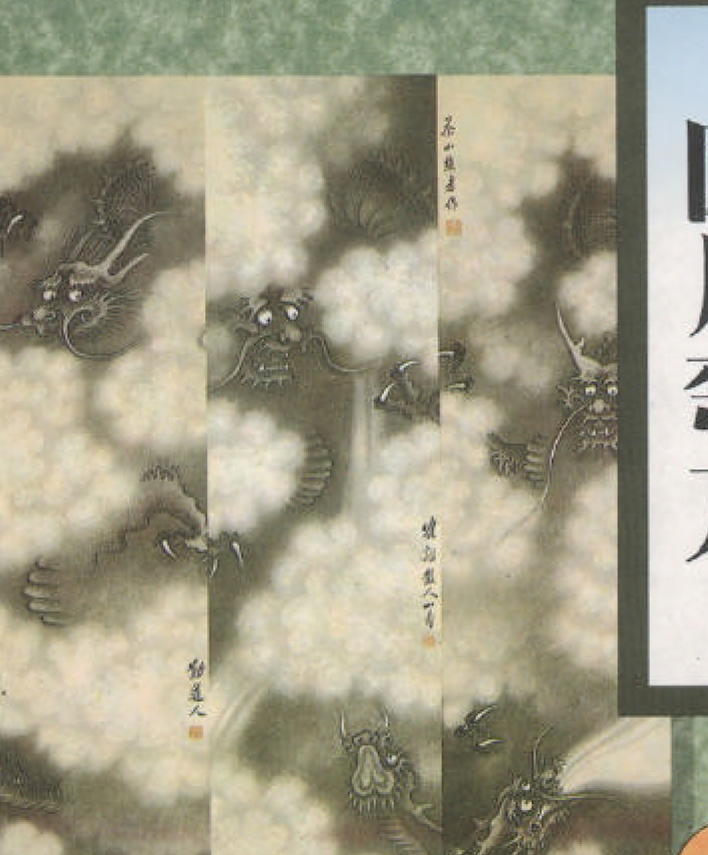
古龙作品集

圆月弯刀



珠海出版社

圆　月

月有圆有缺，我们现在要说的是圆月，因为这个故事发生在一个月圆的晚上。

这天晚上的月比平时更美，美得神秘，美得凄凉，美得令人心碎。

我们要说的这故事也一样，充满了神秘而美丽的吸引力，充满了美丽而神秘的幻想。在一个古老而神秘的传说中，据说每当月亮升起时，总会有一些精灵随着月光出现，花木的精灵，玉石的精灵，甚至连地下的幽魂和鬼狐都会出来，向圆月膜拜，吸收圆月的精华。

有时候他们甚至会化身为人，以各种不同的面目出现在人间，做出一些人们意想不到的事。

这些事有时令人惊奇，有时令人感动，有时令人恐慌，有时令人欢喜，也有时令人难以想象。他们能够把一个人从万丈深渊中救出来，也能把一个人从山峰上推下去。

他们能够让你得到世上所有的荣耀和财富，也能让你失去一切。

虽然从未没有人看见过他们的真面目，可是也没有人能否认他们的存在。

弯　刀

刀有直有弯，我们现在要说的是一柄弯刀，弯得就像是青青的眉。

弯刀本来是属于青青的，青青是一个美丽而神秘的女孩子，就像是那一天的圆月。

刀是杀人的利器。

青青的弯刀也一样，只要那一道弯弯的刀光闪过时，灾祸就会降临了。

无论谁都不能避免这灾祸，因为从来也没有人能避开这一道弯弯的刀光。

刀光并不快，却像你看见月光一样，当你看见时，已经落在你身上。

天上只有一轮明月，地上也只有这一柄弯刀。

它出现在人间时，带来的并不一定是灾祸，有时也会为人们带来正义和幸福。

这一次它出现在人间，将要为人们带来的是什么？

没有人知道。

青青的弯刀是青青的，青如远山，青如春树，青如情人们眼中的湖水。

青青的弯刀上，有一行很细很小的字：“小楼一夜听春雨。”天有不测风云，月有阴晴圆缺。

此事古难全。

但愿人长久，千里共婵娟。

第一章　出类拔萃

凌晨，有雾，浓雾。

丁鹏推开他那间斗室的窗子，乳白色的浓雾就像柳絮般飘了进来，拂在他脸上。

他的脸很清秀，身体也很健康，说起话来显得活力充沛，生气蓬勃，笑起来的时候，常常会露出幼稚天真的孩子气，就像是一个你从小看着他长大的大男孩。

但是丁鹏已经不是孩子了。

这三个月里，他已连续击败了三位在江湖中极负盛名的剑客。

阳光和水分使花草树木生长茁壮，胜利和成功也同样可以使一个男孩成熟长大。

现在他不但已经是真正的男人，而且沉着稳定，对自己充满信心。

他是三月生的，今年已整整二十，就在他过生日的那一天，他以一招“天外流星”击败了保定府的名剑客史定。

史定是北派青萍剑的高手，他以这次胜利作为自己对自己生日的贺礼。

在四月，他又以同样一招“天外流星”击败了“追风剑”葛奇。葛奇是华山剑派的大弟子，剑法迅疾奇特，出手更辛辣，是个很骄傲的人。

但是那一战，他却败得心服口服，居然当众承认：“就算我再练十年，也绝挡不住他那一剑。”

五月里，铁剑门的掌门人“嵩阳剑客”郭正平也败在他那一招“天外流星”下。

郭正平对他这一剑和他这个人的评语是：“如羚羊挂角，无迹可寻，一年之内，这年轻人必将名满江湖，出人头地。”

铁剑门在江湖中虽然并不是个显赫的门派，但历史悠久，作风正派，郭正平以一派拿门的身份说出来的话，份量自然不同。

直到现在，丁鹏想起那句话，还是会觉得说不出的兴奋激动。

“名满江湖，出人头地！”

他苦练十三年，每天练七个时辰，练得掌心和脚底都被磨穿。

尤其是在那些严冬酷寒的晚上，为了使自己精神振奋，他常常拿着一团冰雪，只要一发现自己有偷懒的意图，就把这团冰雪塞进自己的裤子里，那种滋味绝不是别人能想得到的。

他这样摧残自己，只因为他决心要出人头地，为他那终生一事无成的父亲争口气。

他父亲是个无名的镖师，在无意间得到一页残缺的剑谱。

是一页，也是一册。

那页剑谱上，就是这一招“天外流星”。

——从天外飞来的流星，忽然逸去，那一瞬间的光芒和速度，没有一件事你能阻挡。但是那时他父亲已经老了，智力已衰退，反应已迟钝，己无法再练这种剑法，就把这一页剑谱传给了自己的儿子。

他临死的时候，留下来的遗言就是：“你一定要练成这一剑，一定替我争口气，让别人知道我丁某人也有个出人头地的儿子。”

只要一想起这件事，丁鹏就会觉得热血沸腾，眼泪都忍不住流出来。

现在他绝不再流眼泪，眼泪是那些弱者流的，男子汉要流就流血吧！

他深深地吸了口清晨的空气，从他枕下拔出了他的剑。

今天他又要用这种剑法去为自己争取另一次胜利。

今天他若能胜，才是真正的成功。

史定、葛奇、郭正平，虽然也都是江湖中的名侠，可是和今天这一战相比，那三次胜利就不算什么了。

因为他今天的对手是柳若松。
名满天下的“岁寒三友”中的“青松剑客”柳若松。
“万松山庄”的主人柳若松。
武当山玄真观，天一真人门下唯一的俗家弟子柳若松。
多年前他就已经听过这名字，那时候对他未说，这名字就像是泰山北斗一样，高高在上，不可撼动。
可是现在已不同了，现在他已有把握能击败这个人。
他以最正当的方式向这位前辈名家求教剑法，使柳若松不能拒绝。
因为他一定要击败这个人，才能更进一步，进入江湖中真正的名家高手之林。
决战的时间和地点都是柳若松决定的：
“六月十五，午时，万松山庄。”
今天就是六月十五。
今天这一战，就要决定他一生的命运。
昨天晚上他自己亲手洗好、扯平、用竹竿架起、晾在窗口的衣服已经快干了。
虽然还没有完全干透，穿到身上之后，很快就会干的。
这是他唯一的一套衣服，是他那年老多病的母亲在他临行时密密为他缝成的，现在已经被他洗得发白，有些地方已经磨破了，但是只要洗得干干净净的，还是一样可以出去见人。
贫穷并不可耻，可耻的是懒、是脏。
他穿起衣服，又从枕下取出个同样用篮布缝成的钱袋。
里面只剩下一小块碎银子。
这已是他的全部财产，付过这小客栈的帐后，剩下的恐怕只有几十文钱。
通常他都睡在不必付房租的地方，祠堂里的神案下，树林里的草地上，都是他的床。
为了今天这一战，他才忍痛住进这家小客栈，因为他一定要有充足的睡眠，才能有充足的精神和体力，才能赢得这一战。
付过这客栈的帐，他居然又狠下心，把剩下的钱去买半斤多卤牛肉、十块豆腐干、一大包花生米和五个大馒头。
对他来说，这不仅是种极奢侈的享受，简直是种不可饶恕的浪费，平常他只吃三个硬饼就可以过一天。
可是今天他决定原谅自己这一次，今天他需要体力，吃得好才有体力。
何况过了今天，情况可能就完全不同了。
名声不但能带给人荣耀和自尊，能带来很多在平日梦想不到的事，财富和地位也全部会跟着来了。
他很了解这一点，所以他一直咬着牙忍受贫穷和饥饿。
他绝不让自己被任何一件不光荣的事玷污，他决心要经正途出人头地。
现在距离正午还有两个多时辰，他决心要找个好地方去享受这些食物。
他在万松山庄附近的山麓间，找到了一个有泉水、有草地、有红花、有园景的地方，四面花树围绕，天空一望澄蓝。
这时候浓雾已消散，太阳刚升起，碧绿的叶子上露珠晶莹，亮得像珍珠。
他在柔软的草地上坐下来，撕下块牛肉，牛肉的滋味比他想象中还好。
他觉得愉快极了。

就在这时候，一个女孩子就像是条被猎人追逐的羚羊般走入了他这个秘密的小天地。
这个女孩子竟是完全赤裸的。
这个女孩子柔媚而年轻。
丁鹏觉得自己的呼吸仿佛已停止，心却跳得比平常快了三倍。
他从未接近过女人。
在他家乡并不是没有年轻的女孩子，他也并不是没有看过。
他总是拼命克制自己，什么法子他都用过，把冰雪塞进自己的裤裆，把头浸在溪水里，用针刺自己的腿，跑步，爬山，翻跟斗……
在没有成名之时，他绝不让这些事使自己分心，绝不让任何事损耗自己的体力。
可是现在他忽然看见了一个赤裸的女人，一个年轻美丽的赤裸女人。
那雪白的皮肤，坚挺的乳房，修长结实圆滑的腿……
他用出所有的力量才能让自己扭过头去，这个女人却跑了过来，拉住了他，喘息着道：“救救我，你一定要救救我！”
她靠得他那么近，她的呼吸温暖而芬芳，他甚至可以听到她的心跳。
他的嘴发干，连一句话都说不出来。
这女孩子已经发现他身体的变化，她自己的脸也红了，用一双手掩住自己，“你……你……你能不能把衣服脱下来借给我？”
这件衣服是他唯一的一件衣服，但是他毫不考虑就脱了下来。
这女孩子披上他的衣服后才比较镇定了一点，郑重地说道：“谢谢！”
丁鹏也总算比较镇定一点，总算能说出话了：“是不是有人在追你？”
这女孩子点点头，眼睛里已有了泪水。
丁鹏道：“这地方很偏僻，别人很难找得到，就算有人追来，你也不必怕。”
他是男子汉，天生就有种保护女人的本能，何况这女孩子又这么美。
他握住了她的手：“有我这个人和这把刀在，你就不必怕。”
这女孩子比较放心了，轻轻他说了声：“谢谢。”
她好像已经说过这两个字。说完了就低下头，闭上嘴。
丁鹏更不知道应该说什么。
他本来应该问：“你为什么要逃？是谁在追你？为什么追你？”
可是他忘了问，她也没有说。
她身上虽然披了件衣服，可是一件短短的衣服，是绝对没法子把一个成熟的女孩子全都掩盖住的。
一个像她这样的女孩子，身上能令人动心的地方实在太多。
他的心还在跳，还是跳得很快。
过了很久之后，他才发现她的眼睛一直盯着他的那包牛肉。
这一餐很可能就是他最后的一餐了，他身上已只剩了一个铜钱。
但他毫不考虑地说了：“这些东西全是干净的，你吃一点。”
这女孩子又道：“谢谢！”
丁鹏道：“不客气。”
这女孩子就真的不客气了。
丁鹏从来也没有想到，一个这样好的女孩子，吃起东西来就像是一匹狼。
她一定已饿了很久，吃了很多苦。

他甚至已经可以想到她悲惨的遭遇。

——一个孤单的女孩子，被一群恶人剥光了衣服，关在一个地窖里，连饭都不给她吃，她想尽一切方法，才乘机逃了出来。

就在他为她的遭遇设想时，她已经把他的全部财产吃光了。

不但牛肉、豆腐干全吃完了，连馒头都吃完了，只剩下十来颗花生米。

她自己好像也觉得有点不好意思，悄悄地把这点花生米递过去，悄悄地说："这些给你吃。"

丁鹏笑了。

他本来非但笑不出来，简直连哭都哭不出的，却又偏偏忍不住笑了出来。

这女孩子也笑了，脸红得不得了，红得就像是阳光下的花朵。

笑，不但能使自己快乐，别人愉快，也能使人与人之间的距离缩短。

他们都变得比较自然了些，这女孩子终于说出了自己的遭遇。

丁鹏刚才自己的幻想，和她所说的差得并不太多。

这女孩子的确是被一群恶人绑架了，剥光衣服关在一间地窖里，已经有好几天没有吃过一粒米，那些恶人已经知道她饿得不能动了，对她的防备才放松了些，她就乘机逃了出来。

她对他当然有说不出的感激："能够遇见你，算是我的运气。"

丁鹏的手一直摸着剑柄："那些人在哪里？我跟你去找他们！"

这女孩道："你不能去！"

丁鹏道："为什么？"

这女孩迟疑着道："有些事现在我还不能说出来，可是以后我一定会告诉你。"

这其中仿佛还有隐情，她既无法说，他也不便问。

这女孩子又道："现在我去找到一个人，就可以安心了。"

丁鹏道："你要找什么人？"

这女孩道："是我的一位长辈，已经有七十岁了，却还是穿大红的衣服，你要是遇见他，一定能认得出来。"

她抬起头，美丽的眼睛充满了恳求之意，轻轻地问道："你能不能替我去找他？"

丁鹏当然不能去，实在不能去，绝不能去。

现在距离决定他一生命运的那一战，已经不到一个时辰了。

他还饿着肚子，还没有练过剑。他一定要好好地培养情绪，保留体力，去对付柳若松，怎能为一个陌生的女孩子去找一个从未见面的老头子？

可是他偏偏没法子把"不成"这两个字说出口来。

要在一个美丽的女孩子面前说"不"实在是件不容易的事。那不但要有很大的勇气，还得要有很厚的脸皮。

一个男人一定要经过很多次痛苦的经验后，才能学会这个"不"字。

丁鹏在心里叹了口气，道："不知道这位老先生在什么地方？"

这女孩子眼里立刻发出了光，道："你肯帮我去找他？"

丁鹏只有点头。这女孩子跳了起来，抱住了他："你真是个好人，我永远忘不了你的！"

丁鹏相信，自己这一生中，想要忘记这个女孩子恐怕也很难了。

"你沿着溪水往上走，走到水源尽头就看得见一棵形状很奇特的古树，天气好的时候，他一定会在那里下棋。"

今天的天气就很好。

“你看见他之后，一定要先把他正在下的那盘棋搞乱，他才会听你说话，才会跟你来！”

棋迷都是这样子的，就算天塌下来，也要下完一局棋再说。

“我在这里等候，不管你找不找得到他，都一定要快点回来。”

溪水清澈。

丁鹏沿着溪水往前走，走得很快。

他当然要快点回来，他还有很多事要做。太阳已经渐渐升高了，他忽然觉得很饿，饿得要命。

今天很可能就是他这一生中最重要的一天，决定他一生命运的时刻已在眼前。

他却像个呆子一样，饿着肚子，替一个没穿衣服的女孩子，去找一个穿红衣服的老头子。

这种事如果是别人说出来的，他一定不会相信。

唯一真实的是那女孩子的确很美；不但美，而且还有种很特别的气质，让人不能拒绝她的要求，也不忍拒绝。

能够在这女孩子面前说出“不”字的男人，一定不会太多。

幸好这条溪水并不长。

溪水的尽头当然有棵古树，当然有两个人在下棋，其中当然有个穿红衣服的老人；丁鹏总算松了口气，大步走过去，伸手就想去拂乱他们下的那局棋。

他实在很听话。

想不到他的手伸出去了，脚下忽然踩了个空，地下竟有个洞，他一脚就跌了进去。

幸好洞并不太大，他总算没有掉下去。不幸的是，他刚把这只脚从洞里抽出来，另外一只脚又被套住了，地上竟有个绳圈，他刚好一脚踩了进去，绳圈立刻收紧。

他另外一只脚还是悬空的，这只脚一被套住，整个人的重心就拿不稳了。

更不幸的是，这个绳圈是绑在一根树枝上的，树枝本来弯在地上，绳圈一动，树枝就弹了起来，他的人也被弹了起来。

最不幸的是，他的人一被弹起，刚好正撞到另一根树枝，被撞到的地方，刚好是他腰的附近的一个软穴，只要被轻轻撞一下，就连一点力气都使不出了。

于是他就糊里糊涂地被吊起来，头上脚下，像条鱼似的被悬空吊了起来。

地上这个洞，这个绳圈，这根树枝，难道都是故意安排的？

那女孩叫他到这里未，难道是故意要他来上这个当的？他们无冤无仇，她为什么要害他？

树下那两个人只是在专心下棋，连看都没看他一眼，就像根本不知道有这么一个人来了，而且已经被吊了起来。

这两人真是棋迷。

棋迷下棋的时候，总是不愿别人打扰的。

他们布下这圈套，也许不过是预防别人来打拢，并不是为了对付他。

那女孩子当然不知道有这么一个圈套。想到这一点，丁鹏心里总算比较舒服了些，沉住气道：“两位老先生，请劳驾把我放下来。”

下棋的人根本没听见。丁鹏说了两三遍，他们好像连一个字都没有听见。丁鹏沉不住气，大叫道：“ 喂…… ”

他只叫出了这一个字，这个字是开口音。

他的嘴刚张开，就有一样东西飞了过来，塞住了他的嘴。

一样又臭又软又粘又腥的东西，也不知是烂泥，还是什么比烂泥更可怕的东西？

这样东西是从对面一根树枝上飞过来的，一只穿了件红衣服的小猴子正骑在树枝上，咧开了嘴，看着他嘻嘻地笑。

红猴子手里掷出来的，还会有什么好东西！如果是烂泥，已经算运气不错了。

丁鹏几乎气得晕了过去。

在经过那段多年艰苦的时间、眼看已达到成功边缘的时候，他竟遇见了这种事。

第二章　棋高一筹

一个洞，一条绳子，一根树枝，就把一个苦练了十三年武功的人吊了起来。

丁鹏真恨自己，为什么这样不小心，这样不争气，这样没用！

其实这个洞，这根绳子，这根树枝的方位、距离和力量都像是经过精密的计算，不但要一个超级的头脑，还得加上多年的经验，才能计算得这样精确。

那红袍老人的脑袋比别人大得多，满头白发如银，脸色却红润如婴儿，身材也长得像个胖孩子。

另外一个老人却又轻又瘦，脸上阴沉沉的，黑布长袍，看来就像是个风干了的无花果。

两个人全神贯注，每下一个子都考虑很久。

日色渐渐升高，又渐渐西落，正午早已过去。如果没有这件事，丁鹏现在应该已击败了柳若松，已名动江湖。

可惜现在他却还是被吊在树上。

他们的棋要下到什么时候为止？难道他们正准备想法对付他？

那阴沉的黑袍老人，下棋也同样阴沉，手里拈着一颗子，又考虑了很久，轻轻地，慢慢地，落在棋盘上。

红袍老人瞪大了眼睛，看了看这一着棋，汗珠子一粒粒从头上冒了出来。

无论谁看见他的表情，就知道这局棋他已经输定了。

这局棋他下大意了些，这局棋他分了心，这局棋他故意让了一着。

输棋的人，总是会找出很多理由为自己解释的，绝不肯认输。

他当然还要再下一盘。

可惜那黑袍老人已经站了起来，头也不回地走了。

红袍老人跳起来大叫，大叫着追了过去。

“你不能走！我们一定还得下一盘。”

两个人一个在前走，一个在后面追，好像并没有施展什么轻功身法，走得也并不太快，可是眨眼间两个人却已连影子都看不见了。

对面树上那只穿红衣裳的小猴子，居然也已踪影不见。

天色渐黑，他们居然就好像一去不返，好像根本不知道还有个人吊在这里。

他们从头到尾都没有看过丁鹏一眼。

荒山寂寂，夜色渐临，当然绝不会有别的人到这里来。

一个人吊在这种地方，吊上六八天也未必会有人来把他救出来。

就连活活地被吊死也不稀罕。

丁鹏真的急了。

不但急，而且又冷又饿，而且脑袋发慌，四肢发麻。

他忽然发现自己简直是头猪，天下最笨的一头猪，天下最倒霉的一头猪。

连他自己都不知道自己怎么倒霉的。

到现在为止，他连那女孩的贵姓大名都不知道，又把自己唯一的一件衣服给了她，全部财产也都被她吃下肚子，而且还为了她，被人像死鱼般吊在这里，还不知道要吊到什么时候为止。

他简直恨不得狠狠地打自己七八十个耳光，再大哭一场。

想不到就在这时候，绳子居然断了。他从半空中跌下来，虽然跌得不轻，可是刚才被撞得闭住了的穴道也已解开了。

这些事难道也是别人计算好的？

他们只不过想要他吃点苦头而已，并不想把他活活吊死。

但是他们往日无冤，近日无仇，为什么要这样子修理他？

他没有想，也想不通。

现在他第一件要做的事，就是把嘴里的烂泥掏出来。

第二件要做的事，就是赶快回到刚才那地方去，找那女孩子问清楚，可惜那女孩子已经走了，把他唯一的那件衣服也穿走了。

从分手后，他很可能再也见不到她，当然也不会再见到那位穿红袍的老头子。

这件事究竟是怎么回事？

很可能他这一辈子都没法弄清楚。

现在他唯一能做的一件事，就是赤着上身，空着肚子，带着一嘴臭气和一肚子怨气，赶到万松山庄去赔罪。

现在去虽然已有些迟，但是迟到总比不到好。

如果别人间他为什么迟到，他还得编个故事去解释。

因为他若说真话，别人是绝对不会相信的。

万松山庄的气派远比他想象中还要大，连开门的门房都穿着很体面的缎子花袍。

知道他就是“丁鹏少侠”之后，这门房就对他很客气，非常客气，眼睛绝不向他没有穿衣服的身子看一眼，更不去看他脸上的泥。

大人物的门房，通常都是很有礼貌、很懂得规矩的人。

但是这种规矩，这种礼貌，却实在让人受不了。

他被带进厅里，那门房彬彬有礼他说：“丁少爷来得实在太早了，今天还是十五，还没有到十六，我们庄主和庄上请来的那些朋友，本来应该在这里等丁少爷来的，就算等上个三天五天，实在也算不了什么。”

丁鹏的脸有点红了，哆嗦他说道：“我本来早就……”

他已经编好一个故事，这位很有礼貌的门房并不想听，很快地接着道：“只可惜我们庄主今天恰巧有点事一定要赶到城里去。”

他在笑，笑得非常有礼貌：“我们庄主再三吩咐我，一定要请丁少爷恕罪，因为他只等了三个时辰就有事出去了。”

丁鹏怔住。

他不能怪柳著松，无论等什么人，等了三个多时辰，都已经不能算少。

可是他怎么办？

现在他身上已经只剩下一个铜钱，身上连一件衣服都没得穿，肚子又饿得要命。

他能到哪里去？

门房对他已是非常客气，却绝对没有请他进去坐坐的意思。

丁鹏终于忍不住道：“我能够在这里等他回来吗？”

门房笑道：“丁少爷如果要在这里等，当然也可以！”

丁鹏松了口气，然而这门房又已接着道：“但是我们都不敢让丁少爷留下来。”

他还在笑：“因为庄主这一出去，至少要在外面耽上二三十天，我们怎

敢让丁少爷在这里等上二三十天？”

丁鹏的心又沉了下去。

门房又道：“但是庄主也关照过，下个月十五之前一定会回来，那时候他就没事了，就是等个三五天也没关系。”

丁鹏忍住气，道，“好，我下个月十五再来，正午之前一定来。”

门房笑道：“我说过，庄主那天没事，丁少爷晚点来也没关系。”

他笑得还是很客气，说得更客气。

丁鹏却已转过身，头也不回地冲了出去。

他实在不想再看这个又客气又懂规矩的人那张笑脸。

他实在受不了。

他发誓，有朝一日成名得志，他一定要再回来，让这门房也看看他的笑脸。

那是以后的事了，现在他实在笑不出，他还不知道这一个月应该怎么过。

不管怎么样，他还有一个铜钱。

一个铜钱还可去买个硬饼，多喝点冷水，还可以塞饱肚子。

可是等他想到把最后一文钱拿出来时，才发现连这文钱都不见了。

是不是刚才他被吊起来的时候，从袋子里漏下去的？不对。他忽然想起，他并没有把那文钱放进钱袋里。买了牛肉后，他就把剩下的这文钱摆在他衣袋上的一个小口袋里。

现在衣服已经被那女孩子穿走了，他最后一文钱当然也被带走了。

他却连她的名字都不知道。

丁鹏忽然笑了，大笑，几乎连眼泪都笑了出来。

夜，夏夜。

月夜。明月高照，繁星满天，月光下的泉水就像是一条锦缎的带子，晚风中充满了花香、木叶的清香和一阵阵从远山传来的芬芳。

月夜本来就是美丽的，最美的当然还是那一轮明月。

圆月。

丁鹏却希望这个圆圆的月亮是个圆圆的烧饼。

他并不是完全不懂风雅，可是一个人肚子太饿的时候，就会忘记风雅这两个字了。

这里就是他上次遇到那个女孩子的地方，他回到这里来，只因为他实在没有别的地方可去。

凭他的本事，要去偷去抢，都一定很容易得手。

但是他绝不能做这种事，他绝不能让自己留下一个永远洗不掉的污点。

他一定要从正途中出人头地。

那文钱会不会从衣服里掉了出来？如果掉在这里，说不定还能找得到。

他没有找到那文钱，却找到了一粒花生米。

他小心翼翼地捡起来，把一粒花生米分成两半，正准备一半一半地慢慢嚼碎。

想不到就在这时候，忽然有个女孩子就像是被猎人追逐着的羚羊般蹿了过来，把他手里这最后一粒花生米也撞掉了。

但是这次丁鹏并没有觉得自己倒霉，反而高兴得跳了起来：“是你！”

这个害人不浅的女孩子居然又来了。

丁鹏实在想不到还能看见她，在月光下看来，她好像比早上更美。

虽然他们只不过是第二次相见，但是丁鹏看见她，却好像看到一个很亲近的朋友。

这女孩子也显得很愉快，用力拉住了丁鹏的手，就好像生怕他会忽然溜走。“我本来以为永远见不到你了。”

这句话正是两个人心里都想说的，两个人同时说了出来。两个人都笑了。

丁鹏也用力握住她的手，好像也生怕她会忽然溜走。她却望着他，道：“刚才我一直在提醒自己，这次如果见到你，一定要记住一件事。”

丁鹏道：“什么事？”

她嫣然道：“记住问你的名字。”

丁鹏又笑了，他刚才也一直在提醒自己，这次一定要问她的名字。她的名字叫可笑。“你是说可笑？”

“嗯！”

“可以的可，笑话的笑？”

“嗯！”

丁鹏忍住笑，道：“这个名字真奇怪。”

可笑道：“不但奇怪，而且可笑，再加上我的姓更可笑。”

丁鹏道：“你姓什么？”

可笑道：“姓李。”

她叹了口气：“一个人的名字居然叫李可笑，你说可笑不可笑？”

丁鹏居然还能忍住没有笑。可笑道：“我真想不通，我爸爸怎么会替我取这么样一个名字的？”

丁鹏道：“其实这名字也没什么不好。”

可笑道：“但是从小就有人问我：‘李可笑，你有什么可笑？’我一听见别人问我这句话，我的头就大了，哪里还笑得出？”

丁鹏终于忍不住大笑。可笑自己也笑了。这一天所有倒霉的事，一笑就全都忘得干干净净了。只可惜另外还有些事是忘不了的，就算忘记了一下子，也很快就会想起来。

譬如说：饿！

笑是填不饱肚子的，也解决不了他们的问题。

可笑一直还有问题。

她身上还是穿着丁鹏的那件衣服，那件并不能把她身材完全盖住的衣服。

月光照在她衣服盖不住的那些地方，使得她看来更动人。

丁鹏自己的问题更多。

但是也不知道为了什么，现在他最关心的并不是自己，而是她。

可笑道：“我知道你一定想问我，为什么要你去找那个穿红衣裳的老头子？为什么没有在这里等你？这半天到什么地方去了？”

丁鹏承认。

可笑道：“但是你最好不要问。”

丁鹏道：“为什么？”

可笑道：“因为你就算问我，我也不会说的。”

她又拉起了他的手：“有些事你还是不要知道的好，一个人知道的事越多，烦恼也就越多，我不想给你再添烦恼。”

她的手柔软而光滑，她的眼波温柔而诚恳。

丁鹏虽从未接近过女人，却也看得出她对他是真心的。对丁鹏来说，这已足够。

他也握住了她的手。道：“ 我听你的话，你不说，我就不问。 ”

可笑嫣然一笑，道：“ 但是我还是要你去替我做一件事。 ”

丁鹏道：“ 什么事？ ”

可笑道：“ 沿着这条溪水往下走，有座屋顶上铺着绿瓦的小楼。 ”

丁鹏道：“ 你要我到那里去？ ”

可笑道：“ 我要你现在就去。 ”

丁鹏道：“ 然后呢？ ”

可笑道：“ 你到了那里之后，就会有人带你去见那里的主人，他说的话你一定要听，他要你做的事你一定要做。 ”

她注视着他：“ 你一定要信任我，我绝不会害你的。 ”

丁鹏道：“ 我相信。 ”

可笑道：“ 你去不去？ ”

不去，当然不去，绝不能去。

上次他为她去做件事，已经吃足了苦，受够了罪。

这次的事说来更荒谬，他怎么能去！

可惜他偏偏又去了。

上次是“ 沿着溪水往上走 ”，这次是“ 往下走 ”；上次是个“ 穿红衫的老头子 ”，这次是座“ 铺绿瓦的小楼 ”。

上次他被人像死鱼般吊起来，吃了一嘴臭泥，这次他会碰到什么事？

这次他会不会比上次更倒霉？

他已经看见那小楼了。

月光下的小楼，看来宁静而和平，谁也看不出那里面会有什么样的陷阱。

小楼里没有陷阱，只有柔和的灯光、华丽的陈设、精美的家具。

如果你一定要说这地方有陷阱，那陷阱也一定是个温柔陷阱。

一个人能够死在温柔的陷阱里，至少总比被人吊死在树上好。

开门的是个梳着条乌油油大辫子的小姑娘，很会笑，笑起来两个酒涡好深。

三更半夜，忽然有个没穿衣服的陌生大男人来敲门，丁鹏以为她一定会害怕、吃惊的。

想不到她连一点惊惶的样子都没有，只是吃吃地笑，好像早就知道会有这么样一个没穿衣服的大男人要来了：“ 你找谁？ ”

“ 我找这里的主人。 ”

“ 我带你去。 ”她不但答应得痛快，而且拉起了丁鹏的手就走，好像跟丁鹏已经是老朋友。

主人在楼上。

楼上的屋子更华丽，锦阁中垂着珠帘，主人就在帘后。

这并不是她要故作神秘，三更半夜，一个女人家对一个陌生的大男人总要提防着一点的，也许她已经更了衣，准备睡了，当然更不愿让一个陌生的大男人看见。

丁鹏虽然不太懂世故，对这一点倒很了解。

他当然已经知道她是个女人，因为她说话的声音虽然有点嘶哑，却还是很娇媚动听：“ 是谁要你来找我的？ ”

“是一位李姑娘。”

“她是你的什么人？”

“是我的朋友。”

“她跟你说了些什么？”

“他说你要我做的事，我就得去做。”

“你听她的话？”

“我相信她绝不会害我。”

“不管我要你做什么事，你都肯做？”

“你是她的朋友，我也信任你。”

“你知不知道我要对你怎么样？”

“不知道。”

主人的声音忽然变了，变得很凶狠：“我要把你按进一盆很烫的热水里，用一把大刷子把你身上的泥全都刷下来，用一套你从来没有穿过的那种衣服套在你身上，用一双新鞋子套住你的脚，再把你按在椅子上，用一锅已经炖了好几个时辰的牛腰肉把你的肚子塞满，让你走都走不动。”

丁鹏笑了。

他已经听出她的声音。

一个人吃吃地笑着，从珠帘后走出来，竟是可笑。

丁鹏故意叹了口气，道：“我对你不错，你为什么要这样子害我？”

可笑也故意板着脸，道：“谁叫你这么听话的？我不害你害谁？”

丁鹏道：“其实这些事我都不怕。”

可笑道：“你怕什么？”

丁鹏道：“我最怕喝酒，如果你再用几斤陈年的绍酒来灌我，就真的害苦我了。”

陈年好酒，红烧牛肉。

如果真的有人要用这些东西来害人，一定有很多人愿意被害的。

现在丁鹏已经洗了个热水澡，全身上下，从里到外，从头到脚，都已换上了新衣服。

只有一根裤带没有换。

一根用蓝布缝成的裤带，一寸宽，四尺长。

对一个已经饿得发晕的人来说，这种酒实在太陈了一点，牛肉也未免太多了一点。

他真的已经连路都走不动了。

可笑嫣然道：“现在你总该知道，你实在不核对我太好的，因为对我越好的人，我反而越想要害他。”

丁鹏叹了口气道：“其实我也不能算对你很好，我只不过给了你一件衣服，请你吃了一点冷牛肉、冷馒头而已。”

可笑道：“你给我的并不是一件破衣服，而是你所有的衣服，你请我吃的也不是一点牛肉，而是你所有的粮食。”

她注视着他，眼睛里充满了柔情和感激，道：“如果有个人把他所有的一切全都给了你，你会怎么样对他？”

丁鹏没有说话。

他忽然觉得人生还是可爱的，人间还是充满了温情。

可笑道：“如果有个人把他所有的一切都给了我，我只有一个法子对他。”

丁鹏道：“ 什么法子？ ”
可笑低下头，轻轻地说：“ 我也会把我所有的一切都给他。 ”
她真的把她所有的一切都给了他。
黎明。
丁鹏醒来时，她还在他身旁，像鸽子般伏在他的胸膛上。
看着她乌黑的头发和雪白的颈子，他心里只觉得有种从来未有的幸福和满足。
因为这个美丽的女人已完全属于他了。
他不仅满足，而且骄傲，因为现在他已是个真正的男人。
不知道什么时候她也醒来，正在用一双柔情似水的大眼睛痴痴地看着他。
他轻轻抚着她的柔发，喃喃道：“ 你知不知道我在想什么？ ”
可笑道：“ 你在想什么？ ”
丁鹏道：“ 我在想，如果我是个又有钱又有名的人，我一定会带你去游遍天下，让天下所有的人都羡慕我们，妒忌我们，那时你一定也会为我而觉得骄傲的。 ”
他叹了口气，道：“ 可惜现在我只不过是个什么都没有的穷小子。 ”
可笑嫣然道：“ 我喜欢的就是你这个穷小子。 ”
丁鹏沉默着，忽然大声道：“ 我忘了，我还有样东西可以给你。 ”
他忽然跳起来，从床下一堆凌乱的衣服里，找出了他那条裤带：“ 我要把这条裤带给你。 ”他说。
可笑没有笑。
因为他的神色很凝重，也很严肃，绝不像是开玩笑的样子。
可笑柔声道：“ 只要是你给我的，我一定会好好地保存。 ”
丁鹏道：“ 我不要你好好保存它，我要你把它剪开来。 ”
可笑也很听话。
她剪开这条裤带，才发现里面缝着一张残破而陈旧的纸。
纸色已经变黄了，前半页上面画着简单的图形，后半页上面密密麻麻地写满了字。
她只看了两行：“ 此招乃余平生之秘，破剑如破竹，青萍、华山、嵩阳、崆峒、武当、黄山、点苍等派之剑法，遇之必败。 ”
只看了这两行，她就没有看下去，带着笑问道：“ 这一招真的有这么厉害？ ”
丁鹏道：“ 本来我也没把握的，还不敢找真正的高手来试，可是现在我已知道，青萍、华山和嵩阳的剑法遇着这一招，简直就好像豆腐遇见了快刀一样，完全没有抵抗之力。 ”
他很激动而兴奋：“ 等我击败了柳若松，我就会去找比他更有名的人。总有一天，我会要江湖中所有成名的剑客都败在我的剑下，那时候我就会变得和‘ 神剑山庄 ”谢家三少爷一样有名。 ”
可笑又看了两眼，就把这张纸退还给了他，道：“ 这是你最珍贵的东西，我不能要。 ”
丁鹏道：“ 我就是要把我最珍贵的东西送给你，你为什么不要？ ”
可笑柔声道：“ 我是个女人，我并不想跟江湖中那些成名的剑客去争强斗胜。只要你有这个心，我已经很高兴了。 ”

她紧紧地拥抱住他，在他身边轻轻地说：“ 我只想要你这个人。 ”

圆月缺了，缺月又将圆。

日子一天天过去，丁鹏几乎已忘了他和柳若松的约会。

可笑却没有忘：“ 我记得你七月十五还有个约会。 ”

丁鹏道：“ 到了那一天，我会去的。 ”

可笑道：“ 今天已经是初八了，这几天你应该去练练剑，最好能一个人到别的地方去练，我知道你一看见我，就会……就会想的。 ”

丁鹏笑了：“ 我现在就在想。 ”

可笑没有笑，也没有再说什么，但是第二天丁鹏醒来时，她已带着她那笑起来有两个酒涡的丫头离开了这小楼，只留下一封信。

她要丁鹏在这几天好好地练剑，好好地保养体力，等到七月十五日的约会过去，他们再相聚。

这使得丁鹏更感激。

他心里虽然免不了有点离愁别绪，可是想到他们很快就会相聚，他也就提起精神来，练剑、练力、练气。

为了她，这一战他更不能败。

他发现自己的体力比以前更好，一个男人有了女人之后，才能算真正的男人，就正如大地经过雨水的滋润后，才会变得更丰富充实。 到了七月十五这一天，他的精神、体力都已到达顶峰。 对这一战，他已有了必胜的信心、必胜的把握。

七月十五。

晨。

天气晴朗，阳光灿烂，丁鹏的心情也和今天的天气一样，连他自己都觉得自己精神饱满，活力充沛，就算天塌下来也能撑得住。

万松山庄那有礼貌、懂得规矩的门房，看见他时也吃了一惊。

能够做大户人家的门房并不是件容易事，那不但要有一双可以一跟就看出别人是穷是富的眼睛，还得有一张天生像棺材板一样的脸。

可是现在他脸上不但有了表情，而且表情还丰富得很。

他实在想不到这衣着光鲜、容光焕发的年轻人，就是上个月那一脸倒霉的穷小子。

看见他的表情，丁鹏更愉快，那天受的气，现在总算出了一点。

等到他击败柳若松之后，这位仁兄脸上的表情一定更令人愉快。

丁鹏心里唯一觉得有点抱歉的是，他和柳若松无冤无仇，本不该让他多年的声名毁于一旦。

他听说柳若松在江湖中不但很有侠名，人缘也很好，而且还是位君子。

柳若松修长、瘦削，仪容整洁，衣着考究，彬彬有礼，是个非常有教养、非常有风度的中年男人。

对大多数女孩子来说，这种男人远比年轻小伙子更有魅力。

他绝口不提上个月的事，也没有说丁鹏今天来得太早了。

这一点已经让丁鹏不能不承认他是个君子。

他的态度很稳，行动轻捷，手指长而有力，而且反应很灵敏。

这又使得了鹏不能不承认他是个劲敌，在江湖中并没有浪得虚名。

用细砂铺成的练武场早已准备好了，两旁的武器架上摆满了各式各样精光耀眼的兵刃，树荫下还摆着六七张紫檀木椅子。

柳若松解释：“ 有几位朋友久慕丁少侠的剑法，都想来观摩观摩。我就自作主张请他们来了，只希望丁少侠不要怪罪。 ”

丁鹏当然不会怪罪。

一个人成名露脸的时候，总希望有人来看的，来的人越多他越高兴。

他只想知道：“ 来的是些什么人？ ”

柳若松道：“ 一位是武林中的前辈、点苍山的钟老先生。 ”

丁鹏道：“ 风云剑客钟展！ ”

柳若松微笑道：“ 想不到丁少侠也知道这位老先生。 ”

丁鹏当然知道，钟展的正直，和他的剑法同样受人尊敬。

能够有他这样的人来作这一战的证人，实在是丁鹏的运气。

柳若松道：“ 梅花老人和墨竹子也会来，江湖中把我们并列为岁寒三友，其实我是绝不敢当的。 ”

他又笑了笑，露出了一种连君子都难免会有的得意之色：“ 还有一位谢先生，在江湖中的名气并不大，因为他很少在外面走动。 ”

他又笑了笑：“ 神剑山庄中的人，一向都很少在江湖中走动的。 ”

丁鹏动客道：“ 神剑山庄？这位谢先生是神剑山庄中的人？ ”

柳若松淡淡道：“ 是的。 ”

丁鹏的心开始在跳。对于一个学剑的年轻人来说，“ 神剑山庄 ” 这四个字本身就有种令人心跳的震撼力。

神剑山庄，翠云峰，绿水湖，谢氏家挨。谢家三少爷，谢晓峰。剑中的神剑，人中的剑神。今天来的这位谢先生会不会是他？

第一位到的是点苍钟展。风云剑客成名极早，柳若松也称他为老先生，但是他看来并不老，腰干仍然笔直，头发仍然漆黑，一双眼睛仍然炯炯有光。

他对这位曾经击败过青萍、华山、嵩阳三大高手的少年剑客，并不十分客气，后来丁鹏才知道他无论对谁都不大客气。正直的人好像总是这种脾气，总认为别人应该因为他的正直而对他特别尊敬。这是不是因为江湖中正直的人太少了？但是他并没有坐到上位去，上座当然要留给神剑山庄的谢先生。

谢先生还没有到，“ 岁寒三友 ” 中的梅花与墨竹已到了。

看见这两个人，丁鹏就怔住。

这两个人一个红衫银发，脸色红润如婴儿；一个脸色阴沉，轻瘦如竹，显然就是那天在泉水尽头古树下着棋的那两个人。他们却好像从来没有见过丁鹏这个人。

丁鹏很想问问梅花老人：“ 你为什么不把那只跟你一样喜欢穿红衣裳的小猴子带来？ ”

梅花老人却好像根本不知道这回事，居然还对丁鹏很客气。

丁鹏也很想忘记这件事，可惜有一点他是绝对忘不了的。

——可笑为什么要去我他们？她跟这两人之间有什么关系？

他在后悔，为什么没有把这件事问清楚，为什么要答应可笑：“ 你不说，我就不问。 ”

现在他当然更没法子再问，因为神剑山庄的谢先生已经来了。

这位谢先生圆圆的脸，胖胖的身材，满面笑容，十分和气，看来就像是个和气生财的生意人。

这位谢先生显然不是名震天下的当代第一剑、谢家的三少爷谢晓峰。

别人却还是对他很尊敬，甚至连点苍的钟展都坚持要他上坐。

他坚持不肯，一直说自己只不过是神剑山庄中的一个管事的而已，在这些成名的英雄面前，能够敬陪末座，已经觉得很荣幸。神剑山庄随便出来一个人，在江湖中已有这样的身份，这样的气势。

丁鹏的心又跳了，血又热了。

他发誓，总有一天他也要到神剑山庄去，以掌中的三尺青锋去拜访那位天下无双的名侠，讨教讨教他那天下无双的剑法，纵然败在他的剑下，也可算不虚此生。

但是这一战却绝不能败。

他慢慢地站起来，凝视着柳若松，道：“晚辈丁鹏，求前辈赐招，但望前辈剑下留情。”

钟展居然道：“你还年轻，有件事你一定要永远记住。”

丁鹏道：“是。”

钟展沉着脸，冷冷道：“剑本是无情之物，只要剑一出鞘，就留不得情的。”

两个紫衣垂髫的童子，捧着个装潢华丽的剑匣肃立在柳若松身后。

柳若松启匣，取剑，拔剑，“呛啷”一声，长剑出鞘，声如龙吟。

谢先生微笑道：“好剑。”

这的确是柄好剑，剑光流动间，森寒的剑气逼人眉睫。

柳若松一剑在手，态度还是那么优雅安闲。

丁鹏的手紧握剑柄，指节已因用力而发白，掌心已有了汗。

他的剑只不过是柄很普通的青铜剑，绝对比不上柳若松手里的利器。

他也没有柳若松那种镇定优雅的风采。

所以他虽然相信自己那一招“天外流星”必定可破柳若松的武当嫡系剑法，却还是觉得很紧张。

柳若松看着他，微笑道：“舍下还有口剑，虽然不是什么神兵利器，也还过得去，丁少侠如果不嫌弃，我就叫人去拿来。”

他自恃前辈名家的身份，绝不肯在任何地方占一点便宜。

丁鹏却不肯接受他的好意，淡淡道：“晚辈就用这柄剑，这是先父的遗物，晚辈不敢轻弃。”

柳若松道：“丁少侠的剑法也是家传的？”

丁鹏道：“是。”

钟展忽又问道：“你是太湖丁家的子弟？”

丁鹏道：“晚辈是冀北人。”

钟展道：“那就怪了。”

他冷冷地接着道：“江湖传言，都说这位丁少侠不但剑法奇高，最有成就的那一剑更如天外飞来，神奇妙绝，我学剑五十年，竟不知道冀北还有个丁家，竟有如此精妙的家传剑法。”

谢先生点头道：“其实这也没有什么奇怪的，江湖之中，本就有很多不求闻达的异人，钟老先生虽然博闻广见，也未必能全部知道。”

钟展闭上了嘴。柳若松也不再说什么，回剑，平胸。道：“请！”

第三章　天外流星

七月十五，正午，烈日。
用细砂铺成的地面，在烈日下闪闪发光，剑的光芒更耀眼。
丁鹏的剑已击出。
他的剑法除了那一招“天外流星”之外，确实都是家传的，最多只能得一个“平”字，平凡，平实，实在是很平常的剑法。
武当的剑法却是领袖武林的内家正宗，轻、灵、玄、妙，在柳若松手里使出来，更是流动莫测。
他只用了挑、削、刺三字诀，可是剑走轻灵，身随剑起，已经将丁鹏逼得透不过气来。
大家对这位刚刚在江湖中崛起的少年剑客都有点失望了。
丁鹏自己却对自己更有信心。
他至少已看出了柳若松剑法中的三处破绽，只要他使出那一招“天外流星”来，要破柳若松的剑法，真如快刀破竹。
他本来还想再让柳若松几招，他不想要这位前辈剑客太难堪。
但是“剑一出鞘，是留不得情的”！
这句话他已记住了。
他那平凡的剑法忽然变了，一柄平凡的青铜剑，忽然化作了一道光华夺目的流星。
从天外飞来的流星，不可捉摸，不可抵御。
——无情的剑，剑下无情。
他心里忽然又觉得有点歉意，因为他知道柳若松必将伤在他这一剑之下！
可是他错了。
“　”的一声，星光四溅。柳若松居然接住了这一招他本来绝对接不住的天外流星。
武当内家真气。他是天一真人唯一的俗家弟子，内力之深厚，当然不是丁鹏能比得上的。
双剑交击，丁鹏几乎被震倒。但他没有倒下去。
虽然他的剑已经被震出了缺口，虎口也已被震裂，可是他没有倒下去。因为他决心不让自己倒下去。
决心虽然是看不见的，却是决定胜负的重要关键。有时甚至比内力更重要。
他没有败，还要再战，刚才一定有什么疏忽，那一剑本是必胜的一剑。
柳若松却已收住了剑式，用一种很奇怪的眼色看着他。
钟展忽然道：“他还没有败。”
他确实是个正直的人，就因为这句话，丁鹏对他的厌恶，已全部变成了感激。
柳若松终于点了点头，道：“我知道，他还没有败。”
他还是用那种奇怪的眼色在看着丁鹏，一个字一个字地问道：“刚才你使出的那一剑，就是你击败嵩阳郭正平的剑法？”
丁鹏道：“是的。”
柳若松道：“你击败史定和葛奇两位时用的也是这一剑？”

丁鹏道：“ 是的。 ”
柳若松道：“ 这真是你家传的剑法？ ”
丁鹏道：“ 是的。 ”
柳若松认真着，又问道：“ 令尊是哪一位？ ”
丁鹏道：“ 家父八年前就已去世了。 ”
他并没有说出他父亲的名字，柳若松也没有再追问。
他的神色更奇怪，忽然转身去问那位谢先生，道：“ 刚才丁少侠使出的那一剑，谢先生想必已看得很清楚？ ”
谢先生微笑道：“ 这种高绝精妙的剑法，我实在不太懂，幸好总算是看清楚了。 ”
柳若松道：“ 谢先生觉得那一剑如何？ ”
谢先生道 :“ 那一剑凌厉奇诡，几乎已经有昔年那位绝代奇侠燕十三‘ 夺命十三式 ’的威力，走的路子也仿佛相同，只可惜功力稍嫌不足而已。 ”
他笑了笑，又道：“ 这只不过是我随口乱说的，剑法我根本不太懂。 ”
他当然不是随口乱说的，神剑山庄门下，怎么会有不懂剑法的人？
三十年前，燕十三纵横天下，身经大小百余战，战无不胜，是天下公认唯一可以和谢家三少爷一决胜负的人。
他和谢晓峰后来是否曾经交手？究竟是谁胜谁负？至今还是个谜。
现在这位孤独的剑客虽然已经仙去，但是他的声名和他的剑法却己不朽。
谢先生将丁鹏那一剑和他的夺命十三式相提并论，实在是丁鹏的荣宠。
柳若松微笑道：“ 谢先生这么说，在下实在是受宠若惊。 ”
丁鹏怔住，每个人都怔住。
受宠若惊的应该是丁鹏，怎么会是他？
钟展冷冷道：“ 谢先生夸赞丁鹏的剑法，跟你有什么关系？ ”
柳若松道：“ 有一点关系。 ”
钟展在冷笑。
柳若松不让他开口，又道：“ 江湖中人人都知道，前辈见闻之广，已与昔年作《兵器谱》的百晓生不相上下。 ”
钟展道：“ 我虽然没有百晓生的渊博，天下各门派的剑法，我倒全都见识过。 ”
柳若松道：“ 前辈有没有看过那一剑？ ”
钟展道：“ 没有。 ”
柳若松道：“ 谢先生呢？ ”
谢先生道：“ 我一向孤陋寡闻，没有见识过的剑法也不知有多少。 ”
柳若松淡淡地笑了笑，道：“ 两位都没有看过这一剑，只因为这一剑是在下创出来的。 ”
这句话实在很惊人。
最吃惊的当然是丁鹏，他几乎忍不住要跳起来：“ 你说什么？ ”
柳若松道：“ 我说的话丁少侠应该已经听得很清楚。 ”
丁鹏的热血已冲上头顶，道：“ 你……你有证据？ ”
柳若松慢慢地转过身，吩咐童子：“ 你去请夫人把我的剑谱拿出来。 ”
对一个学剑的男人来说，世上只有两样是绝对不能和别人共享、也绝对不容别人侵犯的。

那就是他的剑谱和他的妻子。
柳若松是个男人，柳若松也学剑，他对他的剑谱和他的妻子当然也同样珍惜。
但是现在他却要他的妻子把他的剑谱拿出来，可见他对这件事处理的方法已经极慎重。
没有人再说什么，也没有人还能说什么。
柳若松做事一向让人无话可说。
剑谱很快就拿出来了，是柳夫人亲自拿出来的。
剑谱藏在一个密封的匣子里，上面还贴着封条，柳夫人面上也蒙着轻纱。
一层薄薄的轻纱虽然掩住了她的面目，却掩不住她绝代的风华。
柳夫人本来就是江湖中有名的美人，而且出身世家，不但有美名，也有贤名。
有陌生人在，她当然不能以真面目见人。
她当然已经知道这件事，所以她将剑谱交给了钟展和谢先生。
谢先生的身分，钟展的正直，绝不容人怀疑，也没有人会怀疑。
柳夫人低头看来也同样让人无话可说。
密封的匣子已开启。
剑谱是用淡色的素绢订成的，很薄，非常薄。
因为这不是武当的剑谱，这是柳若松自创的《青松剑谱》。
武当的剑法博大精深，柳若松独创的剑法只有六招。“最后的那一页，就是那一招。”
谢先生和钟展立刻将剑谱翻到最后一页，以他们的身份地位，当然绝不会去看自己不该看的事。
这是证据，为了丁鹏和柳若松一生的信誉，他们不能不看。
他们只看了几眼，脸上就都已变了颜色。
于是柳若松问：“刚才丁少侠使出的那一剑，两位是不是都已看得很清楚？”
“是的。”
“刚才丁少侠说，那就是他用来击败史定、葛奇和郭正平的剑法，两位是不是也都听得清楚？”
“是的！”
“那一剑的招式、变化和精美，是不是和这本剑谱上的一招‘武当松下风’完全相同？”
“是的！”
“在下和丁少侠是不是第一次见面……”
这一点钟展和谢先生都不能确定，所以他们问丁鹏。
丁鹏承认，点头。
于是柳若松又问：“这剑谱会不会是假造的？”
“不会！”
就算看丁鹏使出这一剑的人，也绝对没法子得到这一剑的精美。
这一点谢先生和钟展都绝对可以确定。
于是柳若松长长叹了口气，道：“现在我已经没有话可说了。”
丁鹏更无话可说。
虽然他自觉已长大成人，其实却还是个孩子，他生长在一个淳朴的乡村，

离开家乡才三个多月，江湖中的诡谲，他怎么懂？

他只觉得心在往下沉，整个人都在往下沉，沉入了一个又黑又深的洞里，全身上下都已被紧紧绑住，他想挣扎，却挣不开，想呐喊，也喊不出。

所有的希望都破灭了，光明灿烂的远景，已经变成了一片黑暗。

他实在不知道该怎么办才好。

钟展正在问柳若松：“你既然创出了这一招剑法，为什么从来没有使用过？”

柳若松道：“我身为武当门下，而且以武当为荣，这一招只不过是我在无意间创出来的，我随手记了下来，也只不过是一时的兴趣，想留作日后的消遣而已，武当剑法博大精深，已足够我终生受用不尽，我这一生绝不会再使用第二家的剑法，也绝没有自创门派的野心，若不是真不得已，我绝不会把这剑谱拿出来。”

这解释不但合情合理，而且光明正大，无论谁都不能不接受。

谢先生微笑道：“说得好，天一真人想必也会以有你这么样一个弟子为荣。”

钟展道：“这一招既然是你自创的剑法，丁鹏却是从哪里学来的？”

柳若松道：“这一点我也正想问问丁少侠。”

他转向丁鹏，态度还是很温和：“这一招究竟是不是你家传的剑法？”

丁鹏垂下头，道：“不是。”

说出这两个字时，他的感觉就好像自己在用力鞭打着自己。

但是现在他已不能不承认，他毕竟是个纯真的年轻人，还不会昧住良心说谎。

柳若松道：“那么你是从哪里学来的？”

丁鹏道：“家父在无意间得到一页残缺的剑谱，上面就有这一招‘天外流星’。”

柳若松道：“那是谁的剑谱？”

丁鹏道：“不知道。”他真的不知道。

剑谱中并没有记下姓名，就因为他自己也不知道剑谱是谁的，所以他不能不相信柳若松。

他说的完全是实话。

柳若松却叹了口气，道：“想不到一个年轻轻的少年人，就已学会了说谎。”

丁鹏道：“我没有说谎。”

柳若松道：“你那页剑谱呢？”

丁鹏道：“就在……”

他没有说下去，因为现在他已经不知道那页剑谱在哪里。

他记得曾经将那页剑谱交给了可笑，可笑虽然又还给了他，但是后来他还是让她收起来的。她将一切都交给了他，他也将一切都给了她。

以后这一段日子过得太温馨、太甜蜜，一个初尝温柔滋味的年轻人，怎么还会想到别的事？

柳若松冷冷地看着他，又叹了口气，道：“你还年轻，还没有犯什么大错，我并不想太难为你。只要你答应我一件事，我就不再追究你那页剑谱的来历。”

丁鹏垂下头。

他看得出现在无论说什么都已没有人会相信，他也看得出别人眼中对他的轻蔑。

柳若松道：“ 只要你答应我终生不再用剑，也不在江湖走动，我就让你走。 ”

他的神情已变得很严肃：“ 但是日后你若食言背信，不管你逃到哪里去，我也要去取你的性命。 ”

一个学剑的人，一个决心要出人头地的年轻人，若是终生不能使剑，终生不能在江湖中走动，他这一生活着还有什么意思？

可是现在丁鹏已不能不答应，现在他已完全没有选择的余地。他忽然觉得很冷，因为这时忽然有一阵冷飕飕的风吹了过来，吹起了他的衣襟，也吹起了柳夫人脸上的面纱……

天气已将变了，灿烂的阳光已经被乌云掩住。

丁鹏忽然觉得全身都已冰冷僵硬，忽然又觉得全身都像是被火焰在燃烧。

一种说不出的悲痛和愤怒，就像是火焰般从他的胸趾冲入了他的咽喉，烧红了他的脸，也烧红了他的眼睛。

就在轻纱被风吹起的那一瞬间，他已看到了这位柳夫人的真面目。

这位柳夫人赫然竟是可笑。

现在一切事都已明白了。

他永远想不到这件事的真相竟是如此卑鄙，如此残酷。

他忽然大笑，看着这位柳夫人大笑，他的笑声听来就像是野兽垂死前的长嘶。

他指着她大笑道：“ 是的，原来是你。 ”

每个人都在吃惊地看着他。柳若松道：“ 你认得她？ ”

丁鹏道：“ 我当然认得她，我不认得她，谁认得她！ ”

柳若松道：“ 你知道她是谁？ ”

丁鹏道：“ 李可笑。 ”

柳若松沉下脸，冷冷笑道：“ 我并不可笑，你也不可笑。 ”

这件事的确不可笑，一点都不可笑。

这件事简直令人连哭都哭不出来。

丁鹏本该将一切经过事实都说出来的——从她赤裸裸窜入他心灵开始，到他为她去找那梅花老人，被吊起……一直到她把一切都给了他，他也把一切都给了她。

可是他不能说。

这件事实在太荒唐，太荒谬，如果他说出来别人一定会把他当成个疯子，一个淫猥而变态的疯子。

对付这种疯子无论用多么残酷的方法，都没有人会说话的。

他曾经亲眼看见过一个这样的疯子被人活活吊死。

现在他才知道，自己掉下去的这个黑洞，原来是陷阱。

这一对君子和淑女，不但想要他的剑谱，还要彻底毁了他这个人。

因为他已经威胁到他们，因为这一战他本来一定会胜的。

现在他本来应该名动江湖，出人头地。

可是现在……

丁鹏忽然扑过去，用尽全身力量向这位并不可笑的柳夫人扑了过去。

现在他已经完了，已经彻底被毁在她手里。

他也要毁了她。

可惜一个像柳夫人这样的名门淑女，绝不是一个像他这样的无名小子能够毁得了的。

他的身子刚扑起，已有两柄剑向他刺了过来。

梅花老人在厉声大喝：“我一直没有开口，只因为柳若松是我的兄弟，但是现在我已忍无可忍！”

柳若松在叹息：“我本来并不想太难为你的，你为什么一定要自己找死？”

雷霆一声，暴雨倾盆。

剑光与闪电交击，丁鹏的衣服已披鲜血染红。

他的眼睛也红了！他已不顾一切。

反正他一生已经毁了，还不如现在就死在这里，死在这个女人面前。

谢先生没有阻拦，钟展也没有。

他们都不想再管这件事，这年轻人实在不值得同情。

如果他有身份，有地位，有名气，如果他是个出身显赫的世家子，也许还会有人帮他说几句话，听听他的解释。

只可惜他只不过是个一无所有的穷小子。

剑光一闪，刺入了他的肩。他并不觉得痛。

他已经有些疯狂，有些昏迷，有些麻木，一个人到了这种时候，反而会激起求生的本能，谁也不想像疯狗般被人乱剑刺死。

可惜这时候他已走上了死路，再想回头已来不及了。

梅花与青松的两柄剑，已像毒蛇般缠住了他。

——他已发现了他们的阴谋，他们绝不会再留下他的活口。

现在每个人都已认为他罪有应得，他们杀了他，本是天经地义的事。

柳若松已经刺出了致命的一剑，这一剑已将刺入丁鹏的咽喉。

忽然间又是一声霹雳，闪电惊雷齐下，练武场上的一棵大树竟被硬生生劈开了。

闪电、霹雳、雷火。

巨大的树干在火焰中分裂，带着雷霆之势压倒了下来。

这是天地之威，天地之怒，这是无论什么人都不能不恐惧的。

惊呼声中每个人都不由自主地后退，柳若松也在后退。

只有丁鹏向前冲，从分劈的树干中冲了出去，从雷火间冲了过去。

他不知道自己是不是能退的了，也不知道自己要逃到哪里。他没有目的，也不辨方向。

他心里只想着要逃出这个陷阱，能够逃到哪里就逃到哪里。他用出了所有的力量，等到力量用尽时，他就倒了下去，倒在一个山沟里。

暴雨中，天色已暗了。

他最后想到的一件事，既不是他对柳若松和“可笑”的仇恨，也不是他自己的悲痛。

他最后想到的是他父亲要死的时候看着他的那双眼睛。

那双眼睛中充满了爱和信心。

现在这双眼睛仿佛又在看着他，眼睛里还是充满爱和信心。

他相信他的儿子一定能为他争口气，一定能出人头地。他要他的儿子活

下去。

七月十五，月夜。圆月。

雨已经停了，圆月已升起。

今夜的月仿佛比平时更美，美得神秘，美得凄凉，美得令人心碎。

丁鹏张开眼，就看见了这轮圆月。

他没有死，想要他死的人，并没有找到他。

也不知是巧合，还是无意？他才会倒在这个山沟里。

暴雨引发了山洪，山洪灌入了这条山沟，把他的人也冲到这里来了。

这里距离他倒下去的地方已很远，从山沟里爬起来，就可以看到一个很深的洞穴。

四面都是山，都是树，雨后的山谷潮湿而新鲜，就像是个初浴的处女。

处女的美，也总是带着些神秘的。

这洞穴就像是处女的眼睛，深邃、黑暗，充满了神秘的吸引力。

丁鹏仿佛已被这种神秘的力量吸引，情不自禁地走了进去。

月光从外面照进来，洞穴的四壁竟画满了图画，画的却不是人间，而是天上。

只有天上才会有这样的景象——

巨大而华丽的殿堂，执金戈、披金甲的武士，梳高髻、着羽衣的宫娥，到处摆满了绝非人间所有的珠玉珍宝、鲜花香果，男人们都像天神般威武雄壮，女人们都像仙子般高贵。

丁鹏已看得痴了。

——所有的希望都已破灭，光明的前途已变成为一片黑暗。

在人间，他被欺骗、被侮辱、被轻贱、被冤枉，已被逼上了绝路。

在人间，他已没有前途，没有未来，已经被人彻底毁了。

他所遭受的冤枉，这一生部已无法洗清。他这一生已永无出头的日子，就算活下去，也只能看着那些欺骗他、侮辱他、冤枉他的人耀武扬威，因为那些人是他永远打不倒的。

他活着还有什么意思？

人间虽然没有天理，天上总有的，在人间遭受的冤屈，只有到天上去申诉了。

他还年轻，本不该有这种想法。

可是一个人真的已到了无路可走、并到了无可奈何的时候，不这么想又能怎么想？他忽然想死。

死，的确比这么样活下去容易得多，也痛快得多了。

被欺骗，被一个自己第一次爱上的女人欺骗。

这本来就是任何人都不能忍受的事，已经足够让一个年轻人活不下去。

他忽然发现自己手里还紧紧握着他的剑。

这柄剑既不能带给他声名和荣耀，就不如索性死在这柄剑下。他提起剑，准备用剑锋刺断自己的咽喉。

想不到就在这时候，忽然有一阵风吹过来，风中仿佛有个影子。

一条淡淡的影子，带着种淡淡的香气，从他面前飞了过去，忽然又不见了。他手里的剑也不见了。

丁鹏怔住。

然后他就觉得有股寒气从脚底升起，忽然间全身都已冰冷。

难道这里有鬼？这洞穴本就很神秘，现在黑暗中更仿佛充满了幢幢鬼影。

可是一个人既然已经决心要死了，为什么还要怕鬼？

鬼，也只不过是一个死了的人而已。

没有剑也一样可以死的。

丁鹏恨的是，不但人要欺负他，在临死的时候，连鬼都要戏弄他。

他咬了咬牙，用尽全身力量，把自己的头颅往石壁上撞了过去。

无论是人欺负他还是鬼戏弄他，这笔帐他死后都一定要算的。

可是他没有死。

他的头并没有撞上石壁，因为又有一阵风吹过，石壁前忽然出现了一个人。

他的头竟撞在这个人身上。

这回比撞上石壁还可怕，世上绝没有任何人会来得这么快的。

他吃惊地向后退，终于看见了这个“人”。

一个梳高髻、着羽衣的绝色美人，就和壁画上的仙子完全一样。

难道她是从壁画中走出来的？她的左手提着个装满鲜花的竹篮，右手却提着一把剑。

丁鹏的剑。

她正在看着丁鹏微笑，笑容清新、甜柔、纯洁、高贵。

不管怎么样，至少地看起来并不可怕。

丁鹏总算又能呼吸，总算又能发出声来，立刻开口问出了一句话：“你是人是鬼？”

这句话问得可笑，但是不管任何人在他这种情况下，都会问出这句话的。

她又笑了，连眼睛里都有了笑意，忽然反问道：“你知道今天是什么日子？”

丁鹏道：“是七月，七月十五日。”

这个仿佛是从壁画中走出来的绝色丽人道：“你知道七月十五是什么日子？”

丁鹏终于想了起来，今天是中元，是鬼的节日。

今天晚上，鬼门关开了。

今天晚上，幽冥地府中的群鬼都已到了人间。

丁鹏失声道：“你是鬼？”

这丽人嫣然道：“你看我像不像是个鬼？”

她不像。

丁鹏又忍不住问：“你是天上的仙子？”

这丽人笑得更柔：“我也很想让你认为我是个天上的仙子，可是我又不敢说谎，因为我若冒充了天上的仙子，就会被打下拔舌地狱去。”

丁鹏道：“不管怎么样，你绝不会是人。”

这丽人道：“我当然不是人。”

丁鹏情不自禁，又后退了两步，道：“你……你是什么？”

这丽人道：“我是狐。”

丁鹏道：“狐？”

这丽人道：“难道你从来没有听说这世上有‘狐’？”

丁鹏听说过。有关“狐”的传说很多，有的很美，有的很可怕。

因为“狐”是不可捉摸的。

他们如果喜欢你，就会让你获得世上所有的荣耀和财富，就会给你梦想不到的幸运。

但是他们也能把你迷得魂销骨散，把你活活地迷死。

虽然从来没有人能看见他们，可是也没有人能否定他们的存在。

所有的传说中，唯一相同的一点，是“狐”常常化身为人，而且喜欢化身为美丽的女人。

丁鹏吃惊地看着面前这个美丽的女人，刚吹干的衣裳又被冷汗湿透。

他真的遇见了一个“狐”？

月光淡淡地照进来，照在她脸上，她的脸美丽而苍白，苍白得就像是透明了一样。

只有从来没有见过阳光的人，才会有像她这样的脸色。

“狐”当然是见不得阳光的。

丁鹏忽然笑了。

这丽人仿佛也觉得有点奇怪，遇到狐仙的人，从来没有人能够笑得出的。

她忍不住问道：“你觉得这种事很好笑？”

丁鹏道：“这种事并不好笑，可是你也吓不倒我的。”

这丽人道：“哦？”

丁鹏道：“因为我根本不怕你，不管你是鬼是狐，我都不怕你。”

这丽人道：“人人都怕鬼狐，为什么你偏偏不怕？”

丁鹏道：“因为我反正也要死了。”

他还在笑：“你若是鬼，我死了之后也会变成鬼的，为什么要怕你？”

这丽人叹了口气，道：“一个人死了之后，的确是什么都不必再害怕了。”

丁鹏道：“一点都不错！”

这丽人道：“可是一个人年纪轻轻，为什么要死呢？”

丁鹏也叹了口气，道：“年纪轻轻的人，有时也会想死的。”

这丽人道：“你真的想死？”

丁鹏道：“真的！”

这丽人道：“你非死不可？”

丁鹏道：“非死不可！”

这丽人道：“可惜你忘了一件事。”

丁鹏道：“什么事？”

这丽人道：“现在你还没有死，还是个人。”

丁鹏承认。

这丽人道：“我却是狐，是个狐仙，我有法力，你没有，所以我若不要你死，你就绝对死不了，除非……”

丁鹏道：“除非怎么样？”

这丽人道：“除非你先告诉我，是什么事让你非死不可？”

丁鹏忽然跳了起来，大声道：“我为什么要告诉你？你凭什么要我告诉你？”

只要一想起那件事，他心里就充满了悲痛和愤怒：“我偏不告诉你，你能把我怎么样？”

除死之外无大事。

一个人已经决心要死了，还怕别人能把他怎么样？

这丽人吃惊地看着他，忽然又笑了：“现在我相信了，看来你的确是真的想死。”

丁鹏道：“我本来就是。”

这丽人忽然又问道：“你叫什么名字？”

丁鹏道：“你为什么要问我的名字？”

这丽人道：“等你死了，变成了鬼，我们就是同邻了，说不定还会常常见面的，我当然要知道你的名字。”

丁鹏道：“你为什么不先把你的名字告诉我？狐也应该有名字的。”

这丽人嫣然道：“我有名字，我告诉你。”

她说：“我叫青青。”

青青穿着一身淡青色的衣裳，就像是春天晴朗的天空，晴空下澄澈的湖水，湖水中倒映着的远山，美得神秘而朦胧。青青的腰纤细而柔软，就像是春风中的杨柳。

青青的弯刀是用纯银作刀鞘，刀柄上镶着一粒光泽圆润的明珠。

青青的眼波比珠光更美丽、更温柔。

丁鹏一点都不怕她，无论她是人还是狐，都不可怕。

如果青青是人，当然是个美人；如果青青是狐，也是只温柔善良而美丽的狐，绝不会去伤害任何人。

她的弯刀看来也绝不像是把伤人的刀。

丁鹏忽然问道：“你也用刀？”

青青道：“我为什么不能用刀？”

丁鹏道：“你杀过人？”

青青摇头，道：“会用刀的人，并不一定都要杀人的。”

丁鹏叹了口气，道：“杀人的人，也并不一定都要用刀。”

现在他才知道，有些人不用刀也一样可以杀人，杀人的方法远比用刀更残酷。

青青道：“你遇到过这种人？”

丁鹏道：“嗯！”

青青道：“所以他虽然没有用刀杀你，你还是非死不可。”

丁鹏苦笑道：“我倒宁愿他用刀杀了我。”

青青道：“你能不能把你遇到的事说出来，让我看看你是不是非死不可？”

这件事本来是绝不能对人说的，因为说出来也没有人相信。

可是青青不是人，是狐。

狐远比人聪明，一定可以分得出他说的是不是真话。

丁鹏并不怕她讪笑他的愚昧，他终于把他的遭遇告诉了她。

能够把心里不能对人说的话说出来，就算死，也死得痛快些。

丁鹏长长吐出口气，道：“一个人遇到了这种事，你说他是不是非死不可？”

青青静静地听着，也轻轻吐出口气，道：“是的。”

丁鹏道：“现在我是不是已经可以死了？”

青青道：“你死吧！”

无论是人是狐，都认为他的确应该死的，这么样活下去，的确还不如死了的好。

丁鹏又叹了口气，道：“你走吧！”

青青道：“你为什么要我走？”

丁鹏道：“一个人死的时候，样子绝不会好看的，你为什么要在这里看着我？”

青青道：“可是死也有很多种，你应该选一种比较好看的死法！”

丁鹏道：“死就是死，怎么死都一样，我为什么还要选一种好看的死法？”

青青道：“为了我！”

丁鹏不懂，“为了你？”

青青道：“我从来没看见别人死过，求求你，死得好看一点，让我看看好不好？”

丁鹏笑了，苦笑。他从未想到居然有人会向他提出这么荒谬的要求，他居然也没有拒绝：“反正我要死了，怎么死都没关系。”

青青嫣然道：“你真好！”

丁鹏道：“只可惜我实在不知道哪种死法比较好看？”

青青道：“我知道。”

丁鹏道：“好，你要我怎么死，我就怎么死。”

青青道：“离这里不远，有个地方叫忧愁谷，谷里有一棵忘忧草，常人只服下一片忘忧草的叶子，就会将所有的忧愁烦恼都忘记。”

她看着丁鹏：“世人如此愚昧，又有谁真的能将所有的忧愁烦恼全都忘记？”

丁鹏道：“只有死人！”

青青轻轻地叹了口气，道：“你说的不错，只有死人才没有烦恼。”

丁鹏道：“那种死法很好看？”

青青道：“据我所知，不管是在天上还是在地下，那都是最好看的一种。”

丁鹏道：“那地方离这里不远？”

青青道：“不远！”她转过身，慢慢地走向洞穴的最黑暗处，忧愁和黑暗总是分不开的。

忧愁的山谷，当然也总是在黑暗中。

无边无际的黑暗，仿佛永无止境。

丁鹏看不见青青，也听不见她的脚步声，只能嗅得到她身上那种轻轻的、淡淡的香气。

他就追随着她的香气往前走。

这个洞穴远比他想象中深得多，他也不知道走了多久，也不知道要走到哪里。

香气更浓了。

除了她的香气外，还有花香，比起她的香气来，花香仿佛变得很庸俗。

“她真的是狐？”丁鹏不相信，也不愿相信。他还年轻，如果她是个人……

“反正我已经快死了，她是人也好，是狐也好，跟我有什么关系？”

丁鹏在心里叹了口气，不再想这件事：“忧愁谷里也有花？”

青青道：“当然有，什么样的花都有，我保证你从来都没有看见过那么多花。”

她的声音轻柔，仿佛自远山吹来的春风：“我保证你从来没有看见过那么美的地方。”

她没有说谎，也没有夸张。

忧愁谷确实是个非常非常美丽的地方，尤其在月光下更美，美得就像是个梦。

一个人刚从无边无际的黑暗中走出来，骤然来到这么美的地方，更难免要怀疑自己是在做梦。

丁鹏忍不住问：“这不是梦？”

“不是！”

“这地方为什么要叫忧愁谷？”

“因为这是人与神交界的地方，非但凡人不能随便到这里来，神也不能随便到这里来！”

“为什么？”

“因为神到了这里，就会被贬为人，人到了这里，就会变成鬼！”

“只有快要死了的人和已经被贬为人的神才能来？”

“不错！”

“所以这地方就叫忧愁谷？”

“是的！”

青青说：“无论是神还是人，只要到了这里，就会遭遇到不幸，只有我们这种非人非鬼的狐，才能在这里随意走动。”

她说的实在太离奇，太神秘。

丁鹏却不能不信。

这里的确不是人间，凡人的足迹的确没有到过这里。

不管怎么样，一个人能够死在这里，已经不该有什么埋怨的了。

丁鹏道：“那株忘忧草呢？”

青青没有回答他的话。

青青在眺望着远方的一块岩石。一块白玉般的岩石，就像是个孤独的巨人矗立在月光下。

岩石上没有花。

岩石上只有一株碧绿的草，比花更美，比翡翠还绿。

丁鹏道：“那就是忘忧草？”

青青终于点了点头，道：“是的。”

她带着他向那块岩石走过去：“忘忧草的叶子每年只长一次，每次只有三片，如果你来得迟些，它的叶子就要枯萎了！”

丁鹏道：“这只不过是棵毒草而已，想不到也如此珍贵。”

青青道：“这不是毒草，这是忘忧草，要把忧愁忘记，并不是件容易的事。”

她问丁鹏：“你说是不是？”

丁鹏道：“是的。”

就在这时候，忽然有一片黑影飞来，掩住了月光，就像是一片乌云。

那不是乌云。那是一只鹰，苍色的鹰。

鹰在月光下盘旋，在白玉般的岩石上盘旋，就像是一片乌云。

青青苍白的脸上立刻就露出种奇怪的表情，皱起眉道：“今天要来找这忘忧草的，好像还不止你一个！”

丁鹏仰望着月光下的飞鹰，道：“难道那是神？”

青青摇头，道：“那只不过是一只鹰！”

丁鹏道：“鹰为什么要来找忘忧草？难道鹰也有忧愁烦恼？”

青青还没有开口，这只鹰忽然流星般向岩石上的忘忧草俯冲下去。
鹰的动作远比任何人更快、更准。
想不到青青的动作更快。她轻叱一声：“去！”
叱声出口，她的人已像流云般飘起，飘飘地飞上了岩石。
她的衣袖也像流云般挥出，挥向鹰的眼。
鹰长鸣，流垦般飞去，瞬时间就消失在远方的黑暗中。
圆月又恢复了它的皎洁。她站在月光下、岩石上，衣袂飘飘，就像是天上的仙子。
丁鹏心里在叹息。
如果他有她这样的身法，又何必再怕柳若松？又何必要死？
只可惜她这样的身法，绝不是任何一个凡人所能企求的。
他看见青青正向他招手：“你能不能上来？”
“我试试！”光滑如镜的岩石上滑不留手，他实在没有把握上得去。
但是他一定要试试。
不管她是人还是狐，她总是个女的，他不想被她看不起。
他试了一次又一次，全身都跌得发青。
她悠悠站在岩石上，看着他一次次跌下去，既没有去拉他一把，也没有拉他的意思。
“无论你想得到什么，都要靠自己的本事。”
“没有本事的人，非但不能好好地活着，就连死也不能好好地死。”
他咬紧牙关再往上爬，这次他终于接近成功了，他几乎已爬上了岩石的平顶。
想不到就在这时候，那只鹰忽然又飞了回来，双翼带风，劲风扑面。
他又跌了下去。这次他跌得更惨。爬得越高，就会跌得越惨。
晕眩中，他仿佛听见鹰在冷笑：“像你这样的人，也配来寻忘忧草？”
这只不过是只鹰，不是神。鹰不会冷笑，更不去说话，说话的是骑在鹰背上的一个人。
鹰在盘旋，人已飞下，就像是一片叶子轻飘飘地落在岩石上。
凡人绝不会有这么轻妙的身法。
灯光皎洁，他的人也在闪动着金光，他身上穿着的是件用金丝织成的袍子，一件三尺长的袍子。
因为这个人只有三尺多高，三尺长的袍子穿在他身上，已经拖下了地。他的胡子比这件金袍更长。他的剑比胡子还长。
一个三尺高的人，背后却背着柄四尺长的剑，用黄金铸成的剑鞘已拖在地上。
这个人看起来实在也不像是个人。
也许他根本就不是人，而是神，这里本就不是凡人能够来的地方。
一个在人间都已没有立足地的人，为什么要到这里来？
一个连人都比不上的人，又怎么能和神、狐斗胜争强？
丁鹏忽然觉得很后悔，因为他根本就不该到这里来的。
金色的长袍，金色的胡子，金色的剑，都在闪动着金光。
这老人的身子虽不满四尺，可是他的神情、他的气概，看来却像是个十丈高的巨人。
他忽然问：“刚才惊走我儿子的人就是你？”

他在问青青，却连看都没有去看青青一眼，这世界上好像根本就没有人能被他看在眼里。

“你儿子？”青青笑了，“那只鸟是你儿子？”

老人道：“那不是鸟，是鹰，是神鹰，是鹰中的神。”

他说话时的表情严肃而慎重，因为他说的绝不是谎话，也不是笑话。

青青却还在笑：“鹰也是鸟，你的儿子是鸟，难道你也是只鸟？”

老人发怒了。他的头发已半秃，他发怒时，秃顶上剩下的头发竟一根根竖起。

据说一个人的气功如果练到登峰造极时，是真的能怒发冲冠的。

但是天下绝没有任何人的气功能练到这样的境地，这种功力绝不是任何人能够企及的。

青青却好像连一点害怕的意思部没有，因为她不是人。

她是狐。

据说狐是什么都不怕的。

老人的怒气居然很快就平息，冷冷道：“你能够惊走我的鹰儿，你的功力已经很不弱。”

青青道：“哦！”

老人道：“可是我不杀你！”

他傲然道：“因为这世上够资格让我杀的，已经只剩下两个人。”

青青道：“哎呀！”

老人道：“哎呀是什么意思？”

青青道：“哎呀的意思，就是你如果真要杀我，还是可以杀我！”

老人道，“为什么？”

青青道：“因为我根本不是人。”

老人道：“你是什么东西？”

青青道：“我也不是东西，我是狐。”

老人冷笑道：“狐鬼异类，更不配让我老人家拔剑！”

他不但气派大极了，胆子也大极。

他居然还是连看都没有看青青一眼，背负着双手，走向那株忘优草。

——像他这么样一个人，难道也有什么忧愁烦恼要忘记？

青青忽然挡住了他的去路，道：“你不能动这棵忘忧草，连碰都不能碰。”

老人居然没有问她为什么。

现在她就在他面前，他已不能不看她，但是他仍没有抬头去看她的脸。他在盯着她腰带上的那柄刀。那柄青青的、弯弯的刀。青青的弯刀在圆月下闪动着银光。老人忽然伸出一只鸟爪般的手，道：“拿来！”

青青道：“拿什么？”

老人道：“你的刀。”

青青道：“我为什么要把我的刀拿给你？”

老人道：“因为我要看看。”

青青道：“现在你已经看见了。”

老人道：“我要看的是刀，不是刀鞘。”

青青道：“我劝你，只看看刀鞘就很不错了，绝不要看这把刀。”

老人道：“为什么？”

青青道：“因为这把刀是绝对看不得的。”

她轻轻地叹了口气：“ 因为看过这把刀的人，都已经死在这把刀下。 ”

老人忽然抬起头去看她的脸。她的脸苍白而美丽，美得凄艳而神秘，美得任何男人只要看过一眼就不能不动心。这老人的反应却完全不同。他的瞳孔忽然收缩，眼睛里忽然露出种恐惧之极的表情。他忽然失声而呼 :“ 是你！”

难道这老人以前就见过青青？难道他以前就认得青青？老人忽然又摇头，道：“ 不是，绝不是，你还年轻，你太年轻。 ”

青青也觉得有点奇怪，道：“ 你是不是认得一个很像我的人？ ”

老人道 :“ 我不认得你，我只认得这把刀，我绝不会认错的，绝不会…… ”

他忽然问青青：“ 这把刀上是不是刻着七个字？ ”

青青反问道：“ 哪七个字？ ”

老人道：“ 小楼一夜听春雨。 ”

“ 小楼一夜听春雨。 ” 这是句诗，一句非常美的诗，美得凄凉，美得令人心碎。

丁鹏也读过这句诗。

每当他读到这句诗或者听到这句诗的时候，他心里总会泛起一阵轻愁，一种 “ 欲说还休 ” 的轻愁，一种美极了的感情。

可是青青和这老人的反应却不同，说出这七个字的时候，老人的手在发抖，脸色已变了。听到这七个字的时候，青青的脸色也变了，忽然抛下了手里的花篮，握住了刀柄。

那柄弯刀的刀柄。

青青的弯刀，刀柄也是弯弯的。

第四章　弯　刀

装满鲜花的花篮从岩石上滚落下来，鲜花散落，缤纷如雨。

是花雨，不是春雨。

这里没有春雨，只有月。圆月。

在圆月下，听到这么美的一句诗，他们为什么会有这么奇怪的反应？

青青的手，紧紧握着这柄青青的弯刀的弯弯的刀柄。

老人在盯着她的手。

他已经用不着再问。如果刀上没有这七个字，她绝不会有这种反应。

老人眼睛里的表情奇怪之极，也不知是惊讶，是欢喜，还是恐惧？

他忽然仰天而笑，狂笑：“果然是这把刀！老天有眼，总算叫我找到了这把刀！”

狂笑声中，他的剑已出鞘。

三尺高的人，四尺长的剑，可是这柄剑握在这个人手里并不可笑。

这柄剑一出鞘，绝没有任何人还会注意到他这个人是个侏儒。

因为这柄剑一出鞘，就有一般逼人的剑气逼人眉睫而来。

连岩石下的丁鹏都已感到这股剑气。森寒肃杀的剑气，逼得他连眼睛都已睁不开。

等他再睁开眼睛时，只看见漫天剑光飞舞，青青已被笼罩在剑光下。

剑气破空，剑在呼啸。

老人的声音在剑风呼啸中还是听得清楚，只听他一字字道：“你还不拨刀？”

青青还没有拔刀。

青青的弯刀，还在那个弯弯的刀鞘里。

老人忽然大喝：“杀！”

喝声如霹雳，剑光如闪电，就算闪电都没有如此亮、如此快！

剑光一闪，青青的人就从岩石上落了下来，就像一瓣鲜花忽然枯萎，坠下了花蒂。

十丈高的岩石，她落在地上，人就倒下。

老人并没有放过她。

老人也从十丈高的岩石上飞下，就像一片叶子般轻轻地、慢慢地飞下。

老人的掌中有剑，剑已出鞘。

老人掌中的剑，剑锋正对着青青的心脏。这一剑绝对是致命的一剑，准确、狠毒、迅速、无情。

丁鹏从未想到人世间会有这种剑法，这老人绝对不是人，是神。

杀神！

青青就倒在他身旁，青青已绝对没有招架闪避的能力。

看着这一剑飞落，丁鹏忽然扑过去，扑在青青的身上。

“反正我已经要死了，反正我已经非死不可！”他忽然觉得有种不可遏止的冲动。不管怎么样，他总是和青青一起来的。

不管青青是人是狐，总算对他不错。

他怎么能眼看着青青死在别人的剑下？

但是他却不妨死在别人的剑下，既然已非死不可，怎么死都一样。

他扑倒在青青身上。

他愿意替青青挨上一剑。

剑光一闪，刺入了他的背。

他并不觉得痛苦。真正的痛苦，反而不会让人有痛苦的感觉。

他只觉得很冷，只觉得有种不可抗拒的寒意，忽然穿入了他的背。穿入了他的骨髓。

就在这时候，他看见青青拔出了她的刀。

青青的弯刀是青青的。

青青的刀光飞起时，丁鹏的眼睛已合起。

他没有看见青青的弯刀，他只听见那老人忽然发出一声惨呼。

然后他就又落入黑暗中，无边无际的黑暗，深不见底，永无止境。

黑暗中忽然有了光，月光，圆月。

丁鹏睁开眼，就看见一轮冰盘般的圆月，也看见了青青那双比月光更美的眼睛。

无论是在天上还是在地下，都不会有第二双这么美丽的眼睛。

他还是在青青身旁。

无论他是死是活，无论他是在天上还是在地下，青青都仍在他身旁。

青青眼睛里还有泪光。

她是在为他流泪。

丁鹏忽然笑了笑，道：“看来现在我已用不着忘忧草了，可是我觉得这样死更好。”

他伸出手轻拭她脸上的泪痕：“我从来也没有想到过，我死的时候居然还有人为我流泪。”

青青的脸色却变了，连身子都已开始颤抖，忽然道：“我真的在流泪？”

丁鹏道：“真的，你真的是在流泪，而且是在为我流泪。”

青青的脸色变得更奇怪，仿佛变得说不出的害怕。对她来说，流泪竟仿佛是件极可怕的事。

可是她在害怕之中，却又仿佛带着种说不出的喜悦。

这是种很奇怪的反应，丁鹏实在猜不透她为什么会有这种反应。

他忍不住道：“不管怎么样，我总是为你而死的，你为我流泪……”

青青忽然打断了他的话，道：“你没有死，也不会死了。”

丁鹏道：“为什么？”

青青道：“因为你已经死过一次，现在既然已经到了这里，就不会再死了。”

丁鹏终于发现，这里已不是那美丽的忧愁之谷，这里是个更美的地方。

圆月在窗外，窗里堆满了鲜花，他躺在一张比白雪更柔软的床上，床前悬挂着一粒明珠，珠光比月光更皎洁明亮。

他仿佛觉得自己曾经来过这里。

可是他也知道，如果他真的来过，也一定是在梦中。

因为人间绝没有这么华美的宫室，更没有这样的明珠。

“这是什么地方？”

青青垂下头，轻轻他说：“这里是我的家。”

丁鹏终于想起，他刚才为什么会对这地方有似曾相识的感觉。

他的确看见过这地方，在图画上看见过。

——洞穴的四壁画满了图画，画的不是人间，而是天上。

他又忍不住问：“ 这里只有你一个人？ ”
青青没有回答，垂着珠帘的小门外却有人说：“ 这里连一个人都没有。 ”
一个满头白发如银的老婆婆，用一根龙头拐杖挑起了珠帘，慢慢地走了进来。
她的身材高大，态度威严而尊贵。
她的头发虽然已完全白了，腰干却还是挺得笔直，一双眼睛还是炯炯有光。
青青已垂着头站起来，轻轻地叫了声：“ 奶奶！ ”
这老婆婆竟是青青的祖母。
一个美丽而年轻的狐女，带着一个落魄的年轻人回到了她的狐穴，来见她严厉而古怪的祖母……
这种事本来只有在那神秘的传说中才会发生的，丁鹏居然真的遇见了。
以后还会发生些什么事？她们会对他怎么样？
丁鹏完全不能预测。
一个像他这样的凡人，到了这种地方，已完全身不由己。
老婆婆冷冷地看着他，又道：“ 你应该知道这里连一个人都没有，因为我们都不是人，是狐。 ”
丁鹏只有承认：“ 我知道。 ”
老婆婆道：“ 你知不知道这地方本不是凡人应该来的。 ”
丁鹏道：“ 我知道。 ”
老婆婆道：“ 现在你已经来了，你不后悔？ ”
丁鹏道：“ 我不后悔。 ”
他说的是实话。
一个本来已经快要死的人，还有什么后悔的？
他留在世上，也只有受人欺侮，被人冤枉，他为什么不能到另一个世界中来？
她们虽然是狐，对他却比那些自命君子的人好得多。
老婆婆道：“ 如果我们要你留下来，你是不是愿意留下来？ ”
丁鹏道：“ 我愿意。 ”
老婆婆道：“ 你真的已厌倦了人世？ ”
丁鹏道：“ 真的。 ”
老婆婆道：“ 为什么？ ”
丁鹏道：“ 我……我在外面，既没有亲人也没有朋友，就算我死在阴沟里，也不会有人替我收尸，更不会有人为我掉一滴眼泪。 ”
他越说心里越难受，连声音都已哽咽。
老婆婆的目光却渐渐柔和，道：“ 你替青青挨了那一剑，也是心甘情愿的？ ”
丁鹏道：“ 我当然是心甘情愿的，就算她现在要我替她死，我还是会去死。 ”
老婆婆道：“ 为什么？ ”
丁鹏道：“ 我也不知道是为了什么，我只知道，我死了之后，她至少还会为我流泪。 ”
老婆婆眼睛里忽又露出种奇怪的表情，忽然问青青：“ 你已为他流过泪？ ”

青青默默点了点头，苍白的脸上，竟起了阵淡淡的红晕。
老婆婆看着她，看了很久，又转过头看着丁鹏，也看了很久。
她严肃的目光渐渐变得柔和了，忽然长长叹了口气，喃喃道：“这是缘，还是孽？……这是缘，还是孽？……”
她翻来覆去他说着这两句话，也不知说了多少遍，虽然她自己也不知道这问题的答案。
她又长长叹了口气，道：“现在你已为她死过一次，她也为你流过了眼泪。”
丁鹏道：“可是我……”
老婆婆不让他开口，忽又大声道：“你跟我来！”
丁鹏站起来，才发现伤口已包扎，洁白棉布中透出一阵清灵的药香。
那一剑本来是绝对致命的，可是现在他非但已经可以站起来，而且并不觉得有什么痛苦。
他跟着这老婆婆走出了那扇垂着珠帘的小门，又忍不住回过头。
青青也正在偷偷地看着他，眼睛里的表情更奇怪，也不知是羞涩还是喜悦。
外面是个花园，很大很大的一个花园。
圆月高悬，百花盛开。应该在七月里开的花，这里都有，而且都开得正艳；不应该在七月里开的花，这里也有，也开得正艳。
花丛间的小径上铺着晶莹如玉的圆石，小径的尽头有座小楼。
老婆婆带着丁鹏上了小楼。
小楼上幽静而华丽，一个青衣人正背负着双手，看着墙上挂着的一个条幅痴痴地出神。
条幅上只有七个字，字写得个个孤拔挺秀：“小楼一夜听春雨。”
看到这个青衣人的背影，老婆婆的目光就变得温柔了。
可是等到这青衣人转过身来时，丁鹏看见却吃了一惊。
如果他不是男人，如果不是他年纪比较大些，丁鹏一定会以为他就是青青。
他的眉，他的眼，他的嘴，他的鼻子，他的神情，简直和青青完全一样。
丁鹏在想：“这个人如果不是青青的父亲，就一定是青青的大哥。”
他做青青的大哥年纪好像大了些，做青青的父亲年纪好像又小了些。
其实丁鹏也看不出他究竟有多大年纪。
这个人的脸色看来也和青青一样，苍白得几乎接近透明。
他看见这老婆婆，并没有像青青那么尊敬，只淡淡地笑了笑，道：“怎么样？”
老婆婆叹了口气，道：“我也不知道应该怎么样，还是你做主吧！”
青衣人笑道：“我就知道你一定会把这种事推到我身上来！”
老婆婆也笑了：“我不往你身上推，往谁身上推？”
他们的笑容虽然都是淡淡的，却又仿佛带着种浓得化不开的情意。
他们的态度看来既不像母子，更不像祖孙。
这已经使丁鹏很惊奇。
然后这老婆婆又说了句更让他惊奇的话，她说：“你是青青的爷爷，又是一家之主，这种事本来就应该让你做主的。”
这青衣人竟是青青的祖父。

他看来最多也只不过将近中年，丁鹏做梦也想不到他和这老婆婆竟是一对夫妻。

青衣人在看着他，好像连他心里在想什么都看得清清楚楚，微笑着道：“现在你应该已经知道我们是狐，所以你在这里无论看见什么，都不必太惊奇。”

他笑得温和而愉快：“因为我们的确有点凡人梦想不到的神通！”

丁鹏也在微笑。

他好像已渐渐习惯和他们相处了，他发觉这些狐并没有传说中那么可怕。

他们虽然是狐，但是他们也有人性，甚至比大多数人都温和善良。

青衣人对他的态度显然很满意，道：“我本来从未想到会把青青嫁给一个凡人，可是你既然已为她死过一次，她也为你流过泪。”

他的笑容更温和：“你要知道：狐是从来不流泪的，狐的眼泪比血更珍贵，她会为你流泪，就表示她已对你动了真情。你能遇到她，也表示你们之间总有缘。”

无论是在人间，还是在狐的世界里，“真情”和“缘份”都是可遇而不可求的。

青衣人道：“所以我也不愿意把你们这份情缘拆散。”

老婆婆忽然在旁边插口：“你已经答应让青青嫁给他？”

青衣人微笑道：“我答应。”

丁鹏一直没有开口，因为他已经完全混乱了。

他从未想到自己会来到一个狐的世界里，更没有想到自己会娶一个狐女为妻。

——一个凡人娶了个狐女做妻子，会有什么样的结果？

——一个凡人在狐的世界里是不是能生存下去？

——狐的神通，是不是能帮助这个凡人？

这些问题他从来没有想到过，现在也根本无法想象。

他只知道，自己的命运无疑要从此改变了。

不管他将来的命运会变成什么样子，他都没有什么可埋怨的。

因为他本来已经是个无路可走、非死不可的人。

还有最重要的一点是，他也相信青青对他的确有了真情。

混乱中，他仿佛听见青衣人在说：“你做了我们的孙女婿后，虽然可以享受到很多凡人梦想不到的事，我们这里虽然一向自由自在，但是我们也有一条禁例！”

“如果你做了我们的孙女婿，就绝不能再回到凡人的世界中去。”

“就因为我们知道你已厌倦了人世，所以才会收容你。”

“只要你答应永不违犯我们的禁例，现在你就是我们的孙女婿。”

在人世间，他已没有亲人，没有朋友；在人世间，他只有被人侮辱。受人欺凌。

可是这个狐女却对他有了真情。

“我答应！”丁鹏听到自己的声音在说，“我答应。”

老婆婆也笑了，过来拥抱住他：“我们也没有什么东西给你，这就算我们给你的订礼。”

她给他的是一柄弯刀。

青青的弯刀。
青青的弯刀，刀锋也是青青的，青如远山，青如春树，青如情人们眼中的湖水。
青青的弯刀上果然刻着七个字：“小楼一夜听春雨。”
这里是个幽谷，幽深的山谷，四面都是高不可攀的绝壁，好像根本没有出路。
就算有路，也绝不是凡人可以出入的。
这山谷并不大，虽然也有庭园宫室、亭台楼阁，景象虽然和那洞穴的壁画一样，却只不过图画中的一角而已。
青青的父母都已去世了。
——狐也会死？
青青有个很乖巧的丫头叫喜儿，喜儿喜欢笑，笑起来有两个根深的酒涡。
——喜儿也是狐？
他们有八个忠心的仆人，头上都已有了白发，体力却还是非常轻健。
——他们都是狐？
山谷里就只有他们这些人，从来没有外人的足迹到过这里。
山谷里的日子过得舒适而平静，远比人世间平静得多……
现在丁鹏已经习惯了山谷中的生活，也已习惯把那柄弯刀插在腰带上。
除了睡觉的时候外，他总是把这柄弯刀插在他的腰带上。
一条用黄金和白玉做成的腰带。
但是他知道这柄弯刀远比这条腰带更珍贵。
在他们新婚的第二天，青青就对他说：“奶奶一定很喜欢你，所以才会把这把刀给你，你一定要特别珍惜！”
他也没有忘记那天青青在忧愁谷里对那神秘的老矮人说的话：“这把刀是绝对看不得的，看过这把刀的人，都已死在这把刀下。”
那个老矮人现在当然也已死在刀下。
——他是人，是鬼，还是狐？
——他怎么会知道刀上刻着“小楼一夜听春雨”这七个字？
——这把刀究竟有什么神秘的来历，神秘的力量？
这些问题丁鹏并不是没有问过，青青却总是很慎重地对他说：“有些事你最好还是不要知道，知道了就一定会有灾祸。”
现在他不但已经看过了这把刀，而且已经拥有了这把刀。
他已经应该很满足。
可是有一天他却要将这把刀还给青青。
青青很奇怪：“你为什么不要这把刀？”
“因为我要了也没有用！”丁鹏道：“这把刀在我手里，简直和废铁一样。”
“为什么？”
“因为我根本不会你们的刀法！”
青青终于明白他的意思。
“如果你要学，我就把刀法教给你！”
其实她并不想把这种刀法传授给他的，因为她知道凡人学会了这种刀法，并没有好处。
这种刀法虽然能带给人无穷的力量，也能带给人不祥和灾祸。

但她却还是把刀法教给了他，因为她从来不愿拒绝他，从来没有让他失望过。

她虽然是个狐，却远比人世间大多数男人的妻子都更贤慧温柔。

无论谁有了这么样一个妻子，都已经应该觉得很满足。

这种刀法绝非人间所有，这种刀法的变化和威力，也绝不是任何凡人所能梦想得到的。

丁鹏从未想到过自己能练成如此神奇、如此精妙的刀法。

可是现在他已练成了。

在练武这方面，连青青都承认他是个天才。

因为她练这种刀法都练了七年，可是丁鹏三年就已有成。

山谷里的生活不但舒适平静，而且还有四时不谢的香花，随手可以摘下来的鲜果。

在人世间连看都很难看得到的珍宝，在这里竟仿佛变得不值一文。

小楼下有个地窖，里面堆满了从天竺来的丝绸、从波斯来的宝石，还有各式各样凡人梦想不到的奇巧珍玩、明珠古玉。

青青不但温柔美丽、贤慧体贴，对丈夫更是千依百顺。

应该非常满足。

但是他却瘦了。

不但人瘦了，脸色也很憔悴，经常总是沉默寡言、郁郁不欢。

而且他还经常做噩梦。

每次他从梦中惊醒时，都会忽然从床上跳起来，带着一身冷汗跳起来。

青青问过他很多次，他才说：“我梦见了我的父亲，他要用自己的一双手把我活活掐死。”

“他为什么要把你掐死？”

“他说我不孝，说我没出息！”丁鹏的表情悲伤而痛苦，“因为我已经把他老人家临终的遗言都忘得干干净净。”

“其实你没有忘！”

“我没有！”丁鹏说，“其实我时时刻刻都记在心里。”

“他老人家临终时要你做什么？”

丁鹏握紧双拳，一字字道：“要我出人头地，为他争口气！”

青青当然明白他的意思。

但是青青却不知道他做的噩梦并不仅这一种，另一种噩梦更可怕。

他却不能说出来，也不敢说出来。

他梦见他忽然落在一个狐穴中，他的妻子、他的岳父、他的岳母，都变成了一群狐，把他整个人一片片撕裂，一片片吞噬。

他很想忘记他们是狐，可是他偏偏忘不了。

柔和的珠光照在青青苍白美丽的脸上，她面颊上已有了泪光。

“我明白你的意思！”她流着泪道，“我早就知道，迟早总有一天你要走的，你绝对不会在这里过一辈子，这种日子你迟早总有一天会过不下去！”

丁鹏不能否认。

以他现在的武功，以他的刀法，柳若松、钟展、红梅、墨竹，实在都已变得不值一击。

凭他腰上这一柄刀，要想纵横江湖、出人头地，已变成易如反掌的事。

只要一想起这些事，他全身的血都会沸腾。

这不能怪他，他没有错。

每个人都有权为自己的未来奋斗，无论谁都会这么想的。

丁鹏黯然道：“只可惜我也知道你的爷爷和奶奶绝不会让我走！”

青青垂着头，迟疑着、试探着问道：“你是不是想一个人走？”

丁鹏道：“我当然要带你走！”

青青的眼睛里发出了光，用力握住他的手，道：“你肯带我走？”

丁鹏柔声道：“我们已经是夫妻，不管我到哪里去，都会带着你的！”

青青道：“你说的是真话？”

丁鹏道：“当然是！”

青青咬着嘴唇，终于下了决心：“如果你真的要走，我们就一起走。”

丁鹏道：“怎么走？”

青青道：“我会想法子。”

她抱住了他：“只要你对我是真心，就算要我为你死，我也愿意。”

要走，当然要计划，于是他们就在夜半无人时悄悄商议。

他们最怕的就是青青的祖父。

“他老人家的神通，除了大罗金仙外，天上地下，绝没有任何人能比得上。”

丁鹏居然不大服气，因为他也练成了他们那种神奇的刀法。

青青却说：“你的刀法在他老人家面前连一招都使不出来，他只要一伸手，你就会倒下。”

丁鹏不相信，又不能不信。

青青道：“所以我们如果要走，就一定要乘他不在的时候溜走。”

丁鹏道：“他好像从来都没有出去过。”

青青道：“可是每年七月十五那天晚上，他都会把自己关在他自己的那间小房里。那几个时辰里，无论外面发生了什么事，他都不会管的！”

丁鹏道：“可是他知道我们走了之后，还是会追。”

青青道：“绝不会！”

丁鹏道：“为什么？”

青青道：“因为他老人家已经立下重誓，绝不走出这山谷一步。”

丁鹏道：“你奶奶好像也很不容易对付。”

青青道：“我倒有法子对付她。”

丁鹏道：“什么法子？”

青青道：“她老人家看起来虽然严肃，其实心却比较软，而且……”

她忽然问了句跟这件事无关的话：“你知不知道我的父母是怎么会去世的？”

丁鹏不知道。他从来没有问过，他们也从来没有提起，那无疑是个秘密，是充满了悲伤的回忆。

青青脸上果然已有了悲伤之色，道：“我母亲也是个凡人，也跟你一样，总是希望我父亲能带她离开这里。”

她轻轻叹息：“我还没有满周岁的时候，她就已去世了，可是我知道她以前不但是江湖中一位极有名的侠女，还是个有名的美人，像这种平淡的生活，她当然过不下去。”

丁鹏道：“你父亲不肯带她走？”

青青道：“我父亲虽然答应了她，我爷爷和我奶奶却坚决不肯，他们走

了两次都没有走成，所以我母亲……”

她没有说下去，丁鹏却已能想象得到。

她的母亲若不是因为心情苦闷，郁郁而死，就一定是悄悄地自尽了。

青青道：“我母亲去世几个月之后，我父亲也一病不起。”

他们虽然是狐，虽然有神通法力，有些病却不是任何力量所能救得了的，尤其是心病，因为内疚和悲痛而引起的心病。

这一点丁鹏也可以想象得到。

青青道：“这件事我奶奶虽然从来不提，可是我知道她心里一定很难受。到了万不得已时，我只要提起这件事，她一定会让我们走的。”

一个垂暮的老人，当然不忍再让她的孙女夫妇遭受到上一代同样悲惨的命运。

青青能够把这种事说出来，就表示她和丁鹏夫妻间也有了和她父母同样深厚的感情。

丁鹏的眼睛已因兴奋而发光，道：“这么样看来，我们一定有希望！”

青青道：“可是我们也有问题，最少还有八个问题。”

丁鹏道：“八个问题？”

青青道：“不多不少，正好是八个。”丁鹏终于明白，她说的一定是他们那八个忠心的仆人。

他们一向很少说话，而且始终和丁鹏保持着一段距离。

他们好像从不愿接近任何凡人，连他们主子的孙婿都不例外。

他们每个人心里都仿佛隐藏着很深的痛苦、很大的秘密。

丁鹏道：“难道他们也很不好对付？”

青青道：“你千万不要看轻他们。就算他们没有我爷爷那种神通，只凭他们的武功，如果到人世间去也绝对是江湖中的顶尖高手。”

她又道：“我知道江湖中有很多成名的侠士和剑客，我也看过几个，却没有一个能比得上他们的。”

丁鹏道：“你看见过谁？”

青青道：“你说的红梅和墨竹，我就全都看见过。”

丁鹏这：“这两人也比不上他们？”

青青道：“他们之中无论哪一个，都可以在十招之内将这两人击败。”

丁鹏皱起了眉。

红梅和墨竹无疑都是江湖中的一流高手，如果说有人能在十招内将这两人击败，实在是件不可思议的事，谁也不会相信。

可是丁鹏相信。

青青道：“幸好每年七月十五的那一天，他们都会喝很多酒。”

丁鹏道：“会不会喝醉？”

青青道：“有时醉，有时不醉，他们的酒量都非常好。”

她笑了笑，道：“可是我恰巧知道有种酒，不管酒量多好的人喝下去，都非醉不可。”

丁鹏道：“你也恰巧能找得到这种酒？”

青青道：“我能找得到。”

丁鹏的眼睛又亮了：“今天是什么日子？”

青青道：“六月三十。”

再过半个月，就是七月十五；再过半个月，丁鹏就已到这里来了整整四

年。

丁鹏忍不住叹息：“ 日子过得真快，想不到一转眼间，四年就已过去，想不到我又活了四年。 ”

青青轻轻地抚摸他的脸，柔声道：“ 你还会活下去的，还不知要活多少个四年，因为我活着，你就不能死，你活着，我也不能死，有了你才有我，有了我就有你。 ”

第五章　又是圆月

七月十五，晴。

月夜，圆月。

丁鹏绝对信任青青。

如果青青说，有种酒无论酒量多好的人喝下去都非醉不可，他就绝对相信，无论谁喝下这种酒都非醉不可。

他相信这八个沉默而忠心的老人一定会醉，他们果然醉了。

可是他实在没想到第一个醉的，竟是青青的祖母。

今天她看来也有心事，心事比谁都重，所以她也跟他们一起喝，喝得比谁都快，比谁都多。

所以她先醉了。

他们却还在喝，你一杯我一碗，一句话都不说，不停地喝。

他们好像决心要喝醉才停。

这样子喝法，就算他们喝的不是这种酒，也一样非醉不可。

现在他们都已醉了。

小楼旁边这间虽然比宫殿小些、布置得却比宫殿更华丽的花厅，已经只剩下两个清醒的人。

这山谷里也已经只有他们两个清醒。

丁鹏看看青青，青青看看丁鹏，丁鹏的眼睛里充满喜悦和兴奋。

青青眼睛里的表情却很复杂。

这里是她的家，她已在这里生了根，这里都是她的亲人。

现在她要走了，到一个完全陌生的世界中去，永远不会再回来，也不能再回来。

她的心当然很乱。

她当然不能橡丁鹏这样说走就走。

丁鹏忽然叹了口气，道：“我知道你心里在想什么，我也知道你一定不舍得离开这里。”

青青勉强笑了笑，道：“我的确有点舍不得离开这地方，可是我更舍不得离开你。”

丁鹏当然不会劝她留下来。

就算他本来有这意思，也不会说出口。

青青凝视着他，道：“你是不是真的愿意带我走？”

丁鹏道：“当然是真的。”

青青道：“如果你改变了主意，现在还来得及，我可以让你一个人走。”

丁鹏道：“我说过，我到哪里去，你就到哪里去，有我就有你！”

青青道：“你不后悔？”

丁鹏道：“我为什么要后悔？”

青青终于笑了，她的笑容虽然带着离愁，却又充满柔情蜜意。

一个女性，所要求的就是这么样一个可以终生倚靠、终生厮守的人。

无论她是女人还是女狐，都是一样的。

可是临走之前，她还是忍不住要去看看她那虽然严厉、却又慈样的老奶奶。

她忍不住跪下来，在她那布满皱纹的脸上亲了亲。

这一别很可能就已成永诀，连丁鹏心里都仿佛有点酸酸的，却又忍不住道：“ 如果我们要走，最好还是快走，免得他们醒来…… ”

青青道：“ 他们绝不会醒。 ”

她站起来，道：“ 这酒是用我爷爷的秘方酿成的，就算神仙喝下去，也得要过六个时辰之后才会醒。 ”

丁鹏松了口气，道：“ 如果有六个时辰就够了。 ”

他的话刚说完，忽然听见一个人大笑道：“ 不错，六个时辰已经足够了。”

人人都会笑。

天天都有人在笑，处处都有人在笑。

可是丁鹏却从来没有听见过这样的笑声，他甚至连想都没有想到过世上会有这样的笑声。

笑声高亢而宏亮，就像是几千几百个人同时在笑。

笑声忽然在东忽然在西，就好像四面八方都有人在笑。

但这笑声却又偏偏是一个人发出来的，绝对只有一个人。

因为丁鹏已经看见了这个人。

一个极瘦、极黑、看来就像是个风干黑枣的黑袍老人。

门口本来没有人，绝对没有人。

可是这黑袍老人此刻却偏偏就站在门口。

丁鹏既不是瞎子，眼睛也不花，却偏偏没有看见这老人是几时出现的，更没有看见他是从什么地方出现的。

忽然间，他就已经站在那里。

他的笑声还没有停，桌上的杯盘碗盏都被震得“ 叮叮 ”地响，有些竟已被震碎。

丁鹏不但耳朵被震得发麻，连头脑都似已将被震裂。

只要能让这老人的笑声停止，无论叫他干什么，他都愿意。

他从未想到一个人的笑声竟会有这么可怕的威力。

青青的脸色苍白，眼睛里也充满惊惧，忽然道：“ 你笑什么？ ”

她的声音虽尖细，却像是一根针，从笑声中穿了出去。

黑袍老人大笑道：“ 这八条小狐狸都有两手，这条母狐狸更不是省油的灯，我要一个个把他们全都摆平还不太容易，想不到居然有人先替我把他们摆平了，倒省了我不少事。 ”

青青的脸色变了，厉声道：“ 你是谁？想来干什么？ ”

黑袍老人的笑声终于停止，冷冷道：“ 我要来剥你们的狐皮，替我的孙子做件外衣。 ”

青青冷笑，忽然出手，拔出了丁鹏斜插在腰带上的弯刀。

青青的刀光，弯弯的，开始时仿佛一钩新月，忽然间就变成了一道飞虹。

丁鹏知道这一刀的威力，他相信世上绝没有任何人能接得住这一刀。

可惜他错了。

老人为长袖卷出，就像是一朵乌云，忽然间就已将这道飞虹卷住。

青青凌空翻身，被震得飞出了三丈，落下时身子已站不稳。

黑袍老人冷笑道：“ 就凭你这小狐狸的这点道行，还差得远。 ”

青青脸色惨变，一步步向后退。后面还有道门。

黑袍老人冷冷道：“ 你是不是想去找那老狐狸来？你难道忘了，七月十五，月圆子正，阴阳交泰，正是他练功最吃紧的时候，就算我当着他的面剥

你的皮，他也不敢动的，否则只要一走火入魔，就万劫不复了。”
青青没有忘，她的脸已全无血色。
她知道他们已逃不过这一劫。
黑袍老人忽然转身盯着丁鹏道：“你是人，不是狐。”
丁鹏不能否认。
黑袍老人道：“我只杀狐，不杀人。”
他挥了挥手：“你走吧，最好快走，莫等我改变了主意。”
丁鹏怔住，他实在想不到这老人居然肯放过他。
他是人，不是狐，这是狐劫，本来就跟他没什么关系。
现在他还年轻，他学会的武功已足够纵横江湖、傲视武林。
只要他能回到人间去，立刻就能够扬眉吐气、出人头地。
现在这老人既然已放过他，他当然要走的。
黑袍老人冷冷道：“你为什么还不走？你是不是也想陪他们一起死？”
丁鹏忽然大声道：“是的！”
他忽然一个箭步蹿过去，挡在青青面前：“如果你要杀她，就得先杀了我。”
青青整个人都已软了，因为她整个人都仿佛已溶化，和丁鹏溶为一体。
她看着他，也不知是要哭还是要笑？
她的心里充满了喜悦、惊奇、感激，还有一份浓得化不开的柔情。
她的眼泪又流下：“你真的愿意跟我死在一起？”
“我说过，有我就有你，不管你到哪里去，我都陪着你。”
黑袍老人道：“你真的要陪她死？”
丁鹏道：“真的！”
黑袍老人冷笑道：“你要死还不容易！”
丁鹏道：“只怕也不太容易。”
他扑了过去，用尽所有的力量，向这黑袍老人扑了过去。
他已不是四年前的丁鹏。
他的身法轻妙神奇，他的出于准确迅速，他的武功已绝不在武林中任何一位名家之下。
这老人无论是人是鬼是狐，要杀他都绝不是件容易事。
可惜他又错了。
他的身子刚扑起，就看见一朵乌云迎面飞来。他想闪避，却闪不开。
然后他就又落入了黑暗中，无边无际的黑暗，仿佛永无止境。
黑暗中忽然有了光，月光，圆月。
丁鹏睁开眼，就看见了一轮冰盘般的圆月，也看见了青青那双比月光更温柔的眼睛。
无论是在天上还是在地下，都不会有第二双这么温柔的眼睛。
青青还在他身畔。
无论他是死是活，无论他是在天上还是在地下，青青都仍然在他身畔。
青青的眼睛里还有泪光。
这眼睛，这圆月，这情景，都几乎和丁鹏上次死在那金袍金胡子的矮老人剑下后，又醒过来时完全一样。
可是上次他并没有死。
这次呢？

这次他也没有死。非但他没有死，青青也没有死，那个可怕的黑袍老人为什么放过了他们？
是不是因为他们的真情、他们的痴？
丁鹏道：“我真的没有死？”
青青道：“我还活着，你怎么会死？你若死了，我怎么会活着？”
她的眼中含着泪，却是欢喜的泪：“只要我们在一起，我们就不会死，我们生生世世部会在一起。”
丁鹏道：“可是我想不通！”
青青道：“什么事你想不通？”
丁鹏道：“我想不通那个穿着黑袍子的老怪物怎么会放过我们？”
青青笑了。她的笑脸上闪动着泪光，泪光中映着她的笑靥，道：“因为那个老怪物，并不是个真的老怪物。”
丁鹏道：“他是谁？”
青青道：“他就是我的爷爷。”
了鹏更想不通了。
青青道：“我爷爷知道你迟早一定是会想走的，我们的一举一动他都知道，所以他和我奶奶打了个赌。”
丁鹏道：“他们赌什么？”
青青道：“如果你真的对我好，如果你还肯为我死，他就让我们走。”
她没有说下去，也不必再说下去。
那件事只不过是个考验，考验丁鹏是不是真的对青青有真情。
如果丁鹏在危难中抛下了她，那么丁鹏现在无疑已是个死人。
青青握住了他的手。
丁鹏的手里有汗，冷汗。
青青柔声道：“现在他们才相信，你并没有骗我，不管你到哪里去，都不会抛下我，所以他们才让我跟你走！”
丁鹏揉揉眼睛，道：“这里是什么地方？”
青青道：“这里是人间。”
丁鹏道：“我们真的已回到人间来了？”
青青道：“真的！”
丁鹏第一次发觉人间竟是如此美丽，如此可爱。
他本来已厌倦了人世，已经不想再活下去，现在他才发觉生命竟是如此美好，一个人只要能活着，就已经是件值得庆幸的事。
圆月已淡了。
黑暗的苍穹已经渐渐被曙色染白，远处已渐渐有了人声。
婴儿的啼哭声，母亲的呵责声，水桶吊入深井时提水的声音，锅铲在铁锅里炒动的声音，妻子逼着丈夫起床去种田的声音，丈夫在床下找鞋子的声音，年轻夫妻恩爱的声音，老年夫妻斗嘴的声音，还有鸡鸣声、狗吠声……
这些声音里都充满了生命的跃动，都充满了人类的爱。
这些声音丁鹏有的能听见，有的听不见，耳朵虽然听不见，心里却已有了呼应。
因为这些声音本来就是他所熟悉的。
在他的家乡，在那小小的、淳朴的乡村，当他早上起来还要他母亲为他穿衣服的时候，他就开始听到这些声音。

丁鹏忽然道：“ 我一定要先去看看我的娘。 ”

就在他说出这句话的这一瞬间，他忽然又想到一件不该想的事。

——她是狐。

——他怎么能带一个狐妻，去见他那年老而固执的母亲？

——可是他又怎么能不带她去？

青青已垂下头。她的确有种远比常人敏锐的观察力，她显然已觉察到他心里在想什么。

她轻轻地问：“ 你能不能带我去？ ”

丁鹏道：“ 我一定要带你去。 ”

想到她对他的真情，想到她为他所作的牺牲，他忍不住拥抱住她，道：“ 我说过，不管我到哪里去，都一定带着你。 ”

青青抬起头，看着他，眼睛里充满了感激和柔情：“ 我当然要去见你的母亲，可是我不想再见别的人了。以后不管你要去跟什么人相见，我最好都不要露面。 ”

丁鹏道：“ 为什么？ ”

青青勉强笑了笑，道：“ 你应该知道是为了什么。 ”

丁鹏道：“ 可是别人绝不会看出你…… ”

青青道：“ 我知道别人绝不会看出我是狐，可是……不管怎么样，我总是狐，能够不和凡人见面，还是不要见面的好。 ”

她仿佛还有苦衷，她骤然来到这个完全陌生的世界里，当然难免有苦衷。

丁鹏握住她的手，柔声道：“ 只要是你不愿做的事我绝不会勉强你。 ”

青青笑了，道：“ 但是有时候我却一定要勉强你，而且一定要你听我的。”

她不让丁鹏开口，又问道：“ 去见过你母亲后，你准备做什么？ ”

丁鹏没有回答。

他的血已热了，他充满了雄心，有很多事他都要去做。

青青道：“ 我知道你要去做什么，你不但要出人头地，还要出气！ ”

丁鹏承认。

他受的冤枉一定要洗清，他受的侮辱一定要报复，这些事他从未有一天忘记。

青青道：“ 我们临走的时候，我爷爷再三关照我，如果你想成名，想复仇，有几件事一定要牢牢记住。 ”

丁鹏道：“ 什么事？你说！ ”

青青道：“ 不到万不得已时，你千万不能出手。对方如果是个不值得你出手的人，你也千万不能够出手。 ”

她又补充：“ 你第一次出手，一定要谨慎选择一个很好的对象，你只要能击败他，就可以名动江湖，那么你就不必要再去跟别人结仇！ ”

她再解释：“ 因为我爷爷说，不管你的武功多高，名气多大，如果你的仇家太多，迟早总有一天还是会被人逼上绝路。 ”

丁鹏道：“ 我明白他老人家的意思，我一定会照他的话做！ ”

青青道：“ 所以你出手不能太无情，更不能赶尽杀绝！ ”

她说得很谨慎：“ 如果你要别人真心尊敬你，就一定要替别人留下一条路走！ ”

丁鹏道：“ 我懂！ ”

青青道：“ 还有一件事更重要！ ”

丁鹏道："什么事？"

青青的弯刀还在他腰上。

青青道："这是我奶奶给你的，所以我爷爷还是让你带了出来，可是你不到万不得已时，绝不能用这把刀！"

她的神情更慎重："如果你要用这把刀，就一定要让对方死在这把刀下，只要刀一出鞘，就绝不能留下对方的活口。"

丁鹏道："如果对方不是我一定要杀的人，如果对方还没有把我逼上绝路，我就不能用把刀？"

青青道："你绝不能用。"

她又笑了笑，道："但是你可以放心，以你现在的武功，无论你用什么刀都已必将无敌于天下！"

这时旭日已升起，阳光正照耀着人间的锦绣大地。

十月小阳春。

晨。

柳若松推开窗子，窗外阳光灿烂，空气新鲜，今天无疑又是个大晴天。

他是属狗的，今年已四十七，脸上却还是看不出有什么皱纹，体力也总是能保持着壮年人的巅峰状况，不但对女人还有兴趣，女人对他也有兴趣。

他富有、健康、英俊，近年来在江湖中的侠名更盛，已经常常有人称他为"大侠"，无论认不认得他的人，都对他十分尊敬。

他的朋友极多，身份、财富、名声虽然不如他，却也能和他相配，每当春秋佳日，总会来跟他共度一段快乐的时光。

他的行踪所至之处，永远都非常受人欢迎。

他相信如果武当派能够让一个俗家弟子做掌门人，一定非他莫属。

这本来只不过是个幻想，但是现在却已有了实现的可能。

他的万松山庄地势开阔，景物绝佳，是江湖中有名的庄院。

他的妻子也是江湖中有名的美人，而且聪朗能干。

他们夫妻间的感情一直很好，如果他有困难，无论什么事他的妻子都会为他去做。

只要是一个男人能够有的，他已经全都有了，连他自己都已觉得很满意。

可是最近却有件事让他觉得不太愉快。

他住的这间屋子在万松山庄的最高处，只要他推开窗子，就会看见对面一片青绿的山坡，佳木葱茏，绿草如茵，却看不见人。

每当这时候，他就会觉得有种"天上地下，唯我独尊"的豪情，就算心里有些不称心的事，也会忘得一干二净。

想不到这片山坡上最近却在大兴土木。

每天一清早，对面山坡上就开始敲敲打打，不但打破了他的宁静，吵得他整日不安，而且还侵犯了他的自尊。

因为对面这片山坡上盖的宅院，规模显然比他的万松山庄更大。

两河一带，关中陕北，甚至连江南那边有名的土木工匠，雕花师傅，都被请到这里来了。

建造这宅院所动用的人力，竟比昔年建造万松山庄时多出了二十倍。

人多好帮事，盖房子当然也盖得快。

柳若松每天早上推开窗子一看，都会发现对面山庄上不是多了一座亭台，就是多了一座楼阁，不是多了一个池塘，就是多了一片花林。

如果他不是亲眼看见，简直要认为那是奇迹出现。
监督建造这庄院的总管姓雷，是京城“ 样子雷 ”家的二掌柜。
在土木建造这一行中，历史最悠久、享誉最隆的就是京城雷家，连皇宫内院都是由雷家负责建造的。
据雷总管说，投资建造这座庄院的，是一位“ 丁公子 ”。
丁公子已决定要在十二月十五那一天在新舍中宴客，所以这座庄院一定要在十二月中旬以前，全部建造完工。
只要能在限期内完工，他不惜任何代价，不管花多少钱都没关系。
他已经在京城的四大钱庄都开了帐户，只要雷总管打条子，随时提现。
雷总管是见过世面的人，但是他却说：“ 这位丁公子的豪阔，连我都从来没见过。 ”
这位丁公子究竟是个什么样的人？是什么来历？怎么会有这么大的气派、这么大的手笔？
柳若松已忍不住动了好奇心。
他一定要把这位丁公子的来历和底细，连根都刨出来。
他决定要做的事，就一定要做到。
他已经将这件事交给他的夫人去做，柳夫人从来没有让他失望过。
柳夫人未出嫁时的闺名叫可情。
——不是可笑，是可情。
——秦可情。
柳夫人也是属狗的，比柳若松整整小十二岁，今年已三十五。
但是就算最有眼力的人，也绝对没法子看出她的真实年纪。
她的腰仍然纤细柔软，皮肤仍然柔滑光润，小腹仍然平坦，脸面绝没有一丝皱纹。
她甚至比她刚刚嫁给柳若松的时候更迷人、更有魅力。
就连最嫉妒她的人都不能不承认，她实在是个人间少见的尤物。
只有曾经跟她同床共枕过的男人，才能真正了解“ 尤物 ”这两个字是什么意思。
直到现在，柳若松想起他们新婚时的旖旎风光，想起她给他的那种欲仙欲死的享受，世上绝没有第二个女人能比得上她。
可是岁月无情，柳若松毕竟已渐渐老了，渐渐已有力不从心的感觉。
他甚至已经开始有点害怕。
就正如大多数中年后的丈夫都会变得有点怕老婆一样，因为他们已渐渐不能满足妻子的要求。
现在他们已分房很多年了，但是他们夫妻间却仍然保持着极深的感情。
一种非常深厚、又非常微妙的感情。
柳夫人时常都会一个人出走，他从来不过问她的行踪。
因为他知道他的妻子是个尤物，他也相信他的妻子绝不会背叛他。
只要她不背叛他，他为什么不能让她有一点点完全属于生理上的享受？
他常说自己是个非常非常“ 看得开的人 ”，也许就因为这缘故，所以他们的感情才会维持到现在。
也只有像他这么看得开的男人，才能娶“ 尤物 ”做妻子。
一个男人如果娶到一个“ 尤物 ”做妻子，那滋味并不十分好受。
正午。

阳光照满窗户，柳夫人在窗下的一张梨花椅上坐下来，用一块罗帕擦汗。

虽然已经是十月底了，天气还是很热。

柳夫人不但怕冷，也怕热，因为她从来都没有吃过一点苦。

有些女人好像天生就不会吃苦的，因为她们远比别的女人聪明美丽。

她解开衣襟，露出美好如玉般白腻的酥胸，轻轻地喘息着。

柳若松勉强控制着自己，不去看她。

在一些年轻的小姑娘面前，他还是极有男子气概，还是可以让她们婉转娇啼，可是遇到他的妻子，他就会溃不成军。

所以他只有控制自己，免得再有一次“惨败”的经验。

柳夫人笑了，吃吃地笑道：“难道我上次替你从关东带回来的虎鞭也没有用？”

柳若松装作没听见。

虎鞭并不是没有用，只不过对她没有用而已。

他转开话题，问道：“你是不是已经查出了那位公子的来历？”

柳夫人道：“嗯。”

柳若松道，“他是什么人？”

柳夫人道：“他是我们的一个熟人，可是你绝对猜不出他是谁。”

她的眼睛里发着光，好像又想起了一件令她兴奋的事。

柳若松道：“他是谁？”

柳夫人道：“他叫丁鹏。”

柳若松失声道：“丁鹏？就是那个丁鹏？”

柳夫人道：“就是他……”

柳着松脸色变了。他当然不会忘记“丁鹏”这个人，更下会忘记那一招“天外流星”。

他也不是不知道他的妻子是用什么方法把这一着“天外流星”骗来的。

柳夫人显得如此兴奋，当然有她的原因。

虽然他一向认为她付出的代价很值得，现在心里却还是有点酸酸的。他谈淡道：“想不到他居然还没有死，你是不是很高兴？”

柳夫人沉下了脸冷笑道：“我高兴什么？他最恨的并不是你，是我。”

柳若松叹了口气，道：“他既然还没有死，迟早总会来找我们的，但是我实在想不到，一个像他那样的穷小子，怎么会忽然变成如此豪阔？”

柳夫人冷冷道：“大难不死，必有后福。那次他居然能逃走，我们居然找不到，就表示这小子有造化。有造化的人，就算走在路上，也会捡着大元宝。”

这是气话。

一个女人生气的时侯，最好不理她。

聪明的男人都知道这法子，柳若松是个聪明的男人。他闭上了嘴。

到最后先开口的当然还是女人，女人总是比较沉不住气的。

柳夫人终于忍不住道：“他既然要来找我们算帐，为什么不爽爽快快地找上门来，为什么要在我们对面去盖那样一座大宅院？他究竟在打什么主意？”

柳若松道：“人心隔肚皮，一个活人心里在打什么主意，别人永远猜不透的。”

柳夫人眼睛又亮了，立刻问道：“如果这个活人忽然死了呢？”

柳若松微笑道：“ 一个人如果死了，就什么主意都没有了。 ”

柳夫人也叹了口气，道：” 只可惜他不会死的，他既然能活到现在，要他死就不太容易。 ”

柳若松道：“ 虽然不太容易，也不大难。 ”

柳夫人道：“ 哦？ ”

柳若松道：“ 从那次事到现在才四年，一个人如果运气特别好，在四年之中，可能会发横财。 ” 他微笑接道：“ 但是武功就不一样了，武功是要一天天用苦功练成的，绝不会像大元宝一样，绝不会从天上掉下来。 ”

柳夫人道：“ 他不敢上门来找我们，就因为他虽然发了财，武功却还是跟以前差不多。 ”

柳若松道，“ 以他的武功，就算遇到名师，就算再苦练十年，也绝不是小宋的对手。 ”

柳夫人道：“ 小宋？你说的是宋中？ ”

柳若松笑了笑，道：“ 姓未名中，一剑送终，除了他还有谁？ ”

柳夫人端起了摆在旁边茶几上的一碗莲子汤，慢慢地啜了几口，悠悠他说：“ 这个人我倒认得。 ”

柳若松道：“ 我知道你认得。 ”

柳夫人道：“ 你好像也认得的。 ”

柳若松道：“ 我认得没有用，你认得才有用。 ”

柳夫人道：“ 哦？ ”

柳若松道：” 因为他只听你的话，你要他往东，他绝不敢往西。 ”

柳夫人道：“ 你的意思是说，我要他杀人，他也会去？ ”

柳若松微笑道：“ 你要他杀一个人，他绝不敢杀两个，你要他去杀张三，他绝不敢去杀李四。 ”

柳夫人道：“ 如果我要他去杀丁鹏，丁鹏就什么主意都没有了。 ”

柳若松拊掌道：“ 一点也不错。 ”

柳夫人忽然叹了口气，道：“ 只可惜这两年他太出风头了，已经变得又骄又狂，怎么会听我这么样一个老太婆的话。 ”

柳若松笑道：“ 这两年我出的风头也不少，连我都要听你这老太婆的话，他怎么敢不听。 ”

柳夫人慢慢地放下了莲子汤，用两根春葱般的手指，拈起了一粒蜜饯，送进比樱桃还小、比蜜还甜的小嘴里，用一排雪白的牙齿轻轻咬住，“ 咯 ” 的一声，咬成了两半。

然后她又用眼角瞟着柳若松，轻轻地问道：“ 他真的听话？ ”

她的眼睛里又发出了光，炽热的光。

她的牙齿雪白，嘴唇鲜红。

她整个人看来就像是个熟透了的樱挑，等着人去采撷。

柳若松在心里叹了口气，知道自己这下子又完了……

柳若松躺在他那张特制的软榻上，满身大汗，连动都已不能动。

他从十月初就开始养精蓄锐，及时进补，一连吃了两条虎鞭，好几副黄教大喇嘛秘方配制的神丹，目的本来是准备要对付一个他的好朋友特地花了好几千两银子从江南乐户买来送给他的清倌人。

他准备好好地“ 对付 ” 她几天，让她知道他还没有老。

可是这下子全都完了。

柳夫人看来却更娇艳，就像是一朵已经过雨露滋润的鲜花。

她正在看着他媚笑。

她一定早就算准了这两天他“进补”已经进得差不多到了时候。

她笑得愉快极了，得意极了。

柳若松也只好陪着她笑，苦笑：“现在你总该知道我是不是真的听话了。”

柳夫人媚笑道：“听话的人，总有好处的。”

她忽然问：“你想不想知道那位丁鹏公子这两天在哪里？”

柳若松道：“想。”

柳夫人道：“这两天他正在游西湖，就住在贾似道以前往的半闲堂、红梅阁里。”

柳若松道：“这位丁公子的气派倒真不小。”

贾似道是南宋的奸相，权倾朝野，富甲天下。大宋的江山，至少有一半是算送在他手里的，他那半闲堂的豪阔，可想而知。

柳若松道：“你当然也不会不知道小宋这两天在哪里。”

柳夫人道：“你想见他？”

柳若松道：“很想。”

柳夫人又叹了口气，道：“你为什么不早说，如果我早知道你想见他，就把他带来了。”

柳若松道：“现在呢？”

柳夫人道：“现在要找他只怕已很不容易。”

柳若松道：“为什么？”

柳夫人道：“因为我已经叫他到一个很远很远的地方去了。”

柳若松道：“这个很远很远的地方，究竟是什么地方？”

柳夫人道：“杭州，西湖，红梅阁，半闲堂。”

柳若松笑了，道：“我虽然是个活人，可是我心里会打什么主意，用不着等我说出来，你也能猜得到的。”

柳夫人用一排雪白的牙齿轻轻咬着樱桃般的红唇：“你真的是个活人。”

她的眼睛里又发出了光，炽热的光。

柳若松赶紧摇头，苦笑道：“我已经死了，就算还没有完全死，最多也只剩下了半条命。”

宋中斜倚在马车里，仿佛已睡着。

马车走得很平稳，车轮、车板、车轴、车厢，都是经过精心设计特别制造的，拉车的马也经过良好的训练。

车厢里宽大而舒服，因为宋中每当杀人前，一定要保留体力。

只有一辆平稳而舒服的马车，才能使他的体力不至于消耗在路途上。

所以柳夫人替他准备了这辆马车。

她对他简直比一个母亲对儿子还要体贴关心。

宋中的母亲在他很小的时候就已去世了。

他存数年不知道他的父亲是谁，也从来不愿提起他的母亲。

如果有人用这件事来耻笑他，侮辱他，得到的通常都是一剑。

姓宋名中，一创送终。

宋中并不喜欢杀人，可是他非杀人不可。无论他要声名，要财富，要女人，都一定非杀人不可。

这些都是他渴望的，他只有用这方法来得到他渴望的一切。

他最渴望的既不是声名，也不是财富，而是一个女人，一个属于别人的女人。

他明明知道她是别人的妻子，可是他已经完全沉迷，完全不能控制自己。

她的媚笑，她的眼波，她的肉体，就像一道道打不开的枷锁把他锁住了。

如果她要他去杀两个人，他绝不敢只杀一个，如果她要他去杀张三，他绝不敢去杀李四。

欲望就像一个没有底的洞，他已经深深地陷了进去。

他能杀人！

因为他心里没有爱，只有恨，因为他活到现在，从来都不知道“爱”的意义。

他能杀人！

因为他的确付出过代价，的确苦练过。看过他出手的人都认为他出手的快与准，几乎已不在“荆无命”之下。

钟展也看过他出手，就连钟展部认为他拔剑的动作，已经可以比得上荆无命。

荆无命是昔年名动天下的剑客，是和“阿飞”齐名的剑客，是”金钱帮”中仅次于“上官金虹”的第二位高手。

荆无命无情，也无命，不但将别人的性命看得轻贱如草，看自己的性命也同样轻贱。

宋中也一样。

据说他每次出手时都是不要命的，不要别人留下性命，也不要自己的命。

江湖中成名最快的人，通常就是这种不要命的人。

所以他成名了。

——姓宋名中，一剑送终。

在他杀了河西大豪吕正刚之后，江湖中不知道这八个字的人已很少。

吕正刚雄踞河西二十年，全刀铁拿，威震八方，可是他一招就杀了吕正刚。

现在他要杀的人是丁鹏。

他不认得丁鹏，他从未见过这个人，也从未听过这个名字。

可是他要杀丁鹏，因为她要他杀丁鹏。

他相信自己绝对有把握杀死这个人，他对自己的剑绝对有信心。

这柄剑已经杀过很多比丁鹏更有名的人，在他眼中看来，丁鹏等于已经是个死人。

第六章　借　刀

宋中已经是个死人。

宋中虽然还没有死，却已等于是个死人。

柳若松看见他的时候，觉得很惊讶。柳夫人看见他的时候，也觉得很惊讶。

无论谁都看得出他已变了，冷酷而骄傲的宋中，忽然变得憔悴而迟钝。

本来滴酒不沾的宋中，现在居然在找酒喝，找到了一杯酒，立刻就一饮而尽。

等他喝了三杯下去，柳若松才微笑道：“这次你一定辛苦了，我再敬你一杯。”

他对宋中还是很有信心，他相信这次任务一定已圆满完成。

柳夫人也微笑道：“我要敬你三杯，因为你以前从来不喝酒的。”

她对他更有信心，她亲眼看见过他杀人。

他杀人不但干净利落，而且从未失手过。他杀人出手不但准确迅速，而且动作优美。

她至今犹未看见过第二个人比得上他。

宋中在喝酒，不停地喝，他以前不喝，并不是因为不能喝，而是不愿喝。

一个杀人的人，手一定要稳，如果喝多了酒，手一定不会稳。

他看见过很多酒鬼手抖得连酒杯都拿不稳的样子。

他一直在奇怪，他们为什么还要喝？他觉得他们不但可怜，而且可笑。

可是现在他已经知道那些酒鬼为什么会变成酒鬼了。

现在他还没有醉，但是像他这种喝法，迟早总是要醉的。

柳若松终于问到了正题：“最近西湖的秋色正好，你是不是已经到那里去过了？”

宋中道：“我去过！”

柳若松笑道：“秋高气爽，湖畔试剑，你此行想必愉快得很。”

宋中道：“不愉快。”

柳夫人道：“可是我记得你好像说过，秋高气爽，正是杀人的好天气；名湖胜景，也正是杀人的好地方。天时地利，快意杀人，岂非是件很愉快的事？”

宋中道：“不愉快。”

柳夫人道：“为什么？”

宋中道：“因为我要杀的那个人，是杀不得的。”

柳夫人道：“丁鹏是个杀不得的人？”

宋中道：“绝对杀不得。”

宋中道：“因为我还不想死！”

他又喝了两杯，忽然用力一拍桌子，大声道：“我只有一条命，我为什么要死！”

柳若松皱了皱眉，柳夫人道：“显然你已试过，难道你不是丁鹏的对手？”

宋中道：“我不必试，也不能试。我只要一出手，现在就已是个死人。”

柳夫人看看柳若松，柳若松在看着自己的手。

柳夫人忽然笑了：“我不信以你的剑法，以你的脾气，怎么会怕别人？”

宋中冷笑道：“我几时怕过别人？谁我都不怕。”

又干了几杯后，他的豪气又生，大声道：“ 若不是有那四个人在，不管丁鹏有多大本事，我都要他死在我的剑下。 ”
柳夫人道：“ 有哪四个人在？ ”
宋中道，“ 孙伏虎、林祥熊、南宫华树、钟展。 ”
柳若松的脸色变了，大多数人听见这四个人的名字，脸色都会变的。 宋中却偏偏还要问：“ 你也知道他们？ ”
柳若松叹了口气，苦笑道：“ 不知道他们的人，恐怕还没有几个。 ”
江湖中不知道他们的人确实不多。
孙伏虎是南宗少林的俗家大弟子，以天生的神力，练少林的伏虎神拳。
他不但能伏虎，而且还能伏人，隐然已是岭南一带的武林领袖。
林祥熊是孙伏虎的结义兄弟，一身钢筋铁骨，做人却八面玲珑。
五年前，江南六省八大镖局联营，一致公推他为第一任总镖头。江南武材黑白两道的朋友，连一个反对的人都没有。
南宫华树的门第更高。
南宫世家近年来虽然已渐没落，但是百足之虫，死而不僵，他的武功和气派，仍不是一般人能比得上的。
至于“ 飞云剑客 ” 钟展，更是远在二十年前就已名满江湖了。
柳夫人道：“ 他们都在西湖？ ”
宋中道：“ 不但都在西湖，而且都在半闲堂、红梅阁。 ”
他又喝酒：“ 我去了五天，他们好像时时刻刻都在那位丁公子左右。 ”
柳夫人也叹了口气，道：“ 士别三日，真是应该刮目相看，想不到丁鹏居然能请得到他们四位这样的贵客。 ”
宋中道：“ 他们不是他的贵客。 ”
柳夫人道：“ 他们不是？ ”
宋中道：“ 他们最多也只不过是他的保镖。 ”
他冷笑：“ 看他们的样子，简直好像随时都会跪下去吻他的脚。 ”
柳夫人不说话了。
她又看了看柳若松。柳若松已经不在看着自己的手，而在看着宋中的手。
宋中的手握得很紧很紧，指甲都已握得发白，就好像手里在握着一柄看不见的剑，正在面对着一个看不见的对手。
一个他自己也知道绝不是他能击败的对手。
柳若松忽然道：” 如果我是你，如果我看见他们四位在，我也绝不敢出手的。 ”
宋中道：“ 你当然不敢。 ”
柳着松道：“ 这并不是件很丢人的事。 ”
宋中道：“ 本来就不是。 ”
柳若松道：“ 但是你却好像觉得很丢人、很难受，我实在想不通你是为了什么。 ”
宋中不说话，只喝酒，拼命地喝。
只有一个连自己都觉得自己很丢人的人，才会跟自己过不去。
柳若松道：“ 你在那里究竟遇到了什么事？为什么会这样难受？ ”
宋中忽然站起来，大声道：“ 不错，我是很难受，因为我自己知道我已经完了。 ”
冷酒都化作了热泪。

这个冷酷、倔强、骄傲的年轻人，居然也会流泪，也会哭。

他哭起来就像是个孩子。

他说了实话，也像是个孩子一样，把心里的话都说了出来：“ 其实我并不怕他们，孙伏虎和林祥熊只有一身横肉，南宫和钟展只会装模作样。在我眼中看来，他们根本连一个钱都不值。

“ 可是我怕丁鹏。

“ 现在我才知道，就算我再苦练一辈子，也休想能比得上他。

“ 我去找过他，按照江湖规矩去我他比武，让他不能拒绝。

“ 这就是我去找他的结果。 ” 他忽然撕开了衣襟，露出了胸膛。

他的胸膛宽阔而健壮。

“ 她 ” 看过他的胸膛，也曾伏在他的胸膛上呻吟、喘息、低语。

现在他的胸膛上已多了七道刀痕，弯弯的刀痕就像是新月。

“ 他用的是刀，一把弯弯的刀。我从来没有看见过那样的刀；也从未没有看见过那样的刀法。

“ 我给了他七七四十九剑，他只还了我一刀。

“ 这就是那一刀的结果。

“ 我平生从未败得如此惨，也从未想到我会像这么样惨败。

“ 我知道就算再苦练一百年，也休想能接得住他这一刀。

“ 我求他杀了我，逼他杀了我。

“ 他却只对我笑了笑。

“ 他虽然没有说什么，可是我却看得出，他不杀我，只因为我还不配死在他的刀下。

“ 从那一瞬间开始，我就知道我完了。 ”

柳若松默默地听着，什么话都不再问，什么话都不再说。听完了他也开始喝酒，不停地喝。

他喝得也不比宋中少。

所以他们都醉了，烂醉如泥，喝醉并不能解决任何事，但是至少可以让人暂时忘记很多事。

这一天是十一月十六。

从这一天开始，柳若松就一连串遇到很多他连喝醉都忘不了的事。

十一月十七。

柳若松醒来时不但头痛如裂，而且虚火上升，第一个想到的人居然不是丁鹏，而是他朋友从乐户中买来送给他的那个年轻女人。

那个女人只有十五岁，本来只不过是个女孩子，可是在乐户中长大的女孩子，十五岁就已经是个发育得很好的女人了。

他想到她的长腿细腰，想到她婉转娇啼时那种又痛苦又快乐的表情。

于是他就像是匹春情已发动的种马般跑了出去，去找她。

他找到的是条母狗。

他用后花园角落里的一栋小房子，做藏娇的金屋，布置精致的闺房里还特地准备了一张宽大舒服而柔软的床。

他以为她一定会在床上等着她。

在床上等着他的却是条洗得干干净净的母狗。

那个长腿细腰的大姑娘竟已不见了。

万松山庄虽然没有蜀中唐家堡、长江十二连环坞那么警卫森严，但还是

有五六十个受过严格训练的家丁，大多数都有一身很好的武功。
其中有四十八个人，分成了六班，不分日夜在庄子里守卫巡逻。
他们都没有看见她走出过那个院子。
没有人知道她是怎么会失踪了的，也没有人知道那条母狗怎么会到了她的床上。
这是个奇案。
于是柳若松想到了丁鹏。
十一月十九。
经过了两天的搜查和盘问，那件奇案还是没有一点头绪。
柳若松决定暂时放开这件事。
他又想喝酒。
他们夫妻都喜欢喝两杯，喝的当然都是好酒。在这方面，他们两个都可以算是专家，万松山庄的藏酒也是一向很有名的。
根据酒窖管事最近的记录，他们窖藏的美酒一共还有两百二十三坛，都是二十五斤装的大坛子，倒出来足足可以淹死十来个人。
今天他要人去拿酒的时候，酒窖里却已连一滴酒都没有了。
他窖藏多年的两百二十三坛美酒，竟已全都变成了污水。
女人绝不会忽然变成母狗，美酒也绝不会忽然变成污水。
“酒到哪里去了？污水是从哪里来的？
没有人知道。酒窖的管事指天誓日，这两天绝没有人到酒窖里去过。
就算有人进去过，要把两百多坛酒都换成污水，也不是件容易事。
这又是件奇案。
于是柳若松又想到了丁鹏。
十一月二十二。
万松山庄的厨房后面有块地，除了晾衣服外，还养着些猪、牛、鸡、鸭。
这一天厨房的管事起来时，忽然发现所有的猪、牛、鸡、鸭都在一夜间死得干干净净。
前几天一连发生那两件侄事后，大家本来已经在心里嘀咕，现在更是人心惶惶，嘴里虽然不敢说出来，暗地里的传说更可怕，大家都已猜到，主人有个极厉害的对头已经我上门来。
现在畜牲都已死去，是不是就要轮到人了？
连柳若松自己都不能不这么想，这种想法实在让人受不了。
十一月二十三。
跟着柳若松已有二十年的门房早上醒来时，忽然发现自己竞被脱得赤裸裸地睡在猪栏里，嘴里还被人塞了一嘴烂泥。
十一月二十六。
这几天发生的怪事更多，晚上明明睡在床上的人，早上醒来已被人吊在树上。
明明洗得于干净净的一锅米，煮成饭时里面竟多了十七八只死老鼠。
柳若松最喜欢的几个丫头，忽然一起脱得精光，跳下了荷池。
柴房忽然起了火，米仓忽然淹了水，摆在库房里的几匹绸缎，忽然全都被剪成一条条碎布，挂在树梢花枝上。
柳夫人早上起来推开窗子一看，满园红红绿绿的碎布迎凤飞舞，其中有的竟是他的衣裳。

十一月二十六。
六十多个家丁和四十多个丫头老妈子，已经有一半悄悄地溜了。
谁也不想再跟着受这种罪。
早上起来的时候，忽然发现自己不是睡在床上，而是睡在床底下，这种事有谁能忍受？
没有走的人也全都变成了惊弓之鸟，听见有人敲门就会被吓得半死。这种日子谁能过得下去？
十一月二十八。初雪。
雪已经停了，天气晴朗干冷，平常这个时候，柳若松早已起来了很久。
他一向起床很早。
因为他已决心要做一个受人尊敬的人，他的行为都要做别人的表率。
可是今天他还躺在被窝里。
昨天晚上他一直辗转反侧，不能成眠，天亮了之后才睡着。
他实在起不来，也懒得起来。
起来之后怎么样？说不定又有坏消息在等着他。
屋里虽然很温暖，空气却很坏，所有的窗户都已被封死。
他不想再去看对面山坡上那片一天比一天华丽壮观的庄院。
他已经不是以前那个生气蓬勃、容光焕发、对每件亭都充满信心的人了。
现在他已变得暴躁易怒，心神不安，听见敲门的声音也会吓一跳。他怕，怕推门进来的人是丁鹏。
现在就有人在敲门，推门进来的人不是了鹏，是他的妻子秦可情。
他看得出她也瘦了，本来丰满面嫣红的脸颊，现在已苍白凹陷。
虽然她在笑，可是连她的笑容都已不像昔日那么甜美动人。
她坐下来，坐在他的床头，看着他，忽然道：“我们走吧！”
柳若松道：“走？”
柳夫人道，“你心里一定也跟我一样明白，那些事都是丁鹏干的。”
柳若松冷笑，道：“你真的相信他忽然变得有这么大本事？”
柳夫人道：“如果他能让孙伏虎和钟展那些人那么服他，还有什么事做不出？”
柳若松不说话了。
他实在也想不出第二个人。他们夫妻的人缘一向不错，出手一向很慷慨，江湖中很少有人比他们更会交朋友。
柳夫人道：“这两天我想了很多，那次我们也实在做得太过分了些。他只要还有一口气在，就绝不会放过我们的。”
她叹了口气，道：“所以现在他也要我们受点罪，故意先用这种法子来折磨我们，把我们逼得发疯，然后再出手。”
柳若松还是不说话。
柳夫人道：“如果我们留在这里，以后绝不会再有一天好日子过。”
柳若松道：“我们能到哪里去？”
柳夫人道：“我们还有钱，还有朋友，随便什么地方都可以去。”
柳若松道：“既然他有这么大的本事，随便我们到哪里去，他还是一样可以找得到我们。”
他冷笑道：“除非我们像缩头乌龟一样躲起来，一辈子都不再露面。”
柳夫人道：“那至少总比被逼死的好。”

柳若松又不说话了。
柳夫人道：“ 你为什么不到武当去？ ”
柳若松沉默着，过了很久才摇头道：“ 我不能去，因为…… ”
柳夫人道：“ 因为你想做武当掌门，这种事如果闹了出去，被武当的同门知道，你就完全没有希望了。 ”
柳若松不否认。
柳夫人道：“ 你也舍不得这片家产，更舍不得你的名头，你还想跟他斗一斗。 ”
柳若松道：“ 就算我一个人斗不过他，我也可以去找朋友。 ”
柳夫人道：“ 你能去找谁？谁愿意来趟这淌浑水？现在连钟展都已经投靠他了，何况明枪易躲，暗箭难防，就算你能这样提心吊胆地过一辈子，别人也不会永远陪着你的。 ”
柳若松道：“ 你呢？ ”
柳夫人道：“ 我已经受不了，你不走，我也要走。 ”她慢慢地站起来，慢慢地走出去，“ 我可以再等你两天，月底之前我非走不可。我们虽然是夫妻，但是我还不想死在这里。 ”
夫妻本是同林鸟，大难临头各自飞。
看着她头也不回地走出去，想到了这句话，柳若松心里也不知是什么滋味。
忽然间，他听到一个人带着笑道：“ 夫妻本是同林鸟，大难临头各自飞。现在你是不是已经想到这句话了？ ”
柳夫人出去的时候，已经将门关上。
窗户五天前就已被封死。
如果有人躲在这屋里，一定走不出去。
柳若松虽然听不出是谁在说话，也听不出说话的人在哪里，但是这个人无疑是在这间屋子里。
因为说话的声音显然距离他很近，每个字他都听得很清楚。
他慢慢地站起来，先把门从里面拴上，然后就开始找。
他这一生中经过的凶险已不少，他相信自己无论在什么情况下，都不会慌张失措的。
他已听出这个人是个女人，而且是个陌生的女人，因为他以前绝对没有听见过她说话的声音。
一个陌生的女人，怎么会到了他屋里，他居然一点动静都没有发觉？
这又是件怪事。
可是这一次他一定能把真相查出来。
他找得很仔细，屋子里每个角落他都找遍了，甚至连衣柜和床底下都找过，除了他自己之外，屋子里连个人影子都没有。
刚才说话的那个女人到哪里去了？
外面又开始在下雪。
雪花一片片打在窗纸上，对面山坡上还在“ 叮叮咚咚 ”地敲打。
屋子里却连一点声音都没有，静得就像是座随时都有鬼会出现的坟墓。
大多数人在这种情况下都不会再留在这里的，但柳着松不是那些人。
他居然又躺了下去。
不管刚才说话的那个女人是谁，她既然已来了，绝不会是为了说那么样

一句风凉话来的。

他相信她一定还有话要说。他没有猜错。

他刚躺下去，居然就立刻又听到了她那飘忽而优雅的笑声。

她说：“ 我果然没有看错你，你这个人的确与众不同，只不过你还是找不到我的。 ”

声音还是距离他很近，现在他已完全确定，说话的人就在他帐子顶上。

可是等到他再跳起来去看时，帐顶上还是没有人影。

柳若松忽然觉得背脊后面发冷，因为他已感觉到背后有个人。

他一直看不到她，只因为他背后没有长眼睛。

他用最快的速度转身，她还是在他背后，这个女人的身法竟像是鬼魅般的飘忽轻灵。

柳若松叹了口气，道：“ 我认输了。 ”

这女人笑道：“ 好，自己肯认输的人都是聪明人，我喜欢聪明人。 ”

柳若松道：“ 你也喜欢我柳…… ”

这女人道：“ 如果我不喜欢你，你现在已经是个死人了。 ”

她的声音还是很温和、很优雅，柳若松却听得有点毛骨悚然。

他就在他背后，他甚至可以感觉到她说话时的呼吸。

但他却看下见她。

如果她真的想要他的命，看来并不是件很困难的事。

他忍不住问：“ 你已经知道我是谁了？ ”

“ 我当然知道，我本来就是要来找你的。 ”

“ 你呢？你是谁？ ”“ 我是个女人，是个很好看的女人。 ”她银铃般笑着道：“ 我保证你从来都没有看见过像我这么好看的女人。 ”对于好看的女人，柳若松一向最有兴趣。他相信她说的不是假话，难看的女人绝不会有这么好听的声音。他忍不住又试探地问：“ 你能让我看看你？ ”“ 你真的想看我？ ”“ 真的！ ”“ 可是你看见我之后，如果被我迷住了怎么办？ ”“ 就算被你迷死我也愿意。 ”能够被一个很好看的女人迷死，的确不能算是件痛苦的事。“ 你不后悔？ ”“ 我绝不后悔。 ”“ 可是以后你如果不听我的话，你就会后悔了。 ”她说得很绝，“ 我最讨厌不听话的男人。 ”“ 我听话。 ”“ 那么你现在就赶快躺到床上去，用棉被蒙住头。 ”“ 用棉被蒙住了头，怎么还能看得见你？ ”“ 现在虽然看不见，今天晚上就会看见了。 ”她冷冷地接着道：“ 如果你不听话，你一辈子都休想看见我。 ”柳若松立刻躺上床，用棉被蒙住了头。她又笑了：“ 今天晚上子时，如果你到后花园去，就一定会看见我的。 ”“ 我一定去。 ”柳若松已经不是个孩子了。他在别人都还是孩子的年纪时，就已经不是孩子了。可是今天晚上他居然好像又变成了个孩子，像孩子那么听话，而且像孩子那么兴奋。他不是没有见过女人。从他真的还是个孩子时，他就已经接触过各式各样的女人。

他一向对女人有兴趣，女人好橡也对他很有兴趣。

他的妻子就是个女人中的女人。

可是今天他为了这个还没有看见过的女人，竟忽然变成了个孩子。

这个女人实在太神秘，来得神秘、去得神秘，武功更神秘。

最主要的一点，他相信这个女人对他绝对没有恶意。

这个女人是谁？为什么来找他？

女人都想利用男人，就正如男人都想利用女人一样，她也许想利用他去

做某一件事。
他更想利用她。
他一向认为，人与人之间的关系，本就是彼此建立在互相利用上的。
如果这种关系对彼此都有利，他绝不反对。
所以还不到子时，他就已到了后花园，他果然见到了她。
她果然是个女人，很好看的女人。
十一月已经很冷了，下雪的时候冷，雪停了以后更冷。
她却只穿着件薄薄的轻纱衣裳，薄得就好像是透明的一样。
她并不觉得冷。
她来的时候就像是一阵风、一朵云、一片雪花，忽然就已出现在柳若松眼前。
柳若松看见她的时候，非但说不出话，连呼吸都已停顿。
他见过无数女人；可是他从未见过这么美丽、这么高贵的女人。
虽然她脸上还蒙着层轻纱，他还看不见她的脸，可是她的风姿、她的仪态，在人间已无处找寻。
他看着她，仿佛已看得痴了。
她就让他痴痴地看着。
也不知过了多久，她忽然又发出那种清悦如银铃的笑声：“你看够了吗？”
柳若松点点头，又摇摇头。
“如果你看够了，我再带你去看一个人。”
“看谁？”柳若松问，“这世界上还有比你更好看的人？”
“那个人并不好看，可是我知道你一定很想去看看他的。”
她忽然飘过来，挽住了他的臂。
他立刻觉得整个人都腾云驾雾般被托起，身不由主地跟着她向前飘了出去，飘过积雪的庭园，飘过高墙，飘过结了冰的小河……
他的身子仿佛已变得很轻，变成了一片雪花、一朵云。
他做过这样的梦，梦见自己会飞。每个孩子几乎都做过这样的梦。
可是现在他并不是做梦。
等他从迷惘中清醒时，他们已到了对面的山坡上，到了那片华丽壮观的庄院里。
在雪夜中看来，这片庄院也仿佛是个梦境。和这片庄院比起来，他的万松山庄只不过是个破落户的小木屋而已。
华厦和庭园已将完成，已不必再急着赶工，在如此寒夜里，工匠们都已睡了。
她带着他一个地方一个地方看过去，他几乎已开始怀疑自己是否仍在人间。
她忽然问：“你知道这片庄院是谁的？”
“我知道。”
“你想不想看看这里的主人？”
“他在这里？”
“因为庄院已提早落成，所以他也提早来了。”
她的身子忽然飘落，落在一根积雪的树梢上，积雪竟没有被他们踏落。
他也练过轻功，可是他从未想到过人世间竟有这样的轻功。她只用一只

手挽着他，可是他的人仿佛也变得轻若无物。这是不是魔法？

虽然无星无月，可是凭雪光反映，他还是能看出很远。远处有块很大的青石，看来光滑而坚硬。

柳若松忍不住问：“丁鹏会到这里来？”

“他一定会来的。”

“如此深夜，他到这里来干什么？”

“用这块石头来试他的刀！”

“你怎么知道的？”

她笑了笑：“我当然知道，只要我想知道的事，我就会知道。”

每个人都有很多想知道的事，可惜真正能知道的却不多。她为什么能知道她想知道的一切？是不是因为她有一种超越常人的魔力？柳若松不敢问，也没有机会问了。

他已经看见了丁鹏。

丁鹏已经变了，已经不再是以前那个冲动无知的年轻人。现在不但已变得成熟而稳定，而且带着种超越一切的自信。他施施然走过来，仿佛是通宵不能成眠，到雪地上来漫步，可是他走过的雪地上却看不见足迹。他的腰带上斜插着一把刀，一把形式很奇特的刀，刀身仿佛有点弯曲。

——那不是青青的弯刀，这把刀是他重回人间后铸成的，是凡人用凡铁铸成的。

——但是现在他不管用什么刀，都已必将无敌于天下。

走过青石时，这把刀忽然出鞘。柳若松根本没有看见他拔刀，可是这把刀已出鞘。刀光一闪，带着种奇异的狐度，往那块青石劈了下去。这一刀只不过是随随便便出手的，可是一刀劈下奇迹就出现了，那块看来比钢铁还硬的青石，竟在刀光下被劈成了两半。

刀已入鞘。

丁鹏已走出很远，看来还是在漫步，可是一瞬间就已走出很远。雪地上连一个脚印都没有，就好像根本没有人来过。

她已带着柳若松跃下树梢：“你去看看那块石块。”

用手摸过之后，他才知道这块石块远比看上去还要坚硬。

可是现在这块比人还高、比圆桌还大的石头，竟被丁鹏随随便便一刀劈成了两半。

夜更深，风更冷，柳若松却在流汗，全身上下都在冒着冷汗。

这个穿着身初雪般纯白纱衣的女人道：“他用的不是魔法，他用的是刀。”

柳若松慢慢地点了点头，道：“我看得出用的是刀。”

雪衣女道：“你看不看得出那一刀的变化？”

柳若松道：“我看不出。”

雪衣女微笑，道：“你当然看不出，因为那一刀根本没有变化。”

那一刀虽然是柳若松平生所见过的最惊人、最可怕的一刀，但是那一刀的确没有变化。

那一刀劈出，简单、单纯、直接，却已发挥出一柄刀所能发出的最大威力。

如果柳若松不是亲眼看见，绝不会相信一柄凡铁铸成的刀竟有如此可怕的威力。

雪衣女道：“这一刀虽然没有变化，却包含了刀法中所有变化的精萃。”

柳若松道：“ 为什么？ ”
雪衣女道：“ 因为这一刀出于时所用的刀法，部位、时间、力量、速度都是经过精确计算的，恰好能将他所有的力量发挥到极限。 ”
这并不是种很玄妙的说法。速度、方法、时间本来就可以使一件物体的力量改变。这本来就是武功的真义，所以武功才能以慢打快、以弱胜强。如果你能将一件物体的力量发挥到极限、用一根枯草也可以穿透坚甲。
雪衣女道：“ 要练成这完全没有变化的一刀，就一定先要通透刀法中所有的变化。我知道了鹏已练了很久。 ”
她笑了笑：“ 可是他这一刀并不是用来对付你的。 ”
柳若松道：“ 我知道，要对付我，根本用不着这种刀法。 ”
雪衣女道：“ 他练这一刀，为的是想对付谢家三少爷。 ”
柳若松失声道：“ 神剑山庄的谢晓峰？ ”
雪衣女道：“ 除了他还有谁？ ”
她又道：“ 因为他的剑法，已穷尽剑法中所有的变化，所以丁鹏只有用这一招完全没有变化的刀法对付他。 ”
柳若松苦笑道：“ 如果我没有看见他那一刀，我一定会认为他疯了。 ”
只有疯子，才会想到要去击败谢晓峰。
可是现在他已看见了那一刀，不管那一刀是否能击败谢晓峰，要取他的人头却不难。
雪衣女道：“ 你有没有想到他能在短短四年之中练成这样的刀法？ ”
柳若松道：“ 我想不到。 ”
他叹了口气接道：“ 我简直连做梦都想不到。 ”
雪衣女道：“ 你当然想不到，因为人世间根本没有这样的刀法。 ”
柳若松道：“ 人世间既然没有这样的刀法，他是怎么练成的？ ”
雪衣女不回答，反问道：“ 你以前有没有想到过，他能在短短几个月中建造出这么样一片庄院？ ’
柳若松道：“ 我也想不到。 ”
雪衣女道：“ 可是这座庄院现在已落成了。 ”
她慢慢地接着道：“ 这些本来绝不是人力所能做到的事，他都已做到，如果他要用这种力量来对付你，你准备怎么办？ ”
柳若松惑然道：“ 我……我好像只有等死。 ”
雪衣女道：“ 你想不想死？ ”
柳若松道：“ 不想。 ”
雪衣女叹了口气，道：“ 只可惜你好像已经死定了。 ”
柳若松道：“ 他为什么还不下手？ ”
雪衣女道：“ 因为他要等到下个月的十五。 ”
柳若松道：“ 他为什么要等到那一天？ ”
雪衣女道：“ 那一天他要在这里大宴宾客，他要当着天下英雄之面，先揭穿你那件阴谋。他不但要你死，还要你身败名裂。 ”
柳若松道：“ 我那件阴谋？什么阴谋？ ”。雪衣女道：“ 你自己应该知道那是件什么阴谋，你也用不着瞒着我。 ”
她冷冷地接着道：“ 也许你还认为他拿不出证据来，就没法子让别人相信，可是现在他说的话就是证据，因为他已比你更有钱、更有势。如果他说那一招‘ 天外流星 ’是他创出来的，有谁会不信？谁敢不信？ ”

听到“天外流星”这四个字，柳若松脸色变得更惨：“这件事你怎么会知道的？”

雪衣女道：“我说过，只要是我想知道的事，我就能知道。”

柳若松道：“你究竟是什么人？”

雪衣女道：“我是你的救星，唯一的救星。”

柳若松道：“救星？”

雪衣女道：“现在你虽然已死定了，可是我还能救你。”

她淡淡地接着道：“现在也只有我能救你，因为除了我之外，世上绝没有第二个人能够对付得了青青。”

青青。

这是柳若松第一次听到这个名字，他当然忍不住要问：“青青？青青是谁？”

“青青就是丁鹏的妻子。丁鹏能够做出这些本来绝不是人力能做到的事，就因为他有青青。”

她的声音忽然变得很奇怪：“真正可怕的不是丁鹏，是青青。我可以保证，你绝对永远都想不到她有多可怕。”

柳若松道：“可是我从来都没有听说过江湖中有她这么样一个人。”

雪衣女道：“你当然没有听说过，因为她根本就不是人。”

柳若松道：“她不是人？”

雪衣女道：“她不是人，我也可以保证，她绝不是人。”

柳若松道：“难道她是鬼？”

雪衣女道：“她也不是鬼，鬼也没有她那么大的本事。”

她想了想，又道：“我知道绍兴有个鬼曾经把人家埋在地下的十二坛女儿红全部偷偷喝了，再把清水装进去；张家口有个鬼曾经把一批从口外赶来的肥羊全部弄死。可是天上地下，绝没有一个鬼能把一个活生生的大姑娘变成母狗。”

柳若松听呆了。

他想到了那个细腰长腿的女孩子，想到了她婉转承欢时那种既痛苦又快乐的表情。他又想到了那条母狗，想到了他曾经吃过的狗肉。他也不知道是想哭、想笑、还是想吐。他决定把那条母狗远远地送走，送到他永远看不见的地方去。如果他再看见那条母狗，他说不定会发疯。

雪衣女叹了口气，道：“现在你总该知道她有多么可怕了，不但人怕她，连鬼都怕。”

柳若松道：“她究竟是什么？”

雪衣女道：“她是狐！”

柳若松道：“狐？”

雪衣女道：“你难道从来没有听说过世上有狐？”

柳若松听说过。有关于狐的那些荒唐而离奇的传说，他从小就听过很多。他总认为这些事只有乡下老太婆才会相信。可是现在他自己也不能不信了，因为他亲眼看见的事，远比那些传说更荒唐离奇。现在站在他身旁的这个又高贵又美丽的女人难道也是狐？

他不敢问。

无论这个女人是人还是狐，看来的确都已是他唯一的救星。除了她之外，他实在想不出还有第二个人能够救得了他。

但他却忍不住要问：“ 你为什么要来救我？ ”

雪衣女笑了笑道：“ 这一点的确很重要，你的确应该问的。 ”

柳若松道：“ 你当然不会无缘无故来救我。 ”

雪衣女道：“ 我当然不会。 ”

她又笑了笑道：“ 如果我说我看上了你所以才来救你，你当然也不会相信，我看得出你并不是个很喜欢自我陶醉的男人。 ”

柳若松也笑了笑，道：“ 我年轻的时候也曾经自我陶醉过，幸好那种时候现在已经过去了。 ”

雪衣女道：“ 那里有棵大树，你只要躲在树后面等一等，你就会知道我为什么要救你了。 ”

她又道：“ 可是你一定要记住，不管你看见什么事，都绝不能发出一点声音，更不能动，否则就连我也设法子救你了。 ”

于是柳若松就躲在树后面等，等了没多久，就看见一个人从黑暗中走了出来。

一个身材很苗条的女人，穿着身淡青色的衣裙，美得就像是图画中的仙女。

第七章　救 星

青青。

来的一定就是青青。

她看见这个穿着身初雪般纱衣的女人，远远地就笑了。她的笑声也清悦如银铃。

雪衣女远远地就迎了上去，道：“青青，青青，你知不知道我有多想你？”

“蓝蓝，我也想死你了。”现在柳若松才知道，他这位救星的名字叫“蓝蓝”。

她们一个叫青青，一个叫蓝蓝，她们看起来简直亲热得要命。

青青是他对头的妻子，青青正准备要他的命。

蓝蓝为什么要救他？

难道这根本就是她们设计好的圈套？

柳若松几乎已忍不住要落荒而逃了。

他没有逃，并不是因为他听话，而是因为他知道自己逃下了的。

不管蓝蓝刚才施展的是轻功还是魔法，要抓住他都比老鹰抓小鸡还容易。

他连动都不敢动。

青青和蓝蓝还在笑，笑得又甜又亲热。

蓝蓝道：“你真的想我？”

青青道：“我当然想你，我简直想死你了。”

蓝蓝道：“我也想你想得要命。”

两个人既然彼此都这么想念，当然还有很多很多话要说的。

两个女人碰到一起，好像总有说不完的话。

想不到她们的话居然已经说完了。

忽然就说完了。

青青忽然转过身，走入黑暗中。

蓝蓝忽然倒了下去。

柳着松怔住了。

青青来得出人意外，走得也出人意外。

这结果更意外。他想过去看看蓝蓝怎么会忽然倒下去的，可是他不动。

幸好蓝蓝忽然又燕子般飞起，飘过来捉住了他的臂：“我们走，快走！”

她走得真快，比来的时候还快。

她又带着他回到万松山庄的后花园里，才长长吐出口气：“好险！”

这两个字说完，她又倒了下去。

现在柳若松已经有点明白了，蓝蓝很可能已中了青青的暗算。

他自己也不是没有做过这种口蜜腹剑、笑里藏刀的事。

他只希望蓝蓝伤得不重。

因为现在他已经完全相信，只有她能救他，只有她才是他的救星。

蓝蓝总算已坐了起来，用最标准的道家打坐的姿势盘坐在雪地里。

过了片刻，她头上忽然有一阵阵热气冒了出来，下面的积雪也忽然溶化，溶出的雪水竟不是白色而是惨碧色的。

雪溶得很快，就像是一张白纸在中间被火点着，转瞬间就烧了个大洞。

雪地上忽然出现了一个惨碧色的圈子，比圆桌还大。

蓝蓝忽然伸出了手，卷起了袖子，露出一条雪白粉嫩的臂。

她伸出的是左臂。

刚才青青跟她表示亲热的时候，好像曾经在她这条手臂上轻轻地拍了拍。

她又伸出右手，用两根春葱般的纤纤玉指，在她左臂上的曲池穴上一拔，竟拔出了一根三寸长的银针来。

柳若松一直在盯着她的手，却还是看不出她是怎么把这根银针拨出来的。

可是他看得出她一定已脱离了险境，因为她已站起来，又轻轻吐出口气，道：“好险！若不是我也有准备，今天恐怕已死在她手里了。”

柳若松也松了口气，苦笑道：“现在我总算明白了，她说她想死你的时候，原来是想你死；她说她想你想得要命的时候，原来是想要你的命。”

蓝蓝嫣然道：“你真聪明。”

柳若松道：“可是我想不通，她的暗算既然已得手，为什么又忽然走了？”

蓝蓝道：“因为我在说想死她的时候，也是在想她死。”

她的笑声又恢复了清悦：“所以她给了我一针，我也给了她一下子。我想她受的罪绝不会比我轻，如果不赶快走，恐怕死得比我还快。”

柳若松也笑了。

这种事他也做过，可是比起她们来，他最多只能算是个学徒。

蓝蓝道：“现在你总该也已明白我为什么要救你了。”

柳若松道：“因为青青？”

蓝蓝道：“一点也不错！”

她恨恨地接着道：“我平生只有一个对头，我的对头就是她。她要害你，我就要救你；她要帮丁鹏，我就要帮你。”

柳若松立刻道：“我一定替你争气。”

蓝蓝道：“就因为我看得出你不管哪一点都不比丁鹏差，所以我才会选上你，就好像青青选上了丁鹏一样。”

柳若松的心在跳。

青青选上了丁鹏，所以嫁给了丁鹏。

她选上了他，是为了什么？

蓝蓝道：“我不但可以救你，还可以替你做很多你连做梦都想不到的事。”

她忽然轻轻地握住了他的手，轻轻地接着道：“我甚至可以嫁给你。”

柳若松的心跳得更快。

蓝蓝道：“如果不是因为你已经有了妻子，我一定会嫁给你。”

她又轻轻地叹了口气：“除非……”

蓝蓝道：“除非你的妻子忽然死了。”

她淡淡地接着道：“每个人都要死的，早点死晚点死，其实也没有什么太大的分别。”

柳若松不说话了。

他当然明白她的意思。

蓝蓝又道：“再说她反正是要走的，她是死是活，对你也没有什么分别。”

柳若松道：“如果她已经走了，她是死是活，的确没有什么太大分别。”

蓝蓝道：“可是她走了之后还会回来。既然她还是柳夫人，她要回来，随时都可以回来。”

柳若松道：“如果她已经不是柳夫人了呢？”

蓝蓝道：“那么分别就不大了。”

她轻轻地放下了他的手：“我只希望你记住，你想要有什么样的收获，就得光付出什么样的代价。”

十一月二十九。

柳若松一夜都没有睡，一夜都在想，想到丁鹏，想到青青，想到狐，想到他的妻子，想到丁鹏那闪电般劈下去的一刀。

他想得最多的当然还是蓝蓝。

蓝蓝的神秘，蓝蓝的美，蓝蓝那一身神奇的魔力，蓝蓝挽着他时那种甜美的温柔，蓝蓝裸露出的那条晶莹雪白的臂……

他都不能不去想。

想到她那条裸露的手臂时，他也不能不去想她身上其他的部分。

想到她身上其他的部分，他居然又有了年轻人的冲动。

如果她真的嫁给了他，真的朝朝夕夕都和他同床共枕。

如果他能有个像她这样的妻子，世上还有什么事能让他发愁？

他当然也不能不去想她说过的那些话：不管你想得到什么，都一定要付出代价。

所以他一早就起来了，去找他那么久已没有跟他共房的妻子。

他又忍不住要想——如果她也忽然变成了条母狗。

他没有继续想下去。

这种想法毕竟并不十分令人愉快。

他的妻子并没有变成母狗，却好像变成了一个“母亲”。

并不是他们孩子的母亲。

他们没有孩子。

她好像已经变成了宋中的母亲，因为宋中就像是个孩子般睡在她怀抱里。

看见他来了，宋中当然就变得像是只中了箭的兔子一样跑走了。

他好像根本没有看见这么样一个人。

他们夫妻间本来就早已有默契，他本不该这么早闯到她房里来的。

他好像一点都不生气，因为他根本不能生气。

她也没有生气，并不是因为她没有理由生气，而是因为她实在太累。

一个人看到自己的妻子这么“累”，心里是什么感觉？

柳若松好像连一点感觉都没有，就算他心里有感觉，脸上也没有露出来。

柳夫人懒洋洋地伸了个懒腰，打了个呵欠，才勉强笑了笑，道：“你今天起来得真早。”

柳若松道：“嗯。”

柳夫人道：“你想不想在这里再睡一会儿？”

她问得真妙。

柳若松的回答却不太妙。

他忽然道：“你走吧！用不着再等到明天，你现在就走吧！”

大多数女人听见自己的丈夫对自己说这种话，一定都会问：

——你为什么要我现在走？你是不是跟我一起走？

大多数女人在这种情况下，都绝不会连一句话都不说的。

她却跟大多数女人都不同。

她连一句话都没有说。

柳若松道：“随便你到哪里去，随便你去干什么，以前我就不管你，以后我更不会管你了。从今以后你姓你的秦，我姓我的柳，我们互不相关，你也不必再回来了。”

他的话已经说得很绝。

大多数女人听见自己的丈夫说出这种绝情绝义的话，如果不跳起来大哭大骂、大吵大闹，也会伤心得半死不活。

但她却还是完全没有反应，只是静静地看着他，看了很久。

她甚至连一点表情都没有。

没有表情有时候也是种表情。

一个人悲伤到了极点、失望到了极点时，往往就会变成了这样子。

柳若松慢慢地转过身，不再看她。

他心里多少也有点难受，他们毕竟是多年的夫妻，可是一想到蓝蓝，他的心肠立刻又硬了起来，冷冷道：“七出之条你都已犯尽了，我不杀你已经是你的运气，你还……”

他没有说完这句话，忽然觉得腰上一软，腰眼附近的四处穴道一瞬间都已被封死，用的竟是武当独门点穴手法。

他妻子三十岁生日的那一天，他将这一手送给她作为贺礼。

那时他还认为很得意，因为她问他要的本来是一串珍珠链子。

那串珠链上最小的一颗珍珠也有核桃般大小，价值最少在五万两以上，而且已经被她看见了。

这一招点穴手法却用不着他花一文钱。

他对他的妻子并不慷慨。

因为他一向认为，要妻子对丈夫温顺忠实，就不能让她手上掌握太多钱财，否则她的花样就多了。

他认为那是件非常危险的事，就正如将武器交给敌人同样危险。

聪明的男人是绝不会做这种事的，他无疑是个聪明人，绝顶聪明。

所以他现在倒了下去。

秦可情看看他，毫无表情的脸上又露出了甜蜜动人的微笑。

“现在我才知道，你送给我的这份礼物实在比那串珠链珍贵得多，我实在应该谢谢你。”

她微笑着走出去，又拉着宋中的手走进来。

宋中还是不敢面对他。

可情笑道：“现在他已经不是我丈夫了，你何必还要难为情？”

宋中道：“他休了你？”

可情道：“他不但休了我，而且还要把我赶出去。”

她轻轻叹了口气：“我嫁给他十几年，还不如别人家里养了十几年的狗。他要赶我走，我就得乖乖地滚蛋。”

宋中道：“那么我们就走吧！”

可情道：“你带我走。”

宋中道：“他不要你，我要你。”

可情道：“你真的肯要我这个老太婆？”

宋中道：“就算你真的变成了个老太婆，我也绝不会变心。”

可情又笑，笑得更甜蜜，柔声道：“你真好，我果然没有看错你，只可

惜……”

宋中道：“可惜什么？”

可情道：“我还不想真的变成个老太婆，所以我每天要吃二十两银子一副的珍珠粉，免得我脸上起皱纹。我穿的衣服料子，都是从天竺和波斯运来的丝绸，好让别人看得年轻些。我每天要用羊奶洗澡，要好几个丫头侍候着我。”

她轻抚着宋中的手，“你也应该知道，我是个吃惯了、穿惯了、花惯了的女人。”

宋中道：“我知道。”

可情道：“如果我嫁给了你，你能不能养得起我？”

床中怔住，怔了半天，才大声道：“我可以去做强盗来养你。”

可情道：“你为什么要去做强盗？那又不是你的专长。”

她淡淡地接着道：“杀人才是你的专长，你只要杀一个人，我们就可以过一辈子舒服日子了。”

宋中道：“你要我去杀谁？”

可情只笑，不说话。

宋中并不笨。

他应该知道她要他杀的是谁。

他虽然并不十分喜欢杀人，不过他绝不怕杀人，不管杀的这个人是谁都一样。

可情已经从墙上摘下了一把剑，交给了他：“只要你一挥手，我就变成了可怜的寡妇了。不管丁鹏多凶恶，也绝不会来对付一个可怜的寡妇。”

她嫣然道：“幸好这个可怜的寡妇恰巧又是个很有钱的寡妇，不管谁能够娶到她，这一辈子都不必再发愁了。”

柳着松知道自己已经死定了。

他不但低估了这个女人，而且把自己估计得太高，无论谁犯了这种错误都该死。

“锵”的一声，剑已出鞘。

宋中终于转过身，面对着他，冷冷道：“你不能怪我，只能怪你自己。”

柳若松承认。

他的心还不够狠，手还不够辣，他本来应该先下手杀了宋中的。”

剑光一闪，已向他咽喉刺了过来。

姓宋名中，一剑送终，他的出手不但准，而且狠，要杀一个毫无抵抗之力的人，当然绝不会失手。

除非有奇迹出现，柳若松已必死无疑。

想不到奇迹真的出现了。

忽然间，“嗤”的一声，急风破空，接着“叮”的一响，火星四溅，宋中手里的剑已断成了两截。

一样东西随着半截断剑落在地上，滚出去很远，竟是一枚松子。

这柄剑是柳若松的剑，是他花了一千八百两银子去情关外的名匠吴道古铸成的。

吴道古铸剑三十年，铸成的剑无一不是精品，连铁锤都敲不断。

这柄剑竞被一枚松子打断了。

宋中的手也已被震得发麻，倒退出五步。秦可情手里却打出了七点寒星。

柳若松当然知道打出的是什么暗器，这种暗器也是他花了重价请人替她铸成的，而且还特请人在上面淬了剧毒。

她发射暗器的手法虽然比不上花十姑和千手观音那样的一流暗器名家，但是在两丈之内也很少失手。

现在他们的距离还不到一丈，除非有奇迹出现，柳若松还是非死不可。

想不到奇迹又出现了。

这七点寒星本来是往柳著松咽喉和心口上打过去的，忽然改变了方向，飞向窗口。

窗口忽然出现一个人，穿着身初雪般轻柔洁白的衣服。

她的衣袖轻挥，七点寒星就已无影无踪，接着又是“嗤”的一声响，一缕急风从她袖子里飞出，打在秦可情的膝盖上。

秦可情的身子本来已扑起，忽然又跪了下去，笔直地跪在地上，连动都不能动。

柳若松却忽然站了起来。

原来风声虽然只一响，打出的松子却有两枚，一枚打在了秦可情的“环跳穴”，另一枚却解开了柳若松的穴道。

这轻纱如羽、白衣如雪的女人，同时打出了两枚松子，不但力量惊人，用的手法和力量也绝不相同。

宋中已经看呆了。

他从未看到过这么神奇的暗器手法，他甚至连听都没有听说过。

花十姑、千手观音，那些名震天下的暗器高手，如果和这个女人比起来，简直就像是只会爬在地上玩弹珠的孩子。

他几乎不能相信自己的眼睛。

柳若松相信。

他看见过蓝蓝做出的那些更惊人、更神奇的事。

蓝蓝道：“你为什么还不杀了她？”

柳若松道：“我……”

蓝蓝道：“她要杀你，你就可以杀她。你不杀她，她就要杀你。”

她的手一招，地上的半截剑忽然飞起，到了她手里。

她给了柳若松：“这一定是吴道古铸成的，就算只剩下三寸长的一截，也可以杀得死人。”

这截断剑还有一尺多长，柳若松用三根手指捏住，剑锋正对着秦可情的咽喉。

秦可情忽然笑了笑，道：“你的样子虽然凶狠，可是我知道你绝不会杀我的。”

柳若松道：“哦？”

可情道：“因为我比谁都了解你。你只会穿着八十两银子一件的袍子，喝着九十两银子一坛的好酒，抱着好看的女人舒舒服服地坐在你那间屋里，叫别人去杀人。不管杀了多少人，你都绝不会难受的。”

她冷笑：“可是叫你自己手里拿着刀去杀人，你就不敢下手了。”

宋中忽然道：“他不敢，我敢！”

可情吃惊地看着他，道：“你，你忍心下得了手？”

宋中什么话都没有再说，忽然冲过来，手里的断剑已刺入她的胸膛。

她的眼睛还没有闭，还在吃惊地看着他。

她死也不信他真的能忍心下手。
宋中道：“ 你一定想不到我会杀你。 ”
可情道：“ 你……你为什么？ ”
宋中道：“ 因为我早已想死了，你若不死，我怎么能死？ ”
他拔出了他的剑。
鲜血溅出时，这截断剑已刺入了他自己的胸膛。
她死了，他也可以死了。
宋中忽然仰面狂笑：“ 我平生杀人无数，只有这一次杀得最痛快！ ”
秦可情的眼睛已闭上了。
她忽然发觉自己一直都不了解宋中，一直都看错了他。
她一直认为宋中是个色厉内荏的人，外表看来虽刚强，其实却很懦弱。
不但懦弱，而且无能，所以才会一直像小狗般被她牵着鼻子走。
她从来没有想到他这么样做是因为爱她，真心真意地爱她，全心全意地爱她。
为了她，他不惜去死。
为了她，他也可以忍辱偷生活下去。
她从来没有想到过这一点，因为她根本不相信世上去有这种感情。
可是现在她相信了。
她心里忽然有了种远比恐惧更强烈的感觉，使得她忘记了死亡的恐惧。
她忽然觉得死并不可怕。
如果一个人至死都不知道“ 爱 ”，那才真的是可怕的事。
“ 你已经付出了代价，我保证你一定会有收获的。 ”
这是蓝蓝临走时说的话。
每次她都是忽然而来，忽然而去。
柳若松既不知道应该用什么法子才能让她来，也不知道应该用什么法子才能留住她。
可是他很快就已知道他说的话不假。
他把那条母狗交给“ 葫芦 ”。
葫芦是万松山庄酒窖管事的外号，是个没有嘴的葫芦。
因为他不但忠诚可靠、守口如瓶，而且一向滴酒不沾。
所以柳若松才派他做酒窖的管事。
葫芦把这条母狗关在酒窖里，那个已经连一滴酒都没有的酒窖里。
等到柳若松想把这条母狗送走时，就发现这条母狗已经不是母狗了。
他叫葫芦带着他去酒窖里找这条母狗，找到的竟是个女人。
一个细腰长腿的女人，看见他时，脸上又露出那种又害怕又快乐的表情。
她也不知道自己是怎么会到这酒窖里来的。
她睡着的时候，还是躺在那张又宽大又柔软的床上。
她醒来时已经在这里。
奇迹又接连出现了，污水又变成了美酒，暴毙的猪、牛、鸡、鸭本来已被送到后面的荒山去焚化，现在又一只只活生生地走回来。
蓝蓝却一直没有再露过面。
这些奇迹当然都是她造成的，柳若松已付出了代价，她也没有忘记自己的承诺。
为了表示对她忠实，他连碰都没有再碰过那个细腰长腿的女孩子。

他决心要得到她，不管她是不是人都无妨，就算她真的是狐，他也不在乎。

如果能娶到她这么一个妻子，什么人他都不必再畏惧，什么事他都不必再担心了。

日子一天又一无过去，对面山坡的庄院已全部完工，晚上有灯火亮起时，远远看过去，就像是天上的官阙。

“ 圆月山庄 ” 主人宴客的请帖也已派人送了过来。

这位圆月山庄主人当然就是丁鹏，请客的日子果然是在月圆之夕。

今天已经是十四，蓝蓝居然还没有露面。

——她一定会来，她绝不会就这么样忘记我。

柳若松虽然一直在安慰自己，却还是忍不住要焦急、担心。

如果她不来，明天他很可能就要死在那天宫般的圆月山庄里。

“ 他只有安慰自己：“ 最迟今天晚上，她一定会来的。 ”

所以黄昏时他就准备了一桌精致的酒菜，一个人坐在屋里等。

蓝蓝果然没有让他失望。

屋子里忽然充满了香气，仿佛是花香，却比花香更芬芳甜美。“ 本来已经被封死的窗户，忽然无风自开，窗外夕阳满天，蓝蓝就像是一朵美丽为云彩，轻飘飘地飘了进来。

她说，这两天她没有来，只因为还有很多事都要她去安排，因为要对付青青并不是件容易事，青青的法力无论是在天上还是在地下，都很少有人能对抗。可是现在所有的事都已安排好了。

她说：“ 现在我已经有法子制她了，只要能制住青青，丁鹏根本不足为虑。只要你听我的话，好好去做，我不但能帮你击败他们，不管你心里想做什么事，我都可以帮你做到。 ”

柳若松平生最大的梦想，就是做武当的掌门。

他忍不住道：“ 武当派从来没有俗家弟子能做到掌门人，可是我…… ”

蓝蓝道：“ 你想做武当的掌门？ ”

柳若松叹了口气，道：“ 可是现在希望最大的并不是我，是凌虚。 ”

蓝蓝冷笑，道：“ 区区一个武当掌门，算得了什么？你的志气也未免大小了。 ”

她忽然问：“ 你知不知道上官金虹？ ”

柳若松当然知道。上宫金虹一代枭雄，纵横天下，君临武林，江湖中没有一个人敢对他无札，他说出来的话就是命令，从来没有人敢违抗。

后来他虽然死在江湖第一名侠小李飞刀手里，可是他活着时的威风，至今还没有人能比得上。

蓝蓝道：“ 只要你愿意，我随时都能让你的成就超过上官金虹，超过小李飞刀，超过当今江湖中名气最大的谢晓峰…… ”

柳若松的心已经在跳，跳得很快。

蓝蓝道：“ 你刚才说的凌虚，是不是天一道人的那个大徒弟？ ”

柳若松道：“ 是。 ”

蓝蓝道：“ 明天他也会在圆月山庄，说不定现在已经到了。 ”

柳若松道：“ 他怎么会来？ ”

蓝蓝道：“ 当然是丁鹏特地去请来的。 ”

她笑了笑：“ 其实你也应该明白、他为什么要特地去把凌虚请来。 ”

柳若松明白。丁鹏要当着凌虚的面毁了他，要让凌虚知道他的确有该死的理由。有他本门师兄作证，丁鹏无论怎么对付他，别人都无话可说。连武当都不能说什么，更不能为他复仇。

柳若松叹了口气，道：“ 想不到丁鹏做事竟忽然变得这么仔细。 ”

蓝蓝道：“ 上过一次当的人，做事总是会变得仔细些的。 ”

柳若松在笑，苦笑。他只能苦笑。

蓝蓝道：“ 如果丁鹏要杀你，凌虚会不会帮你出手？ ”

柳若松道：“ 他不会。 ”

蓝蓝道：“ 他会不会帮你说话？ ”

柳若松道：“ 不会。 ”

在那种情况下，谁也不能说什么。

蓝蓝道：“ 你若死了，他会不会觉得很难受？ ”

柳若松道：“ 不会。 ”

蓝蓝道：“ 因为他也知道，如果他死了，你也绝不会为他难受的。 ”

柳若松并不否认。

凌虚不吃、不喝、不赌、不嫖，他活着唯一的目的，就是希望自己有一天能够继承天一真人的道统，继任武当的掌门。因为他也是个有血有肉的人，也有野心，他对这件事的担心，绝不在柳若松之下。他们彼此心里都知道，对方是自己唯一的竞争者。

柳若松又叹了口气，道：“ 只可惜他的身子一向健康，至少还可以再活上三五十年。 ”

蓝监道：“ 我可以保证，他绝对活不了那么久。 ”

柳若松道：“ 哦？ ”

蓝蓝道：“ 他明天晚上就会死！ ”

柳若松道：“ 他一向无病无痛，怎么会死？ ”

蓝蓝道：“ 因为有个人一剑刺穿了他的咽喉。 ”

柳着松道：“ 这个人是谁？ ”

蓝蓝道：“ 就是你！ ”

柳若松怔住。

其实他早就想一剑刺穿凌虚的咽喉了，他已不知在心里想过多少遍。可是这种想法实在太可怕，他非但不敢说出来，连想都不敢想得太多。因为凌虚毕竟是他的大师兄，杀了凌虚，就等于背叛了师门。做叛徒绝对是件大逆不道的事，这种观念已在他心里根深蒂固。

蓝蓝道：“ 你若不敢，我也不勉强你。 ”

她淡淡地接着道：“ 反正现在我还没有嫁给你，你死了，我也不会太难受的。 ”

她好像已经准备要走了。

柳若松怎么能让她走，立刻道：“ 我不是不敢，我只怕…… ”

蓝蓝道：“ 怕什么？

柳若松道：“ 凌虚从小就开始练功夫，除了吃饭、念经、睡觉的时候之外，都在练功夫，我却还有很多别的事要做。 ”

他的确还有很多事要去做，世界上有很多事都比练功夫有趣得多。

只可惜越有趣的事越不能做得太多，否则就会变成很无趣了。

柳若松叹息着道：“ 也许我别的事做得太多了些，所以现在恐怕已经不

是他的对手。”
蓝蓝道：“你本来就不是他的对手，五十招之内他就可以杀了你！”
柳若松不能否认。
近年来凌虚练功更勤，内力更深，剑术也更精，已是江湖公认的武当后起一辈弟子中的第一高手。
蓝蓝道：“可是有我在，你还怕什么？”
她笑了笑：“只要有我在你身旁，你十招之内就可以杀了他……”
柳若松的眼睛亮了。
蓝蓝道：“明天正午，我在城里的会仙楼等你，陪你一起去。”
柳若松道：“你为什么要在城里等我？”
蓝蓝道：“因为我要你用轿子来接我，我要让别人知道，我是被你用轿子接走的。”
这种要求绝不过分。
一个还没有出嫁的女人，总希望能够有一个她喜欢的男人用轿子去接她的。
这其中无疑还有更深的含意。
柳若松的心又在跳，跳得更快：“我一定会准备一顶最大的轿子去接你，可是你……”
他看着蓝蓝脸上的面纱：“你为什么直到现在还不肯让我看看你的脸呢？”
蓝蓝道：“明天你就会看见了。”
她又道：“明天你到会仙楼，就会看见一个身上穿着身湖水蓝的衣裙、头上戴着枚百鸟朝凤的珠花、脚上穿着双红绣鞋的女人。”
柳若松道：“那个女人就是你？”
蓝蓝道：“是的。”
十二月十五，晴。
正午时的阳光温暖如初春，柳若松站在阳光下，看着他的家丁们把一枚金珠装上轿顶，心里觉得很满意。
这顶轿子还是他十八年前迎娶秦可情时，特地请京城的名匠按照一品夫人的仪制做成的，经过一夜的整修后，现在又变得焕然一新。可是当时坐着这顶轿子来的人，现在却已永远看不见了。想到这点，柳若松心里虽然还是难免会觉得有点难受，幸好他很快就忘记了这些不愉快的事。
今天是他的好日子，也是个大日子，他绝不让任何事来影响他的心情。
他的家丁们都已换上崭新的狐皮短袄，腰上都系起了红得耀眼的红腰带，一个个看起来全都是喜气洋洋、精神百倍。
蓝蓝这时候说不定已经在会仙楼等着他，他相信蓝蓝绝不会让他失望。
为他掌管马厩的老郭，已经将他那匹高大神骏的“千里雪”牵了出来，在新配的鞍辔上，还结着副鲜红的彩缎。
他一跃上马，身手依然矫健如少年。
他真是觉得愉快极了。

第八章　圆月山庄

到了会仙楼，他更愉快。

蓝蓝果然没有让他失望，他一上楼就看见了她。

她果然穿着身湖水蓝的衣裙，静静地坐在一个角落里等着他。

从楼外斜射进来的阳光，正照在她满头乌发间的那朵珠花上，使得她看来更艳光四射。

她看来甚至比柳若松想象中更美，不但美，而且艳，不但艳，而且媚。

如果说秦可情是个尤物，她就是尤物中的尤物。

如果说这世界上真的有能够让男人一眼看见就受不了的女人，她无疑就是这种女人。

“受不了”的意思，就是呼吸急促、心跳加快，连生理上都会因她而起变化。

“受不了”的意思，就是说她在穿着衣服的时候，也可以让男人的情欲冲动，几乎忍不住要偷偷溜出去想法子发泄。

楼上的男人很多，有很多都是柳若松认得的。

他认得的人，通常都是已经在江湖中混了很多年的英雄好汉。

平时他看见这些人时，一定会走过去握手寒暄，让大家知道他不但谦虚有礼，而且爱交朋友。

今天他却没有平时那么客气，因为他知道这些人都是丁鹏请来的，也因为他实在不想把蓝蓝引见给他们。

他看得出他们眼中的情欲和渴望，也可以想象到他们其中某些人，身体上某一部分那种丑恶的变化。

大家当然都在看着他。

他是个名人。名人本来就是要让别人看的。只不过今天大家看他时，眼睛里的神色却好像有点奇怪。——也许大家都知道他是来找她的，也知道她在等他。——就凭这一点，已足够让每个人羡慕嫉妒。柳若松微笑着，走到蓝蓝面前。蓝蓝微笑着，看着他。她笑得真甜。她笑的时候，头上的珠花在轻轻颤动，脚上的红绣鞋也在轻轻摇荡，就像是春水中的一对红菱一样。柳若松道：“你好！”

蓝蓝道：“你好！”

柳若松道：“你一定等了我很久？”

蓝蓝道：“没关系。”

柳若松道：“现在我们是不是可以走了？”

蓝蓝道：“你说什么时候走，我们就什么时候走。”

于是柳若松就用最温柔有礼的态度伸出了他的手。蓝蓝也伸出了手，搭在他的手上。

她的手更美。

于是柳若松就用最潇洒沉着的态度，扶着她的手，走出了会仙楼。

他知道每个人都在看着他们，眼睛里都带着种奇怪的表情。他知道每个人心里都在羡慕他、妒忌他。他真是愉快极了。现在唯一让柳若松觉得不太愉快的，就是凌虚。虽然他确信蓝蓝一定有法子能让凌虚死在他手里。但是他只要一想到这个人，一想起这件事，心里就仿佛有了道阴影。凌虚今年五十二岁，外表看来仿佛还要比他的实际年龄苍老些。

多年的苦修、终年的素食，对于情欲的克制，都是促使他苍老的原因。

但是他的躯体却绝对还是像一个二十岁的年轻人那么矫健灵活，他的肩很宽，腰很细，腹部和臀部都绝对没有一点多余的脂肪和肥肉。

如果他脱光衣服站在一个女人面前，一定可以让那个女人觉得很意外，甚至会大吃一惊。

幸好这种事从来都没有发生过。

他从来都没有接近过女人，多年来的禁欲生活，已经使他忘记了这件事。

一个正常人生活中所有的享受，对他来说都是罪恶。

他吃的是粗茶淡饭，穿的是祖布衣服，他全身上下唯一能够向别人炫耀的，就是他的剑。

一柄形式古拙的松纹古剑，带着鲜明的杏黄色剑穗。

这柄剑不但表明了他的身分，也象征着他的地位之尊贵。

现在他正佩着他的剑，坐在圆月山庄梦境般的庭园中一个精致的水阁里。

他正在打量着圆月山庄这位充满了传奇性的主人丁鹏。

圆月山庄的华丽豪阔，远出大多数人的意料之外，今天到这里来的客人，也比大多数人想象中多得多。

客人中绝大多数都是江湖中的知名人士，威震一方，啸傲江湖，长街拔剑，快意恩仇。

水阁里却只有八个人。

——孙伏虎、林祥熊、南宫华树、钟展、侮花、墨竹。

这六个人凌虚都认得。

孙伏虎和林祥熊手上青筋凸露，脸上常带笑容，外家功力和做人的修养都同样精通。

南官华树还是老样子，洒脱、爽朗，服饰合时而合式，不管你在什么时候、什么地方看见他，他手里总是有一杯酒，好像只有在酒杯中才能看到“ 南官世家 ” 辉煌的过去。

钟展看来更严肃、更骄傲，也更瘦了。

只有凌虚知道他是怎么会瘦的，因为他们在忍受着同样的煎熬。

苦修、素食、禁欲，只有凌虚知道，要做到这三件事，就得付出多么痛苦的代价。

也许墨竹也跟他们一样，江湖中像他们这样的人并不太少。

有很多人这么样折磨自己是为了一种理想、一个目标。

另外有些人却好像天生就喜欢折磨自己。

梅花当然不是这种人。

只要能吃的时候，他就尽量吃；只要能睡的时候，就尽量睡。

他唯一对自己节制的事，就是绝不让自己太劳累。

凌虚一直想不通，一个像梅花这种身材的人，怎么会成为武林中的一流高手，而且还取了这么样一个美丽而雅致的名字。

梅花和墨竹既然在这里，青松当然也会来的。

凌虚已经隐约感觉到，这里的主人把他们请来，并不是完全出于善意。

以前他从未听过 “ 丁鹏 ” 这名字。

在看到这个人之前，他也从来没有重视过这个人。

现在他才知道自己错了。

这个年轻人不但有很多他从未在别人身上看见过的特异气质，而且还有种深沉奇怪的自信，好像确信这世上绝没有他不能解决的问题，也没有他做不到的事。

凌虚既不知道他的身世来历，也不知道他的武功门派，但却已看出他绝不是个容易对付的人。

就在这时，他听见有人禀报：“万松山庄的柳若松柳庄主，已经带着他的夫人来了。”

听见“柳若松”这名字时，丁鹏脸上连一点表情都没有，只淡淡说了句：“有请！”

凌虚忽然明白了，丁鹏将他们请到这里来，就是为了对付柳若松。

柳若松才是丁鹏真正的目标。

因为没有表情，有时反而是种最可怕的表情。为了今天的事，丁鹏想必已计划了很久。

今天将要发生些什么事？

凌虚的手，有意无意间轻轻触及了剑柄。

不管怎么样，柳若松总是他的同门师弟，不管今天将要发生些什么事，只要有他的这柄剑在，就绝不容任何人侵犯“武当”的声誉。

他慢慢地站起来，凝视着丁鹏，道：“你知道柳若松是贫道的同门？”

丁鹏微笑，点头。

凌虚道：“你们是老朋友？”

丁鹏微笑，摇头。

他那双清澈而冷静的眼睛里，忽然露出种绝没有第二个人能解释的奇特笑意。

凌虚转过头，随着他的目光看过去，就看见了一顶轿子。

一顶气派极大的八人大轿，通常只有在一品夫人上朝时，或者在富贵人家迎亲时才会使用的。

柳若松就走在这顶轿子前面，神情居然也跟丁鹏一样，带着种奇异的自信。

他一向是个很明白事理的人，今天怎么会要他的妻子坐这种轿子来，而且抬入了别人的庭院？

凌虚皱起了眉，看着这顶轿子穿过庭园，停在水阁外的九曲桥头。

轿帘掀起，轿子里伸出了一只柔若无骨的纤纤玉手。

柳若松立刻扶住了这只手。

凌虚的眉头皱得更紧了，柳若松从轿子里扶下来的这个女人，竟不是他的妻子！

可是他对这个女人的态度，却远比对他的妻子更温柔。

武当是江湖中人人尊敬的名门正派，武当门下的弟子，怎么能做出这种事？

凌虚沉下了脸，走出水阁，冷冷道：“叫她回去。”

柳若松道：“叫谁回去？”

凌虚道：“这个女人。”

柳若松道：“你知道她是谁？”

凌虚道：“不管她是谁，都叫她回去。”

他已注意到，有很多人看见这个女人时，脸上都露出种很奇怪的表情。

他不能再让她留在这里丢人现眼。
柳若松忽然笑了笑，道：“这里的确有个人应该回去，但却绝不是她。”
凌虚道：“不是她是谁？”
柳若松道：“是你！”
他淡淡地接着道：“你若跪下来跟她磕三个头，赶快滚回去，我也许就会饶了你。”
凌虚的脸色变了：“你说什么？”
柳若松道：“我已经说得很清楚，你也应该听得很清楚。”
凌虚的确听得很清楚，每个字都听得很清楚，但却连做梦都想不到这些话会从柳若松嘴里说出来。
他尽力控制着自己，道：“你忘了本门的戒律第一条是什么？”
柳若松道：“本门是哪一门？”
凌虚厉声道：“你难道连自己是哪一门的弟子都忘了？”
柳若松冷笑，道：“以前我的确在武当门下耽过，可是现在却已跟武当全无半点关系。”
凌虚忍住怒气，道：“你已不是武当门下？”
柳若松道：“不是。”
凌虚道：“是谁将你逐出了武当？”
柳若松道：“是我自己要走的。”
凌虚道：“你自己要叛师出门？”
柳若松冷冷道：“我要来就来，要走就走，也谈不上什么叛师出门。”
武当是内家四大剑派之首，天下人公认的内家正宗，江湖中人人都以能列武当为荣，柳若松这么做实在是谁也想不到的事。
每个人都吃惊地看着他，都认为这个人一定是疯了。
凌虚的脸色发青，不停地冷笑，道：“好，很好，好极了。”
柳若松道：“你还有没有别的话说？”
凌虚道：“没有了。”
柳若松道：“那么你为何还不拔剑？”
他嘴里在跟凌虚说话，眼睛却在看着蓝蓝。
蓝蓝也在看着他笑，笑得好甜，仿佛正在告诉他：“你做得很好。只要有我在身旁，不出十招，你就能杀了他！”
没有人会相信她的话。
没有人会相信仰若松能在十招内击败武当后辈弟子中的第一高手凌虚。
可是柳若松相信。
虽然凌虚出手五招，就已占尽机先，将他逼得透不过气来，他还是相信蓝蓝绝不会让他失望的。
到了第九招时，他已被逼入了死角，无论他使出哪一招，都绝对无法突破凌虚的攻势。
他们用的同样是武当剑法，在这方面，凌虚远比他纯熟精深。
他忽然想到了那一招“天外流星”。
“天外流星”不是武当剑法，他的剑势一变，剑风破空，“嗤”的一声响，剑锋已自凌虚的左胸刺入，后背穿出。这一剑竟刺穿了凌虚的胸膛。
每个人都怔住。
柳若松自己也怔住。

他自己也知道，这一剑最多只能突破凌虚的攻势，绝对不能将凌虚置之死地。

可是凌虚却已死在这一剑之下。

凌虚的瞳孔已开始涣散，眼睛里充满了恐惧和惊诧。

他明明可以避开这一剑的，却偏偏没有避开。

这是为了什么？

凌虚倒下时，柳若松并没有看见。

他在看着蓝蓝。

蓝蓝也在看着他笑，笑得更甜，仿佛又在告诉他：“只要有我在，只要你相信我，不管你想做什么，都一定可以做到。”

现在柳若松最想做的一件事，当然就是杀了丁鹏，永绝后患。

他忽然发现丁鹏已经在他面前。

柳若松笑了笑，道：“你好。”

丁鹏也笑了笑，道：“你好。”

柳若松道：“我很好，可是你一定不太好。”

丁鹏道：“哦？”

柳若松道：“我在你新落成的庄院里杀了你请来的客人，你怎么会好？”

他微笑，又道：“我看你非但心情不好，运气也不会好。”

丁鹏道，“为什么？”

柳若松道：“因为你又遇到了我。”

丁鹏叹了口气，道：“不错，每次遇见你，好像我都要倒霉的。”

虽然已经是四年前的事了，可是留在柳若松的记忆里的印象还是很鲜明。

他甚至还能记得丁鹏发现“可笑”就是柳夫人时，脸上那种惊讶、痛苦而悲惨的表情。

对柳若松来说，那的确是个伟大的计划，单纯而巧妙，每一个细节都设计得天衣无缝。

他从未替丁鹏想过。

丁鹏当时是什么感觉？

无论谁在受到了那种欺骗、那种侮辱、那种冤屈后，都绝不会轻易忘记的。

现在他无疑也想到了那件事。

但是他居然还在笑，一种成功者独具的微笑，充满了对别人的讥诮 和自信。

他的确变了，变得如此深沉、如此可怕，连柳若松都已感觉到他的可怕。

幸好蓝蓝就在他身后，每次只要柳若松一回头，就可以看见她脸上那种甜蜜而动人的微笑，仿佛正在告诉他——

“只要有我在这里，无论你想干什么，都可以放心去做。”

柳若松轻轻吐出口气，微笑道：“你说的不错，每次你只要看见我，就会倒霉的。”

丁鹏道：“这次呢？”

柳若松道：“这次也一样。”

丁鹏道：“这次恐怕不太一样了。”

柳若松道：“因为这次是在你的地方，你有帮手？”

丁鹏道：“ 这是我们两个人之间的事，我绝不会让第三人出手。 ”
柳若松道：“ 那就好极了。 ”
丁鹏道：“ 你杀了凌虚道长，自然有武当门下去找你。 ”
柳若松道：“ 我若杀了你呢？ ”
丁鹏笑了笑，道：“ 只要你能胜我一招，不但随时可以割下我的头颅来，这片庄院也是你的，死人已用不着这么大的地方。 ”
柳若松眼睛发亮，道：“ 正确。 ”
丁鹏道：“ 无论谁死了，只要有七尺黄土就已足够，所以…… ”
柳若松的反应并不慢，立刻道：“ 所以我若败了，我也会将我那万松山庄送给你。 ”
丁鹏微笑道：“ 这才是公平的交易。 ”
柳若松道：“ 我们一言为定。 ”
丁鹏道：“ 有天下英雄在这里作证，就算想赖，也赖不了的。 ”
柳若松道：“ 很好。 ”
他的手紧握着剑柄，剑锋上凌虚的血迹已干，现在却又将被另一个人的鲜血染红。
他回过头，蓝蓝又在看着他微笑，仿佛又在对他保证：十招之内，丁鹏就必将死在你的剑下。柳若松精神一振，道：“ 看你的剑！ ” 丁鹏道：“ 我已发誓，今生不再用剑。 ” 柳若松道：“ 你用什么？ ” 丁鹏道：“ 用刀。 ” 柳若松大笑，道：“ 你若用刀，我可以让你三招。 ”
刀也是杀人的利器。可是刀法易练而不易精，练武的人都知道，“ 十年学剑，一年练刀 ”
。剑法的确远比刀法精妙深奥，剑的本身就是种高贵飘逸的象征。江湖中已有多年未曾出现过刀法名家了。学剑的人忽然变为用刀，刀法好极也有限。柳若松道：“ 看你的刀！ ”
丁鹏的刀已在手。这是柄很普通的刀，既没有吹毛断发的锋刃，也没有足以炫耀的历史。这柄刀是弯的，刀锋弯弯，刀柄弯弯。丁鹏轻抚着刀锋道：“ 这就是我的刀。 ”
柳若松道：“ 我看得见。 ”
丁鹏道：“ 这柄刀还没有饮过人血，因为今日还是我第一次试刀。 ”
柳若松冷笑，道：“ 你用我来试刀？ ”
丁鹏道：“ 就因为我要用你来试刀，所以我还可以让你占个便宜。 ”
他淡淡地接着道：“ 只要你能接得住我三刀，就算你胜了。 ”
柳若松看着他，脸上的表情就好像看见一个人忽然发了疯。蓝蓝又在笑，笑得更甜、更愉快。柳若松道：“ 好，我就看你这三刀。 ”
丁鹏道：“ 你看不见的。 ”
他的手一挥，刀光已飞起。圆月落，刀光起。纵横大地十万里。刀光寒如雪，何处听春雨？弯弯的刀，弯弯的刀光，开始时宛如一弯新月，忽然间就变成了一道飞虹。没有人能看得出这一刀的变化，也已没有人能看得见这柄刀。刀光一起，刀就不见了。江湖中已有多年未曾出现过刀法名家，江湖人已有多年未曾看见如此辉煌的刀光。谁也不知道他第二刀还会有多么可怕的变化。根本没有第二刀。刀光只一闪，丁鹏只劈出了一刀！刀光一闪而没。柳若松并没有倒下。他的剑还在手上，他的人还是动也不动地站在那里，只不过脸上已没有血色。没有第二刀。胜负还未分，为什么没有第二刀？丁鹏

轻抚着刀锋，淡淡道：“ 我知道你看不见的。 ”

柳若松不动、不响。忽然间，“ 叮 ”

的一声，他手里的剑已落在地上。丁鹏道：“ 你至少要再练十年，才能看得见我三刀。 ”

柳若松不动、不响。忽然间，一缕鲜血从他的手腕上冒了出来。丁鹏道：“ 现在我一刀就已足够。 ”

柳若松不动、不响。忽然间，他苍白的脸上出现了一个鲜红的“ 十 ”字。鲜红的是血。没有人喝彩。

每个人都觉得手脚冰冷，每个人手心都有冷汗。

现在大家才知道，刚才那一刀不但割破了柳若松的手腕，而且还在他脸上划出个“ 十 ”字。

可是伤口里的血直到现在才冒出来。

因为那一刀连一分力量都没有多用，因为那一刀实在太快！

没有人喝彩，因为没有人见过这样的刀法。

刀已入鞘。

丁鹏只简短他说出了三个字：“ 你败了。 ”

柳若松终于慢慢地点了点头，慢慢地转过身，慢慢地向蓝蓝走过去。

蓝蓝还在笑，可是笑容看来已没有刚才那么甜蜜动人了。

她笑得仿佛已有些勉强。

柳若松站在她面前，看着她，脸上的“ 十 ”字，血已凝结。

鲜血刚冒出来，立刻就凝结。

柳若松脸上的表情仿佛已凝住，一个字一个字地说：“ 我败了。 ”

蓝蓝轻轻叹了口气，道：“ 看起来好像是你败了。 ”

柳若松道：“ 你说过，我不会败的。 ”

蓝蓝道：“ 我说过？ ”

柳若松道：“ 你说过，只要有你在，我就绝不会败。 ”

蓝蓝道：“ 你一定听错了，我怎么会说这种话？ ”

柳若松道：“ 我没有听错，你说过你会帮我的，你为什么不出手？ ”

蓝蓝道：“ 我怎么出手？我能帮你做什么？ ”

远处忽然有个人在笑，笑声中充满讥诮：“ 她唯一能帮你做的事，就是帮你把裤子脱下来。 ”

蓝蓝居然也在笑：“ 一点不错，我唯一能帮你做的好像只有这件事，这种事我最内行。 ”

柳着松看着她，眼睛里忽然露出恐惧之极的表情：“ 你……你究竟是谁？ ”

蓝蓝道：“ 你花了六万两银子，把我从‘ 满翠院 ’赎出来，叫我在会仙楼等你，陪你到这里来作客，而且还用那么一顶轿子去接我！ ”

她吃吃地笑道：“ 你怎么会连我是谁都不知道？ ”

满翠院是个妓院，是个非常有名的妓院，满翠院里最红的一个妓女叫翠仙。

她用一根春葱般的手指指着自己纤巧的鼻子：“ 我是翠仙，这里至少有一百个人认得我！ ”

柳若松的脸色在变，脸上的肌肉忽然开始扭曲扯动，鲜红的“ 十 ”字又被扯裂，鲜血又一丝丝冒了出来，流得满脸都是。

他并不笨，现在他终于明白了，什么事都明白了。
别人用那种奇怪的眼色看着他时，并不是羡慕，更不是妒忌。
这里至少有一百个人认得她，知道她是满翠院的翠仙。
这一百个人的裤子说不定都被她脱下来过。
而他却抬着顶八人大轿去接她，把她当仙女一样接到这里来，希望她能带给他梦想中的荣耀和财富。
这简直是个笑话，一个可以让人把苦胆都笑出来的笑话。
这个笑话简直和四年前他替丁鹏制造出的那个笑话同样可笑。
现在他终于知道，丁鹏当时是什么感觉了。
这就是“报复”。
丁鹏的报复巧妙、残酷，而且彻底。
就像柳若松对付他的计划一样，这计划也同样经过精心的设计，每一个细节都设计得完美无缺。
这计划最重要的一点，就是先得要柳若松感觉到压力。
对面山坡上的华厦，昼夜不停的敲打声，已经使柳若松神经紧张。
一个神经紧张的人，就难免会疑神疑鬼。
把一个躺在床上的细腰长腿的女人架走，换上一条母狗。
把一个酒窖的管事收买，连夜把酒都换成污水。
在猪、牛、鸡、鸭的饲料中，加上一点致命的毒药。
这些事都不难。
可是对一个神经紧张、疑神疑鬼的人来说，这些事都变得好像不可解释了。
所有这些事都变成了一种压力，压得柳若松连气都透不过来。
然后“蓝蓝”就出现了，就像一块浮木，忽然出现在一个快要淹死了的人面前。
根本没有“蓝蓝”。
蓝蓝就是青青。
青青穿上件湖水蓝的轻袍，用轻纱蒙住脸，告诉柳若松：“我是蓝蓝，我就是唯一可以救你的人，只有我能对抗青青。”
柳若松当然不会不信。
何况她还让柳若松亲眼看见她和“青青”对抗时那种惊人的法力。
那时柳若松看见的“青青”，当然只不过是另外一个女人。
他既不知道青青长得什么样子，也不知道蓝蓝长得什么样子。
以后一连串出现的那些“奇迹”，使得他更坚定了对蓝蓝的信心。
所以他连做梦都不会想到，蓝蓝叫他用八人大轿去接的那个女人。竟是满翠院中的一个妓女。
现在他虽然明白了，这计划中所有重要的关键他都已明白了，可是他偏偏不能说出来。
因为他知道，这种事他就算说出来，也绝没有任何人会相信。
现在他的妻子已经死了，死在另外一个男人的怀抱里。
他的家业已经属于别人。
他亲手杀了他的同门师兄，背叛了师门，犯了江湖人的大忌。
他做的这些事非但别人绝不会原谅他，连他自己都不能原谅自己。
就算丁鹏不杀他，他在江湖中也已没有立足之地。

一个已经彻底被毁灭了的人，已经到了山穷水尽、无路可走的时候，应该怎么办呢？

柳若松忽然做出件任何人都想不到他会做出来的事。

十二月十五，夜。

月夜，圆月。

圆月还没有升起，日色已消逝，屋子里渐渐地暗了下来。

现在已经到了应该点灯的时候，可是青青并没有把灯点起来。

她喜欢一个人静静地坐在黑暗里，享受着这冬日黄昏独有的幽趣。

她从小就已习惯于孤独，因为她根本别无选择。

小楼上优雅高贵，屋子里每一样东西都是经过精心选择的。

她从不能享受任何一样粗俗不洁的物事。

因为她从小就主长在这么样一个环境里，根本就没有接触过人世间的烦恼和不幸。

可是现在她忽然发现自己仿佛已经开始有了烦恼，人的烦恼。

任何一个正当青春年华的少妇都难免会有的烦恼。

她忽然觉得自己太寂寞。

窗外隐隐有人声传来。

这小楼距离丁鹏接待宾客的庭院虽然很远，可是那边的声音这里还是可以听得很清楚。

她知道今天来的客人很不少，其中有很多都是名震江湖的豪侠英雄，他们豪情胜概，她早已向往了很久。

她很想去参加，和他们一起享受人世间的欢乐，跟他们一起去用大碗喝酒，听他们叙说江湖中那些振奋人心的快事。

对一个从未经历过这些事的女孩子来说，这实在是种很难抗拒的诱惑。

可是她不能去。

因为她是“狐”，是异类，她这一生中已注定了不能有人的欢乐。

她和丁鹏结合已四年。

这回年来，他们几乎日日夜夜都相聚在一起。没有丁鹏在身旁，她几乎已没法子睡得着。

丁鹏出身贫苦，并不是那种风流蕴藉、温柔体贴的男人。

他从小就为了要出人头地而挣扎奋斗，对于生活上的某些情趣，他知道得并不多。

他虽然年轻健康，可是这一两年来，他对她的热情仿佛已在渐渐减退，他们夫妻间亲密的次数也没有以前那么多了。

可是她仍然同样爱他。

他是她生命中唯一的一个男人，为了他，什么事她都愿意去做。

她以能做他妻子为荣，连做梦都希望他能挽着她的手，把她介绍给他的朋友、他的宾客，告诉别人她就是他的妻子，就是丁夫人。

“丁夫人”，这是个多么美丽、多么荣耀的称呼，只可惜她这一生恐怕都没法子听到别人用这名称来称呼她。

因为她是“狐”，是异类，是绝不能跟着丁鹏在人前露面的。

——我真的是“狐”？

——我为什么一定要是“狐”？

青青眼里已有了泪光，心在刺痛。

因为她心里有个秘密，绝不能对任何人说出来的秘密，连丁鹏都不能说。

这秘密就像是一根针，日日夜夜、时时刻刻都在刺着她的心。

除了这件事之外，她还是会愉快的。

只要没有特别重要的事，丁鹏总是尽量想法子来陪着她。

现在他好像就已经来了，楼梯上已经有了他的脚步声。

青青擦干眼里的泪痕，站起来，丁鹏已轻轻推开了门。

“你为什么不点灯？”

青青没有回答，忽然投入了他的怀抱中，紧紧地抱住了他，就好像他们分别已有很多日子未曾相见了，虽然他们分别只不过才一两个时辰。

她太怕失去他。

每次他们分别时，她都会害怕，怕他一去不返。

因为她只不过是个狐女，这里却是人的世界，她心里总是有种说不出的自卑。

丁鹏虽然不了解她这种心理，却可以感觉到她的柔情。

“现在大家都已经开始在喝酒了，所以我就抽空找了个机会，溜回来看看你。”

青青的喉头仿佛忽然被一样东西堵住了，心里充满了温暖感激。

她希望他再说下去，告诉她，无论他在什么地方，心里都是在记挂着她的。

可是丁鹏的话却不是她想听的。

“我一定要回来告诉你，我们的计划已经成功了，我已经彻底毁了柳若松。”

他回来只不过是为了要告诉她这件事，她几乎将这件事忘了。

虽然她也参与了他的计划，而且不惜一切帮他将这计划完成。

但是那只不过是为了他而已。

为了他，她不惜骗人，不惜说谎，不惜做任何她从未做过的事，但是对于人世间的恩仇怨恨，她看得并不重。

丁鹏却显得很兴奋，将刚才发生的事全都说了出来。

多年的怨气一旦能得到发泄，的确是件很令人兴奋的事。

为了让他开心，她就装作有兴趣的样子在听，虽然她心里只想静静地跟他拥抱在一起，静静地享受这一天中的片刻宁静。

丁鹏还在说：“如果你也能看见柳若松发现他心目中救苦救难的仙子竟是个妓女时，脸上那种表情，你一定也会觉得开心的。”

青青了解他的心情，因为他也曾经受过同样的痛苦打击。

“然后呢？”她忍不住问。

“如果你是他，到了那种时候，你会怎么样？”

“我不知道。”

她的确不知道人世间那些恶毒狡诈的事，她根本从未仔细想过。

“你猜猜看！”丁鹏兴致很高，“你猜他做出件什么样的事？”

“他逃走了？”

“他自己也知道逃不了的。”丁鹏道，“就算能逃得了，也无路可走。无路可去。”

“他晕了过去？”

“没有。”

“凌虚的朋友杀了他？”

“也没有。”

“他杀死了那个女人，然后再横剑自尽？”

这种猜测已经很合理。

一个人到了他那种地步，活着实在不如死了的好。

丁鹏却摇摇头，道：“他没有死，他还舍不得死。”

他笑了笑：“他做出的那件事，无论谁都想不到这世上真的有人能做得出来。”

青青道：“他怎么样了？”

丁鹏道：“别人都以为他会来找我拼命的时候，他却忽然跪下来求我，一定要我收他做徒弟。”

第九章　骇人听闻

柳若松的年纪已经可以做丁鹏的父亲了，在江湖中也不是无名之辈，居然会当着天下英雄的面做出这种事。

除了他之外，这种事还有谁能做得出？

青青叹了口气，道：“这个人的脸皮真厚，做得真绝。”

丁鹏道：“无论他求我什么事，我都不会答应的，想不到他居然求我收他做徒弟。”

青青道：“你答应了他？”

丁鹏微笑，道：“能够有这么样一个徒弟倒也不错。”

青青没有再说什么。

虽然她心里觉得这件事做得有点不对，可是丁鹏要做的事，她从来都没有反对过。

所有的事都已和她所期望的不同了，她本来只希望丁鹏能做一个问心无愧的人，和她在一个安静的地方快乐地度过一生。

可是丁鹏有野心。

每个男人都有野心，都应该有野心，换一种说法，“野心”就是雄心，没有雄心壮志的男人，根本就不能算是个男人。

她不怪丁鹏，只不过丁鹏的野心太大了，远比她想象中更大。

“野心”就像是上古洪荒时代的怪兽，你只要让它存在，它就会一天天变大，大得连你自己都无法控制。

对一个有野心的男人来说，柳若松这种人无疑是非常有用的。

青青只担心一点。

她只怕丁鹏的野心大到连他自己都无法控制时，反而会被他自己的野心吞噬。

想到了这一点，她立刻又想到了一件更可怕的事。

她忽然问：“神剑山庄今天有没有人来？”

“没有！”

“我记得你好像专程派人送了份请帖。”

请帖不止一份，除了神剑山庄当今的主人、名震天下的当代第一剑客谢晓峰之外，另一位“谢先生”也有一份。

这位谢先生圆圆的脸，胖胖的身材，满面笑容，十分和气。

四年前的七月十五，丁鹏在万松山庄受辱之时，这位谢先生也在场。

“可是今天他们都没有来。”

想到这件事，丁鹏就没有刚才那么愉快了：“非但神剑山庄没有人来，那一带的人都没有来。”

青青问：“那一带你还请了什么人？”

丁鹏道：“田一飞和商震。”

青青道：“我知道商震这个人，他是商家堡的堡主，是‘五行剑法’当今硕果仅存的名家。”

她想了想，又道：“五行剑法艰涩冷僻，如果我要把当今天下剑法最高的十个人列举出来，商震绝不能算其中之一。”

丁鹏笑了：“你是不是在安慰我，叫我不要为了他这么样一个人生气？”

青青也笑了。

丁鹏道：“ 其实我就算在生他的气，也不会看轻他这个人的。 ”
青青道：“ 哦？ ”
丁鹏道：“ 五行剑法虽然艰涩冷僻，使用时的威力却极大。 ”
青青道：“ 哦？ ”
丁鹏道：“ 因为五行相生相克，其中有些变化别人根本想不到，当然更无法抵御。 ”
青青微笑，道：“ 有理。 ”
丁鹏道：“ 商震虽然还不能名列在当今十大剑客之中，但却已绝对可以算是江湖中的一流高手，何况他武功得自家传，根基扎得极厚，内力之深湛也可以补剑法之不足。 ”
青青道：“ 你对他好像知道得很多。 ”
丁鹏道：“ 只要是江湖中的一流高手，每个人我都知道得很多。 ”
他又笑了笑，道：“ 因为他们每个人都可能会是我的对手。 ”
青青还在笑，笑得已有点勉强。
她看得出丁鹏不但思虑更周密，见解更精确，情绪也更成熟稳定，已经不会像以前那样，常常为了点小事生气。
因为他的野心已越来越大。
丁鹏道：“ 知己知彼，才能百战百胜。 ”
他的眼睛又因兴奋而发光：“ 我绝不会再让我自己败在别人手里。 ”
青青心里在叹息，脸上却带着笑问：“ 别人是些什么人？ ”
丁鹏道：“ 任何人都一样。 ”
青青道：“ 谢家的三少爷谢晓峰是不是也在其中？ ”
丁鹏道：“ 谢晓峰也一样，不管怎么样，他也是个人。 ”
他的目光更炽热：“ 迟早总有一天，我也要跟他一较高低。 ”
青青看着他，眼睛里已有了忧虑之色。
每次只要丁鹏一提起谢晓峰，她眼睛里就会有这种表情。
对谢晓峰这个人，她似乎有种不能对别人说出来的畏惧。
她是狐，狐是无所不能的。
谢晓峰纵然是剑中的神剑、人中的剑神，毕竟也只不过是个人而已。
她为什么要畏惧一个凡人？
这无疑也是她的秘密。
一个人心里的秘密如果绝不能对人说出来的，就会变成种痛苦，变成种压力。
丁鹏没有注意到她的表情，又道：“ 商家堡就在神剑山庄附近，商震没有来，很可能就是受了谢晓峰的影响。 ”
他淡淡地接着道：“ 天下无双的谢三少，当然不会看重我这么样一个名不见经传的后生小子。 ”
青青显然不愿再谈论谢晓峰这个人了，立刻改变话题，问道：“ 田一飞呢？他是个什么样的人？ ”
丁鹏道：“ 你知不知道江湖中有个叫‘ 无影无双飞娘子 ’的女人？ ”
青青道：“ 你说的是田萍？ ”
丁鹏道：“ 我说的就是她。 ”
青青道：“ 我当然知道她，有关她的传说，我已听到过很多。 ”
江湖中有关田萍的传说确实不少。

她是江湖中最美丽的三个女人之一，也是最可怕的三个女人之一。

她的轻功之高，非但已没有任何一个女人能比得上，连男人能比得上她的都很少。

她成名已经有很久，算来至少已经应该有四五十岁了。

可是根据最近看见过她的一个人说，她看来最多只有二十七八。

丁鹏道："田一飞就是田萍的唯一传人，有人说是她的侄甥，有人说是她的堂弟，也有人说是她的私生子。"

他接着道："他们之间究竟是什么关系，谁也不知道，大家只知道田一飞的轻功的确是得自她的真传，他也已经可以算是一流高手了。"

青青过："田一飞住的地方也在神剑山庄附近？"

丁鹏道："田萍行踪诡秘，谁也不知道她有没有家，更不知道她的家在哪里。田一飞也一样，只不过最近他一直住在神剑山庄附近的一家客栈里，住了至少已经有半年。"

青青道："他为什么要住在那里？"

丁鹏道："因为他想做神剑山庄的女婿。"

他笑了笑，又道："所以谢晓峰既然不来，他当然也不会来了。"

青青道："谢晓峰好像还没有娶过妻子，怎么会有女儿？"

丁鹏微笑，道："那就是他的私事了，你应该知道我一向不过问别人的私事。"

这是他的原则，也是他的美德，这一点他始终都没有变。

窗子是开着的，因为青青一向不怕冷。

站在窗口，就可以看见天上刚刚升起的一轮明月和水阁那边的水池。

池水已结了冰。

一池寒冰映着天上的圆月和四面灯光，看来就像是个光彩夺目的大镜子。

就在丁鹏走到窗口来的时候，镜子里忽然出现了一条人影。

这个人来得实在太快，以丁鹏的眼力，居然都没有看出他是从哪里来的，只看见一条暗灰色的人影一闪，已掠过二三十丈宽的冰池。

今夜圆月山庄中高手云集，剑术、刀法、掌力、暗器、轻功，每一种武功的一流高手，差不多都到齐了。

可是像这个人这样的轻功，连这里都绝对没有人能比得上。

丁鹏想要青青过来看看，但是他还没有回过头，就看见了一件让他永远都忘不了的事。

这人影竟忽然从中间分成了两半，就像是一个纸人忽然被人从中间撕开。

水阁里只摆了一桌酒，客人只有九位，在旁边伺候的人却有十来个。

能够坐在这一桌的客人，当然都是江湖中一等一的名家。

坐在主位上的一个人，身材高大，声昔洪钟，赤红的脸，满头白发，喝起酒来如长鲸吸水，吃起肉来一口就是一大块，谁也看不出他今年已经有八九十岁了。大家让他坐在上位，并不是完全因为他的年纪，"大力斧王"孟开山很年轻的时候就已经很受人尊重。

二十多年前他就已洗手退隐，绝少在江湖中走动。

这次丁鹏能将他请到，大家都认为主人的面子实在不小。

柳若松正在为他倒酒。

现在柳若松居然已经以主人弟子身份出现了，居然面不改色，有说有笑，就好像刚才什么事都没有发生过。

孟开山忽然用力拍了拍他的肩头，大笑：“老弟，我佩服你，我真的佩服你，能屈能伸才是大丈夫。”

柳若松的脸居然没有红，居然还赔首笑道：“那也得靠前辈们多栽培。”

墨竹冷冷道：“现在我们已变成了你的前辈？”

柳若松微笑，道：“从今以后，我已是两世为人，家师的朋友，都是我的前辈。”

孟开山又大笑，道：“好，说得好！能够说出这种话来的人，将来一定有出息。”

红梅叹了口气，道：“孟老爷子说得不错，现在连我都不能不倾服他了。”

墨竹冷笑过：“只可惜……”

他没有说下去，并不是因为他已不想再给柳若松难堪，而是因为他忽然看到一条人影。

这人影来得实在太快了。

水阁四面的窗户也全都高高支起，在座的都是内功精深的英雄好汉，当然都不怕冷，何况大家又全都喝了不少酒。

窗外一池寒冰，冰上一轮圆月。

这人影忽然间就已出现，忽然间就已到了水阁的窗户外。

他的身法不但快，而且姿势美妙。他的人也长得很好看，身材挺拔，盾清目秀，只不过在月光下看来脸色显得有点发青。

林祥熊交游广阔，江湖中的一流高手他差不多全都认得。

这个人他当然也认得，田一飞当然可以算是江湖中的一流高手，轻功之高，更是高手中的高手。

人影一现，林祥熊就已推杯而起，大笑道：“迟到的罚三杯，你……”

他的笑声忽然停顿，就像是忽然被人一刀割断了咽喉。

圆月在天，月光正照在田一飞脸上。

他的头发下、额角正中，忽然出现了一点鲜红的血珠。

血珠刚沁出，忽然又变成了一条线。

鲜红的血线，从他的额角、眉心、鼻梁、人中、嘴唇、下巴，一路往下，没入衣服。

本来很细的一条线，忽然变粗，越来越粗，越来越粗……

田一飞的头颅忽然从刚才那一点血珠出现的地方裂开了。

接着，他的身子也在慢慢地从中间分裂，左边一半往左边倒，右边一半往右边倒，鲜血忽然从中间飞溅而出。

刚才还是好好的一个人，忽然间就已活生生裂成了两半！

没有人动，没有人开口，甚至连呼吸都已停顿，眨眼间冷汗就已湿透衣服。

在座的虽然都是江湖中的大名人、大行家，但是谁也没有见过这种事。

站在旁边伺候他们的丫鬟家丁，有一半已晕了过去，另一半裤裆已湿透。

水阁里忽然充满恶臭，但却没有一个人能感觉得到。

也不知过了多久，孟开山忽然一把抓起了酒壶，将满满一壶陈绍佳酿都倒下肚子之后，才长长吐出口气，道：“好快的刀！”

林祥熊道：“刀？哪里有刀？”

孟开山根本没有听见他在说什么，又长叹一声，道：“我已有四十年没有看见过这么快的刀了！”

南宫华树忽然道：“这么快的刀，我只听先父当年曾经说起过，却从未见过。”

孟开山道：“我活了八十七岁，也只不过见过一次。”

他赤红的脸已发白，脸上每一条皱纹仿佛都已加深，眼睛里已露出恐惧之色。

他又想起了四十年前亲眼看见的一件事。

“大力斧王”虽然是个天不怕地不怕的好汉，可是只要一想起那件事，就会觉得心寒胆战、毛骨悚然。

“那时我年纪还不大，还时常在江湖中走动，有一天我经过保定府的长桥……”

那时也是这种严寒天气，桥上满布冰霜，行路的人很少。

他忽然看见一个人从前面狂奔而来，就好像后面有厉鬼在追赶一样。

“我认得那个人。”他说。

“那个人也是江湖中一位成名的豪侠，武功极高，而且人称‘铁胆’。

“所以我实在想不到他为什么会怕得这么厉害，后面有谁在追他？

“我正想问的时候，后面已经有个人追上来，刀光一闪，从我那朋友头顶劈下。

“我那朋友并没有被砍倒，还是在拼命往前逃。

“那道长桥长达数百丈。

“我那朋友一直奔到桥头，一个人才忽然从中间裂成了两半。

听他说完了这件惊心动魄的往事后，大家背上的冷汗又冒了出来。

林祥熊也一连喝了几杯酒才能开口：“世上真有这么快的刀？”

孟开山道：“那件事是我亲眼看见的，虽然已过了四十多年，可是直到现在，我只要一闭起眼睛，我那朋友就好像又活生生地出现在我眼前，活生生地裂开了两半。”

他黯然道：“想不到事隔四十年，那日的情况居然又重现了。”

林祥熊道：“杀死你朋友的那个人是谁？”

孟开山道：“我没有看见，我只看见刀光一闪，那个人就已不见。”

孙伏虎道：“你那朋友是谁？”

孟开山道：“我只认得他的人，根本不知道他的名字。”

他是个血性男儿，直心直肠，从不说谎。

他说谎的时候，每个人都可以看得出来。

现在大家都已看出他说的不是真话，杀人的人是谁他当然是知道的，他朋友的名字他更不会不知道。

可是他不敢说出来。

四十年前的往事他为什么至今都不敢说出来？

他为什么也像他的那个朋友一样，也怕得这么厉害？

这些问题当然没有人再问他，但却有人换了种方式问：“你想田一飞和你那个朋友，会不会死在同一个人的刀下？”

孟开山还是没有回答。

他已经闭紧了嘴，好像已决心不再开口。

孙伏虎叹了口气，道：“不管怎么样，那都已是四十年前的事了。四十

年前的英雄，能活到今天的还有几人？”

林祥熊道：“孟老爷子岂非还在？”

孟开山既然还活着，杀了他朋友的那个人当然也可能还没有死。

这个人究竟是谁？

大家都希望孟开山能说出来，每个人都在看着他，希望他再开口。

可是他们听到的，却是另外一个说话的声音，声音清脆甜美，就像是个小女孩，说：“孟开山，你替我倒杯酒来。”

孟开山今年已八十七岁，从十七岁的时候就已闯荡江湖，掌中一柄六十三斤重的宣花大斧，很少遇到敌手。

“斧”太笨重，招式的变化难免有欠灵活，江湖中用斧的人并不多。

可是一个人如果能被人尊为“斧王”，还是很不简单。

近数十年来大概已经只有别人替他倒酒，能让他倒酒的人活着的恐怕已不多。

现在居然有人叫他倒酒，要他倒酒的人，居然是个小女孩。

林祥熊就站在孟开山对面，孟开山的表情，他看得最清楚。

他忽然发现孟开山的脸色变了，本来赤红的脸，忽然变得像是外面那一池寒冰，完全没有一点血色，一双眼睛里也忽然充满恐惧。

这小女孩要他倒酒，他居然没有发怒。

他居然在害怕。

林祥熊忍不住回过头，顺着他的目光看过去，看见的却是个老太婆。

水阁里根本就没有小女孩，只有一个又黑又瘦又小的老太婆，站在一个又黑又瘦又小的老头子旁边。

两个人都穿着身青灰色的粗布衣服，站在那里，比别人坐着也高不了多少，看起来就像是一对刚从乡下来的老夫妻，完全没有一点特别的地方。

唯一令人奇怪的是，水阁中这么多人，人人都是江湖中的大行家，竟没有一个人看见他们是从哪里来的。

等到老太婆开口，大家又吃了一惊。

她看起来比孟开山更老，可是说话的声音却像是个小女孩。

刚才叫孟开山倒酒的就是她，现在她又重复了一遍。

这次她的话还没有说完，孟开山已经在倒酒——先把一个酒杯擦得干干净净，倒了一杯酒，用两只手捧着，恭恭敬敬地送到这老太婆面前。

老太婆眯起了眼看着他，轻轻叹了口气，道：“多年不见，你也老了。”

孟开山道：“是。”

老太婆道：“据说一个人老了之后，就会渐渐变得多嘴。”

孟开山手已经在发抖，抖得杯子里的酒都溅了出来。

老太婆道：“据说一个人若是已经变得多嘴起来，距离死期就不远了。”

孟开山道：“我什么都没有说，真的什么都没有说。”

老太婆道：“就算你什么都没有说，可是这里的人现在想必都已猜出，我们就是你四十年前在保定城外遇见的人。”

她又叹了口气：“这地方的人没有一个是笨蛋，如果他们猜到这一点，当然就会想到那姓田的小伙子也是死在我们刀下的。”

她说的不错，这里的确没有一个笨蛋，的确都已想到这一点。

只不过大家却还是很难相信，这么样两个干瘪瘦小的老人，竟能使出那么快的刀。

孟开山的表情却又让他们不能不信。

他实在太害怕，怕得整个人都已软瘫，手里的酒杯早已空了，杯中的酒全都溅在身上。

老太婆忽然问道，“今年你是不是已经有八十多岁？”

孟开山牙齿打战，总算勉强说出了一个字：“是。”

老太婆道：“你能活到八十多岁，死了也不算太冤，你又何必要把别人全都害死？”

孟开山道：“我……我没有。”

老太婆道：“你明明知道，这里只要有一个人猜出我们的来历，就没有一个人能活着走出去了，你这不是害人是什么？”

她说得轻描淡写，就好像把这一屋子人都看成了废物，如果她想要这些人的命，简直比捏死一只蚂蚁还简单。

钟展忽然冷笑，道：“疯子！”

他一向很少开口，能够用两个字说出来的话，他绝不会用三个字。

老太婆道：“你是说这里有个疯子？”

钟展道：“嗯。”

老太婆道：“谁是疯子？”

钟展道：“你！”

红梅忽然也大笑，道：“你说得对极了！这老太婆若是没有疯，怎么会说出那种话来？”

孙伏虎忽然用力一拍桌子，道：“对！”

林祥熊也大笑，道：“她要让我们全都死在这里，她以为我们是什么人？”

墨竹冷冷道：“她以为她自己是什么人？”

南宫华树叹了口气，道：“你们不该这么说的。”

墨竹道：“为什么？”

南宫华树道：“以各位的身份地位，何必跟一个疯老太婆一般见识。”

这几个人你一句我一句，也完全没有把这对夫妻看在眼里。

奇怪的是，这老太婆居然没有生气，孟开山反而有了喜色。

——只有不认得这对夫妻的人，才敢对他们如此无礼。

——既然大家都没有认出他们，所以大家都有了生路。

老太婆终于叹了口气，道：“我们家老头子常说，一个人知道的事越少，活得就越长。他说的话好像总是很有道理。”

那老头子根本连一个字都没有说，脸上也连一点表情都没有。

那也许只是因为他要说的话都已被他老婆说出来了。

老太婆道：“你们既然都不认得我，我也懒得再跟你们啰嗦。”

柳若松忽然笑了笑，道：“两位既然已经来了，不如坐下来喝杯水酒。”

老太婆冷笑道：“这种地方也配我老人家坐下来喝酒？”

柳若松道：“这地方既然不配让两位坐下来喝酒，两位为什么要来？”

老太婆道：“我们是来要人的。”

柳若松道：“要人？要什么人？”

老太婆道：“一个姓商，叫商震。还有个姓谢的小丫头。”

一提起这两个人，她脸上又露出怒容：“只要你们把这两个人交出来，你就算跪下来求我，我也不会在这里多留片刻！”

柳若松道：“两位要找他们干什么？”

老太婆道："我也不想干什么，只不过想要他们多活几年。"

她的眼睛里充满怨毒："我要让他们连死都死不了。"

柳若松道："这里的丫头不少，姓谢的想必也有几个，商震我也认得。"

老太婆道："他的人在哪里？"

柳若松道："我不知道。"

那个一直没有开过口的老头子忽然道："我知道。"

老太婆道："你什么时候知道的？"

老头子道："刚才。"

老太婆道："他在哪里？"

老头子道："就在这里。"

孙伏虎忍不住道："你是说商震就在这里？"

老头子慢慢地点了点头，脸上还是连一点表情都没有。

孙伏虎道："我们怎么没有看见他？"

老头子已经闭上了嘴，连一句话都不肯多说了。

老太婆道："我们家老头子既然说他在这里，他就一定在这里。我们家老头子说的话，连一次都没有错过。"

孙伏虎道："这次他也不会错？"

老太婆道："绝不会。"

孙伏虎叹了口气，道："你们若能把商震从这里找出来，我就……"

老太婆道："你就怎么样？"

孙伏虎道："我就……"

他的话还没有说出口，林祥熊忽然跳起来，掩住了他的嘴。

老太婆冷笑，道："商震，连这个人都看见你了，你还不给我滚出来？"

只听一个人冷笑道："就凭他的眼力，若是能看出我来，那才是怪事。"

商震的确应该来的，如果他来了，当然也会被安置在这水阁里。

他明明直到现在还没有露过面。

奇怪的是，这个人说话的声却又明明是商震的声音。

大家明明已经听见了他说话的声音，却偏偏还是没有看见他的人。

这水阁虽然不能算小，可是也不能算很大，他的人究竟藏在哪里？

他一直都在这水阁里，就在这些人的眼前，这些人都不是瞎子，却偏偏都没有看见他。

因为谁也想不到，名震江湖、地位尊重的五行堡主，居然变成了这样子。

水阁里的客人只有九位，在旁边伺候他们的奴仆家丁却有十二个人，六男六女。男的青衫白袜，女的短袄素裙，每个人看起来都像是刚从窑里烧出来的瓷人，沉默、规矩、干净。

每个人无疑都是经过慎重挑选、严格训练的，想要在大户人家做一个奴仆，也并不太容易。

但无论受过多严格训练的人，如果忽然看到一个活生生的人从中间分成两半，都一样会害怕的。

十二个人里面，至少有一半被吓得两腿发软，瘫在地上，一直都站不起来。

没有人责怪他们，也没有人注意他们，大家甚至连看都没有去看他们一眼。

在这水阁里，他们的地位绝不会比一条红烧鱼更受重视。

所以一直都没有人看见商震。

商震一向是个很重视自己身份的人，气派一向大得很，谁也想不到他居然会降尊纡贵，混在这些奴仆里，居然会倒在地上装死。

可惜现在他已经没法子再装下去了，他只有站起来，穿着他这一辈子从来没有穿过的青衣白袜站起来，脸色发青。

现在大家才看出来，他脸上戴着个制作极为精巧的人皮面具。

林祥熊故意叹了口气，道：“商堡主说的实在不假，以我的眼力，实在看不出这位就是商堡主，否则我又怎么敢劳动商堡主替我执壶斟酒？”

南宫华树接道：“商堡主脸上戴的是昔年七巧童子亲手制成的面具，你我肉眼凡胎，当然是看不出来的。”

梅花老人道：“据说这种面具当年就已十分珍贵，流传在江湖中的本来就不多，现在剩下的最多也只不过三四副而已。”

墨竹冷冷道：“想不到一向光明磊落的商堡主，居然也偷偷藏着一副。”

梅花道：“光明磊落的人，为什么就不能有这种面具？为什么要偷偷地藏起来？”

墨竹道：“难道你忘了这种面具是什么做成的？”

林祥熊道：“我好像听说过，用的好像是死人屁股上的皮。”

梅花用力摇头，大声道：“不对不对！以商堡主这样身份，怎么会把死人屁股上的皮戴在脸上！你一定听错了。”

这几人又在一搭一档冷嘲热讽。

商震终于开口道：“你们说完了没有？”

林祥熊道：“还没有，我还有件事不明白。”

商震道：“什么事？”

林祥熊道：“今日这里的主人大宴宾客，筵开数百桌，人越多的地方越容易藏身，你为什么不到人多的地方去，偏偏要到这里来？”

商震道：“因为我本来以为你们是我的朋友，就算我的行踪败露，你们这些名门正派的侠义英雄，也不会让我死在一个邪魔外道手里。”

孙伏虎忽然跳起来，厉声道：“邪魔外道！谁是邪魔外道？”

商震冷笑，道：“你们难道真的不知道这两人就是……”

他没有说下去，因为他已没法子说下去，就在这一瞬间，已有二三十道寒光往他打了过来，打的都是他致命要害。

第一个出手的是林祥熊。孙伏虎、钟展、梅花、墨竹、南宫华树，也并不比他慢多少。这些人出身名门，江湖中很少有人知道他们会使暗器。因为他们平日总是说暗器是旁门左道，总是看不起那些以暗器成名的人。可是现在他们的暗器使出来，不但出手极快，而且险狠毒辣，无论哪一点都绝不比他们平日看不起的那些人差。他们显然早已下了决心，绝不让商震活着说完那句话，每个人都早已将暗器扣在手里，忽然同时发难。

商震怎么想得到他们会同时出手？怎么能闪避得开？连他自己都认为自己已经死定了，因为他也想不到有人会出手救他。

忽然间，刀光一闪。银白色的刀光划空而过，二十七件各式各样不同的暗器立刻落在地上，变成了五十四件，每一件暗器都被这一刀从中间削成两半。

这二十七件暗器中，有铁莲子，有梅花针，有子母金梭，有三棱透骨镖，有方有圆，有尖有扁，有大有小，可是每一件暗器都正好是从中间被削断的。

这一刀好准，好快！

刀光一闪，忽然又不见了。那老头子脸上还是完全没有表情，老太婆眼里却仿佛有光芒在闪动，就像是刚才划空而过的刀光一样。

可是两个人手里都没有刀。刚才那一刀是怎么出手的？怎么会忽然不见了？谁也没有看清。

每个人的脸色都变了。

商震忽然仰面长叹，道：“二十年来互相尊重的道义之交，居然一出手就想把我置之于死地，这种享有谁能想得到？”

他忽又冷笑，道：“但是我应该想到的，因为我看到的比你们多。”

老太婆道：“你看到的为什么比我们多？”

商震道：“因为刚才我一直倒在地上，连桌子下面的事我都能看到。”

老太婆道：“你看到了什么？”

商震道：“刚才他们嘴里在骂你是个疯子时，桌子下面的一双手却在偷偷地扯衣角、打手势，有些人的手甚至还在发抖。”

老太婆道：“说下去。”

商震道：“那当然因为他们早已猜出你是谁了，但是他们绝不能让你知道这一点。”

老太婆道：“因为这里只要有一个人猜出我们的来历，就没有一个人能活着走出去。”

商震道：“所以他们一定要在你面前做出那出戏来，让你认为他们根本就不知道你是谁，否则又怎敢对你那么无礼？”

老太婆冷笑，道：“这里果然没有一个笨蛋。”

商震道：“想不到我居然真的在这里，而且不幸又是他们的朋友。”

老太婆道：“他们既然已知道我们的来历，当然不会再认你是朋友了。”

商震道：“所以他们一定要对我冷嘲热讽，表示他们都很看不起我这个人，如果有人要杀我，他们绝不会多管闲事的。”

老太婆道：“只可惜我偏偏没有急着出手要你的命。”

商震道：“我既然还没有死，还可以说话，就随时有可能说出你们的来历。”

老太婆道：“只要你一说出来，他们也得陪你送命。”

商震道：“他们既然不把我当朋友，我当然也不会让他们有好受的。”

老太婆道：“他们一定早就想到了这一点，他们都不是笨蛋。”

商震道：“但是他们却想不到居然会有人出手救我。”

老太婆冷冷道：“他们只怕也想不到我居然能救得了你。”

能在一瞬间一刀削落二十七件暗器的人，世上的确没有几个。

商震道：“林祥熊刚才掩住孙伏虎的嘴，并不是因为他已看出了我在这里。”

老太婆道：“可是他已猜出了我们家的老头子是谁？”

商震道：“他当然也知道铁长老一生中从不说没有把握的话，从不做没有把握的事。”

老太婆道：“我们家老头子的脾气，不知道的人只怕还很少。”

商震道：“所以他们更不能让我说出这个老头子就是‘魔教’中的四大长老之一，四十年前的天下第一快刀。”

他毕竟还是说了出来。他的话还没有说完，墨竹已经纵身跃起，箭一般

蹿了出去。

轻功的唯一要诀就是“轻”，一定要轻，才能快。

墨竹瘦如竹，而且很矮小。

墨竹绝对比大多数人都“轻”得多。

墨竹绝对可以算是当今江湖中轻功最好的十个人之一。

他蹿出去时，没有人阻拦，也没有人能阻拦，只有刀光一闪。刀光一闪，他还是蹿了出去，瞬眼间就已掠过那一片冰池。

圆月在天。

天上有月，池上也有月。天上与池上的月光交相辉映。大家都可以清清楚楚地看见他这么样一个瘦瘦小小的人影，轻轻快快地掠过了冰池。大家也可以清清楚楚地看见他，他这个人忽然从中间分成了两半。

没有人再动了。墨竹是第一个蹿出去的，他蹿出去的时候，别人也都在提气作势，准备往外蹿。可是现在这些人刚提起来的一口真气，忽然间都已化为冷汗。

刀光一闪又不见，可是这次大家都已看见，刀光是从那一声不响的老头子袖中飞出来的。他的袖子很宽、很大、很长。从他袖子里飞出来的那道银白色的刀光，此刻仿佛是留在那老太婆眼里。

老太婆忽然道：“你错了。”

商震道：“他的确错了，他应该知道没有人能从燕子刀下逃得了的。”

老太婆道：“你也错了。”

商震道：“哦？”

老太婆道：“你也应该听说过一句话。

商震道：“哪句话？”

老太婆道：“燕子双飞，雌雄铁燕，一刀中分，左右再见。”

她淡淡地接着道：“这句话的意思就是说，我们一刀从中间劈下去，你左边的一半和右边的一半就要再见了。”

商震道：“这句话说得并不好，但是我倒听说过。”

老太婆道：“你既然听说过，你就该知道，‘魔教’的四大长老中，只有‘铁燕’是两个人。”

她又道：“我们老头子的刀虽然快，还是一定要我出手，才能显出威力。”

商震道：“我也听说过。”

老太婆道：“可是就算我们两个人一起出手，‘燕子双飞’还是不能算天下第一快刀。”

商震道：“还不能算？”

老太婆道：“绝对不能。”

商震叹了口气，道：“可是你们的刀实在已经够快了！”

老太婆道：“你认为我们的刀已经够快，只因为你根本没有见过真正的天下第一快刀。”

她脸上忽然露出种很奇怪的表情：“那是把弯弯的刀，是……”

一直不大开口的老头子忽然打断了她的话，冷冷道：“你也老了。”

很少有女人肯承认自己已经老了，可是她这次居然立刻就承认：“我老了，我真的老了，否则我怎么会变得这么多嘴！”

她脸上的表情看来还是很奇怪，也不知是尊敬，还是怨毒？是羡慕，还是愤怒？

这几种感情本来是绝不可能同时在同一个人脸上看到的，可是她对那把弯弯的刀，却同时有了这几种不同的感情。那把弯弯的刀，是不是青青那把弯弯的刀？这问题已经没有人能回答，因为这老太婆已经改变了话题。

她忽然问商震：“我能不能一刀杀了你？”

“能。”商震绝不是个自甘示弱的人，但是这次他立刻就承认。

老太婆叹了口气，道：“你并不是个很可爱的人，你时常会装模作样，不但自以为了不起，还要别人觉得你了不起。”

商震居然也承认。

老太婆道：“你的五行剑法根本没有用，你这个人活在世上，对别人也没有什么好处。”

商震居然也不辩白。

老太婆道：“可是你有一点好处，你至少比那些自命不凡的伪君子好一点，因为你说的是真话。”

这一点商震自然更不会反对。

老太婆道：“所以我并不想杀你，只要你交出那个小丫头来，我就放你走。”

商震沉默了很久，忽然道：“我能不能先跟他们说句话？”

老太婆道：“他们是谁？”

商震道：“他们就是我以前总认为是我朋友的那些人。”

老太婆道：“现在你已经知道他们是些什么样的朋友，你还要跟他们说话？”

商震道：“只说一句话。”

老太婆还没有开口，老头子这次居然抢先道：“让他说。”

很少说话的人，说出来的话通常都比较有分量。

老太婆道：“我们家老头子既然让你说，还有谁能让你不要说？”

她叹了口气：“就算你自己现在不想说，恐怕都不行了。”

于是商震就在孙伏虎、林祥熊、梅花、钟展、南官华树这五个人耳边悄悄地说了一句话。他放过了孟开山和柳若松。

谁也不知道他说的是什么，可是听到他这句话的人，脸色又变了，变得比刚才更可怕。

第一〇章　铁燕夫人

老太婆眯起了眼看着他们，也猜不出商震在他们耳边说的是什么。

“铁燕夫人”直到三十岁时，还是江湖中很有名的美人，尤其是一双勾魂摄魄的眼睛。

如果是在四十年前，她这么样看着一个男人，不管要那男人说什么，他都会乖乖他说出来，只可惜现在她已经老了。

大家都闭上了嘴，好像都已下定决心，绝不把商震刚才告诉他们的那句话说出来。

商震忽然道：“燕子双飞虽然杀人如草，说出来的话却一向算数。”

铁燕夫人道：“当然算数。”

商震道：“刚才你好像说过，只要我把那位谢姑娘交出来，你就放我走。”

铁燕夫人道：“不错，我说过。”

商震道：“那么现在我好像已经可以走了。”

他拍了拍手，又用这手把衣服上的尘土拍得干干净净，好像已经跟这件事全无关系：“因为现在我已经把她交了出来。”

铁燕夫人道：“交给了谁？”

商震道：“交给了他们。”

他指着林祥熊、孙伏虎、钟展、梅花和南宫华树道：“我的确把她带来了这里，藏在一个极秘密的地方。刚才我已经将那地方告诉了他们，现在他们之中随便哪一个都能找得到她。”

孙伏虎忽然怒吼道：“我们怎么知道你说的是真话？”

商震道：“只要你们之中有一个人到那里去找找看，就知道我说的是真是假了。”

孙伏虎脸色发青，豆大的冷汗一粒粒从脸上冒了出来。

商震却笑了，笑得非常愉快，谁也不知道他为什么会忽然变得这么愉快。

铁燕夫人道：“他们一定会抢着去找的。”

商震道：“哦？”

铁燕夫人道：“现在他们既然已经知道了我是谁，就等于已经是五个死人。”

商震道：“哦？”

铁燕夫人道：“可是他们都不想死。”

商震道：“这些年来，他们日子过得都不错，当然都不想死。”

铁燕夫人道：“谁不想死，谁就会去找。”

商震道：“为什么？”

铁燕夫人道：“因为谁能把那小丫头找出来，我就放了他。”

商震道：“我相信你说的话一定算数。”

铁燕夫人道：“那么你说他们会不会抢着去？”

商震道：“不会。”

铁燕夫人冷笑，道：“难道你认为他们都是不怕死的人？”

商震道：“就因为他们怕死，所以才绝不会去。”

铁燕夫人道：“为什么？”

商震道：“因为他们不去，也许还可以多活几年，要是去了，就死定了。这一点他们自己心里一定全部知道。”

他居然去问他们：“ 对不对？ ”

他们居然没有一个人反对。

铁燕夫人有点生气，也有点奇怪：“ 难道他们以为我不敢杀他们？ ”

商震道：”你当然敢，如果他们不去，你一定会出手的，这一点他们也知道。 ”

他淡淡地接着道：“ 可惜那位谢姑娘还有位尊长，如果他们去把她找出来交给了你，那个人也绝不会放过他们的。 ”

铁燕夫人道：“ 他们宁可得罪我，也不敢得罪那个人？ ”

商震道：“ 他们都是当今江湖中一等一的高手，联手对付你，也许还有一点希望，要对付那个人，简直连一点机会都没有。 ”

铁燕夫人道：“ 那个人是谁？ ”

商震道：“ 谢晓峰，翠云山、绿水湖、神剑山庄的谢晓峰。 ”

他叹了口气，接着道：“ 你要找的那位谢姑娘，就是谢晓峰的女儿。 ”

铁燕夫人的脸色变了，眼睛里立刻充满惊讶、愤怒和怨毒。

商震淡淡道：“ 燕子双飞的魔刀虽然可怕，谢家三少爷的神剑好像也不差。 ”

铁燕夫人厉声道：“ 你说的是真话？谢晓峰怎么会有女儿？ ”

商震道：“ 连你们都有儿子，谢晓峰为什么不能有女儿？ ”

铁燕夫人神情变得更可怕，一字字道：“ 现在我们已经没有儿子了，谢晓峰也不能有女儿了。 ”

她的声音凄厉，眯起的眼睛里忽然露出刀锋般的光，盯在孙伏虎脸上：“ 那个姓谢的丫头藏在哪里？你说不说？ ”

孙伏虎的脸色惨白，咬紧了牙关不开口。

商震道：“ 他绝不会说的。少林门下在江湖中一向受人尊敬，他若将谢晓峰的女儿出卖给魔教，非但谢晓峰不会放过他，连他的同门兄弟都绝不会放过他的。 ”

他微笑，又道：“ 既然同样都是要死，为什么不死得漂亮些？ ”

孙伏虎嘶声道：“ 我们无冤无仇，你为什么要害我？ ”

商震淡淡道：“ 因为我不要脸，连死人屁股上的皮都可以戴在脸上，我还有什么事做不出！ ”

孙伏虎叹了口气，道：“ 江湖朋友若知道五行堡主居然是个这样的人，心里不知会有什么感觉。 ”

商震道：“ 我知道，那种感觉一定就跟我对你们的感觉一样。 ”

钟展忽然道：“ 他不说，我说。 ”

铁燕夫人冷笑道：“ 我就知道迟早总有人会说出来的。 ”

钟展道：“ 只不过我也想先跟商堡主说句话。 ”

他慢慢地走到商震身旁。

商震并不是完全没有提防他，只不过从未想到这么一位成名剑客居然会咬人而已。

他一直在盯着钟展的手，商震两只手都在背后。钟展附在商震耳边，悄悄道：“ 有件事你一定想不到的，就正如我也想不到你居然会借刀杀人一样，所以你才会听我说这句话。 ”

他忽然一口把商震的耳朵咬了下来。

商震负痛蹿起，孙伏虎吐气开声，一拳打上了他的胸膛。

没有人能挨得起这一拳，他身子从半空中落下来时，骨头至少已断了二十七八根。

钟展将他那只血淋淋的耳朵吐在他身上：“ 我知道你一定也想不到我是个这么样的人。 ”

铁燕夫人忽然叹了口气，道：“ 非但他想不到，连我都想不到。 ”

她脸上的表情很奇怪 :“ 当今江湖中的英雄豪侠如果都是你们这样的人，那就好极了。 ”

铁燕长老忽然道：“ 杀一做百，先杀一个。 ”

铁燕夫人道：“ 我也知道一定要先杀一个，他们才肯说。 ”

遇到重大的决定，她总是要问她的丈夫：“ 先杀谁？ ”

铁燕长老慢慢地从衣袖中伸出一根干瘪枯瘦的手指。

每个人都知道，他这根手指无论指着什么人，那个人就死定了。

除了南宫华树外，每个人都在向后退，退得最快的是梅花。

他刚想躲到南宫华树身后去，这根干瘪的手指已指向他。

铁燕夫人道：“ 好，就是他。 ”

说完了这四个字，她手里就忽然出现了一柄刀。

一把四尺九寸长的长刀，薄如蝉翼，寒如秋水，看来仿佛是透明的。

这就是燕子双飞的魔刀。

昔年魔教纵横江湖，傲视武林，将天下英雄都当做了猪狗鱼肉，就因为他们教主坛下有一剑、一鞭、一拳、双刀。

平时谁也看不见她的刀，因为这柄刀是缅铁之英百炼而成的，可刚可柔，不用时可以卷成一圈，藏在衣袖里。

只要这把刀出现，就必定会带来血光和灾祸。

铁燕夫人轻抚着刀锋，悠悠他说道：“ 我已有多年未曾用过这把刀了。我不像我们家的老头子，我的心一向很软。 ”

她又眯起了眼看着梅花道：“ 所以你的运气实在不错。 ”

梅花一向是个很注意保养自己的人，脸色一向很好。

可是现在他脸上已看不见一点血色，他实在不明白自己的运气有什么好？

铁燕夫人道：“ 我还记得，我最后杀的一个人是彭天寿。 ”

彭天寿是“ 五虎断门刀 ”的第一高手。

五虎断门刀是彭家秘传的刀法，刚烈、威猛、霸道，“ 一刀断门，一刀断魂 ”，称霸江湖八十年，很少有过敌手。

彭天寿以掌中一柄刀横扫两河群豪，四十年前忽然失踪，谁也不知道他已死在燕子刀下。

彭天寿是孟开山的好朋友。

听到这个名字，孟开山的脸色也变了，是不是因为他又想起了四十年前保定城外长桥上那件他永远都忘不了的事？

铁燕夫人道：“ 我用杀过彭天寿的这把刀来杀你，让你们的魂魄并附在这把刀上，你的运气是不是很好？ ”

梅花已经是个老人，最近已经感觉到有很多地方不对了，只要一劳动，心就会跳得很快，而且时常都会刺痛。

他自己也知道自己活不了太久。

他应该不怕死的。

可是他忽然大声道：“ 我说！你要我说什么，我就说什么！ ”
老人的性命已不长，一个人应该享受到的事，他大多都已享受过。
现在他还能够享受的事已不多。
奇怪的是，越老的人越怕死。
铁燕夫人道：“ 你真的肯说？你不怕谢晓峰对付你？ ”
梅花当然怕，怕得要命。
但是现在谢晓峰还远在千里外，这把刀却已在他面前。
对一个怕死的人来说，能多活片刻也是好的。
梅花道：“ 刚才商震告诉我，他已把那位谢姑娘藏在…… ”
他没有说完这句话。
忽然间刀光一闪，他的咽喉忽然就已被割断。越怕死的人往往死得越快，这也是件很奇怪的事。非常奇怪。铁燕夫人手里有刀。割断梅花咽喉的这一刀，却不是她的刀。她看见了这一刀，但是她居然来不及阻挡。梅花也看见了这一刀，他当然更没法闪避。这一刀来得实在太快。刀在丁鹏手里。大家看见他手里这把刀的刀光时，还没有看见他这个人。大家看见他这个人时，梅花的咽喉已经被他的刀割断。刀尖还在滴血。这把刀本来就不是那种吹毛断发、杀人不带血的神兵利器。这把刀只不过是把很普通的刀，只不过刀锋是弯弯的。铁燕夫人笑了。现在她虽然已经是个老太婆，可是一笑起来，那双眯起来的眼睛还是很迷人，仿佛又有了四十年前的风韵。现在还活着的人，已经没有几个看到过她这种迷人的风韵。看见过她这种风韵的人，大多数四十年前就已经死在她的刀下。那些人究竟是死在她刀下的，还是死在她笑容下的？恐怕连他们自己都分不太清楚。只有一点绝无疑问。那时她的刀确实快，笑得的确迷人。那时看见她笑容的人，通常都会忘记她有把杀人的快刀。现在她的刀还是很快，很可能比四十年前更快，但是她的笑容已远不如她四十年前那么迷人了。她自己也知道这一点。
只不过久已养成的习惯，总是很难改变的。
她准备要杀人时，还是会笑，她已准备在笑得最迷人时出手。
现在已经是笑得最迷人的时候。
她还没有出手。
因为地忽然觉得她准备要杀的这个年轻人很奇怪。
这个年轻人用的也是刀，就在一瞬前，他还用刀杀过人。
奇怪的是，如果不是因为他手里还有把滴血的刀，无论谁都绝对看不出他在一瞬前杀过人，更看不出他的刀有那么快。
他看来就像是个刚从乡下来的大孩子，一个很有家教、很有教养、性情很温和的大孩子，仿佛还带着种乡下人的泥土气。
而且他也在笑，笑得也很迷人，很讨人欢喜，甚至连她都有点怀疑，刚才一刀割断梅花咽喉的，是不是这个年轻人？
出现的是丁鹏。
了鹏笑容温和，彬彬有礼，让人也很容易忘记他手里有把杀人的快刀。
他微笑着道：“ 我姓丁，叫丁鹏，我就是这里的主人。 ”
铁燕夫人也带着笑，轻轻叹了口气，道：“ 想不到你总算还是来了。 ”
丁鹏道：“ 其实我早就应该来的。 ”
铁燕夫人道，“ 哦？ ”
丁鹏道：“ 贤伉俪刚到这里来的时候，我就已知道。 ”

他笑得更温和有礼：“ 那时候我就已应该来恭候两位的大驾。 ”
铁燕夫人道：“ 那时候你为什么没有来？ ”
丁鹏道：“ 因为那时候有些事我还不太明白。 ”
铁燕夫人道：“ 哪些事？ ”
丁鹏道：“ 两位的身份来历、两位的大驾为什么会忽然光临？到这里来找的是谁？那时候我还不太明白？ ”
铁燕夫人道：“ 现在你已经全都明白了？ ”
丁鹏笑了笑，道：“ 昔年江湖中威名最盛、势力最大的帮派，既不是少林，也不是丐帮，而是崛起在东方的一个神秘教派，他们的势力在短短的十年之中就已横扫江湖、君临天下。 ”
铁燕夫人道：“ 还不到十年，最多也只不过七八年。 ”
丁鹏道：“ 就在那短短七八年间，死在他们手下的江湖豪杰至少已有七八百个！ ”
铁燕夫人道：“ 可是真正配称为豪杰的人，也许连七八个都不到。 ”
丁鹏道：“ 那时候江湖中的人对他们既恨又怕，所以就称他们为魔教。 ”
铁燕夫人道：“ 这名字其实并不坏。 ”
丁鹏道：“ 江湖中古老相传，都说这位魔教的教主是个很了不起的人，不但有大智慧、大神通，武功也已超凡入圣。 ”
铁燕夫人道：“ 我敢保证，近五百年来，江湖中绝没有任何人的武功能胜过他。 ”
丁鹏道：“ 可是他自己却一向很少露面，所以江湖中非但很少有人见到过他的真面目，看见他出手的更没有几个。 ”
铁燕夫人道：“ 很可能连一个都没有！ ”
丁鹏道：“ 除了他之外，魔教中还有四位护法长老。魔教能称霸江湖，可以说都是这四位护法长老打出来的天下。 ”
铁燕夫人道：“ 那倒一点都不假！ ”
丁鹏道：“ 贤伉俪就是这四大护法之一，燕子双飞一向形影不离，两个人就等于一个人。 ”
他叹了口气接道：“ 现在的年轻夫妇，像两位这么恩爱的已不多了！ ”
铁燕夫人道：“ 的确不多。 ”
丁鹏道：“ 我刚才说出来的这些事，我想别人一定也已经全都知道。 ”
铁燕夫人道：“ 你是不是还知道一些别人不知道的事？ ”
丁鹏道：“ 还知道一点。 ”
铁燕夫人道：“ 你说！ ”
丁鹏道：“ 贤伉俪是在六十年前结为连理的，夫人的娘家本来就姓燕，闺名叫做灵云，本来是教主夫人的女伴。 ”
铁燕夫人一直在笑。
丁鹏知道的那些事，并没有让她觉得惊奇。
现在她却已开始惊奇了，她想不通这年轻人怎么会连她的闺名都知道。
丁鹏道：“ 两位早年纵横江湖，直到魔教退出江湖后，才生了一位公子，想不到却在三天之前，死在一位谢姑娘的手里。 ”
铁燕夫人脸色已变了，冷冷道：“ 说下去！ ”
丁鹏道：“ 当时谢姑娘并不知道他的来历，商堡主和田一飞也不知道，所以才会出手伤了他。 ”

铁燕夫人冷笑道：“对一个不知道来历的人，就可以随便出手？”

丁鹏道：“那只因为令公子也不知道谢姑娘的来历，谢姑娘又不巧是位江湖少见的绝色美人。”他说得很含蓄，刚好让每个人都能听懂他的意思。

现在大家才知道，为什么铁燕夫妻一定要将谢晓峰的女儿置之于死地。

因为她杀死了他们的独生子。

她的名字叫小玉。

每个认得她的人，都说她是个又温柔又文静又听话的乖女孩。

只不过这次她却做了件不太乖的事。

这次她是偷偷溜出来的，至少她自己认为是偷偷溜出来的。

今年她才十七岁。

十七岁正是最喜欢做梦的年纪，每个十七岁的女孩子都难免会有很多美丽的幻想，不管她乖不乖都一样。

“圆月山庄”这名字本身就能带给人很多美丽的幻想。

所以她看到丁鹏派专人送去的请帖时，她的心就动了。

——美丽的圆月山庄，来自四方的英雄豪杰、少年英侠。

对一个十七岁的女孩子来说，诱惑实在太大。

可是她知道她的父亲绝不会让她来的，所以她就偷偷地溜了出来。

她以为她能瞒过她的父亲，却不知道这世上一向很少有人能瞒得过谢晓峰。

他并没有阻止她。

他自己年轻的时候也曾经做出过很多被别人认为是“反叛”的事。

他知道太多的约束和压力，反而会造成子女的“反叛”。

可是一个十七岁的女儿要单独在江湖中行走，做父亲的总难免还是有点不放心。

幸好住在他们附近的五行堡主正好也要赴丁鹏的约，他正好托商震照顾她。

有这么样一位江湖中的大行家在路上照顾她，当然是绝不会出事的了。

何况还有田一飞。

田一飞当然绝不会错过任何一个能接近她的机会，更不会让她吃一点亏的。

所以谢晓峰已经觉得很放心。

他想不到魔教中居然还有人在江湖走动，更想不到铁燕夫妻会有个好色的儿子，居然会偷看女孩子洗澡。

那天是十二月十三，天气很冷。

她要客栈的伙计烧了一大锅热水，在房里生了一大盆火。

她从小就有每天洗澡的习惯。

她把门窗部闩了起来，舒舒服服地在热水里泡了将近半个时辰。

正在她准备穿衣服的时候，她忽然发现有人在外面偷看。

她看到门底下的小缝里有一双发亮的眼睛。

她叫了起来。

等她穿好衣服冲出去的时候，田一飞和商震已经把偷看的那个人困住了。

这人是个斜眼瘸腿、又丑又怪的残废。

这种人面对着女孩子的时候很可能连看她一眼的勇气都没有，但是有机

会偷看时却不会错过。
奇怪的是，这样一个人，武功居然还不弱，商震和田一飞两个人联手，居然还没有把他制住。
于是她就给了他一剑。
她手里刚好有把剑，她刚好是天下无双的剑客谢晓峰的女儿。
当时就连商震部没有想到，这淫猥的残废竟是魔教长老的独生子。
一个玉洁冰清、守身如玉的女孩子，怎么受得了这种侮辱！
无论对谁来说，她杀人的理由部已足够充分。
丁鹏道：“我本来早就应该来的，可是我一定要先将这些事全都调查清楚！”
因为他是这里的主人。
他处理这件事，一定要非常公正。
丁鹏又道：“要问清这件事，我当然一定要先找到谢姑娘。”
铁燕夫人道：“你已经找到了她？”
丁鹏道：“我也不知道商堡主将她藏到哪里去了，这里可以藏身的地方又不少，所以我才会找了这么久。”
他接着道：“幸好商堡主来得也很匆忙，对这里的环境又不熟，能找到的藏身处绝不会太多，所以我总算还是找到了她。”
要在这么大的庄院中找一个人，无论在任何情况下都不容易。
可是他却说得轻描淡写，好像连一点困难都没有。
铁燕夫人看着他，忽然发现这个乡下大孩子并不是个容易对付的人。
他实在远比他外表看来厉害得多。
丁鹏道：“我知道商堡主是绝不会把她交出来的，他受了谢先生之托，宁死也不会做这种事。”
铁燕夫人冷冷道：“你当然也跟他一样，宁死也不肯说出她在哪里？”
丁鹏道：“我用不着说。”
他笑了笑，淡淡地接着道：“我已经把她带到这里来了。”
这句话说出来，每个人都吃了一惊，就连铁燕夫人都觉得很意外。
他一刀割断梅花的咽喉，为的当然是不让梅花说出谢小玉的下落。
可是他自己却将她带来了。
水阁有门。
他推开门，就有个看来楚楚动人的女孩子，低着头从门外走了进来。
她脸上还有泪痕，泪痕使得她看来更柔弱、更美丽。
只要看过她一眼的人，一定就能看得出她是个多么乖的女孩子。
像这么样的一个女孩子如果会杀人，那个人一定非常该死。
丁鹏忽然问：“你就是谢小玉姑娘？”
“我就是。”
“前天你是不是杀了一个人？”
“是的。”
她忽然抬起头来，直视着铁燕夫妻：“我知道你们是他的父母，我知道现在你们一定很伤心，可是如果他没有死，如果我还有机会，我还是会杀了他。”
谁也想不到这么样一个柔弱的女孩子，会说出这么刚强的话来，她身子里流着的毕竟是谢家的血，这一家人无论在任何情况下，都绝不会低头的。

自从她和丁鹏出现了之后，铁燕夫人反而镇定了下来。

一个身经百战的武林高手，正如统率大军决战于千里外的名将，到了真正面对大敌时，反而会变得特别镇静。

她一直在静静地听着，等他们说完了，才冷冷地道：“你一定要杀他，是不是因为他做错了事，他该死？”

小玉道：“是。”

铁燕夫人道：“杀错人的人，是不是也该死？”

小玉道：“是。”

铁燕夫人道：“你若杀错了人呢？”

小玉道：“我也该死。”

铁燕夫人忽然笑了，笑得说不出的凄厉可怖，忽然大吼：“你既然该死，为什么还不死！”

凄厉的笑声中，刀光已闪起，一刀往小玉头顶上劈了下去。

大家都看过她这一刀。

一刀劈下，这个温柔美丽的女孩子就要活生生被劈成两半。

谁都不忍再看。

有的人已扭转头，有的人闭上了眼睛。

想不到这一刀劈下后，竟好像完全没有一点反应，也没有听到一点声音。

大家又忍不住回头去看。

谢小玉居然还是好好地站在那里，连头发都没有被削断一根。

铁燕夫人那柄薄如蝉翼、吹毛断发的燕子刀却已被架住，被丁鹏架住。

两把刀相击时，竟没有发出一点声音，两把刀竟好像忽然被粘在一起。

铁燕夫人手背上青筋一根根凸起，额角上的青筋也一根根凸起。

丁鹏看来却还是很从容，淡淡地说道：“这是我的家，他们都是我的客人。只要我还在这里，谁也不能在这里杀人。”

铁燕夫人厉声道：“该死的人也不能杀？”

丁鹏道：“谁该死？”

铁燕夫人道：“她该死，她杀错了人。我儿子是绝不会偷看她洗澡的，就算她跪下来求我儿子去看，我儿子也不会看。”

她又发出了那种凄厉而可怖的笑声，一字字道：“因为他根本看不见！”

这种笑声实在教人受不了，连丁鹏都听得毛骨悚然，忍不住问：“他怎么会看不见？”

铁燕夫人道：“他是个瞎子！”

她还在笑。

笑声中充满了悲伤、愤怒、冤屈、怨毒，她笑得就像是一条垂死的野兽在嘶喊。

“一个瞎子怎么会偷看别人洗澡？”

小玉仿佛连站部站不住了，整个人都几乎倒在丁鹏身上。

丁鹏道：“他真的是个瞎子？”

小玉道：“我不知道，我真的不知道。”

铁燕夫人道：“就算她真的不知道，可是一定有别人知道。”

她的声音更凄厉：“所以他们不但杀了他，而且把他的脸都毁了。”

小玉苍白的脸上已全无血色，颤声道：“我不知道，我真的不知道。”

一直石像般站在那里的铁燕长老，忽然一把将商震提了起来。

他好像还是站在那里没有动，商震倒下去的地方明明距离他很远。
可是他一伸手，商震就被他像提口破麻袋一样提了起来。
商震看来明明已经死了，现在却忽然发出了痛哭般的呻吟。他根本没有死。
他故意挨那一拳，只因为他要乘机装死，因为他知道他能挨得起孙伏虎的一拳，却绝对没有法子挨过燕子双飞的一刀。
铁燕长老道：“我看得出你不想死，只要能活下去，什么事你都肯做。”
商震不能否认。为了要活下去，他已经做出了很多别人想不到他会做的事。
铁燕长老道：“你应该知道，魔教的‘天魔圣血膏’是天下无双的救伤灵药。”
商震知道。
铁燕长老道：“你也应该知道，‘无魔搜魂大法’是什么滋味。”
商震知道。
铁燕长老道：“所以我可以教你好好地活下去，也可以教你求生不得、求死不能。”
商震已经明白他的意思，忽然嘶声道：“我说实话，我一定说实话！”
铁燕长老道：“那天在门缝下面偷看谢小玉洗澡的是谁？”
商震道：“是田一飞！”
商震流着泪，说出了这故事另外的一面。
“那天天气很冷，我想要伙计送壶酒到房里来，刚走出门，就看见田一飞伏在谢姑娘的门下面，那时候谢姑娘正好也发现外面有人在偷看，已经在里面叫了起来。
“我本来想把田一飞抓住，可是他已经跪下来苦苦求我，叫我不要毁了他一生。
“他还说，他一直在偷偷地爱慕着谢姑娘，所以才会一时冲动，做出这种见不得人的事。
“我跟他的姑母本来就是多年的好朋友，我也相信他不是有意做这种事的。
“我以我的心已经软了，想不到我们说的话，竟被另外一个人听见。
“那人是个残废，也不知是从哪里来的。田一飞一看见他，就跳起来要杀他灭口。
“想不到他的武功居然极高，田一飞竟不是他的对手。
“我不能眼看着田一飞被人杀死，只好过去帮他。
“但是我可以发誓，我绝没有要杀人的意思，绝没有下过毒手。
“那时候谢姑娘已经穿好衣服冲出来了，田一飞生怕他在谢姑娘面前将秘密揭穿，故意大声呼喊，所以他才没有听见谢姑娘刺过去的那一剑。
“那时候我还不知道他是个瞎子，更不知道他是铁燕公子。
“我发誓，我真的不知道。”
这是个令人作呕的故事，说完了这故事，连商震自己都在呕吐。
为了要教他继续说下去，铁燕长老已经教他吞下了一勺天下无双的续命救伤灵药“天魔圣血膏”。
可是现在他又吐了出来。
没有人再看他一眼。

名震天下、富贵如王侯的五行堡主，此刻在别人眼中看来，已不值一文。

商震忽然又在嘶喊：“ 如果你们在我那种情况下，是不是也会像我那么做？ ”

没有人理他，可是每个人都已经在心里偷偷地问过自己。

——我会不会为了飞娘子的侄儿牺牲一个来历不明的残废？会不会为了保住自己的性命又将这秘密说出来？

谁也没有把握能保证自己在他那种情况下不会那么做。

所以没有人理他，没有人再去看他一眼，因为每个人都生怕从他身上看到自己。

商震的嘶喊已停顿。

不想死的人也会死，越不想死的人，有时候反而死得越快。窗外冷风如刀，每个人手脚是冰冷的，心也在发冷。

铁燕长老脸上却还是连一点表情都没有，冷冷地看着丁鹏，冷冷道：“ 我是魔教中的人，我的儿子当然也是。 ”

丁鹏道：“ 我知道。 ”

铁燕长老道：“ 江湖中的英雄好汉们都认为只要是魔教中的人就该死。 ”

了鹏道：“ 我知道。 ”

铁燕长老道：“ 我的儿子是不是也该死？ ”

丁鹏道：“ 不该！ ”

他不能不这么说，他自己也被人冤枉过，他深深了解这种痛苦。

铁燕长老道：“ 你是这里的主人，你也是我近五十年来所见过的最年轻的高手，我只问你，在这件事中，该死的人是谁？ ”

丁鹏道：“ 该死的人都已经死了。 ”

铁燕长老道：“ 还没有。 ”

他的声音冰冷：“ 该死的人还有一个没有死。 ”

谢小玉忽然大声道：“ 我知道这个人是谁！ ”

她苍白的脸上又有了泪痕，看来是那么凄楚柔弱，仿佛连站都站不稳。但是她绝不退缩。

她慢慢地接着道：“ 现在我已经知道我杀错了人，杀错了人的都该死。 ”

铁燕长老道：“ 你准备怎么样？ ”

谢小玉没有再说话，连一个字都没有再说。

她忽然从衣袖中抽出了一柄精光夺目的短剑，一剑刺向自己的心脏。

第一一章　双刀合璧

谢小玉今年才十七岁，正是锦绣般的年华，花一般的美丽。

十七岁的女孩子，有谁会想死？

她也不想死。

可是到了非死不可的时候，她也不怕死。

因为她是谢晓峰的女儿。

她血管里流着的是谢晓峰血中的血，她抽出来的剑是谢家的神剑。

是杀人的剑，不论是杀别人还是杀自己，都同样快。

可是这一剑并没有刺入她的心脏。

因为丁鹏的刀更快。

刀光一闪，她手里的剑已飞起，“夺”的一声钉入了水阁的横梁，就好像一根钉子钉入了一块豆腐里，一尺三寸长的剑锋，已完全没入了特地从柳州运来的花岗石般坚实的梁木里。

谢小玉也被这一刀的威力震惊，过了很久才黯然道：“我自己要死，你为什么不让我死？”

丁鹏道：“你不该死，也不能死！”

谢小玉看着他，美丽的眼睛里露出种极复杂的感情，也不知是钦佩，还是感激？

这一刀虽然震脱了她手里的剑，却征服了她的心。

十七岁的女孩子，有谁不仰慕英雄？

铁燕夫人看看她，又看看丁鹏，忽然冷笑，道：“我明白了！”

丁鹏道：“你明白了什么事？”

铁燕夫人道：“要杀谢小玉，就得先杀了你。”

丁鹏的回答简短而肯定：“是的。”

铁燕夫人又眯起了眼看着他手里的刀，道：“要杀你，好像并不容易。”

丁鹏道：“大概不太容易！”

铁燕夫人道：“你这把刀看来好像是弯的。”

丁鹏道：“好像有一点弯。”

铁燕夫人道：“近三十年来，江湖中好像从未出现过用弯刀的人。”

丁鹏道：“我的脖子却是直的，跟别人一样直，一样可以砍得断。”

铁燕夫人道：“近三十年来，江湖中也没有人看见过我们的燕子双飞、双刀合璧。”

丁鹏道：“今天我是不是可以看见了？”

铁燕夫人道：“是。”

丁鹏道：“能看到你们燕子双飞、双刀合璧的人，还能活下去的一定不太多？”

铁燕夫人道：“好像连一个都没有！”

丁鹏笑了笑道：“可是今天我说不定会让你们破例一次。”

铁燕夫人也笑了笑，道：“我也希望你能让我们破例一次。”

她的身子一转，忽然间就已到了她的丈夫身旁，她的腰居然仍如少女般灵活柔软。铁燕长老还是没有动、没有表情，可是忽然间刀已在手。他的刀也同样薄如蝉翼，看来仿佛是透明的。他的刀更长。每个人都在往后退，退出了很远，每个人都已感觉到刀上的杀气。铁燕夫人忽然又轻轻说了句：“他

这把刀是弯的！”

铁燕长老道：“我们以前也杀过用弯刀的人。”

铁燕夫人道：“因为那些人弯刀一出手，也是直直地劈下来。”

铁燕长老道，“只有一个人是例外。”

铁燕夫人道：“幸好他不是那个人。”

铁燕长老道：“幸好他不是。”

他们说的话，在别人听来，好像根本全无意义。

他们说的话，别人根本听不懂。

丁鹏懂。

弯刀的可怕，并不在刀的本身。

弯刀出手，也要直劈，无论多弯曲的东西落下时，都是直直地落下去。

这是物体的定律，谁也不能改变。

但是丁鹏的刀法却改变了这定律，因为他的刀法根本不是人间所有。

他的刀法是“狐”的刀法。

铁燕夫妻为什么说世上只有一个人是例外？难道这个人也有“狐”一样的神通，能用一种巧妙的力量改变物体的定律？

这个人是谁？

丁鹏没有机会再想，因为他眼前已闪起了刀光，比闪电更耀眼的刀光。

燕子双飞，双刀合璧。

他们本来明明是两个人、两把刀，可是在这一刹那间，两个人仿佛忽然合而为一，两把刀仿佛忽然变成了一把刀。

这也是物体的定律。

如果铁燕夫人一刀的力量是五百斤，铁燕长老一刀的力量也是五百斤。

那么他们两把刀合力击出，本来就应该有千斤之力。

可是世上却有些人能用某种巧妙的方法将这种定律改变。

他们双刀合璧，力量竟增加了一倍，本该是一千斤的力量，竟增加为两千斤。

力量增加了一倍，速度当然也要增加一倍。

这还不是“燕子双飞”最可怕的一点。

他们的双刀合璧，两把刀明明已合而为一，却又偏偏仿佛是从两个不同的方向劈下来的。他们明明是砍你的右边，可是如果你往左闪避，还是闪不开。你往右闪，更闪不开。这意思就是说，只要他们的“燕子双飞、双刀合璧”一出手，你根本就闪不开。双刀合璧，力量倍增，就好像是四位高手的合力一击。你当然更无法招架。双刀合璧，浑如一体，根本就完全没有破绽。你当然也破不了。所以他们这一刀确实从未失手过，他们相信这一次也绝不会例外。就在他们的刀光闪起的那一瞬间，丁鹏的刀也出手了。弯刀出手，也要直劈。丁鹏好像也不例外，他这一刀劈出时，好像也是直直的。但是这笔直劈出来的一刀，竟忽然闪起了一道弯弯的刀光。燕子双刀都是精钢百炼、吹毛断发的利刃，刀光亮如闪电。丁鹏的刀只不过是把很普通的刀。可这一道弯弯的刀光闪起时，燕子双刀闪电般的刀光竟忽然失去了颜色。双刀合璧，明明已合而为一，浑如一体，绝对没有一点破绽。可是这道弯弯的刀光竟忽然弯弯地从中间削了进去，削入了他们的刀光中。谁也看不出这一刀是怎么削进去的，只听见“叮”的一声响。只有轻轻的一声响，亮如闪电般的刀光忽然消失不见。那道弯弯的刀光却还在，又弯弯地一转。然后所有光芒都消

失，所有的声音都沉寂，所有的动作都停顿。天地间忽然变得死一般沉寂。丁鹏还是像一瞬前那么样静静地站在那里，好像根本没有动过。可是他手里的刀，刀尖已经在滴着血。

铁燕夫妻也还是动也不动地站在那里，刀也还在手里，好像也没有什么变化。

可是他们的脸上和手腕上却都有了一道刀痕，弯弯的刀痕，弯如新
月。

鲜血慢慢地从他们伤口中沁出来，开始的时候还很淡。

他们的脸色好像也没有什么变化，只不过显得有点迷惘，就好像一个人忽然看到一件他无法理解的事情时那种样子。

可是忽然间所有的事都起了惊人的变化。

他们脸上那道弯如新月、淡如新月的刀痕忽然绽开了，脸上的血肉就好像一颗玉米在热锅里忽然绽裂，露出了白骨。

他们手里的刀也忽然掉了下去，连着他们握刀的那只手一起掉了下去。

但是他们脸上却连一点痛苦的样子都没有，因为恐惧已经使得他们连这种痛苦都忘了。

没有人能形容出他们眼睛里露出的那种恐惧。

就连大家刚才忽然看见一个人被他们一刀分成两半时，都没有他们现在这么恐惧。

他们的恐惧竟似已超越了恐惧的极限。

他们怕的并不是这个能一刀毁了他们的人，他们怕的是这个人手里的这把刀。

这把弯弯的刀。

刀并不可怕。

一个人如果怕一把刀，通常都因为他们怕用刀的人，怕这个人的刀法，怕这个人用刀杀了他。

但是他们怕的却是这把刀。

这把刀的本身，仿佛就带着某种能将他们灵魂都撕裂的恐惧。

这种恐惧不但令他们忘记了痛苦，而且激发了他们生命中某种奇异的潜力。

所以他们脸上的血肉虽然已绽裂，一只手虽然已断落，可是他们并没有倒下去。

他们竟好像根本不知道自己受了伤，根本不知道手已断了。这种恐惧就像是双看不见的手，扼住了每个人的咽喉。

没有人出声，甚至没有人能呼吸。第一个开口的，竟是那从来不太说话的铁燕长老，他一直在看着丁鹏手里的刀，忽然道：“你用的是把弯刀。”

丁鹏道，“是有一点弯。”

铁燕长老道：“不是只有一点点，你用的是把真正的弯刀。”

丁鹏道：“哦？”

铁燕长老道：“天上地下，古往今来，只有一个人能用这种刀。”

丁鹏道：“哦？”

铁燕长老道：“你不是那个人。”

丁鹏道：“我本来就不是，我就是我。”

铁燕长老道：“你用的这把刀，也不是他的刀。”

丁鹏道：“ 这把刀本来就是我的。 ”
铁燕长老道：“ 你的这把刀上没有字。 ”
他已经盯着这把刀看了很久，他的眼比鹰更锐利。丁鹏道：“ 这把刀上本来应该有字？ ”
铁燕长老道：“ 应该有七个字。 ”
丁鹏道：“ 哪七个字？ ”
铁燕长老一个字一个字他说：“ 小楼一夜听春雨。 ”
小楼一夜听春雨。
青青的那把弯刀上，的确有这七个字。
这七个字本来只不过是一句诗，一句意境非常美的诗，带着种欲说还休的轻愁，带着种美得令人心碎的感情。
可是铁燕长老说出这七个字，声音中却只有恐惧。
一种几乎接近敬畏的恐惧。
一种人类只有在面对神鬼时才会产生的敬畏。
这句诗却连一点令人恐惧的地方都没有。
丁鹏又想起了初遇青青时见到的那个金袍长髯的老人。
他说出这句诗的时候，仿佛也带着和铁燕长老同样的感情。
他们对这一句很普通的诗，为什么会有这么特别的反应？这两个人之间，是不是也有某种神秘的联系？他们怎么会知道青青的弯刀上有这么样一句诗？铁燕长老又在问：“ 你以前有没有听过这七个字？ ”
丁鹏道：“ 我听过，这是句传诵已久的名诗。 ”
铁燕长老道：“ 你知不知道这七个字的意思？ ”
丁鹏道：“ 我知道。 ”
铁燕长老眼睛里又发出了光，道：“ 你真的知道？ ”
丁鹏道：“ 这意思就是说，一个春天的晚上，有一个寂寞的人独坐小楼，听了一夜春雨声。 ”
铁燕长老不停地摇头，喃喃道：“ 不对，不对，完全不对。 ”
丁鹏道：“ 难道这句诗里面还有什么别的含意？ ”
铁燕长老道：“ 这七个字说的是一个人。 ”
丁鹏道：“ 什么人？ ”
铁燕长老道：“ 一个天下无双的神人，一把天下无双的神刀。 ”
他又在摇头：“ 不对，不对，你绝不会认得这个人的！ ”
丁鹏道：“ 你怎么知道我绝不会认得他？ ”
铁燕长老道：“ 因为他久已不在人世了，你还没有出生时。他就已不在人世了。 ”
他忽又厉声道：“ 但是你刚才使出的那一刀，却绝对是他的刀法！ ”
丁鹏道：“ 哦？ ”
铁燕长老道：“ 天上地下，古往今来，只有他一个人能使出那一刀。 ”
丁鹏道：“ 除了他之外，好像还有一个人。 ”
铁燕长老道：“ 谁？ ”
丁鹏道：“ 我。 ”
铁燕长老长长叹息了一声，道：“ 不错，除了他之外，还有你。你究竟是什么人？怎么能使出那一刀的？ ”
丁鹏道：“ 我为什么要告诉你？ ”

铁燕长老道：“ 你一定要告诉我。只要你告诉我，我情愿死。 ”
丁鹏道：“ 我不说也一样可以杀了你。 ”
铁燕长老道：“ 你不能杀我。 ”
丁鹏道：“ 为什么不能？ ”
铁燕长老道：“ 非但你不能杀我，普天之下，谁也不能杀我！ ”
他还有一只手。
他忽然从身上拿出块黝黑的铁牌，高高举起，大声道：“ 你看看这是什么？ ”
这只不过是块铁牌而已，丁鹏实在看不出它有什么特别的地方。
但是南宫华树的脸色却变了，眼睛里立刻充满了惊奇与敬畏，就好像一个敬神的人忽然看见了他的神祇。
铁燕长老道：“ 你一定知道这是什么。 ”
南宫华树居然承认：“ 我知道，我当然知道。 ”
铁燕长老道：“ 你说！ ”
南宫华树道：“ 这就是昔年天下英雄公认的免死铁令，是神剑山庄和江湖中三大门帮、七大剑派、四大世家联名要求天下英雄承认的。只要有了这块免死令，无论他做了什么事，天下英雄都要免除他的一死。 ”
孙伏虎厉声道：“ 这是假的，一定是假的！ ”
南宫华树道：“ 一定不假，绝对不假。 ”
孙伏虎道：“ 神剑山庄和七大剑派都是魔教的死敌、免死铁令怎么会在魔教长老的身上？ ”
南宫华树道：“ 这其中当然有原因。 ”
孙伏虎道：“ 什么原因？ ”
南宫华树道：“ 我不能说出来，可是我知道他这块铁令绝对不假。 ”
他的脸色惨白，一字字接道：“ 今日如果有人杀了他，就变成了神剑山庄和三大门帮、七大剑派、四大世家的死敌，七日之内必死无疑。 ”
说完了这句话，他的身子忽然掠起，蹿出了窗子，头也不回地走了。
铁燕夫妻和丁鹏都没有阻拦他，别人根本拦不住他。
他的身子在冰池上接连几个起落，就消失在黑暗中。
他生怕有人逼他说出这其中的秘密，这秘密是他绝对不能说出来的。
铁燕长老道：“ 我一生杀人无算，现在我还有一只手可以杀人。今日我若不死，这里所有的人迟早都要一个个死在我的刀下，你们日日夜夜都要提心吊胆，防备我去杀你，你们在睡梦中醒来时，说不定已变成了无头的冤鬼。”
他说得很慢，一个字一个字他说出来，每个字里面都仿佛带着种邪恶的诅咒。
大家把他的话一个字一个字地听在耳里，全身汗毛都一根根坚起。
无论谁都知道，他绝对是个说得出就能做得到的人。
铁燕长老道：“ 所以你们今天绝不该教我活着离开这里，只可惜你们偏偏又不能杀我。 ”
谁也不能否认这一点，谁也不敢与神剑山庄和七大剑派为敌。
铁燕长老道：“ 但是我自己可以杀死我自己。 ”
他盯着丁鹏：“ 只要你说出怎么能使出那一刀的，我就立刻死在这里。 ”
他居然不惜以自己的性命来换这秘密。
丁鹏的刀法是怎么练成的？跟他有什么关系？他为什么一定要知道？

大家都希望丁鹏说出来。

每个人都有好奇心，这件事本身已经引起了大家的好奇心。

大家都希望铁燕快死。

铁燕长老道：“你说不说？”

丁鹏道：“不说！”

他的回答简单而干脆，就像是一根钉子。

铁燕长老厉声道：“你真的不说？”

丁鹏淡淡道：“你杀不了我的，我却随时都可以杀了你。今日我免你一死，可是以后只要你再杀一个人，我就要你的命。”

他慢慢地接着道：“一块免死铁令只能救你一次，我保证下次谁也救不了你，就算是神剑山庄的谢庄主亲临，我也杀了你再说。”

这些话他也说得很慢，一个字一个字他说出来，每个字里面都带着种令人不能不相信的力量、一种无法抗拒的力量。

在这一瞬间，这个温和的年轻人，竟似忽然变成了个十丈高的巨人。

谢小玉眼睛里又露出那种复杂的表情。

铁燕长老眼睛里的表情却跟她完全不同，他的眼睛里好像有一把毒火、一柄毒刀、一条毒蛇和一个经过天上地下诸魔群鬼诅咒过的毒咒。

丁鹏道：“我劝你现在最好快走！”

铁燕长老道：“我当然要走，可是有件事我一定要告诉你。”

丁鹏道：“你说！”

铁燕长老道：“不管你那一刀是从哪里学来的，都必将为你带来无穷无尽的灾祸。”

他的眼睛更毒：“就算你能用那一刀纵横天下，但是灾祸却必将永远跟着你，日日夜夜、时时刻刻地跟着你。就算你能用那一刀换来天下无双的声名，但是你这一生都必将永远活在悲苦伤痛中，然后再伤心而死。”

他忽然仰面向天，厉声呼喊：“有天上地下所有的神魔恶鬼为证，这就是你这一生的命运！”

这就是他的毒咒。

寒风冷飕飕地吹过冰池，黑暗中也不知有多少妖魔恶鬼在听着他的这个毒咒。

然后他们夫妻也投入了这一片比毒血还浓的黑暗，投入了魔鬼群中。

丁鹏一直在静静地听着，看来还是那么安详镇定。

谢小玉忽然冲过来，拉起他的手，道：“你千万不要听他们的鬼话。”

她的手冰冷，她的声音却温柔如春水：“这种鬼话你连一个字都不要相信。”

丁鹏沉默着，过了很久才缓缓道：“鬼话有时都很灵的！”

谢小玉的手更冷，冷得发抖。

丁鹏看着她，忽然笑了笑，道：“可是他们说的话我连一个字都不信，因为他们说的不是鬼话，他们是人，不是鬼。”

谢小玉也笑了。

她的声音更温柔：“就算他们真的是鬼，我相信你也不会怕他们的。我相信不管是天上还是地下，都绝没有能让你害怕的事。”

天下有什么比十七岁的少女对心目中的英雄的赞美更令男人动心？

而这个男人恰好又正是被她所赞美的英雄。

天下有什么比无邪的少女的全心全意的信赖更令男人觉得自豪？

而她又是个美丽绝伦的少女。

但是丁鹏却并没有为这些而陶醉。

他虽然是个男人，但是却不同于流俗。

他有一个“狐妻”青青，青青跟谢小玉看起来一样的美丽、一样的无邪。

青青目中流露的无邪的信任与无声的赞美，远比谢小玉用言辞作表现的更多。

对于这一套，他不但见得多了，而且似乎已经有点腻了。

何况他还有一件心中的隐痛。

那就是柳若松的妻子。那个化名叫可笑的女人，那条卑贱的母狗！

也是用这种无邪少女的天真欺骗了他，损害了他高贵的情操。

因此，他的笑容突然从脸上冻结了，声音山冻结了，冷冷地撒开了谢小玉的手，冷冷地道：“你真是谢晓峰的女儿？”

谢小玉吃惊地望着他，不知道是什么原因使这个男人变得冷漠了。

她只有惶恐地回答道：“是……是的！”

丁鹏更冷地道：“可是别人都说谢晓峰没有女儿。”

谢小玉笑了起来，道：“家父行事很少为人所知，神剑山庄更少有人前去，别的人怎么会知道？”

丁鹏冷笑道：“名满天下的谢家三少爷自然是不屑与俗人来往的！”

谢小玉忽然明白了，笑道：“你可是因为我父亲没有接受你的邀请而生气？”

“不敢。我只是顺便发了张帖子给他，并没有想他真会来的。”

谢小玉道：“这一点你要原谅他，多少年来，家父已经谢绝酬酢，连多年的老朋友他都避不见面了。”

她的脸上又呈现了无邪的笑靥，道：“可是我要来，他并没有禁止，而且还叫商震跟田一飞跟来保护我，可见他还是很尊重你这个人的！”

丁鹏冷笑道：“他应该尊重，因为他派出保护你的人不但没有保护你，反而惹下了麻烦。倒是我这个他瞧不起的人，不在乎开罪两个人见人怕的魔教长老，从铁燕双飞的手中救下了他的女儿。”

谢小玉的目中又流露出光彩，道：“你不但救了我，还击败了铁燕双飞。家父知道了，也一定会认为这是很了不起的。”

她很快地补上了一句：“当然了，他也会很感激你的。”

丁鹏冷冷地道：“如果他很感激我，他就欠我一声道谢，如果他认为我还算过得去，就欠我一场决斗。”

谢小玉一怔道：“你要找家父决斗？”

丁鹏冷笑道：“自从谢家三少爷开始出道江湖，就找遍了天下的成名剑手决斗，击败了每一个对手，成就了神剑山庄的赫赫盛名。”

谢小玉忙道：“神剑山庄之名并不是从家父手中开始的。”

丁鹏道：“可是你的祖先们并没有像令尊这样有名，他击败了别人才使自己成名，因此也无权拒绝别人的挑战。”

“家父不会跟你决斗的，因为你不是一名剑手。”

她似乎觉得这句活不妥，忙又补上了一句：“就算你是个很高明的剑手，他也不会跟你决斗了。自从他跟燕十三最后一次比剑后，就不再跟人决斗了。”

谢晓峰与燕十三的最后一战虽然只有一个谢掌柜在场目击，而谢掌柜并不是个多嘴的人，从没有向谁说过那一战的胜负。

但是谁都知道那一战是谢晓峰败了。

可是这并没有影响到谢晓峰无敌神剑的盛誉，也没有影响到神剑山庄的威名。

一个剑手，总有一两次失败的经验的，失败并不可耻，何况那一战的胜利者燕十三自己反而自杀了。

他自杀的原因是为了要毁灭击败谢晓峰的那一剑。

因为那是天地间至恶至杀之剑，不属于人间所有。

燕十三死了，带走了那一剑，所以谢晓峰仍然是人间独一无二的最高剑手。

这话是谢晓峰自己在事后向几个朋友说的。

能够被谢晓峰视为朋友的人，自然是在武林中享有极高荣誉之辈。

因此这些话再由他们转述出来，没有一个人会怀疑。

可是丁鹏对这个解释显然不满意。

他冷笑道：“令尊剑下杀死过很多的高手，他们并不全都是用剑的，因此他没有理由拒绝我这把弯刀的挑战。”

谢小玉也不知道该如何去回答了。丁鹏显然也没有要她回答的意思，只是冷冷地道：“你回去告诉令尊，说我会等他十天。十天之内他亲自登门道谢和道歉，我们或许可以交个朋友……”

这句话使得所有的人都失了色，因为口气太狂。

谢晓峰一生中没有几个朋友，甚至于可以说一个朋友都没有，这不仅因为他是个落落寡交的人，也因为他是天下第一的无敌剑手。

他的剑是剑中之神，他的人是人中之神。

一个站在绝高峰上的人，必然是孤独的。

可是谁也不敢说跟谢晓峰交朋友是一件很勉强的事，是一种降尊纡贵的施舍。

但是丁鹏居然说了，却也没有人认为他太狂。

他们都看见了丁鹏一刀使得魔教中的铁燕双飞断腕，虽然他们并没有看见那一刀，有的人甚至什么都没看见，只看见铁燕双飞的刀掉下来，手掉下来。

但无疑的，那是一刀、一招。

虽然在场的人也没有看过谢晓峰出剑，但他们也不敢肯定说谢晓峰的神剑能够办到这一点。

所以丁鹏是够资格说这话的。

所以丁鹏以后的话也没有使大家感到太惊奇。

丁鹏道：“十天之后他如不来，就是有意要跟我一决，我就带了刀找上神剑山庄去！”

谢小玉吞了一口口水，艰涩地道：“丁……丁公子，丁大侠，关于这件事，我……”

丁鹏没有让她把话说下去就打断她的话，道：“你只要把话带回去，告诉他就是了。现在我相信没有人再能伤害你了，因此你可以走了。”

说完话，他转身走了，走向后面去，抛下了满堂的宾客，也抛下了看来孤立无助的谢小玉。

穿着整齐的仆人们开始收拾席面。
虽然酒席才进行了一半，菜也只上了几道，但是圆月山庄的宴会已经结束了。
柳若松以弟子的身份站在门口送客，向每一个人殷勤致意，说些没有意思的无聊话。
大部分的人都没有理他。
柳若松也曾经是风云一时的人物，但是此刻他似乎已经从人们的记忆中抹去了。
可是柳若松似乎一点都不在乎别人的冷淡，他的脸上笑容不断，客气而亲热地招呼每一个人，包括认识与不认识的。
他似乎很满意于自己的新地位。
做丁鹏的弟子比当他的大侠庄主似乎更为光彩。
他纵然不是个很伟大的人，但毫无疑问的，他是个很难得很难得的人。
千百年来，只有这一个。
“幸好也只有这一个！”
这是每一个离开圆月山庄的人心中对柳若松的看法，在鄙夷中居然还有着那么一丝敬意。
大丈夫能屈能伸，这句话每个人都会说。他们见过柳若松扬眉吐气、趾高气昂、不可一世的时候，但是他们再也没有想到柳若松能如此地委屈自己。
“一个像柳若松那样的人，当真能就此埋没自己，永远这样地屈辱下去吗？”
答案是千篇一律、百分之百否定的。
“这个人的可怕，较之神剑三少爷谢晓峰、新崛起的魔刀丁鹏犹有过之。”
这是百分之八十的人在心中想说的一句话。
还有百分之二十的人在离开柳若松之后，就有一种想作呕的感觉。
不过他们没有真正的呕出来，因为他们在圆月山庄并没有吃了多少东西。
但每个人都很满足，深喜不虚此行。这一次宴会的收获不是吃，虽然丁鹏宴客的菜都是名厨的手艺与极为难得一尝的珍品。
但没有一个人知道那是什么滋味。
他们的肚子被紧张、刺激塞饱了。
人人都很过瘾，连死在圆月山庄的人都不例外。
丁公子在殡殓死者时，又一次表现了他的豪华手笔。

第一二章　征 途

十天过去了，天天都有人等候在圆月山庄的山下，伸长了脖子望着那华丽的圆月山庄，希望能看到谢家三少爷前来。

很多人希望瞻仰一下这位当代剑神的丰采。

还有很多女的，她们听说当年的谢家三少爷是位到处留情的风流剑客，现在虽然年纪大了点，但是江山易改本性难移，也许自己会有被他看中的机会……

但是除了这些骚娘们外，大部分的人，尤其是江湖人，他们希望的还是别看见谢晓峰。

谢三少爷不来，丁公子就会去找他了，找他决斗去。

决斗，自然是比道谢道歉好看得多、过瘾得多。

何况神剑斗魔刀，这又是何等够味的事！

谢晓峰没有叫大家失望。

他没有来。

事实上，大家也认为他来的成分不太大。

谢晓峰并不是一个谦虚的人，虽然人说他已经变了一个人，变得十分谦虚平易近人，但是谢晓峰毕竟是谢晓峰，他是个很高傲的人。他虽然不是个不讲理的人，也不是个不知道感激的人，但他却是不轻易说谢的人。也许是因为他姓谢，他的祖上都姓谢，为了避讳，他不肯把这个字用来表达别的意思。

一个不肯向人说谢字的人，自然更不会向人道歉了，别说丁鹏只是救了他的女儿，就是救了他自己的命，他也不会说声谢谢的。

要他为了拒绝丁鹏的邀请而来道歉，那是更无可能了。谢晓峰若是因为这个而道歉，谢晓峰就不是谢晓峰了，而是条比土狗还不如的杂种狗了。

谢晓峰不来，丁鹏是否会找他去呢？

这十天来，青青一直很抑郁，不知为了什么她的眉头经常深锁，但是丁鹏看不见。

丁鹏一直在为自己的武功而感到振奋不已，他知道圆月山庄中一会，已经使他的名字响遍了江湖。

但是他倒不是个狂妄得完全无知的人。他要谢小玉带回去的话固然是狂得上了天，可是他也明白，谢晓峰的剑一定比铁燕夫妻的双刀合璧厉害得多。

他也知道谢晓峰不会来的，一战难免，而这一战正是他所期望的。

这十天他没有接见一个客人，连青青的房里都很少去，他在圆月山庄的秘室中闭门深思苦练。

练他那柄弯刀，练那神奇的一刀。

他本来不是个有野心的人，可是圆月山庄上的成功使他的信心大增，也使他的雄心滋长了。

他为自己安排了一连串的将来。

想得越多越周密，他的野心就越大。

任何人如能击败谢晓峰，都将会认为是英雄岁月的巅峰了，但是丁鹏却不然。他只是把它当作一个开始。

在他的心中，已经作了许多的构想。

每一个构想，都比压倒神剑山庄更要伟大、更为轰动。

因此，这第一步必须要成功！
第十天终于过了。
谢晓峰没有来。
第十一天，风和，日丽，万里无云。
是个适于出行的好天气。
丁鹏出发了，出发去邀斗谢晓峰。
行前他见到青青了，正在考虑着要如何启齿时，青青已经先开口了：“祝郎君一路顺凤，载誉而归……”
丁鹏先是一怔，继而释然地哈哈大笑起来，道：“青青，你的确神通广大，法力无边，我心里的事从来也没能瞒过你！”
就这样，他离开了青青，没有说第二句话。
丁鹏是乘着一辆金碧辉煌的马车走的。
马车是用四匹全身雪白光泽的骏马拖着的，这四匹马每一匹都是大宛名种。
寻常人求其一而不可得，他却拥有了四匹，而且用来拖车。
千里马是用来奔驰乘骑的，并不适合用来拉车，那甚至于是一种浪费，还不如一头骡子来得适用。
这四匹骏马也是一样，它们既不习惯又不安分，甚至于互相不容。
但是赶车的车夫却是个好手，他是个全身漆黑的昆仑奴，光着头，穿着绣花的长裤，赤着上身，披了一件长不及腰的小马甲，露出了双肩，袒着胸前，脖子上套着一个黄金的大项圈子，坐在车上像半截铁塔。
他有力的双手熟练地握着缰绳，把鞭子抖得”啪啪”直响，居然能把四匹骏马勉强地控制着，不情愿地走着。
这一切的排场是够了，却给人有一种暴发户的感觉。
但是丁大少爷就喜欢这一套，他重起江湖，就是以暴发户的姿态。而且他从小就不是个有钱的人，现在有了挥霍不尽的财产，也不知道如何去享受。
车子后面跟了一大串的人，丁鹏觉得很满意，他知道这些人不请自来，像是他最忠实的跟班，会从这儿一直跟着他到神剑山庄。
丁鹏看看后面的那一群人由一堆变成一长串，三三两两或单独地走着，其中颇不乏江湖上的知名之士，心里就感到很高兴。
谢晓峰或许比他名气大，但是谢晓峰有这种本事造成这样的局面吗？
他安闲地闭上眼睛，听任车子时快时慢地走着，嘴角露着笑意。那是为另外一件事而高兴。
那是青青对这一件事的态度。
出发以前，他嗫嚅难以启齿，就是想跟青青说，这一次希望她不要跟着去。
他想了一千个理由，但没有一个是能成立的。
青青非常美丽，跟他在一起，绝不会辱没他。
青青的武功很高，从前比他高得多，现在或许已比他差了一点，但是绝不会成为他的累赘。
青青对他百依百顺，从没有反对过他任何事，也没有拘束他的任何行动。
没有任何理由他不让青青跟着走的。
只有一个理由，却又说不出口。
她是狐，炼狐术已成了气候，但究竟还是狐，不适宜在人多的地方出现。

可是这并不是丁鹏不想要青青随行的理由。
不知是什么原因，他只想能离开青青一段时间。
这当然更不是理由，却偏偏是他内心的一股冲动、一个愿望。
他以为青青一定会跟着走的，因此费尽心思去想一个要青青留下的理由。
为了这个，他几乎花了三天的时间，仍然没想出一个借口来，哪知到了出发之际，他还没开口，青青却已经先开口了。
她祝福他旅途顺风，凯旋归来。
似乎早就说好不跟他同行似的。
那并不希奇，因为她是狐。
狐具有未卜先知、预测人的心思的神通。
丁鹏不禁想：“能娶到一个狐女为妻，实在是最大的福气。”
所以丁公子在路上时，完全是心满意足了。
所以车子在摇晃着，他居然能睡着了。
车子的摇晃并不是因为路不平。他们走的是官道，既平坦又宽阔，车轮也很结实。这是一辆特制的马车，比皇帝出巡时的御车还要讲究。
车行不稳是因为拖车的马，它们的步调极难一致，而且也没有受过拉车的训练。
所以即使有阿古这样的好御者，仍然无法在短时间内使得车子走得很平稳。
阿古就是那个昆仑奴，也是丁鹏跟青青从深山的狐穴中带来的唯一跟随。
阿古几乎是万能的，从做针线到拔起一棵合抱的大树。他身上的绣花衣服就是他自己刺绣的。
这辆豪华的巨车也就是他一手打造的。
阿古只不会做两件事。
一件是生孩子，因为他是男人。
一件是说话，因为他没有舌头。
好在这两件事并没有多大关系。
丁鹏当然不要阿古替他生个儿子。
阿古也从不表示意见，他只是听，照着命令做。
所以阿古实在是一个非常理想的长随、忠仆。
丁鹏即使把青青给留下了，却要带着阿古。
出了城后，行人就较为稀少了，那只是指对面来的行人。
在他们的车后却跟着一大串的人，都是江湖中人。
丁鹏忽而有一般冲动，一股促狭的冲动。
他朝阿古发出了一个命令：“把车子赶快一点！”
阿古很忠实地执行了命令，长鞭“呼”的一声，缰绳轻抖，车子像箭般射了出去。
望着后面惊诧的人群，丁鹏开心地哈哈大笑。
自从丁鹏出门之后，圆月山庄顿形冷落了。
聚在这儿的江湖豪杰早就跟着丁鹏走了，就是那些肉丁鹏邀来的住客，也都先后地走了。
他们也都不愿意放过丁鹏与谢晓峰的一场决战，只是他们并不像那些江

湖人般的紧跟在丁鹏的车子之后。
有些人甚至是走向相反的方向。
假如他们不愿放过丁鹏与谢晓峰之战，为什么不立即追上去呢？
难道他们有把握知道丁鹏即使立即赶到神剑山庄，没有他们在场，这一战还是打不起来的？
有几个人却单独地、悠闲地在湖上泛舟，跟娼妓们闲聊了半天，然后再分别地、悄悄地在暮色的笼罩下、在没人注意的情形下，进入了一座寺庙。
在客舍中，他们像是去访晤了什么人，也像是聆取了什么指示，因为他们对那个人十分恭敬，在进入了客舍后，他们没有说一句话。
除了一个低沉的、恭敬的“是”之外，他们没有说过第二个字。
这些人的目的何在？他们将要做些什么？
目前除了他们自己之外，大概只有那寺中那位神秘的住客才知道了。
圆月山庄中，还有一个人没有离开，那人是柳若松。
别的人多少是属于客卿的地位，说走就可以走了，只有他不行，因为他是了鹏的弟子。
虽然丁鹏没有教给他一点功夫，只是把他呼来喝去，做一些近似下人的工作。
但柳大庄主却一点都不在乎，表现得十分殷勤而热心。
丁鹏走的时候，没有叫他跟了去。
因此他就只好留下，他也非常地高兴。
到处照应了一下，他就来到了后院。
后院是青青住的地方，只有两个很标致出尘的丫头侍候着，一个叫春花，一个叫秋月。
春花、秋月是诗人心中最美的两件东西，两个丫头也是一样。
春花笑的时候，就像是灿烂的春花。
秋月的肌肤，比秋天的月亮还要皎洁、媚人。
两个丫头都是十七八的年纪，是少女们最动人的岁月，而这两个少女不但在怀春的年岁，似乎还懂得如何取悦男人侍侯男人。
因为她们本是金陵秦淮河上很有名的一对歌妓，是丁鹏各以三千两的身价买下来的。
她们虽是下人，却不干任何粗活，只是作为青青的伴侣而已。
柳若松的年纪虽然略略大了一点，却仍然长得很潇洒，万松山庄的柳庄主本是武林中有名的美剑客。
虽然柳若松在一般江湖人的心目中已经一钱不值，但是在春花、秋月的眼中，仍然是个很有吸引力的男人。
所以他一进后院，两个花蝴蝶般的女孩子立刻飞也似的迎了上来，一左一右地拉住他的膀子。
在以前，柳若松一定非常高兴，即使不趁这个机会去捏捏她们的屁股，也一定会捏捏她们的脸颊。
只可惜那是以前，是他做柳大庄主、柳大剑客的时候，是松竹梅岁寒三友名噪江湖的时候。
现在他只是丁鹏的弟子。
而且是住在师父的家里。
徒弟住在师父家里的时候，一定要老实、拘谨、行动规矩有礼。

柳若松做大侠时很成功，现在做徒弟时，表现得也恰如其分。
他连忙退后了一步，推开了两堆飞来的艳福，然后才恭恭敬敬地问道："师母在哪儿？"
春花吃吃地笑了起来，道："你是来看少夫人的？"
柳若松仍然恭敬地道："是的，我来向问师母有什么指示。"
秋月也笑着道："你找她干什么？有事情她会着人到前面告诉你的。少夫人说过，叫你没事不要随便到后面来的。"
"是的，不过那是师父在家的时候。现在师父出门了，我这个做弟子的总得尽到一点孝心。"
春花格格地娇笑着说道："孝心？那你就要像人家的乖儿子一样，晨昏定省，早晚都要进来请一次安呢！"
柳若松老实地点点头："我正准备如此！"
秋月笑道："现在天已过午，你若是来请早安，似乎太晚了，若是来请晚安，不太早一点吗？"
柳若松的脸有点红，道："只要有这份心，倒是不拘早晚的。"
春花笑了起来："看在你这份孝心上，我倒是不能不替你通报一声了，不过现在去通报，一定是碰一鼻子的灰，因为少夫人的心情很不好，刚刚还吩咐过，她要一个人静一静，不让任何人去打扰她。你若是想见到她，最好是趁她心情好的时间再来。"
"那……她什么时候心情会好一点呢？"
"这很难说，最近这几天她的心情一直不好，不过到了晚上月亮出来的时候，她会出来赏月，那时她的心情即使不好，却很寂寞，很需要有人陪她谈谈。"
柳若松的眼睛里发出了光："那我就晚上再来吧！"
秋月立刻道："慢着，她见不见你还是没一定，她需要人陪着聊聊，却并不需要你来陪。"
柳若松毫不在乎道："没关系，我只是来尽一份心。今天不见，明天再来，明天不见还有后天，精诚所至，金石为开……"
春花冷笑道："金石为开，院门不开，你还是见不着。每到了她要赏月的时候，她总是叫我们把院门紧紧关上拴好，因此你要想进来，一定要我们来开门才行。"
"那就麻烦二位一下！"
秋月笑道："那也不行。我们都要去陪着她，没空来替你开门。如果你一敲门，她立刻就回楼上去，因为她说过，不太喜欢见到你，你如果来了，叫我们挡驾。"
柳若松微微有点失望地道："那就等以后再说吧！"
秋月狡黠地笑笑道："柳大爷，如果你打算不经过院门越墙进来，那可是打错了主意。少夫人很讲规矩，这所院子入夜以后虽然没有人看守，防备却很严。前两天有个人悄悄地进来，结果不知怎么的中了机关，死在那丛花树下，只剩一堆衣服，连骨头都化掉了。听说他叫什么飞天蜘蛛，是个很有名的飞贼。"
柳若松不禁变了颜色道："来无影，去无踪，飞天蜘蛛，夜盗千户，从来也没有失过一次风。"
春花笑得像春花："来无影是不错的，去无踪却不知道，因为他化成了

一滩水，就在那边的玫瑰花丛下。”

柳若松的身子抖了抖，背上冷飕飕，汗毛都竖了起来。秋月也笑了，笑得却不像秋夜的明月。

月冷而寒，她却是充满了热：“你要想进来见到少夫人，只有一个办法，就是我们姊妹俩分出来一个为你开门，而且还带你前去。这样也许会挨上两句责骂，但至少可以让你见到她……”

柳若松不是个傻子，作了一个长揖道：“请二位大姐多多帮忙！”

春花笑道：“别客气，也别多礼。我们姊妹俩是很好说话的，只要我们心里高兴，为你做什么事都行。只是一定要我们姊妹俩高兴，你知道我们最高兴的是什么吗？”

她的身子靠上来，已经火热热的。柳若松不是傻瓜，自然知道是什么方法。

两个女郎把柳若松带到一间石亭子里，开始做使自己高兴的事了。

足足过了一个多时辰，柳若松才回到前面。

两个女的似乎还不怎么太高兴，一直在埋怨他是个银样的蜡枪头，一点都不中用。

但柳若松却连哭都哭不出来了。

他做梦也没有想到，这两个看来像两朵花般的女郎，在做那件事的时候，比十个最淫荡的婊子加起来还贪。

那个被人杀死的妻子像头饿狼。

一头饿狼使他痛苦了半辈子。

现在，他却遇上了两头饿虎。

能够剩下这身皮骨出来，已经是万幸了。

这天晚上是满月。

柳若松没有去见青青，他只能像死狗般的躺在床上，连爬起来的力气都没有了。

明天，后天，大后天，也都还是好月亮。

但是柳若松不敢想是否能够去见到青青，他知道自己在这两天三天里，是别想能有一丝力气的。

他躺在床上，只想着一件事。

春花、秋月究竟是不是从金陵买来的名妓？

据他所知，只有西方的一个神秘宗派里出来的女人，才有这么贪的胃口、这么高明的技术。

他累得连抬眼皮的劲儿都提不起来的时候，她们仍然有本事能把他身上的某一部位引得兴奋起来，榨干他骨髓里的一点一滴剩余的生命。

天下无难事，只怕有心人。

这是句老掉了牙的话，连不识字的老婆婆都会用来教训她的孙儿的。

一句话能被人如此广泛地运用，应该是有颠扑不破的真理了，至少它的确是百分之百地被人肯定了。

但有时它却未必尽然。

至少柳若松就有这个感觉。

他赔尽了小心，着实地休养了几天，而且还找到了一个以往的相识，一个下五门的采花贼，要来了一剂金枪不倒的龙虎妙药。

出了两身大汗，好不容易把两头饿虎、两个骚媚无比的小娘们儿摆布得

娇喘连连，终于让他见到了青青。

那是在一个月夜，一个下弦的残月之夜。

青青手抚亭栏，对月想着心事。

柳若松整整衣襟，恭恭敬敬地走过去。

虽然他的眼前已冒着金星，脚步也虚浮不定。

那一剂金枪不倒的妙药虽然使他勇不可当，像是降龙伏虎的无神。

可是他亏损的体力却也够瞧的。

但是他不在乎，他知道只要能接近那个女主人，他就可以踏上成功之途。

青青看了他一眼，毫无表情地说：“你来做什么？”

“弟子特来问候师母。”

青青皱皱眉头，不胜厌恶地道：“我很好，用不着人来问候！”

柳若松并不意外，他知道一开始是不可能立刻就取得青青的好感的，所以他仍是谦卑地道：“弟子还要向师母禀报一下师父的消息。”

“这个也无须你来说，我知道得很清楚。”

“师母足不出户……”

青青打断他的话道：“我有我的方法，至于是什么方法，总用不着向你详细说明了吧？”

柳若松连连恭声道：“是……是的，只不过师母所得到的只是片面的消息，不如弟子所知道的精确。”

“我倒不信你的消息会比我更确实！”

柳若松谄笑道：“师母如若不信，且容弟子说说，跟师母知道的对照一下如何？那时师母便知弟子所言不虚。”

青青略一迟疑才道：“好！你说说看！”

柳若松很得意地道：“师父一路行去，每天只走百来里。所停之处。必然会做出一些惊人的举动。”

青青的眉头深皱道：“我知道，他的目的在引人注意。”

“师父曾经在一家最大的酒楼上摆下筵席，邀集能请到的江湖女杰，包括那些已经嫁人的，却把她们的丈夫或情人摒诸门外。”

青青居然笑了起来道：“那也没什么关系，至少他并没有强邀，是那些女人们自己愿意去的，而且她们的丈夫也没有反对。”

“快到席终时，师父却把其中十二位较为年轻的强行留下，陪他聊天直到中宵。”

“那一定很有趣，只是我知道他并没有强留，被留下的也没有什么不高兴，反倒是那些没被留下的感到很不高兴，认为没面子。”

“可是那十二人中，有五个是有夫之妇，还有三个是已经订了亲的。”

青青笑了起来，道：“她们的丈夫跟未婚夫并没有为此而感到不安，反而沾沾自喜而感到光荣。所谓白道中的豪杰，都是这副嘴脸，为了达到某种目的，就算叫他们的老婆去陪人睡觉，他们也都不在乎的。”

柳若松的脸红了，像是被掴了一掌。

青青虽然没有明指，却的确是在说他。

为了要得到丁鹏那一招“天外流星”剑招，他就叫他的老婆秦可情化名可笑，布下了一个可笑的圈套。

结果他虽然得到剑招，却失去更多。

而且还成就了丁鹏，为他自己招致了这么惨痛的报复。想到这些，柳若

松恨不得给自己两个大嘴巴。

他不是后悔自己的那些作为。

而是恨自己的运气怎么会如此不济，丁鹏的那些奇遇，怎么不落在自己身上。

幸好，丁鹏并没有守在青青身边，而且还撇下了她，一个人出去扬名了。

留下这个非常难得的机会来给自己，如果不好好地把握住，自己就真是土狗了。

因此，他并不就此放弃努力，笑着道：“ 师父已经是享有盛名的人了，如此糟蹋他得来不易的名声，殊为不智…… ”

青青一笑道：“ 他的事不用你我来操心，他是个大男人，自己知道该怎么做的。 ”

“ 可是师父这种做法，太对不起师母了。 ”

青青的脸沉下来：“ 这些话不该你说的！ ”

柳若松连忙道：“ 弟子只是为师母感到不值。 ”

青青冷冷地道：“ 我信任他。 ”

这一句话封住了柳若松的嘴。

青青又道：“ 假如你知道的只有这些，就不必再说了。 ”

柳若松道：“ 弟子还听说五大门派的掌门人都已经惊动，兼程赶到神剑山庄去。 ”

青青笑了一下道：“ 这也不算是新闻。有人向谢晓峰挑故，总是一件大事，他们总要去赶热闹的。 ”

“ 他们不是看热闹去的。 ”

青青“ 哦 ”了一声道：“ 他们去干吗？总不会是去帮谢晓峰的忙吧？ ”

柳若松笑道：“ 谢晓峰不会要人帮忙，如果他的剑胜不了师父的刀，谁都帮不上忙，他们是去阻止这一场决斗的！ ”

青青笑道：“ 那很好，最好他们能阻止。这一场决斗实在很没意思，只是我了解丁鹏，恐怕他们阻止不了。 ”

柳若松笑笑道：“ 据弟子所知，他们似乎有很大的把握，因为他们是应铁燕双飞之请而去的。 ”

青青的脸微微一变道：“ 他们怎么会跟铁燕双飞那种人搭在一起？ ”

“ 这个弟子不知道，但是那天在圆月山庄上，师父将铁燕双飞击败后，他们曾经亮出了兔死铁牌，那是五大门派的拳门人共同具名颁下的，想必五大门派跟他们定有非常密切的关系！ ”

青青的神色不再那么安定了，忙问道：“ 你还听说了什么？ ”

柳若松知道时机将近成熟了，笑着道：“ 弟子知道他们如果无法劝阻师父与谢晓峰之斗，就将动用全力，在决斗之前除掉师父。 ”

青青冷笑道：“ 他们没那个本事！ ”

柳若松道：“ 他们单身独个自然不是师父的对手，可是若将他们所属的门人都投入进来，就是很可怕的力量。 ”

青青冷笑道：“ 让他们来好了，除非他们不怕死！ ”

柳若松进一步道：“ 五大门派虽然人数众多，但是也抵不住师父手中那一柄神刀，问题是另一个可怕的人物。 ”

“ 谁？ ”

“ 谢晓峰，谢三少爷。 ”

“他又怎么样？他近年来已经不过问江湖中事。”

“但是神剑山庄依然是武林中的圣地，谢三少爷仍然是武林中的正义支柱，对整个武林有一种责任。只要师父伤害了五位掌门人中任何一位，谢晓峰就不会坐视，必定要挺身而出了。”

青青的脸色略现激动道：“他出来也没什么，相公本就是去找他决斗的，他的一柄剑神出鬼没，但未必能胜过相公手中的刀。”

柳若松笑笑道：“谢晓峰如果是正面跟师父决斗，胜负在于一决，倒也没什么可怕，问题是谢晓峰不正面邀斗……”

青青摇头道：“以神剑山庄主人的身份，他难道还会偷袭暗算不成！”

柳若松道：“如果为了一个重大的理由，谢晓峰会做任何事的。”

青青陷入了沉思之中。柳若松道：“目前唯一的办法，是设法破坏五大门派的结盟，叫他们联不起手来。”

“有这个办法吗？”

“自然是有的。五大门派虽然表面上合作无间，骨子里仍有许多矛盾。譬如少林武当，由于地位超然，狂妄自大，使其余三家心中很不痛快。只要再加以煽拨一下，使他们自己先乱起来，谢晓峰也不会再管他们那些狗皮倒灶的事了……”

青青道：“这件事做起来很不容易。”

柳若松笑笑道：“师母如果允许弟子放手去做，弟子自信可以做得天衣无缝的。”

他终于暴露了自己的目的。青青一笑道：“你一定有什么条件吧？”

柳若松心头微震，知道这个看来美丽无邪的小女人，并不是那么容易对付的，自己必须还要下一番功夫。

因此他笑了一下道：“弟子是为师门尽心，怎敢提条件呢！”

青青看了他一眼道：“你没有任何的要求？”

柳若松道：“没有……弟子一心只想为师母做点事以表微忱。”

青青一笑道：“你不是一个忠心的人，如果没有好处，你连点一下头都不肯浪费力气的，因此我倒不敢麻烦你了。”

柳若松知道不能再装下去了，笑道：“弟子本身是不敢有任何要求的，只是为了使行事方便起见，弟子必须要有使人相信的地方。”

青青斩钉截铁地道：“说！你要什么？”

柳若松心中一阵欢乐，知道已经接近关键了，这时可不能要得太多，但是也不能要得太少。如何讨价呢？

青青也在打量着这个卑劣而又可厌的男人，她正在估量着他会提出什么要求。

经过一阵沉默之后，柳若松终于道：“弟子此刻在一般人的心目中，已是名声扫地，半个大钱也不值了！”

青青笑了一笑道：“那要看什么人。在有些人的眼中，你是个大可造就之才，在皮厚心黑这一点上，你足可成为当代宗师，无人能及……”

柳若松的脸上又是一红，虽然他对世人的笑骂与不齿已能淡然处之，但是在面对着一个绝世的美人之前，他多少也想充起一点面子的。

可是，在青青面前，他居然像是个刚出世的婴儿，赤裸裸的，连一点秘密都藏不住，这总是件难堪的事。

因此他只有一阵苦笑，然后才道：“有些事弟子自己无法去做，一定要

假手于人。要想使人相信，弟子必须要有个可靠的身份。”

“做丁鹏的弟子，这个身份还不够吗？”

柳若松苦笑道：“师母，你知道是不够的，因为弟子知道，连师父自己也不明白他的身份。”

青青神色一变道：“他还有什么身份？”

柳若松鼓起勇气，他知道此刻一句话不对，自己很可能就会咽下一口气后，再也没有第二口了：“圆月弯刀主人的身份。”

“这算得了什么！他身上挂着那把刀……”

“可是刀身上刻着‘小楼一夜听春雨’七个字！”

青青的脸色再变，厉声道：“这七个字有什么特别意义？”

“知道它有什么特别意义的人不多，可是有些人听见那七个字后，就会脸色大变，寝食难安，像那天的铁燕双飞就是个例子。”

“你知道这七个字的意义吗？”

“弟子不知道，可是知道五大门派的掌门人都是为了这七个字而来的。”

青青沉吟片刻才道：“你要什么？”

“弟子想如果也能代表这七个字，至少在做某些事时，能够给人一种保证，或是一种警告。”

青青立刻摇头道：“那不行，你不够资格，我也没这个权利！”

“但师母可以为弟子请得这个资格。”

青青道：“也不行。圆月弯刀上的那句诗，此刻已经不代表任何意义了，它只是刻在刀上的一句诗而已，没有任何的资格了。你明白吗？”

“弟子明白，但只怕别的人不会相信。”

“随他们的便，反正我绝不能给你什么。”

柳若松微感失望地道：“那弟子只有退而求其次，不再找人帮忙，自己去做某些事情了。”

“你要做哪些事？”

“一些使五大门派手忙脚乱的事。比如说，让他们中间一两个重要的人平白地失了脑袋，然后再留下警告的字句，要他们知难而退。”

“不行，绝不能做这种事。”

“能的，弟子拣最弱的一派下手。他们经过两三次的打击后，自然而然地心生怯意，觉得犯不上为了别人而把自己拖得门户灭绝。”

“这件事并不一定要你去做。”

柳若松笑道：“弟子做最适合，因为此刻大家已经风声鹤唳，提高了警觉，别的人很难去接近他们，只有弟子不会受到怀疑，而且弟子究竟还有些朋友，可以作为弟子的掩护……”

青青笑了一下道：“听来这个办法的确不错，那你就去做吧。”

柳若松笑道：“可是弟子的那几手剑法只是二三流的玩意儿，而弟子要对付的却是一流高手。’

青青明白了，笑道：“你是要我传授你剑法？”

“不是剑法，是刀法，能叫人一刀分成两片的刀法。”

“我没有那么大的本事，那手刀法只有相公一个人学成了，连我都没有学会。”

柳若松忙道：“弟子不敢妄求跟师父一样，但是至少能有像铁燕长老那样的身手，才能使人相信。”

“你以为那是一天就可以练成的吗？”

柳若松笑道：“弟子虽不成才，但是只要能懂得诀窍，三五天内必可小有所成，因为弟子已经研究揣摩过那种刀法了……”

青青“咯咯”地笑了起来：“你倒是个有心人。”

柳若松谦逊地道：“弟子多年来一直都在力争上游，只苦于没有机会，因此对能够充实自己的事情一直都很留心。”

青青神色忽地一变道：“不行，我既不能传你刀法，也不要你做什么，而且更不要你留在这里。你这个人太危险，从现在起，你就离开圆月山庄。”

柳若松大失所望地道：“师母，弟子是一片忠心。”

青青笑道：“我知道你的忠心，所以对你多少有点报酬的。在飞来峰下，我还有片庄院，那就送给你。还有，你很喜欢我那两个丫头，我也送给你。”

柳若松大惊失色地道：“师母厚赐，弟子实不敢拜受。”

青青一笑道：“你不必客气，这是你应该得到的。从今后，你不必再说是丁鹏的弟子，更别叫我师母，我听见这两个字就恶心。还有，我那两个丫头虽然好说话，醋劲却是很重的，今后你多陪陪她们，别跟人多搭腔。女人固然不行，男人也不行，否则她们是很会修理人的。你去吧。”

她只拍了拍手，两朵云轻轻地飘了进来，一边一个，架住了柳若松。

她们不但手劲大得惊人，而且还懂得拿捏穴道，握住了柳若松，使他半点力气都使不出来。

这时候柳若松才知道自己犯了多大的错误，他以为自己够聪明，但是却一直都在青青的算计之中。

被架着出去时，他只感到一阵晕眩，不知道究竟还能活几天。

此刻他觉得自己就像是一只被人抓着翅膀、马上就要抓去宰掉的公鸡。

第一三章　恐 惧

青青坐在一座破旧的山神庙里。

庙有一大半倾塌了，本来就不大，现在就显得更小了，不过小无减于它的慑人气氛。

没有倾塌的是神殿的一角，而且刚好是神像所在的地方，所以那尊土塑的山神还算是完好的。

这也不知是比照哪一位尊神所塑的像？青面獠牙，眼睛瞪得像两枚铜铃，而且还熠熠发光。

神像的眼睛并不会发光，只不过是两颗琉璃球而已，琉璃球也不会发光，但是能反射光，只要别处有一点亮光，而且能被收到琉璃球内，它就能发光了。

琉璃球是圆的，一半嵌入了神像的眼眶，另一半凸出在外面，成一个半圆的球面，所以它能收入的光线面很广，所以人眼看不见光时，它却依然能发光。

这是一对很神奇的球，倾塌的山神庙无人管理，远处在山上，连乞儿都愿意假此地以栖身，连庙门的木架都被牧牛的儿童拆下来拿回去烧火了，何以这一对琉璃球没有被人劫走呢？

放牛的王小七就曾经为了好玩，偷偷地把它给摘了下来，而且又拿了其中的一颗，跟村里李大户的儿子换了十个铜板。

两个孩子抱着球玩了一个黄昏，回家就睡了。到了晚上，他们不约而同地做起了一个噩梦。

梦见了庙里的山神空着两个眼眶来找他们，向他们索讨被摘走的眼珠。

两个人从梦中惊醒过来，就开始发热，神志昏迷，高喊着“还我眼来”。

两家的大人吓坏了，从孩子的口中断断续续地问明了原因，连忙把两颗琉璃球送回到山上，还备了猪头三牲，焚香祝祷，请神明宽有儿童无知。

李大户还许下了愿要重建庙宇、再塑金身，回去后，牧牛的王小七好了，李大户的儿子却呓语如故。

论罪魁祸首，该是王小七才对，为什么李大户的儿子还没好，王小七倒好了呢？

当夜李大户又做了个梦，梦见神明对他说：“山神性喜清静，不欲俗人打扰，装塑金身大可不必，只要从此不来搅闹本神，就放过了你的儿子。”

李大户赶紧撤回了已经召集的工人，他的儿子也没事了。山神显灵的事闹了一阵，但是神明已有了吩咐，所以没人再敢去了，连牧牛的儿童都避开了那个地方。

从此，山神庙就成了无人的禁地，白天没人敢去，夜晚更没人了。

那儿成了狐与鬼的天下。

青青是狐，所以她不怕，她敢到那儿去。

因为她是狐，她去的时候没人看见，她在那儿子什么，也没有人知道。

据说炼狐幻化后，除了与人交往外，就只有跟同类才交往。青青来到这人迹不到的地方，自然也是狐了。

可是来的怎么会是那尊山神呢？

虽然没有月光，虽然星光暗淡，仍然可以看见一个大概的轮廓，来的的确是那尊山神。

不，只能说是那座山神的灵体，而不是泥塑的土偶。
那尊土偶还是原样地蹲在神殿里，而这神明却是从庙外不可知处突然地冒出来的。
但他的形相却与土偶完全一样。
丈来高的身干，穿了一身甲胄，青面獠牙，眸子熠熠地发出碧光。
可是他的步伐却轻盈得像只猫，除了偶尔不小心抖动了身上的甲片，发出一声轻响外，几乎没有声音。
他来到了青青的身前，才哈腰轻身说：“末将参见公主。”
青青是狐，是炼成人形的狐狸，怎么又是公主呢？
莫非在炼狐中，也有一个王国，而这山神也是炼狐所幻化的？
青青点点头，显然是承认他的称呼，而且更确定了他们彼此之间的关系：“右将军好。很对不起，我焚起信香，要你老远地赶了来。你怎么是这副装束？”
“末将在此偶现形迹，玩弄了一点手法，已经使此地的居民深信不疑。现在还是这身打扮，怕万一为人所见，可以印证传说。”
“那不太好，最多只能骗骗村夫愚妇，要是碰上了江湖中人，他们是不信邪的，反而会召人疑窦。”
“末将也考虑及此。好在这座山神庙是早就有的，末将只用来与外面联系之用，别无他意，他们就是来此搜查，也不会有所发现的。”
“他们就会继续不断地查下去。”
“末将自会小心。半年前就有过一次，三名华山弟子在此逗留了五六天，结果一无所获，他们只有当作山神显灵而去。”
“那就好，我是怕他们追蹑着你而找到了洞府。”
“关于这点请公主放心，末将别的不敢说，轻身功夫与脚程之快，举世还没有第二个人能及得上末将的。”
“天外有天，人上有人。”
“公主教训得是，不过末将每次离开洞府，总是要绕几个圈子，而且踏着芦苇，越江而至。真要有人追蹑末将之后，也一定会惊动养在芦苇中的群犬。末将对于出入的安全是十分小心的。”
“那就好。我知道你是个谨慎的人，这些年来，多亏你们忠心护持。”
“公主言重了，末将只感到惭愧。”
“右将军，你们的忠心是可以相信的，只是最近的形势又不太好。”
山神有点愤怒地道：“这都是那个金衣奴才在捣鬼！下次末将等遇见了他，绝不轻饶他。”
青青摇摇头：“金袍觊觎神位，倒是不至于与外人勾结，暴露隐秘，可是铁燕两夫妇又出现了。”
“这两个该死的忘恩负义的奴才，公主应该宰了他们！”
“我不行，我不便现身。目前还没人知道我，而且他们也没有得到便宜，在驸马神刀之下双双断腕，可是他们身上偏偏怀着五大门派跟神剑山庄的免死铁牌……”
山神更为震怒：“那一定是他们勾引了五大门派！末将早就认为他们有问题，现在果然证实了。”
“那是无可怀疑的了，否则他们不会有五大门派的免死铁牌。”
“免死铁牌只能用一次，以后就不能保护他们了。”

“不行，现在不能动他们，因为他们与五大门派的掌门人在一起。”
山神更为吃惊了：“五大门派的掌门人又重聚在一起了？为什么？”
“为了驸马手中的圆月弯刀，他们已经看出了刀上那句诗。”
“小楼一夜听春雨？”
“是的，当初实在不该在刀上镌那七个字。”
“这是一段极具纪念性的感人故事，公主日后接掌门户，就会知道的。”
青青叹了一口气道：“我倒不想接掌什么门户，感于先天体质所限。我练不成那一招神刀。”
“驸马练成了？”
“是的，他的先天体质极佳，不仅练成了那一刀，而且凌厉无匹，尤胜过爷爷当年。”
“那就可以与谢晓峰手中的神剑一争上下了？”
“不知道，他去找谢晓峰决斗了，不过我并不担心他的胜负，谢晓峰跟我们并没有什么过不去的地方，我担心的是五大门派。”
“没有谢晓峰的撑腰，五大门派不足畏。”
青青叹了口气：“神剑山庄对武林有责任，在必要时，他恐怕还是会出来的。”
两人默然片刻，青青又问道：“爷爷跟奶奶都好？”
“目前还算好，只是太公的情形不如以前了，他们毕竟老了。老，是一个人最大的敌人，所以太公把希望全放在公主身上。”
“我……恐怕会使他们失望，我实在不行。”
“但是驸马他既能练成一式神刀，就是我们的希望。神刀一出，天下无敌。”
炼狐难道也有雄图天下的欲望吗？
两个人又陷入沉默。
还是青青先打破了岑寂：“我要告诉你的就是这些。明天这时候，我再来听取回音，看看爷爷有什么指示。”
“不必等明天，此地恐怕已经引起了别人的注意，不宜再用了。我在路上已经剪除了两个人。”
声音是从山神背后发出的。
不知什么时候，殿中又多了一个黑衣的老人。
青青跟山神立刻跪了下去，他们对老人的突然出现，并不感到突然。
青青若是狐，她的祖父自然是道行更深的炼狐了。
修炼多年的灵狐已经是神仙,是无所不能的。突然现身又算得了什么呢？
“爷爷！”
“太公！”
不同的称呼，恭敬的成分却完全相同的。
老人摆摆手，笑着道：“起来，起来。青青，你到人间转了一趟，觉得人间的滋味如何？”
青青顺从地站了起来，却仍然站得远远的，低着头，不像一般的孙女儿见了祖父那种撒娇打滚的模样儿。
狐的规矩难道比人间还更严？
青青回答的声音也是低低的：“孙儿虽在人间，但深居简出，与山间无异。”

老人点点头，笑笑道：“那也好，你不出来见人，不会引人注意，可以使人有莫测高深之感。丁鹏那小子对你如何？”

“很好，他对孙儿还是一心一意，只是他变得深沉、狂妄、有野心，不像以前那么淡泊了。”

老人很高兴地道：“好极了，这正是我所希望的，这小子有股气质，不安分，也是块好料，所以我叫人给你们一切的帮助。只要是他所想的，我都满足他，慢慢地他就合成为吾道中人了。”

青青却不安地道：“爷爷，可是他……”

老人锐利的目光扫了过来，道：“青青，人可是你自己挑的，我没有强迫你做什么，也没有鼓动他做什么。如果他一直淡泊自守，甘老山林，我绝不来打扰你们，但是他自己要往上爬，我也不能去压制他，你说对不对？”

青青无法再说什么，只有应了一声“是”，低得只有她自己才能听见了。

老人再度说话了：“你告诉阿亨的话我都知道了。事情演变得很好，很合我的理想，这可能是吾道再兴的日子到了。”

“爷爷，您打算要丁鹏接掌门户？”

“这小子是块材料，那天一刀斩下双燕的手，功力贯透，运用自如，已经有我壮年时的火候了。我在他那个年纪时，比他还不如，也许一刀能劈掉那两个叛徒，但绝不能只斩下他们的双手。他已能收放自如，再假以对日，就可以胜过谢晓峰了。”

青青着急地道：“爷爷，您是说他现在还不如谢晓峰？”

“不如，谢晓峰神剑誉满天下，又岂是偶然的？近年来深居不出，养气修性，他的剑已经到了无迹可寻的境界，相信燕十三再使出那一剑，也奈何不了他了。丁鹏还不如他，再过十年，在稳字上下功夫，大概还差不多。”

“可是丁鹏去找谢晓峰决斗了。”

“我知道。你别以为我深居洞府就不问世事了，你们的一举一动，我没有不清楚的。”

“那爷爷为什么不阻止他呢？”

“为什么要阻止他？丁鹏在一路上所有的表现，正在培养他自己的魔性，那正是他往更深一层进步的表现。对这小子，我太满意了。”

他的确是真的满意，青青可以从他的语气中听得出，而山神更为明白。

他追随老主人多年，从没有听过他对一个人如此露骨地称赞过。

所以山神也像老主人一样的高兴：“太公，那我们就可以出头了。”

“是的，可以出头了！我们不必再在山林间躲躲藏藏，不必再像野狐般的畏避猎人的鹰犬与弓矢了，我们可以堂堂正正地站出来，高踞在所有人之上。”

他叹息了一声，又有点凄凉：“不过，这些日子我也许是看不见了，但你们都还能看得见，最多再要十年，十年后，他就是一个举世无匹的高手，比谢晓峰更高。圆月弯刀，光寒天下。”

青青却悄悄地流下了两行眼泪。

老人的目光锐利，青青的动作是无法瞒过他的，所以他的声音转为柔和：“青青，你是否为这个而感到不高兴？”

青青连忙擦掉了眼泪道：“青儿不敢。”

“那你为什么流泪？你该知道我们是不轻易流泪的，在我们的一生中只准流一次泪。”

“是的，爷爷，青儿知道。“

“你的那一次已经用过了，为丁鹏流过了。”

“青儿惭愧，青儿不够坚强。”

“流泪是弱者的表现，我门中人没有一个是弱者。我们并不抹杀至情至性，只有至情流露时所流的泪才能为至尊大神所接受，而且也一定要至情中人才能为我门中人，你明白吗？”

“青儿明白。”

老人叹了口气，语气变得和缓一点：“我知道你心中的感受，你是在为丁鹏的改变而流泪，你怕会因此失去他。”

这老人果然具有天眼神通，能看到人的心里。青青低声道：“青儿的确是怕这一点。”

老人慈祥地笑了：“那是你过虑了。丁鹏若不改变，说不定会有一天会离你而去；他改变得愈多，就愈接近我们，怎么样也不会再离开你了。一入我门，他就再也无法与外人接近，永远都是你的人了。就像你祖母一样，她年轻的时候，我再也想不到会跟我厮守的，可是现在，她却变得比我更为虔诚了。”

青青鼓起了勇气道：“爷爷，青儿有点担心丁鹏，他的改变也许只是暂时的，将来恐怕难以如您的理想。”

老人笑了起来道：“这是可能的。他的行为虽然狂妄，但是他本性还是善良的，当他渐渐接近真相时，他会反对我们。”

青青诧然道：“爷爷，您也看出这一点了？”

“爷爷经历多少的沧桑，对人性的了解远比任何人都深刻，还会看不出吗？不过我不担心，我有办法的。”

青青道：“什么办法？是不是让他跟那些人隔绝？”

“你是说五大门派的人？”

“是的，他们一直是跟我们作对的。”

“不！你错了，我要他们接近。”

“他们会把我们过去的一切告诉丁鹏，鼓动丁鹏离开我们。”

“那是一定的，我正要他们如此做。”

“那不是使丁鹏离开我们更远了吗？”

老人笑笑道：“孩子，你毕竟年轻，对事情的看法不够深入。丁鹏或许会有一段时间离开我们，但是到后来，他就会回头的。他会因为我们的邪恶离开我们，但是当他发现另外的那些人比我们更为卑鄙、更为邪恶时，他就会鄙弃他们，成为我们最虔诚的门人了。”

“爷爷的理论太玄妙了。”

“没什么玄妙，这是真理，是事实。真理是远胜过一切理论的。我有信心，因为我自己当年就是跟丁鹏一样的。从他的身上，我看到了从前的影子；从我的身上，你也可以看到他的将来。”

他的语气一转而为兴奋：“不过你比较有福气，因为你看到的是一个完全成功的、辉煌的将来，而我这一生却是失败的。”

青青低下了头，良久才道：“爷爷，青儿该怎么办？”

“不怎么办。坚定信心，别以为我们是邪恶的。我们的本质比任何人都仁慈，我们的宗旨是百跌不破的真理，是智者的至理，只是俗人无法理解而已，因此你必须坚定你自己的信心，如果连你自己都失去了信心，你又怎么

能够要别人相信呢？”

“那我该做些什么呢？”

“你？什么都别做，安安分分地做一个善良的妻子，顺从他，给予他任何你能做到的帮助。”

“帮助他？如果他要我交出本门的秘密呢？”

老人笑笑道：“那一式神刀就是本门最高的秘密，他已经得到，对他而言，本门已经没有秘密。”

“如果他要我交出我们的人呢？”

“尽你所能的交给他。”

“交给他之后，那些人还能活吗？”

“如果可能，你可以求他留下一些，因为这些人就是你们将来的部属。如果求不动他，就由他去杀好了。”

“假如是别的人要杀呢？”

老人傲然一笑道：“除了他之外，别的人要想杀死我们的人，大概还没那么容易。我们除了在那无敌的神刀之前低头外，没有人能轻易地杀死我们的。”

“爷爷，我实在不明白您的意思。”

“没什么，我只是向他证明本门的忠心以及本门弟子向道的决心。一个千万人都杀不死的高手，只要他一句话，我们可以割下自己的脑袋。除了我们之外，谁有这么高贵的情操？”

青青鼓起最大的勇气道：“爷爷，如果他要我交出您来呢？”

“答应他。事实上你也找不到我了，今天一会后，我又要远离隐居的所在了。”

“但是他会要我帮助他找到您。”那就给他一切的帮助，记住，最真正的诚心的帮助，不是虚应的敷衍，那会使你的一切努力都归于白费，也会使我的一切安排都付于流水了。”

“爷爷，您究竟要作什么安排？”

老人凄凉地一笑，伤感地叹道：“一个重大的牺牲，使本门弟子濒于绝灭的安排，安排他们一个个地从暗处现身出来，送到丁鹏的手上去。”

“那值得吗？”

“值得的，孩子，值得的。我们活着就是为把一个崇高而伟大的理想传下来，发扬光大，只要能达到这个目的，一切都是值得的。”

“可是到了最后……”

“最后我就把我自己交出去，那时候就是我们牺牲的最后关头，迎接一个新的、光辉的开始了。”

“爷爷，您这么做不太冒险吗？”

老人伸出手慈祥地抚着她的头发：“孩子，你看爷爷是个冒险的人吗？多少年来，我韬光养晦、潜居深山，就是在等候着一个机会、一个像丁鹏那样的人，总算让我等到了。”

青青道：“爷爷，我相信您的安排是不会错的了，可是我还有一个隐忧，那就是谢晓峰……”

“不错，这个人是我们最大的敌人，也是我们最大的阻碍，不仅因为他的武功，而且也为他的人。早年他倒是满身的缺点，现在他已经几近乎圣，那是比我们更高一层的境界。他是我们永远无法击倒的一个敌人。丁鹏将来

或许能在武功上胜过他，但是在精神上，永远无法超过他了。这是一个劲敌。幸好普天之下，也只有一个。”

“他会影响丁鹏吗？”

老人笑笑道：“不会，因为他本身也有个无法克服的缺点，一个恰好是被我们掌握住的缺点。”

“是什么呢，爷爷？”

“孩子，这是唯一不能告诉你的事，不过我相信你自己能找到的。

青青知道当爷爷说不能说，就是不能说了。

神殿中有着一段时间的沉默。最后老人挥挥手道：“去吧，以后别再上这儿来了，来了也找不到我。如果没有什么特别的变故，这就是我们祖孙的最后一面了。记住，今后你是丁鹏的妻子，这是你在人世间唯一的责任了。一切都以他为主，别去拂逆他，不要惹他生气，像一条忠心的狗般的跟着他，即使他用脚踢你，你也不能离开他。做得到吗？”

青青点点头道：“做得到。”

“很好，做得到要做，做不到也要做。我走了。”

一阵霹雳，山神庙震塌了，那尊土偶神像也压碎了。

从此，山神庙中不再有神灵，牧童们又可以来此放牧牛群了，只是他们敢吗？

神剑山庄，谢家三少爷的神剑山庄。

武林中的圣地，江湖人的禁地。

神剑山庄没有设禁，只有一条河围绕了半个山庄，还有半个山庄则被崇山绝壁所隔绝。

绝壁千仞，高插云霄，壁上滑不留手，连猿猴都无法攀越，所以，要到神剑山庄，只有一条路。

路被河流截断了，河上没有桥，只有一条渡船。

河并不宽，这边可以望见那边，也可以远远望见矗立在半山腰间的神剑山庄。

有一段时间，山庄曾经冷落过，那是神剑山庄的主人已然老迈，而谢三少爷游侠江湖的时候。

谢晓峰有两个哥哥，却不像他们的老弟那么有才华。

神剑山庄以前闻名，并不是从三少爷开始，他们家的剑术很早就为人所知。

谢家的人自然也都是用剑的高手。

善泳者死于溺。

谢大少爷死于剑。

谢家二少爷也死于剑。

谢老太爷是病死在家中，死于孤寂、衰老，他虽然有个剑法盖世的儿子，也有着一柄举世闻名的好剑。

然而这个儿子给谢家带来了光耀，也带来了麻烦。

多少人带了剑来找谢三少爷比剑，但是谢晓峰却不常在家。他年轻的时候，住在妓院中的时间都比在家的时间多，更别说是客栈或是那些思春少女的闺房了。

谢晓峰年轻时是个很风流、很荒唐的人。

他一生中不知有过多少红粉知己，却只正式地娶过一个老婆，结过一次

婚。
他娶了江湖上最美的女人——慕容秋荻。
但也是最可怕的一个女人。
慕容秋荻从没有做过一天正式的媳妇，没有住进神剑山庄来做谢家女主人。
她一生中几乎是谢晓峰的影子，跟着谢晓峰，但不是跟他双宿双飞，她只是在打击他、挫折他、报复他对她的不忠。
她神通广大，别人找不到谢晓峰，她却能找得到。哪怕谢晓峰故意穷途潦倒，躲在小酒店里做伙计、做马夫、做一个最卑贱的苦工，都没有能躲过她的追索。
谢晓峰的一生，可以说毁在这个女人身上，也可以说是成于这个女人手上。
她为谢晓峰生了一个儿子，却没有要他姓谢，也没有使他成为神剑山庄下一代的主人。
但是神剑山庄却有了一个新的女主人。
谢小玉。
没有人知道她是谢晓峰什么时候跟哪一个女人生的。
反正她是在谢晓峰功成名就、在神剑山庄中定居下来的时候，像突然由石头里冒出来的一样。
她来到了神剑山庄，自然是谢晓峰的女儿。她来的时候已经是十五岁了，谢晓峰不在家，但也没人认为她是冒充的。
因为她的脸形至少有七分是谢晓峰的模子，笑起来的时候，则有九分相似了。
谢晓峰的笑跟他的剑一样是无敌的。
他的剑击败了每一个高手，他的笑却征服了每一个美丽的女人。
当然不漂亮的女人也无法抗拒他的笑，但是谢晓峰挑女人的眼光很高。
虽然他不吝啬他的笑，却不会再去对一个不动人的女子作进一步诱惑，因此那些女人也没有为他而着迷。
当他对一个女人不存征服的意图时，他的笑是很神圣的，可是当他要跟一个女人上床时，他的笑就比他的剑更具有威力。
剑只能要一个人的命，他的笑却能要一个女人的心。
世上有怕死的人，男人与女人都有。
因此用剑逼一个女人上床，也许十次有八九次会成功，却总会遇上一两个不要命的女人。
但是当一个女人把心交给一个男人时，就没有什么不能要她做的事了。
哪怕是叫她陪一条猪睡觉，她也不会拒绝的。
谢晓峰倦游归来，发现自己居然多出一个女儿来，倒是很奇怪的，但他也没有表示什么，没有问谁。
自己的女儿，怎么能够去问别人呢？
万一他在别人面前否认了有女儿，而那个女孩子又提出确实是他女儿的证据，那又怎么办呢？
他只有问一个人去。
小玉，那个自称为他女儿的女孩子。
谢小玉见了他却是一点都不突然，就像是他们已经很熟悉、相处了很长

时候似的。
　　她跳过来抓住了他的手，一阵摇晃：“ 爸爸，你怎么今天才回来？你说要去接我的，可是你始终没去，我只有自己来了。 ”
　　谢晓峰有点木然，也有点突然。
　　在这一生中，他听到过很多人用各种不同的名词称呼过他。
　　有些是很好听、很美的，那是爱他的人，多半是女人，漂亮的女人。
　　有些是很奉承的，那是仰慕他的人，一定是江湖人。
　　有些是很恶毒的，那是恨他的人。
　　但是只有这个称呼，今天才第一次听见。
　　“ 爸爸 ” 虽是很普通的一个称呼，但却是谢晓峰从来没有听过的，而且是他非常想听见的。
　　当然不是从这个女孩子口中叫出的那一声。
　　他有个儿子，慕容秋荻跟他一起生的儿子。
　　但是那个孩子却一直拒绝承认他这个父亲，那个倔强的小伙子也许在心里已经承认了谢晓峰，但口头上却一直没有称呼过他，自然也没有来看他。
　　谢晓峰知道迟早那小伙子总会来的，来跪在他的面前，叫他一声“ 爸爸 ”。
　　只是那一天很可能是他瞑目咽气，封殓入棺，死讯传遍天下，那小子才会闻讯赶来，跪在灵前，然后在心里偷偷地叫，不给任何人听。
　　谢晓峰知道会有这一天，但是却希望不是在那样的情形下听见他叫一声。
　　因为谢晓峰毕竟是老了，老得不复有少年锐气，性情也有了些改变。
　　改变最大的自然是心境，他有了寂寞之感。
　　不是那种天下无敌的寂寞，而是一种恐惧、厌恶孤独的感觉，他需要有个人陪伴。
　　不是女人，不是朋友，是依在膝下承欢的儿女，使他的亲情也有所寄托。
　　谢晓峰是人，不是神，不是圣，像任何人一样，有着人的需要。
　　只是他把自己的感情掩饰得很好，从没有人知道他心中的需要而已。
　　然而，突然地冒出一个女孩子来。
　　亲亲热热地、娇声细气地叫他“ 爸爸 ” 了。
　　完全是他心中所想的那种声音。
　　但却不是他想要的儿子。
　　所以谢晓峰是相当地愕然的。
　　跟他一起回家的几个朋友也是为了听说他突然有了个女儿，跟来一看究竟的。
　　看见了谢晓峰的神情，自不免议论纷纷。
　　所幸的是神剑山庄有个很能干的管家——那位无事不通的谢先生。
　　他笑着出来打圆场道：“ 主人父女初逢，必然有很多体己话要谈，各位且到前厅喝喜酒去。 ”
　　所谓喜酒，自然是庆祝神剑山庄添了一位女公子的团圆酒，自然也十分丰盛。
　　谢晓峰才回来，谢先生却已经准备好了，似乎他早已认定了那位女主人的身份。
　　谢晓峰与谢小玉谈话的内容没人知道。
　　不过两个时辰后，谢晓峰出来，陪朋友们喝了两杯酒，又开始他的游历

生活了。

对谢小玉，他没有否认。

没有否认，自然就是承认了，虽然谢晓峰并没有对她的身世作进一步的说明。

但是没有人奇怪，也没有人去问，谢晓峰一生中究竟有过多少女人，谁也不知道。

任何一个女人都可能为他生下一个女儿的。

这又何必问呢？

神剑山庄有了谢小玉后，平添了不少生气。偌大一片庄宅原来是没几个人居住的，现在却已仆婢如云。

屋子整修一新，园中的花木也重新整理过了。

这才像神剑山庄，像个天下第一剑客住的地方。

像武林中的圣地与禁地，有气派，有威严。

只是禁地中另有禁地。

那是后院的一个孤独的小院子，用墙围了起来，常年是一把铁锁锁着。

这院子里是谢晓峰的居室，是他练剑、静心、修身养性的地方。

没有人敢进这个院子，连谢小玉也在内。

谢晓峰在家的时候，门也照样锁着，不在家的时候，门也锁着。

锁已经锈了，扣在门上，代表着一种权威。

谢晓峰出入的时候，没经过这道门，但也没人知道他是如何出入的，因为院子只有这一道门。

当然最简捷的方法是跳墙，墙虽高，却也难不住谢晓峰，但是这是在他自己的家里，他为什么要跳墙出入呢？

谢晓峰不是没跳过墙，不过那已是多少年前的事了。现在，不管他到哪儿去，都会有人恭恭敬敬地开了大门恭恭敬敬地迎他进去。

即使是他的仇人也不会例外。

因为谢晓峰的地位已经使他毫无虚伪地得到这份尊敬了。

一个具有如此地位的人，会越墙出入自己的家吗？

没有人会相信这句话，也没有人去想到这件事。

即使是住在神剑山庄的人，忽然意外地看见谢晓峰由后面出来，知道他回家了，也没想到他是跳墙出来的。

虽然他们也知道墙上只有一扇门，门被这把生锈的铁锁锁住，铁锁已经无法打开了。除非是另外有通道，或是具有穿墙而入的法术，否则只有越墙而过了。但是人们宁可接受前两种说法，而排除后一种可能性。

跳墙当然不是一件正大光明的事，但也不是一件绝对的坏事，有许多大侠都跳过墙。

但是没有人会以为谢晓峰会这么做。

至少，现在谢晓峰不是做这种事的人了。

一个人在别人的心中成为神明人格神化之后，他就是十全十美的化身，不可能有任何瑕疵微行的。

可是，那重门深锁的小院，却也包藏了许多秘密。

也许会有人偷偷地猜想着、揣测着里面可能有的情况，却没有一个人敢去了解一下里面的真实情形。

因为那是谢晓峰的住所。

丁鹏终于来到了神剑山庄了。

他是一个人，带着他的刀，乘着他的四骏豪华马车，由阿古驾着，渡河来到庄院前的。

若是以前，不管丁鹏有多少财富，也只能步行，搭着一条小渡船过河去。

因为那儿只有这么一条船。

但是神剑山庄自从有了一位小女主人后，气势就改变得多了，来往的人也多了。

很多是武林中极有身份的翩翩佳公子。

他们来到神剑山庄，一则是为了仰慕神剑山庄之名，再者是为了谢小玉是个很美很美的女孩子。

谢小玉的确很美、很好客、很大方，待人很和气、很亲切，她热诚欢迎每一个来访的人。

这所谓每一个人，当然事前已经经过一些人的暗中挑选与淘汰了。

条件太差的人是进不了神剑山庄的。

能够进神剑山庄的，似乎都有做谢家女婿的可能。

但是，也仅只是可能而已。

谢小玉对每一个人都很好，却没有对谁特别好。

不过，为了要迎接那些江湖佳公子，原先的那条破船实在太寒伧了。

所以谢小玉换了一条很大很大的。

这条船实在太大了，大得惊人。

大得搬到海上去航行，也不能算是小船。

神剑山庄却只用来作为过河的渡船，渡过两三百丈的水程，这不是太浪费了吗？

从前，也许会有人说的。

现在，每个人都会说：“ 恰好，不算浪费。 ”

那是因为神剑山庄的气派。

雄伟的气势，金碧辉煌的屋宇，是要这么一条大的船来配合的。

也因为有这条船，丁鹏才能连他的马车一起过河。

跟在他后面的，自然还有很多很多的江湖人。

这些人多少还有点小名气，可是他们只能被阻于河岸之前，没有跟丁鹏一起上船。

因为只有丁鹏一个人是来找谢三少爷决斗的。

谁跟丁一鹏一起，也就是表示他站在丁鹏那一边。

没有人愿意沾上这么一点嫌疑。

他们只是来看决斗，不是来帮丁鹏决斗的，虽然他们想帮忙也插不上手。

站在河岸的这一边，能看到决斗吗？

没人会担心这个问题，似乎每个人都知道，即便跟过去，也看不到决斗的。

谢晓峰与丁鹏之间，绝不会在众目睽睽之下进行决斗的，除了决斗双方之外，很可能没有第三者在场。

也可能会有一两个人见到，但绝不会是他们中的任何一个。

他们千里迢迢地跟了来，只是想知道一个结果。

决斗的结果。

当然，他们不来，也会知道结果的，但是从别人口中听来就不一样了。

他们来了，即使没有看见，将来也可以在人前人后，凭着他们的假想，描述这惊天动地的一战。

而且没有人会驳斥他们的不实。

“ 那一天决斗时，我亲自在场的。 ”

就凭拍着胸膛、神气地说出这一句话，已经足以使旁边的人肃然起敬了。

如果恰好还有另一个人在场，也不会加以驳斥，最多只作一点小小的修正而已。

所以，武林中许多惊天动地的战斗，往往会有几种不同的说法。

这些说法有一个共同的特点，那就是一定精彩绝伦。

这些说法自然也有一个共同绝对性，那就是胜负的结果，所以才不会太离谱，所以才有人相信。

如果有一个老实的人说了实话，反而会没人相信。

老实人的老实话是最不会使人相信了，因为它没有了美感。

而这个世界是美丽的。

当然，所有来观战的人也不会全是被阻于河岸之外的，他们有的先一脚来神剑山庄，已经被接纳为座上客，这当然是武林中极有名望的人。

有些虽然略迟一步，但神剑山庄立刻又把船驶回来，接进庄去了。

这些人自然更具有名望，在武林中已具有泰山北斗的声望。

当然，这种人也不会太多。

神剑山庄的渡船二度驶到河岸，由那位能干的谢先生接得上船的只有五个而已。

不过却使得那些伫立在河岸、未曾被邀请的人更为震动，更为振奋。

除非是那些孤陋寡闻的乡巴佬，否则都该认得他们，他们正是当今五大门派的掌门人或极具权威的首座长老。

像武当、少林，虽是江湖中极负盛名的门派，但是因为他们是空门中人，不太与尘世交往。

他们的掌门人也很少与外人接触，反而不如他们的首座长老为人所熟悉。

这五位在武林中可以左右风云的人物莅临，使得丁鹏与谢晓峰之战更具有刺激性与传奇性了。

第一四章　决 斗

当谢先生二度乘船把五位贵宾接引到神剑山庄的大门口时，谢家的门前已经仪仗鲜明地列队而迎。

但是丁鹏并没有进去，他仍然坐在他舒适的车子里，闭着睡眼。

阿古也神情木然地坐在车辕上，握着鞭子，仿佛随时准备动身似的。

谢先生对他并没有失礼，很恭敬地请他进去坐，但是他拒绝了：“ 我是来找你家主人决斗的，不是来作客的。 ”

一句话把谢先生顶得十丈远。谢先生的脾气却真好，丝毫没有动气，仍是笑嘻嘻地道：“ 丁公子与家主人之战，当然不会像市井匹夫那样庸俗，当街挥拳动粗吧？礼不可废，丁公子何妨进去小坐？ ”

“ 你家主人在不在？ ”

谢先生回答这句话之前，很费了一番斟酌的功夫，磨菇了半天，结果却回答出一句难以思量的话：“ 不知道。 ”

丁鹏不禁惊奇道：“ 什么？你不知道？ ”

谢先生歉然地点点头道：“ 是的，在下是的确不知道。家主人这些年来行踪恍若神龙野鹤，漫无定向，从来也没人能把握住。有时他几个月不见面，突然出现在家中；有时他在家里静居十几天，却也不见任何一个家人，所以在下实在不知道。 ”

丁鹏似乎对这个答案满意了，想想又问道：“ 他知不知道我要找他决斗？ ”

谢先生笑道：“ 这个倒是知道了。小姐从圆月山庄回来，恰好就看见了家主人，当时就把丁公子的话传到了。 ”

“ 哦，他怎么表示呢？ ”

谢先生道：“ 家主人对丁公子救了小姐一事非常感激，说有机会见到公子，一定要当面道谢。 ”

“ 我没有要他道谢的意思。他若是有心道谢，就该在限期内到圆月山庄去，过期不来，分明是有意要与我一决…… ”

谢先生谦卑地含笑道：“ 家主人也没这么说。 ”

“ 对决斗的事，他怎么说的？ ”

“ 他什么都没有说。 ”

“ 什么都没有说？ ”

丁鹏感到奇怪了。谢先生笑着道：“ 家主人的意向一直难以捉摸，他不说，我们当然也不便问，不过家主人既听到了丁公子的传话，必然有个交代的。 ”

丁鹏淡淡地道：“ 这是他的话，还是你的话？ ”

上次在柳若松的庄子上，谢先生的地位是何等的崇高，但此刻在丁鹏的眼中，竟变成微不足道，而丁鹏对他似乎有一种难以言喻的厌恶之感。

不过谢先生还是很和气地回答道：“ 这自然是在下的话，在下是根据以往家主人的性情而推测。 ”

丁鹏冷冷道：“ 你不是谢晓峰，也不能代表他说话，而且推测的话也作不得数，作不得数的话就跟脱下裤子后放出来的屁…… ”

谢先生的脸色微微一变，一个已经处处受到尊敬的人，当众受到这种侮辱，的确是很难堪的。

但谢先生毕竟是谢先生，神剑山庄的总管先生究竟有他过人之处，怒意一掠而收，笑笑道：“ 丁公子妙语…… ”

丁鹏道：“ 这句恬一点都不妙，脱裤子放屁，本来已是多余，放出来的屁更是多余。我是来找你家主人说话的，可不是来听放屁的。 ”

谢先生虽然是谢先生，但是他毕竟还是个人。

他的涵养再好，到底还无法使脸皮厚到柳若松的程度，所以听完了这句话，一言不发，径自上了船，驶到对岸接人去了。

丁鹏也没有当他回事，倚在车子的靠垫上，很舒服地打起瞌睡了。

谢先生把人接了来，丁鹏仍然在打瞌睡。

谢先生不愿意在这些人面前再受一次奚落，所以当作没看见。

但是那五个人却看见了丁鹏，他们都受不了丁鹏这种冷漠与无礼的神态。

第一个冲上来的是峨眉的林若萍。

大家在想象中，也知道一定会是他。

因为在五个人中，他的年纪最轻，今年才四十五岁，却已身登一代剑派的宗主。

他的剑艺自然也深得本门真传，而且把峨眉整治得有声有色，在五大门派中锋芒最盛。

他大步地来到车子前，傲然地一拱手。虽然他是在行礼，但谁都看得出这一拱只是为了不失他掌门人的气度，实质上却连一丝诚意也找不到。

所以丁鹏没有答礼。也没有人感到丁鹏的失礼，因为那一拱只是为了林若萍自己而施，并不是对着丁鹏。

只不过丁鹏的漠然使得林若萍更不是滋味了，若不是要讲究身份，他早已一剑劈了这个狂妄的小伙子。

因此他冷冷地道：“ 阁下就是新近才崛起的年轻人魔刀丁鹏？ ”

这句话说得很勉强，虽然稍稍有一点捧的意味，但也是为了衬托他自己的身份。

丁鹏若是个默默无闻的无名小卒，他以一门之尊主动前去说话，岂不是自贬身份了？

此人绝顶聪明，一言一语都有深意，所以峨眉在他手中兴盛起来，倒也不是偶然的事。

但是他今天遇到的丁鹏，却活活地气死他。

他要面子，丁鹏偏不给他面子，冷冷地看了他一眼道：“ 我就是丁鹏，不错。最近我在圆月山庄请客，来的人太多了，你认识我也没什么了不起的事。 ”

林若萍差点没气得跳了起来，冷冷地道：“ 敝人林若萍…… ”

他这一报身份，丁鹏却笑了起来道：“ 原来你就是林若萍呀，难怪我不认识你了。这次我在圆月山庄请客时，原本有你一张帖子的，可是你有个拜兄柳若松投到了我的门下做徒弟。他说你是晚辈，当不起一张请帖，过两天叫你来请安就是了。你果然来了。 ”

林若萍一口血差点没喷出来，他第一个来找丁鹏的麻烦，主要的也是为了柳若松的事。

柳若松是他的拜兄，柳若松对武当掌门人之位也有着野心，只是剑技既不如凌虚，聪明也逊色，始终不敢争，所以才会想尽方法力求增强自己的剑

技声望，想有一天能盖过别人去。

柳若松做得并不差，只是阴差阳错找上了丁鹏，骗了他的祖传剑招“天外流星”。

柳若松找上丁鹏是他一生最倒霉的事，从盖世的一个大剑客，一变为在武林中最为人不齿的小人。

林若萍以为交到岁寒三友三个朋友，原本是很高兴的事，但是柳若松做得很绝，他居然又拜丁鹏为师而求免一死。

这手也绝透了。

正如一个嫁入官宦之家的小家碧玉，由于门户身世的不相称，自然得不到公婆的喜爱而饱受冷落。这个媳妇一气之下，干脆跑到窑子里去当婊子。

在婆家没人把她当人，在窑子里，她却是那一家的媳妇，使得婆家丢尽了脸面，连人都不敢见了。

柳若松的这手，使得林若萍大失光彩，也使得林若萍火冒十丈，他急着出头找丁鹏，就是想捞回这个面子。

哪知道还没有谈入正题，丁鹏却先给他当头一棍。虽然不是真正的棍，却同样敲得他眼前金星直冒。

他好容易才算镇定了下来，沉声道：“丁鹏，柳若松已与我无关，我就是来告诉你这一句话。”

丁鹏淡淡地道：“那敢情好。我也在发愁，有一个那样的徒弟已经够我受的了，如果再加上你这样的师侄跟你们峨眉那些徒孙，我会烦死了！”

林若萍忍无可忍，厉声道：“小辈，你太狂了！当真以为你手中那柄魔刀就能无敌了吗？”

丁鹏一笑道：“这倒不敢说，至少我还没有跟谢晓峰交过手，等我击败了他，大概就差不多了。”

“丁鹏，你太目中无人了！在神剑山庄前，居然敢如此狂妄无忌……”

他嘴巴里叫得凶，心里毕竟还有点顾忌的，丁鹏刀断铁燕双飞手腕的事，他已经听说了。

能够一刀令铁燕双飞断腕的人毕竟不多，最多也不过两个人而已。

一个是谢晓峰，一个是他们认为已死的人，也是他们日夜所忧惧的那个人。

虽然他们认为他死了，也希望他死了，但是死不见尸，还是不敢太确定，心里始终存着个疙瘩。

那个人虽没出现，可是那柄刀却出现了，那一式刀法也出现了，出现在丁鹏手里。

他们必须要来探问究竟：丁鹏的刀从哪儿来的？刀法是跟谁学的？跟那个人是什么关系？

如果可能，最好是杀了丁鹏，毁了这柄刀。

只是他们得到的消息太迟，丁鹏已经到神剑山庄来了。在神剑山庄，有谢晓峰后间，他们比较放心，就是在那柄圆月弯刀之下，被杀死的可能性不多。

谢晓峰曾经对他们作过保证。

但是他们想杀死丁鹏的可能性也不多了，因为谢晓峰也对另外一个人作过保证。

不管怎么说，那柄刀重现江湖，那一式刀法重现江湖，他们都必须要来

弄个清楚。
所以，他们来了。
在这五个人中，林若萍对这柄刀的印象是最淡的，因为那柄刀对武林的威胁正烈时，他还没出师。
五大门派所作的秘誓，他是接任了掌门之后才知道的。他知道这柄刀的可怕，却不知道可怕到什么程度。
看样子其他四个人也并没有告诉他，否则他就不会有胆子对丁鹏说出这句话：“ 拔出你的刀来。 ”
在江湖上，这是一句很普通的话，随时随地，为了一点芝麻大的事，都可以听得见。
但是却不该对着圆月弯刀的主人说这句话。
以往，不知道有几个人做过这种傻事，那些人都付出了很大的代价。
首先付出的是他们的生命，所以从没有人活着来告诉别人所犯的这个错误。
林若萍偏偏就是又犯了这种毛病的一个人。
不过他实在是运气，因为他遇见的是丁鹏，而丁鹏虽然握有这柄魔刀，却还没有感染上它的魔性。
他有点喜欢作弄人，却不太喜欢杀人。
连那样对付过他的柳若松，丁鹏都没有杀，所以林若萍的运气的确不错。
所以他说了那句话，还能够站着，完完整整地站着，没有由顶至踵、齐中分为两片倒下去。
只不过丁鹏的神态也渐渐有点魔意了，他一脚从车子里跨了出来，冷冷地问道：“ 刚才你说什么？ ”
林若萍后退了一步，看看那些同伴，看见了他们目中所流露出来的表情，他就后悔了。
这另外四大剑派的领袖们的神情非常地复杂。
那是五分幸灾乐祸、两分兴奋、三分畏惧的混合体。
兴奋是为了他们看见丁鹏的那柄刀，无须验证，他们几乎可以确定就是那柄刀。
畏惧，自然也是对着那柄刀。
但刀是死的，可怕的是使刀的人。刀在丁鹏手中，是否也那么可怕？
虽然丁鹏一刀吓破了柳若松的胆，一刀斩下了铁燕双飞的腕，那毕竟是传言，不是他们目睹的。
虽然传言绝对可信，但是他们心中却别有看法，因为他们以前见过那个人、那柄刀。
对刀的威力，给他们有着更深切的感受与了解，最好是有人试试刀的威力，给他们有个比较。
每个人都想试，每个人都不敢试。
现在却有林若萍来做了。
这就是他们幸灾乐祸的成分。
林若萍突然明白了，为什么他们在一路上对这件事谈得这么少，却对柳若松的事谈了很多。
他们是存心要自己来做这个傻瓜。
林若萍虽做了这件傻事，却不是傻瓜，因此他只顿了一顿，立刻就稳住

了自己的情绪：“我叫你拔出你的刀来让大家看看，是不是那柄魔刀？”

丁鹏笑道：“如果你们只想知道刀上是否有‘小楼一夜听春雨，这七个字，我可以告诉你们：不错，就是这柄刀。”

林若萍冷笑一声：“那并不能证明什么，人人都可以打那样一柄刀，在刀上刻那七个字。”

丁鹏笑笑道：“不错，不错，你的话实在很有道理。你的确是个天才儿童，难怪你能当上掌门人的，只不过既然这柄刀不能证明什么，我拔出来给你们看了又如何？”

林若萍又受了一次奚落，不过这次他却聪明多了，并没有像前次那样生气冲动，他只笑了一笑道：“那就要问他们几位了，因为他们以前也见过这柄刀，而且在这柄刀下吃过大亏……”

他用手一指四个人，就把凶险都跟着推送过去了。

那四个人都吃了一惊，没有想到林若萍会来这一手的，他们的眼光都盯着林若萍的脸。

两道眼光如果是两只拳头，他们也的确想在林若萍的脸上狠狠地打两拳。

只可惜眼光虽毒，毕竟不是拳头，所以林若萍的脸上仍然好好的，但丁鹏的注意力却被引起来了，而且引向了这四个人。

他逐一打量了他们一番，然后笑笑道：“难怪有人很注意我的刀，原来它曾经如此出名过，只可惜我不知道你们四位在武林中是否也很有名气？”

林若萍一笑道：“你不认识他们？”

丁鹏摇摇头道：“我不认识。我在江湖上没有混多久，也没有见过多少人。若不是因为你的拜兄柳若松做了我的徒弟，我也不会认识你。

一个人在收徒之前，总要打听一下他的身家的，你说是不是？”

林若萍又几乎要喷出口血来，但他忍了下去，道：“这四位可是鼎鼎大名的大人物，你若是不认识他们，就不够资格成为江湖人。”

丁鹏却打断了他的话，微微一笑，道：“你不必说下去了，我也不想认识他们，因为我不想做个江湖人。”

这句话使得每个人都为之一怔，连林若萍都愕然地道：“你不想做江湖人？”

丁鹏点点头道：“是的，我虽然没有认识多少江湖人，但是就我见过的那几个，却无一不是贪生怕死的卑鄙龌龊的无耻之徒。一个如此，十个如此，越有名望，越是如此。他们若是非常有名，我宁可不知道的好。”

这一番话把所有的人都骂遍了，尤其是这五大门派的领袖，也是挨骂最深的五个。

每一个人都脸现怒色，都准备动手了。

忽然一阵清脆的拍手声由门里传了出来，一串银铃似的笑声也接着传出来：“妙！妙！骂得妙极了！你比我爹的胆子还大。我爹只在背后如此说说他们，你却在当面指着他们的鼻子骂，小妹实在佩服。”

接着是一个仪态万方的美丽女郎笑着走了出来，使得每个人的眼睛都为之一亮。

在神剑山庄的门里出来说这种话的，自然只有谢家的大小姐、谢晓峰的女儿谢小玉了。

但这个女郎实在令人难以相信就是上次在圆月山庄上见到的谢小玉。

她似乎一下子成熟了许多，紧裹的衣裳衬托出她迷人的曲线，发射着迷人的魅力。

丁鹏已经是个很有定力的男人。

因为他曾经上过一个美丽女人的当。

那个该死的秦可情——柳若松的妻子，用了一个可笑的假名，使他出了一场可笑的大丑。

因为他的妻子是狐。

狐是最擅长迷人的，雄狐迷女人，雌狐迷男人，而且能把人迷得死无葬身之地。

所以一个娶了狐女为妻的男人，至少是不该再受别的女人的迷惑了，但不知怎的，当丁鹏看到了她迷人的笑靥时，心头居然怦怦地跳了起来。

不过这也不能怪丁鹏，站在门外的还有两个出家人，一个和尚，一个道人。

天戒上人是少林达摩院的首座长老。

紫阳道长是武当辈份最高的长老。

这两个人的年纪自然都很大了，修为定力也都臻于绝不动心的境界了，但是他们同样为谢小玉的绝世丰姿而目瞪口呆。

她向着那五个人又展现了迷人的一笑，道：“对不起，五位，这话不是我说的，而是家父说的。他的话跟这位丁大哥刚才说的字句虽不一样，但意思却完全相同，因此你们要为此生气，就问我爹去。”

天戒上人又听了她这一解释，即使再气也无法对着她发作了，只得问道：“谢大侠是否在？”

谢小玉笑道：“家父刚刚由他的书房里出来，就对我说了那番话。看来他对各位的印象也不怎么好，因此我不招待各位进去了。”

就这么一句话，把五位大掌门气得目瞪口呆。

谢小玉却不理这么多，笑着又向丁鹏说道：“丁大哥，你怎么也如此见外呢，来了还呆在门口不肯进去？”

丁鹏道：“谢小姐，我是来找令尊决斗的。”

谢小玉笑道：“我已经把你的话转告家父了。他怎么样跟你决斗是你们的事，你却是我的救命恩人，无论如何，我也得先向你表示过感谢之意，才能谈到其他。走，走，我们进去。”

她上来大方地拉着丁鹏的手。丁鹏不禁迟疑道：“我……”

谢小玉笑道：“事有先后。你救我的命在先，向我爹挑战在后，因此你就是要我家父决斗，也得先接受我的款待之后，还过了你的情，这样子家父在应战时，不会因为想到欠你的情而手下有所顾忌，你说对不对？”

从这样一个女郎口中说出来的话，自然都是对的，何况她的话还的确不错。

丁鹏只有被她拉进去了，不过他才走了几步，忽又挣脱了她的手道：“等一下，我还有件事要作个交代。”

他转回身，走向了林若萍，淡淡地道：“刚才你曾经要我拔刀来给你看看，对吗？”

林若萍又退了一步。丁鹏冷冷地道：“我不大喜欢杀人，但是我更不喜欢别人对我说这句话。你已经看到了我这个人，却还要看我的刀，这是表示你只在乎我的刀，不在乎我这个人，对不对？很好，我现在就给你看看我的

刀，不过我的刀从来不出空鞘，你最好也拔出你的剑。”
　　林若萍的脸色都吓白了，张口结舌，不知道该说什么才好。丁鹏却摇摇头叹道：“大丈夫一死而已，何必怕成那个样子呢？既然你害怕，又何必要硬充好汉说那句话呢？”
　　林若萍的确害怕，但他究竟是一代掌门，不能再表现出孬种的样子，锵然拔出了剑道：“胡说！谁怕你？”
　　当一个人不肯承认他害怕的时候，也就是害怕得要命的时候，但这时却没有人来笑他口不由心。
　　因为别的人跟他一样地怕。
　　然后丁鹏就对着林若萍走了过去，拔出了刀。
　　一柄普普通通的刀，刀身是弯的，弯得像一钩新月。
　　每个人都看见了那柄刀，却没有人看见丁鹏是如何出手的，他只是对着林若萍的剑尖走过去。
　　林若萍的剑却变了，由一支变成两支，像是一枝竹片削成的剑被利器劈过一般，由剑尖到剑柄整整齐齐地劈成了两片，一半在左，一半在右。
　　林若萍的人整个地呆住了，站在那儿成了一尊石像。
　　丁鹏只说了一句话：“以后别轻易出口叫我拔刀，假如一定要说，就得先秤一秤自己的分量。”
　　他掉转头，又对那四个人道：“你们也一样。”
　　说完他就跟着谢小玉进了神剑山庄。
　　大部分的人都被远阻于河岸之外，但是在门口的人也不少，他们都呆住了。
　　像林若萍一样的呆住了。
　　他们都看见了那柄刀，一柄很平凡的、弯弯的刀，没什么特别起眼的地方。
　　只是谁也没有看见丁鹏的出手，只看见丁鹏迎向了林若萍的剑尖，然后看见剑身一分为二。
　　在决斗中斩断对方的兵刃，那太普通了，断剑更是司空见惯的事。但是林若萍的这一柄剑不是普通的凡铁，它是很有名的剑，传了几代，一直由掌门人使用，虽然没有刻上“剑在人在、剑亡人亡”等字，但也差不多就有这个意思。
　　现在这柄剑居然被人毁了，似乎是被毁于一种神刀魔法之下，因为这是人力做不到的。
　　就算是一个铸剑的名匠，把一柄剑投入冶炉重铸，也无法把剑一分为二。
　　但丁鹏做到了。
　　林若萍终于清醒了过来。丁鹏已经走进门里去了，只有阿古仍忠心耿耿地坐在车上等着。
　　林若萍弯腰拾起了地下的残剑，轻叹道：“我终于知道为什么你们怕成这个样子了，也终于看见那柄刀了。”
　　天戒上人忙问道：“林施主，可曾看清他的出手？”
　　林若萍摇头道：“没有。我先前只看见他的刀，没有看到他的人，等我看到他的人时，刀已不在手，好像刀归刀，人归人，两者都没关系似的。”
　　五个人都是一惊。紫阳道长忙问道：“林施主，你当真是这种感觉？”
　　林若萍看了他一眼，冷冷地道：“你们自己又不是没尝过这种滋味，何

必还来问我？”

天戒上人却叹了一口气道：“不！掌门人，老衲等以前所尝到的滋味比施主奇厉多了，刀未临身，即已劲气迫体，砭肌如割。若非谢大侠及时施以援手，挡开了那一刀，老衲等四人与令师就都已分身为二片了，那实在是一柄可怕的魔刀！”

紫阳道长道：“不错，那柄圆月弯刀初看并无出奇之处，可是一旦到它主人施展那一式魔刀时，就会现出一股妖异之气，使人为之震眩迷惑……”

林若萍摇摇头道：“我什么都没有感觉到，也什么都没有看到，只看到那柄刀向我逼来，然后就突然变成他的人站在我面前。至于我的剑是如何被劈分的，我一点都不知道，更没有你们那种奇厉的感觉。也许是丁鹏的造诣没有你们所说的人高，也没有那么可怕。”

天戒上人摇头道：“不！施主错了。丁鹏的造诣已经比那人更高，也更可怕了，因为他已能役刀，而不是为刀所役了。”

什么是为刀所役？刀即是人，人即是刀，人与刀不分，刀感受人的杀性，人禀赋了刀的戾性，人变成了刀的奴隶，刀变成了人的灵魂。

刀本身就是凶器，而那一柄刀，更是凶中至凶的利器。

什么是役刀？

刀即是我，我仍是我。

刀是人手臂的延伸，是心中的意力而表现在外的实体，故而我心中要破坏那一样东西，破坏到什么程度，刀就可以为我成之。

人是刀的灵魂，刀是人的奴隶。

这两种意境代表了两个造诣的境界，高下自分，谁都可以看得出的，只是有一点不易为人所深知。

那就是人与刀之间，有着密不可分的关系存在。

刀是凶器，人纵不凶，但是多少也会受到感染。

刀的本身虽是死的，但是它却能给握住它的人一种无形的影响，这种影响有时也成为具体的感受，就像是一块烧红的铁，靠近它就会感受到热，握住它就会被烧得皮焦肉枯。

圆月弯刀是魔中至宝，因为它具有魔性，谁拥有它，谁就会感受它的魔性。

唯大智大慧者除外。

唯至情至性者除外。

门外，五大门派的领袖脸上都泛起了一种畏惧的神色，他们的恐惧是有理由的。

照林若萍的叙述，丁鹏的造诣已经到了刀为人役的境界，天下就无人能克制它了。

紫阳道人沉默了片刻才道：“谢先生，以你的看法，谢家神剑是否能克制丁鹏的刀？”

谢先生很稳健地道：“十年以前，在下可以肯定说一句——不能。但是这十年来，家主人的成就也到了无以测度的境界，因此在下只有说不知道。”

这等于是句废话，一句使人听了更为优烦的废话。

但是也提供了一点线索，现在的谢晓峰如何无人得知，十年前的谢晓峰却是大家都看到了。

他在剑上的造诣，已经到了令人骇异的境界。

可是谢先生却说还不如此刻的丁鹏。

华山掌们灵飞剑客凌一鸿低声道：“ 就算谢大侠能够胜过丁鹏，我们也不能寄望太殷，因为请他出来管事，只怕比要我们自己来对付丁鹏还不容易。 ”

大家又低下了头，谢小玉刚才出来说的话犹在耳边，谢晓峰对他们的批评已经够明白了。

他们不敢对谢晓峰生气、发怒，因为谢晓峰够资格批评他们。

他们唯一的希望是这番批评不要传到江湖上去。

这五个人来的时候很神气，坐上了谢家的新船，像贵宾一般的被迎入山庄。

但走的时候却很狼狈。

虽然他们仍然是乘坐那条豪华的新船，仍然有谢先生作伴相送，但是那罗列在道旁的年轻仪仗剑手却都撤走了，而且还是在他们登船之前撤走了。

这个意思很明显，那仪仗队不是为欢迎他们而摆出来的，只是碰巧被他们适逢其会遇上了而已。

他们走的时候，神剑山庄的贵宾还没有走，为了不使人误会，所以才把仪仗队撤走了。

这使得他们原本沮丧的脸上，更添了一份惭色。

尤其是他们的船抵对岸，接触到那许多江湖人投来的诧异而不解的眼光时，更有无地自容的感觉。

不过，他们虽然在神剑山庄饱受奚落，在那些江湖人的心目中，地位仍是崇高而神圣的。

所以没有人敢上来问问他们，究竟对岸发生了什么事情？而且还是大家最关切的一件事。

丁鹏跟谢晓峰之战如何了？

好在还有谢先生送他们过来，而谢先生在江湖上，一向是以和气及人缘好而出名的。

所以有人已经向谢先生走过来，而且准备打招呼了。

谢先生虽然平易近人，但是能够跟他攀上关系的，多少也是个小有名望的人。

这个人叫罗开廷，是一间不大不小的镖局的总镖头，所以罗总镖头算也有点不大不小的名气。

除掉这点凭仗外，他还有点靠得住不会丢脸是因为谢先生跟他还有过一点香火情。有次路过他镖局所在的那个县城时，曾经接受他的款待，作了一天的客。

因此罗开廷觉得这正是要表现一下他交情的时候。谢先生已看见他了，不等他开口就先招呼道：“ 开廷兄，失迎，失迎。大驾何时光降，也不先通知兄弟一声，实在是太抱歉了。 ”

当着这么多的人，如此亲切的招呼，使得罗开廷感动得几乎流下眼泪。谢先生这样亲密地对待他，使他在人群中的地位突然崇高了起来。

以后就是谢先生要他去死，他也会毫不犹豫地立刻就去的。江湖人的一腔热血，只卖与识家。

所以当罗开廷张口结舌、激动得不知如何回答的时候，谢先生又笑道：“ 开廷兄如果是来看家主人与丁鹏决斗，恐怕就要失望了，这一仗也许打不

起来。”

罗开廷忙问道：“为什么？”

谢先生笑笑道：“因为丁公子已经跟我家大小姐交上了朋友，谈笑正欢。”

“那么关于决斗的事情呢？”

谢先生笑笑道：“不知道，他们没谈起，不过丁公子如果真的跟小姐成了好友，总不好意思再找她的老太爷去决斗吧？”

谢先生的说明虽然并没有告诉什么，对丁鹏与谢晓峰的决斗也只发表了他自己的猜测。

猜测当然不能算是答案，但是谢先生的猜测却已经等于是答案了。

因为谢先生是神剑山庄的总管。

因为谢先生在江湖上具有一言九鼎的力量，如果没有相当的把握，即使是揣摸之词也不会轻易出口的。

因此，这几乎已经是答案了。

人群中响起了一片叹息。

似乎是惋惜，又似乎是高兴。

他们虽然是千里迢迢跑来赶这场热闹的，但似乎也并不希望看见这一战的结果，无论是谁胜谁负。

谢晓峰是大家心目中的神，一个至高无上的剑手，一种荣誉的象征。

自然没有人希望心中的神倒下来。

丁鹏是一些人心中的偶像，尤其是年轻人与女人心中，他那突然而崛起的光芒，他那充满了浪漫情调的行事方法，他那种突破传统的、对那些老一代的、成名的宗师的挑战与傲视，在年轻一代的心中，掀起了冲击的共鸣。

因此，他们也不愿意丁鹏被击败。

那个答案虽然不够刺激，却是皆大欢喜、使得每一个人部满意的结果。

第一五章　秘　屋

谢先生道：“丁公子已经跟我家小姐成了好朋友。”

这是他向大家宣布的事实，似乎是无人否认的事实。五大门派的领袖虽然在丁鹏那儿受了一番奚落，但也没有否认这个事实。

他们看着谢小玉拉着丁鹏的手进入庄里，两个人之间似乎已很亲密。

但实际的情形，却不如大家所想的那么简单。

谢小玉是个很美很美的女孩子，男人在她一笑之下，似乎就很难拒绝她提出的任何要求了。

如果是跟她手拉着手并肩而行，哪怕前面是一个火山口，男人们也会不皱一下眉头就跳下去。

但丁鹏却没有那么容易被征服。

因为他曾经受过诱惑，柳若松的老婆秦可情是个非常动人的女人。

因为他有着一位狐妻，青青在他面前虽然没有施展过任何的媚术，但她那绝世的姿容、似水的柔情，却是任何一个女人难以比及的。

谢小玉与那两个女人不同，似乎兼具了那两个女人的优点——秦可情的动人与青青的温婉。

但是她既没有秦可情的放浪，也没有青青那种端庄的气质。

对别的男人，或许她不会失败，对丁鹏，却很容易作出比较来。

所以当两个人坐下来，侍者送上了酒菜，浅饮了三爵之后，谢小玉眼波如醉，渐渐散发出女性的魅力时，丁鹏反而感到意兴索然了。

谢小玉屏退了侍儿，为他斟上第四盅酒，然后把身子半倚在他的胸前，轻笑着道：“来，我们再喝一杯。”

在以前，哪怕这是一杯毒药，也没人会拒绝的。

可是丁鹏却冷冷地推开了她的身子，也冷冷地推开了那盅酒道：“三杯是礼数，第四杯太多了。”

谢小玉微微一怔，这是她第一次被人从身边推开，而且是被一个男人。

她来到神剑山庄之后，不知有多少的剑客武士在神剑山庄作客，为了她色授魂与。

甚至于为了争夺替她拾起一块坠地的手绢，两个男人可以拔剑相向，拼个死活。

而此刻，她却被人推了出来。

这使她相当难堪，但也给了她一种新奇的刺激。

这个男人居然能拒绝她的殷勤，她就非征服他不可。

因此她笑了一笑道：“丁大哥，你连这点面子都不给？”

丁鹏皱皱眉头，毫无感情地道：“你我之间没有这份交情，而且我从不为情面而喝酒。”

话相当无情，等于是一巴掌掴在她的脸上，把她的笑容打僵了，也使她感到一种从未有的屈辱。她眼圈一红，泪珠已盈眶，可怜兮兮地望着丁鹏。

那种神态，使得铁石人也会软化的。

但丁鹏却不是铁石人，他是个心肠比铁石更硬的人，因此他反而出现了厌恶的神情道：“谢小姐，如果你要卖弄风情，年纪太轻了；但是要嚎哭撒娇，年纪又太大了。一个女人最令人讨厌的，就是做不合自己年龄的事。”

谢小玉的眼泪就快要流下来了，被他这句话又说得倒回去了，很快用袖

子擦了擦眼角笑道：“丁大哥真会说笑话。”

她神态转变之快，反而使丁鹏感到愕然了。

一个人的态度神情能在刹那间作如此快的转变，尤其是一个女人，那至少也要在风尘中打过几年滚，因此丁鹏再度重新打量了一下这个女郎，在她的脸上已经找不到一丝的愠色、一丝的委屈。

“丁大哥真会说笑话。”

这是一句很平常的话，但是若非在人海中历经沧桑的风尘女子，却很难在那情形下运用上这句话。

把一切的尴尬，用一句话轻轻地都带过了。

这不是谈话，而是艺术了。

丁鹏忍不住问出了一句话：“你几岁了？”

谢小玉笑笑道：“天下最不可靠的话，就是女人口中的年龄。年轻的时候，希望自己成熟一点，要多报个一两岁；等到她真正成熟时，却又怕自己太快老去，要少报一两岁；再过几年，她已经真正老去时少报的岁数更多了，直到她自己弄不清楚自己是几岁了。”

丁鹏颇为激赏地道：“总有一个岁数是她自己满意的吧？不大不小……”

“那当然，所以大部分的女人都活在十九到二十岁之间，在这以前是一年长两岁，在这以后是今年加一岁，明年减一岁，所以我去年告诉你是十九岁的话，今年是二十岁；如果去年告诉你是二十岁，今年就是十九岁。”

丁鹏觉得这个女郎的慧黠之处颇为动人，笑着问道：“我们去年没见面，所以我不知道你几岁。”

谢小玉一笑说道：“那也没太大关系，反正不是十九就是二十，你只要不算成二十一岁，我都不会生气的。”

丁鹏叹了口气：“好！算我没问。”

谢小玉翻了翻眼珠道：“本来就是嘛，丁大哥又不像个傻人，怎么会问那些傻问题呢？”

她的确很能够了解男人，在柔媚与娇弱两种手段都失败了之后，很快又换出第三种面目来。

那是丁鹏一句话提醒她的：“卖弄风情，你年纪太小；嚎哭撒娇，你又太大了。”

她立刻就知道自己在丁鹏眼中是一种什么样的身份与印象了，同时也知道丁鹏所欣赏的是哪一种女人。

她也暗怪自己糊涂，作了许多错误的尝试，其实丁鹏所欣赏的女人，她应该心中有个底子的。

在门口，就是因为她笑谑谩骂，把五大门派的领袖嘲弄个够，才赢得了丁鹏的友谊，跟她进了庄门。

很少有男人会喜欢尖诮泼辣的女人，但丁鹏偏就是这少有的男人之一，谢小玉的兴趣提高了。

她要从事一项新的尝试，试图征服这个男人。

不过她也有点惶恐，在她的经验里，她从没有尝试过这一类的角色，她不知道自己是否能做得很好。

她还在用牙齿咬着小指甲，思索着下面该做什么，说些什么话，丁鹏却没有给她机会。

他淡淡地道：“谢小姐，现在可以去请令尊出来了。”

谢小玉一怔道：“怎么？你还是要我家父决斗？”

丁鹏漠然地道：“我就是为这件事来的。”

谢小玉的脑子里不知动了多少转，但最后都放弃了，她不知用什么方法阻止这一场决斗。

但是丁鹏却提供了她想要的答案：“谢小姐，你是否希望我们能成为朋友？”

“当然了，我说的要报答你的救命之恩，那是违心之论，虽然你真的救了我，但我也不必领情，因为你不是为了救我而救我。”

“哦？那我是为了什么而救你呢？”

“你只是为了你的尊严，不容许别人在你的圆月山庄上杀人，如果是在别的地方，你才不管呢。”

“不！你错了，在别的地方，我也会管的，不过是在圆月山庄，任何人都不能在那儿杀人，除了我自己。”

谢小玉笑了，丁鹏的狂傲使她很高兴，越是狂傲越能表现出一个人的本性。

所以她笑着道：“可是那天在圆月山庄也死了不少人，而且都不是你自己杀的。”

丁鹏淡淡地道：“那些人虽然不是我杀的，却是我认为该死的。只要是我认为该死的，有人替我去杀，我为什么不省点精神呢？”

这是一个聪明的男人，而且已能把握住自己的七情六欲，不轻易动嗔怨之念。谢小玉在心中又为丁鹏多了一笔记载。

“那么我还不是你认为该死的人了？”

“是的！以前我根本不认识你，甚至于不知道谢晓峰有个女儿，自然不会决定你有该死的理由。”

“现在你知道了，是否还认为我不该死妮？”

丁鹏笑了一笑道：“是的，一个人是否该死，要看他曾否冒犯过我。你还没有做这种混帐的事。”

“假如有天我也冒犯了你呢？”

丁鹏道：“那你就得小心点，即使你是谢晓峰的女儿，我仍然不会饶过你的。”

谢小玉伸伸舌头，俏皮地笑道：“我一定要随时提醒自己，不要去冒犯你。”

“那么你就别做那些自以为聪明而又令我讨厌的事。”

“丁大哥，我实在不知道你讨厌什么事？”

丁鹏冷哼一声道：“像你现在一再拖延，想阻止我跟令尊的决斗，就是一件叫我讨厌的事。我最讨厌的就是不守本分的女人以及想插手到男人之间的女人。”

他说这句话，眼前浮起了秦可情的影子，那个该死的女人，而他脸上的厌色更重了。

谢小玉为之一震。她对丁鹏的过去很清楚，尤其是他跟柳若松的情怨纠纷。

他实施于柳若松的报复，简直接近残虐了。固然，以柳若松对他的种种而言，这并不算过分，可见那件事对他的打击一定是很大的。

秦可情是为了要帮柳若松爬得更高、更有地位，才欺骗了丁鹏，玩弄了

丁鹏。
因此丁鹏不但痛恨那一类的女人，而且还引申开来，讨厌那些插手于男人事业的女人。
谢小玉立刻知道该怎么做了，歉然一笑道：“丁大哥，你误会了。我无意要阻止你跟家父的决斗，那也不是我能阻拦得了的，正如我无法把他请出来一样，因为我不知道他此刻是否在家。”
“什么？刚才你不是说……”
“不错，不久之前我见过家父，跟他谈过几句话，可是他对决斗的事并没有表示过什么，既不说接受，也没有拒绝。”
她看见丁鹏脸上变了色，忙又道：“这件事我实在无法代家父决定什么，唯一的办法，只有带你去找他，看他是怎么个意思。”
现在有三个人站在那扇紧闭的大门前面，望着那把生了锈的大铁锁。
除了丁鹏与谢小玉之外，还有阿古。
这个忠心的仆人虽然不会说话，却是最善解人意的，不需要他的场合绝对找不到他，需要他人的时候也绝对漏不掉他。当丁鹏跟谢小玉跨出了屋子，他就像影子般的跟上来了，手中已经没有皮鞭，腰间却已插了一把匕首，手臂上套了两个银圈，手指上戴了一副生有尖刺的拳套。
这些似乎都不像能有多大作用的武器，但是丁鹏却知道阿古身上这些配备具有多大的威力。
谢小玉手指着那堵高墙道：“多年来，家父就潜居在这里面。小妹用‘潜居’这两个字，或许并不妥当，因为他老人家行踪无定，并不是一直都在里面。”
这一点丁鹏已经知道了，神剑山庄自从多了个谢小玉之后，庄中的人也多了起来。
只要人一多，秘密就很难封锁得住。
谢小玉又道：“家父如果在家，就一定在里面，否则就不知道上哪儿去了。”
丁鹏道：“不久之前他还在家的……”
谢小玉道：“但此刻是否还在就不得而知了。以前也经常是如此，前一脚他还在外面跟人打过招呼，转眼之间就不见了，然后有人在另一个城市里见到他；对一对时间，只差了两个时辰。”
丁鹏一笑道：“两个时辰足够赶到另一个地方了。”
谢小玉笑笑道：“可是那个城市距此却有五百里之遥。”
丁鹏“哦”了一声，微现惊色道：“那除非是插了翅膀飞了去，令尊难道已经学成了缩地的遁法吗？”
谢小玉道：“家父可不是什么剑仙，也不会遁法，最多只是因为功力深厚之故，转身提气的功力超越了一般人，所以能超越障碍，走最短的距离，就比别人快得多。”
丁鹏点头道：“这么一说倒是可能了。五百里是一般人的里程，譬如说由山左绕到山右，循路而行有那么远，如果翻山而越，就连一半也不到了。”
谢小玉道：“大概就是这么回事吧！”
丁鹏指指门锁道：“这么说来，这门虽然锁着，却并不能证明令尊不在里面。”
“是的，在丁大哥面前，小妹不敢说诳语，我的确不知道家父是否在里

面。”
丁鹏道：“我们在门外高声招呼一下吧。”
谢小玉道：“恐怕也没什么用，因为小妹也没进去过，但是以前试过，有时他老人家明明在里面，也不会答应的。他吩咐，他要见人时，自己会出来，否则就不准前去打扰他。”
丁鹏道：“那就只有破门而入一个法子了？”
谢小玉道：“当然也不止是这一个法子，像越墙也是能够进去的，但丁大哥似乎是不会做越墙之举的人。”
丁鹏道：“不错。我是正大光明来找令尊决斗的，用不着偷偷摸摸地越墙而入。”
想了一想又道：“我要破门而入，你不会阻止吗？”
谢小玉笑笑道：“我应该是要阻止的，但是我的能力又阻止不了，何必去多费精神力气呢？这不过是一扇门而已，不值得豁出性命去保护它。”
丁鹏也笑道：“谢小姐，你实在是个很聪明的女孩子。”
谢小玉一笑道：“家父得罪了很多人，却很少有几个朋友。神剑山庄虽然名扬天下，但是却保护不了我。身为谢晓峰的女儿，不聪明一点就活不长的。”
丁鹏道：“不错，今尊的盛名并不能叫人家不杀你，像那天追杀你的‘铁燕双飞’，就没人敢阻挡他们。”
谢小玉笑道：“怎么没有？你丁大哥不就是拦住了他们吗？敢向谢晓峰的女儿伸手的，绝非是泛泛之辈，因此能够保护我的人不多，像丁大哥的更是少之又少了。”
丁鹏冷冷地道：“谢小姐，别忘了我是要找令尊决斗的，你最好别太急着跟我交上朋友。”
“为什么？你要找家父决斗，又不是跟我决斗，这跟我们成为朋友毫无关系。”
“在我跟令尊决斗之后，总有一方要落败的。”
“那当然，但是这也没多大的关系呀！武功到了你们的境界，胜负上下只是些微之差，绝不可能演成生死流血惨剧的。”
“那可很难说，我的刀式一发就无可收拾。”
谢小玉笑笑道：“你刀伤铁燕双飞，挫败林若萍，不是都能收放自如吗？”
“那是他们太差，我还没有全力施为。”
谢小玉一笑道：“你跟家父决斗时，更用不着全力施为了，高手相搏，只是技与艺之分，没有人使用蛮力的。有时甚至于对立片刻，不待交手，双方就知道谁胜谁负了。”
丁鹏心中一动道：“你的造诣很高呀，否则绝对说不出这种话来。不到某一种境界，不会有这种体会的。”
“丁大哥，我是谢晓峰的女儿，是神剑山庄的下一代主人，总不能太差劲的。”
“以你的造诣，那天不至于给铁燕双飞追得亡命奔逃的，他们还没有你高明呀。”
谢小玉又是一震，她没想到丁鹏会如此用心，而且在旁敲侧击地探听她的虚实。
脑子里飞快一转，她已经知道该怎么做了，任何巧词掩饰，都不如说实

话来得好。

因此她一笑道：“ 如果我真的比他们差了很多，又怎能逃过他们的追杀，而逃到圆月山庄上？ ”

“ 这么说你是存心逃来的了？ ”

“ 可以这么说。我知道那一对夫妇是很厉害的人物，因此我想看看有谁能压一下他们的凶威，也想看一看，家父名扬天下，为多少人排除过困难，轮到他女儿有难时，有谁肯挺身出来保护我。 ”

“ 那结果使你很不愉快吧？ ”

谢小玉笑笑道：“ 不错，丁大哥的圆月山庄上，那天到的几乎都是名闻一时的侠义之辈，结果却使我很失望，所以那天之后，我对侠义之辈的看法也大大地改变了。 ”

她笑了一笑道：“ 不过我也不算全无收获，至少还有像丁大哥这样一个年轻的英雄。 ”

“ 我不是为了行侠仗义而救你的。 ”

“ 至少你是救了我。 ”

“ 那是因为在我的地方上，我不能容忍别人放肆杀人，而且更因为我估计着一定能胜过对方，否则我也不会傻到舍命来救你的。 ”

“ 是的，小妹也知道。我跟丁大哥那时毫无渊源，也没有理由要求丁大哥如此的。 ”

“ 你倒是很能看得开。 ”

谢小玉笑道：“ 我只是将己比人，叫我舍弃自己的生命去救一个陌不相识的人，我也同样不干的，除非是一个使我倾心相爱的人，我才会为他不顾一切。 ”

“ 你找到这样的一个人没有？ ”

“ 没有！但是我相信很快就会找到的。 ”

她的眼光看着丁鹏，就差没有直接叫出丁鹏的名字来，但是丁鹏却无视于她的暗示，冷冷地道：“ 我却找到了，她是我的妻子青青。 ”

谢小玉毫无愠意，笑笑道：“ 她是个有福气的人。 ”

丁鹏决心结束这次无聊的谈话，转头朝一旁木立的阿古挥挥手道：“ 毁锁！破门！ ”

阿古上前，握拳击向那铁锁时，就有四个人钻出来了。

这四个人不知道原先是藏在哪里的，一下子就突然冒了出来，而且很快地掠到阿古面前。

他们的神情冷漠，年纪都在四十左右，每个人都穿着灰色的长袍，手中执着剑。他们的脸色平板，不带一丝表情，灰色而沉滞的眼睛望着阿古。

阿古没有动，望着丁鹏，等候进一步的指示。丁鹏却望着谢小玉，但谢小玉仅只笑笑道：“ 丁兄，我说这四个人我不认识，你相不相信？ ”

丁鹏道：“ 你是说他们不是神剑山庄的人？ ”

“ 这个我倒不敢说，因为我来这里才一年多。 ”

“ 一年多虽不算长，可是连你自己家里的人都不认识，似乎不太可能吧？ ”

谢小玉一笑道：“ 别的地方的人我自然都认识，而且还是我来了之后才雇请来的，但是这个院子里的人，我却一个都不认识。我没进去过，他们也从不出来。 ”

“从不出来，他们又如何生活呢？”

“不知道，我也不管家，是谢亭生在管。”

谢亭生就是谢先生，大家都称他为谢先生而不知其名。谢小玉是山庄的主人，自然不必叫他谢先生，但也是现在才直呼他的名字。

可是其中的一个中年人却开了口，声音跟他的脸一样：“谢亭生也不知道我们。我们是他的叔叔经管神剑山庄时进入山庄的，已经有三十年了。十年前谢掌柜去世，由他的侄儿来接任总管，只管外面的事，不管里面的事。”

谢小玉笑道：“那么四位是神剑山庄中最老的人了？”

中年人道：“我们不属于神剑山庄，只属于藏剑庐。”

“藏剑庐在哪里？”

中年人手一指道：“就是这里面。”

谢小玉讶然道：“原来这个院子叫藏剑庐呀，我真是惭愧，居然会不知道。我是这儿的女主人。”

中年人道：“听主人说起过，但是却与藏剑庐无关。这儿不属于神剑山庄，而是主人私居的地方。”

谢小玉笑道：“你们主人是我父亲。”

中年人道：“我们不问主人在藏剑庐外的关系，藏剑庐中就只有一个主人，再无任何牵连。”

谢小玉一点都不生气，笑笑道：“四位如何称呼？”

中年人道：“藏剑庐中只有主人与剑奴，用不着姓名。只是为了称呼区别，人以干支为冠称。我叫甲子，以此类推为乙丑、丙寅、丁卯……”

谢小玉道：“照这样推算起来，达藏剑庐中，岂非有六十名剑奴了？”

甲子道：“藏剑庐与世隔绝，不通往来，无可奉告。”

丁鹏道：“我要找谢晓峰，他在不在？”

甲子道：“藏剑庐中没有这个人。”

丁鹏先是一怔，继而道：“那我就找藏剑庐的主人。”

甲子冷然道：“如果主人要见你们，自会在外面相见，否则你找来也没有用，藏剑庐中绝不容外人进去。”

丁鹏道：“主人在不在呢？”

甲子道：“无可奉告，相信你们早已知道了，这院墙外两丈之内都是禁地，今天因为是初次犯禁，我们才加以警告，下次就格杀勿论了。你们快走吧！”

丁鹏沉声道：“我是来找谢晓峰决斗的。”

甲子道：“告诉你没有这样一个人！你要找谢晓峰，应该到别处找去。”

丁鹏冷笑道：“到哪里可以找到他？”

甲子说道：“不晓得。藏剑庐既与外世隔绝，而且顾名思义，藏剑庐既已藏剑，也不是跟人决斗的地方。”

丁鹏道：“那你们手中怎么会执着剑的呢？”

甲子道：“我们手中的不是剑。”

“不是剑，那又是什么？”

甲子道：“随便你称它为什么，就是不能叫它为剑。”

丁鹏鄙夷地大笑道：“明明是剑，却偏偏不称为剑，你们这种自欺欺人、掩耳盗铃的行径不怕人笑掉大牙？”

在一般的情形下，这四个人听了丁鹏的话，应该感到很愤怒才对，可是

他们仍然很平静，没有一丝激动之状。甲子等他笑完了才冷冷地道：“ 你要怎么想、怎么称呼是你的事，但是在藏剑庐中，我们不认为它是剑，你也不能硬要我们把它称为剑。 ”

丁鹏笑不出来了，骂人原是一件痛快的事，但是对方如果根本不作理会，这就变得非常无趣了。

他把剩余的笑声咽了下去后才道：“ 你们是出来阻止我进去的？ ”

甲子道：“ 是的，那扇门是封锁藏剑庐的，所以万万不能破坏。 ”

丁鹏道：“ 假如我定然要破坏它呢？ ”

甲子道：“ 那就会很糟糕。你会后悔不该做那件事，而且别的人更会怪你不该做这种糊涂事。 ”

丁鹏哈哈大笑道：“ 本来我倒并不想破坏它的，给你这一说，我倒非要破坏一下了，因为我这个人从不为做的事后悔，而且最喜欢做让人埋怨的事。 ”

甲子似乎并不欣赏他的幽默，他们也不太习惯讲笑话，因此他只是说道：“ 我们会尽一切的力量阻止你。 ”

丁鹏笑了一笑道：“ 阿古，劈开它！ ”

阿古再度上前，四个人四柄长剑齐出，刺向他的胸膛。这一刺很简单、很平凡，不会有任何变化，但是却凌厉无匹，气势万钧。

谁都不会去撄逆这一剑之锋而躲开的，但是他们偏偏遇上了阿古。

阿古的身材很高大，一身皮肤漆黑光亮，就像是在身上涂了一层黑色的油膏、发亮的油膏。

油膏是很滑润的，阿古的皮肤似乎也有这种作用，那四个人四柄剑同时刺在他身上。

他没有躲，也没有止住去势，似乎根本没有看见有剑尖刺过来。莫非他不怕死不成？

剑尖在他的胸前向两边滑去，顺着他的皮肤滑了开去，就像是用针刺向一尊光致滑润的黑色瓷像，针尖滑向一边，连一点痕迹都没有留下。

那四名剑奴的剑式已经够邪了，但是阿古却是个更为邪门的人，施展的是更为邪门的功夫。

谢小玉惊呼出声。阿古双臂微抬，甲子等人已经被他推开两边，然后看他举起了手，一拳击下去。

他的拳头不会比钢铁软，何况手指上还戴了拳套。

那把钢锁虽然很大，但已生锈。

生了锈的钢铁，自然不是什么好钢铁。

好的钢铁应该像阿古手指的拳套，发出闪亮的、如银一般的光泽，所以他这一拳下去，生了锈的铁锁立刻粉碎，跟着一脚蹬开了那扇厚厚的木门。

木门后是封锁了几十年的秘密世界，除了谢晓峰之外，还没有别人进去过。

所以连谢小玉都感到万分好奇，连忙探头向里面望去，她感到失望了。

这里面的范围虽大，却十分凌乱，乱草丛生，把原来的亭室楼阁都掩遮下去了。

这只是一个破落的庭院而已，却是在神剑山庄之中，是一代剑神谢晓峰的潜居之所，实在使人难以相信。

而最使人侧目的居然有两座土坟堆立在断草残壁之间，虽不知坟中埋葬

的是谁，却可知这是新起的坟，因为坟上的草还修得较整齐，是这院中最整齐的东西。

甲子等四名剑奴见门已被踢开，态度虽有点惊惶，但是神色却更见冷厉，忽地向外面冲出去。

他们不是逃跑，因为只冲出了十丈之后，他们就突然地停止了。

然后他们就像是一群被关在笼子里的老鼠，突然发现笼门开了，飞快地冲出来，分散地躲向隐蔽的地方。

躲向隐蔽的地方是老鼠在受惊时的必然习性，但是他们四个人却不像，因为他们只是进去躲了一下，立刻又出来了。

提着剑进去，又提着剑出来。

进去时，剑是雪白光亮的，出来时剑上都已染满了鲜血，而且还在一滴滴地往下滴落。

四个人的剑都是如此，那就是说他们每个人至少都杀了一个人，不过由剑上滴血的情形看，杀的绝不止四人。

他们只进去了一下子，立刻就出来了，杀完人出来了。没有杀出一点声音，被杀的人也许还不知道自己已经被人取去了生命。

好快的动作，好快的剑！

丁鹏环抱着手臂，没有任何表情动作，阿古也是一样。

他们有理由如此安详，因为被杀的人与他们无关。

谢小玉的脸色却有点变了，道：“他们这是做什么？”

丁鹏淡淡地道：“大概是杀人吧。”

这等于是废话，谁都知道是杀了人，而不是大概，谢小玉哑着嗓子道：“为什么要杀人呢？”

丁鹏笑笑道：“大概是不喜欢那些人偷偷摸摸地躲在那里，我也很不喜欢这种事。”

谢小玉道：“他们是神剑山庄的人。”

她仿佛把丁鹏当作了杀人的主使者了，丁鹏笑而不答，还是甲子回答了：“但不是藏剑庐的人，主人曾经跟外面的人约法三章，在这所院子的周围划定了禁区，不准前来窥探，违令者死。”

谢小玉道：“那是指两丈之内，他们都不在禁地内。”

甲子道：“两丈是门闭着时的限制，现在门已打开了，范围就扩大了，凡是能看得见门里情形的地方，都是属于禁区。”

谢小玉道：“凡是看见了这院子内部的人都得死？”

甲子点点头道：“是的，你一来的时候，主人就已经跟你说过了。如果你没有告诉你的人，这些人的死是你的过失；如果你告诉过他们，那就是他们自己找死。”

谢小玉道：“他们不是我的人，是神剑山庄的人。”

甲子道：“神剑山庄原没有这些人，是你带来的。”

谢小玉道：“我是神剑山庄的主人。”

甲子道：“主人还在的时候，你还不能算主人。就算主人不在，你也只是神剑山庄的主人，不是藏剑庐的主人，你管不到这一片地方来。”

丁鹏忽然觉得很有意思，看来谢晓峰与谢小玉这一对父女之间，还有着一些很特别的关系。

谢小玉看了丁鹏一眼，觉得自己似乎说得太多了，连忙笑笑道：“我们

父女之间不常见面，有许多事情尚未沟通，倒叫丁大哥见笑了。”

丁鹏笑一笑，没有说什么。谢小玉觉得很没意思，眼珠一转又道：“那么我们这些人也是非死不可了？”

甲子道：“那倒不知道，因为你们已经打开了门，生死就不是我们所能决定的了。”

谢小玉道：“由谁来决定呢？”

甲子道：“自然是由里面的人来决定。”

谢小玉道：“这里面还有人？”

甲子道：“你们进去后就知道了。”

丁鹏这才开口道：“我们如果不进去呢？”

甲子微微一怔道：“你们打开了门，不是要进去的吗？”

丁鹏道：“那倒不见得，我们也许只想瞧一瞧里面的景色。现在门打开了，里面只不过是两座荒坟，一片凌乱，没有什么好看的，我就不想进去了，除非是我确知谢晓峰在里面还差不多。”

甲子道：“这个我们不管，我们只知道你们开了门就得进去，不打算进去的人，就得死在外面。”

丁鹏冷笑道：“我原是要进去的，但是被你们这么一说，我倒不想进去了，看你们用什么方法逼我进去。”

甲子没有回答，他用行动来答复。四个人举剑在胸前，剑尖平伸，排成一个扇形，慢慢地向前逼近。

圈子越逼越近，他们剑上所透出的杀气也越来越盛。丁鹏的神色也凝重了，他也看出这四个人所布下的这个剑阵很厉害，具有一般无形的压力，逼得人非往后退不可，其实后退并无不可，但后退一步就是门坎了。

阿古也显得很凝重，双拳紧握，似乎准备冲出去，但是他也只踏前了一步，就被凌厉的剑气逼退了回来。

刚才剑尖刺到他的身上都不能伤到他，但此刻无形的剑气能把他逼退回来，可见那四个人所组成的剑气，已经成了一面无形的轴幕，慢慢地向前收拢。

阿古有点不服气，一脚在前，一脚在后，双拳紧握，曲臂作势，似乎准备硬干一下了。

丁鹏适时喝止道：“阿古，到我后面来！”

阿古对丁鹏的命令是绝对服从的，立刻收势退到了后面，而丁鹏却已补上了他的位置，手中的圆月弯刀业已举起，劲力凝结，准备发出那石破天惊的一刀。

这股威势果然慑住了四个人，使他们的进势停顿下来，变成了胶着的状态。

这时双方的距离约摸是一丈。

空无所有的一丈，却含着两股难以比拟的巨力在相互冲击着。微风卷起了一片落叶，掉进了他们之间的空间，叶子还没有落地，已突然消失了。

这空无所有的一丈，仿佛有着几千万柄利剑，几千万把利刀，再由几千万双无形的手在控制着。

哪怕掉进来的是一粒小的黄豆，也会被斩成几千万片，成为肉眼不辨的细粉。

谢小玉的脸吓白了，可是她的眼中却闪出了兴奋的光。

她的呼吸很急促，但多半是由于兴奋，少半是为了恐惧。

有什么是值得她兴奋的呢？

阿古也现了从所未有的紧张，虽然他不会说话，可是他的嘴却不断地张合着，像是要发出呼喊来。

江湖上的人从没见过阿古。

但是最近见过阿古的人，谁都会看得出，他必然个绝顶的高手。

平时，他冷漠而没有表情，似乎已经没有什么事能令他激动了。

但，此刻，他却为那双方的僵持引起了无限的激动。

由此可见，丁鹏与那四名剑奴的对峙，兵刃虽未接触，实际上却已经过千万次猛烈的冲激了。

无声无形的冲突，表面上看来是平衡的。

但冲突毕竟是冲突，必须要有个解决的。

冲突也必须要有个结果，胜或负，生或死。

丁鹏与剑奴之间的冲突似乎是只有生或死才能结束的那一种，这是每一个人，包括他们双方自己都有的共同感觉，只不过谁生谁死，各人的感觉都不同而已。

很快就可以看出来了，因为四名剑奴忽然进前一步，彼此相距丈许，进一步只不过尺许而已，并没有到达短兵相接的距离。

但是以他们双方僵持的情况而言，这一尺就是突破，生与死的突破。

突破应该是揭晓，但是也没有。

因为丁鹏居然退了一步，退了也是一尺。

双方的距离仍然是一丈。

甲子的神色微异，也更为紧张，丁鹏却依然平静。

在冲突中能够突破的人，应该是占先的一方，何以甲子他们反而会紧张呢？

剑奴们再进，丁鹏再退。

一步，两步，三步，四步。

谢小玉与阿古也只有跟着退。

终于，他们退到了门里，“砰”的一声，门又关上了。

僵持终于有了结果，看来丁鹏输了。

丁鹏的刀已收起，神色平静，仿佛没有发生任何事，而甲子他们四个人，却像是生过一场大病似的，几乎陷入虚脱的状态。

也像是刚掉下河里被人捞起来，全身都是湿淋淋的，被汗水浸透了。

甲子是比较撑得住的一个，他抱剑打了一恭，神色中有着感激：“多谢丁公子。”

丁鹏只微微一笑：“没什么，是你们把我逼进来的。”

甲子却凝重地道：“不！在下等心中很明白，丁公子如若刀气一发，我等必无幸理。”

丁鹏道：“你们是一定要我进来？”

甲子道：“是的，如果无法使丁公子进来，我们只有一死以谢了。”

丁鹏笑了一道：“这就是了。我本来是要进来的，可是不愿意被人逼进来。如果你们客客气气地请我进来，我早就进来了。”

甲子默然片刻才道：“如果丁公子坚持不肯进来，我们只有死数，不管怎么说，我们仍是感谢的。”

他们虽是没有姓名的剑奴，但人格的尊严却比一般成名的剑客都要来得坚持，更懂得恩怨分明。

丁鹏似乎不想领这份情，笑笑道："我也不愿意在那种情形下被你们逼进来，但是我若想自由自在地进来，势非要发出刀招，把你们杀死不可。"

甲子没有反对，恭声道："公子招式一发，我们都将死定了。"

丁鹏道："这点我比你们清楚，只是我还不愿意为你们出手。我是来找谢晓峰决斗的，你们不是谢晓峰。"

"很好，很好，魔刀一发，必见血光，你已经能择人而发，你大概就快摆脱魔意了。小朋友，请过来一谈。"

一个苍老的声音由远处的茅亭中传来。甲子等四人对那个声音异常尊敬，连忙躬身低头。

丁鹏看向谢小玉，含着询问的意思，向她求证这说话的人是否就是谢晓峰。

他从谢小玉的眼中得到了证实，但也看出了一丝恐惧，不禁奇怪了，谢晓峰是她的父亲，女儿见了父亲，又有什么好怕的？不过丁鹏没有去想那么多，他是来找谢晓峰的，已经找到了，正好前去一决胜负，于是他抱刀大步走向茅亭。

谢小玉略一犹豫，正想跟上去，谢晓峰的声音道："小玉，你留下，让他一个人过来。"

这句话像是具有莫大的权威，谢小玉果然停住了脚步。阿古仍然跟过去，可是丁鹏摆摆手把他也留下了。谢晓峰并没有叫阿古留下，但是却说过要丁鹏一个人过去的话，不知怎的，这句话对丁鹏也具有了相当的约束力，果然使他受到了影响，把阿古也留下了。也许他是为了表示公平，谢晓峰既然把女儿都留下了，他又怎能带个帮手呢？

那实在是一座很简陋的茅亭，亭中一无所有，除了两个草蒲团之外。

蒲团是相对而放的，一个灰衣的老人盘坐在上，另一个自然是为丁鹏而设的。

丁鹏终于看见了这位名震天下的传奇性人物，他自己都说不上是一种什么滋味。

面对着一个自己要挑战的人，胸中必然燃烧着熊熊的烈火，鼓着激昂的斗志。

但丁鹏没有。

面对着一个举世公认为第一的剑客，心中也一定会有着一点兴奋与钦慕之情。

但丁鹏也没有。

听声音，谢晓峰是很苍老了。

论年龄，谢晓峰约摸是五十多不到六十，以一个江湖人而言，并不算太老。

但是见到丁谢晓峰本人之后，却连他究竟是老还是年轻都无从辨解了。

谢晓峰给丁鹏的印象，就是谢晓峰。

他听过不少关于谢晓峰的事，也想过不少谢晓峰的事，见到谢晓峰之前，他已经在脑中构成了一副谢晓峰的图容，现在出现在眼前的，几乎就是那构想的影子。

第一眼，他直觉以为谢晓峰是个老人。

因为他的声音那么苍老。他穿了一袭灰色的袍子，踞坐在蒲团上，仿佛一个遁世的隐者。

丁鹏首先接触的是对方的眼光，也是那么的疲倦，那么的对生命厌倦，都是属于一个老人的。

但是再仔细看看，才发现谢晓峰并不老，他的头发只有几根发白，跟他的长须一样。

他的脸上没有皱纹，皮肤还很光泽细致。

他的轮廓实在很英俊，的确够得上美男子之誉，无怪乎他年轻时会有那么多的风流韵事。

就以现在而言，只要他愿意，他仍然可以在女人中间掀起一阵风暴，一阵令人疯狂的风暴。

谢晓峰只打量丁鹏一眼，就很平静而和气地道：“ 坐，很抱歉的，这儿只有一个草垫。 ”

虽然是一个草垫，但放在主人的对面，可见谢晓峰是以平等的身份视丁鹏的，那已经是一种很了不起的敬意了。

够资格坐上这垫子的，只怕举世还没几个人。

要是换了从前，丁鹏一定会感到忸怩或不安的，但是现在他已雄心万丈，自认为除了自己之外，已没有人能与谢晓峰平起平坐，所以他很自然地坐了下来。

谢晓峰看着他，目中充满了嘉许之意：“ 很好！年轻人就应该这个样子，把自己看得很高，把自己的理想定得很高，才会有出息。 ”

这是一句嘉许的话，但是语气却像是前辈教训后辈，丁鹏居然认了下来。

事实上丁鹏也非认不可，谢晓峰的确是他的前辈。

就算等一下他能够击败谢晓峰，也无法改变这事实。

谢晓峰嘉许地再看了他一下：“ 我看得出你不是个喜欢多话的人。 ”

丁鹏道：“ 我不是。 ”

谢晓峰笑笑：“ 我以前也不是。 ”

他的语气有着落寞的悲哀：“ 但是我现在却变得多话了，就意味着我已经老了。 ”

人上了年纪，话就会变得多，变得嘴碎，但谢晓峰看来实在不像。

丁鹏没有接嘴的意思，所以谢晓峰自己接了下去：“ 不过也只有在这个地方，我才会变得话多，没人的时候，我经常会一个人自言自语说给自己听。你知道是什么原因吗？ ”

丁鹏道：“ 我不喜欢猜谜。 ”

这句话很不礼貌，但谢晓峰居然没生气，而且还笑嘻嘻地道：“ 不错，你年轻，喜欢直截了当地说话。只有年纪大的人才会转弯抹角，一句最简单的话，也要绕上个大圈子。 ”

是不是因为上了年纪的人自知来日无多，假如再不多说几句，以后就无法开口了？

但是在丁鹏的年岁，却不会有这种感受的。

不过，谢晓峰的问题还是耐人寻味的。

为什么一个天下闻名的第一剑客，会变成这副唠唠叨叨的样儿呢？

为什么只有在这儿，他才会如此呢？

丁鹏虽然不喜欢猜谜，却忍不住想以自己的本事去得到这个答案。

所以他的眼睛四下搜索了。

这儿的确不是一个很愉快的地方。

荒漠、颓败、萧索、消沉，到处都是死亡的气息，没有一点生气。

任何一个意气飞扬的人，在这儿耽久了，也会变得呆滞而颓丧的。

但是，这绝不会是影响谢晓峰的原因。

一个对剑道有高深造诣的人，已经超乎物外，不会再受任何外界的影响了。

所以丁鹏找不到答案。

幸好谢晓峰没有让他多费脑筋，很快地自己说出了答案：“ 因为我手中没有剑。 ”

这简直不像答案。

手中有没有剑，跟人的心境有什么关系？

胆小的人或许要靠武器来壮胆，谢晓峰是个靠剑壮胆的人吗？

但丁鹏好像接受了这个答案。

至少，他懂得了其中的意思。

谢晓峰是个造诣登峰造极的剑客，他的一生都在剑中消磨，剑已是他的生命、他的灵魂。

就是说他已没有了生命、没有了灵魂。

谢晓峰如果把他生命中属于剑的部分去除掉，他剩下的也就是一个平凡而衰弱的老人了。

谢晓峰从丁鹏的脸上了解到他确已懂得这句话，因之显得很高兴。

“ 我们可以继续谈下去，否则你不会对以后的话感到兴趣的。 ”

丁鹏有点激动，谢晓峰的话无疑已引他为知己。

能被人引为知己，总是一件值得愉快的事，但能够被谢晓峰引为知己，又岂仅是愉快所能代表的？

“ 事实上我这二十年来已经不再佩剑了，神剑山庄早先虽有一柄神剑，也早已被我投入了河底。 ”

这件事丁鹏知道。

那是在谢晓峰与燕十三最后一战，燕十三穷思极虑，终于创出了他的第十五剑，天地间至杀之剑。这一剑击败了无敌的谢晓峰，但是死的却是燕十三，是他自己杀死了自己，为的也是毁灭那至恶至毒的一剑。

谢晓峰的声音很平静：“ 神剑虽沉，但神剑山庄之名仍在，那是因为我的人还在，你明白吗？ ”

丁鹏点点头。

剑术到了至上的境界，已无须手中握剑，任何东西到了手中都可以是剑，一根树枝、一根柔条，甚至于是一根绣花的丝线。

剑已在他心中，剑也无所不在。

谢晓峰的话已经很难懂，但丁鹏偏偏已经到达了这个境界，所以他懂。

但是谢晓峰的下一句话却更难懂了：“ 我的手中没有剑。 ”

还是重复先前的那句话，意境却更深。

丁鹏问：“ 为什么？ ”

这也是很蠢的问话，任何一个不懂的问题，都是以这句话来发问的，可是问自丁鹏之口，问于此时此地，却只有丁鹏才问得出来，而且是对谢晓峰的话完全懂了才问得出来。

丁鹏原没打算会有答案，他知道这必然牵涉到别人的隐私与秘密，但是谢晓峰却意外地给了他答案。

谢晓峰用手指了指两座荒坟。

坟在院子里，进了门就可以看见。

如果有什么特别的地方，丁鹏也该早发现了，何以要等到谢晓峰来指明呢？

但是经谢晓峰指了之后，丁鹏这才知道答案一定在亭子里才能找到的。

坟是普通的坟，是埋死人的，它若有特异之处，就在它所埋葬的人。

一个不朽的人，可以使坟也跟着不朽。

像西湖的岳墓、塞外的昭君墓等。

名将忠臣烈士美人，他们的生命是不朽的，他们的事迹刻在碑上，永供后人垂吊。

这院子里的两座坟上都没有墓碑，墓碑树在茅亭里，插在栏杆上。

只是两块小小的木牌，一块在左，一块在右，从亭子里看出去，才可以发现这两块小木牌各对着一座荒坟，好像树在坟前一般。

“ 故畏友燕公十三之墓。 ”

“ 先室慕容秋荻之墓。 ”

第一六章　解　脱

原来是这两个人。

燕十三是曾击败过他的人；慕容秋荻是他的妻子，也是他此生最大的死仇大敌，她不知道用了多少方法，几将谢晓峰置于死地。

虽然这两个人都死了，但是谢晓峰却没有忘记他们。

所以谢晓峰虽然天下无敌，但是他却曾败在这两人手中。

慕容秋荻不知使他失败了多少次；燕十三虽只击败他一次，却使他永远也无法扳回。

所以谢晓峰要把此地命名为藏剑庐。

不管他的剑多利，但到了这儿，却已全无锋芒。

不管谢晓峰的生命中有多么辉煌的光彩，但是在这两个人面前，他永远是个失败者。

丁鹏心里对这个老人不由起了一份由衷的尊敬。

那两个人都已死了，然而谢晓峰却设置了这样一个地方来激励自己。

他为的是什么？

燕十三与慕容秋荻都不是很值得尊敬的人。

谢晓峰把他们葬在这里，绝不是为了纪念他们。

他为的是什么？

这次丁鹏也没有问为什么，他无须问，似乎已经知道了答案。

默然良久，丁鹏站了起来：“我这次是来找前辈挑起决斗的。”

语气中很尊敬，谢晓峰点点头道：“我知道，已经很久没有人来找我决斗了。”

丁鹏道：“我不是为了成名，是真正地想找前辈一决胜负。”

“我知道，你最近已经是个大名人了。”

丁鹏道：“以我在刀上的造诣，我以为可以跟前辈的剑一较上下了。”

“你太客气，你应该说可以击败我。”

“可是现在我却无法对前辈拔刀。”

“是为了我此刻手中无剑？”

“这倒不是，此刻任何人都可以杀死前辈。”

“不错，我所以要在门口设置禁戒，不让人进来，因为在这里，我是个手无缚鸡之力的老人。”

丁鹏道：“但是我知道，出了这个地方，我必然不是前辈的对手。”

“那也不一定，胜负是很难说的。”

丁鹏抱刀一拱手道：“我输了。打扰前辈，多谢前辈指点。”

谢晓峰并没有挽留他的意思，只问道：“你今年几岁了？”

丁鹏道：“二十八岁。”

谢晓峰笑了一下道：“你很年轻。我今年已经五十六了，可是我在四十六岁那年才建了这藏剑庐，你足足比我晚十八年。”

“可是前辈在此已经十年了……”

“不！我在此地的时间并不多，经常还要出去走走。我这好动的习惯还是改不了，你比我幸运。”

“我比前辈幸运？”

“是的。我一直都在成功中，所以领受失败的教训太迟；你却一开始就

遭受了挫折，因此以后的进境很难说了。”

丁鹏想了一下道：“以后希望有机会再与前辈一战。”

“欢迎，欢迎，但我们最好还是在此地相见。”

“为什么呢？”

“你已进来过，藏剑庐就不能再算是个禁地了。”

“我感到很抱歉。”

“不必抱歉。你来的时候，此地还是藏剑庐，因为这个地方只有你知我知，你懂吗？”

丁鹏笑了一下道：“我懂，我一定记住这句话，不告诉任何人。”

“特别是我的女儿。”

丁鹏微微一怔，忽又问道：“她到底是不是前辈的女儿？”

“是的。”

丁鹏不再说话，大步地走了出去。

丁鹏要离开藏剑庐时，又忍不住回头看了下那两座坟墓，看了看那座茅亭，心中已经充满敬佩之情。

更佩服的是谢晓峰剑上的境界。

在门口时，他曾经听五大门派的领袖论刀。

五大门派是当今江湖上最具实力的门派，他们的领袖无疑也是江湖上武功最高的人。

但江湖上武功最高的人，并不是天下武功最高的人，这一点想必他们自己也承认，所以他们来到了神剑山庄，就一个个变得卑躬屈节，甚至于谢小玉对他们嬉笑嘲骂时，他们也只有乖乖地认了。

他们认为丁鹏的刀既是人的境界，就是尘世无敌了，这种见解也不能算是不对。

只不过他们不知道还有更高的境界。

谢晓峰是剑客，他的境界自然是剑上的。

剑，器也，刀亦器也。

武学到了至高的境界，刀与剑已经没有什么区分了，它们只是肢体的延伸而已。

丁鹏的境界，只是到刀即是人，人仍是人。

刀为人役，人为刀魂，那是尘世的高手了。

但是谢晓峰呢？

他在什么时候到达那个境界的不得而知，但是他在十年前即已跳出了那个境界，却可以肯定的。

因为他建了这藏剑庐。

在藏剑庐中，他在追求另一种境界，另一种返璞归真、由绚烂归于平淡的境界。

那种“剑即是剑，我即是我”、“剑非剑，我非我”的境界，那也是一种仙与佛的境界。

丁鹏的身边还是离不开那柄刀，那柄弯弯的、像一钩新月的弯刀。

刀上刻了“小楼一夜听春雨”的刀。

那柄一出中分、神鬼皆愁的魔刀。

如果没有了那柄刀，丁鹏也许不会再是从前的丁鹏，但也绝不可能成为现在的丁鹏。

他的人与刀还是不可分的。

谢晓峰的手中，原也有一柄神剑的。

但是十年前他已藏剑于庐，放弃了那柄神剑了。

现在他还没有到达最深的境界，所以必须到藏剑庐中才能进入到那种境界。

藏剑庐没有什么特别，只是有两座土坟而已，重要的是这两座坟对他的意义。

在另一个地方设置了同样的两座坟，对他是否也有同样的意义呢？

丁鹏没有问，他相信就是问了，谢晓峰也不会回答的。

因为他们现在所摸索的境界，是一个完全陌生的境界，每一步都是前无古人的，因此，他必需要真正进入其间，才能知道是什么。

而且即使有一个人进去了，也无法把他的感受告诉别人的，因为别人没有那种经验与感受。

正如有一个人进入了一个神奇的花园，出来后告诉他的同伴，那里面的花是金色、果实是七彩的。

但是他的同伴却是个天生的盲人，绝对无法从叙述中去了解园中的情景的。

一个盲人是没有色彩的感觉的，他也许可以从芬芳的气息上去分辨花与果实，但绝对无法由色彩上去体会那种美感的。

不过丁鹏却记住了谢晓峰的一句话：“下次你来的时候，此地已经没有藏剑庐了。”

那意味着谢晓峰已经能从此地走出来，真正地步入一个新的境界了。

他已经能够把那两座坟搬到他的心里，随处都可以成为藏剑庐。

丁鹏知道有这种境界，却不知道何时才能进入这种境界，但他知道自己比谢晓峰仍逊了一筹。

所以他才对谢晓峰有着十分的敬意。

以丁鹏的造诣，也只有谢晓峰这样的境界，才能使他萌起敬意。

谢小玉与阿古并没有在原来的地方等他。

当丁鹏走到门口时，只有四名剑奴恭敬地在门口等着，而门已经洞开了。

丁鹏诧然地问道：“这门怎么开了？”

甲子很兴奋地道：“因为丁公子已经在茅亭中见过主人又出来了。”

这句话实在不能算是答案，但也只有丁鹏能够懂，所以他点点头道：“你们已经知道了？”

甲子兴奋地道：“知道了，但还是要谢谢丁公子。”

“谢谢我？这跟我有什么关系？”

甲子道：“是丁公子帮助主人走出藏剑庐的。”

“我帮助你们主人？你没弄错吗？”

“不会错。多年来，主人一直困住一个问题，就是为了那一招剑式，那一招燕十三的第十五剑。”

“我知道那一剑，但这一剑已经成为过去了。”

甲子笑道：“是的，现在已经过去了，在丁公子面前，它就不能算一回事。”

丁鹏诧然道：“我根本没有见过这一式剑法。”

甲子笑道：“丁公子见过了，我们四个人最后退丁公子进来的就是那一

招剑式。”

丁鹏不信地道：“就是那一剑？”

“是的，就是那一剑。”

“就是那一剑击败了天下第一剑客谢晓峰？”

甲子谦卑地说道：“我们的造诣自然不能与当年的燕十三大侠相提并论，但是我们施展的就是那一剑。”

“造诣不足，也能够施展那一剑吗？”

甲子道：“照理是不能的，但是我们十年来就专攻那一式，没有其他的事务分心，因此也勉强能够施展了，而且那一式施展出来，本就是至杀无敌的，可是却挡不住丁公子神刀一击。”

丁鹏不禁默然了。

剑式到了至凶至厉的时候，已经与造诣的关系不大了，剑式就是剑式，能施展出那一式，就是已经能发挥剑招的精华了，如若差一点，就不能算是剑式。

只有另一式更为凶厉的招式才能破得了它，除此之外，没有第二种方法。

这个道理，丁鹏早就懂了。

当他挟着一招祖传的“天外流星”准备啸傲江湖时，就知道这个道理了。

所以他出道时是充满信心的。

可是那个该死的柳若松，那个该死的可笑！

他们夫妇两人设谋，骗去了他的那一招。

所以到了后来，柳若松才破了那一剑。

所以后来他全力报复，杀死了那个叫可笑的女人，却留下了柳若松的一条命。

那并不是因为柳若松有什么特别可取之处，而是柳若松不该死。

柳若松能够找出那一招“天外流星”的缺点，就证明那一招剑法不是无敌的。

甲子又说话了：“主人这些年来，浸淫于剑道的研究，已经登峰造极了，但是始终未能脱出那一剑的羁困。”

丁鹏了解到这一点。

谢晓峰自困于藏剑庐，就跟佛家购面壁、道家的坐关一样，他们是在思索，摆脱一重桎梏。

一旦参悟就脱颖而出，另上一层新的境界了。

谢晓峰自困于斯，就是他还无法脱出这一剑的压力，无法控制这一剑。

但是丁鹏却破了这一剑，以兵不血刃的方式破了这一剑，这使谢晓峰豁然贯通了。

所以他向谢晓峰认输，而谢晓峰却不肯接受。

在这以前，他与谢晓峰遭遇时，谢晓峰也许不会输给自己，但也不会胜过自己。

相互对拼的结果，很可能会两败俱伤，或是双方无功而退，但也只是那一度接触而已。

如果再战下去，他就非输不可了，因为他的技已穷，而谢晓峰却因而闯破了关，而步入无穷发展。

现在的丁鹏更为高兴了，本来他还有点沮丧，现在连一丝沮丧也没有了。

“我毕竟还能够算是天下无敌的。”

他微笑地看着面前的四名剑奴：“神剑山庄今后已经没有藏剑庐了。”

甲子笑笑道：“没有了，也不必要了。”

“你们四个人以后也不必守在这儿了。”

甲子点点头道：“是的，丁公子不但帮助了主人，而且也使我们得到了解脱。”

“今后四位是否还留在这儿呢？”

甲子笑道：“刚才谢小姐也希望我们留下，可是我们拒绝了，神剑山庄并不适合我们。”

“什么地方才适合你们呢？”

“有很多的地方。我们原先是为剑而生、以剑为生、因剑而生的，现在我们可以摆下剑，有很多的事都可以做。比如说，我最喜欢花，可以去做个花匠，乙丑喜欢养鱼，他可以去开个渔场，专心一意养他的鱼……”

“你们要放下剑来？”

“是的，我们要放下剑来。”

“你们可知道，如果你们不放下剑，在江湖上立刻可以享受无限的尊荣？”

“我们知道。主人说过，我们若是出去了，当世很少有敌手，我们立可成为一流的高手。”

“难道你们不想？”

“我们虽然很想，可是有一个难题：成为江湖一流高手后，就没有时间做我们喜欢的事了。丁公子可以看得出，我们的年纪不小了，也可以说是过去了半辈子。上半辈子是为剑而活了，下半辈子可不能再为剑活了，我们要为自己而活。”

丁鹏对这四个人萌起了一阵敬意，他们至少已经看破了名利之关，今后一定可以很快乐地生活了。

因此他问了一句，只是随便地问：“你们的生活都有了安排吧？”

他想谢晓峰一定会有安排的，果然甲子笑道：“有的，主人在建立这藏剑庐时，就给了我们每人五万一千二百两银子。”

丁鹏道：“这是一笔不小的财产了。”

甲子笑道：“这只是第一年的费用。”

“这还是第一年的，那十年下来，你们每个人所得，岂非已经是数都数不清了？”

甲子道：“不，数得清，而且很快就可以数清了，因为就只有一块，一百两重的一块。”

丁鹏几乎不懂了：“就只有一块，一百两？”

甲子道：“是的，主人实在很慷慨大方。”

丁鹏道：“你们几个人头脑是否有问题？”

“没有，我们很正常，头脑也很清楚。”

丁鹏敲敲脑袋：“那就是我的头脑有了问题。”

甲子笑道：“丁公子的头脑也没问题，只是不知道主人跟我们的约定而已。”

“哦？你们的主人是如何跟你们约定的？”

“主人跟我们的约定，是我们留此一年就想离开，就可以带走五万一千二百两，留到第二年，就只有两万五千六百两，如此，每年减一半，到现在

是十年，因此刚好是一百两。”

丁鹏叫道：“这是哪一国的算法？”

甲子道：“这是主人给我们的算法。如果我们在此只留一年，剑术未精，心气又浮，必须要那么多的银子才能够安安稳稳地过日子，否则不是沦为盗贼，就是走入歧途，才能满足自己的欲望。”

丁鹏点点头：“这倒好像有点道理。”

甲子尊敬地道：“主人一向是有道理的。”

丁鹏笑道：“只不过我若再晚几年来，你们岂非只有一两银子？”

甲子道：“是的，我们若能再追随主人几年，就是一两银子没有，我们也能安之若素、生活得很愉快了。”

丁鹏不禁笑道：“这么说我倒是来得太早了。”

甲子笑道，“在我们而言，虽然希望多追随主人几年，但是再想到能够让主人早日走出这一层屏障，更上一层楼，这点牺牲倒也是值得。”

丁鹏大笑：“不错，的确值得，的确值得。”

他们减低了自己所得的酬劳，反而感到占了便宜。

放弃了继续为奴隶的身份，反倒认为是一种牺牲。

任何人都会以为他们是傻瓜，只有他们自己知道不是，当然还有丁鹏也了解。

所以，他们才笑得如此开心。

笑过了，丁鹏才道：“你们如若感到银子不够……”

甲子忙道：“不！不！我们觉得很够了，因为我们的愿望都很简单，很容易满足，而且在这十年中我们都养成了劳动的习惯，所以出去后，我们不但用不了这一百两银子，或许过个三五年，还能再赚下一百两银子呢。”

丁鹏不禁露出了钦色，他知道外面江湖人的身价。

一个五流的剑手，只要肯卖命，哪怕是给人当伙计，一个月也能赚上百把两银子的。

他们这四个人已经可以算得上特级的剑手，却要花上三五年才希望能够赚上一百两银子，那当然是凭着劳力赚辛苦银子。

这是何等淡泊高超的胸怀！

但是丁鹏一叹道：“甲子，你们跟我没关系，本来用不着我来替你们操心，只不过我想谢晓峰今后可能没多少精神来照顾你们了。”

“是的，主人说过，他要远离个一两年，去访问几个老朋友。”

“哦？去得很远吗？”

“很远，很远。据说是要深入大漠，穷尽荒边。”

只有在那些地方才会有隐世的高人奇士，也只有那些人才能够做谢晓峰的朋友。

丁鹏对谢晓峰除了尊敬钦佩之外，又多了一重羡慕，是羡慕他已能摆脱尘世的一切。

丁鹏却不能，他对江湖仍有一份关系，就像对面前这四个人一样，虽然与他无关，他仍有一份关切。

所以他很诚恳地道：“甲子，外面的世界并不像你们所想象的那么单纯，除非你们是真正的平凡的人。”

这四个人当然不是，神剑山庄的人都不会平凡，尤其是经过谢晓峰亲手调教的人。

甲子不等他说下去就道："我们懂，我们如果有不可开交的问题时，一定会来请求丁公子帮忙的。"

这是丁鹏的意思，他还没有开口，甲子已经说了出来。

丁鹏笑了笑，跟一个聪明的人谈话是最愉快而省力的事，因此他最后的两个字是："再见。"

再见的意思往往也是最好不要再见。

他现在就是这个意思。在心里面，他衷诚地祝福他们能够有个平凡的而又安定的归宿。

阿古在门外等他。

这个人永远是忠心的，他不会说话，但是却充满了智慧，当他知道他的主人在藏剑庐中已经不会再有危险的时候，他就退了出去。

他虽然不知道门外是否会有危险，但那至少是可能有危险的地方，所以他等在门口。

谢小玉却等在厅中。

她也是个聪明的人。

当她知道在藏剑庐中已不可能有她的地位时，她就离开了那个地方。

她要地位，她愿意在能表现她地位的地方。

所以她回到了神剑山庄。

这儿才是她的地盘。

在这儿等着丁鹏。

但是她要对丁鹏如何呢？

她的笑中藏着的是什么呢？

丁鹏看见了她的笑，却猜不透她的用意。

丁鹏在前面走着，阿古在后面跟着。

虽然他们发现在神剑山庄中罩着一种诡异的气氛，似乎四周都有人在遥遥地窥视着，但是丁鹏不在乎，阿古也不在乎。从这些人的迟滞行动上，两个人都知道是些不足为虑的小角色。

对一些不足以构成威胁的窥视者，他们实在懒得去付出太多的注意。

就像是躲在屋角的老鼠一样。

几乎每所房子里都有老鼠的存在，它们总是在暗处悄悄地活动着，偶尔探头出来张望一下，但是当它发现被人注意时，立刻又躲了起来。

老鼠自然也是很令人讨厌的动物，它们会破坏衣物家具，造成一些损失。

但是没有人会去畏惧老鼠，没有人会因为屋中有鼠而睡不着觉。

这些偷偷摸摸的人，在丁鹏与阿古说来，就是老鼠，虽不至于为他们而感到惊慌，但是却为之感到很不愉快，而且很讨厌。

终于丁鹏忍不住道："阿古，这些人跟着我们已经很久了，我很不喜欢。"

第一七章　鼠　辈

丁鹏说很不喜欢，就是要结束这种讨厌的事情的意思，而阿古是个很忠心而又称职的仆人。

因此当丁鹏说完最后一个字的时候，阿古立刻开始行动了。

丁鹏没有去看他如何行动。

他对阿古很放心，知道他一定会把事情办得很圆满的，所以丁鹏也没有停下脚步，继续向前走着。

他的耳朵里却听到了一些声音。

这声音使丁鹏略为满意一点，他知道在此之后，他至少在步出神剑山庄时，不会再有老鼠在暗中活动了。

“叮叮！　　！”

这是金铁交鸣的声音，丁鹏觉得奇怪了。

这是不应该听见的声音，难道老鼠们敢反抗吗？

老鼠在被逼急的时候，固然也会反噬一下的，但是阿古是个很有经验的老猫，他不会给老鼠反噬机会的。

“叮叮！　　！”

金铁交鸣声仍在继续，证明了阿古遇见了一只不易降服的顽鼠，而且也必然是只大老鼠。

丁鹏忍不住停下了脚步，回过头来。

他就看见了谢先生。

那个神剑山庄的总管谢先生。

丁鹏对谢先生并不陌生，而且几乎可以说是老朋友了，只是友谊并不怎么亲密。

他第一次看见谢先生是在柳若松的万松山庄。

那天除了谢先生之外，另外还有与柳若松齐名的岁寒三友。柳若松偷去了他的“天外流星”，进行了那场可笑而又可鄙的战斗，就是谢先生担任仲裁的。

就在那一天开始，丁鹏就不喜欢谢先生。

虽然那一天不能怪他，柳若松把一切都安排得太好了，使得了鹏百口莫辩，但丁鹏却始终觉得谢先生没有主持公道。

他既是神剑山庄的总管，是个到处受人尊敬的人，就应该对柳若松的为人很清楚。

至少他不该出现在万松山庄，跟柳著松那样一个人为伍，所以那天谢先生的仲裁虽然是相当公平，但丁鹏始终以为谢先生是跟柳若松串通好了的。

因此以后再见到谢先生，丁鹏都很不礼貌，甚至于在不久之前，主神剑山庄门口，他还给了谢先生一个大难堪，但是他没有看到过谢先生使剑。

神剑山庄的总管，剑法造诣必然很出众，这是每一个人都认为天经地义的事，可是江湖上也没有一个人看见过谢先生使剑。

今天，丁鹏终于看见了。

谢先生的剑术不但凌厉精熟，而且还狠毒无比。

丁鹏没有看见过谢家的剑式，但是他知道谢先生的剑法绝非出自神剑山庄。

享誉天下的谢家神剑是无敌的，但不会阴狠毒辣到如此的地步，否则神

剑山庄也不会在武林中得到如此的尊敬与崇高的地位。

剑道即仁道。

剑心即天心。

一种无敌的剑法，绝不在于杀人的威力。

唯仁者而无敌。

阿古的身手是丁鹏深知的，他虽然没有在江湖上走动，但是在江湖上，能够胜过阿古的人绝不会超过五个，而谢先生居然就是其中一个。

阿占的拳头已是无双的利器了，他套在臂上的金环是一种防御性的护身工具，当对方使用利器时，他才会用金环去招架。

可是现在阿古的手中，已经把插在小腿上从不使用的匕首拔出来使用了。

他的手臂上有一道血痕，这证明那金环已不足以保护他的安全了。

即使阿古手中执着匕首，他也仍然没有能挽回颓势，谢先生的剑像毒蛇一样地缠在四周。

能够使阿古受伤的人，绝非等闲之辈，丁鹏不由得提高了兴趣，他回头走了两步，观察谢先生的出剑及招式，想对这个人多一点了解。

但是谢先生非常狡猾，他发现丁鹏在注意他时，攻势突地缓了下来，而且招式中也故意出现了一些破绽。

阿古是个经验老到的斗士，他虽然受了伤，却并没有乱了方寸，也没有为对方的突然松懈而加紧了攻势。更没有去利用谢先生招式中那些破绽。

他仍是照先前那种战法，匕首飞舞，而极少出招，但出手的话，必将是凌厉无匹的一击。

他对于谢先生剑式中那些漏洞看都不看，虽然他明明知道一刀刺出，必可在对方身上造成个小小的伤害。

那似乎是谢先生所希望的结束战斗的方式，但既不是阿古的，更不是丁鹏所希望的。

阿古每一次出手，都是对方必死的部位，他的匕首很短，只有对方长剑的四分之一。

“一分长，一分强；一分短，一分险！”

这是练武者的老生常谈，但不是绝对的真理，那还要看使用兵器的人。

不过这把匕首在阿古手里却充分地发挥了短兵犯险的意义，险必凶，凶则必救。

他每一招都是攻人所必救，而且是要有绝顶的造诣才能化解的。

所以谢先生的神色更凝重了，他的计划并没有成功。

除非他敢冒险让阿古那一刀刺进来。

但是他不敢，而且也没有一个还想活下去的人敢，因为阿古的出手太急太厉了，只要应变略迟一步，很可能就会被他刺个对穿，连神仙也救不活了。

所以谢先生的精招不但没能隐藏住，反而因为出手犹豫的缘故，必须要加倍精神才能化解危机。

这样打法自然是很吃力的，没有多久，谢先生已经流了汗，神情异常焦急。

他要想扳回颓势并不困难，但是他不敢那么做，因为他知道扳回颓势后，就要面对丁鹏那凌厉无匹的一刀了。

丁鹏看了一下才道：“阿古，住手。”

谢先生嘘了口气，擦擦脸上的汗水，似乎庆幸着难题已经过去了。

只是他高兴得太早一点。

因为了鹏紧接着又补上了句：“ 我让你歇口气，休息半个时辰，然后再讨教，我想你应该够了。 ”

谢先生看着他那毫无表情的脸，只感到一般冷意由心里生出来，使他满身的热汗也变成冰凉了。

他明白自己绝对无法避得过那石破天惊的一刀。

尤其是丁鹏能够全身无损地由藏剑庐出来，且不问他跟谢晓峰是如何解决的，就凭能够使甲子等四名剑奴如此尊敬，就绝对不是他所能抵挡的。

他的喉结上下地移动着，很想说两句话，却不知该如何开口了。

丁鹏却含笑道：“ 幸会，幸会，谢先生果然名不虚传，不愧为神剑山庄的总管。 ”

谢先生却费了很大的劲才在脸上挤出一丝干笑，勉强地道：“ 丁公子过奖了，公子已经见过家主人了？ ”

丁鹏道：“ 见过了，不久之前才分手。 ”

谢先生尽量想把话题拉开，道：“ 公子跟家主人之间好像会晤得非常愉快。 ”

丁鹏笑了一笑道：“ 还好，总算不虚此行？ ”

谢先生微微一惊道：“ 难道说公子已经跟家主人比过剑了？ ”

丁鹏道：“ 谢前辈的剑术通神，我怎么敢跟他比剑？ ”

谢先生忙道：“ 在下是说，公子的神刀跟家主人的剑已经较量过了？ ”

丁鹏笑道：“ 也可以这么说。 ”

“ 但不知相互的胜负如何？ ”

这是一个人人关心、人人想知道的问题，谢先生纵然紧张，也忍不往提出来问了。

丁鹏一笑道：“ 阁下为神剑山庄的总管，不该问这句话的，你应该比别人清楚才是。 ”

谢先生道：“ 那儿是禁区，在下虽然是神剑山庄的总管，却也是同样地不准入内。 ”

丁鹏道：“ 至少你知道那儿叫藏剑庐。 ”

谢先生无法否认，虽然他可以说不知道，但是丁鹏的神色使他不敢再作半句虚诳之言，所以他只能点点头：“ 在下听那些剑奴们说过。 ”

“ 阁下当然也知道贵主人在藏剑庐中是不携剑的。 ”

“ 这个敝人倒不知道，因为敝人从未进去过。 ”

这是实话，所以丁鹏道：“ 以后你可以进去了，我跟贵主人是较量了一下，不过他手中无剑，我的刀也没出鞘，所以这胜负很难说，若说我胜了，他不会反对；若说他胜了，他也不会承认。 ”

谢先生神色一动道：“ 如此说来，是公子技高一着？ ”

丁鹏道：“ 虽然他不会反对，但我却不想如此说，因为他还活着，我也活着。 ”

“ 高手相搏，原不必分出生死的，胜负之间只有一线之微，除了双方自知之外，连旁观者也未必清楚。 ”

丁鹏微微一笑道：“ 但我这个高手不同，我的胜利，是一定要在对方倒下之后才能确定，因为我的刀法是杀人的，杀不了对方就不算胜利。 ”

谢先生只是唯唯称是，听丁鹏继续说下去：“他的手中无剑，我的刀也没出鞘。我们只是谈了一会儿，双方大致有个了解，结论是他不会杀我，我也杀不了他，所以我们之间还没分出胜负。”

谢先生微微有一点失望之色，口中却道：“这是很好的事，公子与家主人是当世两大约顶高手，谁也不希望看到二位中哪一位倒下来的。”

丁鹏笑道：“不过我却不满意，我希望下次遇到他手中有剑的时候，能够真正地一决胜负。”

谢先生忙道：“有机会的，家主人通常都是携剑的。”

丁鹏道：“光是携剑在身还是没用，因为他的剑不出鞘，仍然无法引起我心中的杀机，我们仍然打不起来。”

谢先生不由自主地想把手中的剑归入鞘里，只是他太紧张了，剑尖居然一直无法对准鞘口。

丁鹏一笑道：“阁下何必要归鞘呢？回头又要拔出来，不是多一道麻烦吗？”

谢先生笑道：“丁公子开玩笑了，在下怎么敢在公子的面前拔剑呢？”

丁鹏道：“可是你却敢在我的背后拔剑。”

谢先生道：“那是为了自卫，因为尊仆要杀我。”

丁鹏冷冷地道：“我这个仆人很有分寸，他从不无缘无故地杀人。如他要杀你，一定也有他杀人的理由。”

谢生先道：“什么理由都没有。他突然抢身过来，伸手就打人，已经打死了本庄四个人了。公子如若不信，可以到墙边去看看，尸体还在那边。”

丁鹏笑道：“不必去看，对他的出手我很清楚，挨上他一拳的人，很难还活着的。”

“那些人可没有惹着他。”

“他们却惹着我了，我最不喜欢人鬼鬼祟祟、偷偷摸摸地在暗处窥视着我，是我要杀死他们的。”

谢先生咽了口唾沫道：“丁公子，这儿是神剑山庄。”

“我知道，这个用不着你来提醒。”

“他们是本庄的人，因此他们无论做什么，都是在自己的家里面。”

丁鹏一笑道：“刚才在我要进藏剑庐前，也有几个人躲在暗处，结果被甲子他们杀了。如果他们真是神剑山庄的人，又怎么会被杀呢？”

“那……那是他们私窥禁区，自有取死之道。”

丁鹏道：“他们触犯了我的禁忌，也一样非死不可。阁下如果觉得我处置不对，尽可以找我理论。”

谢先生的脸色变了一变，随又忍了下去道：“不知者不罪。以前他们不知道丁公子的禁忌，往后在下当关照庄中的人，不再触犯丁公子的禁忌就是。”

丁鹏一笑道：“这个倒是不必麻烦了，因为我若能在阁下的剑下逃生，我会自己去告诉他们。否则的话，阁下的话他们也听不见了。”

谢生先退后了一步道：“丁公子是什么意思？”

丁鹏笑道：“我相信你一直是很明白的，我要跟你决斗一场……”

“这……在下怎么敢……”

丁鹏沉声道：“我的话从不打折扣的，你敢也好，不敢也好，我数到三就出手。你最好还是打点起精神，想想如何在我数到三以前摆平了我。”

“一”

谢先生退了三步。

“二”

谢先生已经迟出了七八步，他的手虽然牢牢地握着剑，但是除了退步之外，他已经不知道还能做什么了。

丁鹏并没有追过去，甚至也没有移过眼睛去看他，只是缓缓地举起了刀，好像不管谢先生退到多远，他都有把握在三字出口后，一刀把他劈为两片。

“三”

谢先生倒了下去，但是丁鹏的身子没有动，他的刀也没有出鞘，因为那个“三”字不是他喊出来的。

谢先生的身体也没有裂为两片，因为他不是被丁鹏的刀砍倒的，丁鹏的魔刀虽然可怕，却还不能在出鞘前就把人杀死的。

他也不是被吓倒的，虽然他怕得要命，倒还不是一吓就会倒地的人，而且他已经准备尽全力一搏了。

他是被人一脚踢倒的。

被一只披着轻纱、飘忽隐约、能叫人血脉愤张、欺霜赛雪的粉腿，踢在腰眼上倒下去的。

在神剑山庄，只有一个人有这样的腿。

那自然是谢小玉了。

人是她踢倒的。

那一声“三”也是她喊出来的。

然后她就带着一阵醉人的香风，站在丁鹏的面前。

丁鹏好奇地看着眼前这个女孩子，不得不承认她的魅力了，这个女郎的诱惑是无人能够抵御的。

她懂得利用身上每一寸女人的本钱，而她也的确有着充分十足的本钱。

一个真正迷人的女人不是在她的暴露，而是在于她懂得掩饰。

一个脱光了的女人对男人固然有诱惑的力量，但是这种诱惑力量毕竟是有限的。

一个用衣服把身子重重密裹的女人固然失去了美感，但是一个毫无遮掩的女人也会给人有大煞风景之感。

谢小玉却不然，她懂得暴露，所以她用透明的轻纱，把身上的每一寸肌肤都呈现在人的眼前。

然而却又有着隐约之感，因为她更懂得掩饰，她把最神秘的地方巧妙地掩饰了起来。

在轻纱里面，她身上还穿着一点东西的，两根细长的金色的带子，穿着两排寸来长的流苏。

一排系在她高耸的胸前，恰好遮住了她的乳晕；另一排则系在她的小腹下。

流苏是柔软的，在轻轻地晃动着，当晃动之际，使你的目光能向那深处一瞥。

也就是那一瞥，可以使人的心跳猛然加剧。

她在丁鹏的身前巧妙地打了个转，再一次地展露了她美妙的身材，然后才笑吟吟地问道：“我这身衣服好不好看？”

丁鹏无法不承认，点点头道：“好。”

谢小玉笑了起来：“你说好看，那就一定是真的好看了。这件衣服是一个波斯的胡贾带来的，他说要值几千两银子呢！带来之后，他却后悔了，因为在中原没有一个人敢穿它，我就不信，他跟我打了个赌，说我只要穿起来给他看一看，他就把衣服送给我。”

丁鹏笑道：“你就穿给他看了？”

谢小玉道：“没有，当我自己对着镜子穿好了之后，我忽然发现这件衣服穿在我身上不止值几千两银子，所以我输了东道，付给他一万两银子。”

丁鹏点点头道：“嗯，花得值得。我若是你的话，也宁可输掉一万两银子而不愿意给他看一下的。”

谢小玉笑道：“我倒不是这个意思。”

了鹏“哦”了一声道：“你是什么意思呢？”

谢小王道：“我承认这是一件很美的衣服，可以把女人最美的部位都衬托了出来，而美原是给人欣赏的。”

丁鹏道：“不错，衣锦夜行是人生最痛苦的事。”

谢小玉又笑道：“我只觉得那个家伙太俗气，根本不配欣赏这一种美，因为我已经试过一次，穿上这身衣服在几个男人面前亮了一亮。”

丁鹏道：“他们一定是大为吃惊了？”

谢小玉笑道：“那还用说！每个人都睁大了眼睛张大了嘴，恨不得把我剥光了才称心。”

丁鹏一笑道：“这并不出奇。”

谢小玉笑道：“他们就把我当成了一块大肥肉，那时在他们眼中，我只是一个女人，完全忽视了我的美。对这种有眼无珠的男人，我又何必要浪费我的美丽呢？所以对那些人，我作了一个小小的惩罚。”

丁鹏大笑道：“怎么样的惩罚呢。”

谢小玉道：“我要他们每个人吃下一块肉。”

“这个惩罚并不算太苦。”

谢小玉道：“那块肥肉有十斤重，而且是生的。”

了鹏笑道：“这就比较难以咽下了。”

谢小玉一笑道：“不过他们都乖乖地吃了，而且吃得一点都不剩。有一个家伙咬了两口就吐了出来，给我剜掉了一颗眼珠后，其他人都很乖地把肉吃下去了。”

丁鹏笑道：“比起来还是吃肉比剜掉肉愉快，不过你也太跋扈了一点，这原是你要他们看的。”

谢小玉笑道：“不错，我请他们来看，但是我事先也跟他们约定好，欣赏过后，要立刻站起来，到旁边的一间屋子里去发表他们的欣赏观感的。结果没有一个人敢站起来，因为隔屋都是女眷，一些很有身份的堂客。”

丁鹏笑道：“真要那个人还能若无其事地站起来去跟别的人从容地谈话，那个男人就不是东西了，除非他是个有毛病的。”

谢小玉笑道：“你也别把男人都看得这么没出息，至少我已经遇见了一个男人，他完全是以欣赏的眼光来看着我，既不激动，也没有什么特别的反应。”

“那这个男人一定有毛病。”

谢小王笑道：“据我所知，这个男人一点毛病都没有，而且，还强健得很，征服过一个很有名的淫娃呢。”

丁鹏道：“ 真有这么一个男人，我倒是很佩服他的。他是谁？我要跟他去交个朋友。 ”

谢小王笑道：“ 我知道你一定会喜欢见到这个人的，所以早就将他请了来，现在就陪你去见他。 ”

丁鹏道：“ 慢来。我虽然很喜欢见到这样的人，却不喜欢由我去看他，难道他不能来见我？ ”

谢小玉道：“ 他自然有不能来的理由。 ”

丁鹏道：“ 对我而言，没有一种理由是理由。 ”

谢小王笑笑道：“ 然而他的理由却绝对能叫你口服心服地承认。你不妨去看看，如果他的理由不能使你满意，你可以立刻杀了他。 ”

丁鹏摇摇头道：“ 我不想为这点小事杀人。 ”

谢小玉道：“ 那就杀我好了，而且不用你动手，只要你认为他不能出来的理由不足以原谅，我就立刻砍下自己的头来。 ”

她居然肯拿自己的性命来打赌，丁鹏即使对那个人的兴趣并不太浓厚，却也忍不住对这件事感到兴趣了。

所以他让谢小王牵着他的手，走进了一条种满了花的甬道，走进了一间香喷喷的屋子。

这是一间很奇怪的屋子，除了花之外，几乎没有其他的摆设了。墙上挂满了花，瓶里插满了花，地上的地毯是织成各种花朵的图案，连唯一的一张桌子，也都雕满了花朵，这是一个花的世界。

不但有开在树上的花、长在圃里的花，更还有生在水里的花，因为屋子里的一隅居然用白石砌了一个小小的水他，池里飘着几朵白色的、粉红色的睡莲。

谢小玉笑着道：“ 这是我的卧室，因为我喜欢花，所以才弄得如此杂乱，丁大哥可别见笑。 ”

任何一个人到了这儿，都不免会有目迷五色之感。丁鹏笑了一笑道 :“ 我读过古人的诗，有花气袭人知昼暖之句，始终不能领会，因为花的芬芳是温柔的，不像刀气、剑气而有袭人之感。今天到了你这屋子里，才相信真有这回事。你这满屋子的花，似乎都带着一股杀气。 ”

谢小玉的脸色也变了一变，但很快地笑了一下道：“ 当然了，我是个武女，我的父亲是闻名天下的无双剑客，我可不会像一般的女孩子那么好欺负。 ”

丁鹏道：“ 我相信这句话，说不定什么时候，这些花里会射出一支要命的毒箭来。 ”

说着他用手轻弹了一下一朵玫瑰。

“ 玫瑰多刺 ”，这是谁都知道的，但是刺最多扎伤人的手，却不会要人的命。

谢小玉的玫瑰却能要人的命，那支小钢箭不但射劲强大，而且还色泛淡蓝，这是淬过毒的颜色。

箭射在一棵装饰成梅树的柱子上，发出了“ 叮 ”的一声，陷进了一大半。

敢情那棵梅树是铁铸的。在一间满是花朵的屋子里，怎么会有一棵铁树呢？这棵铁树又有什么用呢？

丁鹏似乎没考虑这个问题，他把玫瑰放了回去，笑了一笑道：“ 好！

好！玫瑰多情也多刺，梅花铁骨又冰心。你不但懂得花之美艳，更懂得

花之精魂。”

谢小玉的神色也如旧，笑笑道：“这些小装饰在你了大哥的眼中，根`本不值一顾。”

丁鹏在矮桌前盘腿坐了下来，谢小玉也笑吟吟地在他的旁边坐好了，然后道：“小妹有私藏的百花酿，是取百花之英蜜酿的，丁大哥有没有兴趣尝两口？”

丁鹏一笑道：“当然要，当然要，有美人而无美酒，岂不是扫兴得很？”

谢小玉道：“只是没有菜，因为那百花酿沾不得一丝荤气，否则味道就全破坏了。”

丁鹏说道：“不错，在这洞天福地之中，有仙姬为侣，应该作避却尘世的仙饮，如何能沾那种腥膻之气？”

他似乎变得出奇的好说话，谢小玉的每一句话他都表示赞同，而且更提出说明。

这种谈话应该很融洽了，但是谢小玉却脸泛忧色，并没有高兴的意思，她走到水池边，从水里捞起一个白色的瓷坛，坛口用蜡密封着。她用手指挑开蜡封，又找出两个玉盏来，放一个在丁鹏面前。

然后才捧起瓷坛，倒满了两个酒盅道：“此酒宜冷饮，所以我一直用泉水冰着。丁大哥请。”

丁鹏微笑举杯，触手冰凉，才说道：“真凉。”

“不错，这是寒泉，其寒胜冰。”

“我倒不知道神剑山庄内还有寒泉。据我所知，只有极西星宿海之侧有寒潭，流出为泉……”

“丁大哥不愧博学，连这些冷僻的地方都知道。”

丁鹏一笑道：“我只是对寒泉二字感到兴趣。”

谢小玉道：“其实这泉水很普通，只是无锡惠泉山惠泉加上杭州虎跑泉的水而已。”

“这是天下闻名的两大名泉。”

“惠泉宜酿酒，虎泉宜煮食。我是用来当茶喝，对酒饮，所以各取其半，实在也没什么。”

“只是这两种泉水加在一起就会变冷，倒是初闻。”

谢小玉笑道：“丁大哥真仔细。”

“在这杀气腾腾的地方，我不得不小心一点。”

谢小玉道：“两种泉水都不会冷的，所以会如此冰冷，是它们曲那棵梅树的顶上流进来，再由梅树的根里流出去，如此而已。”

她指的那棵梅树，就是挨了一箭的那株铁树，丁鹏看了一眼道：“那就难怪了，就是热水流过寒铁，也会变成冰凉的了。谢小姐好巧的心思！”

寒铁性奇寒，即使长曝在烈日之下，也始终是冷冰冰的，不过此铁极为名贵，多半由匠人觅去作为铸炼宝刀宝剑的材料。

谢小玉却用来铸成了一棵树。

不过这棵树既是用寒铁所铸，而刚才那一箭居然能透树而入，那支箭不是更为尖利吗？

但是丁鹏却似乎很粗心，想不到这上面去。

而且谢小玉的笑，也使他想不到这上面去，因为谢小玉此刻的笑，竟然有说不出的妩媚。

丁鹏竟看得呆了。

谢小玉的眼睛上像是蒙着一层水雾，使她看起来更充满了诱惑力。

不过丁鹏却叹了一口气，长长的一口气。此时此景，他居然能叹出气来，无怪乎连得谢小玉也吓了一大跳。接着丁鹏说了句更使她吃惊的话来：“我曾经问过你父亲，你是不是他的女儿？”

谢小玉呆了很久才笑道：“他怎么回答你的？”

丁鹏道：“他竟然没有反对。”

这次谢小玉又笑得很开心了：“我本来就是他的女儿，他自然不会反对了。”

不过她也觉得这个问题很有追诘一下的必要，于是反问丁鹏道：“为什么你会有此一问，难道你怀疑我不是谢晓峰的女儿？”

丁鹏点头道：“你看来的确不太像。”

“为什么不像？难道做我父亲的女儿，还要具有什么特别的条件不成？”

“那倒不是，只不过谢晓峰是天下同钦的大侠客。”

“那跟他的女儿有什么关系？”

“没有多大的关系。在一般人的想法中，谢晓峰的女儿也该是个人人尊敬的侠女才对。”

谢小玉一笑道：“丁大哥，你似乎忘记了，我爹在年轻时是个很风流的人，曾经赢得过不知多少女子的钟情。”

“这倒不错，令尊的艳事跟他的剑法一样的有名。”

“做女儿的多少也有一点父亲的遗传的，如果我是他的儿子，一定也很能吸引女孩子。”

丁鹏无法否认。

谢小玉笑着又道：“但我偏偏是他的女儿，所以我只能吸引男人了。如果我规规矩矩地像个淑女，反倒不是谢晓峰的女儿了。”

关于这一点，丁鹏也无法反对，所以谢小玉又说下去：“我父亲虽然风流却不下流，他选中的女人，都是天下的绝色、千中难得其一的美女。”

谢三少爷看女人的眼光比他的剑更为有名，他选中的女人，无疑也是每个男人公认为最可爱的女人。

所以谢小王既是谢晓峰的女儿，她挑选男人的眼光自然也不会差，必然是最出色的男人。

谢小玉没有说出这句话，可是她的眼睛却等于很明显地这样地说了，而且也回答了丁鹏一些没有问出口的问题。

丁鹏也笑了，他很欣赏这个女孩子的大胆，虽然他也见过一些很大胆的女人，那只是她们在追求男人时所表现的作风而已，要她们在口中承认喜欢男人时，她们就会扭扭摆摆做样了。

笑了一下他才道：“看来你是挑中我了？”

谢小玉笑笑道：“不错，因为你是个非常出色的男人，没有一个男人能比得上你。”

“不过你挑选男人的方式很特别，招待男人的方式更是特别。”

谢小玉笑笑道：“这个我也承认，因为我也是个特别出色的女孩子，不是特别的男人，我是看不中眼的。即使是很出色的男人，通不过那些特别的测试，我还是看不中意的。”

“你所谓特别的测试是指你这件使人想入非非的衣服？”

谢小玉一笑道：“那只是其中的一种。我穿上这身衣服，只是考究一下他们审美的眼光。如果他们只为我的身体而引起了兽性的冲动，而忽视我所表现的美，这个男人就不怎么突出了。”

丁鹏道：“你还是个女孩子，怎么懂得这些道理？”

谢小玉道：“你以为我不是处女？’

丁鹏道：“我相信你是的。”

想了半天，她才笑着道：“丁大哥，你不会娶我吧？”

丁鹏摇摇头道：“我已经有了老婆。”

谢小玉笑道：“那你又何必要问这些呢？有些地方，处女并不是个理想的对象。”

丁鹏也笑笑道：“说得是，我要做的事，的确是不太适合用在一个处女身上的。”

这句话不像是调情，但是谢小玉偏偏是个很懂事的女人。她轻巧地笑着道：“你对女人一定很凶。”

丁鹏道：“也不一定，但有时候是很凶很凶的。”

谢小玉的脸上发出了艳然的红光，身子贴得他更紧了：“我就不怕你凶，你越凶我越高兴。我也听说你在女人身上有种特殊的禀赋，柳若松的老婆是头母狼，但也曾经被你摆布得神魂颠倒过。”

丁鹏没有再说话，却展开了动作，他的手粗暴地撕开了她身上的衣服。

那本来就是一层很轻很薄的纱，以及两条细得很的绳子，所以撕起来一点劲都不要。

几乎没有花多少时间，就已经把她剥得光光的，谢小玉在喘息，起伏的小肚子展开了一波波的诱人蠕动。

丁鹏抱起了她。谢小玉的眼已经闭上，她已经准备接受一次凶猛的冲击了。

却万没想到这次冲击是落在她的屁股上的，而且是用连着鞘的刀重重地打下来的。

打第一下的时候，谢小玉还可以忍受，她以为丁鹏或许是像有些人一样，具有某种毛病。

可是打到第五下的时候，她知道不对了，因为丁鹏除了打她的屁股外，没有其他的反应。

当她挨到第十下的时候，她更了解到一件事。

丁鹏就是想打她的屁股，没有别的用意了。

于是她开始挣扎，但是要在丁鹏的手下挣开，那几乎是不太可能的事。

于是她开始咒骂，但是当丁鹏要做一件事的时候，又岂是几句咒骂所能遏止的？

所以谢小玉只有老老实实地挨下去，挨到丁鹏自己高兴停止的时候。

幸好丁鹏高兴的时间来得很快，只打到第二十下的时候，他就停了手。

但是谢小玉已经哭叫得声嘶力竭了。

丁鹏冷冷地把她往地下一推，冷冷地看着她道：“如果你不是谢晓峰的女儿，我会一刀劈了你！因为你是谢晓峰的女儿，我才代他教训你一顿，你实在缺乏好好的教训。”

谢小玉躺在地下，只能侧着身子，只能拍着地，大声地叫骂着：“丁鹏，

你这龟儿子、龟孙子！你不是人，是一头猪、一条狗！”

可是这头猪、这条狗已经听不见她的咒骂。

丁鹏已经走了出去。

谢小玉骂了一阵，自己也感到无聊了，才停了下来，先还是咬牙切齿的，接着她就笑了。

谁也没想到她能在挨了一顿打之后还笑得出来的。

但谢小玉的确是在笑，而且还笑得很高兴。

她是不是也有毛病，喜欢要人来打她？

这个问题立刻有人问了。那是个中年妇人，长相很平凡，脸上也没有什么表情，她就这么走了进来，然后盯着谢小玉看了半天问道：“ 小玉，你是不是有问题？ ”

谢小玉转过了脸道：“ 不，丁香，我没有问题。 ”

原来这个女人叫丁香，看她对谢小玉的称呼与态度，使她的身份变得暧昧了，既不是上人，也不像下人。

她跟谢小玉的关系很密切，但是她却直呼谢小玉的名字。谢小玉也叫她的名字，这又表示她不是谢小玉的什么人。这个女人究竟又是什么人呢？

丁香冷冷地道：“ 你刚才有很多机会可以杀了他的。 ”

谢小玉摇摇头道：“ 没有机会，他这人太精了，玫瑰飞箭还没动他就知道了，还有你的丁香帐，略动一动就被他劈成了两片。 ”

“ 那也不过才两种而已，你这儿有九种埋伏呢。 ”

谢小玉道：“ 我相信没有一种能瞒得过他，最多是自取其辱而已。你也看见他喝下了一盏神露，结果一点事情都没有，那些毒花、毒粉施展出来也不见得有效的。 ”

丁香默然了片刻才道：“ 这小子的确是百年来难得一见的硬汉，比你父亲年轻的时候还要难缠。 ”

谢小玉道：“ 丁香，我父亲年轻时是怎样的？ ”

“ 也差不多，只是心肠太软，尤其是对女人，硬不起心来，不像他，居然舍得打你的屁股。 ”

谢小玉的脸上发出了光彩：“ 那才是个真正的男子汉，有所为，也有所不为。 ”

丁香道：“ 难道你喜欢挨打？ ”

谢小玉叹了口气：“ 没有人喜欢挨打，我也不是真有毛病，喜欢脱光，让一个大男人打我的屁股。 ”

“ 可是你似乎很高兴，而且还在笑。 ”

“ 可是这顿打我挨得很高兴，证明他是真正喜欢我，关心我的，因为我的举止的确该打。 ”

她的神情忽然转为悲戚：“ 如果我从小能够有个人如此的管我教训我，我就不会像现在这样了。 ”

丁香也有点激动地道：“ 是的，小玉，这要怪你父亲，他如果常常来看看你母亲，你也不会是今天这样了。 ”

两个人默然片刻，丁香又叹道：“ 穿好衣服吧，谢云岳要来了。 ”

谢小玉厌恶地道：“ 他又来干什么，叫他滚开！ ”

“ 别这样，小玉，你还需要一个这样的帮手。 ”

谢小玉叹了口气，然后在镜子里看见自己被打得发了紫的屁股，也像是

一球丁香花了。
　　她不禁一生气，把手中的衣服一丢道：“ 我不能穿衣服，我的屁股碰到任何东西都痛，就这样子叫他进来好了。 ”
　　丁香微微一怔道：“ 那怎么可以呢？ ”
　　谢小玉瞪着眼道：“ 为什么不可以？他又不是个真正的男人，你还怕他能怎么样？ ”
　　丁香叹了一口气道：“ 小玉，别这么任性，他虽然不能像一般的男人，但是他毕竟也是个男人，毕竟有过一段时间是个男人的。 ”
　　“ 只要他现在不是男人就没关系了。 ”
　　丁香苦笑道：“ 一个男人就是男人，尽管他不能做什么了，但是他的心里还是个男人，他的眼睛仍是男人。 ”
　　谢小玉笑笑道：“ 他是你的汉子，莫非你吃醋了？ ”
　　丁香叹了口气道：“ 小玉，你怎么说这种话？别忘记当年是我自己下手把他给废了的。 ”
　　谢小玉笑道：“ 我知道，你是为了对我娘的忠心，才对他下这个重手，其实你大可不必如此的。 ”
　　丁香庄重地道：“ 必须如此，宫主的尊严是不容冒渎的。 ”
　　谢小玉轻叹了一口气，道：“ 丁香，我娘当真是具有这种颠倒众生的魔力，使得所有的男人都甘于犯罪？ ”
　　“ 是的，宫主的妙相无边，无人能抗拒。 ”
　　“ 可是她仍然抓不住我爹，正如我现在抓不住丁鹏一样，可见天下还是有美色打不倒的男人。 ”
　　丁香轻轻一叹道：“ 是的，不过这种男人究竟太少了，所以你母亲才会为了你父亲而痛苦一生。你如果要想这一生快乐，最好还是忘了丁鹏…… ”
　　谢小玉轻叹了一声：“ 忘得了吗？ ”
　　一个美丽的女人，固然能够使见过她的男人铭心难忘，但是一个能使这种女人动心生情的男人，给予她的影响却是刻骨难忘的。
　　正因为如此，哪个男人如果背弃了她，给予她的打击也是刻骨难平的。
　　武林中有很多的事故，都是这样子产生的。
　　像丁白云，因为被白天羽所弃，由爱生恨，导致了神刀门的灭亡，这做事在老一代人的口中还在流传着。
　　像早年的谢晓峰与慕容秋荻。
　　谢小玉的母亲是一个什么宫主？她自然不会是慕容秋荻，但也可能是第二个慕容秋荻了。
　　慕容秋荻要泄恨，她要毁的是谢晓峰那个人。
　　谢小玉的母亲却是要毁了谢家的神剑山庄。
　　所以她才把她的女儿送到神剑山庄来，做神剑山庄的主人，但是她毁得了吗？
　　谢晓峰自己像是已经完全不在乎了，可是有丁鹏在。
　　丁鹏虽不是神剑山庄的人，但只要有丁鹏在，他就不会容许有人毁了神剑山庄。
　　因为谢晓峰不仅是丁鹏最尊敬的朋友，也是他最尊敬的敌人。
　　更因为丁鹏自己也是个最受注意的人了。

第一八章　别有用心

四匹骏马拖着一辆豪华的车子在路上飞驰着，阿古的长鞭在空中飞舞着。

丁鹏离开了神剑山庄后，只对阿古说了一句话：“用最快的速度，到附近最大的城市去。”

对阿古说话最省事省力，不必作多少解释，只要最简短的命令就行了。

所以等车子下了华肪，阿古立刻就驱车疾行了。

这辆车子已经是丁鹏的标志、丁鹏的象征，虽然大家没有看见丁鹏，但知道丁鹏一定在车子上。

所以大家都让开了，看着阿古赶着车子疾驰而去。

没有人去问丁鹏在神剑山庄如何以及他跟谢晓峰一战如何。

那已经由谢先生向大家说明过了。

丁鹏跟谢晓峰那一战没有胜负，每个人都已知道，大家也都很高兴，可是，仍然有人忍不住想跟在后面，看看又发生了什么事。

丁公子如此急急地赶路，必然是发生了什么重要的事情，这种热闹岂可放过？哪怕自己有再重要的事，也得放下来去看看究竟，何况他们也不会有什么太重要的事。

江湖人最逍遥的地方，就是他们很闲。

他们不必为生计去操心，却也不愁生活，腰里似乎有用不完的银子，虽然也没有谁大富大发过，但江湖人很少有人饿死过。

谁也不知道他们是如何赚钱的，但每个人都这么很宽裕愉快地活着。

似乎有许多莫名其妙的方法养活着这些莫名其妙的人，而他们也为着许多莫名其妙的事情忙着。

现在追着丁鹏的车子就是一件莫名其妙的事。

他们当然认识丁鹏，但丁鹏却未必认识他们。

丁鹏走得这么急，当然不会停下来等他们，就算丁鹏被他们追上了，也不会招待他们吃一顿。

可是他们追得很起劲，至少比拉着车子跑的四匹骏马还要起劲。

马是因为受了阿古的鞭策，才拼命地跑着。

没有人鞭策着他们，他们也同样舍命地跑着，两只脚去追十六只脚。

那是很辛苦的事，幸好车子到了大路上，速度必须慢下一点，因为大路上毕竟还有很多其他的行人。

但也只是慢了一点而已，车子仍然驰得很快。

忽然，有一个小孩子从岔路上跑了出来。

那只是个七八岁的小男孩，他是为了飞扬的尘头所吸引，跑出来看热闹的。

只是他跑的方向不对，挡在路中间。

马拉着车子急冲了过来，谁也无法使得它们停止，眼看车子跟马就要冲上那个孩子。

被这么一群奔马、一辆大车压过去，那个孩子等于是死定了。

长鞭一卷，小孩子飞了起来，被轻轻移到路边放下，车马飞驰而过。

那孩子一无所觉，还在拍手欢呼。

别的人都为他捏了一把汗，然后也忍不住欢呼了。

好精的御术，好精的鞭法，好深的功力！
三者缺一，都无法保全那孩子，但是阿古却巧妙地做到了。
追在后面的人发出的欢呼声阿古是听不见的，他是个聋子还兼哑巴。
他能听懂人的说话，那是由口形上读出来的。
他也能觉察极为细小的声息与变动，那不是靠听觉，而是靠灵敏的感觉。
不过那些跟在后面的人却十分满足，他们目睹了一次奇迹，似乎已经值回这一场辛苦了。
马车进了城，停在一家最大的旅馆前面。
跟来的人没有看见丁鹏进去，因为他们到得迟了一步，但是，他们却看见了客栈里的伙计纷纷地走出来，分散到四周去。
他们好像是要去办一件很重要的事。
那些江湖人虽然不敢去问丁鹏，却敢抓住这些伙计们来问的，一个伙计就被抓住了。
“那位丁公子是不是住在你们店里？”
“是的，他包下了最好的一个院子，有花园、花厅，还有十几个大房间。”
“他只住一个人吗？”
“不！两个人，还有一个赶车子的，像尊金刚。”
“两个人要住那么大的院子干吗？”
“不知道，或许是要请客吧。”
“请客？他要请谁？”
“不知道，但客人是很多、很重要的客人，因为他要他们向城里最好的酒楼里去订下十桌最好的酒席，然后又要我们把城里最漂亮的妓女都叫了去，至少要叫五十个。”
“城里最漂亮的妓女有多少？”
“天地良心，连最丑的加上去也不到五十个，可是那位公子出手太豪华了，每一个妓女赏银是十两金子，因此没有也得给他找去。”
“找得到吗？”
“有十两金子，即使不是妓女也肯卖一次了。我有两个妹妹，加上我老婆，就可以抵三个了。”
“什么？你要把自己的老婆跟妹妹叫去当妓女？”
“是的，一次能赚十两金子的机会实在不多，只可惜我的女儿太小，只有五岁，否则我还可以多赚十两。”
问话的人叹了口气，放开了手道：“那你就快去吧，别耽误了你发财的机会。”
他实在佩服这个伙计，但是居然还有两个更叫他佩服的人出现了。
那是一对姊妹，而且是江湖上小有名气的女剑客。
姊姊叫杜玲玲，妹妹叫杜珍珍，一个外号叫黑水仙，一个叫白水仙。
她们并不十分美，但也不十分丑。
她们是一家不大小小的镖局的镖师，而她们的剑法既不算太高，也不算太差。
所以她们既不算太有名，也不是默默无名。
她们的年纪既不太大，但也不小。
可是她们此刻做的事却十足地惊人。
杜玲玲叫住了那个伙计道：“喂！你一时找不到那么多，就把我们妹妹

俩也凑上如何？”
　　伙计直了眼，他倒不是奇怪她们肯毛遂自荐，因为他根本不认识她们，他只是舍不得让人分了财气去。
　　杜珍珍明白他的意思，笑着把两块银子塞在他手里：“我们不要金子，那全部归你，而且还贴你二十两银子。”
　　伙计几乎以为两个女的发了疯，但是他自己却是个很正常的人，因此他没有放过这个机会。
　　不但收下了银子，而且还问道：“二位姑娘，你们还有没有同伴也要干同样买卖的？”
　　杜玲玲忍不住笑了起来：“你倒是不知足呀，像这种好生意做一回还不过瘾？’
　　那伙计笑道：“上个月我算了个命，看 相的王瞎子说我今年会走偏财运，会发一百两金子的横财。我起初以为他胡说，哪知道今天财神爷果然来照顾了。我家里有三个人，加上二位姑娘就是五十两了，王瞎子的相既然如此灵验，我想一定还有五十两的。”
　　“不错，那个瞎子看相的确很准，你应该好好请他再帮你看一看。”
　　伙计的眼也直了，因为说话的是个千娇百媚的女郎，带着个青衣丫头。
　　这女郎不必说了，那个青衣丫头也比先前的杜家姊妹好看十分。
　　店伙的喉结直跳，却说不出话来了。
　　那千娇百媚的女郎却笑吟吟地道：“你也不必去找你的老婆跟妹妹了，我这儿就给你一百两金子。”
　　她伸伸手，旁边的青衣丫头立刻递过一个布包来，沉甸甸的，打开布包，里面是一排黄澄澄的赤金元宝。
　　店伙几乎还不相信，拿起一个来舔，凉凉的，再咬了两口。
　　一口咬的是金子，试试它的硬软程度。
　　另一口咬的是手指头，看看自己是否在做梦。
　　他发现金子是真的，而他也不是在做梦。
　　怪事年年有，今年特别多。
　　因为今年在江湖上崛起了一个丁鹏。
　　自从丁鹏在圆月山庄戏剧性地出现之后，每一件事情都是惊世骇俗的。
　　但是把他所有的轰动事件加起来，也比不上此刻在这个小城中所发生的更令人难以相信。
　　十桌酒席已经开了出来，把花厅摆得满满的。五十名妓女也凑齐了，被分配在十桌酒席上。
　　但每一桌只放了六双筷子，这表示着每一席只有一个客人，做主人的丁鹏坐在中间的一张桌子上，旁边坐了五个较具姿色的粉头。
　　杜玲玲、杜珍珍跟那个千娇百媚的女郎是最后被带进去的，坐在最远的一桌上。
　　她们进去时，丁鹏没有注意，也没有看见她们，因为那个时候，他正忙着跟旁边两个女的在调笑。
　　这两个女的一个叫仙仙，一个叫美美，是城里最红的两个妓女了。
　　她们对这位财神爷自然是尽心巴结着。
　　仙仙满斟着一盅酒，用条花手帕托着送到丁鹏口边，喂了下去后，才笑着说道：“丁公子，您请的客人呢？”

丁鹏喝了酒笑笑道：“你们不都是吗？”

美美怔了一怔才道：“公子请的客人就是我们？”

丁鹏道：“不错，我一共请了五十位，要是到齐了，就没有别的客人了。”

“公子，您一个人请了五十个姊妹来陪您喝酒？”

丁鹏道：“也不光是陪酒，你们会吹的就吹，会唱的就唱。我包下来的时间是到明天晚上，在这段时间内，你们可以尽兴痛快，只有一个条件，不准走。”

仙仙也怔住了，忍不住道：“公子，为什么呢？”

丁鹏笑道：“难道以前没有别的客人下条子叫你们过？”

仙仙道：“那当然有。”

丁鹏道：“别人叫你们来为了什么呢？”

美美道：“是为了要我们侍候。”

丁鹏笑道：“我也是为了这个原因。”

仙仙低下了头道：“公子，不是这样子侍候的。”

丁鹏道：“我知道，我也不是第一次出条子叫堂差。男人们到这儿来，无非是为了酒色，先喝喝酒，增加点情趣，等情投意合的时候，再一起上床……”

他说得太直率了，使得有些女的听来有些刺耳，但是想到对方是出十两金子的主顾，再刺耳的话也就认了。

仙仙道：“公子总不会要我们五十个人都侍候您上床吧？”

她表现得很大胆，这或许是她走红的原因，但是丁鹏的答复却更为出乎她的意料：“不错，我就是这个意思。”

每一张桌子都在听着他们的谈话，因此丁鹏的话音一落，整个厅中掀起了一片惊呼声。

叫得最响的就是杜玲玲跟杜珍珍姊妹俩。

她们或许是故意如此，以吸引丁鹏的注意，或许真是吃惊了，因为她们到底不是真正的卖身的妓女。

先前是为了好奇，要想进来看丁鹏在弄什么玄虚，但真到了要她们陪着丁鹏上床，她们还是要考虑的。

尽管她们心里千肯万肯，却也不肯以一个妓女的身份去陪着丁鹏上床的。

那两声特别尖锐的尖叫果然达到了目的，把丁鹏吸引过来了。

当丁鹏笑嘻嘻地站起来，走向她们桌上的时候，杜玲玲拼命咬着嘴唇，杜珍珍的心差点没跳到腔外。

只是丁鹏的目标却不是她们，他走向了那个千娇百媚的女郎，脸上泛起了衷心的喜悦道：“青青，你来了。”

原来这个女人叫青青。不知有多少的嫉妒的眼光盯着她，为了她的美，也为了她独占了丁鹏的注意。

丁鹏的确把所有的女人都忘记了，他只看见青青，上前挽着她的手，笑着道：“我知道你是无所不在的，只是我不知道用什么方法才能找到你，只好用这个方法试一下。”

青青笑道：“你这个方法实在很特别。”

丁鹏叹了口气：“没办法，如果你再不出现，我就只好将就了，因为我的确是需要女人。”

丁鹏挽着青青到后面的屋子去了，只留下那个青衣丫头在门口，笑笑道：“我家少奶奶已经来了，就用不着各位了。各位如果要回去，可以回去了；如果不回去，就在这儿玩玩也好。各位的酬劳照付，已经交给柜台了。”

“什么？你家少奶奶？那位公子已经娶了亲了？”

“那还能假得了？刚才你们没看见？”

丁鹏看见青青的神情的确很高兴，倒是没人再怀疑了，但还是有人不太服气。

尤其是黑水仙跟白水仙两姊妹，杜玲玲首先冷笑了一声：“她若是丁公子的老婆，干吗不直截了当地进来，还要跟着大家一块儿混进来？”

青衣少女微微地一笑道：“因为我家少奶奶喜欢开玩笑，而且钱太多，要变点法子花掉才有意思，就像有些人愿意花上二十两银子来买个婊子干干。”

杜玲玲的脸上立刻变了色，杜珍珍却更干脆，绕到青衣女郎的旁边，就是一拳递进来。

杜家的长拳是家传的，很有点火候，她们姊妹俩的拳头也打倒过不少英雄好汉。

可是那青衣女郎只轻轻地一伸手，就握住了她的拳头，笑着道：“别开玩笑，我怕痒，可受不了你胳肢……”

杜珍珍的脸立刻变得苍自，痛得连叫都叫不出了，杜玲玲什么话都没说，拉着妹妹就走了。

她知道妹妹那一拳如果打不倒人家，再加上她也不行，她们并不是那种死硬不要命的硬汉子。

外面的嘻笑哄闹声一直没停。

青青却已忍不住发出了呻吟，可是在她身上的丁鹏却仍然像一头蛮牛似的剽悍。

最后她实在忍不住了，轻声道：“大……大鹏鸟，我实在吃不消了，全身骨头都要散了似的……”

她贴在丁鹏身上那滑润的肌肤已经满是汗水，丁鹏这时却像是在极度的惊奇中道：“小青鸟儿，你怎么了？”

大鹏鸟与小青鸟儿是他们新婚之夜相互的呢称，现在称来，犹然含着无限的甜蜜。

青青作了个苦笑道：“我很好，只是我实在支撑不下去了。我已经连续第五次了，刚才那最后一次，几乎要了我的命。如果再来一次，我真的会死的。”

丁鹏诧然道：“小青鸟儿，我知道谢小玉给我的那杯百花酿中的药性很厉害，所以我拼命急赶，拼命用内力压住，然后才用那种奇怪的方式，叫了一大堆女人。我知道假如专对一个普通的女人，非出人命不可。”

“我知道，我并不认为你做得荒唐。”

“但是我仍然希望你能来，我知道你是灵狐，有鬼神莫测之机，你没有叫我失望。”

“我不是来了吗？”

“我以为你也能解除我的困境，我想你一定有办法的。”

青青叹了口气：“我没有办法，狐也有几种，我修的天狐之道。”

“天狐修的是什么呢？”

“是较为正统的那一道，炼气修性，辟谷修真，而登飞仙之境。”
“你修到什么程度了？”
“我道行很浅，什么都还没修成，偏又孽缘难解认识了你。天仙之境是忌情欲的，我动了凡心，坏了道基，仙业无望，最多只能像个平凡的女人一样……”
“小青鸟儿，我实在很抱歉……”
青青用手掩住了他的嘴：“别这样说，是我们有缘。当我为你流出第一滴情泪时，我就知道我虽然绝了仙业，却得到了人世间最大最难得的幸福。”
“那又是什么呢？”
“爱，人间的至爱，一种刻骨铭心、生死相与的爱。每到危急关头，你都曾不惜代我一死。这一份至情，是天仙也难求的，所以我爷爷也感动了，允许我们在一起，要我终生侍奉你、敬爱你。”
“难怪有人说只羡鸳鸯不羡仙。”
“是的，世间传说着许多神仙下凡的神话，也流传着仙女下凡不愿回到天庭的故事，那都是真的。若能鸳鸯共白头，万年仙业何足留……”
她感觉到丁鹏已经停止了动作，而且情欲在消退中，连忙问道：“你身中的媚毒排除了？”
“没有，至少还有一点。”
“那怎么行呢！留在体内会烧死你的。”
“我想不会这么严重，一开始我就能用内力控制，慢慢地我也可以用内力炼化的。”
“那太危险，一个不慎，就会导致走火入魔。”
“可是我也不能叫你送命。”
青青忽然狡黠地一笑：“我自己是没办法，幸好我带了帮手来，我可以叫小云为你化掉媚毒。”
“小云，你说的是那个小丫头？”
“她不是小丫头，也是狐，不过她修的是迷狐道。”
“迷狐？”
“是的，迷狐虽是左道旁门，却能解决你的问题，因为她专修的阴阳和合、采补挹注之道。”
“什么？这么一点大的小鬼，居然修的这一道？”
“狐就只那两条路可以得道。她的资质只能走这一条路，有什么办法呢？”
她忽而娇媚地一笑：“你别小看她，那是穿了衣服，而外表也故意装得那个样子。等她跟你上了床，你就会发现，她不但是个女人，而且是女人中的女人。”
青青的形容没有过分。
当小云被叫进来的时候，的确还是个羞羞答答、初解人事的小姑娘。
但是当青青把她推到丁鹏的床上，脱去了她的外衣时，丁鹏就知道，这个小姑娘的确是女人中的女人了。
她的胸前是用束胸紧紧地捆住的，丁鹏才解开了腰间的带子，两个圆球就从她的胸前跳了出来。
就像是魔术师在变戏法似的，突地虚无中跳出了两朵肉色的绣球花。
浑圆，坚挺结实，小而巧的乳头像云彩、樱桃，红艳艳的，使得一个男

人看见了就忍不住为之心跳。
当她解除了身上全部的衣服，把一副诱人的胴体贴近了丁鹏时，立刻把丁鹏许多压抑的情欲激发了起来。
而且她调情的动作也熟练得惊人。
一半固然是药物的催引，另一半却也是受了她的诱惑，两个人紧紧地缠着时，丁鹏忍不住叹息了一声道：“ 小云，当青青叫你进来前，约略地说起一点你，我还不相信，所以我还努力用内力逼住了药性。 ”
小云吃吃地笑道：“ 爷，媚药只是助兴的，任何媚药对皇官里的太监都没有用。 ”
“ 那么是什么才有用呢？ ’
小云笑道：“ 可是我听说过，皇宫里的太监也会偷偷溜出来逛窑子。 ”
“ 真有这种事？ ” 丁鹏的确是闻所未闻。
“ 可是他们都净过身子，怎么逛窑子呢？ ”
小云笑道：“ 他们的身子净过了，心却没有净，七情六欲都是发自心里的。 ”
“ 这也有道理，可是他们又如何浇灭心中的火呢？ ”
“ 他们有手、有嘴，有许多事还是手跟嘴能办得更好的。 ”
丁鹏倒不是个完全无知的人，所以他笑着道：“ 那只是舒服别人，自己仍然全无感觉的。 ”
小云笑道：“ 男人在使女人快乐时，自己能得到更大的快乐。女人也是一样，最能使男人快乐的女人往往是自己最能表现快乐的女人。 ”
丁鹏不能不承认她的看法很正确，他接触过的女人都是很动人的女人，而吸引他的不是她们本身的动人，而是她们在欢爱时候那种如痴如狂的神情。
有些女人在接近时，给人以味同嚼蜡，就是因为她们太冷漠，像木头人。
丁鹏又叹了口气：“ 小云，真想不到你这么小的年纪，却懂得这么多。 ”
小云娇喘着笑道：“ 爷，我的年纪不小了，最少也有四五百岁了。 ”
“ 你有四五百岁？ ”
“ 是的，我是狐，不是人，狐必须要有五百年的道基才能修成人形。 ”
“ 说什么我也不相信。 ”
小云笑道：“ 爷不相信也没办法，不过爷见过像我这样的人没有？ ”
丁鹏摇摇头，他的确没见过，一个看来稚气未脱的小女孩，突然一下子变成了一个迷人的大女人，除了狐，谁还能做得到？
不过丁鹏也不是一个普通的人，他不但能征服人，也能征服狐。
所以尽管小云有着五百年的道行，但是她从丁鹏的身下移开时，她也显得十分的柔弱了。
她深深地吐了口气，然后再抬眼去看一边的丁鹏。
丁鹏已经不激动了，他的身体是那么的健壮，他的精力是那么地旺盛，可是，他的睡态却是那么的可爱，充满了孩子气，因为他还把她一根食指含在口中。
这种睡态足以激发一个女人的母性，哪怕这个女人是刚从他的肚子上爬下来的。
小云同样地也为他的睡态而着迷了，看着呆了半天，然后才像是下了最大的决心，悄悄地在一边捞到自己的衣服。

她不是要穿衣服，只是从衣服里掏出一样东西。

一根针，长长的、亮亮的针，虽然握着针的手在发抖，但是她仍然一咬牙，对准丁鹏的心口刺下去。

针头已经抵在丁鹏的胸口肌肤上，丁鹏仍然熟睡得像个孩子，而且嘴角还泛起一丝笑意。

这笑使得小云的心软了，她再也无法多用一点力，就这样呆了半天，她才像下定了决心，再度举起了针。

这次她没有犹豫，很快地、很有力地刺了下去，但是仍然没有刺进丁鹏的心窝。

这次却不是由于她心软，而是有人阻止了她。

不，应该说是一只手，一只粗壮、有力、黑色的手。她只看见了这只手，并没有看见人，却已经够使她惊心了，因为她认识这只手。

阿古的手。

随即她也看见了人，一个美丽而憔悴的人。

这个人自然不会是阿古。

美丽与憔悴都是用来形容女人的，绝不会用在阿古的身上。

美丽而憔悴的女人也不会有阿古那样的手。

可是小云只看见了这个人。

她看不见阿古，因为她的人被阿占提了起来，提得高高的。

所以她只能看见青青。

青青的脸很白，但小云的脸更白。

青青转身走了出去，小云被阿古提着也跟在后面走了出去，来到一向屋子里。

青青找了一张椅子坐了下来才道：“ 把她放下来。 ”

阿古把小云重重地丢了下来，跌得她很痛，使她情不自禁地叫了出来，抬眼看见了阿古炯炯的目光。

她才意识到自己是赤裸的，于是她连忙用手去遮掩着，但是实在也遮掩不了什么。

因为她的手太小，而需要遮掩的地方却很大，只能遮住她的乳头与那一圈微紫的乳晕，却掩不住那浑回、颤动的乳房。

何况她只有两只手，还有一个更重要的地方要遮掩的，那小腹处黑茸茸的同海草般的一大片，合她的双掌，也掩不了的，”更何况还有更下面的地方……

因此她上上下下地忙个不停，忙着掩来掩去，却无疑是把她身上那些诱人的地方更增加了诱惑性而已。

青青却笑道：“ 小云，别对阿古来这一套，你知道是没有用的，他对你这一身肉虽然感兴趣，但是却在打算如何把你烤来吃掉。只要我点点头，你立刻就会欣赏到他烤人肉的手艺。 ”

小云颤动了一下，停止了动作。

青青的神色一冷道：“ 小云，为什么？说！为什么你要暗杀爷？ ”

小云看看阿古，那炯炯的眼光使她心悸，她也知道青青的话不是恫吓，于是瑟缩地回答说：“ 小姐，不是我要暗杀爷，是别人要我那么做的。 ”

“ 我知道，你既没有那么做的理由，也没有那么大的胆子，我一直都在旁边看着，我看见你下手还停了一停，可见你也很喜欢他的。 ”

“是的，小姐，爷的确是很能令人动心的男人。我虽然是专习媚功的，但是也禁不住为他而动心。如果没有别的原因，我是下不了手的。”

“所以我才知道这个指使你下手的人，一定是个很了不起的人。”

“是的，的确是很了不起。”

“我已经知道他了不起了，现在我要知道他的名字以及他是什么人。”

“小姐，我不能说，说了你也不会相信。”

青青的神色很平静：“小云，相不相信是我的事，我也不强迫你说。如果你不告诉我，也一定会告诉阿古的。”

“不！不要，小姐，你杀了我好了。”

“我不想杀你，我们从小就像姊妹一样，我也打算要你一辈子跟着我的，可是你要害我的丈夫，那我就不敢有这个念头了。你也知道，我们感情再好，也深不过我对爷的那份心的。”

小云沉思了半天才说道：“是老主人。”

青青几乎跳了起来。

既然已经说了出来，小云也就没有意思再瞒下去。

“的确是老主人，他在不久之前派人送了一副金蛇令牌给我，叫我杀掉爷。”

“什么时候？我怎么没有看见？”

“是小姐跟爷在房子里的时候。”

青青的脸上微微一红道：“你没有弄错吗？要知道金蛇令已经不再是老主人独一专用的了，还有很多块失散在外面。”

“这一块却不会错，是老主人身边的神力天王送来的。”

青青陷入了沉思道：“爷爷为什么要杀掉他？”

小云顿了一顿才道：“因为老主人说，爷已经不可能成为我门中人。”

青青立刻道：“他老人家答应过我，并不要丁鹏成为我门中人，所以一直没有告诉他我们的身份。”

“可是爷却得到了我们的圆月弯刀以及无敌的刀式。”

“那也是爷爷自己决定的。他说丁鹏的资质，可以将我们的刀法发挥到极限，爷爷并不希望他能成为本门中的人，只要求他击败谢晓峰。他已经做到了。”

“他并没有击败谢晓峰。”

“他们没有正式比试，以后也不可能再比，因为谢晓峰今后将不再使剑，更不会与我们为敌了。”

小云道：“这是爷自己说的吗？”

“是的，也是谢晓峰自己亲口告诉我的，所以这是绝对可信的话。”

“可是老主人得到的消息并不如此。”

“爷爷得到的消息是怎么样的？”

“爷已经跟谢晓峰成为朋友。”

“他已跟我说过了，英雄相惜，这是情理之常，而且也只有他们两个人，才能够算得上是朋友。”

青青的脸上泛起了无比的骄傲，小云却叹了口气：“但老主人说，谢晓峰虽然不会再跟我们为敌，爷却可能会成为我们的敌人的。”

青青叫道：“不可能的！爷是个很重感情的人，绝不会跟爷爷作对的。五大门派才是我们的敌人，爷对五大门派的人深恶痛绝，怎么会帮五大门派

来跟我们作对呢？”

小云说道：“老主人是这么说的，神力天王来转达这句话时他也不相信，可是老主人看事一向很准。”

青青道：“这里面一定有误会的地方，我要找爷爷说清楚去，小云，穿好衣服，我们走。”

小云很感意外地道：“小姐不杀我了？”

“只要你说的是实话，我当然不会怪你。”

她又转向阿古：“阿古，请你多照顾他一点，别再让人接近他，即使是我们自己人也一样，你能做到吗？”

阿古点点头，拍拍自己的胸膛，但是又做了个奇怪的手势。

青青笑道：“也好，我把小香留下来解释一切好了，那个丫头是绝对可信任的。”

第一九章　小　香

小香约摸是十六七岁的样子。

梳一条大辫子，永远是光光亮亮的，人也是光光亮亮的。她长得不算好，但绝不难看。

她叫小香，因为她身上经常是香喷喷的。

她的身材虽然娇小，但看起来却已像个十足的女人，但不像个成熟的女人。

但她的确是个很可爱的女孩子。

一定需要下个定义很难，因为她的性格与外貌，给人的感觉就非常矛盾。

她是那种男人看了很喜欢的女人。

但只是喜欢拉着她的手，甚至于把她抱在怀中，吻吻她的脸，却不想跟她上床的女孩子。

丁鹏跟小香很熟，当青青不在他身边的时候，经常是小香陪伴着他谈天、下棋、吟诗、对句。

丁鹏也拉过她的手，抱过她坐在腿上，甚至于闻过出自她颈子里的香味。

但是丁鹏没有跟她上床。

她是个非常好非常好的解闷消遣的好伴侣，却始终刺激不起男人的情欲。

或许是因为她身上的香味。

这是一种很特殊的香味，与生俱来，不是哪一种花、哪一种香料所能散发的。

这种香味使人有一种圣洁之感。

丁鹏不是个道学夫子，也没有把男女之欲认为是罪恶，相反地，他还认为很神圣。

所以，他受了秦可情的可笑欺骗，会感到很愤怒、很伤心、很灰心，因为他是一个情与欲、灵与肉一致的人。

所以当他的爱情在青青那儿新生的时候，他会那么样的忠实。

谢小玉那样诱惑他他都无动于衷。

所以，他即使受了百花酿中迷情春酒的作用，仍然能毅然摆脱谢小玉色身的诱惑。

所以他宁可花钱来买女人，来解决他身中的媚毒，而且也用这方法通知青青，他如何需要女人。

当他跟小云在一起的时候，他毫无愧作，因为那是青青为他安排的。

所以当小香爬上他的床为他穿裤子时，他倒是感到很惊奇，连忙道：“小香，我的毒已经全解了。”

小香的脸居然红了，推了他一下道：“谁跟你说这些，我只是要替你穿上裤子，叫你出去一下。”

“出去干什么？”

“你也不看看天，已经第二天中午了。那些得了你厚赐的女人要来向你道谢，你总不能这个样子出去吧？”

“把金子付给她们，叫她们走路好了，哪来这些啰嗦。”

“爷，不可以这样子。她们也是人，也有人的尊严，你不可以对她们这样子，尤其是有几个人，她们拒绝爷的金子。”

丁鹏感到奇怪了：“她们不要金子，难道还嫌少？”

小香笑笑道：“不是少，十两金子一夜，实在很高了。她们是感激公子把她们叫了来，也不要求她们什么，还让她们痛痛快快地吃了一顿、玩了一夜，就像是朋友一样，所以她们很受感动，怎么能要朋友的钱呢？”

丁鹏道：“这几个女子倒是蛮有骨气的。”

小香笑道：“也有人说名满天下的丁公子叫她们陪酒，是她们的光荣，很可能今后她们的身价会高起来，自然也不能够要公子的金子。”

丁鹏道：“这种说法虽然现实一点，但是比前一种可爱，至少她们说的是真话。”

小香道：“难道公子以为前一种不是说的良心话？”

丁鹏道：“婊子无情，我不相信她们会有情义。”

小香笑道：“公子对女人看法太偏激了。”

丁鹏道：“绝不会，我对可敬的女人绝对恭敬，但是对可卑的女人也绝不客气。”

小香笑道：“公子怎么知道她们是无情无义的呢？又怎么知道她们的感激不是真的呢？”

丁鹏笑笑道：“这很好证明的，还有几个人在外面？”

小香道：“大概是十来个吧，她们坚持要见到公子辞行才肯回去。”

丁鹏一笑道：“看样子我非得去见见她们了？”

小香道：“是的，不管是真情也好，假义也好，公子总得敷衍一下。”

丁鹏穿了衣服，整理了一下头发，来到外面。

果然残席未收，有十来个粉头，包括昨夜的红红与仙仙在内，都还在等候着。

丁鹏笑嘻嘻地道：“怠慢大家了。”

娇声软语地请安后，红红道：“丁公子说哪里话来，这样盛情款待，我们说不出的感激。”

丁鹏微笑道：“大家也别客气，我原该陪大家在这儿欢聚一夜的，可是拙荆来了，我只顾跟拙荆谈话，对各位太失礼了，希望大家玩得还高兴。”

仙仙道：“公子这么说，我们就更不敢当了。虽然，我们经常侍酒陪宴，但也只是站在一边侍候。即使有时客人要我们坐下来，为了身份，我们最多也只是拿起筷子意思一下，不像昨天，可以真正地尽情吃喝。”

红红道：“所以我们觉得实在不能再拜受公子的赏赐了，万请公子收了回去。”

丁鹏道：“那怎么可以呢！耽误了大家宝贵的时间，我已经万分抱歉了，而且承大家的情如此捧场，如果再不要钱，我就太愧对朋友了。”

仙仙道：“公子拿我们当朋友看待，我们受宠若惊，怎么可以收受公子的赏赐呢？”

丁鹏一笑道：“朋友有分担痛苦的义务的，各位是否也应该为我分担一点痛苦呢？”

仙仙道：“公子说笑话了，我们怎么够资格为丁公子分优呢？”

红红却道：“那倒不一定，我们能做什么，公子一定清楚，只要是公子要我们做的，吩咐一声，我们粉身碎骨也在所不辞。”

丁鹏大笑道：“好！好！够交情，你们知道我最大的痛苦是什么？”

仙仙道：“这……我们可不知道。”

丁鹏道：“我最大的痛苦就是金子太多，不知道怎么花掉，你们若是我的朋友，就该帮我花掉一点，因此你们要推辞，就是不够朋友了。”

众女都怔住了，谁也没想到丁鹏会说出这样的一番话。丁鹏道：“而且你们留到现在才走，足见是比别人交情要深一点，所以你们要加倍地负担我的痛苦才是。小香，各位姑娘加封十两金子，着人送到她们的香闺。”

那些女郎先是一惊，继而个个喜动颜色，过来称谢不止，红红道：

“早知丁公子是这种痛苦，我们就会多负担一点了。”

丁鹏笑道：“我是个很重感情的人，要你们多负担一倍，已经很惭愧了，因此绝不敢再增加你们的负担。”

红红笑道：“我只是说笑，世上既没有这种痛苦，而且也没有这种分担的方法，那就谢谢公子了。”

丁鹏道：“不过，红红，我倒是希望能够听一句真心的话，你们是真的不要我的金子吗？”

红红顿了一顿才道：“假的。昨天虽然来了有五十个姑娘，但大都是客串的，独有我们这一些才是真正在班的。”

丁鹏“哦”了一声道：“那又怎么样呢？”

红红笑道：“我们总要表现得比她们高明一点，如果只拿了十两金子，虽然也是一笔大数目的，但是却显不出我们科班出身的特殊了，无论如何，我们总应该比她们多赏一点才有面子呀。”

“所以你们就来了这一手欲进先退的手腕。”

红红道：“公子如此大的手笔，想必不会在乎几两金子的。”

丁鹏道：“高明，高明，假如我是个死心眼儿，真把你们的话当了实情，你们不是损失大了？”

红红道：“我们倒是希望如此，如果丁公子把我们当朋友，我们收获会更大。”

“哦？这倒要请教请教了。”

红红笑道：“第一，我们可以名正言顺地说，名闻天下的第一公子丁大侠是我们的朋友。这一来以后光顾我们的客人一定会多了，甚至于更可以把身价提高几倍，也会门庭若市，这是细水长流的收获。”

“佩服，佩服，是否还有别的收获呢？”

红红道：“有的，其次在丁公子身上。您既然把我们当朋友，我们有个急难向您求告，哪怕是五倍十倍，想必公子也不会小气的。”

丁鹏道：“我的确不会，只要用钱就能帮助朋友，在我说来是太容易的事了。红红、仙仙，我不得不向你们致敬，行家行事，毕竟是跟票友不同。”

红红一笑道：“不过公子也不简单，只多花了十两金子，就把我们给打发了。好在我们多少也有了收获。谢谢公子了，我也不说那些什么下次再见的客套话了，我知道像这种事，也不会有第二次了。”

她们喜喜欢欢地走了。

丁鹏叹了一口气，然后笑问小香：“现在你是否还认为她们有情有义？”

小香默然无言良久，笑道：“婊子就是婊子。”

丁鹏一笑道：“你说这句话以及你先前对她们的看法错了，相信了她们的话，并不足为奇，因为你不是婊子。婊子无情固然不错，但婊子也是人，是人就不会无情。”

小香忍不住道：“公子，说婊子无情的是你，说婊子有情的也是你，倒

把我给弄糊涂了。”
丁鹏笑道：“婊子不是无情，无情又怎能夜夜春宵、颠倒众生？她们是太多情了。”
“多情又如何？”
“情到浓时情转薄，多情就显得更无情。”
“那么她们就没有一点真情了吗？”
“不，她们虽然寡情薄义，却不是没有真情，而是她们对男人的花言巧语听多了，用虚情假义也应付多了，把真情深藏心底，不容易发挥出来而已，可是她们一旦对哪一个人动了真情，就会生死不渝，不计任何牺牲，所以有许多感人的故事，都是在妓院中发生的。”
小香笑笑道：“公子似乎对妓女了解很深。”
丁鹏一笑道：“倒不是很深，只是我知道在昨天那种情形下，不可能得到她们的真情，十两金子，也买不到婊子的真情，如此而已。”
“至少公子经常跟她们接触了？”
丁鹏摇摇头：“说来你也许不信，昨天是我第一次如妓来侑酒。我这辈子也没进过一次妓院，所以我才在客栈中大手挥霍，叫别人去替我把人召来。我若自己撞了去，很可能土头土脑，招来一堆笑话，面客栈外面，等着看我笑话的人还多着呢。”
小香笑道：“公子，客栈外面没有人了。”
丁鹏倒是一惊道：“没有人，那一批跟在后面的讨厌虫都不在了？”
“是的，小姐跟小云进来时，婢子就在外面等着，到了半夜，他们都走了，走得一个都不剩了。”
丁鹏显得很吃惊，他并不喜欢有人跟着，甚至于还很讨厌他们阴魂不散地跟在后面。
可是突然听见那些人都不见了，他倒感到不安了。
突然的事总是使人很惊讶的。
不了解的事总是使人不安的。
人到哪儿去了呢？
“人到哪儿去了呢？”
丁鹏问过阿古，那等于是白问，因为阿古就算知道，也无法回答的。
他不会说话。
哑巴也有方法表达意思的，但是阿古却只是摇摇头，那表示他是真的不知道。
“人到哪儿去了呢？”
丁鹏在车子里问小香，小香摇摇头道：“婢子不知道，婢子只看他们一个个匆促地走了，像是发生了什么重要的大事，但是婢子要守卫住客栈，无法跟去一探究竟。”
丁鹏摇摇头道：“我问的不是这个，这个问题我已经问过一次，你也已经回答过了。再问一次，也不会有新的答案的。”
小香一怔道：“公子问的是谁呢？”
丁鹏道：“我问的是青青跟小云。”
小香道：“她们走了。”
丁鹏道：“我也知道她们走了，我要问的是她们上哪儿去了？做什么去了？”

小香道：“ 婢子也不知道。快天亮的时候，小姐把婢子叫进去，吩咐婢子留下侍候公子，她就带着小云走了。 ”

“ 既没有说上哪儿去，也没有说为什么？ ”

小香道：“ 没有，婢子是不该问，也不能问的。 ”

丁鹏道：“ 我是她的丈夫，她至少应该告诉我一声。 ”

小香笑道：“ 公子，小姐对你情深，她绝不会做出危害你的事，更不会做出对不起你的事。 ”

丁鹏道：“ 这个我相信，但是做妻子的应该陪在丈夫身旁的。 ”

小香一笑道：“ 小姐不同，她不是人，她是狐。 ”

“ 狐又如何？ ”

“ 狐有狐的生活，不属于这个世界，狐的生活天地是在深山大泽、荒郊古寺之中，人迹罕至之处。 ”

“ 昨夜她又怎么来到闹市呢？ ”

“ 偶尔一驻人间是可以的，久了就会毁却道基的。 ”

“ 可是她却把你留下来侍候我。 ”

小香的脸红了一下道：“ 婢子不是狐，是红尘中碌碌的人，所以无妨。 ”

丁鹏大笑道：“ 难怪我早上在你后面摸不到尾巴。 ”

小香的脸更红了，低声道：“ 公子在小姐跟小云的身上摸到尾巴没有？ ”

丁鹏眨眼道：“ 这个我倒是也没有发现过。 ”

小香笑道：“ 狐若是露出了尾巴，就是还不够资格到人间来混，也就不成其为狐了。 ”

丁鹏又大笑道：“ 这么一说，你究竟是人还是狐，我倒也难以分辨了。 ”

小香不是狐，因为她没有一点狐意。

狐是不堪寂寞的，小香能安于寂寞。

狐是变化多端、神通广大的，小香却很平凡，她会一点武功，却不会法术。

狐是需要伴侣的，不管是天狐也好，灵狐也好，野狐也好，这三种境界的狐都需要伴侣。

天狐求同参共修的仙侣。

灵狐求共同生活的爱侣。

野狐则无所选择，来者不拒，因为它们求的是可资采补挹注、享受情欲的孽侣。

小香却什么都不是，她只是一个侍女，尽到了她侍女的本分，侍候丁鹏的起居饮食，梳洗栉沐，一切琐事都做，就是不陪他上床。

小香的身上很香，皮肤很白，是个非常可爱的女孩子，但是她却不喜欢被人像女人一样的爱她。

丁鹏可以揽着她的肩膀，并坐在车上，欣赏着窗外的风景，闻她身上醉人的幽香。

也可以握握她的嫩手，捏捏她的粉颊，说两句俏皮的话，使她的脸红得像朵山茶花。

这个女孩子，柔顺得像一头小猫，纯净得如同一个婴儿，使人喜欢接触她，却又不忍心再进一步去攫取她。

丁鹏不知道进一步去要求她的时候是否会遭到拒绝，因为他们只要身体靠得很近的时候，她就显得畏缩，似乎总带着一点戒备。

不过丁鹏从没有提出这要求，也没有作过暗示，因为他并不是一个重色欲的人。

他本身的恋爱观就是带着点梦幻的，趋向于心灵的。

因为他第一次接触到的那个女人就是肉欲型的，伤透了他的心，所以他最鄙视那些轻易向男人献身的女人。

他虽然不是圣人，但他的爱情却是神圣的，所以谢小玉向他施展媚力，却挨了他一顿狠揍。

跟小香这样的女孩子在一起，是他最欣赏的生活了。他们没有目的，没有急事，慢慢地、尽兴地游览每一处名胜古迹。

丁鹏人很聪明，却没有读过大多的书。他少年时，幻想着要在武功上出人头地，把大部分的时间都用来练剑了。如果不遇见柳若松，他也许会成为一个颇有名气的年轻剑客，但不会成为今日的丁鹏。

因此他的行程是归程，他想回到那座从柳若松那儿得来的万松山庄，以及他为了打击柳若松而在对面所建的那一所华宅去。

那不是他的老家，却是他的家，何况家中还有他的妻子青青在等着。

青青虽然没有告诉他上哪儿去了，但是一定会回到他们的家的。

他们的车子已经快接近了。

阿古在前面驾着车，小香坐在他的身边，发散着她醉人的幽香。

唯一不同的是车后不再有那些好事的江湖人跟着了。

而且使得丁鹏感到奇怪的是这几天他们一路行来，所感到的寂静。

在闹市中，自然无法避免遇到别人，但是那些人却似乎都有意地避开他。

他投进了客栈，店中的人都战战兢兢地接待他，然而当他第二天离栈时，发现偌大的客栈，竟只有他们这一起人投宿，其余的人都悄悄地退出了。

他进一家酒楼，原本闹哄哄的酒楼会变得肃静下来，然而他离开时发现只有他们这一桌客人了。

在大街上，没有人敢看他一眼。

走到大路上，他的车子可以长驱直行，不必怕撞到人，因为没有人了。

就好像他的身上带着瘟疫似的。

丁鹏很奇怪，只好问小香。小香却笑道：“公子是天下第一的高手名人，他们自然不敢过来冒犯。”

“难道每一个雄踞第一高位的人都是如此的？”

“大概是如此吧，谢晓峰也曾有过这种情形，所以他才会有一段时间抛弃了剑，抛弃了三少爷的名头，匿身在一家小客栈里做马夫。”

“可是谢晓峰不会像我这样子吧？”

“是的，公子比他幸运，也比他神气。他的神剑无敌，却还有很多仇家、很多不服气的人要找他比剑，要杀死他。他没朋友，却还有一堆仇人，所以他没有这么空闲，他要应付那些接二连三的暗算和袭击。”

“我也结下了不少仇人。”

小香笑道：“可是公子的神刀尤甚于当年谢家的神剑，连你的仇人都不敢来找你报仇了。”

丁鹏摇摇头道：“我总觉不是这么简单。”

小香道：“那就是有什么大阴谋在进行着，准备要对付公子。这是大风暴要来临前的平静。”

丁鹏一笑道：“这倒还差不多，我倒希望他们快点来，免得这样子闷得

人难受。”

小香却忧虑地道：“可是公子连仇人是谁都不知道，隐在暗中的敌人是最可怕的。”

她忽然停下了嘴不说话了，因为她看见丁鹏的眉头皱了起来，用手捂着鼻子。

人只有在闻到恶臭时，才会捂着鼻子。

小香天生异香，恶臭自然不是从她身上发出的。

臭味是从路边的林子里传出的。

丁鹏吩咐阿古停车，走到林子里一看，终于发现了恶臭的来源——尸臭。

尸臭是天下最难闻的一种臭气。

臭是一种恶气，却并不都是令人讨厌的。

臭豆腐越臭，越能令人激赏。

有人喜欢扳开脚丫子，捏下一点脚汗、灰垢跟脚皮的混合物，放在鼻子前闻一下，据说，那是一种享受。

有人喜欢吃臭腌蛋，吃臭鱼、臭肉、臭咸菜。

甚至于有人在放屁时，还会抓上一把，放在鼻前闻一下，而现出怡然自得之状。

狗喜欢吃屎。

这世上尽多的是逐臭之徒，见怪不怪，已经不足以令人感到奇怪了。

但是绝没有人会喜欢闻尸体发出的腐臭之味。

那是一种令人作呕的、恶心的气息，丑恶而充满了死亡的意味。

只有两种动物不怕这种臭。

一种是苍蝇，一种是蛆。

据说在大漠上有一种专食腐尸的秃鹰，它们也不怕腐臭，而且还特别喜欢，老远就能闻到而找了来，但是这儿是江南，没有食尸鹰。

可是有营营密聚的红头苍蝇以及蠕动的蛆虫。

丁鹏走进林中，“嗡”的一声，蓬起了一大片的苍蝇，然后又慢慢地停了下来。

停在满地的腐尸上。

这一堆尸体足足有十几具之多，死的时间还不会太久，因为臭气只从他们的口鼻中透出，内脏虽然已经开始在里面腐烂，还没有烂出来。

可是蛆虫倒孵化得快，已经在死人的耳朵孔、鼻孔里爬出爬进了。

从服饰看，这些都是江湖人，他们的身体旁边都还有兵器，只是剑未离鞘，或是才拔出一半。

丁鹏勉强捂住了鼻子检视其中一具，翻来覆去看了一阵后，他发现身上都很完整，没有任何的伤痕，致死的原因是喉头的一击，那致命的一击只留下一道瘀青，却已震碎了他们的喉骨。

一连十几具尸体都是如此，小香不禁发出一声惊呼。

丁鹏回头问道：“你叫什么？”

小香道：“这些……这些死人……”

“你认识他们？”

小香顿了一顿才点点头道：“他们都是前些日子跟在公子车后的人。”

丁鹏道：“奇怪了，只是一些二三流的江湖人，不会结下什么厉害的仇家，是谁会杀死他们呢？”

他又检查了一下尸体道：“这是被人用掌刃切中喉部而死的，出手的人武功极高。”

阿古上前，在几个人的喉头抹了一下，然后摊着手掌，伸给丁鹏看。

他的手掌也是黑色的，所以才看得清楚，上面沾了一些银色的碎屑。

小香不禁惊讶道：“银龙手？”

丁鹏淡淡地问道：“银龙手是什么？”

小香顿了顿才道：“银龙手是一种武功，也是一个人。这个人的手臂是银的，刀剑都砍不断。他杀人的时候，都是用手掌切中人的咽喉，喉骨立断而死。”

丁鹏道：“这个人莫非已经炼成了金刚不坏之体了？”

小香畏怯地道：“婢子不太清楚，好像是他的手上，戴了一副银色的手套，身上穿了银龙鳞甲，脸上戴着银色的面具，头顶银盔……”

丁鹏笑道：“那不是成了个银人了？”

小香道：“公子，婢子不是说笑，是真有此人，他是魔教的四大长老之一。”

“魔教的四大长老？”

小香点点头道：“是的，魔教有四大长老，就是金狮、银龙、铜驼、铁燕。”

丁鹏道：“铁燕长老就是被我削断手臂的那对夫妇吗？”

小香道：“是的，他们夫妇两人合称铁燕双飞，但是只有丈夫才是长老，只不过他们夫妇时刻不离，任何时间都在一起，所以才有铁燕双飞之名。”

丁鹏道：“这么说来，这银龙是代铁燕来找我报仇的了，那他该来找我才是，怎么会找上这些人呢？”

小香欲言又止。丁鹏感到不耐地道：“小香，有话你就干脆地说，不要吞吞吐吐。”

小香道：“这个婢子不清楚，不过听外面传言，魔教中的四大长老，金、银、铁都背叛了魔教。”

“哦？一门长老居然有三个背叛本门，难怪他们要灭亡了。”

小香道：“昔年魔教称霸武林，使得各大门派都被压得抬不起头来。五大门派的掌门人想尽了方法，终于先后将三个长老都买通了，更邀得了神剑山庄的谢三少爷之助，率众直攻魔教总坛，联手将魔教教主逼到悬崖上，坠落绝谷而死，魔教的势力才被瓦解。”

“铁燕长老身上有免死金牌，也就是那时送给他们的？”

小香道：“大概是吧，因为四大长老在魔教中时杀死的武林人士太多了，为了避免以后的人找他们报仇，五大门派才送了他们一块免死金牌。”

丁鹏道：“魔教的势力既然如此之盛，四大长老的地位又如此之重要，他们为什么要背叛魔教呢？”

小香道：“这个婢子就不知道了。”

“总有一些传说的吧？”

“这些事本就十分秘密，除了五大门派的掌门人外，知道的人也很少，因为魔教本就是个秘密的宗派，势力虽大，却极少公开活动，一般的江湖人甚至于不知道有这么一个宗派，所以传言也不多。”

“你又怎么知道的呢？”

小香怔了一怔才道：“婢子因为追随小姐，接触的都是狐，狐是神通广

大、无所不知的，而婢子又喜欢听一些江湖上的事，点点滴滴积聚起来，才知道一些。”

“哦？青青是否知道呢？”

“小姐知道的比婢子还少，她修的是天狐道，根本不理尘世俗务。”

“有谁知道多一点？”

小香一笑道：“恐怕没有了。武林中的事婢子是知道得最多的一个，因为婢子一直就留心这些事。小姐要婢子追随在公子身边，也就是因为公子对江湖上的事知道得太少，要婢子随时提供给公子参考。”

“目前这件事你就不知道。”

“婢子不是已经探明行凶者是银龙长老了吗？”

“可是有关银龙长老的事，你却知之不详。比如说他为什么要背叛魔教，又为什么要杀死这些人，你都不能给我一个答复。”

小香道，“明天婢子打听清楚，再回禀公子好吗？”

“明天你就知道了？你找谁打听去？”

小香道：“婢子可以行法召狐来一问就知道了。”

“你还会召狐之术？”

“是的，老主人是狐中之帝，举凡天下炼狐，俱受老主人的管辖，婢子自然也懂得召狐之法。”

第二〇章　狡兔之穴

丁鹏回到了家，青青却不在家，小云也不在家，她们根本就没有回来过，只有个讨厌的柳若松在。

柳若松奴颜婢膝地走了过来道：“师父，您老人家回来了？”

丁鹏笑了一下说：“回来了。松儿，为师的这次出去，家中多亏你了。”

“师父说哪里话！这是弟子应该尽的本分。有酒食先生馔，有事弟子服其劳。”

然后他又试探地问道：“听说师父这次见到谢晓峰了？”

“嗯，见到了。你还听说了些什么？”

“是师父跟谢晓峰决斗的事，外面传说纷坛，有的说是师父胜了，也有人说师父败了，更有人说你们是平分秋色，不分胜负，弟子不知道是何者为是。”

“你想呢？应该是哪一种？”

“弟子实在不知道，所以才请示师父。”

“你希望是我胜呢，还是我败呢？”

“这个弟子自然衷心希望是师父得胜，这样别人问起弟子来，弟子也有些光彩。”

“那你就这样告诉别人好了。”

柳若松一怔道：“师父当真胜过了他？”

丁鹏一笑道：“你这样说，绝不会有人反驳，连谢晓峰本人也不会出面反对。”

“既是师父胜了，何以又有人会误传师父落败或平手呢？”

丁鹏笑笑道：“那也不是误传，因为我也不会反对。”

柳若松愕然地道，“这究竟是怎么一回事呢？”

“你如果要知道事实，那就是我们两个人虽然见了面，却只作了一番深谈，没有动手。”

“没有动手？”

“是的，没有动手，但我们确实是作了一番决斗。”

“不动手，又何能决斗呢？难道你们互相口头比招？”

“也没有，我们只是互相交换了一下在武学上的境界心得，已能得到个大致的了解。我跟他之间，已经无所谓胜负了，他的神剑与我的神刀发出后，谁也无法破解谁的招式，我会死于剑下，他也难免会丧身我的刀下，所以我们之间已经无所谓胜负了。”

“难道连一点胜负上下都分不出来？”

丁鹏笑道：“这到底不是天平，自然有高低的，只不过这种胜利没有人会去争取，所谓略胜一筹，就是对自己招式的控制，在必要时能够收住不伤及对方。”

“那么自己是否能安全呢？”

“不能，除非对方也像本身一样高明，否则只有死在对方手下，用一死来求取胜负的先机。他既没这么傻，我也没这么笨，所以我们没有比出个结果来。”

柳若松似乎很失望地道：“以后呢？”

“以后也许会有一天，当我们两个人都不想活了才会去找对方决斗，用

死来表示自己技高一筹。”

“就像当年燕十三击败他一样？”

“不一样。燕十三对自己的剑式并不能控制，只能将锐势引向自己，谢晓峰已能够完全控制了，所以严格说来，燕十三是败在他手中的。”

“这个弟子愚昧，请师父多指示。”

“他胜了，燕十三死了，这就是证据。”

“可是跟师父所说的不又是冲突了吗？”

“不错，看来是冲突的，但实际上却又不冲突。一个人能叫胜于自己的敌人自戕收发，而以死保全他的性命，这个人又怎么会是失败者呢？”

柳若松叹了口气：“师父的道理太深了，弟子实在不懂。”

“这难怪，你的武功没有到那种境界是不容易明白的，不过你只要能够明白了我的话，你就会突飞猛进，更上一层楼，成为第三个高手了。”

“第三个高手？”

“是的，我跟谢晓峰在你之前，你迈不过去的。”

望着他那不可一世的傲气，柳若松真恨不得把丁鹏抓过来，狠狠地踩上两脚。

但是他只谦卑地一笑道：“弟子怎敢与师父齐名？能名列第三也足够了。”

丁鹏一笑道：“很好，孺子可教。你要达到这个境界并不难，只要听我的话就行了。”

“弟子恭聆师父指示。”

“找一个地方隔绝人世，面壁苦思静坐十年。在这十年中，你必须忘去一切，使自己成为一片空白，忘记你一切的武功。再出来时，你就是天下无敌的高手了。”

柳若松大失所望地道：“就这么简单？”

“不简单。你已经有了很好的武功基础，所碍者只是心无法与神会。如果你能使此心空灵与神合一，信手拈来，俱是招式，一式最简单的招式，都可以发挥最高的效用，所谓化腐朽为神奇了。”

柳若松道：“弟子懂了，这是形而上的武学境界，弟子不是那种材料。”

“那你永远都只有屈居第二流。”

柳若松道：“弟子只希望能够成为第二三流中的一流就于愿已足。”

丁鹏一笑道：“那太容易了，你没事的时候，向阿古学学就行了。只要你能学到他一两成的本事，就足可跻身于尘世的一流之列了。”

“所谓尘世的一流之列是哪些人？”

“像五大门派的掌门人，你的拜弟林若萍之流。”

柳若松嘘了口气道：“听说林若萍败在师父刀下？”

丁鹏笑道：“那不是比斗。你是我徒弟，他是你的拜弟，我只是给晚辈教训，所以我只把他的剑劈成两半，是他的胆子太小，居然吓傻了。”

柳若松从来也没对那位拜弟好感过，可是这时候他居然有着同仇敌忾的心理，想在丁鹏的头上砍一刀。只可惜他只是心中想而已，却没有付之实施的勇气。

丁鹏却问道：“松儿，你的江湖消息一直很灵通，我回来的时候发现了一件大事，你知道不知道？”

“师父说的是什么大事？”

“城西七十里处的野林子里，有十七个江湖人被杀，横尸林中。”

柳若松吃惊地道：“会有这种事？”

丁鹏忽而厉声道：“我在问你知不知道。你敢说不知道，我就一刀劈了你。”

柳若松看见丁鹏的手已经举起了圆月弯刀，神色立刻一变，因为他知道丁鹏不是在开玩笑。

在死亡的威胁下，他脱口而出道：“弟子知道。”

丁鹏的神色稍松道：“你总算知耻。柳若松，你心里在转些什么念头，我完全知道，所以在我面前，你最好不要装迷糊而自作聪明。”

柳若松惊魂未定地道：“师父，要是弟子真不知道，岂非被您劈得太冤枉了？”

丁鹏淡然道：“真不知道时我就不会逼你了，我不是说过你的肚子里转什么念头我都一清二楚吗？”

柳若松看着丁鹏，脸上现出了惧色。一个心怀鬼胎的人，若是在自己的大敌之前完全无法隐藏自己的心事，那就像一头关在虎栏里的兔子了。狡兔虽伶俐，在那种情形下，就等于被宣判了死刑，迟早都要成为虎口中食的。

丁鹏笑笑道：“当我在说那件事的时候，我并不知道你晓得此事，所以我第一次问你时，是真的在问你。”

“难道弟子那句答话出了问题？”

丁鹏道：“是的，你表现得非常惊奇，非常逼真，这就是破绽，因为你根本不是一个重视别人死活的人，如果你确实不知道，你一定会问死的是哪些人，但是你却注意有这种事，这表示你早知死的是哪些人了。”

柳若松又恨不得给自己一巴掌，骂自己浑蛋。自己连本身的习惯都不知道，又怎能从事伪装呢？

他却不知道，一个人的习惯往往是别人都知道，而自己却是唯一不知道的人。

丁鹏没容他多埋怨自己，接着就问道：“那些人是怎么死的？”

柳若松这次不敢说谎了：“听说是死在银龙手之下。”

“银龙手又是何许人？”

“银龙手是魔教四大长老的独门武功，与上次被师父所伤的铁燕夫妇同出一脉。”

“为什么要杀死那些人？”

“这倒不知道，弟子是听一个路过的目击者说的。他描述那行凶者的形象，弟子才猜测是银龙长老，别的人恐怕连这一点都不知道呢。”

“你看他是不是冲着我来的呢？”

“应该不会吧。他如果要为铁燕夫妇报仇，应该直接来找师父，不该迁怒到这些不相干的人。”

“也许他是先向我示威，才故意在我回来的路上杀死一批人。”

柳若松很谨慎地道：“那倒也很可能。魔教中人很齐心，他们对同伴受辱，认为是全教的耻辱，一定要把对方杀死为止，所以当年大家提起魔教都谈虎色变。”

“关于魔教的事，你知道多少？”

“弟子所知道极微，因为他们很神秘，外人极难得知他们的情形。”

“我要你出去打听一下这件事的始末因果，明天给我回答。”

“这个弟子恐怕……”

“柳若松，不管你用什么方法，就是不准推托说办不到，明天日落。如果你没有回答，最好自己找块风水好的地方等着我。记住，明天日落之前。”

柳若松不再说话，行了礼退了出去，到了门口，他才把丁鹏的三十六代祖宗都挖出来骂了。

十月之夜，无月之夜。阴天，有云，天黑如墨。一所荒废的巨宅，据说因为有狐仙栖居，所以主人以极庸的代价卖给了一对老夫妇，他们俩倒是不怕狐，草草地整理出两间屋子将就住着。他们告诉人家，园中的确有狐，不过狐仙可怜他们年老无依，允许他们在那儿栖身，有好事者夜探废宅，看见园中居然有美女俊男，不过只是惊鸿一瞥，接着就昏迷了过去。第二天在绝高的城楼角上，此人被一根麻绳吊在旗杆上，少了一只耳朵，从此没人再敢去探那所废宅了。

青青带着小云，却悄悄地踏进了巨宅。一个高大的人影挡住了她，铜盔铜甲，青铜色的脸，是上次庙里的山神。仙躬身施礼时，铜片“叮叮”直响。

他的声音也像是铜盆在石地上摩擦般的刺耳：“在下参见公主。公主怎样来的？”

“我有急事来见爷爷的。你们搬的这个地方真难找，我找了好几天才找了来。”

山神的脸上没有表情，声音中却显得很有感情：“公主，你不该来的，老主人已经吩咐过不再跟你联系的，你已经不属于本门。”

青青道：“我知道，如果不是门户中找上我，我是绝不会来的。”

“门户中会找公主？这不可能吧？”

“绝对不会错，而且还发出了爷爷的金蛇令，所以我才要找爷爷问清楚。”

山神道：“绝无此事。老主人前几天还再三告诉我们，要我们绝对不可去跟公主联系……”

“可是爷爷的金蛇令总不会是假的吧？而且传令的是金衣使者。”

山神怔了一怔道：“真有这种事？现在的金蛇令都由属下司管，如有这种事，我不会不知道。公主，究竟是什么事情，老主人会传金蛇令给你？”

青青道：“爷爷要杀死我的丈夫。”

山神一震道：“没有这回事，老主人怎么会传出这个命令！他对丁公子最近的成就十分欣慰，觉得本门虽然日渐衰微，但本门的刀法在丁公子手中，却也有了非凡的成就，日后本门也可以随着丁公子的盛名而不朽。”

青青道：“铜叔叔，不骗你，金蛇令是传给这个丫头的，要她刺杀我的丈夫，幸好她在下手时被我拦住了，她说是奉了爷爷的金蛇令，而且她也的确持有金蛇令，所以我才来找爷爷，问问究竟是什么意思。”

山神看看小云，目光从青铜面具中透出来，充满了峻厉，他的声音也突然转为庄严：“小云！是真的吗？”

小云瑟缩地退了一步才道：“是的。”

“是金衣使者亲自传给你的金蛇令吗？”

“是的，他传下金蛇令时，交代了主人的令谕。”

“你不会认错了人吗？”

“不会的，婢子入门时就是由他引进的，而且婢子还跟他学过几年功夫。”

“他果真是授给你金蛇令吗？”

“是的，婢子已经将金蛇令交给了小姐。”

青青正准备拿出来，山神道：“公主不必拿给属下看了，金蛇令是不会错，不过已经失去效用了。”

青青一怔道：“失去效用了？”

山神道：“前几天金衣使者携带十二枚金蛇令叛门私逃，已经被属下截住了当场格杀，金蛇令却只追回十支。老主人唯恐有人拿了那两支金蛇令乱传禁令，已经通知所有的弟子，废除了金蛇令。”

小云失色道：“这个婢子却不知道。”

山神道：“你当然不知道，因为金蛇令交给你的时候，金衣使者还没有被杀。”

青青道：“金衣使者会叛离本门，倒是使人难以相信，他不是一直忠心耿耿的吗？”

山神叹了一口气道：“但他是金狮长老的弟子，又是金老大的副坛主。金老大来找他，他只有跟着走了。”

“难道他不知道金狮长老是本门的叛徒？”

“知道又有什么用！金老大对他恩重如山，而门户对他却只有峻厉的规条，两相比较之下，他自然是倾向那一边去了。”

青青也叹了口气道：“本门由日正中天之势，一下子倒了下来，四大长老，一下子就叛了三个，恐怕也是为了同样的原因吧？”

“是的，他们虽然贵为长老，却享受不到一点特权尊严，犯了点过错，仍然是要当众受到处分。门户这种规矩，立意是要大家提高警觉，不要犯一点过错。立意是好的，但究竟太过严苛。”

青青道：“我向爷爷说过，他老人家的看法却不以为然。他说这一规条绝不能更改，地位越是高的人越应该谨慎自重，更不该犯错。对三坛长老的叛离，爷爷绝不认为是门规的错，而是他们自己德行修为都不足以当此重任。像铜叔叔，你就没有犯一次错。”

山神一声长叹：“老主人立法虽严，然而自己也是一样在遵守着。我记得有一年他无意中犯了错，一样当众袒露上身，接受火烙之刑，我们四个人跪恳求免，他还骂了我们一顿，就是那一次，使我对老主人敬畏万分，但是其他人就不那么想了。”

他的神色一转道：“不过这也好，经此一变后，本门所留下来的弟子虽然不多，却大部分都是心志如一的忠心之士，只不过还有少数的人，还是心志不一……”

他峻厉的眼光又扫在小云脸上，吓得她的脸都白了，道：“铜大叔，婢子一直是忠心耿耿地侍奉着小姐的，不相信您可以问小姐。”

山神冷哼一声道：“小云，你跟小香两个人跟随着公主，老主人早已经删除你们的弟子身份。”

小云道：“是……不过我们还是经常与门户联系。”

山神道：“那是为了要帮助丁公子。他虽然已经成了无敌神刀，江湖经验仍很缺乏，而且江湖上的事情他太隔膜了，老主人才准许门下弟子转告一切的江湖动态，以及给予你们任何所需要的援助，可是连公主在内，你们都已经是客卿的地位了，你明白吗？”

小云道：“弟子明白。”

山神冷笑道：“ 明白了就好，那你再说那种谎就太不聪明了。你应该想想，金蛇令是门户中最高的传令符信，就算你仍在门户中，也不够资格收受此今，更别说你已是门户外的人了。 ”

小云变色道：“ 可是那的确是金衣使者交下的。 ”

山神道：“ 你们的行踪一直在我掌握中，你说金衣使者是在那家客舍中传递此令的，时间是在半个月前，对吗？ ”

“ 对！那天是九月十二。 ”

山神道：“ 金衣使者是九月初九借故离开的，目的大概就是要配合你的行动，只可惜他在九月十一日就被我截住格杀，难道是他的鬼魂去找你的？ ”

小云的脸色变得更为惨白。山神道：“ 我相信金蛇令是早就交到你手上了，因为九月初九老主人要祭坟，查验各种令符。金衣使者的金蛇令已经有两枚不在手边，一查就会出继漏，才急急地逃亡了。我知道他跟金狮长老仍然可能有交往的，也一直在注意着他的行动。 ”

青青的脸也沉了下来：“ 小云，你当真是在说谎？ ”

小云“ 噗 ”地一声跪了下来，道：“ 小云但求一死。 ”

青青叹了一口气：“ 小云，我已经把你当作姊妹一样，甚至于连我的丈夫都跟你分享了，你为什么还要这样？ ”

小云只是叩头，不说一句话，她的头撞在地上，通通直响。山神道：“ 小云，这个命令传给你实在荒唐，以你那点本事，根本就不可能杀得了丁公子的。 ”

青青道：“ 是在一个特殊的情形下，要不是我及时赶到，她倒真可能得了手。 ”

“ 不可能，丁鹏若是如此轻易叫人杀了，也就不成其为丁鹏了。 ”

说话的是个俊逸的中年书生，慢慢地踱了进来，青青立刻跪了下去道：“ 青儿给爷爷请安。 ”

中年人把她拉了起来，笑笑道：“ 孩子，你是来找爷爷拼命的吧？ ”

青青连忙道：“ 青儿不敢，只是想来问问爷爷，为什么要发出那个命令？ ”

中年人慈祥地抚着她的头道：“ 你认为爷爷会如此吗？ ”

青青道：“ 青青想不会如此，所以青儿才要来弄个明白，如果爷爷真有这个意思，青儿就不来了。 ”

中年人“ 哦 ”了一声道：“ 你说‘ 不来了 ’是什么意思？ ”

青青道：“ 青儿会执行爷爷的命令的。 ”

中年人道：“ 是真的？ ”

青青道：“ 自然是真的，而且丁鹏也不会反抗，必定束手就死。他的命是爷爷救的，他今天的一切也是爷爷成就的，爷爷要他死，他绝不会犹豫。 ”

中年人道：“ 你敢保证吗？ ”

青青道：“ 爷爷如果要他做什么他不愿做的事，他或许会抗命，但爷爷要他死，他一定会从命的。青儿对他知之颇深，绝对可以保证。 ”

中年人安慰地大笑道：“ 好，好，这小子有这份心意，也不枉我对他化了一片心血。 ”

青青道：“ 虽然爷爷没告诉他，他今天有这一身功力，是爷爷将本身的修为转注给他，但是青儿相信他心中是明白的，而他也不是个忘恩负义的人。 ”

“ 他还以为你是狐。 ”

青青道：“ 这个青儿却不明白。照说他心里应该有所知觉才对，可是他的确是把我们当作狐。 ”

中年人想了一下，哈哈大笑道：“ 好，好小子，难得糊涂！他既然如此想，你就以狐为名吧。 ”

青青道：“ 将来呢？ ”

中年人笑道：“ 别去管将来，将来的事谁都无法逆料的，只不过你要相信一件事，爷爷绝不会做伤害你们的事，尤其是丁鹏，爷爷爱惜他，尤甚于你。 ”

青青道：“ 青儿了解。 ”

中年人拍拍她的肩膀道：“ 了解就好，带着小云走吧，以后别乱跑了，我们又得换地方了。 ”

“ 又要换地方了？为什么？ ”

“ 这里连你都找得到，还算安全吗？ ”

山神顿了顿才道：“ 主人，您要放小云走？ ”

中年人一笑道：“ 她既不是本门中人，我们就无权处置她。 ”

“ 可是她却得了本门的金蛇令。 ”

“ 那不是金蛇令，我们的金蛇令在九月初十已经作废了，她并没有做错什么。至于她对丁鹏不利，那是他们的家事，咱们管不着。铜驼，你说是吗？ ”

山神恭敬地道：“ 是的，主人。 ”

中年人一笑道：“ 我很高兴事情这样发展。青儿，那天如果你不进去，她也杀不死丁鹏的，因为那小子现在已经打通了生死玄关，进入天人合一的境界，岂是一根小小的银针能杀死的，叫她动手的人也知道这一点。 ”

小云忍不住问道：“ 那为什么还要叫我动手呢？ ”

中年人造：“ 他只是要你失败后说出是我的主使，叫丁鹏恨我而已。 ”

小云低头不语，中年人道：“ 你虽然不肯说出主使人是谁，但我也知道是金狮，只有他才能叫金衣使者将金蛇令偷出去给他，转到你手上。 ”

小云磕了个头，又朝山神及青青名磕了个头，然后起身朝外走去。青青道：“ 小云，你到哪儿去？ ”

小云道：“ 婢子蒙主人慈悲，饶恕一命，而小姐那儿也不能再耽了，只有自己去找生活了。 ”

青青道：“ 金狮会收容你吗？ ”

小云柔笑道：“ 婢子不知道。在他交付工作时，他只说得手后立刻到一个地方，自会有人接应，现在听主人说，他是根本早知婢子必死，也绝无可能得手，是以那个地方，想必也是虚构的。 ”

中年人一笑道：“ 金狮的为人，你也清楚，除非他还需要用你，否则他就不会容你活下去的。 ”

小云茫然长叹，显然她也知道。青青道：“ 小云，我不明白，你为什么要听他们的？ ”

小云柔笑道：“ 我要活下去。 ”

“ 不听他们的难道就活不下去了！ ”

小云望着中年人，他的脸色也颇为沉重，叹道：“ 如果你在这儿，我倒是不敢保证你一定不会受害，因为我也不知道这儿还有谁是他们的人。 ”

青青道：“ 可是你若跟着我，我倒可以保证你的安全，因为我身边只有你、小香、阿古三个人，他们两个人的忠实，我倒是可以绝对信任的。 ”

小云道：“ 小姐，除非你整天跟在丁公子的身边，否则你也是不够安全的，你的武功不会强过金狮长老。 ”

青青一笑道：“ 也许，但是他却不敢动我，因为他要是杀了我，丁公子就会找定他了。 ”

小云道：“ 可是小姐还会收留我吗？ ”

青青笑道：“ 为什么不呢？我一直也没有说过不要你呀。我们已经在一起多年了，如果你有更好的地方去，我自然不会阻拦你；但你要出去流浪，倒不如跟着我了。 ”

小云终于走了回来。中年人嘉许地看看青青，安慰地道：“ 青儿，你很好，你比我懂得宽恕，你一定会过得很好的，只可惜我明白得太迟了。如果我早点明白这个道理，也许不会有今天这个结果。 ”

他很快地转过身去，为的是不让人看到他的眼泪。青青很明白，向山神点点头，道：“ 铜叔叔，我走了，你多保重，下次再来看你。 ”

她没有向祖父告别，她知道爷爷背转身去，就是不忍看着自己离开。在门户的信仰中，泪水是最珍贵的圣水，每个人一生中只能流一次泪。她也知道，爷爷的第一滴泪已经流过了，为了“ 小楼一夜听春雨 ”那句诗而流的。那必然是一段极其哀婉动人的故事，只可惜谁也不知道，连跟他最亲近的奶奶都不知道。爷爷的泪绝不能轻易地流了，她恭恭敬敬地朝背影叩了头，就带着小云走了。

小云在前面，青青跟在后面。两个人都骑着马，因为她们毕竟不是真正的狐，不会飞天入地，遁迹无形，而这一次的距离实在是太远，她们尽管有陆地飞行的绝妙轻功，却也无法长程奔驰，不得已只有借助马匹了，两个人都穿着普通的服装，所以很显眼，幸好她们用一块面纱挡住了脸，否则还会引起更大的骚动。单是青青那副美妙的身形，及无形中流露出的风仪，已经够让人着迷的了，如果再看见了她那绝代惊世的脸，恐怕也会像丁鹏一样，在后面缀上一大串的人了。

好容易出了城，人稀少了一点，可以并骑而行了。青青把马赶上去，小云忧虑地道：“ 小姐，这样子太招摇了。 ”

青青道：“ 我知道，但是没办法。 ”

“ 我们其实可以化装一下的。 ”

“ 我知道，但是那样子反而会惹来更多的麻烦。现在的这个样子，必然有不少人认得我，不敢轻易动我。如果我们化装成了别的样子，固然可以瞒过一些人，却瞒不过行家，在暗中下手，我们死了还没人知道呢。 ”

想想也对，小云轻叹道，“ 公子的名气太大了，而且他成名得太快，一下子就由默默无闻，跳到了惊世骇俗、与谢晓峰齐名，总会有很多人不相信、不服气、想要试一下的，这就会惹来许多麻烦。 ”

青青微微叹气：“ 谢晓峰成名了多少年，也还是没有能完全杜绝麻烦。 ”

“ 但究竟敢找上神剑山庄的人少得多了。 ”

“ 那只是因为谢晓峰这些年来已经杜绝了江湖上的事务，而且被一些人捧成了神明，否则他还是一样的。入了江湖行，就无法避免麻烦，有些是自己去找的，有些是别人硬我上来的了。 ”

“ 公子现在呢？ ”

青青一笑道：“ 他现在已经不必去找人了，找过一个谢晓峰，就把他的麻烦全部接收过来了，而且连带着我们也要替他分担。 ”

“只不过以公子的盛名，要找上来的麻烦一定很不小。”

“绝对小不了，不怕死的人究竟还不多，很多人只是口头说得响，真到要命的时候，他们比谁都怕死。”

小云笑道：“别说是去找公子了，就算是要来找我们的麻烦，至少也得有点道行才行。”

青青默然片刻，忽然道：“你错了！”

小云愕然道：“我错了？”

“是的，现在麻烦就来了，这批人我看不出他们有多少道行。”

她把马鞭指向前面，果然在路旁站了七八个挺胸凸肚的壮汉，有些还敞着胸膛，露出结实的肌肉。

这些人个个都很高大，在一般人的眼中，他们都是好汉、英雄豪杰，因为这些人经常在街头打架、酒楼闹事，但是在真正的江湖人眼中，他们还不入流，充其量，这只是一批地方上的青皮混混儿。这一群人个个都拿着兵器，长枪大刀、仙人担、石斧，完全是一副练把式的样子，而他们的脸上，也摆出了一副找麻烦的架子。在江湖中，这群人一定会有个头儿。这个头儿不会武功，或是来得两下花拳绣腿，不过做他们的头儿的条件却绝不是武功，但有两样东西却绝不可少，一是钱，二是势。这个头儿也多半是有钱人家不长进的弟子，现在的人群中就有这么一个。这群人整天无所事事，在街头调戏良家妇女，欺凌百姓。

这是一堆人类的残渣，在城市中，或是大一点的市镇中，必然会有那么一撮人，可是这一撮人却在官道上横行起来了，而且偏还不长眼睛，找上了青青与小云，恐怕他们是触定霉头了。

小云看看来势，就笑道：“小姐，这批不长眼睛的东西，居然吃到我们头上来了，让我来教训他们一下。”

青青皱皱眉头道：“我们没时间跟他们啰嗦。”

小云道：“就算我不去找他们，也不会平静无事的，他们好像是找定我们了。”

几十只眼睛看在她们身上，的确是这个意思。

双方快接近的时候，那个花花公子已经叫人排成一列，挡在路上，显然是找麻烦的意思。

然后是那个花花公子手摇着折扇，摆出一副色迷迷的架子，摇头摆脑地念道：“妙啊！妙！颠不刺的见了万千，似这般喜娘可曾罕见。”

这是《西厢记》里的两句戏词，但是在他口里念出来，却是充满了轻薄之状。

小云朝青青使了个眼色，然后浮起了一脸的媚笑，在马上弯了弯腰道：“这位公子，请你让让路，我们主婢俩有急事要赶路。”

花花公子笑得更为放纵了：“二位娘子，你家汉子也太不懂得怜香惜玉了。再重要的事，也不该叫你们这样花朵般的美人来办呀。”

小云做了个苦脸道：“没办法，家里只有我家相公一个男人，偏偏又出了门，我家小娘子只有自己下乡去收租了。”

花花公子点点头道：“真是可恶，可恶！那个混帐男人，有了你们这一对如花美眷，居然忍心抛下了你们出远门，本公子都替你们抱不平。”

小云道：“公子爷，别开玩笑了，我家老太太在家生病，等着我们带银子回去请大夫看呢。”

花花公子笑道：“哦？原来老太太有病，那倒是不能耽误，应该早就请大夫看病的。”

小云道：“谁说不是呢！可是普通大夫看不好老夫人的病，一定要到苏州去请那位名医叶天士叶先生诊治，这路上花费哪样少得了？迫不得已，我们才只得自己下乡去催租。收来了一百两银子，恐怕还不够，还得回去再向邻居们张罗去。”

那个花花公子做出一副同情之色道：“借得到吗？”

小云道：“借不到也要借，实在没办法，哪怕借高利贷都要硬着头皮去借。”

花花公子道：“这不是太吃亏了吗？本公子一向最喜欢做好事了，这样吧，我借你们五百两……”

小云道：“真的啊！”

青青道：“小云，素不相识，怎么可以随便向人借钱？”

小云道：“少夫人，这不是正好吗？我们回去是要借，还不知道是否能借到呢，这位公子肯帮助我们……”

青青道：“借了人家的，将来拿什么还？”

花花公子笑道：“原来小娘子担心的是这个，那倒是不必了。本公子就是因为银子太多，不知道要如何花去才好。你问问这些人，谁没有问我借过几百两的，我可曾要他们还过？”

一个粗胖的黄脸汉子道：“我们公子最是大方了，只要我们陪着他玩玩，欠的债就算勾销了。”

花花公子道：“黄胖，你胡说些什么！本公子是可怜你们，难道我还怕少了玩的人，要你们来陪？”

那个叫黄胖的汉子道：“是，是，小的该死！公子有了这两位小娘子，自然就不再需要我们了。”

他的脸上已经浮起了一片邪色。小云咬了咬牙，脸上却浮起一片笑容道：“公子，你不是开玩笑吧？我们可不会使刀弄剑的，怎么能陪你玩？”

花花公子笑道：“那是这些粗汉们玩的，对二位佳人，在下何敢唐突！我们自然是玩些文雅的。”

小云道：“什么是文雅的呢？”

花花公子笑道：“比如说喝喝酒呀，吟诗作对呀，唱唱小曲呀。”

小云“呀”了一声：“公子，这些玩意儿是窑子里的姑娘们玩的，我们是正经良家妇女，怎么会呢？”

花花公子笑道：“有一种玩法，只要是女人都会的。你们只要陪本公子玩上个一次，本公子立刻送你们一百两银子。”

小云一笑道：“我也知道天下没这么好的人，会平白无故地送我们百两银子，总是有条件的。”

花花公子笑道：“不过这种玩法你们也不吃亏，更不会少块肉。”

小云道：“少夫人，你说如何？”

青青沉下脸来叱道：“胡说！该死的奴才，你自己不要廉耻，居然还敢对我说出这种话来！”

小云叹了口气道：“少夫人，并不是我不要廉耻，想必你也看得出，我们今天是无法安然过去的，倒不如逆来顺受，硬着头皮混过去，还可以落进百两银子。”

花花公子大笑道：“对了，还是这位小娘子看得开！本公子今天是出来散心的，好容易在此地遇上了你们，如果不让我开心一下，怎么能放你们过去呢？”

小云道：“可是银子是不能赖皮的。”

花花公子笑道：“这是什么话！只要你们肯乖乖地合作，本公子身边就带着三四百两银子，一起给你们都行。”

小云道：“你可别骗人，三四百两银子好大的一包呢，放在身边不怕累赘吗？”

花花公子笑道：“本公子的银子向来不带在身边，不过我的人背在身边也是一样的。胡彪，打开来给她们看看。”

胡彪是另外一个汉子，穿着家丁的打扮，肩头挂着一个布褡裢，闻言打开了褡裢，露出了里面白晃晃的银子。

小云笑道：“果真带着银子呢，公子，我们总不能就在这大路边上玩吧？”

“那当然不行。前面就是我家，上那儿去有吃有喝，玩起来也更有情趣一点。”

小云皱眉道：“好固然好，可是我们急着要赶路，不能再耽误时间，那就快点去吧。公子，我们两个人骑着马先一步去可好？来，我用马匹带着你去。”

她在马上伸出一只手，手指尖尖，又白又嫩。那花花公子看得眼睛都直了，连忙伸出手来。小云伸子向他的脉门上搭去，跟着手指一紧。

这一手就是一个江湖高手也得全身酸麻，去掉半条命，可是那位花花公子看来没什么本事，手腕却像是铁铸的一般，什么事都没有，被她一拖上马，伸手就揽住了她的腰笑道：“小娘子，你的手好嫩，只往我手上这么一搭，已经勾去了我的半条魂了。”

被勾掉半条魂的不是这位花花公子，而是小云，她的人被花花公子揽在怀中，竟像是着了魔一般，呆呆地无法动弹了。

青青以为小云已经开始在着手惩罚那头色狼了，等到花花公子上了马，再一看小云的神态，才知道不对劲，看来这个以最低俗姿态出现的纨绔子，竟是个深藏不露的高手，她们看走眼了。那么他们在路边等候，也可能是一项预谋了，因为如花花公子那样的高手，绝不会做这种事的。

花花公子却像是没有发生什么事似的，笑着向青青道：“小娘子，走吧，早完事早上路。你们能在短短的时间内赚二百两银子，天下没有比这更好赚的钱了。”

那个黄胖也笑道：“可不是！我们跟着公子爷进进出出，两三个月也未必能有这么多的赏赐呢，到底是漂亮的女人占便宜。”

他似乎在存心激怒青青，说话时还故意往前凑。可是青青一看他的姿势，才知道此人是个不可多得的高手，因为他全身上下似乎都已经罩着一重无形的墙，把他整个人保护得密密的，再看看其他的那些汉子，这时也摆出了备战的姿态，似乎每个人都筑起了重墙。

青青很沉静，她知道这时一定乱不得，想要脱身，一定要用非常的手段与非常的方法不可。于是她一言不发，急急地催马前行，想要冲出去。

那些汉子连忙动身奔前相拦，可是青青却是以进为退，她把马加上一鞭，催得更快，身子却从马上跃了起来，弹向相反的方向，去势若箭。

她够快的了，但是有人却比她更快，那个叫黄胖的汉子也闪电般的追了

过来。

青青一弹十来丈，飘然落地。黄胖正好挡在她的前面，笑嘻嘻地道：“小娘子，你想上哪儿去？”

青青没想到这汉子的身法会如此之快，她的脑中闪过一个名字，脱口惊呼道：“鬼影子黄如风！”

黄胖微笑道：“小娘子居然认识匪号。”

青青定下身来道：“你们是连云十四煞星？”

黄胖道：“小娘子对江湖上人物倒是很清楚，我们哥儿几个并不算很出名的人物，你居然认得。”

青青冷笑道：“连云十四煞虽崛起江湖才几年，却已经成为黑道中闻名丧胆的大煞星。”

黄胖道：“我们专干黑吃黑的买卖，自然就遭嫉，不过也有个好处，我们对付的全是些该死的家伙，还没人把我们看成十恶不赦之徒就是了。”

青青道：“我不是黑道中人，你们找上我干吗呢？”

黄胖一笑道：“小娘子跟我走一趟不就知道了？”

青青又看看那些人，假如他们是连云十四煞，今天是绝对讨不了好去，因为他们都是一等一的绝顶高手，轻叹了口气道：“我想不走也不行了。”

黄胖笑得橡尊弥陀佛道：“看样子是不行。”

青青道：“你们是专为找我的麻烦而来的？”

黄胖一笑道：“可以这么说。小娘子的行动还真快，我们足足追了七八天，好容易才在这条路上等到你。”

“你们知道我是谁了？”

黄胖笑道：“自然是知道的。虽然以前小娘子是默默无闻，但是成了神刀丁大侠的夫人后却已是鼎鼎有名的大人物了。”

“那怎么可能呢？我从未在人前露过相。”

黄胖道：“我们评定大人物的标准，跟一般世俗不同，别人是因名而知人，我们却是因人而知名，小娘子够得上成名人物的标准，我们才找来亲近一番的。江湖上有很多浪得虚名之辈，虽然名头很响亮，我们还不屑一顾呢。”

青青笑道：“能不能举个例子听听？”

黄胖道：“可以，例子太多了。别的不说吧，就以小娘子家中那位总管柳若松以及跟他齐名的墨竹、红梅三个人而言，岁寒三友名声不能算小，我们看起来却如同土鸡瓦狗，根本还不值一顾。”

青青道：“这么说你们还是很抬举我了？”

黄胖道：“给我们看上的人，绝非泛泛之辈。”

青青叹了口气道：“我真不知道是高兴，还是遗憾。”

黄胖一笑道：“高兴的是我们，遗憾的是小娘子。”

青青道：“你们要我做什么呢？”

黄胖笑道：“这个问题问得有意思极了，你自己都不知道，我们又怎么知道呢？”

青青道：“就是因为不知道，所以才要问你。”

黄胖道：“你问我，我又去问谁呢？”

青青道：“自然去问你们的主使人，我相信不是你们要找我麻烦吧？”

黄胖道：“的确不是我们，但也没有主使人。我们只接到一封通知以及五千两黄金的收执，要我们把你送到一个地方去，就可换取五千两黄金。”

“付黄金的人是谁？你总知道吧？”

“不知道，我们只认得黄金，从不认人的。”

“你们准知道能收到五千两黄金吗？”

“我们从不做没把握的事，相信也没人敢在我们面前打过门。”

青青笑道：“黄如风，你错了，你应该去跟白雪儿学学的。”

“白雪儿是哪位高手？”

“白雪儿不是人，是我养的一只波斯猫，全身的毛儿洁白，没有一点杂色。”

黄胖笑道：“那不该我去讨教，该叫我们老五去。”

他手指指向一个瘦长条的汉子，圆脸尖下巴，双耳上耸，看上去就像是一只猫。黄胖道：“我们老五叫猫儿脸，看过他的人都不会忘记的。”

青青道：“要想忘记他的脸很难。”

猫儿脸道：“被我看过的人，我更不会忘记，因为我喜欢在他的脸上留下一点记号。”

他的手中已经戴上了一副手套，这副手套很绝，只有半副，遮到一半的手掌，可是指尖上却是又长又利的尖爪，就像是猫爪一样。

他说话时还用尖爪空划两下。黄胖笑道：“我们老五最喜欢的一件事就是吃猫肉，也因为吃多了，不仅脸长得像猫，连性情习惯也被猫感染了，你的白雪儿如果有什么问题，该去问他才对。”

猫儿脸问道：“那是公猫还是母猫？”

青青笑道：“自然是只母猫。”

猫儿脸摇摇头道：“母猫的肉太酸，不好吃。”

青青道：“白雪儿的肉不好吃，白雪儿的智慧却很高，足以教给你们很多东西，尤其是你。”

这个“你”指的是黄胖。他微微一怔，笑道：“它能教我些什么？”

青青一笑道：“每当我笑着叫它的时候，它绝不过来。”

黄胖道：“为什么？”

青青道：“因为它知道那是我要找它出气的时候。”

说这句话的时候，她的左手二指突然像两枚利钩，钩向黄胖的双目。黄胖的手一抬握住了她的手腕，笑道：“小娘子，这一套我可见多了……”

他的脸上忽现痛苦之色。青青的右手从他的肚子上抽回，手中多了一把血淋淋的匕首，笑道：“这一套你可没见过吧？”

黄胖的手抚着肚子上的伤口，一句话都说不出来了。

这时那个花花公子从马上回转身来道：“黄胖，你怎么始终学不会？这是你第几次吃女人的亏了？”

黄胖苦笑道：“两……两次。”

花花公子冷笑道：“第一次上当是你不防备，第二次上当就是你自己的不是了。”

黄胖苦笑道：“是！我是笨蛋。”

花花公子朝青青冷冷一笑道：“丁夫人，我是专诚请你去走一趟，希望你合作。”

青青道：“假如我不合作呢？”

花花公子一笑道：“你会合作的，除非是你的白雪儿对你不够诚实，或者是只大笨猫。”

“这跟我的猫又有什么关系？”

花花公子笑道：“没什么关系，只不过猫的脚步声很轻，走到你身后时，你还毫无感觉。”

青青眼前忽然不见猫儿脸，正想回头时，脸上忽然接触到冰凉而尖利的东西，那是猫爪。

她心神一疏，真气分散，腰上一软，已被人点中了穴道。

青青跟小云在江湖上并不出名，以前她们偶尔小游人间，经常会遇见有些轻薄少年拦住她们吃豆腐。

结果自然是那些家伙倒了八辈子的霉，但这一次，倒霉的却是她们两个人了。

第二一章　钓　饵

主婢二人现在都被关在小屋子里，很受优待。

因为她们并没有被捆住手脚，也没有挨过什么苦刑鞭笞，只不过在她们身上下了一种禁制手法。

这种手法也不痛苦，却使她们的主要脉穴内的真气不能贯通，不影响行动、操作，只是一身武功却无法施展了，她们只能像普通的女人一样。

关她们的屋子不大，大概一丈见方，有两张床，也有桌子、椅子，甚至于还有一只马桶。

这种生活自然不能算很舒服，但是对一个俘虏来说，这已经是很优待了。

青青坐在床上，很平静。倒是小云愁眉不展，不住地长嘘短叹，忽而跳起来，一拳打在那比手臂略细的铁栏上，却又痛得连忙缩回手来。

青青轻叹了一口气道：“你何苦要跟自己过不去呢？”

小云道：“我……受不了，这批人太缺德了，居然用这种手法来治我。”

青青道：“他们并没有怎么苛待你呀。”

小云道：“怎么没有，像这种木头条子，以前我一个指头也能弹断它，现在死劲一拳打上去却动都不动。”

青青笑道：“原来是为了这个啊，你也太没出息了，你又不是灶下的烧火婢，用不着劈柴烧火，打不断一根木条又有什么好生气呢？”

小云道：“小姐，不是这个意思。”

“哦？那是什么意思呢？”

小云想了半天才道：“就好像是一个百万富翁，一下子变得身无分文了，那滋味有多别扭呢！”

青青笑道：“不别扭，而且这是一种很难得的经验。你想想，一个百万富翁应该是不容易一下子穷下来的，也不容易尝到贫苦的滋味的，而你在突然之间就能尝到这种极端的滋味，那多有意思呢！”

小云叹道：“小姐，我能像你这么乐观就好了。”

青青苦笑道：“我一点都不乐观。”

小云道：“可是小姐，你关进来之后毫无忧色，好像还很有意思似的。”

青青道：“我对自身的安危根本不去关心，鼎镬甘如饴，还有什么可操心的呢？”

“那小姐又怎么不乐观呢？”

青青道：“我在为相公担心。”

“为相公？他又没被人关起来，有什么可担心的？”

青青道：“你想必也看出来了，这些人虽把我们抓了起来，目标却不是我们。”

“不是我们又难道是要用我们来威胁相公？”

青青摇头道：“我想也不可能，相公那个人的脾气我清楚，他若知道我们被囚禁，会不顾一切来救我们出去的。”

“他们就利用这个机会设下陷阱。”

青青笑道：“相公现在的功力已臻仙境，哪一种陷阱能陷得住他？”

小云道：“是啊！现在就是一座山压下去，相公的神刀一挥，也能劈成两半。这些王八蛋，如果相公来了，就够他们受的了。”

她忽又道：“既然相公不怕他们的陷阱，小姐又为相公担忧些什么呢？”

青青叹道："我担忧的就是我想不出他们要用什么方法去对付相公。"

"小姐不是说什么方法都奈何不了相公的吗？"

青青道："他们所用的方法，自然不是武功、机关、陷阱，必定是一种非常恶毒的鬼计。"

"什么鬼计呢？"

青青叹道："不知道，我想不出来，所以才担心。"

小云道："小姐，你为什么不想想，用什么方法才可以对相公产生威胁？"

"我也想不出。相公若是知道我们被关一定会来救我们，我们若是被人杀死了，一定会替我们报仇，但是要用我们的生死去胁迫相公，那是没有用的事。"

"哈哈……知夫莫若妻，丁夫人，看来我们事先应该向你讨教一下才对，那也不会损失一个弟兄了。"

话是由窗口飘进来的，接着门开了，那个讨厌的花花公子又摇呀摇的进来了。

青青的脸色一变，沉声道："你这个人怎么如此不懂规矩，我们虽是你的俘虏，却是两个女人。男女有别，你怎么可以在外面偷听我们的谈话！"

花花公子笑道："丁夫人，你不必这么生气。我知道你是个很谨慎的人，也知道隔墙有耳，不该说的话你也不会说的。"

青青道："那你也不该偷偷地来。君子不欺暗室，万一我们正在做些女人的私事呢？"

花花公子笑道："我不是君子。"

青青道："连云十四煞在黑道中被称为煞星，在江湖的口碑中，却誉你们为盗中君子。"

花花公子笑道："丁夫人既知道连云十四煞，就知道我不会是君子，没有女人称为君子的。"

"你是女的？"

"丁夫人不会不知道连云十四煞的首领玉无瑕是个女儿之身吧？"

"你就是玉无瑕？"

玉无瑕笑指小云道："这位大姐可以证明的，我在马上制住她的穴道时，她的手还能行动。我原是希望能自然一点，让她赶着马走来的，哪知道她手却很不规矩，摸到很多不该摸的地方去。"

小云厉声道："放屁！你嘴里干净些！姑奶奶不是什么善男信女，但是也不会……"

玉无瑕笑笑道："我知道大姐是红粉罗刹、素手催魂，有很多人都是在被大姐迷得色授魂与之时，命根子上挨了你玉手一握而送命的。那天你也想施展这一手，只可惜抓了个空。"

小云哼了一声道："我以为你是条被阉过的狗。"

玉无瑕道："还好我不是，跟二位一样，是个没有命根子的女人而已。"

小云再泼，对着这么一个人也骂不出来了。玉无瑕笑道："丁夫人，如果你不相信，我可以脱了衣服让你仔细检查一遍。"

青青道："不必了，先前我是走了眼，我相信你是个女子了。"

玉无瑕道："那就好得多了，至少丁夫人可以相信我们对丁夫人绝无冒犯之意。二位来到此地后，连三餐都是我亲自送来，甚至于倒马桶这种事，我也没假手他人，因为这儿只有我一个女人。"

青青道：“少废话了，你来有何贵干？”

玉无瑕道：“来向丁夫人请教一件事。在请教之前，我要说件事。我派了鬼手马来跟水老鼠秦不二去见丁大侠，拿了一份拜帖，请他来此一叙，结果却被劈成了二片。丁大侠对二位被擒的事好像根本没放在心上。”

青青微笑道：“你们在挑拨离间了，我相信你绝不是单纯地要拙夫到此地来吧？”

玉无瑕笑道：“丁夫人心细如发。我们只是提了一个小小的条件，要他带一个人的头来此交换二位的自由。那个人是卑劣无耻的小人，我以为他一定会答应的。”

“那个人是谁？”

玉无瑕笑道：“柳若松。”

青青的确是很出乎意料之外，再也没有想到他们要的会是柳若松的脑袋。

那似乎根本不成其为条件。

所以青青忍不住问道：“你们跟柳若松有仇？”

玉无瑕微微一笑道：“连云十四煞星没有活的仇家，我们不找人的麻烦，已经是算他们祖上有德了，哪还会有人敢来得罪我们？再说像柳若松那样一个鼠辈，我们任何一个人都可以轻易要了他的命……”

青青道：“照你这样说，你们自己要杀他易如反掌，为什么要我丈夫代你们杀他呢？”

玉无瑕道：“我们不是要尊夫代我们杀他，而是找一个很容易杀的人给他试试刀。”

青青道：“他的刀不必试。”

玉无瑕笑道：“再好的刀也必须常磨，否则就会钝了。再凶狠的杀手，也必须经常杀人，否则就会心软手抖了，而心软手抖之后，就不能再杀人了。”

青青道：“我明白了，你们要磨的是他这个人。”

玉无瑕道：“不对，我们需要的只是他的刀，而不是他的人。他的人仍然是你的，他的刀却要属于我们。”

青青道：“杀过柳若松之后，你们又要为他选另一个对象了。”

玉无瑕笑道：“完全正确，第二次我们会再找一个人人憎恨、杀起来较为费力的人。”

青青道：“你们真正的目的是什么呢？真正要杀的对象是谁呢？”

玉无瑕笑道：“丁夫人，我可以告诉你，但是你不会相信的。”

青青道：“由你这句话，你不告诉我，我也知道了。”

玉无瑕不信道：“你知道？”

青青道：“不错！我知道，是否要我说出来？”

玉无瑕道：“你说出来之后，我们才能懂得你是否真的知道。”

青青道：“你们真正要杀的人就是他。”

玉无瑕一惊，随即笑道：“这真是我听见的最有趣的笑话，我们会叫丁大侠去杀死他自己？”

青青道：“你们想杀死他，可是没有这个本事。除了他本人之外，谁都无法杀死他。”

玉无瑕笑道：“那么丁大侠是否会听从我们的话，杀死他自己呢？”

“一个人会不会杀死自己呢？”

这个答案是肯定的，因为这世上几乎每天都有自杀的人，用各种不同的方法结束自己的生命。

“一个人会不会无缘无故地自杀呢？”

这个问题就很难作肯定的答复了，因为有很多自杀的人并没有留下任何遗言说明自杀的理由。

“丁鹏会不会自杀呢？”

这个问题由玉无瑕提出来，却连身为他妻子的青青都无法答复了。

她想了半天，才道：“我也不知道。如果他一直受你们的摆布，杀了无数的人后，就会有两种结果：一种是变成个疯狂的杀手，随着你们的指使，为你们去杀死你们想除去的每一个障碍，另一种就是被你们逼得发疯，最后杀了自己。”

玉无瑕的神色中充满了讶异道：“丁夫人，你实在很聪明，出乎我意外的聪明。”

她换了一副神色又笑道：“不过丁夫人还是不够聪明，你知道这些事，就该放在肚子里，不该说出来的。”

青青笑道：“如果我的丈夫能够被你们威胁得住，我自然会留下这番话，暗中去告诉他。只是我知道他，太了解他了，你们第一个条件他就不会接受。”

“你是说他不会杀死柳若松？”

青青道：“他会杀柳若松，只要柳若松做出了一些该死的事，他都会杀，但是不会为了你们而杀。”

玉无瑕道：“为了你们两个人也不会？”

青青道：“不会。”

“难道说你们两个人的分量还不如一个柳若松？”

青青笑道：“那倒不是。柳若松在他心里根本就没有一点份量，正因为如此，他才会知道，杀死柳若松并不会换回我们的自由。”

玉无瑕道：“虽不能换回你们的自由，却可以换取你们的生命。我们给他的通知上说，如果他不带着柳若松的头来，就会收到你们的头了。”

青青一笑道：“我不愿意浇你的冷水，但是我也可以保证，你的人不会带好消息回来的。”

玉无瑕笑笑道：“这个我们倒是愿意赌一赌。”

青青笑道：“我本来也很想赌赌看的，只可惜我实在很忙，没空留下来慢慢地泡蘑菇了。”

“丁夫人莫非还认为能够逃出去？”

青青道：“我的手没有被缚住，人也没有被你们制住，为什么我不能离开呢？”

玉无瑕指指小云道：“因为我们抓住了一个抵押的。”

青青笑道：“对我们来这一手没有用的。我们一向有个规矩，就是各人自己照顾自己。你若杀了她，我会替她报仇，但是你要我拔下一根头发来换取她的生命安全，我毫不考虑会拒绝的。”

“无欲则刚，无虑则坚。”

这两句话谁都会说，读过几天书的人也都会解释得明明白白，可是能做到这一点却很难。

谁都有心中的欲望，所以人的意志才会软弱。

谁都有关心挂虑的人，所以人的意志才会动摇。

玉无瑕却被青青的态度镇慑住了，因为她对青青这一种人的了解很深，也知道青青他们确实是有这种规矩的。

她以小云为威胁，也只是一个试探而已，她更明白小云的分量不够重得能叫青青牺牲自己。

可是青青说话的态度，坚决得毫无转圆的余地，那说明就是找到了够分量的人质，同样地也无法改变她的决心的。

因此她笑了一笑才道：“ 我们要留下丁夫人，不知道有没有别的法子呢？ ”

青青道：“ 没有。 ”

玉无瑕道：“ 如果我们是用武功硬留呢？ ”

青青道：“ 那只能留下我的尸体。 ”

玉无瑕笑道：“ 我们对丁夫人的尸体不感兴趣，那只会给我们带来麻烦，看来只有把二位放走了。 ”

她把怀中的小云突然推送出去，青青身不由己地伸手接住，跟着一张细巧而巨大的网迎头罩下。

是一个渔人装束的汉子撒出的网，他的网也一直提在手中，青青也很注意这个人，却没有想到他在这个时候撒出了网。

江湖上用网为武器的人不多，最有名的一个人叫做快网张三，只是此人已经是百年前的前辈了。

以后再也没有听说张三有何传人，而这个汉子提的网却很轻，网线很细很亮，像是一种丝所织成的。

这样的一面网分量也一定很轻，质地也许很坚韧，却不会太大，由于那个汉子离得很远，青青才没注意他。

哪知道他的网撒得这么远、这么大，如果没有个小云抛过来，她还可以由前面蹿出去。

但是人家都计算好了，抛小云过来，不是要她去接，而是挡住了她向前的去路。

网落下来，把两个人捆得死死的，不过青青还是能够动一动的。她只动了一下，不是攻击别人，而是给了小云一个耳光，骂了她一声“ 蠢才 ”。

这一个动作似乎是为了泄愤，怪她太差劲而把青青坑住了。

所以小云挨了一耳光，低下头默默地认了。

别的人也以为是这个意思，所以没有注意到小云耳朵上的一颗珠环被打得落在地上。

一颗珠子有什么作用？

除了属于那个神秘组织中的人，谁也无法了解的，但是这颗珠子却发生了极大的作用。

丁鹏是在两天之后接到通知的。

通知是由两个人送去的，通知上也很简单：

“ 带着柳若松的人头，到姑苏城外寒山寺下枫桥之侧的一条船上换取两个人。 ”

纸条上没写是什么人，上有两枚耳环，一枚是小云的，另一枚是青青的。

丁鹏看了信后，把两枚耳环交给了旁边的小香。

小香接过来，闻了一闻才道：“ 是小姐跟小云的。 ”

丁鹏看看那两个送通知的人道：“ 人落在你们手中了？ ”

一个汉子道：“是的。”
丁鹏笑问柳若松道：“你认不认识这两个人？”
柳若松道：“不认识。”
丁鹏把信送给了他笑道：“那就奇怪了，既然不认识，这两位朋友何以非要你的命不可？”
柳若松看了信后，脸色却变了，因为丁鹏的手已经握上了刀柄。
不过丁鹏没有拔出他的刀，反问那汉子道：“你们也有两个人来，如果我把你们扣下，好换回那两个人，不知道有没有用？”
那汉子笑道：“如果有用的活，就不会派我们来了。”
丁鹏道：“这倒是，看来我已经别无选择了。”
那汉子道：“丁大侠不但没有选择，而且还必须立刻跟我们走，如果迟了一步，最多只能赶上收尸了。”
丁鹏笑道：“柳若松，你怎么说呢？”
柳若松硬着头皮道：“弟子一死能够换得师母的安全，弟子虽死无憾。”
丁鹏道：“那只好对不起了。”
说着话他的刀已出了鞘，刀光一闪。柳若松呆立不动，眼睛已经闭上，那两个汉子的脸上已露出笑容。
锵然一声，有人倒下。
倒下的不是柳若松，而是两个汉子中的一个，他的人是从中间分开的。
好快、好凌厉的一刀！等到另一个汉子知道发生什么事时，丁鹏的刀已归鞘，笑笑道：“我这一刀如何？”
那汉子吓得脸色发白，颤抖道：“丁大侠，你这么做是害死丁夫人了。如果我们有什么差错，会有两条命作抵的。”
丁鹏道：“不，你们的命太轻，抵不上我妻子的，所以我很清楚。我这么做，只是告诉你们，你们用错方法了，我杀人的方法是一剖两半，不会割下脑袋的。”
那汉子怔了一怔道：“我们只希望丁大侠杀了这个人，倒并不一定是割下脑袋不可的。”
丁鹏道：“你能作主吗？”
那汉子忙道：“不，我不能作主。”
丁鹏一笑道：“所以我才没把你一起劈了。我要你回去问问清楚再来，同时也告诉对方，要他们最好换个人。假如只是杀了柳若松就能换回我的妻子，那太瞧不起我，我丁鹏不能做这种窝囊事。值得动刀的人，至少也要一门之长的身份。”
那汉子忙道：“好的，我回去问明白了，再来禀告丁大侠。”
丁鹏笑笑道：“那就快去吧，尽快回来，我实在不放心我的妻子落在别人手里。”
那汉子回身走了，丁鹏又叫住他道：“你这个同伴的尸体该送到哪里好呢？”
那汉子道：“大侠如果慈悲，就用副棺材收殓了，我下次来领回去，否则就任意处置了吧。”
丁鹏挥挥手，那汉子狼狈地走了。丁鹏道：“柳若松。”
柳若松失色道：“师父有何指示？”
丁鹏道：“为了青青，我不惜杀死任何人，可是我没有杀你，你知道是

为什么吗？”

柳若松道：“弟子愚昧，弟子不知道。”

丁鹏叹了口气道：“如果你连这个也不知道，那是个十足的笨蛋了，我留下你也没有用。”

柳若松忙道：“弟子一命怎么能与师母的相比？这只是对方一个试探而已，真拿了弟子的头去，也不可能就此换回师娘的。”

丁鹏笑道：“人到保命的时候，就会聪明起来了。”

柳若松不敢再说什么了，丁鹏道：“对方很可能还会换个杀死你的方式的，到那个时候，我就无所选择了，因此你要想活下去，最好还是自己想想办法。”

柳若松道：“是！是！弟子一定设法把师母救出来。”

丁鹏笑道：“你若是有这么大的本事，对方倒可能真的要杀你了。你还是找点容易的事情做做吧，第一是设法找到青青被拘禁的地方。”

“是！弟子一定尽力。”

丁鹏道：“这条路也许不容易走得通，因此你还有一条路，就是探出对方是些什么人，然后跟他们打个交道，叫他们不要把你列为该杀的对象。”

柳若松道：“是！是！弟子相信探出他们的下落不难。至于师父说的后一点，弟子认为不必了，只要知道他们是谁，弟子虽不才，也有办法对付他们的。”

丁鹏道：“好，那你去办吧。两天之后，如果你还是没有消息，只有一个办法，就是躲起来。”

柳若松一怔道：“躲起来？”

“是的，躲到一个谁也找不到的地方，这样对方要我杀你时，我可以用找不到作为推托，如果对方代我找到了你，那就是你的运气太坏，怪不得我了。”

柳若松怀着一脸的惶色走了，虽然没有人追他，却像有五六条狗跟在他后面追咬一般。

小香看看柳若松的背影，露出厌恶的神情道：“公子，这个人早已该死了，你为什么要留着他？”

丁鹏道：“他活着有很多用处。”

“他心怀叵测，对公子怀恨至深。”

“我知道，任何人像他那样被人从天上踩到地下来，也会满腹怀恨的。”

“可是他一定会与很多人勾结来陷害公子的，说不定挟持小姐的人就跟他也有勾结。

丁鹏笑道：“有可能。”

“他明知道公子不会受人胁迫而杀他，所以才把自己的名字列在第一个……”

丁鹏道：“假如他真是这样，他也知道我在第二次就会杀他了，所以我把他遣出去也是一种试探。如果他跟那些人没有勾结，他一定会找出那批人的。”

“他有这么大的本事吗？”

“他是个小人，小人有小人的办法，这一点你倒不可小觑他。”

“如果他找不到呢？”

丁鹏道：“那他就会躲起来，躲得从此不敢再见我，正好把他打发走了。”

小香默然片刻才道：“公子，你相信小姐她们是遭人拘禁了吗？”

“是的，她的耳环可以证明。这对耳环是我的祖传之物，送给她作为定情的纪念，若非有特殊的变故绝不会离身的。”

“我们是否要等柳若松的消息呢？”

丁鹏道：“我想不必吧。她跟小云都是狐，狐具有变化神通，我相信她一定会有办法通知我她们在哪里的。”

小香神色一震道：“对！公子不说我倒忘记了，小姐她们的确已经发出了信号。”

丁鹏一点都不紧张地道：“是吗？在哪儿？”

小香道：“婢子不知道，但是婢子可以随着信号找到她们栖身的地方。”说着拿起小云那枚耳环，藏进了怀中道：“公子，叫阿古备车吧，我们立刻出发。”

丁鹏点点头道：“好，你去吩咐好了，我们一刻后出发。”

他的神态很从容，一点也不焦急，就好像青青跟他的感情已经淡薄到可有可无的程度了。

屋子里自然还有不少其他的人，他们对丁鹏都露出了深思不解的样子。尤其是丁鹏吩咐人备棺收殓那个汉子时，更使大家糊涂，因为丁鹏对用什么棺木、要穿什么衣服以及如何殡葬指示得很详细，似乎这个汉子还能引起他更多的关心似的。

马车一直向前走着，丁鹏在车中闭目养神。小香倚在他的膝上，像一只小猫。

丁鹏有时伸手摸摸她的头发，或是捏捏她粉嫩的脸颊，她就对丁鹏嫣然妩媚一笑。

这情景是很旖旎，很叫人羡慕的。

“腕伸郎膝上，何处不可怜？”

这是何等动人的一幅春闺行乐图！

他们的心情是否如此平静呢？这只有他们自己才知道，至少在丁鹏的脸上，绝对看不出一点异状来。

马车滑过了一条山路，小香突然坐了起来，用手敲了一下车板，在前面赶车的阿古立刻把马制住了。

小香探头出去道：“我们是否已经走过一条山路？”

阿古点点头，用手比了一比。

小香道：“差不多，我计算着也该是四十丈远近，我们弯进那条小路去。”

阿古又比比手势，小香道：“公子，那条路太窄，车子进不去，我们要改为骑马了。”

丁鹏笑笑道：“你不会弄错吧？”

小香道：“绝不会错，小云送来的是千里香耳环，这耳环上有一种特殊的气味，经过之处，半个月之内都不会消退，也只有我们自己人才能辨别。”

丁鹏道：“就是送来的那一枚耳环？”

小香道：“不！那耳环上虽有一点气味，却是别一枚沾过去的，真正的气味是在另一枚上。”

丁鹏道：“一枚耳环上还能带什么气味吗？”

小香笑道：“这是我们一个秘密。耳环上原没有什么气味，气味是包在耳环的珠子里，每遇危急之际就把珠子拍碎，使气味透出，留在经过的每一

个地方。小云在失手被擒时就这么做了，所以她送来的那一枚耳环上只沾了一点气味。我循着那一点气味，只能摸出个大致的方向来，可是到了前途，气味转烈了。”

丁鹏道：“这么说你已经能确定她们的下落了？”

小香道：“是的，只要小姐跟小云没被分开，就一定能找到，至少我们也能找到小云。”

丁鹏道：“好！我们也不必骑马，从这儿步行下去。”

小香道：“婢子恐怕走不动。”

丁鹏道：“没关系，由我跟阿古两个人轮流背着你。”

阿古做了个手势，似乎是问车子如何处置。丁鹏笑道：“加上一鞭，让它顺着路走下去好了，反正这辆车子已经很有名了，也不怕丢。阿古，本来我想叫你继续驾车前行，引开别人注意的，可是我又想到一点，对方能擒制住青青她们，一定不会是一个人，也一定不是庸手；可能需要个帮手，才叫你在一起的。”

阿古似乎很高兴丁鹏对他的重视，连忙跳下了车子，一把扶起小香，顺手一鞭，那些骏马拉着车子如飞而去。

他们三个人却转回头，进入了那条小路了。

这是一所大庄院，也是一所偏僻的宅院。

小云跟青青被锁在一间屋子里，身上没有加任何的束缚，窗门上也没有什么栅栏。

可是她们却无法逃出去，因为她们的身上没有一丝一缕。玉无瑕很缺德，竟然剥光了她们的衣服。

房子里什么都很齐全，就是没有一丝一缕可以供她们用来作为蔽体之用。

门开处，玉无瑕捧着一个火盆进来了，笑笑道：“我怕你们着凉，给你们送盆火进来。”

她在门口的时候，青青已经听见了，闪身在门后，原本想突出一指点倒了她的，可是手只伸出一半就停住了，因为玉无瑕的身上也是不着寸缕，跟她们一样脱得精光。

玉无瑕望着青青缩回去的手，笑笑道：“丁夫人，为了使你放心起见，我特地也脱了衣服让你看看，我也是个女人，不折不扣的女人。”

她放下了火盆，前后左右地转了一圈，展露出她那美好的胴体。她很自傲，因为她那一身肌肤光滑洁润，不仅是小云无法相比，就是连美丽绝伦的青青也要逊上一筹。

青青的美在洁，在清丽脱俗，别有一股仙气。

这股气质虽然动人，却不适于裸体，她一定要有衣服的衬托，才能表现出她那超俗的气质。

此刻看起来，她显得瑟缩，像是一朵寒风中的小花了。

小云的美在妖冶，骨肉均匀、丰腴、浓密，有着一种原始的，野性的诱惑力。

但是比起玉无瑕来，就显得粗俗了。

玉无瑕的胴体之美，美在骨里，她既能引起人的非非之想，却又有着一种令人下敢冒渎的庄严。

她就像是精灵与神仙的混合体，兼有了妖异与神圣两种迥然不同的气

质，却又非常调和地出现在她身上。
青青与小云都出神而吃惊地望着她。
玉无瑕一笑道：“我当然还有另一个原因，那就是不给二位一个机会。”
她不等人接口，就笑着道：“我知道你们一直想出其不意把我制倒了跑出去，我没有封闭二位的功力，是为了尊重二位，但是也不想跟自己过不去，所以只有不穿衣服进来了，二位就是制住了我，也还是没有用的。”
她笑笑又道：“在这楼下就守着我的那些伙伴，他们可都是些大男人。”
小云忍不住道：“男人又怎么样？”
玉无瑕道：“对你来说，男人是不怎么样，哪怕叫你这个样子到闹市去转一趟，你也不会在乎，可是丁夫人恐怕就不匀惯了。”
青青道：“逼急了我，也是什么都不在乎的！”
玉无瑕娇笑了一声道：“丁夫人，没有人逼你。我们都很尊敬你，那些伙伴们连楼梯都不敢上一步，可是你若不怕他们看见，自己要跑出去，那可怪不得他们了。”
她又转向了小云道：“至于你，我知道你不会在乎男人看你脱光了衣服，而且你也很能够吸引男人，只是你的武功比丁夫人可要差得多了，而且我的伙伴里也有两个是天生的寺人，你是知道那种人的毛病的。”
小云不禁抖了一下，她自然知道寺人的意思。
那是宫里的太监，因为他们要侍奉皇帝的妃子，却又怕他们乱来，所以必须净过身才能进去。
净身就是把身上不干净的东西除掉的意思，怕一个男人对女人不干净，除去的自然是那属于男人的部分。
这些人的身体干净了，心里面却未必能干净，而对着一大群如花似玉，却偏又有心无物，因此都形成了各种变异的狂态。
这些狂态的共同之点就是痛恨女人，尤其是痛恨漂亮的女人，最看不得的就是脱光了衣服的女人。
两个天生的寺人，这句话的意思就是一种严重的警告，小云如果以这副姿态给他们看见的时候，不知道会发生什么事。
但一定是非常痛苦的事，使人不寒而栗，生不如死。
所以玉无瑕没有再说什么，她相信小云已经完全能理会那种严重性了。
这个女人，简直就是女妖。
青青却一直很冷静，听她把话说完了才道：“玉姑娘，你在这一堆男人中间是怎么过日子的？”
玉无瑕笑了起来道：“丁夫人的意思是否想问我在那两个特别的伙伴前面是怎么一副打扮？”
青青道：“我的意思要问的不止这一点，但是玉姑娘提起来，不妨也从那两个特别的人身上说说。”
玉无瑕笑得很高兴地道：”平常我当然是穿着衣服，但我要为二位送饭来时，就把衣服脱光了。”
“当着他们的面脱？”
“是的，而且我的衣服就由那两个家伙帮忙脱下来，代我保管。他们以前在宫里耽过，做这种事情比较细心。”
青青道：“他们不会发疯吗？”
玉无瑕笑道：“对我不会，因为他们一起出来时有六个人，另外四个就

是在想对我不太友善时挨了我一飞针。”

青青道：“想必是淬过毒的了？”

“不错，那是一种很奇怪的毒，不痛不麻，只是使人发痒而已，而且是从身体里面痒到外面，所以他们在挨了针之后，不但抓破了自己全身的皮肉，到了最后，还用刀子把身上的肉一块块地割下来，直到割不动为止。有一个家伙的命还真长，他居然能撑到掏空了肚肠、掏出了心肝，还割下了一片肺时才倒地不动。”

小云听得全身都起了鸡皮疙瘩。

但是青青却没有被这些话吓倒，甚至于她的神色间毫无异状。

玉无瑕有点难以相信地问道：“丁夫人可是不相信我说的是真话？”

青青道：“不，我相信。你虽然不是个诚实的女人，但是一个人在赤裸的时候，却很少能够会说假话的。”

玉无瑕道：“可是你的神色却不像是相信的样子。”

青青道：“我知道你说的是真话，只是没被你吓着而已。你知道，我不是人，是狐。”

玉无瑕笑道：“男人们都说我们女人是狐狸精。”

青青道：“但我修的与你们不同。我修的是天狐道，着重在修性养心，所以已经不会为这些尘世的事务而动心了。”

玉无瑕似乎有点失望：“没想到丁夫人的修养已经如此之深厚了，不知道这尘世间还有没有令你动心的事？”

青青一叹道：“有的，如果我真能勘破一切，涤尽尘心，那就是丹成道就，更上一层了。”

玉无瑕道：“丁夫人动心的是什么事？”

问完后她觉得很愚蠢，这是一个人的极端机密，就像是一个练气功的人的练门所在，绝不会告诉任何人的。

但是青青居然很快就回答她了：“我的丈夫。”

玉无瑕一怔，怀疑地问道：“你的丈夫？”

“不错，我的丈夫，丁鹏，玉姑娘可有他的消息？”

“活见他妈的大头鬼！”

谁也不相信这句话是从娇艳如花的玉无瑕的口中骂出来的，而且还骂了两次。

第一次是青青问她有没有丁鹏的消息，居然会大大地触怒了她，放下饭盒，回头就跑了，就像一阵风似的冲了出去，连门都没有关。

青青起身来关门的时候，看见她美妙的身影已经跑下了楼梯，跑出很远，直到她看见有两个男人的影子飘过来，才急急地关上了门。

这证明了几件事，玉无瑕的确敢脱光了身子在那些男伙伴面前走动，因为那两个男人对玉无瑕似乎还很害怕，当她冲过他们身边的时候，他们不但停下来，而且还很恭敬地低头垂手。

玉无瑕过去后，他们才又恢复巡行的工作，却没有回头去看看玉无瑕。

一大群的男人对一个裸体的美女不敢正视一眼，这不是一个很正常的现象。

不是那个女人有毛病，就是那群男人有毛病。

玉无瑕曾经出现在她们眼前，不但没有毛病，而且还很美很美，美得叫女人也动心。

那就是这一群男人有毛病了。

第二二章　脱出困厄

这群男人的确有毛病，色盲的毛病。

色盲是对于颜色无法作正确的分辨，但这儿说的色盲却不是那一种毛病，因为这一个色字并不是颜色。

听说一个女孩子在洗澡，而浴室的墙上有个可以偷窥的小洞，不一定每个男人都会去偷看，有很多人至少还可以守着非礼勿视的道德规范。

但是一个美丽的女人，全身赤裸不着寸缕地出现在眼前，那些男人居然视若无睹，那只有说他们是色盲了。

盲于色，美色之色。

但这些男人是不是真有问题呢？

不！他们中间有五个人已经娶了老婆，其中两个人还有三个老婆。

他们中间有十个强暴过女人。

有两个人是受着富婆供养的小白脸。

有一个则养着十个固定的情妇，在各地的秦楼楚馆中是受妓女们欢迎的恩客和密友。

要成为妓女们的恩客和密友并不简单。恩客是对她们慷慨大方，脱手是金；密友则是身上不方便时也可以分文不付地照样住夜，甚至于临走时还会在他的衣服里偷偷地塞上一块银子的男人。

这样子的男人，一定是很有本事的男人，至少不会是有毛病的男人。

可是他们在玉无瑕面前却都像是有毛病。

玉无瑕就是那样赤裸裸地进来，气呼呼地把身子摔进了正中间的那张大靠椅，习惯地分开了两条腿，使她那些最隐蔽的地方都毫无掩蔽地显露时，那些男人一个个都视如不见。

这份定力实在很难得。

为了培养这份定力，他们一定吃过很多的苦。

莫非玉无瑕是个很可怕的女人？

她指着一个畏缩的汉子道：“老马，你回来了？”

老马可怜兮兮地道：“是……是的，回来了。”

玉无瑕道：“老秦呢？怎么没一起回来？”

老马低下了头，声音中仍然有着惊惧：“他被丁鹏一刀劈成两片，那实在是一柄可怕的刀。”

玉无瑕倒反而笑了，道：“他若劈了一个还算客气的，大概是要你领他前来，才没有劈掉你。”

老马不敢说话，玉无瑕大概也知道了自己的断语下得太早，所以立刻道：“丁鹏呢？他是否杀了柳若松？”

老马嗫嚅地道：“没……没有，他看了字条后，拔出了刀。我们以为他要杀柳若松了，谁知道他竟把老秦劈了。”

玉无瑕似乎很开心：“你们没有把话说清楚？”

“不！不！说得很清楚，一句都没少说。”

玉无瑕夏为开心了，道：“那就是说，他宁可牺牲他的老婆，也不愿意杀掉柳若松。”

老马忙又道：“不！他也没有这么说。”

玉无瑕沉下了脸道：“他究竟怎么说的？”

老马道：“ 他说他不会砍人头，只会把人劈成两片，叫我们下次要他杀人的时候，要换个方式。 ”

“ 他只说了这一句？ ”

老马道：“ 他还说了很多，总而言之归纳起来只有一句话，他不会受我们的威胁。 ”

“ 用他老婆也不行？ ”

“ 用他老婆也不行。他说我们可以杀死他的妻子，但是要付出很大的代价。 ”

“ 然后他就放你回来了？ ”

老马点点头，却不敢说出自己武功已经被废，因为那等于是宣布了自己的死刑。

玉无瑕怒骂道：“ 你真是笨蛋！难道你不知道这是他的诡计，要你带路，好跟着你回来？ ”

老马连忙道：“ 我当然想了，一路上特别注意，而且通知了十七个暗哨，要他们注意我的身后，结果证明他并没有跟踪而来。 ”

“ 哦！这倒令人百思难解了！难道他对他的老婆一点都不关心？ ”

老马道：“ 也不是，他说他自然有办法找到他的妻子，他们之间心有灵犀可通，哪怕远在千里之外都能很快地找到她。 ”

“ 活见他妈的大头鬼！ ”

这是玉无瑕骂出了第二句话的时候。

玉无瑕知道丁鹏会来，却没有想到会来得这么快。

她相信老马的话，丁鹏没有追踪老马，但是她却不肯相信这是丁鹏与青青之间的灵犀相通。

她无法否认青青是个很可爱的女人，但是在她脱光了青青的衣服之后，却又不相信青青能比自己更吸引男人。虽然她跟丁鹏一点关系都没有，却似乎已经在嫉妒青青了。

这的确是个莫名奇妙的女人。

但无法否认她是个可爱的女人。

尤其是她穿上女装的时候。

她发完了脾气，从那两个阴阳怪气的男人手中随便接过一件衣服披在身上，将她那满头的秀发随意往后一掠的时候，她意外地发现，她那十几个伙伴的眼睛都盯着她，目中射出了火热的倾慕的光彩。

玉无瑕不禁吓了一跳。

她对这种眼光并不陌生，而且很熟悉，那是她在一个陌生的男人面前脱光衣服时经常可以看见的。

可是在她自己的伙伴面前却是第一次看见，这些人已经跟她相处好几年了，最近的一个都有一年了。

连云十四煞星，只是一个名称，一个奇特组合的名称，并不是指仅有十四个人。

只是他们每次要做什么事的时候，必然是十四个人，因为玉无瑕做起事情来都是万无一失的，而一件完美的行动，至少要有十四个人才够。

连云十四煞星并不是很有名的组织，却是个很实在的组织，他们敢接受任何艰难的任务，他们的主顾甚至于还有武林中很有名的大门派，委托他们来完成一些本身不便出面或者能力不足以完成的事。

当然他们不是毫无代价地替人做事的，他们所索取的代价很高。
代价很高的事，一定是很困难的事。
代价很高的事，也不是经常有的事，所以他们很闲。
但是只要做成一件事，他们就可以逍遥地、豪华地生活上好几年。最近他们已经做了好几件事，所以他们很富有。
只不过掳劫青青这一件事，他们实在接得很不聪明，因为直到现在为止他们还没有赚进一文，却已经要赔钱了，赔得很惨。
就在玉无瑕发现自己穿上了衣服比不穿衣服更为吸引人的时候，丁鹏已经来了。
神不知鬼不觉地来了，因为要想悄悄地接近连云山庄是几乎不可能的事。
但是到了丁鹏手里就没有什么不可能了。
丁鹏越过了十七道暗哨，通过了四重警戒，没发出一点声息。
但是当他站在连云山庄的大门口时，他却叫阿古一脚踢开了厚重的大门。
那两扇大门并不比城门薄，也不比城门轻，上下用五道门闩来拴住，但是阿古只用了一脚。
门不是被踢开的，而是被踢倒的。
他们把门做得那么坚固，却忘记了装两根同样坚固的门柱，所以，那一脚把两根粗若茶碗的门柱踢断后，两扇相连的大门就平倒下去，发山了象雷般的声音，也产生了比雷更大的震动。
玉无瑕还没有出去看，就知道丁鹏来了，她只下了一道最简短的命令："出去，尽一切的力量格杀来人。"
格杀来人应该是阻挡来人的意思。
玉无瑕很清楚，她的这些伙伴易然个个都是一流的好手，但是绝对杀不掉丁鹏的。
只不过她这些伙伴不知道，甚至于不相信。
有点本事的人是很难相信别人的武功有多了不起的，而这些人又都是相当骄傲而自负的家伙。
玉无瑕如果说是要大家尽最大的努力阻挡来人，很可能会有三个较为聪明的会联想到来人的身手一定很高而心存怯意。
他们虽然自负，却对玉无瑕很信任。
玉无瑕不但了解敌人，也了解自己。
他们惹过很强的敌人，在玉无瑕妥当而完美的设计下，强敌还是倒了下去。
所以玉无瑕只叫他们尽力去格杀来人，那表示说他们的力量是可以杀死来人的。
他们对玉无瑕有着从不动摇的信心，虽然他们也知道一句格言："不可太信任女人。"
只不过他们的眼中，玉无瑕根本不是女人。
她是他们的首领，是他们的神。
只不过他们还忘记了一件事，玉无瑕今天在他们面前穿上了女装。
风情曼妙，使他们都直了眼。
玉无瑕脱了衣服时像魔鬼，穿了男装时像神明，因此他们没想到玉无瑕

着了女装时会如此好看。

当他们发现玉无瑕是如此可爱的一个女人时，却没有同时记起“女人不可信任”的古训。

这是一个大错。

人的一生中会犯很多的错，但一定有一次最大的，通常那就是最后一次，最不可原谅的一次。

因为这一次大错犯了后，往往已经没有原谅自己的机会、没有原谅自己的时间了。

所以他们也没有大多后悔的时间。

首先冲出去的是那对阴阳怪气的活宝。

也就是玉无瑕说过的那两个天生的寺人。

他们的毛病也不错，痛恨女人，因此他们看见玉无瑕披上了女装后，恨意就在他们心中滋长了。

通常这时候是他们最想杀人的时候，他们当然不能杀玉无瑕。

恰好玉无瑕发出了这道命令，他们立刻就跑了出来，唯恐被人抢了先似的。

他们看见了三个人。

丁鹏手上空空的，那柄弯刀佩在腰间，也不怎么起眼，起跟的是旁边的阿古。

那像是来自蛮荒的巨人。

不过他们并不怕巨人，他们知道四肢发达的人，头脑一定较为简单，手脚也较为笨拙。

何况他们最起眼的还是小香，因为她是女人，一个很好看的女人，娇弱，可人，像他们在皇官中以前见过的那些嫔妃一样，而且他们是在下风，风送来了小香身上的阵阵香味，更刺激得他们要发狂，引起了他们的欲望，一种把对方撕得粉碎的欲望，所以他们第一个就找上了小香。

这两个人出手之快，也是令人难以想象的，身形一闪就已经到了小香的两边，然后几乎同时伸手向小香抓去。

他们的功夫全在这双手上，就是一个石头雕的人，给他们这一抓也会粉碎。

江湖上曾有百晓生著的《兵器谱》，那自然是很多年前的事，当年在谱上的英雄，现在都已作古了。

百晓生之后，再也没有人著《兵器谱》了，否则一定也会把他们这两双手列入的。如果他们生在百晓生的那个年代，也会把他们的两双手列入《兵器谱》的，而且排名不会在红魔手和青魔手之后。

所以这两双手如果抓在小香身上，那的确是很糟糕的事，因为那香喷喷娇滴滴的小美人是绝对经不起这一抓的。

但是以他们出手的速度，要避开这一抓也是很难的，只不过小香就站在阿古的旁边。

只不过阿古是个身长丈二的巨人。

巨人并不可怕，他们也曾杀过跟阿古差不多身高的巨人，只是这一次是阿古。

阿古的身躯虽巨，动作却不笨，速度更不比他们慢。

阿古也没有攻击他们，只不过一人一手抓住了他们的背脊，把他们提了

起来。

他们的身材并不高，跟小香差不多，阿古只轻轻一提，他们就比小香高出了半个身子了，他们的手仍然抓了出去，抓了个正着。

有骨碎的声音，有如同利物刺入败革的声音，却没有发出一声哼或呻吟。

被他们的手抓上的人都没有喊痛的机会，他们自己互相对抓时也一样。

鲜血喷了阿古一身，阿古不在乎。他只双手一丢，丢开了两具尸体。

但是小香却几乎想呕吐。她的身上没溅到一点血，只不过两个人被提起来后，他们下半身刚好在小香的面前晃动着，突然迸出了一般刺鼻的臭气与臊气。

丁鹏却像是什么都没有看见，继续向前走着，那两个家伙冲过来，他没有眨眨眼；那两个人成为两具尸体，他也没有回头。

他一直走到跟第二批人相遇时才停止。

那一共是六个人，一字横列，每个人都拿着兵器。

“连云十四煞？”丁鹏问。

“是的。”另一个回答。

“我是丁鹏，是你们捉住了我的妻子？”

“是的。”

回答就只有这四句，因为丁鹏的刀已出鞘了。

丁鹏在决心要杀人时是懒得多话的，当他很耐心地跟人问答谈话时，那表示他心里并没有杀人的意思，除非惹得他很烦，或是对方实在自己要找死。

他决心要杀人时，也从未落空过，尤其是他练成了手中这柄弯刀之后。

刀光一闪，从左到右，没有人看得清他出手，只看见他的刀归鞘。

六个人成为十二片倒了下来，由顶至股，分得很匀。

在杀死第三批人的时候较为费时，也较为费力，因为丁鹏杀死那六个人时，终于使他们看到了这一柄魔刀，也使他们吓破了胆。

他们更知道这次捣了一个多大的马蜂窝。

人都有拼命的勇气，那是在尚可一拼的时候，如果是在绝对无法抗拒的时候，他们只有两个反应。

束手待毙和逃走。

第三批是八个人，有三个吓呆了，五个吓跑了。

丁鹏没有动手，他只留下了一句话：“鸡犬不留。”

只要两个字就够了，阿古那巨大的身躯就飞了起来，像一头苍鹰攫杀奔逃的小鸡。

以一个人追杀五个散开奔逃的武林高手是比较不容易的，但是阿古还是完成了。

只不过最后他是追到庄外，还经过四个回合的搏斗后才完成。

当他记起还有三个吓呆了的人得赶回来杀时，小香已经站在尸体旁边发呆。

阿古不会说话，他以为是小香替他完成的，点点头表示谢意。

小香似乎要说什么，却来不及说，因为她看见丁鹏正带着青青跟小云走下楼来。

脱险的经过说来很平淡，所以丁鹏听了之后，居然哈哈大笑起来。

青青道：“郎君，这有什么好笑的？”

丁鹏笑道：“我只是为你们的傻而感到好笑。那个玉无瑕只脱掉了你们

的衣服，就把你们困在这楼上了。”

青青道：“是的，要我那种样子在别的男人面前出现，我宁可死了的好。”

丁鹏叹了口气道：“难道你没有听过事急从权？”

青青却道：“不可以，这是一个女人的贞操。”

“你知道我绝不会在那种情形下认为你不贞的。”

“我知道，但是我自己却有不贞的感觉。”

“这种感觉是那么重要吗？”

“是的，非常重要。”

“有没有哪种力量能改变你这种感觉？”

“有，在一个情形下，我可以不顾一切。”

“什么情形？”

“在你危险的时候，而我那么做可以使你脱险，即使是要我献身给另一个男人，我也会那么做的。”

丁鹏非常感动，抱紧了她，道：“青青，与其要你那么做，我还是宁可死了的好。”

青青幸福地笑着，用手抚着他的脸：“幸好我那样做的机会太少了。”

“是因为我已经没有危险的可能了？”

“不！你的武功越高，危险也越多。”

武功越高，危险越多。

这话似乎矛盾，其实却非常有道理。

武功越高，人也越有名，遭嫉必甚，想要谋害他、陷害他的人也越多，手段也越险恶。

这个道理丁鹏是懂的，但是他却不懂青青的另一句话。

“既是我的危险多，为什么你那么做的可能很少呢？”

青青叹了口气：“因为能使你陷入险境的，一定是非常厉害的圈套，更是人家苦心设计的圈套。他们的目的是杀死你，而不是得到我，因此，即使我想献出自己来解救你，也是不可能的事，所以我才说不可能。”

丁鹏摇摇头，叹道：“不！青青，你错了！”

“我错了？”

“是的，不但错了，而且错得厉害。我现在对我自己的状况很了解，也许有圈套能使我陷入险境，但是绝不可能杀死我，不过你若是认为我已经陷入险境而那样做了，才真正地要我命了。”

“你会因而杀了自己？”

“不会，我只担心你自己不想活下去，而失去了你，才是我真正不想活的时候。”

青青笑了道：“不！郎君，你也错了。”

“我也错了？”

“是的，假如我真为了救你而失身给另一个男人，我绝不会有不贞的感觉，更不会因而轻生，反而会活得更有意思，更有乐趣。”

“更有乐趣？”

“是的，因为我发现自己对你还有重大的用处、作更多的贡献，自己活得更起劲。”

丁鹏想了一想，哈哈大笑道：“说得对，我是错了。你错了一次，我也错了一次，我们扯平了。”

“是的，郎君，扯乎了。我们以为对彼此已很了解了，哪知道在观念上还有着如此大的错误。”

凡事都是在患难中成长的，爱情也是一样。

他们发现了自己一个不曾注意而原已存在的错误，幸而发现得早，在成为错误前就发现了。

所以他们很开心。他们在开心的时候，是不必避忌人的，所以他们互相抱着、跳着、笑着，像是两个疯子。

小香在笑，小云在笑，阿古也在笑，他们都在欢欣地笑。

但是有一个人躲在暗中掉眼泪。

不是为了悲伤，也不是为了伤心，而是为了气愤。

她的牙齿咬着嘴唇，已经咬出了血，她的眼中却在流泪。

忽然小云问道：“爷，玉无瑕呢？那个臭婆娘呢？你有没有杀了她？”

尸体都堆在地上，小云清点过了，没有玉无瑕。

玉无瑕呢？这个罪魁祸首祸的女人。

她掳劫青青的目的就是要引丁鹏前来，但丁鹏真正来到的时候，她却躲了起来。

她是什么意思呢？难道是她不知道丁鹏那柄圆月弯刀的厉害，以为自己的那些伙伴能够抵挡得住丁鹏？

还是她以为扣住青青就可以控制住丁鹏，成为她随心所欲的杀人工具？

这两个理由看起来都很合理，但是仔细一推究，却又都不能成立了。

连云十四煞星中，别的人也许对丁鹏的威力不够了解，但她却是很清楚的。

此刻她正在一间地下秘室中，对着微弱的灯光，在一卷纸上填写着丁鹏的资料。

这卷纸轴前面已经填得很多了，从杭州半闲堂的红梅阁开始就填写了。

——见丁鹏刀挫铁燕双飞夫妇，一刀劈落，威力之巨，几无与伦比。

——见丁鹏刀挫林若萍，飘逸空灵，如羚羊挂角，无迹可求，殆已得刀中之神髓，步入前无古人之境矣。

现在她写的这一段却是不久前的遭遇。

——见丁鹏刀裂六煞，刀过人分，无一幸免者，一式而能有此威，虽为目睹，亦卒为难信者。

好像丁鹏几次重要的决斗与杀人，她全都参加了，而且都在场目击了。

因为她没有在的时候，记录上也特别标明的，如：

——×月×日，据××言，丁鹏与柳若松对仗，一刀而令人落魄，姑存信之。

这是写在前面的另一张小纸条上的。

反正，她是对丁鹏了解极深的一个人，她的这些伙伴能耐如何，她当然是更清楚的。

集所有的人力，未必能胜过铁燕双飞夫妇，用他们去迫战丁鹏，自然是有死无存。

至于用青青挟制丁鹏，从回来的老马口中，她也知道是没有可能的了。

那么她为什么还要叫那些伙伴们去送死呢？

这实在是个难解的谜。

不过很快地，她已经用行动来作了解答。

那是另一本薄子，是一张张单页的记载。
前面的是人名。
二号，向华强，又称冀东人屠，丙午年六月入伙。
丙午年九月，受汝南双义庄莫四豪之请，狙杀刘中杰，得银共十万两正，应分得银一万五千两。
丁未年二月，夜袭梅花山庄，得细软金珠，折银计八万两，扣除公积金余三万两，应得银六万两……
戊申年六月……
原来这是一本连云十四煞星的帐簿，记载的是每一个人历年的收入——杀人、劫掠的收入。
另一页上则是支付的银两。
在这个二号的向华强名下，前后计四年，收入二十四万六千两。
支出则是三万八千两。
四年中只花了三万八千两，这家伙是个比较节省的。
她拿着簿子，走到一个小木柜前，打开其中的一个小抽屉，检点着折面的银票存数，结果是相符的。
她笑了一笑，把银票塞入怀中，然后掀开第二贞，打开了第二个抽屉，拿走了第二叠银票。
直到第十五个抽屉上，她点了点头，然后才恨恨地道：“这个混帐东西，上次提银的时候，居然敢瞒着我偷偷地多拿了五千两，一定是花在那两个婊子身上了。不行，这笔帐一定要从那两个婊子身上去要回来！”
最后一个抽屉上面贴着的是玉无瑕的名条。她打开抽屉，拿起那叠银票。
没有点数，但是看起来比那十几个人的总数多了很多，可见她是分得最多而花得最少的一个。
她是老大，老大向来是吃双份的，她的伙伴们并没有怨言，倒是她这个老大不满意。
因为她最后把全部的银票抱在手中时，脸上现出了满意的笑，现在这些全属于她了。
她不要吃双份的，她要吃全份。
把银票包好捆在背上，她才拿起那本帐簿，放在火上烧了。
烧得很仔细，连一点灰都拨散了。
最后她才用火把点着了一根浸了油的绵线。
这根绵线不但在桐油中浸过，而且还用了松香纸囊来包好，所以烧得很快。
绵线引着屋子里的干木板，很快地烧起来，然后又引着了另一根绵线。
没有用炸药，那太危险，可是这座连云山庄中所有的屋子似乎都有这样一根绵线连通着，通向一堆很容易燃烧的东西。
所以没有多久，整个连云山庄已经沉浸在一片火海中，好在那儿已经没有一个活人了。
毁灭，一种彻底的毁灭。
火是最好的罪恶洗涤剂，这一座罪恶的庄园受到了火的洗礼，把它的罪恶都洗净了。
但是玉无瑕，她是否也为她的罪恶付出了代价呢？
当火焰把一座墙烧塌下来盖住了地道的入口后，一个女人刚刚从地道中

出来，望着身后的烈焰笑了，喃喃地说道：“再见，连云山庄！再见，连云十四煞晕！再见，玉无瑕！”

再见的意思有时就是永不再见。

那一切都将随着这一把火而消失。

但为什么她要说“再见，玉无瑕”呢？

玉无瑕并没有死，她岂非仍然好好地生活在这个世界上。

不过有些人并不需要死亡，也能从这个世界上消失的。

当然有些伟大的人，即使死了，也不会从世界上消失。

像前辈英侠们，如小李探花李寻欢、阿飞剑客。

像有名的侠盗夜留香、盗帅楚留香、花蝴蝶胡铁花。

更前一点的像沈浪、像王怜花。

稍晚一点的像叶开、像傅红雪。

江湖岁月已经滑过了几百年，他们的事迹却仍然活在人们的心中，流传在人们的口中。

但玉无瑕显然不愿意做这一种人，她使自己无声无息地消失了。

跟着连云十四煞，跟着连云山庄，都在那一片火海中永远地消失了。

从地道中出来的这个女子，看起来也完全不是玉无瑕了，看见她的人，也不会认为她是玉无瑕了。

因为连云十四煞并不是很有名气的组合，玉无瑕也不是一个很有名气的人，只有根少一些人才知道他们。

无疑地，这个女人却是很有名的人，无论如何，幽不会把她跟连云十四煞扯在一起。

即使是跟连云十四煞打过交道的人，也不会认为她跟那批杀手有什么关连。

玉无瑕的确是从此消失了，因为她是连云十四煞的老大，她一手创造了连云十四煞，也一手毁了连云十四煞。

没有玉无瑕，也许不会有连云十四煞。

但没有了连云十四煞，就必然不会再有玉无瑕了。

她望着那一堆火，抱紧了手中的银票，说了一句耐人寻味的话：“谢谢你，丁鹏。”

“谢谢你，丁鹏。”

为什么他要谢丁鹏呢？丁鹏杀了她的同伴，毁了她的事业，为什么她反而要谢谢丁鹏呢？

难道这就是她要惹上青青、引来丁鹏的真正目的吗？

从她脸上的表情看，这无疑是的。

那么，这是一个天衣无缝的黑吃黑的计划，虽然是一个很残忍的计划，却无可疑问是一个很完美的计划。

如果不是有一个讨厌的多事者到来，这个秘密就永远不会有人知道了。

可是这个讨厌的人偏偏就在这个时候出现了。

她忽然听见后面有脚步声，连忙回头，那个家伙已经笑嘻嘻地站在她不远的地方。

“是你，柳若松？”她问。

“是我，柳若松。”柳若松回答。

很少有女人在踩到一条毒蛇时会不惊慌失措大叫起来的，她在此时此地

遇见了柳若松，情况不比踩到一条八十年老响尾蛇好多少。

但是她居然很冷静，淡淡地道：“你怎么来了？”

柳若松笑得很高兴，就像是一个捡到了黄金的叫化子，笑得他脸上每一条皱纹都浮了起来。

“你要我的脑袋，我又怎能不来？”

她很平静地笑道：“那只是一个无伤大雅的玩笑，你自己也明白，丁鹏不会杀你的。”

柳若松笑道：“我在他心目中的地位还没有你想象中的那么重要。”

她摇摇头道：“柳若松，你未免把自己看得太轻了。他不是因为你很重要而不杀你，而是因为你微不足道而不杀你。正如一条死狗躺在路上，你叫任何一个路人去踢它一脚，很少有人肯答应的，因为人怕踢脏了自己的脚。”

柳若松的笑容收敛了一点，虽然他也知道这是事实，但是对自己的尊严却是一项打击。

“你居然敢对我说这种话。”

她笑了一笑：“为什么不敢说？这原本是事实，在我，在任何一个人看来，你就是这样一个人。”

柳若松被激怒了，沉下脸道：“很不幸，你却被一条躺在路上的死狗咬住了小辫子。”

她哈哈大笑起来，笑得很放肆，似乎完全不在乎柳若松的威胁：“你以为抓住我的把柄了？”

柳若松哈哈大笑道：“难道你还不承认？”

她微微一笑道：“我当然可以不承认，因为你现在在一般人的心目中的分量，你自己明白，别人放个屁也比你的话香，有人会相信吗？”

柳若松哈哈地笑道：“那你不妨试试看。柳某说的话或许比屁还臭，但是只要柳某把这件事传出去，总会有人听到的，哪怕是当笑话来听，多少对你也有点妨碍的。”

忽然她的手动了，一点寒光射向了柳若松的咽喉，那是一支剑，一支藏在袖中的软剑。

好快的出手，好狠的出手！事前毫无征兆，又在对方分神说话的时候，该是万无一失了。

但是柳若松偏偏注意到了，他没有躲，也没有退，只是伸出了两只手指，轻轻一夹，就夹住了剑锋。

剑刃离他的咽喉只有半寸，就是这半寸刺不过来了。

她用力往前送了一送，只可惜这是一柄软剑，要贯以内力才能使剑身硬而直。

她的内力并不弱，只是柳若松也不弱，所以剑身左右弯得直响，却无法推进半寸。

柳若松笑道：“柳若松不是好人，不是君子，而且是个很多疑的小人，所以柳某不容易受到人家的暗算。”

君子可以欺之以方。

要想暗算一个整天在算计别人的小人的确不太容易，正因为他整天在算计别人，所以才会使自己防范得很谨慎，他知道同样地也会有人要算计他的。

柳若松笑道：“柳某的武功在丁鹏的刀下固然不值得一显，但是在一般江湖上，多少也可以称个高手，虽不一定能胜过你，但你想杀死我还不容易。”

她顿了顿，忽然抽回了剑，笑道：“ 我又何必要杀你，杀你又何必要我亲自动手？ ”

柳若松一笑道：“ 我知道你可以策动一批裙下之臣来对付我，但是他们的分量够得上吗？ ”

她笑了一下道：“ 柳若松，你未免太看得起你了。我不必动用家里的人手，随便招招手找一个来，也够你消受的了。 ”

柳若松大笑道：“ 柳某不是灯草扎的，不会被一阵大风吹倒的。在当今江湖上，除了丁鹏之外，柳某还没把别人放在心上。 ”

她笑得更娇媚了，道：“ 我不想吓唬你，只不过我也不想骗你，从现在起，我向前走七步，走到第七步上，你最好就把在这儿看见我的事情忘记掉，否则你就会后悔了。 ”

说完她转身行去。柳若松自然不相信她说的那些，但也没有追过去。

尽管心中不相信，他也想观察一下，她走出七步之后会有什么奇迹出现。

何况柳若松对自己的轻功也有相当的自信，就算让她走出七十步。他也有把握在一百步上追到她。

而这是一片很广阔的原野，七百步也很难逃出一个人的视线去。

她果然只走了七步，很美妙的七步，柳若松自从死了老婆后，他已经对女人断绝了兴趣。

但是望着那美妙的背影，他却无法不兴起一阵非非之想。

只不过这不是柳若松退步的原因。

柳若松以前是条色狼，现在不是了。

柳若松以前会为色而迷，现在也不会了。苦难、挫折与屈辱使一个人坚强而深沉，不会轻易激动了。

但是柳若松却为她行出七步后所发生的事而受到了极大的震动。

奇迹果然发生了，而且发生得使人难以相信。

突如其来的，柳若松感到两股逼人的杀气，两股使人窒息的杀气。一股来自左边，一股来自右边。

接着出现了两个人。

两个老人。

老人并不可怕，但这两个老人却令柳若松呆如木鸡，只怪自己的命太苦，何以每次在自以为得意成功时，就会出现这种倒霉的事，而这一次却是倒了八辈子的霉。

柳若松如若是个新出道的小伙子，他倒不会害怕了，初生之犊不畏虎，何况这只是两个老人而已。

但柳若松偏偏又是个见多识广的人，江湖上的高手他很少有不认识的。

他当然认出了这两个人，可是他宁愿不认识。

现在他只希望一件事，这两个老人不是为了他而来，而是为了那个女子。

至少，希望他们不是跟这女子有交情。

但是事情偏偏又不如他的愿，那个女子跟这两个老者居然有着根深的交情，不但如此，两个老人对她似乎还颇为客气。她躬身为礼时。居然还能得到两个老人的答礼。

“ 两位老伯好，好久不见了。 ”

左面那个金衣黄发、长发及肩的老人笑着道：“ 姑娘好，蒙以信香召见，不知有何要我们效劳的？ ”

“老伯太客气了。侄女只是有点小麻烦，发动信香，只想随便请个人来帮忙的，哪知竟把二位老伯惊动了，侄女十分过意不去。”

右面那个穿银衣的老者笑道：“我们恰好在附近，接获信香，以为姑娘遇上了大麻烦了呢，所以才联袂赶来。”

“其实也不算什么，只不过这个姓柳的家伙突然摸了来，而旦他似乎比我想象中还要高一点。”

金衣老人笑道：“这太容易了，交给我们好了，姑娘要他怎么样？”

如果这时候要柳若松跪下来叫“亲娘”，只求饶他一死，柳若松也肯干。

只是他也知道，就算他跪下来叫“祖奶奶”也没有用。她不是丁鹏，她要杀人时，不会为了心软的理由而罢手的。

幸好这位祖奶奶现在并不想杀，只是笑笑道：“这家伙虽然讨厌，但留着总比死掉的好，只是他对如何活下去还不太明白，请二位开导他一下。”

银衣老人笑道：“姑娘放心好了，老朽们会办妥的。”

“有二位老伯出来，侄女没什么不放心了。侄女要快点赶回去，就不再多打扰二位老伯了。”

两个老人一起弯腰：“姑娘请便。”

她曼妙地点头返身，忽又回头道：“对了，有件事侄女还想麻烦二位老伯一下，上次我是不知道，才开罪了铁燕双飞老俩口儿。”

金衣老人道：“姑娘放心，那一次是老朽们疏忽，叫姑娘受了惊，幸喜姑娘无恙，以后他们绝不敢来找麻烦了。”

“对他们说我很抱歉。”

银衣老人笑道：“无须麻烦了。对于两个断了手的人，我们实在懒得老跟他们啰嗦，而且心怀仇念的人也容易误事，所以我们已经叫他们到一个地方去休息了。”

叫两个会误事的人到一个地方去休息，那意思已非常明显，他们也将从此在人间消失了。

柳若松虽然知道自己的性命已经保全了，但是听了他们的谈话，却仍忍不住两条腿发抖。

他已经认出了这两个老人的身份，自然更知道他们跟铁燕双飞的关系。

金狮、银龙、铜驼、铁燕。

这是昔日魔教的四名长老。

魔教的声势如同日正中天时，大家还是很少能见到魔教教主，只有这四位长老出现在人前。

魔教在中原杀了很多人，因为他们是一个外来的组合，要想把势力插足到中原来，自然会受到群起而逐的反击，何况魔教的宗旨与行事的手法都是与中原的传统道义相背的。

柳若松那时还年轻，不过是初入江湖，刚开始出道，那些大事还轮不到他。

幸亏轮不到，否则现在很可能就没有柳若松了。为了抵制魔教的东进，每一家都牺牲惨重，死了很多好手。

然而魔教的实力实在太强了，尽管死伤惨重，仍然未能阻拦住他们的势力。

幸好，艺冠天下的神剑山庄也被惊动了。

神剑无敌的谢三少爷谢晓峰终于在五大门派的苦苦哀恳之下，参与了荡

魔的行列。
只有他的神剑，才能抵挡魔教教主的魔刀一劈。
五大门派掌门人，会同了谢晓峰，与魔教相约决斗于祁连山巅。
那惊天动地的一战柳若松没看见，只是听别人说起，说的人很多，说法也很多。每一家的门人都把自己掌门人在那一战中说得英勇无比。
好在他们都还带上了一句，魔教教主的魔刀实在厉害，若不是谢晓峰来得及时，他们必死无疑。
这故事的背后使人不难想见，决定此战胜负的，不是哪家掌门人的英勇，而是谢晓峰的神剑。
不过大家的结果倒是相同的，魔教教主在那一战中，终于被逼跌下了祁连山的千丈高峰。
在那么高的地方跌下去，谁也不相信还能活着。
从此魔教就在中原销声匿迹了，只不过五大门派并不放心，因为魔教教主的夫人，带着他的儿媳却早就躲了起来。他们在扫荡魔宫时，没有找到这两个女人。
扫荡魔宫是同时进行的，四大长老中的金狮、银龙与铁燕同时背叛了魔教，魔宫的少主浴血苦战后身受重伤，被另外一位忠心的长老铜驼背着逃了出去。
大家在山上展开了三天三夜的追逐，终因为祁连山太大了，而铜驼的耐力却又胜过任何一个人，终于失去了铜驼的踪迹，不过大家也不太紧张，因为最后一天，大家都已经看到被绑在铜驼背上的魔宫少主断了气。
多少年来，大家都几乎忘记了魔宫的存在，但据说魔宫反叛的三位长老却仍然在担心着。
他们担心的事情有两点：
第一，魔教教主坠落深崖未死，他的武功已臻仙境，而且魔教中有许多玄奇的武功心法，包括起死回生在内。
他们担心的是那位教主不死，还会卷土重来。
第二，由于教主夫人未获，魔宫中尚有一批忠心的弟子也跟着失踪了，很可能还会重新出现的。
所以这些年来，五大门派与魔教中的那三位长老，一直在搜索着魔宫的余党。
那已经是二十多年前的往事，柳若松没有参与当年的荡魔盛举，但至少认得出这两个老人正是金狮与银龙。
当然，前一阵子在圆月山庄中，他也看见了铁燕双飞夫妇，见识到他们凌厉的刀法，把红梅、墨竹二人劈成两片，使得岁寒三友只剩他一株青松。
只不过他这株不凋的常绿松已经连根小草都不如了。
从刚才那一番谈话中，柳若松听见了铁燕双飞的命运，记得他们在圆月山庄中还曾夸下海口。
在各被削断一条手臂后，他们还曾对在座的江湖豪杰们威胁说，他们还有一只手，可以杀尽座上客。
现在他们一个也杀不了了。

第二三章　吃　瘪

铁燕双飞是他们的同伴，是他们同时脱离魔教的最亲密的战友。

可是因为他们已经断了一只手。

断了手并不就此残废了，他们还有一只手，仍然是可以排进当今武林榜上的前十名之内。

然而他们却受到了处决。

处决的原因，并不仅是因为他们的武功不济了，最重要的是他们跟那位姑娘有了纠纷。

金狮、银龙他们现在的地位，绝不在任何一位掌门人之下，然而他们对那个女子，何以会如此恭敬呢？

当然，那个女子本身的家世也足以自傲，不把五大门派放在眼中，但是柳若松也知道，他们之所以对她恭敬，绝不是因为她的家世。

他们之间似乎有一种奇妙的关系，为了保全她，他们才处决了铁燕夫妇。

他们对自己人都如此，对他这个微不足道的外人呢？

柳若松更不敢想象了。金狮淡淡地道：“柳若松，听说你是个聪明人？”

柳若松最近已经学得十分谦卑了，在这个时候，他更是十二分的谦卑，弯下腰深深地鞠躬道：“不！晚辈实在是个很愚蠢的人，专门做些愚蠢的事。”

银龙笑了一笑道：“自己知道自己蠢的人，还不至于太不可救药。你认识我们是什么人？”

柳若松道：“晚辈不认识。”

银龙笑道：“你自然也不认识姑娘了？”

柳若松道：“什么姑娘？晚辈没见过有位姑娘。”

银龙满意地道：“好！笨人的记忆力不好，见过的事立刻就会忘记，但是老夫现在告诉你的话却必须记住。”

柳若松忙道：“是！晚辈一定牢牢记住。”

银龙点头道：“好！老夫的话很简单、很好记：一、你没来过这里。二、你没看见过人。三、滚。”

柳若松连个屁都没敢放一个，转身就走，不过才走几步，却又被一个如雷般的声音喝住了。

那是金狮的吼声：“站住！回来！”

柳若松乖乖地回去：“前辈还有什么指示？”

金狮道：“你是怎么找到此地的？”

柳若松顿了一顿才道：“晚辈有几个朋友，他们对连云十四煞略有所闻，所以晚辈能找到。”

金狮冷笑道：“你的运气实在很好，因为从今后江湖上已经没有连云十四煞了，所以你还能活下去。以后你最好少交那种朋友，有时候朋友太多也会倒霉的。”

柳若松只有称“是”。金狮又道：“不过有两个朋友你却一定不能放弃，必须要经常跟她们在一起。你知道是哪两个吗？”

柳若松很想装傻的，但是他知道没有用，如果等到对方提醒他时，很可能又要倒霉了。

因此他干脆老老实实地道：“晚辈知道。”

“是哪两个人？”对方似乎还不放心。

“ 是师母赐给晚辈的两个终身不离的腻友。 ”

金狮哈哈地大笑起来：“ 你果然聪明，难怪姑娘吩咐要留下你的一条命。不错，就是这两个朋友，不过柳若松，你这次出来，却把她们给摔掉了，她们一定会很不高兴，回去可有你的罪受了。 ”

柳若松的脸上立刻呈现出一片痛苦之色。他本来似乎已经忘记了这个问题，现在被提了起来，就像是一只被绑上了嘴的狗被人踩住了尾巴。

痛楚彻心，想叫又叫不出来。

金狮笑了一笑道：“ 看你的脸色，就知道你是个很够朋友的人，跟那两个朋友相处很融洽。 ”

柳若松真恨不得一拳打在那个金色的鼻子上，但是他的表面上却不敢，十分恭顺地道：“ 请二位前辈慈悲，晚辈永志不忘。 ”

金狮点点头道：“ 好！这一次老夫可以替你担待，那两个朋友对你不告而别的事不会追究了，不过以后你若是再犯一次，她们就不会饶你了。再者，你若是表现良好，她们可以听你的，你懂得这句话吗？ ”

柳若松这时真恨不得上去抱住他，吻吻那多皱的脸，来表示他的感激，因此他连忙恭声道：“ 谢谢前辈。 ”

谁都可以听得出，这是一种真心的感激。

是什么原因使得柳若松如此感激呢？

说起来谁也难以相信，那两个朋友竟是指的春花、秋月两个娇滴滴、一把能捏得出水来的女孩子。

柳若松回到家里，她们已经一阵风似的涌了上来，亲亲热热地拥着他，一个伸手去脱他的衣服，另外一个已经凑在他耳边道：“ 死人！这几天你死到哪儿去了？也不言语一声，害我们好想念你。 ”

柳若松这次居然敢挺起腰干来说道：“ 别烦，我已经赶了一天的路。放盆水给我洗个澡，然后你们给我走远些，别吵着我，让我好好地睡一觉。 ”

两个女孩子都为之一怔，四只手同时伸了出去，轻轻一搭，已经扣住了柳若松的关节要穴。柳若松尽管已经作了防备，却仍然被扣个正着，他不能不承认，这两个女人在制男人时实在有一手。

他连忙叫道：“ 在我胸前怀里、给你们带了点东西。 ”

春花笑道：“ 你总算还有良心，记得我们俩。 ”

她伸手到他胸前，摸出来的却是一颗金制的狮子，口中却衔着一个白色的绣球。

绣球不过橡粒黄豆大，她拿下来，居然一捏就碎了，里面还有一张字条。她看了一遍后，冷笑道：“ 你这次运气不错，居然得到了他老人家的照顾。 ”

说话时已经放开了手。柳若松神气地一挺胸膛道：“ 他说你们今后一切都要听我的。 ”

秋月笑笑道：“ 这个家里你是主，少夫人已经把我们赐给了你，我们不是一直都听你的吗？ ”

柳若松道：“ 可是另外一位老人家说的意思还不只这些，他要你们完全都听我的。 ”

春花笑道：“ 他是这样告诉你的吗？ ”

柳若松道：“ 当然了，不信可以问他去。 ”

春花道：“ 不必去问，老人家在手令上写得很清楚，好像不是像你说的那样。 ”

柳若松忙问道：“ 手冷上怎么说的？ ”

春花笑道：“ 只说我们要听你一句，就是你不要人陪着上床的时候，我们不能强迫你。 ”

“ 就只这一句话？ ”

春花一板脸道：“ 就是这一句话，你就该谢天谢地了，否则今天我们就会活活地拆了你！记住，今后你也就是有那一点权利，可是你自己也要记住，其他的地方你仍是要听我们的，如有违反，你的报应更惨了。 ”

柳若松几乎不相信地道：“ 我只有这点权利？ ”

秋月冷冷地道：“ 当然了，那老家伙的地位不比我们高，他又怎敢命令我们？他自己也只能具有那点权利而已。 ”

柳若松本来不相信的，可是他再往深处一想，却又不觉得奇怪了。

如果那个曾化身为玉无瑕的女孩子能使两个老家伙如此恭敬的话，那么目前这两个女的说她们的地位与金狮、银龙是平行的话也不足奇了。

他们之间一定有一条无形的线在连通着，组成了一种神秘的关系。

柳若松突然兴趣增浓了，他要探出这种神秘的关系。如果能有所发现，那必然是一个震惊天下的大秘密。

要探究这个秘密，春花、秋月自然是最好的线索，她们的地位如果与金狮、银龙相等，一定是非常重要了。

春花、秋月果然替他放好了热水，让他洗了个舒舒服服的澡，穿上一身轻松的衣服。他把自己暗藏的龙虎大补丸狠心吞了两颗。

那是他从一个下五门的采花贼那儿得来的秘药，虽然伤身体，却十分有效。

根据以往的经验，他知道只有在她们两个人高兴的时候，她们才肯吐露一点实话。

而要使她们高兴，实在是件很费力的事，但是为了要得到那个秘密，他也顾不得了。

药力发作时，他叫道：“ 春花、秋月，你们进来。 ”

两个女的都进来了。柳若松虽是坐在床上，但是仍然很明显地他是处在那一种状态中。

柳若松笑道：“ 上来吧，你们还装什么蒜？ ”

在平时，他不用开口，她们已经一拥而上，可是今天却怪了，两个女孩似乎换了个人，完全无动于衷。

秋月冷冷地道：“ 对不起，柳大爷，我们不侍候。 ”

柳若松几乎不相信自己的耳朵。

春花也冷笑道：“ 你虽然有权利拒绝我们的要求，却没有权利叫我们陪你上床。 ”

秋月的话却更冷酷了：“ 以前我们是看得起你，才让你得点好处，哪知道你倒端起来了，以为我们当真要巴结你不可。 ”

春花的手指干脆指上他的鼻子：“ 柳若松，瞧你这副德性，姑奶奶们瞧得上你已经是你祖上积德了，你居然还敢挑剔。凭姑奶奶们这份人才，不怕少了男人。很好，今后咱们公事公办，不谈私情，谁也别惹谁。 ”

柳若松没想到她们会说翻脸就翻脸，而且开口说起话来又尖又利，倒是弄得呆了。

两个女的骂完之后回身就走，柳若松忍无可忍。从床上飞身而起，扑向

二女的身后。
他的武功不弱，而且因为连番失利，弄得人人都欺负他，已经憋足了一肚子的气。
在丁鹏面前，在青青面前，他受尽奚落倒也罢了。
在金狮、银龙面前，他也勉强能忍下去。
可是在这两个使女面前他也要吃瘪，这未免太没有混头了，何况柳大爷并不是能受气的人。
他的动作疾若脱兔，出手又快又狠，哪知这两个女的居然也不简单，就在他人快要扑到的时候，一个身躯轻翻，搭住了他的身子轻轻一转。
没有出多少力，只不过利用他自己的冲力，把他的去势掉了个头，使他从空中直挺挺地跌在地上。
另一个更缺德，在他屁股上按了按，柳若松的身子立刻就弓了起来，痛得眼泪直往下落。
这时候，他对那个给他药的家伙，真恨不得捌上两刀才能泄恨。
恨那个药为什么那么灵，到了这该死的时候，还不能收掉药性。
在平常的时候，摔这一下并没有什么关系，可是在那种要命的时刻，就算只有自己的体重，顶着硬地板撞这么一下，那种痛楚也能使人发疯。
柳若松没有发疯，只不过那一刹那他痛得像是被人抽去了生命。
用双手紧紧地按着，翻来覆去滚了半天，好不容易才慢慢地消除了痛意，弄得一丝力气都没有了，只能像条死狗似的躺着直吐气。
他的脸上已经布满了眼泪跟鼻涕，他却提不起一点劲来擦一下。
但是最惨的却是那药性仍然未退，使他仍然是在极为亢奋的状态中。
更恶劣的是那两个女的在摔倒他之后，看都不看他一下，就跑到自己房里去了。房子就在隔壁，她们进屋后也没有关门，柳若松仍然可以看得见。
看她们脱了衣服互相搂抱着，“ 咯咯 ”地荡笑着：“ 希奇什么！没有男人，姑奶奶一样能找到乐子。 ”
柳若松只感到一股从所未有的冲动发自体内，使他鼓起最后的一股子劲儿，握紧了拳头，狠狠地一拳击去。
击向自己的下体。
这一拳头打得很重。
痛得他发出了一阵干呕，把胃里所有的东西都吐了出来。
这一拳打得也很毒。
使得绷紧的肌肤扯裂而流出了鲜血。
柳若松的眼前只感到有一阵金星飞舞，人就昏了过去。
他醒来时才发现自己躺在床上，身上已经拾掇得干净了，破裂的地方沉甸甸的，想是包扎过了。
春花、秋月都在床前，春花托着一个小盅，秋月则把他轻轻地托了起来道：“ 柳爷醒了，我们刚给你炖好了一盅银耳汤，你趁热吃了吧。 ”
柳若松冷冷地道：“ 不敢劳驾，我当不起二位如此侍候。 ”
春花把一匙银耳自己先试试冷热，才喂进他的嘴里，笑着道：“ 柳爷，对不起，我们只是跟你开开玩笑。等你好了之后，一切都唯命是从，你要怎么样就怎么样。 ”
“ 这又是谁的命令？ ”
“ 没有人，是我们心甘情愿的，我们发现你是个了不起的人。 ”

“我很了不起？”
“是的，一个能够对自己下这种狠心的人，就是个了不起的人。”
柳若松差点又要掉下眼泪。
天知道他为了这点了不起付出了多大的代价！
“这个玉无瑕究竟是怎么样的一个女人呢？”
这句话是丁鹏问的。
现在他们已经在车子上，青青倦慵地依偎在他身上，小香跟小云坐在对面。
在听过青青叙完了她们的故事后，丁鹏问出了这一句话。
青青笑了一下道：“一个很好看的女人，你再也想不到世上有这么好看的女人，尤其是她的身子。”
“比你还好看？”
青青的脸略红了红，但还是点头道，“比我好看多了。虽然我们都是女人，虽然我心里很恨她，但是也忍不住想多看她两眼。”
小云也不禁红着脸，有点神往地道：“是的，尤其是她小肚子上那一颗黑色的痣，在洁白的肌肤上，像是具有一种妖异的诱惑力，吸引住我的眼睛，竟然舍不得把眼睛移开。”
丁鹏却陷入沉思地问道：“一颗痣，一颗黑痣，像黄豆般大小，长在肚脐下面左侧两寸的地方？”
“是啊，爷，你见过这个女人？”
丁鹏笑了起来道：“我没见过玉无瑕，可是见过这样一个女人，肚子上长着这么一颗痣。”
青青连忙问道：“那是怎么样的一个女人？”
丁鹏道：“也是一个很好看的女人，不过我认为没有你好看。”
青青嘘了一口气道：“那一定不是玉无瑕了，否则你不会说这句话的。”
丁鹏道：“哦？”
青青坐起一点，认真地道：“我绝不夸张，只要你看过她，就会知道她比我好看十倍。”
丁鹏道：“可是我看过的那个女人，跟你比起来，我觉得差远了。你即使不比她好看十倍，至少也有九倍半。”
青青道：“那她就不是玉无瑕，只是凑巧两个人都生着一颗痣而已。”
丁鹏一笑道：“这自然是巧合，但是巧合的机会不太多。”
“你认为她就是玉无瑕？”
丁鹏道：“我没有这么说，但是我认为她可能是玉无瑕。”
青青摇头道：“绝无可能。”
丁鹏道：“为什么？”
青青道：“因为她比我美得多。”
丁鹏笑了，道：“青青，那是你的看法，不是我的看法。在我的心目中，你是至善至美的化身，再也没有一个人能及得上你。”
青青的脸红了：“郎君，你只是说着使我高兴而已。”
丁鹏一把抱起她，亲了一亲，笑道：“青青，我也许会做对不起你的事，但是绝不会骗你。我不知道那个女的是否就是玉无瑕，但是我即使看见了玉无瑕，也不会认为你不如她的。”
青青笑道：“那就是你的眼睛有问题。”

丁鹏道：“ 我的眼睛绝没有问题，倒是你们的眼睛有问题。 ”

“ 我们的眼睛有问题？ ”

“ 是的，你们看一个人的美观，只从表面上来判断；我看一个女人，却还要看透她的内心。一个女人如果内心是邪恶的，不管她表面多美，我却只看见邪恶的地方。 ”

青青感激他靠他更紧一点，丁鹏也抱她更紧一点，小香与小云只有把头转向窗外，装作没看见。

默默地过了一阵，青青问：“ 那个女子是谁？ ”

丁鹏道：“ 是一个我认识的女孩子。 ”

青青道：“ 你能看到她的那个地方，一定交情很深。 ”

丁鹏笑道：“ 你跟玉无瑕之间的交情也很深吗？ ”

青青道：“ 那不同，我们都是女人。 ”

丁鹏道：“ 我认为没什么不同，反正不是我存心要看的，也不是我把她脱成那样子的。 ”

青青道：“ 那个女的叫什么名字？ ”

丁鹏想了一下才道：“ 我不想说出她的名字，但是你也知道，我并没有认识多少女孩子。 ”

青青忽地一震道：“ 不！不是你说的那个人，她们的脸一点都不像。 ”

丁鹏道：“ 一个善于化装的人，可以把自己化装成很多样子。 ”

青青很惊诧地道：“ 怎么可能呢？ ”

丁鹏道：“ 你若是对她了解深入一点，就知道这是非常可能的。 ”

又默然片刻，青青道：“ 你要去找她？ ”

丁鹏笑了，道：“ 青青，你最可爱的地方就在此，往往我还没有说出口，你已经知道我心里想做的事了。 ”

青青叹了口气道：“ 我大概打消不了你的意思。 ”

丁鹏道：“ 是的，我一定要去证实一下。 ”

青青又默然片刻才道：“ 郎君，即使你证实了，我也请求你不要伤害她。”

丁鹏道：“ 为了她劫持你这件事，我不会伤害她，因为玉无瑕也没有伤害你，可是我若查出她还做过其他的恶事，我就不会饶她。 ”

青青道：“ 无论如何，她只是个女孩子，不会做太多的坏事的。 ”

丁鹏道：“ 那要看她做了些什么才能决定的。 ”

“ 她自己有老子。 ”

“ 那她更应该受到惩罚。有了那样一个父亲，她的一切更不可原谅。 ”

马车在一条岔路上停下来。

青青跟小云下了车，小香仍然留在车上。

丁鹏在车上探出身来道：“ 青青，从这儿，你们可以一路回家去，大概不会有什么危险了。 ”

青青道：“ 我晓得，我也不是轻易受欺凌的人。上一次是我疏忽了一下，以后我会小心的。 ”

丁鹏点点头又道：“ 青青，很抱歉，既不能整天地保护你，反而给你惹来很多危险。 ”

青青又道：“ 那不怪你，事实上这些麻烦还是我给你引来的，因为你的刀…… ”

丁鹏道：“ 以前是为了这柄刀，现在则是为了我的人了。现在所有一切

的麻烦，都是对着我这个人而来的。”

刀虽可怕，但毕竟是人的。

在一个可怕的人手里，刀才可怕。

圆月弯刀虽是一柄可怕的魔刀，但是在丁鹏的手中，才能发挥出它从所未有的威力。

丁鹏的人已经超过了那柄刀。

不但青青知道，每一个吃过圆月弯刀亏的人也都知道。很多人惶惶不安，一直在找寻这柄魔刀的下落，可是当丁鹏带着这柄刀出现时，他们忘记了他的刀，却把注意力放在这个人上去了。

以前，他们心心念念想毁了那柄刀，现在都是想毁了这个人。

只是丁鹏是很不容易毁的。

因为他落落寡合，没有人能够跟他攀上交情，就没有人能接近他。

不接近他，有很多阴谋就施不上。

最危险的人，往往是经常出现在身边的人。

丁鹏懂得这个道理，所以他的身边只带了小香跟阿古两个人。

这两个都是他最信任的人。

无法接近他去陷害他，就只有设下陷阱来陷害他，这也太难了，无论哪一种陷阱，都很难挡得住他的神刀一挥。

丁鹏了解这一点，别人也了解这一点。

所以到现在为止，还没有人试过。

望着青青和小云走远了，丁鹏才对挥鞭出发的阿古说出了四个字：“神剑山庄。”

阿古是个很好的伙伴。他从不说话，也不会问问题，一个命令下来，他只知道执行。

但是小香却大为震惊。

车子在跳动着，她仍然忍不住问道：“公子，原来你怀疑玉无瑕就是神剑山庄的谢小玉，那怎么可能呢？”

丁鹏笑而不答，小香也就不问了。

她本是个可爱的女孩子，知道男人最讨厌的就是喋喋不休的女人，虽然她是非常地想多说几句的。

那辆豪华的车子停在神剑山庄前的河边。

因为出现得很突然，庄中来不及作任何准备，所以那条华丽的画舫也没有放过来。

丁鹏不急，阿古也不急，小香自然更不急，他们就在河边的码头上静静地等着。

他们似乎很有耐性，但是神剑山庄里的人却失去了耐性，尤其是谢小玉，更是急得直转。

幸好她并没有急多久，谢先生就悄悄地到她身边，悄悄他说了两句话。

谢小玉的脸色稍宽了一点，走进另一间秘室，里面已有两个老者。

他们虽然在外面罩上了黑色的外袍，但是在衣袂隐约间，仍然可以看到金色或银色的底子。

谢小玉一进来，两个老人都站了起来：“姑娘好。”

“金伯伯，银伯伯，你们来时看见丁鹏的车子了？”

金狮点头道：“看见了，事实上我们就是为此而来的。我们在路上听说

丁鹏的车子往这条路上走，我们就急急地赶来了。”

谢小玉皱眉道：“丁鹏突如其来，不知道是否为了玉无瑕的事？”

银龙苦笑道：“谁知道呢？不过可能性很大，因为他连家都没回，中途就跟青青分手上这儿来了。”

谢小玉道：“他怎么会知道的呢？那个柳若松实在该死，不该留下他的活口。”

金狮道：“这绝不会是柳若松泄漏的，他离开我们后，一直都在被监视中，没有跟外人接触过。”

谢小玉道：“那还有谁呢？此外再也没有人知道我的秘密了。”

银龙道：“如何泄密的老朽不得而知，但是绝不可能是柳若松，他心中对丁鹏的恨意比任何人都深，不会把这种事告诉丁鹏的。”

谢小玉叹了口气道：“可是丁鹏来了。”

银龙想想道：“他的来意还不知道，也许他不是为了玉无瑕的事情而来。”

谢小玉道：“除此之外，他没有理由再来。”

两个老人又陷入了沉思。片刻后，银龙道：“我先出去探探他的口风。”

“什么？银伯伯，您要出去见他？”

银龙道：“不错，我去听听他的口气，也想试试他的刀法是否真能够天下无敌。”

金狮连忙道：“老二，那太危险了。”

银龙笑道：“也没什么。听人家说得他有多神，已经超过了昔日的老鬼，我不去试一下，实在难以相信。”

金狮道：“那是毋庸置疑的，铁燕两口子在他刀下一招断臂，有许多人在场目睹。”

银龙冷笑道：“这倒不是我吹牛，使铁燕两口子一刀断手，你我也有这个本事。”

谢小玉道：“银伯怕纵然要会他，也不必拣这个时候、这个地方呀。”

钥龙笑道：“正是此时此地，老朽去会会他才有用，必要时你把一切都推在老朽身上便是。好在老朽与姑娘之间的关系，还没有别人知 道。”

金狮道：“老二，你一定要去，我也拦不住你，但是你一定要小心。”

银龙道：“我知道，我们最防范的人不是丁鹏，而是那个老鬼，而且丁鹏对我们也没有仇，他好像对老鬼的事还不知道。”

谢小玉道：“他一直相信自己娶的是一位狐妻。”

银龙笑道：“那就让他保持那个想法好了，我们也不必去说穿他，这对我们有益无害。他上次不杀铁燕夫妇，今天想必也不会杀我，因为老鬼最痛恨的人就是那两口子。”

金狮道：“老二，总之，你还是要小心一点，如果发现不是敌手，犯不上逞能，赶紧溜好了。”

银龙点点头去了。金狮道：“我也要走了，跟着去看看，见识一下丁鹏那无敌的一刀。”

谢小玉笑道：“金伯伯，你对银伯伯好像很关心。”

金狮道：“我们是多年的老兄弟了，自然要关心的。”

谢小玉本来想问：“你们跟铁燕夫妇也是多年的搭档，怎么下得了狠心，置也们于死地的？”

可是话到口头，她忍住没问。她知道过去那一堆人、那许多事，其中内

情的恩怨纠纷错综复杂，不是任何一个人理得清的，即使是当事人也未必见得完全明白。

可是，任何一件悬案如果揭开了，就是武林中一个惊天动地的大新闻，当然连带着也要伤害到很多人。

别的不谈，她谢小玉本身就是一个谜。

她是神剑山庄天下第一神剑谢家三少爷谢晓峰的女儿，这由于谢晓峰自己都没否认，由着她住进了神剑山庄，似乎已经确定了。

神剑山庄有着赫赫的侠名，被武林中人视为圣地，可是这位女主人的一切却又充满邪意。

不仅如此，她还是一群杀手的女首领，是一个叫玉无瑕的女人的化身。

再者，她更与昔年魔教中的两大长老金狮、银龙有着十分密切的关系。

她的背后究竟有什么秘密呢？

这个答案似乎没有人能解答。

但是天下没有绝对的秘密，只有被保守的时间长短之分，迟早，秘密总会被人发掘出来的。

丁鹏仍是坐在车上，小香依偎在他的脚下，像一只可怜的小猫。

这个女孩子给人的感觉永远是那么娇弱可爱的，任何一个男人，只要有这样一个女孩子拥在身边，仿佛已经拥有了整个的世界。

她不是妻子，不是情人。

可是只要有她在身边，男人可以忘记妻子，不要情人，因为她给人的是一种超越尘世的感受。

她是一个女人，但是她却能给男人一种升华的情欲，她给人的满足是纯心灵的。

只有两种男人，才会在她的身上兴起情欲之思。

一种是最粗俗的男人，根本无视于她的灵性所在。

另一种是最超俗的男人，在完全接受了的灵性之后，仍然能感受到她的女性的魅力。

丁鹏自然不是一个粗俗的男人。

但丁鹏也不会是一个最超俗的男人，可是他把小香拥在怀中时，居然兴起了一丝绮思。

那不是情欲的冲动，他只想把这个满体芳香的女孩子脱光了衣服抱在怀中，把鼻子凑在那娇嫩的肌肤上，直接地闻一闻那种芳香，不知道又是如何的一种情景。

也许在那之后，他还会再做些什么，但是在目前，他心中涌起的却只是一个念头。

一个很美的、无邪的、不过在别人看来却是很香艳的念头。

正因为这是一个在别人眼中看起来就不很神圣的念头，所以丁鹏才感到时与地的不对。

只不过丁鹏是个想到就做的男人。

他有了那个念头，立刻就会将之实施：“阿古，把车子调头，找个地方歇下，我们明天再来。”

现在不过是中午，距离明天还早得很，既是明天还要来，何不多等一下呢？

因为从这儿到最近的市镇，乘车子也要走一个时辰的路。

但是阿古是个最忠实的仆人，他只接受命令，从来也不问为什么的。

所以他立刻就掉转了车头，驱车向来路行去。

那四匹骏马在他的操纵下，已经非常地驯服了。

它们每一匹都是日行千里的名种良驹，乍然用来拉车子，还有点不习惯，也有点不甘心。

时日一久，它们已能习惯了，而且也能表现得非常优秀，配合得非常和谐。

当它们开始奔驰时，八条前腿同时举起，也同时落地，八条后腿同时跟进，把车子拉得像飞一般的前进。

四匹奔马拉着一辆沉重的大车子，在行进时要想停下来是很困难的事。可是它们在奔出百来丈时却停了下来。

阿古并没有控制它们，是它们自己停下来的，八条前腿举空之后，它们居然控制住自己没往下落的后腿，一连向前跳了几下，以抵制住车子的冲力，使车子停下来。

因为路中心站着一个人。

一个银色衣装、戴着银色面具的人，面具下飘着银白色的长衫，因此，可以知道这是一个男人，一个老人。

这些马匹并没有训练过见人要停的习惯，有了阿古那样一个御者，实在不需要那种训练了。

如果是个来不及躲避的路人，阿古的长鞭可以在马匹冲到对方之前，把他卷起来放到路边去。

有一回前面有个老头儿，骑了一头发了性子的草驴，赖在路中心，既不走也不让。

阿古的车子冲到，长鞭一卷，连人带驴都安放在一边去了。人驴安然无恙，倒是旁边目击的路人吓昏了两个。

假如是存心找岔挡路的，阿古一鞭横扫过去，任何障碍也都排除了。

可是这个老人居然能叫在奔跑中的骏马自动却步，能使天神般的阿古停鞭不动。

这个人实在是很了不起。

他只站在路中心，纹风不动，可是他身上却有股无形的、慑人的威力透射出来，使人不敢冒犯他。

丁鹏的手玩弄着小香的柔发，这已经成了他一种习惯，坐在车子里的习惯。

车子乍停，小香抬眼向外看了一看，忽地惊呼出声：“银龙长老！”

丁鹏却仍然在卷弄着那一绺柔发，漫不经心地说：“是昔日魔教中的银龙？”

小香点点头。丁鹏再问道：“铁燕双飞跟他是一伙的？”

小香又点点头，却低声道：“他在四大长老中排名第二，比铁燕夫妇高得多了。”

丁鹏笑了一笑：“那也不值得大惊小怪的呀，他们好像都背叛了魔教。”

小香点头道：“是的。他们跟金狮长老，都跟五大门派暗中串通，背叛了门户，把魔教击溃了，否则魔教的势力也不会消亡得这么快。”

丁鹏道：“昔日魔教的作为，当真已到了天怨人怒的程度了吗？”

小香嗫嗫地道：“这个……婢子不清楚，不敢直言。”

丁鹏道："没关系，你说好了，照你的意思说，你认为他们如何？"

小香道："我出生的时候，魔教已经沦亡了，所以我并不清楚，但是根据后来的听说，魔教的一些作为，的确是招致天怨人怒。"

丁鹏道："那么他们叛教倒是顺天应人了？"

小香道："不过据婢子后来的了解，内情又并非如此，魔教的教规虽然与中土不完全相同，但是他们却很有纪律，不准随便杀人的。"

"那又为什么惹得天人共愤呢？"

"那是因为魔教的教主在参练一种新的武功，闭关参修，把教务交给他们去处理。他们倒行逆施，才使得魔教声誉日降，成为武林的公敌。等教主功成出关，他们为了怕教主降罪，又出卖了教主，跟五大门派串通一气。"

"这么说来，作孽的是他们了？"

"据婢子的了解是如此了。"

"五大门派难道不知道吗？"

"这个不清楚，但是教主闭关是一件秘密，外人不知道，魔教中人也很少知道。他们把责任推在教主头上，造成有口莫辩之势。"

丁鹏点点头："五大门派的掌门人约了谢晓峰，才把魔教教主逼下了祁连山。"

"是的。要不是谢晓峰，五大门派的掌门人纵然联手，也不是教主的敌手。"

"谢晓峰似乎是个很讲理的人？"

小香道："谢大侠并不明内情，而教主也不肯解释。"

丁鹏道："为什么他不肯说明呢？"

小香道："那时他并不知道四名手下已有三个叛变了，纵然对他们的作为不满，却也不能把罪过推在下属的头上，他原是个高傲的人。"

高傲的人，也是勇于负责的人。

丁鹏的脸上已经现出了一丝敬意，抱起了他的刀，跨下了车子。

车上的阿古似乎已为老人的威势所屈，一动都不动，但是丁鹏却很从容，没有受到影响，只笑了一笑问道："刚才我们在车上的谈话，你听见了没有？"

"老夫的耳朵并不聋。"

"小香的叙述是否有不公平的地方？"

银龙道："武林中的事，很难用公平来衡量的。老夫固然可以找出一堆理由来辩解，但口舌之争是最无聊的事。"

丁鹏道："很好，痛快，痛快！阁下不失为一个枭雄。"

银龙一笑道："我是来领教你的刀的，同时也想问你一句话，教你刀法的人是谁？现在何处？"

丁鹏道："在你之前，铁燕双飞也问过，他们在断手之后，情愿一死来换取这个答案。"

"老夫的情形不一样，老夫的手还好好的。"

丁鹏道："你用什么武器，可以拿出来了。"

银龙笑笑道："老夫自然也是用刀的，但是老大的刀不如你手中的刀，不拔也罢，老夫就以空手领教。"

丁鹏等他说完了这句话，刀已出手，一刀迎面劈去，银龙看着刀势过来，端然不动，直等刀锋到了他面前一丈之处，他的眼中才流露出畏色，身形急速后退。

丁鹏没有追，而且已收刀回鞘，回到了车上。
银龙退了五六丈才站住，才叫出一声：“ 好快的一刀！ ”
说完这句话，他的人自头顶分裂成了两片。
好快的一刀！好邪的一刀！

第二四章　降　龙

马车已经驶开了。金狮躲在暗处，半晌开不了口，敢情也已吓呆了。

谢小玉也在旁边，脸色苍白，似乎在想着心事。

想着如果丁鹏的这一刀向她劈来时又将怎么办。

两个人都没有说话。良久，良久，金狮长老才从失神中警觉过来，悸声道：“好快的一刀！好邪的一刀！”

谢小玉无法不承认，他们只看见丁鹏举刀劈过去，却没有看见丁鹏那一刀是如何劈裂银龙的。

唯一知道的该是银龙。

他挨了这一刀后还能退出五丈，还能说出对这一刀的感受，然后身体才裂为两半。

这一刀实在是快。

车子是朝外驶去的，至少今天是不会再来了。

谢小玉吐了口气道：“这是我第四次看他出刀，奇怪的是他的功力好像一次比一次在精进中。第一次刀斩铁燕双飞我还能看得清楚，今天他好像已经无形无迹了。”

金狮叹了一口气：“姑娘，对于丁鹏，我们已经不能再作力敌的打算，必须要从其他的途径去对付他了。”

谢小玉却报以一个无言的苦笑，其他的途径谈何容易，她已经计穷了，她已经试过了十几种的方法，却没有一项能制住丁鹏的。

但是她必须要想，而且要很快地想。

因为丁鹏明天就要来找她了，明天来的时候，不放船过去也拦不住他了。

好在丁鹏至迟也要明天才会来，还有一夜的时间。一夜工夫可以改变很多事情的，而且在这一夜之间，她说不定已经想好了对付丁鹏的方法。

时间往往是改变一切的因素。

能使勇士变为懦夫，使烈女变为荡妇。

多少无敌的英雄，都在时间之前倒了下来，时间甚至于能改变历史，创造历史。

所以才有很多的人要去学仙，去学佛，他们实际上是追求一种克服时间的方法，以取得永远不死的生命。

有人以为不朽的武功就是不死的生命。

这句话也不能算错，只是那个活着的只是一个名字，却不是那个人的形体而已。

丁鹏的刀虽无敌，但他只是一个人，一个有血有肉的人，所以他的行为同样也受了时间的支配而改变了。

而且是一个很大的改变。

昨天，他来的时候，他恨不得要找到谢小玉，一刀把他劈成两片。

今天，他来了，仍然是坐着车子，仍然是带着满身的杀气，但他的心中却已没有杀机了。

谢小玉自己到岸边，乘着那条画舫去接他的。

她并没有想出对付丁鹏的方法，但是她知道躲不过的，伸头也是一刀，缩头也是一刀，她只有来碰运气了。

而她的运气实在不错。

丁鹏没有杀她，也没问她什么。
谢小玉在船上设下了盛筵。
只叫了四个女孩子慢慢地撑着那条画舫，酒菜很丰盛，但是都没有毒。
那四个女孩子虽然也会两手功夫，但是都不怎么高明，谢小玉甚至于没有带兵器。
神剑山庄中有两百种毒药，有两千种杀人的方法与利器，有二十名当今武林中极负盛名的杀手。
谢小玉一样都没有采用，因为谢小玉明白，这两千两百二十种杀人的方法与器具，没有一种能杀得了丁鹏。
丁鹏上了船，谢小玉没有把船驶进神剑山庄，只是在庄前的那条河里慢慢地飘航着。
那条河并不宽，约摸半个时辰就可以转一圈。这还是慢慢地划行，如果快的话，半个时辰至少可以绕四圈。
谢小玉只希望丁鹏发火的时候，拔刀杀了她一个人就行了，不要毁了她辛辛苦苦建起的神剑山庄。
神剑山庄虽然早已有了，而且在武林中一直有着显赫的声名，但绝没有现在的辉煌。
从前，那只是一个地方、一所山庄，现在却不知道像什么，但绝不像从前的神剑山庄。
船在河上转了四个圈子，那已经有两个时辰了，丁鹏已经喝下了好几斤的酒，却仍然没有拔他的刀。
谢小玉知道她的命已保住了。
只是她自己也不知道丁鹏何以会不杀她了。
丁鹏是带了阿古跟小香一起上船的。
船分上下两层，上层是楼舱，酒席就设在楼舱上，阿古坐在底下的统舱上。
上下两层舱实际没有多大差别，陈设都是一样的，只不过楼舱高一点而已。
而且说起来，底舱比楼舱还要高级一点，因为每一道菜上来，阿古一定先留下一部分，先尝过之后，才可以搬上楼去。
小香在楼梯口等着，把菜接过去。
一道菜经过这两个人的检查及监视后，任何手脚都动不出来了。
好在谢小玉并没有在酒菜中玩花样，她只希望能够用好酒好莱消掉丁鹏一点怒气，减少一点杀机，这样她或许能保住一条命。
现在她的性命大概是保住了。
她正在庆幸着自己的好运气，丁鹏却开口说话了：“ 昨天我来找你，是准备杀你的。 ”
谢小玉点点头道：“ 我知道。 ”
她只能说这三个字，本来她可以想出几百句的回答，都比这三个字好听得多，但是最后她还是用了这三个字。
她知道任何巧言的推托伪饰都不足以保护她，不如说真话，而这三个字就是真话。
丁鹏又问道：“ 你知道我为什么要杀你吗？ ”
谢小玉想了一下，又点头道：“ 我知道。 ”

这一句话也是真话，但是却包含了很多内容，也包括承认自己是玉无瑕在内。

丁鹏不是个喜欢多话的人，他喜欢这种简捷的回答，所以他非常满意这种回答，笑笑道：“我今天还是来杀你的。”

谢小玉仍然点头道：“我知道。”

了鹏一笑道：“但是现在我却不想杀你了。”

谢小玉笑了一笑道：“谢谢你，丁大哥。”

她说得很轻松，对刚拣回一条命这件事似乎并不太感到兴奋。丁鹏也并不觉得奇怪，笑笑问道：“你知不知道我为什么不想杀你了？”

谢小玉略作沉思后才道：“我知道。”

这次丁鹏感到有点惊奇了，问道：“你真知道？”

“是的，我真知道。”

“你说说看。”

“因为第一，我并没有伤害到你，也没有伤害到你老婆；第二，我没有再向你捣鬼；第三，我已经束手准备就死，不作抵抗的打算，第四，我向你说的每一句话都是真话，没有再作虚伪推诿……”

谢小玉说了四条理由，每一条都能构成她不死的条件了，所以她说得充满了自信。

玉无瑕虽然掳劫了青青，的确没有伤害过她，而且也没有对丁鹏构成任何伤害，丁鹏自然也没有杀死她的必要。

谢小玉以前虽然向丁鹏设下过一些陷阱，但今天却是规规矩矩的。

谢小玉明知丁鹏要杀她，却没有作任何抵抗的准备。一个像丁鹏那样的大侠客，总不会杀死一个不抵抗的女孩子。

谢小玉有问必答，没有对自己的行为作任何的诡辩，在这种情形下，丁鹏下得了手吗？

但是丁鹏却摇摇头道：“你错了。”

谢小玉愕然道：“我错了？”

她似乎不相信丁鹏还有第五个理由。

丁鹏一笑道：“是的，你错了，我要杀你只为了一个理由，我不杀你也为了一个理由，却不是你说的那些理由。”

谢小玉忍不住问道：“什么理由？”

丁鹏道：“因为你是谢晓峰的女儿。”

这是一个很好的理由。

谢小玉默然片刻才道：“因为我是谢晓峰的女儿才该死。”

丁鹏道：“谢晓峰的女儿不该死，但是谢晓峰的女儿做了那些事才该死。”

谢晓峰是天下共举的侠客，他的女儿却去做一群职业杀手的领班，这种行为的确该死。

谁都无法否认这是个绝对正确的理由。

可是谢小玉却不服气地道：“丁大哥，我如果是为了这个理由才该死，我就太冤枉了。”

丁鹏道：“哦？”

谢小玉振振有词地道：“我父亲很有名，但是他只是仗着那口剑而成名。”

这句话谁也无法否认，神剑山庄本就是以剑闻名的。

谢小玉继续说下去道：“我父亲的剑所以成名，就因为他的剑下杀死过

许多成名的剑客，换句话说，他是为了杀人而成名，而且死在他剑下的人，不一定每个人都是该死的。”

丁鹏只有点点头，他不知道如何去驳倒她的话。

谢小王道：“你若是我父亲的仇人，为了复仇而杀我，这个理由倒也可以成立，但是我知道你并不是为了复仇，你只因为我是玉无瑕而要杀我。玉无瑕也只不过是杀过一些人而已，跟我父亲杀人并没有什么两样。为什么我父亲杀人是应该的，做他的女儿，杀人就该死了？”

丁鹏道：“那不同，因为你父亲从没有为钱而杀人。”

谢小玉道：“那他是为了什么而杀人呢？”

丁鹏又感到无词以对了。

谢晓峰杀过不少成名的人，为了什么呢？只为了保持他的名誉。

起初是他不服气有些人比他有名，跑去找人挑战，杀死了对方，使得自己成名。

慢慢地，他遇上了一些齐名的人，互相不服气而较量，杀死了对方，成就他剑下无敌的盛名。

到后来，则是那些名声不如他响亮的，希望能击败他而成名，找上了他，死在他的剑下。

不管是哪一种情况，都只有一个因素——名。

所以谢小玉振振有词地道：“我父亲为名而杀人，我则是为利而杀人，我认为这两者并没有什么差别，而且我认为我还比父亲可以原谅一些。我为利杀人，有时是受托杀死一些恶人，利人而利己，有时对方虽然无大恶，却能损人而利己，而我父亲杀人，却是损人而不利己。”

丁鹏只有叹气了。谢小玉道：“这些都是属于强词夺理的话，你未必能听得进，但是我还有一点支持我的说法，就是一直到现在为止，从没有一个人教过我如何去做谢晓峰的女儿，连我父亲也没有教过我，而我在知道自己的身世之前，来到神剑山庄之前，就已经是玉无瑕了，那是我本来的生活方式。”

“你以前不知道你是谢晓峰的女儿？”

“是的，否则我也不会做玉无瑕了。我虽然不智，却也知道玉无瑕跟谢晓峰的女儿这两个身份是冲突的，而做谢晓峰的女儿要比做玉无瑕好得多，可是我不幸地先做了玉无瑕，为了要做一个干干净净的女主人，我必须要摆脱连云十四煞。”

“所以你才找上了我？”

谢小玉笑了一笑道：“连云十四煞并不是善男信女，要摆脱他们并不容易，除了我父亲的剑，只有你的刀。我父亲是不会为我做这些事的，我只有找上你了。”

丁鹏连气都叹不出来了。

谢小玉道：“我以为很秘密，哪知道仍然被你发现了。你找了来，我知道你不肯放过我，而我也没有抵抗你的能力，只有束手就死。只是我要弄清楚，你如果为了行侠仗义而杀我，我没有话说，不过挂着侠义之名而做坏事的人多得很，轮下来我也挨不到第一个。”

丁鹏道：“算了，反正你已经摆脱了他们，除了我之外，大概也没有人知道你会是玉无瑕了，今后我希望你好好地做你的谢小姐吧。”

谢小玉道：“不！还有一个人知道。”

“谁？”

“柳若松，我离开连云山庄的时候，被他发现了。”

丁鹏笑了一笑道：“这家伙的神通倒不小，居然能找到那个地方去。”

谢小玉道：“他是个很危险的人，我劫持了尊夫人，要你杀了他，没有别的原因，就因为我知道这个人在你身边绝不会有好事，我不知道你为什么不杀了他？”

丁鹏笑了笑道：“他发现了你的秘密，是不是要挟过你？”

谢小玉道：“那还能少得了吗？不过我当然不是受他要挟的人，我的剑法虽不如你，却不见得会输给他。”

“你为什么不杀他？”

谢小玉道：“我若是在那个地方杀了他，岂不是泄漏了我就是玉无瑕？所以我只给了他一重警告，要他绝口不谈此事，哪知他仍然告诉了你。”

丁鹏道：“你倒是冤枉了他，他没有见到我，更没有告诉我。”

“不是他说的，那又是谁告诉你的？”

丁鹏一笑道：“你自己。”

“我自己？我自己会告诉你这件事？”

丁鹏道：“你自己虽然没有说，但是你那喜欢脱衣服的毛病却说明了很多事，尤其是小肚子上的那颗痣生得很奇怪，很少有人会在那个部位长颗痣的，很少会有两个人在同一部位长着那样一颗痣。”

谢小玉笑笑道：“丁大哥，原来你是从这个地方看出来的，可见你对我的身体还是很注意。”

丁鹏也笑道：“我倒不怎么注意，只不过有那么一个印象而已。是青青跟小云很注意，她们记住了那颗痣，说得很详细。”

谢小玉微笑道：“丁大哥，如果你以这颗痣为记的话，我就太冤枉了。”

这时刚好两个侍女抬着一盘烤小猪进来，那原是一头整猪，只是已经被阿古切掉了三分之一。

小香跟在她们后面，看着她们把银盘放在桌上后，才开始去切成一小方一小方的，放在丁鹏面前。

那两个女孩子正准备下去，谢小玉却叫住了她们，道：“等一下。”

两名侍女都在十七八岁年纪，长得颇为可人，她们同时屈下双膝，蹲了一蹲道：“小姐，还有什么吩咐？”

谢小玉含笑道：“撩起你们的裙子来。”

两名侍女都有点犹豫。谢小玉道：“你们放心，这位丁公子是有名的情中之圣，不会对你们那点蒲柳之姿感兴趣的，他只是要证明一件事。”

两个女孩子低头含羞地撩起了拖地遮住了双脚的长裙，使得丁鹏很吃惊的是她们在长裙之内竟是不着寸缕。

谢小玉笑道：“丁大哥，我知道你的那个随从是很仔细的人，唯恐我们会有什么不利于你的行动，所以吩咐她们，除了必要的衣服外，尽量少穿衣服，便于他检查。”

丁鹏也笑笑道：“你真细心，只可惜这一番心血又是白费了。阿古是个木石心肠的人，不会为此动心的。”

谢小玉笑道：“我晓得，你对女人很有权威，该看得出她们都是冰清玉洁的处女，如果你那个随从是个不规矩的人，我也不会要他们受窘了。好了，下去吧！”

她挥挥手，两个待女放下了裙子，脸都羞得像桃花一般，低着头下楼去了。

丁鹏道：“ 我看见了，部位大小，都跟你身上的那颗完全一样，连色泽都相同。 ”

谢小玉笑道：“ 那就证明这颗痣并不足以证明一切的。 ”

丁鹏道：“ 我也不是完全根据那颗痣来判断的。她们还说起玉无瑕的身段，认为那是世上最美的、最富魅力的女人，我想痣或许可以有两颗相同，那副身材却没有第二个人。 ”

谢小玉笑道：“ 你也认为我的身材很美吗？ ”

丁鹏道：“ 不错，那是谁也无法否认的，只不过在我的眼中，最美的人该是我的妻子。 ”

谢小玉道：“ 当真吗？我却不以为然。我跟丁大嫂也曾相处过一阵，我想她自己却不那么想。 ”

丁鹏一笑道：“ 诚然，她承认她不如你，可是我的审美标准并不是外表上的。 ”

谢小玉笑笑道：“ 也许你没有仔细地看一下。 ”

说着又开始解她的衣服。丁鹏忙道：“ 小玉，别又来这一套，我对你脱衣服实在不感兴趣。 ”

谢小玉笑道：“ 这次不同了，你会感兴趣的。 ”

她仍然脱下了她的外衣。

那是一件很宽敞的外衣，用一条带子束着，衣服很大，可以把她的身体包起来缠两道。衣服也很长，把她的脚背也掩住了，在地下还拖有半尺许。

衣服的质料很厚很重，色泽很暗淡，所以穿在她身上显得她非常端庄、非常圣洁。

圣洁、端庄得有如庄严的神像，这或许也是丁鹏一见面没有拔刀的原因之一。

对于那样一个女孩子，谁也挥不出刀的。

即使丁鹏也一样。

谁也没想到这一切的端庄、神圣竟是系在一根带子上，她只解开了腰带，衣襟就自然而然地向两边分开，挂在她的肩膀上。

衣服是黑色的，黑色的丝绒缝成的，柔软、光滑而沉重，没有了束缚，就自然地分开向两边垂着。

于是就露出了她的前面的身体，洁白如玉的身材是那么的美好，在黑色的丝绒衬托下，特别地显得诱人。

丁鹏的目光被吸引住了，一方面固然是眩目于她那种迷人的美，但是也有另一个原因使他感到震惊，使他的眼睛落在她的小腹处，久久没有离开。

那儿并没有什么，正因为什么都没有，才使丁鹏感到震惊。

那颗痣。

那颗在玉无瑕身上被两个女人形容为无比魅力的痣，此刻也没有了。

她的小腹光滑润洁有如白玉，却没有了那颗痣。

谢小玉作了个很美妙的姿态，向前走了两步，笑笑道：“ 丁大哥，你看清楚了，你若是以那颗痣来证明我就是玉无瑕，我就太冤枉了。 ”

她走到丁鹏身边坐下，又掩上了衣襟，盖起了她迷人的身体，但是没有再系上带子，只是用手抓住了衣襟。

这个动作在某些时候，往往更具有诱惑力。

因为她已经亮过她那些诱人的地方，虽然是短短的一刹那，仍然留给人很鲜明强烈的印象。

然后她盖了起来，是一种很容易再揭开的掩盖，只要她的手一松，一切又会再度显露的。

假如她一直敞露着，也许可以使一些男人更为疯狂，但不会是丁鹏，她已经对丁鹏有了相当了解。

所以她用了另一种方式，显然这是很成功的一种。丁鹏的眼睛果然停在她的手上，希望她能不经意地松一下。

不但丁鹏如此，连小香也如此。

这个女人实在具有她妖异的天赋，而且也实在懂得充分地运用她的天赋。

丁鹏深深地吐了一口气道："可是我上次看到你的时候，你是有颗痣的。"

谢小玉一笑道："不错，我是有颗痣，但是今天却没有了，而我的两个侍女身上却长了那样一颗痣。如果你有兴趣，我可以把另外两个侍女叫来，她们身上也有两颗痣，因为是假的，是可以贴上去的。"

"可是我却看不出有贴上去的痕迹。"

一个把刀法练到丁鹏那样境界的人，目力已可以察秋毫，他都看不出有人工雕凿的痕迹，那是很高明的伪装了。

谢小玉一笑道："要是能让你看出来，我又何必要贴上那颗痣呢？"

"你又为什么要贴上那颗痣呢？"

谢小玉笑道："在那个地方长上那样的一颗痣，无疑是很引人注意的。"

丁鹏无法不承认，因为一颗又大又黑的痣长在小腹上，尤其是一个美丽的女人雪白平坦的小腹上，的确是很诱人注意的，即使是一个非礼勿视的道貌君子，也会忍不住朝那颗痣多看两眼。

因为这颗痣并不是生在非礼勿视的地方，可是人的视线射出去，不是集中在一点上，而是一片平面，为了看那颗痣，自然也能看见一些更为动人的地方。

对于如何捕捉一个男人，谢小玉的确是权威。

她的声音充满了磁力的腻味："可是我发现那一套在丁大哥身上似乎都没有什么作用。"

丁鹏笑了一笑道："你似乎很希望引起我的兴趣。"

谢小玉很坦白地道："是的，丁大哥，我无须在你面前扮演一个大家闺秀，我也不是一个很守规矩的女孩子，那跟我的出身与所受的教育有关。"

"你是什么出身？"

谢小玉一笑道："丁大哥，你见过我父亲了，也问起过他我是不是他的女儿，他没有否认吧？"

"不错，他没有否认。"

"可是他没有告诉你我母亲是什么样一个人吧？"

丁鹏道："是的，他没有说。"

谢小玉一笑道："如果我的母亲是个很受尊敬的人，他们如果也是很正大光明的结合，他就会告诉你了。"

丁鹏只有点点头，他也无法否认这句话。

谢小玉道："既然他都对我的母亲引为不齿，不屑于告诉你，你问我是

否应该呢？”

这一句反使丁鹏很不好意思，他似乎在探人的隐私了，因此他的脸也红了一红。

谢小玉道：“我也许不算很规矩，但是我也不滥交，至少我一直在挑男人而不让男人挑我。我承认很想吸引你，所以我挑上了你，这也不是什么丢人的事。我知道现在江湖上想献身给你的女人太多了，只要你点头，几乎没有一个女人不想亲近你。”

任何一个男人，听见这句话总是很开心的，丁鹏并不是一般的男人，没有为这句话把骨头都酥掉，但是无可否认，他是很高兴听到这句话，至少不讨厌。

两人间有着一度的沉默。谢小玉笑笑又道：“我试过很多方法，都失败了，我看得出，你不是不喜欢女人，而是你对你妻子的感情太深，所以我才要看看你的妻子究竟是怎么样的一个天仙化人。”

“所以你才把青青她们劫持了下来？”

“这是个主要的原因，当然我想摆脱掉连云十四煞，用这个方法把你引了来也是原因之一。”

“你又发现了什么呢？”

谢小玉笑道：“我发现你的妻子的确是个可爱的女人，那是我万万及不上的，所以我息了把你从她那儿夺过来的念头。”

丁鹏笑了一笑。谢小玉道：“你好像不相信？”

丁鹏道：“你说的是好话，我即使心里不相信，但在表面上，我仍然希望听见的。”

谢小玉道：“我身上那颗痣既是贴上伪装的，我如果要偷偷摸摸地做，不必要也贴上那颗痣给大嫂看吧？”

这一点丁鹏倒是无词以对了，她的确不必如此做的。

谢小玉道：“我之所以要如此做，就是准备要让她告诉你，玉无瑕是个怎么样的人，让你很容易找到我。我是玉无瑕化身这件事虽然不想让别人知道，却不想瞒你。”

丁鹏陷入沉思中，在考虑她的话。谢小玉又道：“我把自己身上的痣揭掉了，却叫我的侍女们贴上那颗痣，这就是诚心诚意要向你坦白的意思，这可不是我临时能安排了来骗你的吧？”

丁鹏终于叹了口气道：“好了，现在你已经说明了一切，我也放弃了杀你的意图，我们之间可以算了吧？”

谢小玉一笑道：“不能算了，我还需要你的帮助。现在我的处境很危险，昨天你来了我不敢来见你，是因为我接到一项严重的警告，魔教中的银龙长老要来找我。”

丁鹏道：“我遇见他了。”

谢小玉笑道：“我知道了，他是为铁燕双飞夫妇来讨取公道的，结果却遇上了你，而且又死在你的刀下。丁大哥，杀了银龙长老，你将更有名了。”

丁鹏淡然一笑道：“我却不感到很高兴，因为我怎么样也比不上令尊。”

谢小玉道：“家父已经不理世事了。”

丁鹏道：“这就是令尊比我强的地方。他功成名就，可以逍遥河山，再也没人会去找他麻烦，真正地出了江湖的圈子，而我的麻烦却刚开始。”

谢小玉一笑道：“那也没什么，你的武功已经不比家父差了，只要再杀

几个人，你也没麻烦了。”

丁鹏淡然笑道：“问题就在于找不到可杀的人。魔教中四大长老该都是令人心悸的人物，可是铁燕、银龙在我的刀下一招就倒了下去，我也不知道该杀谁好了。小玉，你能不能替我找出几个人来？”

谢小玉笑道：“丁大哥，你又在跟我开玩笑了，我怎么能替你找出该杀的人呢？”

丁鹏道：“因为你说过再杀几个人，我就没有麻烦了。”

谢小玉道：“我的意思是说你再杀几个厉害的人，就没有人再敢来找死而麻烦你了。”

丁鹏淡淡地道：“我明白，但是我就是不知道江湖上还有什么人值得我一杀。”

谢小玉想想道：“铁燕、银龙都敌不过你一刀，放眼江湖，的确很难能找得到可供你练刀的对象了，不过我倒是能替你找三个人出来，只不过这三个人很不容易杀。”

丁鹏道：“你不妨说出来，我可以试试看。”

谢小玉笑道：“第一个自然是家父。现在有人将你的刀跟他的剑并列，如果你杀了他，宇内唯你一刀独尊，谁都不敢再找你的麻烦了。”

丁鹏很意外地道：“小玉，你不是开玩笑吧？”

谢小玉道：“不是，虽然他是我的父亲，但是他既没有抚育过我，也没有教导过我，很勉强地承认了我，也没有爱过我，我们之间，亲情薄得如同一张纸，如果你们两人必须决斗，我宁可得胜的是你。”

“为什么呢？”

“因为你至少比他跟我还亲近一点。”

她说得很坦白，丁鹏倒是无言以对。谢小玉叹道：“话虽如此说，但是我知道你们两个人是打不起来的。你们虽不是朋友，却是相互尊敬的两个敌人，也许会有相逢的一天，但是你不会杀他，他也不会杀你的。”

“你对我们很了解？”

谢小玉傲然地一笑道：“我毕竟是谢晓峰的女儿，虽然无法继承他的神剑，但是自己的老子是怎么样的一个人，倒还清楚的。”

丁鹏不能否认她的话。谢小玉道：“至于你，我的了解虽浅，但也比别人深一点。你跟家父是同一类的人，因此我才提出这件事。我也知道是万无可能的，否则我岂不成了个教唆弑父的罪人了？”

丁鹏笑了一笑道：“你说第二个人吧！”

谢小玉道：“第二个人是你的老婆。”

丁鹏道：“小玉，你没有发疯吧？”

谢小玉笑道：“我没有疯，你也没有疯。嫂夫人是人间最善良、最美丽贤慧的女人，你若是杀了她，就证明你已经疯了，疯得无人不杀了，谁也不会自己嫌命长去找死。”

丁鹏笑笑道：“你倒是真会挑选，还是说说第三个人吧，前面那两个，的确是我不能杀的。”

谢小玉道：“第三个人是你自己。”

说着她的手指向了丁鹏，因此衣襟抖开了，但是丁鹏却被她的话意所震，没有注意这件事。

谢小玉笑道：“你只要杀了自己，就再也不必怕人找麻烦，再也不会有

什么麻烦了。”
丁鹏一笑道：“这的确是不错，只可惜我还不想死。”
谢小玉笑道：“我也不想你死。”
她的手又巧妙地一撩，这下子终于引起了丁鹏的注意，他的眼睛冒出了热火。
小香知道这是她该退下去的时候了，不过她没有走下楼梯，就已经听见两个人滚动在地上的声音。
一切的发生似乎是很自然。
谢小玉无限满足地叹了一口气，她是真正的满足，抚着丁鹏的肩膀道：“丁大哥，我现在才明白为什么嫂夫人对你如此深情了。”
丁鹏却懒洋洋地道：“为什么？”
谢小玉道：“因为你是那样的强壮，简直是男人中的男人。”
丁鹏一笑道：“但是她却不是女人中的女人，所以我必须要时常出来，为的是她需要休息，我们每次欢爱后，她总要痛苦好几天。”
谢小玉笑道：“我可以体会得到，所以她要带着那个叫小云的女人，为的是必要时救急解危的吧？”
丁鹏一笑道：“她并不是那种小心眼的女人。”
谢小玉却深长地一叹道：“她是个幸福的女人，因为她有着宽大的心胸。我就不行，虽然我明明知道你再爱我一次，我一定会死掉，但是我却宁愿死掉，也不愿意让别人来分去你。”
丁鹏皱皱眉头道：“小玉，你要弄清楚，我是个有家室的男人。”
谢小玉笑道：“我知道，丁大哥，你放心，我不会要缠着嫁给你，也不会一天到晚要死赖着你，我只是抒发我现在的感想。我在你身边的时候，我不能让别的女人来沾上你。当我们不在一起的时候，我眼不见为净，随便你跟什么女人好，我都不放在心上。”
“是真的不放在心上吗？”
谢小玉吃吃笑道：“假的，我当然会在意，我是个占有欲很强的人。只有一个人跟你好，我不吃醋，那就是你的老婆，因为我没有资格吃她的醋。”
“除此之外呢？”
“我不让别的女人再沾上你，不过我也知道，要防止一个男人在外面偷嘴是不可能的事，因此我只希望你别在我的附近去搭上别的女人就行了，否则……”
“否则你会怎么样？”
谢小玉道：“否则我会杀人的。如果你是别的男人，我会把你们两个一起宰掉，但因为你是丁鹏，我只好宰你身边的那个女人。”
“是因为你杀不了我？”
谢小玉的眼中泛起了雾光，幽幽地道：“丁大哥，你这句话叫我好伤心。我虽然不是个好女孩，但是现在我说的却全是真心话，即使我杀得了你，我也舍不得杀你。”
“这句话我听一个女人说过，而且那是我的第一个女人，她说了这些话，却把我推进一个要命的陷阱里。”
谢小玉笑道：“就是柳若松的老婆，那个叫秦可情的女人？”
丁鹏道：“她叫可笑，拿我制造了一件可笑的笑话。”
谢小玉一笑道：“她取错了名字，不应该叫可笑，而该叫可悲才是。放

弃了一个像你这样的男人，实在是她最可悲的命运。”

她忽地一笑道：“不过也难怪，那时候的你，一定没有现在这么可爱，实在比不上柳若松。”

她的手抚着丁鹏的脸道：“那时你既没有现在这样子的成熟，也没有现在这样的地位。”

“你很重视这些吗？”

谢小玉笑道：“是的，一个真正懂得男人的女人，是很重视这些的，因为一个真正的大男人所超出于常人者，就是那一股气质，而这股气质却是在成功中培养的。”

“要是你在以前认识我呢？”

谢小玉道：“我会觉得你很英俊，也许会觉得你傻得有点可爱，但是我绝不会爱上你。”

“可是青青却在我最落魄、最倒霉的时候爱上了我。”

谢小玉叹了口气：“所以我说她比我幸福，因为她能够从平凡中体会出那份真情的可贵，而我……”

“你却没有这份真情？”

谢小玉道：“是的，我一直就被教导着从不平凡中去充实自己，久而久之，我已经无法去体会那种平凡的真情了。我只会从不平凡的人身上去找真情，可是不平凡的人往往是很难有真情的。”

丁鹏叹了口气道：“不，小玉，你错了。”

“我错了？我什么地方错了？丁大哥，如果你了解我的过去与我的身世……”

丁鹏道：“我不必了解，但是我知道你错了，错得很厉害。真情只有一份，没有平凡与不平凡之分，平凡的人与不平凡的人的真情都是一样的。你之所以得不到，不是你接触的那些人不易有真情，而是对你不会有真情。”

“为什么？难道我的一切条件还不够？”

“不，你的条件很够，你美丽、聪明、富有，而且还有一个显赫的家世。问题是这些只能博得一些虚情假意，却得不到真情。”

“要哪些条件才能得到真情？”

“真情是没有条件的。你放不开那些条件，一辈子也得不到真情。还有，真情是要以真情去换取的，你自己没有付出真情，又怎么能企望别人以真情待你？”

谢小玉一下子呆住了，这是她从来也没听过的话，也是她从来没想到的事。

丁鹏道：“你的父亲并不是一个很专情的人，他几乎到处留情。那些女人有的恨他入骨，有些却甘心为他受尽一切的磨难而没有半句怨言。不管是恨也好，爱也好，他得到的都是真情，因为他自己付出的也是真情，这正是他伟大的地方。”

谢小玉道：“你不是说真情只有一份吗？何以他能爱上那么多的女子？”

丁鹏道：“真情虽只一份，却并不一定是献给一个人，有些人是天生伟大的情种，他对每个爱他的女人都付出了这一份真情，不管对方是天上的仙女或是陋巷的贫女，他都一视同仁，无分轩轾，给予一份同样的爱，绝无平凡与不平凡之分。”

“这就能叫做伟大吗？”

“是的，以你父亲而论，他生来就是不平凡的人，可是他并没有自命不凡，他能把他的真情同样的给予一个很平凡的女人。”

谢小玉不禁默然了，半晌才问道：“丁大哥，你是怎么样的一个人呢？”

丁鹏叹道：“我没有你父亲那么伟大，因为我没有办法随便去爱上一个女人。我的妻子很不平凡，她给我的爱太多，使我无法接受一个平凡女子的爱了。”

谢小玉道：“那么我父亲之所以如此，是不是因为有些女人给他的爱不够多？”

“不！太多了，多得他无法接受了，也多得他无法回报了，所以，他才要接受一些他能报答得起的爱情。”

“我不懂你的话，丁大哥。”

“我想你不会懂，因为你自己都还没有找出你那一份真情该付给谁呢！”

“假如我说我对你是一片真情，你会相信吗？”

“假如你说了，我当然不会相信。真情不是放在嘴上说的，而是表现在行动上，发自内心里的。”

他穿上衣服，准备离去了。谢小玉没有挽留他，因为她明白此刻说什么都不足以留下他的。

她得到了这个男人，却发现彼此的距离更远了。

第二五章　追　索

丁鹏又坐在车上，小香仍然蜷缩在他的膝上，阿古赶着车子，却漫无目的。

因为丁鹏上车的时候只告诉阿古一声：“随便走。”

“随便走”是随便到哪儿去都可以，却不是回去。

固然，随便曳可以回家的，但是丁鹏如果要回家，就会直接他说回家了。

所以阿古随便地驾着车子，却没有回去。

阿古不会说话，却能听懂别人说话，正因为他不会说话，他还能听出别人还没有说出口的话。

所以阿古驾着车子，只是在附近转。

丁鹏的手仍是抚着小香的头发，不过他的手已经由头上渐渐地滑下来，滑向她的脖子。

她的脖子纤细、柔滑，洁润得有如丝绒，任何人的手抚上去，都不忍心用力的，但丁鹏似乎出了神，手底下居然很用力。

小香先还能忍耐着，到后来实在忍不住的时候，终于轻呼出声：“公子，你轻一点好吗？”

声音是楚楚可怜的，一个可爱的女孩子做任何事情都是可爱的，但丁鹏却哈哈大笑起来。

小香诧然道：“公子有什么好笑的？”

丁鹏仍是笑着道：“我以为你没有知觉了，原来你还是知道痛的。”

小香道：“婢子一直很正常呀，倒是公子似乎有点神不守舍……”

丁鹏笑道：“你以为我刚才弄痛了你的脖子是失神所致？”

小香问：“难道不是？”

了鹏含笑摇头道：“绝对不是。”

“这么说公子是故意的了？”

“是的。”

小香惶惑地道：“婢子哪里得罪公子了？”

了鹏笑道：“你的心里在埋怨我。”

小香怔了一怔才道：“公子居然看到我心里去了？”

丁鹏笑问：“难道你不信？”

小香道：“绝对不信。”

丁鹏道：“你心中埋怨我这个人薄情寡义，为了谢小玉，就把青青给忘了。”小香道：“婢子没有敢这么想，事实上公子对小姐情义深长，一直都在念念不忘。”丁鹏笑道：“那你上了车子，为什么一直愁眉不展，像是有满腹心事似的？”小香想了一下才道：“婢子在担忧。”“你担忧什么？”

“担忧公子不回杭州去。”丁鹏笑道：“我的家在杭州，我当然要回去的。”“可是公子眼前似乎还不准备回去。”丁鹏道：“是的，我在外面的事还没有完。”小香又道：“公子似乎还打算回到神剑山庄去？”丁鹏道：“神剑山庄可不是我的家，我们不能说回去，只能说再去拜访。”

“公子打算再去拜访？”丁鹏道：“是的，如果外面没有什么更新鲜的事，我们转转后，我打算再去一次。”

“那位谢小姐是个很美丽动人的女郎。”丁鹏笑道：“这一句话可说对了，不过也不算是新发现，在你之前，至少已有一万个人说过了。”小香急

道：“ 可是那一万个人都不像我说这句话的意思与心情。 ”

丁鹏没有问她是什么意思与心情，他似已完全了解，笑笑问道：“ 只因为我还要到神剑山庄去？ ”

小香道：“ 是的，因为你已经没有非去不可的理由了。 ”

丁鹏一笑道：“ 小香，你实在不算是一个很聪明的女孩子，青青叫你在我身边，是要你提醒我一些江湖上的诡诈，以免我吃亏…… ”

小香道：“ 我知道这个责任实在太重，我做得并不好，可是我却尽了全力，因此我才希望公子不要再去。 ”

丁鹏道：“ 你认为神剑山庄中充满了诡诈？ ”

小香道：“ 连最笨的人都可以看得出来，整个神剑山庄都充满了诡异，甚至于连那个谢小玉都有点问题。我很怀疑她是谢大侠的女儿。 ”

丁鹏笑道：“ 她不会有问题。 ”

小香欲言又止，显然是不同意这句话。丁鹏却又接着道：“ 除了姓谢之外，她跟神剑山庄似乎没有一点相称的地方，她的行径也不像是谢家的人，但是无可怀疑，她的确是谢晓峰的女儿。 ”

小香道：“ 谢大侠的女儿，不见得就一定是好人。 ”

丁鹏笑道：“ 谢晓峰本人也算不上是一个绝对的圣人，他的女儿当然更不能算了。 ”

小香嘟嘴道：“ 可是公子却说她不会有问题。 ”

丁鹏道：“ 她当然不会有问题，因为她是谢晓峰的女儿。如果她有问题，那也是谢晓峰的问题，至少不该是我们去解决的问题。 ”

小香道：“ 谢大侠一定会解决吗？ ”

丁鹏道：“ 我想一定会的，谢晓峰到底还是谢晓峰。 ”

小香不以为然地道：“ 他为什么还不快作个解决呢？ ”

丁鹏笑笑道：“ 你认为谢小玉身上有问题？ ”

小香道：“ 当然，她是玉无瑕的化身，率领过连云十四煞星，这就是个大问题。 ”

丁鹏道：“ 但是这个问题已经解决了，连云十四煞消亡殆尽，玉无瑕也不再存在了。 ”

小香道：“ 可是她身上仍然有着问题。依我看，整个神剑山庄都有问题。”

丁鹏笑道：“ 说了半天，只有这句话最聪明。 ”

小香睁大了眼睛道：“ 公子也看出神剑山庄有问题？ ”

丁鹏一笑道：“ 我不是最笨的人。 ”

小香笑了一笑道：“ 我还以为公子被谢小玉迷住了呢！ ”

丁鹏微笑道：“ 我的过去你知道？ ”

小香点点头道：“ 知道。 ”

丁鹏不笑了，神色一转为庄严道：“ 我已经被女人迷惑过一次，上了一次当。 ”

小香道：“ 那实在怪不得公子，是柳若松他们的安排太周密了，而公子又涉世未深…… ”

丁鹏摇摇头道：“ 不管怎么说，我仍然是受骗了。第一次受骗是我为人愚，第二次再受骗，则我为愚人了。我也不是愚人。 ”

小香道：“ 公子为什么还要上神剑山庄去呢？ ”

丁鹏一笑道：“ 谢小玉把神剑山庄改造得很有气派。 ”

小香道：“ 是的，从所未有的凌人气势。 ”
“ 神剑山庄中最出名的人是谢晓峰，可是谢晓峰做主人时，并没有这么气派过。 ”
小香道：“ 那是因为他很少在家，而且也不喜欢张扬。 ”
丁鹏一笑道：“ 他当然还不是个有钱的人。 ”
小香道：“ 当然不是。他在隐姓埋名的一段时间，做苦工还赚了几两银子，以后经常是身无分文。好在他太出名了，到哪儿都不必花钱，因此他也没有想到要用钱。神剑山庄自然有着入息的，但也不多，只够维持那所庄宅中几个下人而已。 ”
丁鹏忍不住一叹道：“ 所以神剑山庄现在所有的钱不会是谢家自己所有的。 ”
小香道：“ 奇怪的是江湖上从没有一个人对这件事产生疑问过，大家对谢大侠太尊敬了，对神剑山庄也视为圣地，因此都认为目前这个样子才是真正的神剑山庄。如果他们以前来到神剑山庄，反倒会不相信了。 ”
丁鹏笑问道：“ 你既然如此博闻，可知道神剑山庄哪来的钱，如此豪华呢？ ”
小香道：“ 不知道，但是谢小姐去了之后，神剑山庄的气派就大胜往昔，不过谢小姐可没有带什么钱去。 ”
丁鹏笑问道：“ 神剑山庄的钱从哪儿来的？ ”
小香道：“ 这个问题不仅无人问，恐怕也无人回答。 ”
“ 我去问谢小玉，她会回答吗？ ”
小香笑道：“ 多半会的，只不过她的答案听来虽合情合理，却未必是真的。 ”
“ 要知道真正的答案呢？ ”
“ 只有自己去找了。 ”
“ 要上哪儿去找呢？ ”
“ 自然是神剑山庄。 ”
“ 现在你还有什么要问的呢？ ”
“ 没有了，婢子只要知道公子是为什么而去的，就放心了。 ”
她伸出头来，朝阿古打个手势，车子掉头驶向了神剑山庄。她的脸上带着笑，笑得好甜好美。
车子又回到神剑山庄前的码头上，在等候着渡船。
渡船过了很久才过来，船上下来的是谢先生。他下船后朝车子一揖道：“ 很对不起，丁大侠，敝庄一时不知道侠驾再莅，所以来得稍迟。 ”
小香探出头来，笑着道：“ 没关系，我们来得太冒昧，谢先生太客气了。 ”
阿古把车子赶到了船上，船离岸驶向河心，小香却一直站在车旁，没有再进到车里去。
谢先生又过来搭讪地道：“ 丁大侠这次来不知是有什么见教？ ”
小香道：“ 先生是问我，还是问我家公子？ ”
谢先生看看车子道：“ 都可以，这有什么差别吗？ ”
小香道：“ 差别很大。如果先生问我，我立刻就回答先生；如果先生是问我家公子，我就不能代答了，公子对上下尊卑之分是很重视的。 ”
谢先生无形中等于碰了个钉子，脸色微微一变，但是记起了上次在庄门前所受的奚落，不敢发作，只得道：“ 那就算在下请问姑娘好了。 ”

小香一笑道：“我不知道。”

谢先生差点没气得吐血，他勉强屈尊，降低了自己的身份自承为下人，来向自居为下人的小香说话，哪知道竟然换到这么一个答案。

小香又笑嘻嘻地道：“谢先生，你别生气，我是真的不知道。我家公子要做什么，从不和我们下人商量的。”

她看见谢先生启口欲言，飞快抢着道：“如果你想问我家公子，我劝你也少讨没趣，我家公子也从来不跟下人们随便说话的。”

谢先生的脸色变得很难看，厉声道：“谢某在神剑山庄是总管，不是下人！”

小香笑道：“我家的总管是柳若松。他以前也是个很有名的江猢人，但是在我家却只是个下人。”

谢先生怒道：“那是你们家。神剑山庄的总管不能跟府上相比，谢某在江湖上的地位也不能跟柳若松相比。”

小香笑笑道：“难道神剑山庄的总管特别一点吗？先生的地位难道跟谢晓峰大侠一样吗？”

“那还没有。”

“那么就是跟小玉小姐并行了。”

“这……也没有。”

小香冷笑道：“我家公子说过，神剑山庄目下只有两个人堪称为主人，一位是谢大侠，一位是小玉小姐。先生什么都不是，仍然是名下人而已。”

谢先生本来是无需争执这些的，可是今天似乎火气特别大，冷笑一声道：“你家丁公子曾经在柳若松的家里向我自称晚辈的。”

小香笑道：“谢先生，你提起这件事，也就知道为什么我家公子要把你当作下人了。他说你实在不是作前辈的料，他全心全意尊你们为前辈，原指望你们能主持公道，可是你们却只会趋炎附势，联手去压迫他……”

谢先生道：“那可不能怪我们，是柳若松的骗术太高了，谁会想到他会肯拿他老婆来做那种事的。”

小香笑道：“贵主人谢大侠一生中不知经历了多少艰险，却从没有被人骗过一次。先生既为神剑山庄的总管，自然应该耳聪目明，居然连柳若松的老婆她是怎样一个人都不知道，柳若松是怎样一个人也不知道……”

谢先生大叫道：“神剑山庄要管的事太多了，谁有精神去调查他们这些狗皮倒灶的事！”

小香笑道：“先生说的也不错，先生既然不屑于过问这些事，却又为什么跑去凑热闹，当什么见证人？江湖公义如果是靠你们见证，将成什么样子？”

谢先生被她一下子问住了，张口瞪目，半晌说不出话来。

小香笑笑道：“谢先生，那天如果换了谢大侠在场，相信绝不会被柳若松瞒过了。”

“那倒不见得，家主人……”

小香道：“谢大侠并不会比你聪明多少，只比你高一点，就是他对不了解的人绝不深交，对不明白的事绝不参与，这就是他为什么是大侠、你是总管，他是庄主、你是下人的原因。”

谢先生的一只手已经举了起来，却没有打出去。

因为这时船已靠岸了。

谢先生忍住了气，眼看着水手们搭上了跳板，阿古把车子驱向了大门。

门口没人出来，谢先生几个急步赶上叫道：“ 慢！”

小香已经准备上车，闻言又跳了下来，笑着问谢先生道：“ 大总管又有何见教？”

谢先生冷笑道：“ 姑娘方才教训了在下一顿，在下还没有道谢呢。 ”

小香笑道：“ 你也别客气，不要放在心上。大家都是下人嘛，总要互相帮衬一点，规过劝善，相互共勉。 ”

谢先生如果不是努力压下去，一口鲜血就会喷出来，好不容易才使自己平定下来，冷笑道：“ 姑娘好口才，只不知那番话是姑娘代丁大侠说的，还是自己的意思？”

小香笑道：“ 先生真健忘，我家公子有话，从不要我们下人代传的，那都是我自己要说的。 ”

谢先生冷笑道：“ 很好，很好，姑娘小小年纪居然能搬出那么一篇大道理来，实在不容易。 ”

小香笑道：“ 江湖无辈，有理在先，八个人抬不动一个理字。我知道你是因为我年纪小，说说你，你不服气，可是我有道理在。 ”

谢先生冷笑道：“ 就算姑娘说的全是理，可是在下身为神剑山庄的总管，纵然要听训，也轮不到听姑娘的吧？”

小香“ 哈 ”的一笑道：“ 你这个人气量真窄，我家公子跟你家小姐是好朋友，彼此何必分得那么清楚？你若是感到吃了亏，你也找个题目出来教训我一顿好了。 ”

这使得谢先生又翻了眼，眼睛看看门里道：“ 神剑山庄的规矩，教训下人的方式不一样。 ”

小香笑道：“ 入乡随俗，那就照贵庄的规矩教训我好了，对了，神剑山庄是如何教训人的？”

谢先生忽地一掌切进，击向小香的肩头，又快又疾。

他虽已出手，但是最担心的还是车中的丁鹏，眼睛也一直不敢放松车帘，手下也不敢用足劲。

掌缘已快到小香肩头了，车帘中仍无动静。谢先生算计着丁鹏再快也无法阻止了，掌劲才吐出去。

不过他看见小香全无防备地站着，一副楚楚可怜之状，心中忽又不忍，他知道自己这一掌下去，对方不死也得从此终身瘫痪了。

对着这么一个娇弱可人的女孩子出此重手，又是何苦呢？就这一念之变，他收回了大部分的劲道。

也就这一念之变，他保全了自己的一条胳臂。

就在他的掌缘已差半寸就可以切中小香时，眼前急横过一点黑影，勾住了他的掌缘，把他的人提了起来。

掌缘处好像触在烧红的铁锤上，立刻肿起了一长条，等他落地之后，才感到痛彻心肺五内。

那黑影只是阿古的鞭子，他的鞭梢丝毫无差地在最需要的时候赶到，把他的一掌硬给引开了。

谢先生好得是收回了八分的劲力，才只连身子被吊提了起来。

如果他是全力出掌，那么一鞭硬碰硬，可以把他的手掌击个粉碎。

周围立刻变得鸦雀无声，静了下来。

庄门前操作站立的庄丁，船上登岸整理船索的水手，还有一些因为看热闹而过来的人，大家都静了下来。

谢先生在神剑山庄不是最高的主人。

主人该是谢晓峰和他的女儿谢小玉。

但谢先生无疑是相当有权威的人，不管是新来的、旧有的、甚至于包括登门作客的人在内，每一个人对谢先生都是毕恭毕敬的。

很少有人看见谢先生动手，但是听到他对剑法上的见解与批评，谁都知道他的一身技艺将臻化境。

他当然比不上谢晓峰，也比不上武林中很有名的几位剑道宗师，但是应当不会在几家剑派的掌门人之下。

以剑技排名，谢晓峰的第一有不知多少人抢了多年，仍然没抢了去，目前似乎已无人问津了。

纵然有人能在武功上击败他，也不可能是个用剑的。

他已是剑中之神。

正因为他占去了第一，大家也就没什么第二三之分了，谁都不会拼命去争个天下第二剑。

因此谢先生的剑技能够排在第几无人得知，不过说他能在十名之内，却无人会怀疑的。

谢先生晓得自己在人们心中的地位与评价，所以他更加珍惜羽毛，绝不轻易出手。

丁鹏气过他不止一次，有次当着五大门派的掌门人也给他难堪，他都忍了下来。

他知道自己的力量绝不足与丁鹏一战，犯不着去丢一次人，何况受丁鹏的气，没有人会认为他丢人。

事情虽是如此，心里多少有点不痛快。

今天在船上，他不过是一句无心的话，哪知却引来小香的一番奚落与抢白，把他训个体无完肤。

谢总管在神剑山庄不是下人，他是跟主人一样地具有权威的人。

如果把他的地位在神剑山庄按实际的状况排列，他可以在谢晓峰之上，而后于谢小玉之下。

因为谢晓峰只挂了个名，实际上根本不理事，神剑山庄中，除了他自己那所禁园中的三五个人外，没有一个是他认识的。

只苦于谢先生无法向丁鹏及小香说出这种情况，所以只得把下人那个名称，硬生生给套在头上。

到了岸上，又经过一番奚落后，他忍无可忍，终于出手了。

谁都希望看一看这位权威大总管出手。

谁都没想到谢先生却是对一个小女郎出手。

更没有人想到谢先生首度出手就挨了一鞭子。

无数人的眼睛像冰，因为他们多少有着点幸灾乐祸的心理，看到谢先生挨揍似乎是件大快人心的事。

谢先生的心中却像一把火，如果再不作个表示，他以后不仅在神剑山庄不能混了，在江湖上也不能混了。

可是他并不是个冲动起来就不要命的人，他很想拔剑，但是他怕车里的丁鹏，怕他那把弯刀。

如果他空手，则又实在斗不过那个大个子一身蛮力。
斟酌很久。
这很久两个字只是他的感觉，也是那些旁观者的感觉，他们都认为很久了，实际上却并没有多久。
谢先生看看庄门里面，谢小玉仍然没有出来。
那就是他必须要撑下去、硬着头皮撑下去的意思。
所以他朝阿古招招手道：“ 大个子，你下来。 ”
阿古很听话，立刻就跳了下来，站在他的面前，像是一尊天神，足足比他高出半个身子来。
谢先生并不畏惧他的身材，却畏惧他的力量，所以他现在道：“ 刚才是你抽了我一鞭子？ ”
阿古没理他，因为阿古没有舌头，不会说话。
但是阿古却有表达语言的方法，他向小香做了一番手势，有些很滑稽，像是狗在爬行。
谢先生忍不住笑了，但小香的话却使他的笑差点没变成哭。
小香道：“ 他说他没有打你，却揍了一条狗。他认为一个大男人，不声不响，偷袭一个空手的女孩子，那种行为只有狗才做得出来的。 ”
谢先生尽了最大的努力告诉自己要冷静，但他仍然忍不住叫了起来道：“ 胡说八道！我已经先警告过你了。 ”
小香笑着道：“ 不错，你是说过要教训我一下的。 ”
“ 那怎么能说我是偷袭呢？ ”
小香道：“ 我可也告诉过你，我不知道你们神剑山庄教训人的规矩是如何的。就算你们神剑山庄的规矩，教训人是用拳头巴掌的，你也该告诉我一声才动手。 ”
谢先生冷冷地道：“ 当我用巴掌打人的时候，从不先打招呼，在本庄一向如此，岂能为你而特别？ ”
小香笑道：“ 所以你才会挨一鞭子，阿古大叔在打狗的时候，是跟你一样，也不先打招呼的。 ”
谢先生再度看看车子，里面没有动静，于是才下定了决心朝阿古道 :“ 你能打中我一鞭，证明你还不错，值得我为你拔剑。这鞭子是你的武器吗？ ”
阿古把鞭子轻轻一丢，鞭柄自动插回车上的插孔中，又稳又准，可见他控劲用力的稳健。
谢先生心中又是一惊，阿古把鞭子丢开，是表示要空手格斗的意思，他可不想上当。
“ 原来你不是用鞭的，那也好，随便你用什么武器好了，你没有的话，我可以叫人帮你拿来。 ”
聪明的谢先生从不做笨事，所以他先用话把对方挤死，逼得对方非用兵器不可。
只是聪明的谢先生这次作了件最不聪明的事。
他以为在目下的神剑山庄里，几乎已经搜索了天下任何一种兵器，即使外面的架子上没有的，在里面的密库中也能找得出。
昔年百晓生曾作《兵器谱》，列天下的名家之器，先后排列成序，虽然列的是器，但实际上排的是人。
《兵器谱》上排名第一的是天机老人的天机棒。

第二是上官金虹的龙凤环，第三是小李探花李寻欢的飞刀……

因为他列的是器，所以一致公认为十分公平，虽然天机老人死于上官金虹而上官金虹却死在小李飞刀之下。

那是人为的缘故，李寻欢为人已近仙佛境界，一刀出手，只为救人，胸中从无杀机。

所以他的刀的确不如龙凤环，但上官金虹却反而死于他的刀下。

这已经是很久以前的事了，有许多事迹几经渲染，几乎已经变了质，几乎被人认为传说了。

可是，谢先生却不以为这是传说，他跟谢小玉有着一个共同的癖好，这癖好在谢晓峰身上就已经开始了。

那就是搜集传说中的名家兵刃，尤其是《兵器谱》上那些奇异的成名兵刃。

谢晓峰少年时曾经为此着迷过，收集颇丰。

后来谢晓峰本人淡薄了，谢先生继而行之。

这种有增无减的收集，自然是越来越丰，但是所有的收集到了谢小玉的加入后才成其大观。

因为她带来了天机棒、风雨双流星和吕奉先的铁戟与一只铁手。

吕奉先因为排名在郭嵩阳的铁剑之后，一气之下弃了自己成名的铁戟，而专练一只手，他硬是把一只肉手练到了比金石更坚的程度。

只可惜百晓生已死，无法为他这只手重新排名，但毫无疑问不会比他的铁戟低，因为他曾以这只手胜过列名第四的郭嵩阳。

神剑山庄的收集几乎已近《兵器谱》上的十之七八。

天机棒与龙凤环都有了，唯一遗憾的是没有找到小李飞刀与嵩阳铁剑。

小李探花后来虽然谢绝了江湖，间而神龙一现，在暗中做了许多惊天动地的大事，却没有一个人知其所终。

他的刀跟他的踪迹一样，只在世间留下了动人的故事，没留下一点影子。

嵩阳铁剑一直保存在郭家，那是最受尊敬的一个剑术世家，子弟多，剑术奇佳，但他们家教也好，不惹事。

他们不惹人，也没人敢惹他们，因为他们的先祖跟小李探花是生死之交，为李寻欢而献出了生命。

李寻欢一直在感到对他有愧疚，对他的后人自也特别照顾，而且把这个责任一直交下去。

李寻欢之后，只有一个传人叶开，也同样受了郭家的人情，报答之心更深了。

叶开之后，谁也不知道传人是谁了，但是谁都不敢说他们没有传人。

因为江湖上还经常有许多奇怪的事。

很隐秘的事，突然被揭开了。

很难缠的人，平白地掉了脑袋。

很艰难的事，忽然有人暗地完成了。

谁也不知道谁做的这些事。做事的人手法干净，神龙不见首尾，武功高不可测，几乎无所不能。

大家都相信是小李飞刀、叶开、傅红雪那些人的传人后代所为，而这些人对郭家都有深刻的关系，所以没有人敢去找郭家的麻烦，连谢晓峰盛极一时，也没有去找郭家挑战。

嵩阳铁剑被郭家的后人奉为圣物供奉在祠堂中，那柄剑是李寻欢随着郭嵩阳的遗体一起送回去的。

小李探花曾在那儿结庐守丧，足足度过三个月之久。

神剑山庄没有敢去把那柄剑收来，因为谢晓峰绝不答应做这件事。

谢先生夸下了海口，阿古没开口，小香代他说了："阿古大叔什么兵器都能使，但是最希望能够一使当年李寻欢大侠的小李飞刀。"

这是存心找麻烦，谢先生很坦然地道："这个本庄拿不出来。相信不仅本庄拿不出来，普天之下也没有谁能拿出来。"

这句话的确是谁都不承认会错的，只可惜说在谢先生口中就有了问题。

小香笑嘻嘻地在腰间一摸，居然真有一把薄薄的小刀子在众人眼前亮了一亮，但她很快就收了起来道："小李飞刀的手法虽已成了绝响，但是小李飞刀却仍是在人间有留存的，这也不是什么很了不起的东西。"

谢先生目中不禁一亮，急问道："姑娘手中的确是昔年小李探花所用的飞刀？"

小香道："如假包换。"

谢先生道："这实在叫人难以相信。"

小香道："小李飞刀虽然在出手后多半是收回的，但有些场合不便收回的也有，所以流传在世间的不止是一把，只不过那些得主都异常珍惜，不舍得轻易拿出来示人。"

谢先生不禁十分惊奇了，问道："姑娘，你这把刀是怎么来的呢？我知道一定是祖上传下来的，因为小李探花已经仙去多年，绝不可能亲自送给你的。"

谢先生问，小香原可以不答，但是如此客气地问她，就使她感到为难了。

谢先生接着又道："姑娘，小李探花一生光明磊落，他的事迹没有一件是不可对人言的。除非你这柄刀是从别人那儿偷来的，否则你应该不怕说出来的。"

小香终于咬咬牙道："我倒不是偷来的，只不过这柄刀在我手里并不十分光彩而已。那是小李探花亲手送给我祖父的，他也把他的飞刀技艺传给了我祖父。"

每个人都为之一震。谢先生道："那你也会了？"

小香摇摇头道："不会。小李探花虽然把他的飞刀绝技传给了我祖父，却被我曾祖父知道了，当时就挑断了我祖父双手的筋络，使他终生不能发挥那些技艺。"

"这是为什么呢？难道你家跟小李探花有什么过不去？"

小香只说了一句话："我姓龙，我本名叫龙天香。"

谢先生偏又多问了一句："你曾祖父一定叫龙小云？"

小香黯然地点点头，然后才叹了口气道："我的高祖父跟李寻欢作对了一辈子，但是自己也痛苦了一辈子，我的曾祖辈武功为李寻欢所废，也恨他入骨过，但那都不是真正的恨，他们伤害自己比加诸别人更多。"

谢先生道："我知道，谁都以为李寻欢受了你家的陷害，谁都以为龙啸云受到李寻欢的报答太多，亏欠也太多，只有我以为是小李探花亏欠龙家的，因为他推给龙啸云的是一生的痛苦。"

小香略为安慰地点点头道："是的，小李探花自己也明白，他要教我祖父飞刀时也是这么说。他说他错了，把我的高祖母让给我高祖父是他这一生

错得最厉害的事，这件事不但使他们三个人痛苦终生，也使得很多人受到牵累。”

小香的语气忽转愤慨：“尤其是我家，到了后来，一直在受害中，别人知道我家是龙啸云的后人时，都瞧不起我们，李寻欢也是为了这个原因，才把他的飞刀秘技倾囊传授给我祖父，叫他能出人头地，可是被我曾祖父知道后，又阻止了……”

谢先生道：“你曾祖父也太过分了，他阻止你祖父也罢了，又何必废了他呢？”

小香道：“要废掉我祖父双手的是我的高祖母。”

众人听后都为之一惊，连谢先生都叫出了声：“你的高祖母？是那位曾经号称武林第一美人的林诗音？”

小香骄傲地道：“是的，相信到现在，江湖上再也没有出现过第二个女人像她那样令人难忘的。”

谢先生不为这个抬杠，只是道：“她是李寻欢刻骨铭心的爱人，怎么会恨上李寻欢的？”

小香骄傲地道：“她并不恨李寻欢，她只是要表示她的立场，因为她是龙啸云的妻子，是龙小云的母亲。尽管举世都瞧不起我高祖父，她却以她的丈夫为荣，无论如何，龙家的子孙决不需要小李探花的照顾。”

“李寻欢知道这件事吗？”

小香道：“当然知道，因为小李探花当时也在场。他本来还在为我祖父求情，但是听了我高祖母的话后黯然而去，据说在那时候，他就绝足江湖了。”

谢先生轻叹一声道：“他们都是一些怪人，但毫无疑问，都是些至情至性中人。”

小香不说话，眼光盯着谢先生，见他仍在闪烁不定地看着自己的袖口，笑了一笑，忽然道：“你一定很希望能够得到这柄刀吧？”

谢先生不好意思地笑笑道：“姑娘既知敝庄专好搜寻各类前人的名器而独缺了几样……”

小香笑了一笑道：“如此说来，我若是肯把这柄刀给你们，你一定是不会拒绝的了？”

谢先生连忙道：“自然，自然，姑娘如肯割爱，任何条件敝庄都能接受。”

他本是个老练的人，但是因为接触一件异常值得兴奋的事，变得幼稚了，一直到说出话后，才想到对方绝不会轻易放手的，那不过在逗着他玩玩而已，不禁又有点嗒然若丧。

小李飞刀在世间遗留数量是最多的，因为它是介乎暗器与兵器之间，不像别人的兵器只得一柄，时刻不离的，可是小李飞刀却居然也是最难搜集的，因为大家都把李寻欢视作神明，自然而然，能够跟小李探花沾上一点关系的人，都会感到无限骄傲，说什么也不肯把这种值得骄傲的证据让给别人的。

当然，小李飞刀留在人间的也不太多，因为他的刀的确具育一种特殊的结构，不同于寻常的。

小香又从袖里取出了刀道：“这柄刀在别人手中或会视同拱璧，但是在我们姓龙的后人手中却实在不算什么，我可以无条件地送给你。”

一刹时谢先生以为自己在做梦，用他自己也难以相信的声音道：“你要送给我？”

小香笑道：“是的，我把它交给阿古，由他丢出来。你能接下了，那柄

刀就是你的。”

谢先生的脸色变了。

“小李飞刀，例不虚发。”

这句话已经流行了百余年，却从没有人怀疑过它的真实性。

面对着这一柄天下无双的利器，谢先生的确没有接受的勇气。

只可惜是他自己最先拔剑向人挑战的。

只可惜他是神剑山庄的总管，而此刻是在神剑山庄，当着他很多下属们的面前。

谢先生就是怕得要死，也无法拒绝了。

何况小香已经把刀交给了阿古。阿古的大手一握，连刀带柄全隐入手掌中，连影子都看不见。

阿古的手上还戴了指套，带着尖刺的指套，已经在等着他，就算他不上去，阿古也不会放过他。

他摇晃着手中的长剑，笔直地刺过去。剑上没有一点花招，可是这一招已具有地动山摇之势。

在周围观战的人都为这一招所动，他们虽然离得还远，都已经感到了砭肌的剑气，而身不由主地向后退。

身受的阿古自然比别的人都强烈，但是阿古对于这一招的办法却是任何人都想不到的。

他举起拳头，对准剑上击去。

他的招数一出，谢先生就变了色。

阿古在神剑山庄一共只露了一次手，那是在藏剑庐前对那四名剑奴。那一战他只发出一招，就是挺身受了对方四剑联刺而推开了他们，一拳打碎了藏剑庐的铁锁，揭开了秘密。

那四剑全被他的气功所阻，没有伤到他一点肌肤。

可是四名剑奴接着发出了一手绝招，剑未及体，就把他逼得连连后退，幸而丁鹏的神刀出手，才挡住了那一剑。

现在看谢先生的剑势，绝不逊于四剑奴的那一招绝剑，而阿古居然敢用拳头去挡。

拳上戴着钢制的拳套不错，可是那一剑具有了雷霆万钧之势，连一座山都劈得倒，又岂是一拳所能阻？

谁都以为阿古是活得不耐烦了，连小香都如此。

但是谢先生的脸色却变了，而且迅速地撤招收剑。只是阿古的拳头出来，也不是人家可以收得了的。

剑才抽到一半，就被阿古的拳头击中，“　”的一声，长剑立刻脱手飞出，拳头继续向谢先生击去。

谢先生的身子也在继续后退，但退得也不够快，被拳风扫中了肩头，身子平飞了起来。

阿古的手掌一开，一道亮光出手，那是他掌中的小李飞刀。刀追上了空中的谢先生，射向了他的咽喉。

谢先生已经被那一拳打得五脏离位，再挨上这一刀，即使他是有九条命的猫，也是九死一生了。

不过他的运气的确还不错。

所谓运气好，也只是逃过了一死而已。

在最危险的一刹那，有人一剑替他劈落了那柄飞刀，而谢先生本人却结结实实地撞在墙上。

幸好是背先撞上去的，顺着墙滑下来，居然还能站在那儿，脸色苍自，口角流血。

阿古打出一拳，他却挨了两下，一记拳击，一记撞击。

替他劈落飞刀的是谢小玉，手中拿着剑，冷冷地看着他。

谢先生运了一阵子气才能开口说话，低着头道：“小姐出来了，属下无能。”

谢小王冷笑道：“你可真够丢脸的！堂堂神剑山庄的总管，叫人家一个车夫一拳打败了。外面已经有人在说神刀一出、神剑无光了，经你这么一衬托，就更像回事了。”

谢先生苦笑道：“属下自信武功不会逊于他，只用错了招式。属下发出了那一式‘山雨欲来’是想把他逼退了，好继发后面的杀手的，哪知道他竟会真拼硬干了。”小香现在才明白谢先生为什么不堪一击了。他那石破天惊的一剑原来只是虚招，真正的杀手还藏在后面。看那一剑的声势，谁都不会以为是虚招。因此，相信不知有多少人折在那一拍下，这原也是万无一失的一招。只是谢先生的运气太坏，他遇上的对手是阿古。阿古是个从不知道后退的人，他怎么不倒霉呢？

第二六章　调虎离山

谢小玉的脸上可以刮下一层厚厚的寒霜，而且做了一件神剑山庄重建以来从没有发生过的事。

她的右手轻轻一抬，“啪啪”两响，谢先生的脸上就添了两个鲜明的掌印。

谢先生是神剑山庄中很具权威的人物。

他的地位虽然高不过谢小玉，但是也相差不了多少，可是谢小玉居然当众打了他两个嘴巴。

谢先生的目中立刻闪出了一片怒火，尽管谢小玉刚才救了他一命，但是这两巴掌却也等于打掉了他以后的尊严，使他在人前永远抬不起头来！

一个享受惯了尊荣的人，突然间没有了尊严，那的确是生不如死。

所以谢先生对谢小王流露出了反抗的意识，尽管他的生命是属于神剑山庄的，离开了神剑山庄，他的一切也都将失去了支持，而反抗了谢小玉，也等于离开了神剑山庄，但是他管不了这么多。

他再留在神剑山庄，也将如行尸走肉，没有生命了。

谢小玉无视于他的反抗，神色更冷，声音更寒，寒得有如雪地里的冰球：“谢升，我把总管一职交给你，让你掌管了庄内大大小小一切事务，是何等对你器重，结果你做了些什么？”

她峻厉的言词像是镇住了谢先生，他顿了一顿才道：“我败于来人之手，固然是我的不慎所致，但我也是在执行所司。”

谢小玉冷笑一声：“你执行了什么职务？你只会在门口乱摆威风，跟人家闲嗑牙、丢大人。”

谢先生再度挺挺胸，鼓起勇气道：“我可不是喜欢生事找人家决斗，而是因为……”

“因为什么？你说呀。”

谢先生又顿了一顿才道：“因为你说过，如果丁鹏来了，首先就赶紧通知你，然后想法子把人挡在门口，一直等你出来迎接。”

这倒是很新鲜的事，难道说谢小玉还有什么见不得人的事需要掩饰，不能让了鹏看见吗？不过这样一来，也解释了谢先生为什么要一再留难、故意生事、借故挑战的原因了。

他原是个很有修养的人，今天却为了跟小香吵了几句嘴，竟然会勃然大怒，进而动手决斗。

原来都是为了要阻止了鹏进去，好让里面的谢小玉有时间准备，把一些不能让丁鹏见到的人或物撤下去。

丁鹏到达的消息，远在河岸的那头，庄中就知道了，却一直要拖到不久前才见谢小玉出来，可见这一番掩饰的动作是很费时的。

谢先生揭穿了这个秘密后，眼睛望着车子，神情有一种报复的快意。

他原是很忠于谢小玉而深恨丁鹏的，却因为谢小玉的两个耳光把他打得转向丁鹏那边去了。

看他现在的神情，似乎为了要能毁掉谢小玉，他不惜再向丁鹏吐露更多的秘密的。

不过他也是个很多疑而谨慎的人，已经在打算这么做时，首先防备到的是谢小玉杀人灭口。

因此他的另一只眼一直在看着谢小玉的手。

谢小玉的手果然已经握着了剑柄。她手中原本是执着剑的，在劈落了阿古的飞刀后，她就归了鞘，而且还用那只手掴了谢先生两个嘴巴。

现在她的手又摸上了剑柄，谢先生自然又紧张了，而且也作好了一切准备。

谢小玉的身子动了，动得好快。

转了一转，又转到谢先生的面前。

接着又是“啪啪”两响，谢先生的脸上又多添了两个掌印。谢小玉的手掌不大，但两个掌印并列在每一边脸上，也差不多能盖住了。

所以谢先生苍白的脸，现在已经变成通红的了。

只是谢先生挨了这两巴掌后，却呆呆地一动都不动了。

他并不是被谢小玉的身法或手法惊呆了。

谢小玉的动作虽快，他却有把握从容躲开的，甚至于还能作有力的反击。

第一次之所以会挨上两巴掌，是他根本没想到谢小玉会打他的耳光。

可是这一次，他却是乖乖地站在那儿，袖手不动，伸长了脖子，等着谢小玉来宰他的。

谢小玉到他身前时，手中还执着剑，结果却用左手掴了他两个嘴巴，把剑归回了鞘。

是什么原因使他由桀骜变为柔驯？

那只不过是谢小王找出剑来绕了个圈子。

她身形动时，剑已出鞘，一开始不是扑向谢先生，而是扑向那辆车子。

那辆丁鹏乘来的马车。

到达车前时，她的长剑一撩，挑开了车上的窗帘，跟着便拨开了车门，钻进身去。

谢先生原以为她要去跟丁鹏拼命了，可是谢小玉很快又钻了出来。

她是由丰的另一边钻出来的。

进去时没关门，出来后也没关门，门都敞开着，可以很清楚地看见华丽的内部陈设。

但是没有人。

丁鹏不在里面，也没有别的人在里面。

这是一辆空车，从车子上船开始，谢先生的眼睛就没离开过车子，没看见有人出来过。

那证明自始至终丁鹏就没有在车上，闹了半天，接来的只是一辆空车。

谢先生这才发现自己犯了多大的错误，的确该挨打，所以他甘心情愿地挨了第二次的嘴巴。

谢先生故意闹的目的，是为了要阻止车上的丁鹏进入庄院，现在丁鹏不在车上，谢先生最多只是白闹一场而已，却并没有亏于职守。

为什么他很快就认错，甘心挨耳光呢？

这一点不能不佩服他的思路转得快了。

车子是从外面来的，谢小王是从庄院里面出来的。

谢先生一直看着车子，都没有发现里面是空车，谢小王一出来说知道了。

难道她有未卜先知的神通吗？

谢先生很清楚谢小王，虽然她本事很大，但却没有这一套本事，否则她不会如此慌张失措。她如果能算到丁鹏只是出去转一圈立刻就回来，也就不

会把一些不易收拾的玩艺摆出来了。
谢小玉居然在谢先生之先知道这是一辆空车。
这唯一的说明，就是丁鹏已悄悄地先入了庄。
如果渡河是进入神剑山庄唯一的通路，丁鹏是绝对进不了庄的。
只不过这条唯一的通路仅仅是他们对外的宣称而已，实际上另外还有些路也能进入神剑山庄的。
而这些原本是属于极端机密的通路，居然被丁鹏找到了，这实在是很糟糕的事。
身为总管的谢先生只有自认该死了。
谢小玉原本是想杀死谢先生的，只要他还有一丝反抗的意图，她那凌厉的剑式以及身上十六种暗器，都将全部罩将出去。
江湖上很少有人知道她身上能同时发山这么多的暗器，就是谢先生，也不过知道她能发七八种而已。
知道的七八种，每一种都能要人老命的，而不知道的十种，更厉害不止四五倍。
否则以她一个女孩子，又怎能化身为玉无暇领导着连云十四煞星而肆虐江湖呢？
谢先生也幸好这一次是甘心领死了，如果他以自己所知道的谢小玉去衡量她并意图反抗的话，那么他此刻恐怕早已断气了。
就因为他伸长了脖子引颈就戮，倒反而保全了他一条性命。
谢小玉冷冷地道：“ 你知道自己的错了吗？ ”
谢先生惶惑地道：“ 属下该死。 ”
论在谢家的辈份，谢先生该是谢晓峰的族弟，也是谢小玉的族叔了。
不过这都是封建时代所遗留下来的家族制度，到了后世，已渐渐地衰微了，同族的亲戚虽然还能多少得到一点照顾，却已微薄得可怜。
辈份的尊严，早已被势利所代替，除了一些太直接的亲谊，不出五服还略受重视，此外就只有在族谱上排名在前面一点而已。
词堂里的爷爷替孙子辈的当门房、做奴才的事常见不鲜，而这份差事还是沾着那点亲谊才挨上的，所以谢先生的这一声“ 属下 ” 也自称得心甘情愿。
谢小玉冷哼了一声道：“ 你这颗狗头还能留在颈子上，就因为你还不错，知道自己该死。 ”
言下之意，是指他的脑筋还算灵活，很快就想到了自己所犯的错。
谢先生这下子变得更可怜了，腰弯得像只煮熟的虾子，颤着声音道：“ 是！是！属下再也没想到丁鹏会玩上这一套金蝉脱壳的把戏，他以前一向是寸步不离车子的。 ”
谢小玉叹了口气：“ 岂止你没有想到，连我也没有想到他会突然改变习惯的。 ”
小香在一旁却又笑了笑，说道：“ 这根本不是我家公子的习惯，他其实最讨厌乘车子。这辆车于看来虽豪华，但是坐在里面又闷又颠，简直是受罪，所以他从来不邀人同车，就是怕人家发现本子里的不舒服劲儿。 ”
谢小玉不禁道：“ 既然乘丰子如此不舒服，他于吗要整天坐在车子里？ ”
小香道：“ 他要别人看来很舒服，以为这是他的习惯，这是他的标记，车到哪里，人到哪里，然后在必要时，他离开车子做一些秘密的事时，不会引人注意。 ”

谢小玉和谢先生两个人就像是挨了一巴掌。
谢先生的脸上更红了，谢小玉虽然没有挨打，却也开始脸红了。
谢小玉的一肚子闷气只有出向谢先生头上，冷冷地道：“他利用空车来上一手金蝉脱壳不能怪你，可是从河边登般以后，你居然会看不出是辆空车，这就该死了。”
谢先生可怜兮兮地道，“小姐，你是明白的，那位丁大爷从来也不允许别人靠近他的车子。”
这也是实话。谢小玉却冷笑道：“这个理由在你身上用不上。你是总管，方才千方百计也该想法子去试探一下的，这个疏忽的罪过你怎么也推托不掉。”
谢先生的头更低，道：“属下认罪。”
谢小玉叹了一口气道：“现在认罪有个屁用！丁鹏已经到了庄里逛了一圈，带了个人走了。”
谢先生不由得一震道：“他从哪条路进去的？”
谢小玉没好气地道：“你问我，我问谁去？”
谢先生乖乖地挨了这一个钉子，他也知道自己问的是一句废话，如果知道丁鹏是从哪一条路进去的，庄中早有警兆了。
他只有讪讪地道：“不知道他到过哪里？”
谢小玉道：“最不能到的地方全都到了。”
“他怎么会找到的呢？”
“有人给他带路，还有什么找不到的地方。”
“谁？不可能吧，庄中的人也不会知道那些地方。”
谢小玉冷笑道：“但是有个总揽全局的人跟他合作，情形又不同了。”
“总揽全局的人一共只有两个呀，一个是小姐。”
谢小玉道：“总不会是我吧？”
谢先生忙道：“那自然不是，可是另一个人是属下。”
“既然不是我，当然就是你，因为没有第三个人。”
谢先生惶急地道：“小姐，你别开玩笑，属下怎么会跟外人勾通呢？”
谢小玉道：“我绝不冤枉你。”
谢先生还没来得及辩解，谢小玉已接下去说道：“你中了他的金蝉脱壳外兼调虎离山之计，而且还被绊在这里。里面那些饭桶们忙着分头撤走，却不知道了鹏已经进来了，刚好给他领了路。”
谢先生只吸了一口凉气，这不是他的错，但是出了事，却就是他这个总管的疏忽了。
谢小玉可以往他身上推，他却没处推了，因为山庄的警戒本是他负责的。
平素他很自负，没有山过一点问题，但是没想到第一次出纵漏，就是个不得了的大纰漏。
他的声音都变了，哑着嗓子问道：“不知道带走了个什么人？”
他从谢小玉的脸色上看，知道必然是个很重要的人，但他却又在暗中祈祷，千万别是那两个人。
否则他宁可刚才被谢小玉杀死了。
谢小玉的答案偏偏就给他这种感觉：“你昨天带回来的人，因此你自己去想后果去。”
谢先生忽地两腿发软，若不是因为他就在墙边手能扶墙，他几乎要倒了

下来。

现在他对谢小玉的活命之恩一点都不感激了，因为他发现活着下去的日子将会十分难过。

小香又上了车子，阿古也把车子掉了头，他们的任务已经完成了，可以离开了。

谢小玉笑道：“小妹妹，你这就走了？”

小香道：“是的，打扰半天，应该告辞了。”

谢小玉笑道：“难道你不想知道丁公子上哪儿去了，以及你怎么才能跟他会面呢？”

小香道：“不必了，公子早就关照过我们如何会面的。”

谢小玉道：“那是指他一个人离开，现在他却带了个不太能行动的人，计划就得改变了，历以他叫我代为告诉一声……”

小香连忙道：“那就谢谢你了，公子怎么说呢？”

谢小玉笑道：“丁大哥虽然从我这儿带走了个人，但是我欠他一次活命之恩，所以我们之间并没有什么不愉快，大家还是好离好散的。”

小香道：“我相信，因为里面如果闹起来，公子就会从门里出来了，没有人能拦得住他的。”

谢小玉只是笑笑，没有为这句话不高兴，只是道：“大家又没有什么深仇大恨，何必要闹得流血伤人呢？再说丁大哥是我的恩人，我更不能对他无礼。”

她在吊胃口，小香却忍不住了道：“谢小姐，我家公子究竟说了些什么？”

谢小玉笑道：“丁大哥跟我是很愉快分手的，你们却在我的门口又打又闹，未免大令我这个主人没面子了，因此你要想从我口中得到一个不伤和气的答复，至少要让我过得去才是。”

小香道：“你要怎样，才能在面子上过得去？”

谢小玉笑道：“这是你自己的问题，怎么问起我来了呢？你自己认为该如何表示歉意呢？”

小香看她眼睛不断地停在谢先生的咽喉上，那儿还在滴血，是阿古一飞刀的结果，幸好那柄飞刀被谢小玉一剑击落，否则谢先生就将是小李探花死后百年，第一个死在小李飞刀之下的人了。

那柄飞刀还在地下，谢小王虽然不去看它，但是满脸的希冀之色却瞒不过任何人。

于是小香笑笑道：“谢小姐，阿古的飞刀出手，虽然伤了那位贵大总管一点浮皮，但是飞刀被你击落下来，我们也没有占到什么便宜，贵庄也没有吃多大的亏，是吗？”

谢小玉道：“你的意思是我不该在旁边插一手？”

小香一笑道：“那我怎敢说？我只是说谢小姐出手了，我们做下人的怎敢与你争持？飞刀被你击落下来了，我们也不敢再要回去，因为我答应过那位谢总管，说他只要能接下，那把刀就送给他。现在刀是被你谢小姐击落下来的，只有把它送给谢小姐了。”

谢小玉不禁一喜，这本来就是她的目的，她故意找出借口来，目的无非也是要留下那把刀。

现在小香自动提出来送给她，叫她如何不乐呢？只是在表面上她还要做一番，故意一沉脸道：“笑话，我会希罕一柄破刀？”

小香庄容道：“ 只有我们姓龙的人可以说这句话，因为龙家的高祖母林诗音告诫过我们后世子孙，不可仗恃小李飞刀的声势，除此之外，天下人谁敢轻视这一柄刀？连你的尊翁谢大侠，见了这柄刀也该恭恭敬敬地对着它。 ”

尽管谢小玉刁蛮横蛮，但是被小香这么训了一顿，居然也乖乖地忍了。

因为小香姓龙，龙小香可以不重视小李飞刀的价值，她够资格，除此以外，的确谁也不敢对这柄刀不敬，李寻欢虽已物故多年，他的后人、他的传人却仍然在继承着先人的行侠事业，只是他们已经深谙先人的盛名之苦，所以都立誓下再成名，而以各种面目出现人间。

他们都是胸怀恬淡的侠士，而且他们的飞刀技艺也自臻于化境，已不需要真正的飞刀了，一片横木、一根树枝，甚至于一支儿童玩的纸镖，在他们的手中同样地能发挥效果。

多年来，江湖上有不少恶迹昭彰或者是假冒伪善的巨奸大恶之徒，无声无息、无形无迹毙命于各种奇怪的手法之下，虽然也不能证明这是小李飞刀的后人所为，但谁也不能证实不是的。

小李探花已被世人们神化了，所以谢小玉说了那番话后，自己也有点担心。

因为多年来支持着李寻欢后人仍在行侠的一次最有力的证据，就是后世人在评述前辈英雄人物时，只要有人对李寻欢有过恶意的诋毁，总是会遭到一些惩戒的。这固然可能是尊敬李寻欢的人所为，但也没人能证实。

李寻欢身故已近百年，他的事仍然常为人所谈论，他的影子仍然在笼罩着江湖。

小李探花一生行迹已近乎圣的境界，他以正义之刀锄奸，以恕道对他的敌人，即使是要他命的敌人，也莫不对他产生无比的敬意。

他的一生中只亏负过一个人，就是他青梅竹马的恋人林诗音。

谢小玉挨了一顿训，没有在那上面发作，只得改换了一副表情冷笑道：“ 我会希罕你的刀？ ”

小香一笑道：“ 刀的确是名贵的，除掉它本身所具的纪念价值外，从这柄刀的构造上，多少还可摸索出一点小李飞刀所以无敌天下的原因，不过阿古大叔用飞刀伤了贵庄的一个人，谢小姐则破了他的刀，算起来我们也折了一场，小姐留下那柄刀，神剑山庄的盛名就无损了。 ”

谢小玉这才笑了道：“ 如此一说还像句话。 ”

“ 谢小姐现在可告诉我丁公子的吩咐了吧？ ”

谢小玉一笑道：“ 他说原来在哪儿会面的，还是在哪儿，神剑山庄又岂能困住他？ ”

这番话说得多少有点负气的意味，但也等于是废话，转不转告都没关系。

而且很可能丁鹏根本就没有交代，是她自己制出来的，不过对事实却没有任何影响或改变。

小香居然一点温意都没有，连声道谢后上了车，让阿古赶着走了。

谢小玉很开心，拾起地上的飞刀，小心翼翼地检视了半天，脸上的笑意更浓了。这是一柄货真价实的小李飞刀，尤其是刀身上一个“ 李 ”字标记，证明了它是李寻欢自己用的刀。

谢先生也走过来，忍着羞惭看了一阵那柄刀后，才问道：“ 小姐，丁鹏把人带走时，可曾带去那柄剑？ ”

“ 没有，丁鹏虽然厉害，还没有本事进入地下宝库。 ”

谢先生谄媚地道：“那太好了！我们的宝库总算齐全了，昔日《兵器谱》所载的名器，一件都不缺了。”

谢小玉却冷冷地道：“那有什么用？器以传人，我们只拥有了一大堆兵器，没有一个活的人。”

谢先生笑道：“活人无法保有，其器才会落到我们的手中，就证明人不如器。”

谢小玉却一叹道：“江山代有才人出，这些都是已经是古董了，我们要把现下的风云人物手中的兵器搜齐了才算是真正的了不起。”

谢先生笑道：“那也有不少了。”

谢小玉冷哼一声道：“差得远呢！三件兵器搜不齐，那满库的宝物都是废物。”

谢先生愕然道：“哪三件？”

谢小玉道：“燕十三的那柄缀着十三颗明珠的宝剑，神剑山庄的那柄谢家神剑……”

谢先生道：“那不是都在藏剑庐中吗？”

谢小玉冷笑道：“神剑山庄内已经没有藏剑庐了，剑还会在那儿吗？”

“不在了，是庄主把它带走了。”

“是的，我进去过，也悄悄地打开了那两座坟，里面空无所有。”

“没有棺木？没有遗骸？”

“我已经说过里面空无所有了。”

“会不会藏在别的秘密所在？”

谢小玉一声冷笑：“藏剑庐虽是神剑山庄中最秘密的地方，却也是最没有秘密的地方，四壁环堵，触目萧然，什么东西都没有。”

“那么主人为什么要把那儿视作秘密禁地呢？”

“以前我不知道，现在我才懂了，他是在那儿修养他的心性，以期进入更高的境界。”

“更高的境界？主人的剑技还能更进吗？”

“怎么不能？以前他败于燕十三的至杀至威的那一剑，后来连他身边的剑奴都能使了，这证明了他的造诣已经超出了那一剑了。”

小香坐在车上，阿古驾着车子，来到神剑山庄左侧的一座山林中，那是丁鹏指定要他们前来相会的地方。

丁鹏准备暗中探一下神剑山庄，他也知道如何可以不经由前面的水道而进入神剑山庄。

每一个武林中知名的大宅第庄园都要有一两条不为人知的秘密通路，即使是名门大派也不例外。

这倒不是他们存心要做什么秘密的事，而是因为在江湖上走动的人，谁都免不了结一两个仇家，谁也想不到仇家会在什么时候摸上门来寻仇，有一条秘密的通路，才可能使自己转危为安，逃过仇家的突击或率众围攻。

神剑山庄自然不例外，那儿的通路不止是一条。谢小玉一入主山庄后，不但发现了两条，而且还另外开辟了两条，只是她没有想到居然还有她没有发现的。

丁鹏跟谢晓峰在藏剑庐中一番密谈，老少而人谈得十分投机，因此连自己的女儿都不知道的秘密，谢晓峰却告诉了这个年轻人。

丁鹏要秘密地进入神剑山庄并不容易，要想进一步发现山庄中的秘密却

更不简单，因为谢晓峰曾经很感慨地对丁鹏说过：“我的这个家已经不能算是我的了，有很多事情、很多地方，我都不知道。老弟有空不妨设法看看，我自己有不方便的苦衷。”

丁鹏没有问谢晓峰的苦衷是什么，人家既然说过不方便，自然有不便启齿的地方。

何况他自己可以去发现的。

所以他第三度前去的时候，就作了那个打算。

他虽是没有大多的江湖阅历，但是那一身神秘莫测的武功不但造成了他的体能上的奇迹，也使他的智慧步入一个新的境界。

长于心智者必绌于体力，所以一般读书的人，体质上多半是文弱一点。

只有练武的人不然，他们的武功进境是配合着心智并进的，武学登入一个新的境界，体能有了超异的成就，智慧也一定跟着圆熟。

所以丁鹏叫小香跟阿古在神剑山庄前面一阵闹事，实际也就达到了掩护他追索秘密的目的。

这目的算是达到了一半，他看见了许多别人所不知道的，不过还有一些没有看到。

他本可以更深入的，却为了一个人而延误了。

这是一个很英俊的年轻人，满脸充满了正直与豪情，却彼困在一间密室中。

他救出了这个年轻人，却不知为了什么，因为他根本不认识他。

他发现这个年轻人的时候，他正在昏迷中；权凭一眼的印象，他就喜欢上这个年轻人，决心要救他出去。为了他，丁鹏暴露了身形，没有进一步去探索。

小香到达山林中时，丁鹏已经在等着了，那个年轻人还是躺在地上。

小香下了车子道：“公子，我们来了。”

丁鹏点点头道：“没有什么麻烦吗？”

小香一笑道：“没有，只是他们的谢总管为了阻挠我们进去，跟阿古叔打了起来。”

丁鹏笑道：“那个谢先生很不好缠，不过我想阿古不会吃亏的。”

小香淡然道：“阿古叔当然不会吃亏，在他身上赏了一飞刀，要不是谢小玉及时施救，那一飞刀就要了他的命。”

丁鹏道：“谢先生的剑法虽然不济，但绝不会低于六大门派的掌门人了，阿古的飞刀能伤了他吗？”

小香笑道：“小李飞刀，例不虚发。”

“你把我弄糊涂了，怎么又跑出小李飞刀了？”

“阿古用的是昔年小李探花成名盖世无敌的飞刀，虽然手法不济，其威力也不是那个谢先生所能抗拒的。”

“阿古怎么会有小李飞刀的？”

“是我的，我祖上传下来的。”

她看出丁鹏脸上的疑色，才又解释道：“我不姓李，姓龙，是龙啸云跟林诗音的后人。”

丁鹏并不十分惊奇，只“哦”了一声道：“那就难怪了，我总觉得你是与众不同的，果真你大有来历。”

小香苦笑道：“龙啸云的后人可不算什么大来历。”

丁鹏一笑道：“ 这一点你倒不必妄自菲薄，能够跟李寻欢作一辈子对的人，也是了不起的成就。 ”

“ 只可惜别人并不认为那是什么成就，我们龙家的子孙一直在江湖上抬不起头。 ”

“ 那是你们自己被李寻欢的阴影罩住了。你们应该奋发起来，做一点让别人刮目相看的事。 ”

小香笑了一笑：“ 今天我就做了一件，我把小李飞刀送给了谢小玉。 ”

“ 做得好。龙家的子孙身上怀着小李飞刀，实在是件最窝囊的事。虽然你们两家已经谈不上什么仇恨了，但至少不必去沾他的光。 ”

小香忽地热泪盈眶，跪在地下叩了个头道：“ 谢谢公子，这是我此生听过最难忘的一句话。 ”

丁鹏讶然道：“ 这只是一句很普通的话。 ”

小香道：“ 可是别人知道我们是龙啸云的后人时，必然要把我们祖上所犯的错重算一遍老帐。 ”

丁鹏笑道：“ 翻陈帐也没什么。李寻欢功成名就，到头来并没有什么损失，就算他为你们的高祖母林诗音前辈痛苦了一阵子，可是最后在孙小红身上得到了补偿。倒是你们家才损失惨重，算起来是他欠你们的。 ”

小香感动地道：“ 百年来，公子是第二个说这种话的人，我想我的先人也会感恩于泉下的。 ”

丁鹏道：“ 还有一个人是谁？ ”

小香道：“ 李寻欢自己。 ”

百年岁月何等悠久，这段公案早已烩炙人口、尽人皆知了。何以只有两个人作了这种持平之论？

李寻欢已经是侠中之圣了。

丁鹏却是全身充满着魔意。何以他们都有着相同的思想？他们两个人行事全无相同之点。

但他们却也有很多相同的地方。

他们都是至情中人。

他们都是大智大慧、绝顶聪明的人。

他们都是用刀的人，而且在刀上的成就都到了前无古人的境界。

圣与魔都是一种境界，一种心灵的境界。

但到了圣境，圣者不一定是至正，魔者也不一定是至邪，所谓殊途而同归，莫非也是这个道理？

这种道理实在太深奥。

深奥得难以理解，丁鹏并不懂得，可是他听见自己被人与小李探花并提称列时，他并没有什么特殊光荣的感觉，也不感到特别的惊讶。

好像那是必然的事。

但是在小香的眼中，此刻的丁鹏却是一个神圣的化身，神圣得已经超越了小李探花。

因为她是龙家的后人，龙家的人不再恨小李探花了，但也不会把他看作圣人。

小香痴痴地看着丁鹏，眼中充满了崇敬，此刻，她愿意为这个人死一千次、一万次。

那个年轻人仍是昏迷不醒地躺在地上，阿古在他们谈话时，已经弯下身

去检视那个年轻人了。他看出这个年轻人是中了一种闭穴手法，可是他已经施了十七种解穴的手法，仍然无法把他救醒。

丁鹏摇摇头笑道：“阿古，没有用的，我已经先试过了。虽然我解穴的手法不如你会的多，可是我所施的六种都是你没有施过的，他却全没有反应。小香，你是武林中的万宝全书，首先你看看这个家伙是谁？”

小香端详了一下才道：“婢子不认识，这个人从没在江湖上走动过，不过看他的气度，想必是位名家子弟。”

丁鹏笑道：“这还用你说？他被谢小王禁在一间密室中，门外警卫重重，若不是身份很重要，不会受到如此重视的，所以我才会救他出来。”

小香走上前去，跪在他的身旁，把他的手抬起来运动了几下，看看他的手掌道：“这人是使剑的，而且有很深的造诣，时下的年轻人中，很难有这种高手。”

丁鹏道：”这点我也看出来了，可是仍然不知道是谁，你说的全是废话。”

小香笑道：“不全是废话，根据前面的两点，婢子虽然不识此人，却已能大致猜出他的来历。”

丁鹏“哦”了一声道：“你能猜出他的来历？”

小香道：“八九不离十。当今儿大剑术世家已经多半为神剑山庄谢家剑法所压，神气萧索，见不到那种飞扬奔发的豪情了，只有嵩阳郭家的子弟从来没有跟谢家交手过，还能保有着剑士的豪气。”

丁鹏道：“这一说太牵强。”

小香笑道：“嵩阳郭家的剑法，恢宏磅礴，气度非凡，出手时正气凛然，才能养成一种慷慨激昂的剑士风标，这个年轻人脸上所显示的神态，也是别家的剑法无以培养的，公子以为这一说如何？”

丁鹏笑道：“稍微有点道理。”

小香道：“第三点，能够被谢小玉如此重视的，也只有嵩阳郭氏的子弟。”

丁鹏道：“这个说法却又太过于牵强。”

小香道：“我第口点理由却绝对有力，谢家在搜集《兵器谱》上的各种知名兵刃，本来还独缺排名第二的小李飞刀和排名第四的嵩阳铁剑，可是今天我把小李飞刀送给谢小玉时，她与谢先生两人脸上的喜色竟是难以自持，这证明他们已经得到了嵩阳铁剑，只缺小李飞刀了。嵩阳铁剑只有从郭家子弟中得到，这个年轻人失陷在神剑山庄……”

丁鹏笑道：“你每一个理由都能成立，只是都缺乏事实的依据。为什么不把他救醒过来问问他呢？”

小香道：“公子与阿古叔都救不醒，婢子何能为力？”

丁鹏道：“小鬼，你别在我面前捣鬼！若是你也救不得他醒来，这世上恐怕没有人能将他救醒了。”

小香道：“公子何以特别看得起婢子？”

丁鹏道：“我知道你是龙啸云的后人后，我就相信你有这能力。”

“为什么？”

丁鹏道：“因为我知道昔年‘千面奇人’王怜花的那本《怜花宝鉴》，就失落在你们龙家。虽然正本已经在你祖先要拿去见上官金虹换回李寻欢的性命时被遗失了，但是《怜花宝鉴》上的大部分记载都由林诗音暗下传给了她的儿子龙小云。龙小云绝顶聪明，一定都记了下来，也传了下来。”

小香道：“幸亏这话是公子说的，如若别人知道这件事，婢子恐怕就没

命了。”

丁鹏一笑道：“小香，你放心，只要有我在，你就不必担心你的安全。别人要伤害你之前，必须先踏过我的尸体，那好像是件很不可能的事。”

小香深受感动，却不再拿乔了，在身边取出一个银盒，里面是长长短短十几支金针。她拿起一支，信手插入一处穴道，似乎不必用眼睛看，落手迅速，认穴准确无比。

阿古的脸上却显出了惊色，但是了鹏却像是早就知道一般，毫无诧容。

小香插到第十四支金针时，那个青年开始呻吟转动。小香插到了第十五支金针，他的眼睛睁了开来。小香笑笑道：“郭公子，你请安静地躺着。我刚把你的穴道贯通，还要等我把金针拔下，你才能行动开口说话，否则岔了气，又是大麻烦。”

那青年果然依言闭上了眼睛，静卧不动。小香一根根顺着次序把金针拔了出来，在一块绢布上擦干净了，才放回盒中。每根针都扬进有寸来深，针上却不沾一点血，而且拔出后的针孔上也没有流半点血，她这套手法看得阿古几乎呆了。

丁鹏笑道：“《怜花宝鉴》上的奇术果真不可思议！小香，你这金针开穴之法，可以解得任何闭穴手法吧？”

小香道：“是的，先曾祖父龙小云晚年思过，对自己以往的任性深自悔悟。他把《怜花宝鉴》上的那些害人的方法以及歹毒的武功都删淖了，只留一些救人济世的本事传给后人，而且还加了许多他自己的刨见，婢子所能虽不如《怜花宝鉴》之博，却比它正道多了。”

丁鹏肃然道：“你曾祖父是个了不起的人！”

小香淡淡一笑。那青年已经能够爬身坐了起来道：“多谢姑娘相救之恩。”

小香笑道：“别谢我，郭公子。我只是为你解除了禁制而已，把你救出来的是我家公子。”

那青年起立拱手道：“多谢兄台相救之德，郭云龙永志不忘。”

丁鹏微异道：“阁下果真姓郭？”

郭云龙道：“是的，那位姑娘不是识得在下吗？”

小香道：“我也不认识，只是凭着猜测的。”

郭云龙奇道：“凭着猜测？《百家姓》上那么多的姓氏，姑娘何以单单就选中了那个‘郭’字？”

小香一笑道：“这当然也有点根据的，现在我没有猜错，就证明我的那种推断还有点道理。”

丁鹏见他还要问是什么根据，笑着打断话头问道：“郭兄府上可是嵩阳郭家庄？”

郭云龙点点头，笑道：“正是。小弟是第一次出来，兄台居然能识得小弟的家乡，以前敢情是见过的了？”

丁鹏道：“没有，不过郭兄的一口嵩阳口音，听起来再无别家了，嵩阳姓郭的人只得一家。”

郭云龙十分高兴地道：“兄台说得太客气了，那只是仗着先人的余荫，郭氏子孙却没有什么值得称道的。尤其是小弟，更为惭愧了，出门未及半月，就栽了个大跟斗，连剑都没拔出，就被人制倒了。”

说到后来，他的脸上竟现出了痛苦之色。

丁鹏道：“郭兄是如何被困在神剑山庄的？”

郭云龙叹了口气道：“一言难尽，小弟这次出来，一则为闯荡一下，增加些江湖阅历；二则是找两个人，切磋一下剑法武功。”

丁鹏笑道：“郭兄第一个就是找上神剑山庄，要去找谢晓峰比剑？”

“是的。谢家神剑举世闻名，小弟听说他年轻时曾经仗剑遍访天下各剑术世家以求一搏，终于赢得了无敌神剑之号，可是他就漏了我们嵩阳郭家。我不知道他是什么意思，是看不起我们，还是认为我们郭家剑法不值一顾？我非要找他问问明白。”

丁鹏一笑道：“这个问题你不必问他，我就可以答复了。他不是不愿意，而是不敢。”

郭云龙道：“不敢？”

丁鹏道：“是的，不敢。不仅谢晓峰不敢，凡是武林中人，没一个敢无端地到郭家庄寻事生非。”

郭云龙道：“兄台，郭家庄虽然在武林中小有名气，但都是先人所创。近几十年来，我们虽然在不断研究剑法之精髓，却很少出来，更没跟人动过手，小弟倒不知道寒家有这么大的名气与威风。”

丁鹏一笑道：“郭兄尽管不信，但这的确是事实，只不过无人敢告诉你们。郭兄幸好是问到兄弟，如果问到别人，很可能连这个原因都没人会说。”

郭云龙道：“我们郭家的名声很糟吗？”

丁鹏道：“府上侠义传世，百年未一直是武林中最受尊敬的世家。”

郭云龙道：“小弟想寒家家教极严，门人子弟没一个敢在外面胡作非为的，不应该有人会畏惧我们的。”

丁鹏笑笑道：“如果府上的人倚势欺人，仗强凌弱，不会有人畏惧，倒是会有人登门兴师问罪的。定是因为府上素有正声，才赢得武林尊敬，不敢登门生事以招天下共弃。”

这个理由并不好，但是丁鹏实在说不出更好的理由了。他不是不会编谎的人，但他如果照实说多年来一直有小李飞刀及飞剑客阿飞的后人弟子在暗中照顾郭家，恐怕郭云龙反而会受不了。

丁鹏没来由地很喜欢这个年轻人，就不想伤害到这个涉世未深的大孩子的尊严。

幸好郭云龙很天真，居然相信了，他叹了口气道：“我也不过问问而已，倒并不想真正去找谢晓峰决斗。我想他已成名多年，绝非偶然，我的剑法不见得真能胜过他。我败在他剑下倒没什么，万一胜过了他，岂不是于他的盛名有玷？”

丁鹏夏喜欢这个人孩子了，他年轻、正直，并不高傲，心地很好，处处替人着想，实在是个好青年。

所以他本来想问何以会失陷在神剑山庄的，也不便出口了，郭云龙却低下了头，大概想到了一件很痛苦的事。

忍了半天，他终于忍不住了道：“我到神剑山庄，谢小玉很客气地招待我。她是那样美丽又大方，一派大家风范，我们谈了一阵，彼此非常愉快。”

他的眼中出现了神往之色，丁鹏不禁暗叹：这又是一个被谢小玉听蛊惑的青年！

郭云龙的声音渐渐转为愤怒了：“我对她那样尊敬，谁知道她却是那样一个女子！”

丁鹏道：“她对你怎么样？”

郭云龙道：“我实在想不透她为什么要如此，她在酒菜中下了药。”

丁鹏“哦”了一声道：“下药？”

郭云龙道：“她在酒菜中下了春药，而且还……”

他毕竟是个忠厚的青年，涨红了脸，却说不出底下的话来了。

丁鹏不禁颇为惊异，他知道谢小玉那一套风月阵仗，很难有个年轻人能抵制得了的，看样子郭云龙并没有被她迷昏了头，这实在是件很难得的事。

于是他笑笑道：“她主动向你表示好感？”

郭云龙点点头，而且对丁鹏作这样的解说很满意，长长地咬了口气，然后道：“是的，她表示得太热切了。”

丁鹏笑道：“那是她喜欢你。”

郭云龙道：“不，她不是喜欢我，只是喜欢我的家传铁剑。我看得出，她是想利用这个机会套住我，叫我把家传的铁剑送给她。”

丁鹏道：“郭兄带了家传的铁剑出来了？”

郭云龙道：“是的，这是我家光荣的标志。每一个郭家的子孙在行道江湖时，一定要带着这柄剑，用以提醒我们不要做出对不起先人的事。正因为有那柄剑在身，我才能在药力的煎熬下保持清醒，没有上她的当。”

丁鹏暗服他的定力，笑着道：“你们打了起来？”

郭云龙道：“没有，在那种情形下我实在无法出手，因为她赤手空拳，而且还没有穿衣服。”

丁鹏忍住了笑道：“这倒的确不便出手，要是杀了她，跳下黄河也洗不清了。”

郭云龙道：“那我倒不怕。我做事但求问心无愧，并不在乎别人如何看法，但是我的心里感到不能动手。”

丁鹏道：“郭兄是如何处置呢？”

郭云龙道：“我只好告辞，她也没有送，我却知道没有这么便宜，果然没有走出山庄就中了暗算，在园子里被一张网自天而降地困住了。”丁鹏道：“郭兄的家传铁剑也失落在神剑山庄了？”郭云龙摇摇头道：“那倒没有，我走到园子里，已经想到今天难保此剑了，所以我找了个地方藏了起来。”

第二七章　屠　刀

丁鹏不禁笑了，笑他的天真，在神剑山庄想藏起一件人家看中的东西，那也只有他这种年轻人才会自我安慰。

郭云龙却信心十足地道：“我藏剑的地方十分隐秘，他们绝对找不到的。我跳上一棵老梅树，找到一个椏叉，然后把剑齐柄插进去。谢小玉后来问了我三次，叫我把剑交出来，可见她还没有找到那柄剑。”

丁鹏倒是有点相信了，如果他把剑藏在这个地方，谢小玉很可能找不到。

不过他看着小香脸上的表情，就知道这柄剑还在原地的希望不大了，谢小玉在神剑山庄中遍布耳目，不会漏过郭云龙任何一个行动的。

但是他不愿意扫他的兴，笑笑道：“郭兄把那棵梅树所在告诉我，兄弟去为你找回来。”郭云龙道：“不，我要自己去取回来。”

丁鹏笑道：“郭兄，神剑山庄虽然在极力搜集《兵器谱》上的各种兵器，那只是为了好玩，这些兵器并没有什么特别的价值，她之所以不惜得罪郭兄，必然还有别的用意。”

郭云龙道：“我也这么想，只是她没有对我作进一步的要求，实在摸不透她的用意何在。”

丁鹏道：“不管她的用意何在，她的重点总是放在郭兄身上，郭兄何必又去自投罗网呢？”

郭云龙道：“这次我会小心的。”

丁鹏笑笑道：“明枪易躲，暗箭难防。郭兄，如果到时头上又撒下一片网来，你仍然是束手无策。”

郭云龙的脸上泛起一层忧色道：“是啊！那网子也不知是什么材料做的，十分坚韧又有弹性，包在身上，怎么挣也挣不脱，可是我必须要去取回那柄剑来。”

丁鹏道：“郭兄如果信得过，就交给兄弟来办。不出三天，兄弟一定将郭兄的家传铁剑取出来。”

郭云龙想了一下道：“好吧，我倒不在乎公开地拼斗，可实在怕他们动阴谋，而且对方是个女孩子，我也不好意思太过分，就麻烦兄台一下吧。对了，兄台的高姓大名我还没有请教呢，你看我多糊涂！”

丁鹏一笑道：“郭兄最好暂时别问，否则我们的朋友交不成，还得打上一架。”

郭云龙道：“这是怎么说呢？”

丁鹏道：“因为我就是郭兄第二个要挑战的人。”

郭云龙道：“不会。我我的第二个决斗对象是一个叫丁鹏的年轻刀手，他使的是一柄魔刀。”

丁鹏笑笑，拍拍身边的刀道：“是不是这一柄弯刀？”

郭云龙大声叫了起来道：“你……就是丁鹏？”

丁鹏笑道：“是的。郭兄挑斗的第一对象既是谢晓峰，第二个很可能扰是兄弟了。”

郭云龙低声道：“完了！完了！”

丁鹏道：“郭兄有什么事放不开的？”

郭云龙叹了口气道：“我受了谢小玉的捉弄，自然不能去找谢晓峰决斗了，而我又受了你的好处，自然也不能找你决斗，我这趟江湖岂不是白来

了？”
丁鹏笑笑道：“郭兄难道除了我们二人之外，竟没有第三个决斗的对象了吗？”
郭云龙傲然道：“放眼当世，除了你们两个人外，还有谁堪当英雄之称？郭某不去找英雄决斗，难道还去找竖子打架？”
这段话说得豪气四溢，但是丁鹏却只冷冷一笑道：“昔年上官金虹死后，金钱帮烟消云散了，但是令先祖郭嵩阳前辈死去后，嵩阳铁剑之名盛传不朽，可是在百晓生的《兵器谱》上，上官金虹的排名却在郭嵩阳之上。”
郭云龙低下了头，这是他无法否认的事实，只有一叹道：“真希望上官金虹还有儿子或传人留下，我好去找他们一决，证明嵩阳铁剑未必不如龙凤双环。”
丁鹏道：“郭兄怎么还在钻牛角尖呢？怎么不想想上官金虹技优于先祖，而今已经没有多少人能记住他了，而令先祖的英名却是无人不晓。可见英雄留名，绝不是以技胜的。”
郭云龙低下了头：“这个我知道。”
丁鹏道：“郭兄如果知道，就不会斤斤于未能找到有些人一决为憾了。初出江湖时，兄弟跟郭兄是同样想法，所以才找上神剑山庄，寻谢晓峰一决。”
郭云龙道：“听说你们那一战未分胜负？”
丁鹏一笑道：“可以这么说。我们那天事实上并没有过招，只是口头上谈了几句，觉得已经够了。”
“已经够了？”
“是的，已经够了。那天因为在藏剑庐中，谢大侠手中根本没有剑，但是我发觉他的造诣已臻化境，绝非人力所能企及的了。”
“连你手中的刀也不能？”
“不能。我的刀还是有形的，他却已经登无形之境，就像是大海边上汹涌的巨浪一般，浪来的时候，谁能凭一刀一剑将它阻住的？”
郭云龙没有开口。
不开口就是承认了对方的话正确。
丁鹏继续地道：“那种情形下，我也无法找他决斗了，因为我知道绝对胜不了他。”
“可是也有人说是丁兄胜过了他。”
丁鹏笑道：“也可以这么说，事实上每个人都可以这么说，因为他已经谢却名心，再也不会找人动手了。一个不跟人动手的人，谁都能胜得过他的。”
“如果有人要强迫他动手呢？”
丁鹏一笑道：“我相信他也绝不会还手的。”
“用剑架在他脖子上，他也不会还手？”
丁鹏道：“没有人会用剑架在他脖子上，也没有一个人能做到这一点。”
“为什么？”
丁鹏想了一下才道：“郭兄见过庙中的泥塑如来金身吧，有的地方供的是千手如来佛像，其中有一只手是握着剑的，可是从没有一个人要去与他决斗。”
郭云龙笑道：“那是不一样的，如来是佛。”
丁鹏摇摇头：“没什么不一样，谢大侠给人的感觉就跟庙里的佛像一样。”
郭云龙愕然道：“他已经修为到那种境界了？”

丁鹏点头道：“是的，他已经到达了那种仙境了，尘世已无敌手，所以郭兄可以把他从名单上剔除掉了。”

郭云龙叹了一口气道：“事实上我已经没有什么名单了。我的名单上一共只有两个人，现在这两个人我都已不可能找他们一斗。”

丁鹏笑道：“郭兄是否准备回家去了？”

郭云龙道：“是的，不回家还有什么事好做？只是我在家中夸下了海口，却这样无声无息地回去，未免今人感到气沮而已。”

丁鹏想想道：“郭兄想回家，其实是最好的事，只是郭兄似乎还不甘寂寞。”

郭云龙大声道：“我还没有到谢晓峰的年龄，也没有到他那种修为。自然是平淡不下来的。”

丁鹏道：“不错，不错，郭兄应该有很多的事可以去做，嵩阳山庄很久都没有出过第二个嵩阳铁剑了。”

郭云龙一怔道：“丁兄这话是怎么说的？”

丁鹏一笑道：“没什么，郭兄的运气很好，出生在一个有名的剑术世家，走到哪儿，只要一提是郭家的后人，立刻就能受到极大的尊敬。”

郭云龙道：“我却不以为高兴。别人对我尊敬，是因为我是嵩阳后。人，并不因为是郭云龙。我对先人的为人固然十分尊敬，也感到十分骄傲，但是我并不希罕这种躲在先人余荫下的光荣。”

丁鹏道：“但是郭兄却并没有意思把郭云龙三个字创出去的打算。”

“怎么没有？我这次出来，挑斗谢晓峰跟丁兄，就是想自己闯一闯，现在……”

丁鹏摇头道：“郭兄如果真心发展自己，就根本不该抬出先人的名声。假如你不以为自己很特别，就该像普通人一样，从头干起，使一般人慢慢地认识你郭云龙，更进一步接受你。”

郭云龙沉思片刻后，脸上神色一震，容光焕发地道：“谢谢丁兄的指点，我决定从头做起，从此不提嵩阳山庄，只凭我郭云龙三个字闯。”

丁鹏一笑道：“没有用的。郭兄只要拿出你的兵器，别人立刻就会知道你是嵩阳后人。”

郭云龙笑道：“不会的。嵩阳铁剑井没有什么特别的标记，只不过剑柄上多了一个‘郭’字而已。那柄剑已经失落在神剑山庄内，我也不想要了。我只要换一口普通的长剑，谁也认不出我了。”

丁鹏笑道：“这倒不错，郭兄又准备从何开始呢？”

郭云龙想想道：“我想找一些略有名气的剑手们先切磋一下，等自己稍微有点名气后，再去找那些名家们挑战，直等把他们都击败了……”

丁鹏“哼”了一声道：“那充其量只能成为一个有名的剑手而已，纵然你能击败所有的人，成为一个绝顶的剑手，也不会超过令先祖的盛名，因为嵩阳铁剑四个字，是以侠义忠烈而传的。”

“那我也找一些侠义的事情做做。”

丁鹏笑道：“那只是杀几个剪径的毛贼、除几个恶霸而已，也不见得能造就多大的盛名。”

郭云龙惑然了，问道：“那要如何才能算是惊天动地的不朽的盛举呢？”

丁鹏一笑道：“那就很难说了，但至少要介入一件能震动武林的大事件，在其中有所表现。我相信以郭兄的聪明，只要事事留心，不难会发现这种机

会的。”

郭云龙想了一下，终于一拱手道：“多承指教，兄弟要告辞了。接手之恩，他日再报，希望有机会我也能救你一次。”

说完转身大踏步走了。

丁鹏看他去的方向是神剑山庄，忍不住叫道：“郭兄，你定错方向了！”

郭云龙头也不回地道：“没有错。”

丁鹏道：“错了，你不能这样子去，至少要找个地方先买一柄剑再去。”

郭云龙闻言略顿了一顿，终于走回头，但是他只是经过而已，擦过他们身边时，向他们笑了一笑，又撤开大步走了。

“郭家的子弟毕竟不凡，公子只是稍加指点，他就明白了。”小香望着郭云龙的背影，开心他说着。

丁鹏也很高兴地道：“他总算没使我失望，没有浪费我的力气，把他从神剑山庄里背出来。”

“他还会回到神剑山庄去吗？”

“那是一定的。他已经听懂了我的话，要想成就惊人的事业，神剑山庄就是一个很好的机会。只要能揭开神剑山庄的秘密，就足以震动武林了。”

“他会成功吗？”

“很难说，不过他再次去的时候，一定不会像第一次那么莽撞，那么容易上当了。”

“人总是要吃过亏后，才会变得聪明的。”小香老气横秋他说着。

丁鹏一笑道：“小香，你的年纪还轻，别说话像个老太婆似的。”

小香朝他嫣然一笑，脸上又充满了可爱的稚气。

阿古驾着车子，丁鹏坐在车里，一只手抱着他的弯刀，另一只手却抚着小香的头发。

小香坐在铺着地毯的车板上，身子伏在丁鹏的膝盖上，像是一只柔顺的小猫。

车子驶向神剑山庄。

老远地，还没有到码头，神剑山庄已经像一个被捣翻了马蜂窝那样地乱起来了。

在密室中，谢小玉、金狮两人愁眉相对，听着外面的人在嗡嗡地乱着，浑然无计。

谢小王恨恨地用拳头一击掌心道：“好不容易把此地建得像个样子，却要我就此放弃，实在不甘心！”

金狮也叹了口气：“姑娘，这是没办法的事，谁让我们惹上了这个魔王呢！”

谢小王道：“金伯伯，我们不能拼一下吗？”

金狮摇摇头：“不能，那天我们都看见他跟银龙交手的。那破天的一刀之威，没有人能挡得住。”

谢小玉道：“金伯伯，你怎么能容许这个人存在的？听说他遇见青青的那一天，你也在场的。”

金狮苦笑道：“是的，那天我好容易找到了老鬼的踪迹，恰巧就遇见了他们。”

“那时你为什么不杀了他呢？”

金狮一叹道：“那时我根本没把他看在眼里，没想到这小子在一两年中

竟有这么大的进展！”

谢小玉叹道：“一个人在一两年中，武功能精进到这个程度，那是可能的吗？”

金狮沉思良久才道：“一般说来绝无可能，不过魔教的移玉大法，可以把一个人的功力转移到另一个人身上，使对方在极短的时间内成为一个高手。”

谢小玉道：“丁鹏的武功就是如此造就的？”

金狮道：“舍此别无他途。”

谢小玉道：“我怎么没听说过有这种功夫？”

金狮道：“在魔教中，只有教主才修习过这种功夫。”

谢小玉道：“那么丁鹏的武功，是得自老鬼的转注了？”

金狮道：“是的，只有他能把功力转注给人。这是教中为培植下一代教主而特设的一种功夫，使新教主能在短时间内成为绝世高手而君临天下。”

谢小玉道：“那么老鬼是选定丁鹏作为他的传人？”

金狮想了一下道：“看未不像，因为他并没有把魔教中的一切告诉丁鹏。”

谢小玉道：“那么将来又如何继统呢？”

金狮道：“看来老鬼是打算及此而终，不把魔教延续下去了。”

谢小玉沉声道：“他没有这个权力！魔教之魔，君临万代，谁也没有权利使我魔教的传统中断的。”

金狮肃然道：“是的，姑娘，老朽等拥立宫主、另起门户，也是为的这个。”

谢小玉道：“我娘具有这种资格吗？”

金狮道：“宫主与老鬼同出一支两系，自然是具有资格的，只要老鬼的那一支中断，宫主就是当然的传人，可是目前却没有办法。”

“为什么呢？”

“因为传统的绿玉魔杖还在他们的手中。”

“非要那东西不可吗？”

“是的，那就跟皇帝的传国玉玺一样，是魔教第一代祖师阿修罗尊者传下来的镇教之宝，有了它，才能传令三山五岳七洞九幽的魔教长老们一致拥戴。我们这些年来致力搜查老鬼的踪迹，就是要得到此宝。”

谢小玉沉吟片刻才道：“我娘会那种移玉神功吗？”

金狮道：“应该是会的，姑娘也是这种动力造就的。”

谢小玉道：“金伯伯，我要回京去一趟，学会这种功夫。”

金狮一怔道：“姑娘要回去？”

“不错。要想胜过丁鹏，我必须也要在功力上能跟他相颉颃，所以我要学会这种方法。”

金狮道：“那恐怕没有用。这种方法固然能使一个人的功力激增，但是还要视对方的资质而定。丁鹏是个奇才，他的功力发挥已经胜过了老鬼。”

“你以为我的资质不如丁鹏？”

金狮迟疑地道：“这个老朽可不敢说，姑娘的父母都是天下第一的高人，资质自然不会差到哪里，可是像丁鹏那种人才是可遇而不可求的。”

谢小玉微微一笑道：“金伯怕，那倒不必客气。我知道我的天份上是比丁鹏差得多，但是我有别的方法来弥补这个缺点的。”

金狮道：“姑娘学会了移玉神功，难道是要把本身的功力转注到一个资

质强的人身上去吗？”

谢小玉一笑道：“那能抵得上丁鹏吗？”

金狮道：“恐怕不能。移玉神功转注的功力，本身就要打一个折扣，何况姑娘的年事太轻……”

谢小玉笑道：“我的目的是压过丁鹏，不能达到这个目的的事我是不会做的。”

“那姑娘学了移玉神功有什么用呢？”

谢小玉笑道：“你不用管了。快安排，我要很快地见到娘。”

金狮面有难色道：“宫主正在修习一种神功，谕命吩咐不得前去扰乱的。”

谢小玉道：“事出非常，我们已经面临到危急存亡的关头，那就不算打扰了。”

金狮正待开口，谢小玉沉声道：“金伯怕，我不愿意轻易动用命令两个字，是为了尊重您，但是在必要时，我还是会动用的，你是否打算抗命呢？”

金狮一震道：“不，老朽不敢！”

“那就好，我们即刻起身。”

“那么这儿呢？”

“抛下不管了，随着丁鹏进来，要杀谁就杀谁好了。”

“人员倒没什么，我们随时都可以再训练一批的，老朽担心的是这一片基业。”

谢小玉一笑道：“那倒可以放心，只要叫大家放弃抵抗，丁鹏不会毁了此地的。”

“姑娘有这把握吗？”

“绝对有。别忘了此地是神剑山庄，是谢晓峰的家，丁鹏对我爹还是相当尊敬的。要不是靠着这一点，有十个神剑山庄，也被他拆掉了。”

金狮长老轻叹一声，望着亩笑的谢小玉，心中居然涌起了一股寒意。

以他此刻的功力，他是可以将谢小玉立置死地的，但是不知是为什么缘故，他对谢小王竟是十分敬畏，不敢丝毫拂逆。

是为了忠心吗？

这个人是没有忠心的，否则他不会以首座长老之尊，背叛了门户与主人。

那么他为什么要如此畏惧谢小玉呢？

这个问题连他自己也无法回答，不仅是他，神剑山庄中的每一个人都是如此。

谢先生来了，听她吩咐说要他留守去应付丁鹏，谢先生的脸色就变了，那等于是变相地宣布死刑。

但是谢先生却除了答应之外，不敢说第二句话。

他们都为了怕死而活着的，但是在谢小玉面前，他们的生命贱若粪土，他们还不敢逃避。

现在谢先生只有祷告了，祷告丁鹏只是从此路过而不闯进神剑山庄来。

还好，谢先生的运气不算太坏，丁鹏的车子只在码头上停了一下。

只有小香下来，向谢先生礼貌地打了个招呼：“我家公子是来辞行的，他要回家去。请转告谢小姐一声，他很抱歉，前次在此多方搅扰，大概两三个月后，我家公子当再来拜访。”

只听见“辞行”两字，谢先生已经在心里头念佛了，他决定从今天起，每逢初一、十五，一定要吃素来感谢上苍保佑他度过了这一劫。

直到丁鹏的车子远去后，他才确信自己的好运道是真的。
于是他急急地去密室，要把这个好消息告诉谢小玉，可是进到密室后，他呆住了。
那厚有尺许的石门，裂成两片倒在地上。
地上还洒满了残碎的箭镞与长矛的铁尖，这些都是装设在夹壁的机关中的，用以防止有人偷入。
显然地，这些机关都没有发生作用，每一支箭、每一支长矛都被人劈成了两片。齐头至尾，像是被一把极薄、极利的刀子劈过，均匀地分成两片。
是什么人做的？
答案只有一个——丁鹏。
只有丁鹏的刀才能劈开那些暗器，只有那一柄弯刀，才能劈裂尺来厚的石门。
那是无坚不摧、至威的一刀。
机关、暗器、密室、石窖，在丁鹏面前都像是小孩子的玩具。
看着这满地的碎屑，谢先生不由得打心中冒起一股寒意。
地下没有血迹，没有尸体一被劈成两片的尸体。
这证明谢小玉没有遇害，但是并不证明谢先生的安全有了保障，他仍要在这里等候着丁鹏随时前来取他的性命。
谢先生甚至于希望在地下找到谢小玉的尸体，希望她被丁鹏杀了。
虽然谢先生也知道自己结的仇家不少，若是没有神剑山庄为靠山，他很难活过三个月去，但他还是在私心中如此企望着。
甚至于他还希望丁鹏能够一刀把他劈了。
他并不想死亡，但是有时候，他觉得死亡未尝不是一种解脱，一种心灵的、精神上的解脱。
活着已经很痛苦。
只要他拔出剑来，在喉咙上一抹就可以解决问题，何况在神剑山庄，他至少可以找到两千种杀死自己的方法，其中的两百种可以死得毫无痛苦。
神剑山庄中求死并不难，难在活下去。
只是谢先生却不是有勇气自杀的人，所以他还是痛苦地活下去。
马车又向后走了，这次是驶向圆月山庄，丁鹏确实是回到了家中。
他的态度依然是悠闲，只是微微有点喘息，在谢小玉的密室中，他曾经不住地挥刀劈开那些恶毒的暗器。
每一支箭，每一根矛，都由人无法想象的地方，以无法想象的速度射来。
每一支箭、每一根矛，上面都淬着剧毒，不必伤到皮肉，就是割破衣服、沾上肌肤，都能在极快的时间内把一个人蚀化为血水。
这间密室中的凶险，也是没人能想象的。
谢小玉设在密室中的机关，本来就是专为对付武林高手用的，所以金狮长老也好、谢先生也好，在密室中都是战战兢兢的，只要一个不慎，他们就会粉身碎骨。
只有一个人能够闯进去全身而退，那就是丁鹏，不过丁鹏也相当吃力。
任何人到那儿去转了一圈出来，都不会大轻松，丁鹏也不例外。
他虽然努力装着镇定，但是却瞒不过小香，尤其是他按在小香头上的手还在发抖。
小香把他的手拿过来，贴在自己的颊上，使得了鹏忍不住捏了一下她粉

嫩的面颊。

在平时，小香一定给他一个嫣然的微笑，但是今天，她却显得很忧虑地道：“公子经过一场激斗？”

丁鹏叹了口气道：“是的，我连发七七四十九刀，才算把这条命保住出来了。”

小香吃了一惊：“尘世间还有这样的高手，能够跟公子交手四十九招的？”

丁鹏一笑道：“不是人，是一间鬼屋子，里面充满了机关和暗器。”

“机关、暗器也要惊动公子的神刀出手？”

丁鹏道，“如果你知道那是什么暗器，就知道我除了用刀之外，没有任何的办法。”

小香唯一好处就是永远不跟人抬杠，她相信对方说的每一句话。丁鹏说唯有用刀才能解决问题，她就相信的确没有别的方法了。

因此，她只问道：“那间屋子很重要了？”

丁鹏道：“我相信很重要，因为谢小玉就是从那儿溜走的。我只看见了一条地道，却无法深入去追寻。”

“为什么？”

“因为我已经无法再发出四十九刀了。”

一刀已有惊天裂地之威，何况是连发四十九刀呢？小香可以想象到那种辛苦。

所以她又问道：“谢小玉溜了？”

丁鹏道：“我不知道。也许是溜了，也许是躲在里面，不过我已经决定不进去了。”

小香点点头道：“这是对的，公子犯不着涉身去犯险，因为公子找到她，也不会杀死她的，最多也不过是问她几句话而已。”

“哦？你怎么知道？”

“因为她是谢晓峰大侠的女儿。”

丁鹏笑了起来道：“不管她是谁的女儿，假如把我这几天所搜集的种种证据加起来，她死一千次也不多。”

小香一笑道：“但是公子仍然不会杀她，因为公子还想知道她身上的秘密。”

“她身上有什么秘密？”

“太大了。她是神剑山庄的女主人，为什么要把人人敬畏的神剑山庄弄成这样一个恐怖的地方？

“她只是一个女儿家，怎么会有这么大的势力？神剑山庄名满天下，都是谢晓峰一个人挣下的，没有一个私人的班底，而谢小玉却在神剑山庄形成了一股势力，人手都是她带米的。她是从哪儿找来的那么多人？

“她在神剑山庄胆大妄为，谢晓峰多少也该有个耳闻的，可是以谢晓峰的地位，居然不闻不问，显然是别有隐情。究竟是什么力量钳制住谢大侠？”

丁鹏一笑道：“小香，你真了不起，把我的话都说完了。的确，这三个疑问不解答，我连觉都睡不安稳，可是我若杀死了她，一切的线索都断了。”

小香也笑道：“就算公子知道了那三个答案，仍然不会杀死她的。”

“这又是什么理由呢？”

“因为她是个美丽的女孩子。”

“ 一个美丽的女孩并非不该死。 ” 小香道：“ 也许别人有杀死她购理由，但公子却没有杀她的必要，因为她不管做过多少该死的事，却没有伤到公子。 ”

丁鹏道：“ 她不是对我特别客气，而是伤害不了我。 ”

“ 那也一样。还有一个最重要的理由，就是谢晓峰都能容忍他这个女儿，公子为什么不能让她活下去呢？ ”

丁鹏笑道：“ 我做事为什么要跟谢晓峰有关系呢？ ”

“ 因为公子拿他作为唯一的敌人。 ”

“ 胡说！我很尊敬他，毫无意思要与他为敌。 ”

“ 那也并不表示公子特别欣赏他，要以他为榜样。 ”

“ 那当然。他练他的剑，我练我的刀，我们各人有各人的生活方式，我为什么要学他呢？ ”

小香笑道：“ 这就是了。公子虽然很佩服他，但心中仍然有一股想要超过他的念头，虽然不一定是向他拔刀邀斗，却还是可以在其他方面击败他。 ”

丁鹏想想笑道：“ 我不应该有这个想法吗？ ”

小香道：“ 别人有这种想法，或许可以称为狂妄，但公子就是绝对可以的，因为公子在刀法上的成就已经不逊于他的剑法造诣了。 ”

“ 不行，我还比他差一筹。 ”

小香却道：“ 不！那是以前，现在我认为公子已经不逊于他了。 ”

“ 为什么你会有这种看法？ ”

“ 为了谢小玉，为了是他的女儿。 ”

“ 这跟他的女儿有关系吗？ ”

“ 关系很大。不管他的剑法多高深、人格多高深，只要他有这个女儿，就是他的缺点，所以只要留下谢小玉，公子就可以超过他。 ”

丁鹏默然了，小香的话已经说到了他的心里。

胜过谢晓峰，这是他埋藏在心底的愿望，虽然他口中不承认，心里却一直在以此激励自己。

正因为有个谢晓峰在，他才不感到满足，才有兴趣不断地追求着进步。

谢小玉的年里居然如此复杂、如此邪恶，丁鹏未尝不感到一丝窃喜。虽然他同样为谢晓峰有这样一个女儿而生气，但是想到谢晓峰有这样的一个女儿，内情一旦揭晓了，江湖上的人对谢晓峰的尊敬必将打了折扣。这个打击是否能使谢晓峰气沮？

他常思索这个问题，而且也有一点惭愧，但也不过是一丝惭愧而已。

因为谢小玉的堕落，至少不是他造成的。

所以他笑了一笑道：“ 至少有一点我是不如谢晓峰的，就是我没有女儿，即使将来有了女儿，也绝对不会像谢小玉这样的。 ”

像谢小玉这样的女儿，恐怕谢晓峰也生不出第二个来，丁鹏感到很安慰。

这虽然是他不如谢晓峰的地方，却是他心甘情愿地承认的。

这也是他唯一心甘情愿承认不如谢晓峰的地方。

他也相信，没有人愿意自己的女儿比谢小玉更争气了。

第二八章　死亡之谷

这是一个很阴森的山谷，即使是阳光正烈的中午，山谷中仍然是云雾弥漫。

山谷很陡，终年被雾气笼罩着，不知深浅，自然也不会有人攀越下去了。

雾气中蒸腾一种霉烂的气味，被阳光照着，居然映射出七彩的光辉。

这就是所谓的瘴气，含有毒的，偶尔迷路的樵夫曾经看见有小鸟飞越其上，一不小心沾着一点雾气，立刻就一头栽落下去。

也有人不知道走到谷边，才吸着了一点雾气，立刻就倒地昏迷不醒。

这是一片死亡之谷。

离谷口还有两里路，已经有人树了木牌，表明了谷中的凶险，告诫行人勿近。

这样一个恐怖的地方，自然有着很多怪异的传说，最怪异的一种就是谷中住着魔神。

魔神是一个很美丽的女人，据说有一个樵夫曾经看见她驾着云雾上腾。

这个樵夫第一天下山，还向人夸耀那女子是如何的美貌，但到了第二天，他就全身发肿，变得乌黑而死在床上。仵作检查死尸，认为是中了一种瘴毒。

于是村中故老相传，说谷中住着的是瘴疠之神。

于是更有好事者，在山下搭盖了一间瘴神娘娘庙，庙中塑了一尊女神的像。

由于看见女神的樵夫已经死了，那女神的形相只有据他说的样子大致塑了个轮廓，不过那匠人的手艺也不高明，使这尊女神像看起来有点像个胖墩墩的中年妇人，实在美不到哪里。

只不过庙里的香火倒还不错，有一个老婆婆在管着，凡是中了瘴气的人，到这儿包点香灰回去，一服即愈，比高明的医生还灵。

有人就曾经试过。一个游方的举子中了瘴毒，躺在县城的客栈里，连服了几位名医的药都未能根绝，那举人的小厮不知从哪儿听未的传言，到瘴神娘娘那儿去求了一包仙方，一服就见了效。

所以慢慢地，这座瘴神娘娘庙也就颇有点名气了。因此，这一天来了一辆华丽的车子，大家也不感到惊奇了。这几年常有远地的大户人家前来拜求娘娘的，甚至于不是中的瘴毒，也来求药的。

这辆车子来得突然，也很引人注意，他们一来就包下了镇上最大的一家客栈。

六八个房间都被包下了，房中原来住着的两个客人也被请搬了出去，因为那位侍从的老管家拿出了二十两银子，请他们挪挪地方。

一钱银子一天的店钱，居然有人肯出二十两银子来请他搬地方，那还有不愿意的吗？

店家只恨没叫自己的家人住进了店。

他更恨自己先前财迷了心窍，当那老管家问他有没有空房子的时候，他居然一连声说有，而且还殷勤地把那些空房间——都带着去看了。

那时是唯恐对方不住下来，举凡是自己所有的，一股脑儿都献了出来。

那个死老头子看一间点一次头，却不置可否，自己还以为是凉了，l 看样子这次生意要泡汤，哪知到了最后，老管家竟是包了整间的店，而且还亲自去跟两个已住下的客人商量，以每人二十两的代价，请他们挪一步。

二十两银子，乖乖！那是够包下整间的店了，他却用来打发一间屋子。

早知如此，该把老婆、女儿、儿子，还有那个打杂的小癞痢也都带来，把他们塞进一间房去。

一人二十两，这白花花的一百两银子不就到手了？

他的手已经举起来，就差没有打下去。

幸好没有打，否则他又会后悔，因为那个老管家又问下去道：“店家，你自己家里的人是否也住在店里？”

这不是一个机会来了吗？他连忙想摇头，可是老管家才看出他有摇头的意思，就叹了口气道：“那就很糟糕了，否则你大可好好地赚上一笔的。”

店家忙道：“他们就住在店里，我老婆在厨房，儿子帮忙打杂，全家都没闲人，也没再雇人。小本生意嘛，你想哪里还雇得起人？”

老管家一笑道：“这就好，我家夫人就怕人手太杂，这样我们就住下来了。对了，你家里一共有几口人？”

“不多，一共四口，不，五口，我们夫妇俩，一个女儿两个儿子，就是这五个人。”

他把小癞痢也称为儿子了，因为他知道对方要以人口计酬，自然是多一个、好一个。

老管家道：“假如有雇的伙计，你可得先说明，我好先行打发掉。”

“没有，我们是家庭生意。”

“好！店家，我们包下这家店，给你五百两银子一天，不过，要包括你们全家五口每人每天五十两在内，你不嫌太多吗？”

“不多！不多！”

银子哪会嫌多的？

老管家笑道：“好，那就说定了，我们住几天还不一定，住一天付一天，这是第一天的二百五十两银票，先付给你。”

店家接下了银票，手都在发抖，不过他倒没有乐糊涂，还晓得算帐，因此道：“老管家，你说是五百两银子一天的。”

“没错，屋价全部五百两，但是要扣除你们全家五个人，每天每人五十两，共计是二百五十两……”

“怎么要扣除我们的银子呢？”

“是这样的，我家夫人爱干净，不要你们侍候，任何事都由我们自己带来的人做。我们在邻县另外租了个客栈，把你们全家都送去暂住。由于不能让你们家人跟人家碰头，还得请人看着你们，还要给你们吃喝，所以每人要扣除五十两。这个价钱是高了一点，但他们是你的家人，你也应该出的是不是？假如你雇来的伙计放他们两天假，叫他回家去，你也就省了。好在你们一家才只五口，你还是有赚的，是不是？”

店家只差没吐血，他当然不能说不是，事实上这笔生意的利润依然丰厚得使人无法相信。

老管家又伸手招了两辆马车，有五个大汉，每人押着一个，把他自己跟四名家人都赶上车子去了。

店家恰好跟小癞痢同车，看看他那副挨揍相，还在问长问短，店家只差没给他一刀子。

为了这个王八蛋，每天害我少收五十两银子！

所以小癞痢才问到第一句话，就挨了一巴掌。

金狮很恭敬地敲着房门，敲到第二响时，里面已经传出了一个甜美的声音：“ 是谁啊？ ”

“ 禀少宫主，是老奴。 ”

“ 金伯伯啊？您请进，门没栓着。 ”

金狮推开了门，不由得呆住了。

因为谢小玉在梳头。

梳头并没有什么可吃惊的，几乎每个女人都梳头，哪怕是掉得只剩几根头发的老太婆，也舍不得拔掉它们，每天仍要花上很长一段时间，仔细而慢慢地梳理着，唯恐会再碰掉一根。

看女人梳头是一件雅俗共赏的乐事。

那当然是指年轻的漂亮的美人那样子会产生美感，因为她的每一个动作都是那么的轻柔、那么曼妙，而空气中则又散发着刨花的气味，刨花是用一种木料刨成的木片花儿，泡在水里能产生一种滑润光亮的粘液，女人就用来泽润头发。现代的女人由于有了各种香露及润发水，完全不知道她们的老奶奶梳头时的贫乏了，不过现代的男人也少了一种欣赏美人梳头的乐趣。

可是看谢小玉梳头却是另一种情景。

她把头发打散披在肩上时，那张带着点孩子气而充满着诱惑力的脸突然一下子变得庄严起来，使她成为一个神圣不可侵犯的神。

尤其是她披着一袭白纱，显得那么纯真无瑕的时候，她简直就是一尊神、一尊女神。

神本是不分男女的，虽然神也有男女之别，但不管是男神也好，女神也好，他们在被高高地供在神座上，由着善男信女去膜拜时，与他们性别关系极微。

观世音是女菩萨，但是进寺庙拜观音的人，绝不会在念观世音菩萨时，再加上一个女字的。

但谢小玉给的印象绝对是尊女神。

她在白纱隐约中暴露了所有的女性的特征，只不过那是一种美感、一种神圣而庄严的美感，仿佛她全身都发着一股圣洁的光，使人不敢逼视。

金狮只看了第一眼，心底已经涌上一般虔诚，使他愿意奉献一切，成为神前的牺牲。

谢小玉微微地一笑：“ 金伯伯，你请坐。 ”

金狮没有坐下，而是跪下了。

谢小玉没有回头，金狮看见的只是在镜中的影子，然而那无邪的笑容，那无邪的声音，使他的人整个地进入一种空灵无我的状态。

谢小玉不知道他跪下了，笑问道：“ 金狮伯伯，你已经联络好了？ ”

“ 是的，联络了，宫主在明天日出前召见。 ”

“ 她肯见我？ ”

“ 本来是不肯的，后来听老奴说事态紧急，才又答应了的。 ”

“ 娘为什么躲到这个荒山僻野来？ ”

“ 是为了清静，要远离人世。 ”

“ 这儿并不清静，尤其是她弄出了那些神奇怪诞的事，又怎能清静得了呢？ ”

“ 宫主托名瘴疠之神，倒是吓住了人，谁也不敢去送死的，那是个人人敬而远之的神。 ”

“那也不过是吓吓乡下人，若是一个练过武功的人，就不会相信那种传说，反而要来一探究竟。”

“几年来有过不少这种人，可是他们都染上了瘴疠之气，陈尸谷前，就没有人再去送死了。”

谢小玉一笑道：“那只是些凡夫俗子，真正的高人呢，那点瘴疠之气可哄不了人吧？”

“宫主在此与世无争，真正的高人不会前来打扰的。”

“是吗？幸亏她没有遇上丁鹏，那个人的好奇心是很重的。”

金狮不知道如何回答，只有保持缄默。

谢小玉回头过来，这才看见金狮矮了半截，不禁吃惊地道：“金伯伯，你这是做什么？快起来。”

“老奴见到少宫主宝相庄严，不敢冒渎。”

“哦？我有那么大的魔力吗？居然能使你这位魔教的长老五体投地？”

“是的，那已经不是魔力，而是一种神力了。少宫主那种神圣凛然的宝相，足以使任何人都为之屈膝的。”

“也包括女人吗？”

“据老奴想，不论老少男女，都会是一样的。”

“这么说来，我是应该用这种姿态出现的了？”

“是的，可惜老奴以前没见过。少官主如以此等面目出现尘世，天下已在掌握中了。”

谢小玉一笑道：“我倒是在很久之前就知道了。”

“哦？少官主是怎么发现的？”

“我还是在以玉无瑕的身份做连云十四煞老大的时候，为了一件紧急事故，我在梳头时把人都召进来，结果他们都跪了下来。”

金狮道：“少官主既然发现自己有这种天赋的能力，当善加运用才是。”

谢小玉笑着摇头道：“我是有过那种打算的，但是后来放弃了。”

“为什么呢？”

“自那次之后，连云十四煞的人见了我都十分恭敬，连大气都不敢透一口。”

“那是一种发自内心的尊敬之感，老奴现在也还是不敢透一口大气。”

“但我却不愿意这样。”

“为什么呢？少宫主的目的在征服天下，那是最轻而易举的方法。”

“我要的是掌握天下，不是使天下屈膝。”

“少宫主如有所命，老奴一定万死不辞。”

“哦？如果我要你上来抱抱我呢？”

“这个老奴不敢。”

“有人拿刀子在后面硬逼你呢？’

“老奴愿挨一刀，也不敢冒渎少宫主。”

谢小玉一笑道：“这就是我不干的原因。我不要一个人高高在上，像我娘一样。”

金狮不禁一震：“少宫主没见过宫主吧？”

“没有，从三岁开始，你们就把我从娘那儿抱开，我就一直没再见过她。”

“那少宫主怎么会知道像宫主一样？”

“那是你们说的，从小我就听见你们说，我长得跟娘一样，还有就是我

的父亲。”

“谢大侠也说少宫主像宫主？”

“是的，所以他才不喜欢我、冷淡我，根本没有把我当作他的女儿看。”

“宫主与少宫主都不是凡俗的人，因此才会有非凡的际遇，一切不能要求与常人相同。”

谢小玉以前不知听过多少次这种论调，每次当她有所抱怨的时候，总是有人如此地劝她。

每次都能鼓起她的雄心，使她忘掉一切，而今天金狮长老又说了一遍这样的话，所得的效果却是他意想不到的。

谢小玉已经不是小孩子了，不像以前那么好哄了，她自己已经有所爱憎喜怒，而且因为她的生活比别人复杂千百倍，这样感受自然也深上千百倍。

金狮说着这一套老生常谈时，自己都不相信，他也没指望谢小玉会相信。

他只是在必要时说一句该说的话而已。

哪知道谢小玉的眼中忽然流露出异色，就像一个小孩突然得到了一件她向往已久的东西似的。

“我真的是异于常人吗？”

“是的，少宫主天生异禀，实非常人所能及的。”

“天生异禀，哪一种异禀？”

金狮怔住了，他只是随口一句话，倒不是有意敷衍，谢小玉在小的时候就表现得很特别。

不过这种特别却是很难对人说的。

例如，她在七八岁的时候就有女性的魅力，偶尔嫣然一笑，居然能使一个大男人为之着迷。

这种着迷，硬是男人对女人的那种痴迷。

“你跟你母亲一样，是无生的尤物，迷死男人的妖魔，是天生的狐狸精。”

这番话也只在金狮的肚里思量着，他是不敢说出来的，但是他也必须要回答。

谢小玉问话的时候，是一定要回答的，而且还是必须要令她满意的回答。

这也是他们自己宠成的。他跟银龙，还有许许多多跟他同一出身的人，他们都心甘情愿地被她们母女两代牵着鼻子走，不顾一切，做出一些连自己也不敢想象的事。

为了什么呢？

他也曾不止一次地问过自己，却从来没有得到过答案，他们也曾互相不止一次问过。

“我也不知道为什么。”这是最通常的答案。

谢小玉母女俩如果有什么天生异禀，大概就是一种魔力了，一种令人做莫名其妙的事情的魔力。

“少宫主天生具有一种慑人的气质，使人不敢仰视，心悦诚服，俯首听命。”

这是金狮的回答，自然是经过审慎的思考后一种很技巧的回答。

“我娘从小也具有这种能力。”

“是的！宫主从小也具有今天下臣服归化的能力，只要是见到宫主的人，都会情不自禁地臣伏在她的脚下。”

“可是她并没有拥有天下呀。”

“那是因她认识了一个不该认识的男人，对自己丧失了信心。”

“那个男人就是我的父亲？”

“是的，谢大侠是一代剑神，也是一个女人征服不了的男人。”

“像丁鹏一样？”

金狮很快地回答道：“是的，他们是同一类的人，因此少宫主最好还是离他远一点。”

“可能吗？我们要做什么的时候，他就会找了来。”

“那就只有毁了他。”

谢小玉叹了口气：“金伯伯，你不是第一个劝我的人，我也不是没有尝试过。我心里一直在动脑筋，我也不会像我娘那样优柔寡断，这个你看得出来的。”

“是的，少宫主比宫主当年有魄力得多了。”

“可是我毁不了丁鹏。不是下不了手，而是真正的毁不了。”

一阵沉默，金狮知道这句话不是推托，而是事实，他见过丁鹏的一刀后，对这个青年人已充满了畏惧。

“娘幽闭深山多年，是在修练武功？”

“是的，她发现自己无法征服谢晓峰时，发誓要在武功上胜过他。”

“有这种可能吗？”

“宫主已多年未接触世事，她是以从前的谢晓峰为标准，或许有越过的可能，但是谢晓峰这些年也在进步中。如果以他跟丁鹏会面时的情形看，则谢大侠已经到了一个新境界中，远非宫主所能及。”

“那你们为什么不去告诉她呢？”

金狮又默然片刻才道：“宫主从来也不肯听人劝告的，她向来只以自己的眼睛来看世界。”

“这种样子能够成事吗？”

金狮想了一下才道：“不能，所以我们才寄希望在少宫主身上。”

“你们认为我比我娘有希望？”

“少宫主一开始就接触广大的世情，看法自然比宫主深远，而且少宫主又有神剑山庄良好的家世为助，的确是比宫主的机遇要好得多。”

“假如我这个谢家大小姐的身份还有点用，就不能让我娘胡闹去毁了我父亲，是不是？”

“这个……只有少宫主自己去跟宫主说了，老奴实在是不便置喙。不过少宫主也可以放心，谢大侠此刻的成就，已不是任何人能毁掉的了。”

黎明，日来出，东天一片红霞。

这是山中瘴气最厉的时刻，死亡谷中一片黑暗，上面却翻腾着彩色的雾气。

这情景有点像地狱的大门。

大地似乎披上一层魔意。

谢小玉一身盛装，带着拘谨的金狮。

瘴神娘娘庙前，自然而然地围聚着许多好奇的乡民，他们躲在不易被发现的地方，看着这位为久染瘴病沉疴不愈的丈夫来求祷的美丽少妇，是否能获得瘴神娘娘的答应庇佑。

三跪九叩，进香，献牺牲，一切如仪。

司坛的是个脾气有点怪癖的老婆子，她的脸上仍是那样平板，亦没有因

为对象的特殊而有所不同。

叩拜完毕，一如往例，神案上飘落一张纸。

一张雪白的纸，上面没有字，要放到火上去烧过后，白纸上才会有字迹。

通常都是药单，告诉来求祷的人要吃些什么药。

可是今天这张纸上的神示，似乎不是药单。

少妇看了神示后，起身向谷边的悬崖走去。

老管家这时才上前看了一下烤过的白纸，然后急急地追上去，口中急叫着：“少夫人，少夫人！使不得……”

他追到谷边，那少妇已纵身一蹿，向谷中云雾深处跳了下去。

躲在暗中观看的人都“啊”了一声，忍不住现身出来。

老管家追上去伸手拉住一块衣角。

他在谷边呆了一呆，才嘶哑着声音道：“少夫人，你把老奴也带了去吧！这叫老奴回去怎么交代？”

于是他也一头栽下了山谷，换得了另一声惊“啊”，这次不是发生在暗处了，那些人已经现身出来了。但是这些人无法阻止悲剧的发生，眼看着两个活生生的人跳进了死亡谷。

大家涌向瘴神娘娘的祭台前，看那张纸上的字。

“汝夫获罪瘴神，合当染疾病而死，尸骨如何，唯舍身为本神座下侍儿，始可获免。”

所以她只有跳了下去。

一个虔诚的少妇，为了挽救她丈夫的生命，舍身跳下死亡之谷。

一个忠义的老仆，追随着女主人，也跳下了死亡谷。

这为死亡之谷又添了一桩神话，增加了不少感人的气氛。

那个染疾的丈夫是否真的好了呢？

没有人知道，因为那些同来的仆人都悄悄地走了，走得不知去向，所以无从查问。

不过没有人怀疑，因为那个年头，正是人们对神绝端信赖的时候。

那张烤焦的神示辗转相传，终于神秘地失了踪，被送到一个地方。

一个老人的面前。

老人与一个老妇相对而坐，看着那张字条。老人的嘴角撇了一下，冷笑道：“原来她躲在那个地方，难怪多年没找着她。”

老妇人却道：“主公，她既然离世远隐，也就算了，何必去理她呢？”

“我怎么能不理？我整个基业败坏在她手上，我绝不能放过她！”

老妇人沉默了片刻才道：“主公，也不能全怪她，我们自己本身也有错处。”

“我最大的错处就是让她活了下来，而且把她收容了下来，我早就知道那是祸水……”

“主公，你忍心吗？你能忘记那句刻在刀上的诗句吗？‘小楼一夜听春雨’。那是他的女儿，说不定也是你的女儿。”

老人目中凌厉的杀气消除了，代之而起的是一阵惆怅，长叹了一声道：“我真难以相信，一个像她那样圣洁的女人，会生下这样的一个女儿。”

老妇轻轻一叹：“圣与魔只有一线之隔，是你辜负了她的母亲。”

“我……哈哈，你不会明白的。”

“主公，我是不明白你们之间，发生了什么事，你不肯说，知道的人也

不肯说，不过我明白那女孩子来的时候，是个非常可爱的孩子，人见人爱。她之所以变得那样，是我们没有好好教导她。”

老人忽地一拍桌子，站了起来，语气很坚决：“不行，我不能再容她胡闹了！她毁了我已经够了，不能再让她毁了丁鹏。”

“她怎么会毁了了鹏呢？”

“你知道那投崖的是什么人，就会知道那对丁鹏会有什么影响。”

“是什么人？”

“是金狮跟谢小玉。”

“谢小玉？那不是谢晓峰的女儿吗？怎么会跟金狮拉到一起呢？”

“我不知道，但他们之间必然有密切的关系，丁鹏曾经在神剑山庄附近劈死了银龙。”

老妇人沉默片刻才道：“主公，虽然我并不赞成，但是多少年来我一直都是服从你的每一个指示的，我相信你的每一个指示都是正确的。你要我做什么？”

“夫人，你怎么知道我会要你去做什么的？”

老妇人一笑道：“那还不容易猜？这些年来，你已很少找我商量事情了，但是你却把我叫来看这张字条，那就是有事情要我去办。”

老人顿了一顿才叹道：“是的，夫人，这件事恐怕一定要你跟铜驼去一趟才能办得了。我的功力因为输了一大部分给丁鹏，已经无法办这件事了。”

“要我跟铜驼一起去？”

“是的，不但要你们两个人出马，而且把我们身边的好手都带去。”

“那怎么行呢！你身边不是没人了吗？”

“我身边要人干吗？现在我已经是个没用的老人，没有人会看中我了。”

“主公，这不是在开玩笑。”

“我也不是在开玩笑。银龙铁燕虽死，还有金狮在，铜驼勉强能抵得过。至于那个贱人，只有你才能应付。他们那边还有其他的人，所以必须把好手都带去。”

“我们去拼命吗？”

老人的脸色变得很庄重，“是的，杀无赦，一个都别放过，这也是一次清理门户。”

老妇还要说什么，但老人一挥手道：“你不必说了，我这个决定是经过再三考虑后才下的，绝不是意气用事。魔教即使毁了，也不能在我手中留下一点祸害。”

老妇默然片刻才道：“好吧！如果这是你的决定，那我是一定会遵从的，我知道你不是轻率下决定的人。”

“谢谢你对我的信任。”

老妇看着他，目中流露出爱情的光彩，虽然他们结合已经近六十年了，这份深情从没减退过。

不过，老妇人突然有一股悲哀的感受，她发现她那永远年轻的丈夫忽地有了老态。

“你们放心地去吧，这个地方很偏僻，没有人会找来的。我将亲自下厨，为你们烧两样菜，庆祝你们胜利成功回来。”

老人在谷口欢送着人群离去，挥手说出了这一段豪语，被送行的人都很兴奋。

铜驼高兴地道：“主公这次心情似乎很开朗，三十年来，我没看见他这样高兴过。”

“是的，这是他一生中所下的最大的决定，对天美发出了格杀的命令。”

铜驼道：“主公早就该对那贱人下这个命令了，我已经等候这个命令多年了，终于还是等到了。”

“铜驼，你不知道他的心情。”

“我知道，你们一直都以为天美是主公的女儿，不忍心对付她。”

“难道不是吗，以年龄计算，也差不多。”

铜驼道：“属下知道绝对不会是的。”

“为什么？你怎么知道的？”

“我是知道。每个人都以为弱柳夫人是位贞节的圣女，除了主公之外，没有第二个男人，只有我知道她是个淫妇。”

“铜驼，你怎么可以这么说？”

“我可以这么说，因为我有证据。”

“什么证据？”

“她诱惑过我。”

“你？铜驼？你那时才多大？”

“我才十四岁，根本还不解人事，可是她一天都离不开男人。那天刚好所有的人都不在，她只有找到我，想尽了方法把我引诱上了床，还没有真正沾上她，恰好主公回来了。”

“啊！我怎么不知道这件事？”

“这就是主公的仁厚处，他始终隐瞒了别人的缺点。那天我还记得，主公跨进了门，她就从床上跳起来，向主公哭诉，说是我欺侮她，对她施暴。”

“主公怎么样呢？”

“主公只笑了一笑，说我根本是个小孩子，血气方刚，她又生得这么美，自然是情不自禁了，叫我向她道了歉，大家忘了这回事，并保证我以后再也不会了。”

“哦？主公仍然相信是你主动地要施暴她了？”

铜驼低下头道：“事实上我那天的情景也无以自明，因为弱柳夫人诱惑男人的手段太高明了。她总是在有意无意间撩拨起男人的情火，等男人自动地上钩，就像是飞蛾扑火一般。”

“主公知道她的个性吗？”

铜驼道：“后来我不清楚，但是在当时他是不知情的。”

“那他对你倒是很大方的，居然肯原谅你。”

“是的，所以我才对主公感激终生忠贞不二。”

“金狮他们自然也难免了，他们的年龄比你大。”

铜驼沉思片刻才道：“我想是难免的，所以他们对天美会那样地忠心护持，我想多半也是因为这层关系。”

“你又怎么能肯定天美不是主公的女儿呢？”

“因为天美的右手指有六枚手指。”

“这又算是什么证据呢？”

“枝指是遗传的，主公却没有枝指。”

“宫中的人都没有，这或许是隔上几代遗传下来的。”

铜驼却道：“我知道有一个生有枝指、却不是魔宫中的人，那人是我的

叔叔，有天来看我。”

“那又怎么样？”

“以后没多久，弱柳夫人就神秘地失踪了，我们回来追索，也没找到她的踪迹。一直等过了四年，才有人抱了天美送来。”

“那又如何证明呢？天美那时也三岁多了，若弱柳是那时怀了身孕，她正是那么大。”

铜驼摇头道：“我看见天美生有枝指，心下已然怀疑。之后我回去了趟，就是打听消息去了。结果我知道我叔叔带了弱柳私奔到我家乡潜居。”

“你叔叔倒是很有办法。”

“他本来就是个美男子，又善于言词，懂得体贴，弱柳跟他私奔，倒也不是什么特别的事。我打听他们生了个女儿。”

“就是天美？”

“是的，那个女孩子长得比较大，送来的时候说是三岁多，实际上只有两岁多一点。”

“这么说来，天美是你叔叔的女儿了，也是你的堂妹了？要是她来的时候只有两岁多，的确不是主公的骨肉了。”

铜驼默然。老妇人又问道：“他们为什么要把女儿送来给我们收养呢？”

“我叔叔原是个绝顶风流的人，可是他拐带了弱柳私奔之后，居然循规蹈矩，一心一意地在家里守着她。前两年还好，后来我叔叔为了要练一种武功，略为疏淡了她，她又不安于室了。”

“一个像她那样的女人，原是难甘于寂寞的。”

“我叔叔却不像主公那样宽宏大量，他抓到她的奸情，一刀劈了两个人，然后自己也自杀了。”

老妇人默然片刻才轻叹道：“这又是何苦！弱柳也是的，她总以为没有一个男人忍心杀她，结果只要遇上一个就够她受了。”

“主母，你好像早就知道弱柳的为人了？”

老妇人一笑道：“别忘了我是女人，女人对女人，总是容易了解的。”

“那么你为什么不告诉主公呢？”

老妇人一笑道：“只有最笨的女人，才在丈夫面前攻击另一个女人。多少年来，主公对我一直非常尊敬，就因为我知道如何尽一个女人的本分。”

这次是铜驼沉默了，他对这个主母也非常尊敬，但也只因为她是主公的妻子而已。

她本身实在没有什么引人之处。

她貌相中姿，既不特别聪明，也不很笨，不喜欢说话，从不表示意见，没有突出的地方，似乎是个可有可无的人，可是主公却一直对她很客气，很尊敬，这使他一直想不透。

有很多时候，他常为主公叫屈，觉得主公英武天纵，实在应该娶个更好的配偶的。

直到今天，他才明白这位主母的可敬之处，乃是在于她的智慧、她的胸襟、她的度量、她的贤慧以及种种的美德，一个女人具有的一切内在美，她都具有了。

男人若能遇上这样一个女人，实在是终生的幸福，只可惜像这样的女人实在太少了。

铜驼不禁对主母又升起一层崇高的敬意。

话题又转回来，老妇问道：“铜驼，那句诗，那句‘小楼一夜听春雨’的诗，是怎么回事？”

“那只是主公第一次见到弱柳夫人时，就是受了这句诗的吸引。那次我们途经江南一个农村，景色如画，在一条小溪畔有一所草舍，里面有一个美妙的声音在吟着这首诗，立刻就吸引住了我们，于是我们循声探望，就见到了弱柳夫人。那时她只是一个教书先生的女儿、一个布衫裙钗的村姑而已，却已是国色天香，而她似乎也为主公的翩翩丰采所吸引，就那么一刻谈话，她就跟着我们走了，抛下了她的老父。”

“以后她就没有再回去过？”

“没有，好像她根本就忘记了她的父亲。倒是主公还记得，叫我去探访过两次。她的老父正值穷途潦倒，我留下了一大笔金银；第二次再去探望，见他已经运用那笔财富置买了田产，营居了新房，更还娶了个续弦的女子，日子过得很好，主公才不叫人去了。”

“为什么呢？”

铜驼道：“以我们那时的环境，正是如日中天，一个寻常的百姓人家跟我们沾上关系，并不是好事情。”

老妇轻轻一叹，道：“主公就是这样一个人，他处处都为人着想，这样的一个人，并不适合担任教主的。”

铜驼道：“主公在处理教务时，却是一丝不苟的。”

“是的，他必须如此。平心而论，魔教之所以被武林中人视为旁门邪教是有道理的，它本身有许多规条以及许多练功的方法都是邪恶的。主公想要使魔教有所改革，以一正别人对魔教的视听，才订下了许多严厉的规条约束教中的子弟，也因为这，才引致许多人的不满，而导致众叛亲离。”

“也不能那么说。直到现在，主公仍然有许多忠心追随的部属。”

“那已经很少了，这些人都是向往本教神奇的武术，希冀得到传授才投身进来的。”

铜驼默然。老妇人又问道：“主公为什么要把那句诗刻在刀身上呢？”

“这个属下可不知道。弱柳夫人失踪了之后，主公有段时间很暴躁，杀了不少人。”

“那样的一个天生尤物，是很令人难忘的，别说是主公，连我也感到怅然若失。”

铜驼想了想道：“主公虽然因为弱柳夫人之失踪而感到愤怒，大概也想到因此而迁怒是不对的，他把那句诗刻在刀上，就是为了遏制自己的脾气。有好几次我看见他拔出刀来瞥见了上面的诗句后，就把怒气息了下去。”

“大概就是那个原因吧！自此之后，他的刀法也步入了一个新的境界，出手一刀，威猛绝伦，使本教的名声也更为昌大，但是那也害了他。”

“是的，那一段日子魔教的扩展是太快了，已经凌驾于所有的武林宗派之上，引起所有人的不安，更因为发展太快，主公无法每件事一一亲视，才叫金狮他们各负责一方，他们都为本教树下许多强敌。”

老妇人轻轻一叹道：“是的，主公在事后检讨得失，他并没有怪人，认为那是自己的过失。”

“这不能怪主公，他是一心求好……”

“铜驼，你还不了解主公吗？他真是那种诿过于部属的人吗？他是教主，自然应当负起一切失败的责任。还有另外一个原因，他是一个自视极高

的人，一向自认为天下无敌，但是他那天的确是败在谢晓峰的剑下。”

铜驼也不作声了。

“主公限于资质，知道自己此生再无进展了，那一刀虽厉，但是再也无法强过谢晓峰了，这才是他真正灰心世事、不再求东山再起的原因。沉郁多年，他终于找到了丁鹏，这个年轻人的资质是千载难逢的，所以他把一切的希望都寄托在他身上了。”

“那人可以算是不错，听说他的进境已经超过昔日的主公了，银龙、铁燕，都只在他一刀之下碎尸断臂。”

老妇人点点头道：“是的，主公也分析过了。银龙碎尸不足为奇，铁燕断臂才是真正的了不起，因为他已经能控制那一刀，随心所欲地收发了，也就是说：他已经使这一刀脱出了魔的范畴，而进入圣的境界了。”

“主公还不能控制它？”

“不能，终其一生，他只有在魔的范围内使那一刀威力至巨，却仍然无法控制它。”

“本教在丁鹏手中可以兴起了。”

“这是主公的希望。”

“那为什么还不把本教的一切都交给他呢？”

“不急。主公就是因为要兼理教中的事务分了心，才限制了自己的发展。本教的武功速成而难进，越到后来越难以进步，必须全力以赴，不能有半点分心，所以主公才让他自由地发展，不要他分半点心。”

“主母，我们这一次进剿天美，也是为了丁鹏？”

老妇人沉思了片刻才道：“主公虽然这么说，但我相信不是的。”

“不是的？”

“据我所知，丁鹏目前的境界，已经不虞任何的伤害了。主公所以要这么做，目的在于把魔教残留在世上的一点邪恶彻底消除，将来交给丁鹏的是一个干干净净的门户。”

“主公是个很了不起的人。”

“是的，他的确是个了不起的人。”

老人回到谷里，忽而有一种落寞之感，他感到从未像此刻这样空虚过。

谷中重要的人都走了，只剩下几个刚入门的弟子操持着杂务，若一旦真要被人摸进来，一点抵抗的力量都没有。虽然他说过，这个地方很隐蔽，没有人能找得到，但他自己也知道这句话的靠不住。

一个很多人的组合，绝对无法藏得非常隐蔽，何况他的敌人都有着比猎狗更灵敏的鼻子。

多少年来，他之所以能够很安全地保护自己，主要还是靠着雄厚的实力。

几千名绝顶的高手把守着重要的门户，小股的敌人绝对无法侵入，大股的敌人，老远就发觉了，立刻可以躲避，但是现在，那些人都走了。

谷中的防务已经可以说等于完全没有了，现在只要是一个二流的高手，就可以轻易地进入了。

唯一能保护他的，就是他自己了。

为了成全丁鹏，他不得不将自己毕生专修的功力完全灌输给那个年轻人。

虽然在事后，他仗着一些神奇的练功心诀与一些灵丹的辅助，勉强地把功力练到恢复三成。

三成的功力够应付外来的侵害吗？这句话立刻受到了考验，因为他看见了三个人，三个不应该是谷里的人：两个女人，一个男人。

第二九章　逆　袭

两个女的他认识，是遣出去侍候青青的侍女：春花、秋月，那个男人却从来没见过。

老人觉得很意外，但是也没有太惊奇的表示，只是淡淡地道：“春花、秋月，你们怎么来了？小姐好吧？”

春花笑道：“小姐是否安好，婢子不太清楚？”

“你们怎么会不清楚？你们不是侍候小姐的吗？”

秋月也笑道：“小姐把我们拨交去侍候这位柳大爷了，所以婢子不清楚小姐的现状。”

“那……你们到此地来干什么？”

“小姐给我们的命令是跟定这位柳大爷，到哪儿都半步不离。柳大爷来了，我们也只有来了。”

老人的目光从来也不看向那个男的，只是冷笑道：“那一位柳大爷是什么人？他够资格在我面前称大爷？”

那个男的这时才一躬身笑道：“晚辈柳若松。”

老人的脸上忍不住流露出卑夷之色：“无耻鼠辈！”

柳若松一点都不生气，笑笑道：“晚辈不否认是鼠辈，但前辈也高不到哪儿去，城狐社鼠，大家都差不多。”

老人却生气了，一个像柳若松这样的鼠辈，居然敢用这种口气对他说话，是可忍孰不可忍！

他愤极而指着他喝道：“滚，滚出去！”

柳若松一笑道：“得到了晚辈所要的东西，晚辈自然会走的。”

老人伸手去拉一根挂在门后的丝绳，那是叫人的铃绳，等闲弟子未经召唤是不准入内的。

春花笑道：“老爷子您要做什么，吩咐婢子好了，婢子等待候您，总比他们周到些。”

秋月也笑道：“也许我们笨手笨脚的，难当老主人的意，但是我们至少还活着，活人一定比死人强一点。”

老人叹了口气，他也知道这三个人能长驱直入，外面人一定是遭遇到不幸了。

他的眼睛盯在那两个女的身上，目光如剑，使她们有着不太自然的感觉，然后问道：“你们是什么时候跟金狮串通在一起的？”

秋月笑道：“很久了，我们原来是隶属于金狮长老属下的，后来才改调进来侍候小姐。”

老人的心一沉，又轻轻地叹了口气：“我以为你们换了个环境可以变得好一点了，可是现在看来，你们仍然是自甘下流。”

春花笑笑道：“老爷子，这话可不应该从您的口中说出来。我们投入本教，做些什么事，原是您老人家指定的。”

“可是我后来不是向你们宣谕过，叫你们弃邪而执正的吗？”

秋月笑道：“是的，您说过，可是您没有告诉我们什么是正道。”

春花道：“您更没有教过我们如何去就正道。”

老人怒道：“怎么没有？我说过本教以往的一切全都是邪恶的，要你们屏弃过去的一切，自己约束自己。”

秋月笑道：“老爷子，我们花了十年的功夫学会了本教的种种魔功，您却只用一句话来叫我们改变，这怎么可能呢？”

老人一叹道：“我知道的确是很难，但并非不可能。要从魔教的邪恶影响中脱离出来，只有一个方法，那就是自我的约束与控制，一切都要靠自己，没有第二个人能帮助你们，但是本教确有很多人靠自我拔了出来。”

春花一笑道：“我知道，那些人一直都追随在老爷子身边，是老爷子忠心耿耿的弟子。”

老人欣然地道：“不错，由此证明魔教并不是一定邪恶的，我们照样可以洁身自爱，为世所敬。”

秋月笑道：“或许有这种可能，可是我们姐儿俩却没有这种机会。”

老人一怔道：“没这种机会？你们的机会更多，我把你们派在青青的身边，叫她督促你们……”

秋月笑道：“小姐是本教唯一的圣女。”

老人道：“是啊，她始终没有接触到本教的邪恶，你们跟着她，该有更多向上的机会。”

春花一笑道：“小姐自己是圣女，却没有教我们如何去做圣女。她派给我们的仍是一些邪恶的工作，例如叫我们去侍候这位柳大爷。”

“她叫你们去侍候这鼠辈吗？”

春花道：“那倒不是，她只是叫我们监视柳大爷，不过老爷子您也知道，这位柳大爷却是世上最邪恶的人。”

秋月笑道：“可不是吗？他虽然不是本教的弟子，却比本教中最邪恶的人还要邪恶一点，让我们去对着这么一个人，就像叫两只馋猫去守着一尾肥大的鲜鱼，那还能忍得住不偷腥吗？”

老人看着她们，沉痛地叹了口气：“罢！罢！自作孽，不可活。老夫对你们两个人，实在没有什么话可以说了。”

秋月笑道：“老爷子如果有教训，我们倒是很喜欢听的，因为今后聆听老爷子教训的机会不多了。”

老人望了她们一眼，忽然道：“金狮要你们来的目的是什么？”

两个女孩子一时踌躇难答。老人又是一叹道：“其实我根本不必问，自从他们明目张胆地背叛我之后，他一直就在寻找我的下落。”

秋月道：“老爷子说对了，您活着，对他们而言，就如同是芒刺在背。”

老人仰天大笑道：“他既有你们做内应，想能根容易找到我的下落，不知他们为何不来杀死我呢？”

秋月笑道：“他们不敢。您老人家那雷霆一劈之威，除了剑神谢晓峰之外，没人能撑得住，而谢大侠自从那次一战之后，也很少再过问江湖上的事了。他们找不到一个能够与您相抗衡的人，自是不敢来惊动您。”

春花笑道：“何况除了您之外，还有不少受教于您的门人弟子，也都不是好相与的，所以他们尽管对您十分的忌讳，却也不敢轻易地来看您。”

老人一笑道：“那么今天呢？他怎么又敢了？”

春花微笑道：“今天他也没来，他到天美公主那儿去了，是伴着少主一块儿去的。”

“少主？少主又是谁？”

“是天美公主的女儿。”

“天美有了女儿？她居然会嫁人生了个女儿？”

“天美公主并没有嫁人，但的确生了个女儿，她把一切都交给那个女儿。”

老人“哼”了一声道：“这倒很不容易，她居然肯不顾自己的名份，跟人私生了一个女儿，那个男人一定很了不起。”

“是的，那就是谢晓峰谢大侠。”

“什么？是谢晓峰？”

“不错，除了谢晓峰之外，还有谁能今天美公主动心呢？”

老人的脸上充满了愤怒之色，厉声道：“难怪谢晓峰会在那一次找上我，哈哈……谢晓峰啊谢晓峰，你徒具侠名，却不过也是个不明是非的好色之徒而已。”

秋月道：“老爷子，您应该明白天美公主的能耐。她要是施展起媚术的时候，没有一个男人能逃得过的。”

老人叹了一口气道：“不错，她装一本正经的时候，谁都会被她的无邪所惑。老夫若不是当年轻信了她的蛊惑，又何至于将本教弄得支离破碎，众叛亲离！”

秋月笑笑道：“不过老爷子能够在她的魅力下振拔出来，已经算不容易的了。”

老人只有苦笑了。春花道：“谢大侠后来也发现了她的用心，一怒之下离开了她。世上也只有你们两位是主动地离开她的。”

老人似乎颇为安慰地道：“谢晓峰后来也离开她了，这证明世上毕竟还有不为色动的男人。不错呀不错，谢三少爷这神剑之名，毕竟不是虚拥的。”

先前他还在对谢晓峰讥笑不齿的，一转眼之间，又开始对谢晓峰赞美了。

不过这赞美之词出之于老人之口，也是件很不容易的事，更由此可见，要离开那个女人是需要很大的毅力的，也不是常人所能做得到的。

秋月道：“天美公主因为在老爷子与谢大侠身上两次失败，认为奇耻大辱，居然自毁了容貌，幽闭在深谷，专练武功绝艺。她发誓要有一天以真正的功夫来胜过你们，征服天下。”

老人哈哈一笑道：“雄心可嘉，不过她是块什么料子我很清楚，要想在武功上胜过我跟谢晓峰，此生是绝无可能的了。”

“这个倒不清楚。天美公主自从幽居深谷之后与外面整个地隔绝了，只有金、银二位长老偶尔去探视一下，他们对她仍是忠心耿耿的。”

老人道：“天美对人是有她的一套，这个我自承不如。她能把金狮、银龙从我身边拉了过去，乍一听闻，我都难以相信。我以为最可能叛变的是铁燕夫妇，那两口子最不安分。其次该是铜驼，因为他最桀傲不驯……”

春花笑道：“据说天美公主在铜驼长老身上下了很大的功夫，但是铜驼长老对老爷子太尊敬了，始终不敢接受，使得天美公主一直骂他是奴才胚子。”

老人叹息了一声道：“铜驼对我的忠心使我很感动，但是他太死心了，天美的种种暗中阴谋，他为了怕我伤心，不肯告诉我。我若早知道天美在谋取我的霸业，结局又何至于如此！”

春花笑道：“不过天美公主的雄心成功的希望很少，她把全部的希望都寄托在谢小玉身上。”

“谢小玉就是天美跟谢晓峰的女儿？”

“是的，谢大侠跟天美公主的事，江湖上知者极少，可是他对这个女儿

倒没有否认，因此谢小玉兼有天美公主的班底，又加上神剑山庄的声望，倒是颇有一番作为。”

“那个女孩子怎么样？”

“很不错，她既有谢晓峰的聪明，也兼具了天美公主的美丽与魅力，在神剑山庄颠倒了不少世家公子，要征服武林倒是不太成问题。”

老人却充满自信地笑道：“尽管她能征服天下，却征服不了丁鹏。”

春花一笑道：“这倒是，谢小玉在丁公子手中几次吃了亏，差点没把神剑山庄给翻了过来，所以金狮长老陪着她到天美公主那儿去求援去了。”

“天美重出，又能奈何得了丁鹏吗？”

“这个婢子等倒不清楚，但是听说天美公主在这几年穷研魔教秘籍，颇有心得。”

老人“哼哼”冷笑道：“那些功夫都是在老夫手中骗了过去的，老夫还会不清楚吗？那还能练出什么通天的绝艺来？充其量也不过跟老夫不相上下。要想追上丁鹏，她除非是脱胎换骨了。”

春花忽然很感兴趣地说道：“老爷子，丁公子的造诣竟能高过您几千年的潜修，这实在是不可思议的事。”

老人一笑道：“这也没有，不过了鹏的武功造诣大部分得之天成。”

春花道：“丁公子以前的技艺平平，看不出他的天赋有什么过人之处。”

老人笑道：“他不是个学剑的人，所以他在剑招上只能小有所成，但他却是学我的刀法的最佳人选，再加上他某些遭遇、天性，乃使他的成就达到了无人能企及之境。”

他似乎变得出奇的好脾气，跟两个丫头居然谈得十分高兴，完全忘记他们敌对的立场了。

但是这时候，旁边有个人却不耐烦了，冷冷地发出了一哼。

那是柳若松。

这家伙的胆子居然大了起来，此时此地居然发出了一声不耐烦的冷哼。

他凭的是什么？

老人立刻听见了那一声冷哼，不由怒声道：“你哼个什么鬼，此时此地，难道还有你出声的份？”

柳若松笑笑道：“前辈虽然看不起晚辈，但晚辈倒还不像前辈所想的没出息。”

老人仍是冷冷地道；“金狮要你们来杀老夫的吗？”

春花笑着说道：“婢子们怎么敢对老爷子如此无状？而且婢子们这次也不是奉了金狮长老之命而来的。”

“不是？”老人问。

“不是！”春花回答。

老人点点头：“我想也不可能，金狮明明是上天美那儿去了，老夫的消息应该不会出错的。”

春花笑道：“不错，不但金狮长老上天美公主那儿去了，还有老夫人跟铜驼长老也带着大批的高手上那儿围剿去了。这次相逢，一定会是场很激烈的火拼，败者固是全军覆没，但胜者也好不到哪儿去。”

老人忽地一惊道：“你们怎么知道的？”

春花一笑道：“婢子哪有这么大的本事？这都是柳大爷打听出来的。他这个人别无可取，但打听消息的本事可大得很。”

柳若松一笑道：“晚辈若非得知谷中精锐尽出，也不敢贸然前来的。这些年来，魔教虽已没落，但是前辈身边的那些力量，仍是无人敢于轻撄其锋的。”

老人冷冷地道：“你们的来意是什么？”

柳若松道：“一来是瞻仰前辈的丰采。”

老人怒道：“巧言令色，是老夫最讨厌的人！”

柳若松道：“再者，是有一件小事来向前辈商量的。”

“我们之间没什么可商量的余地。”

“前辈别把话说得太死了，说是商量，不过是晚辈一个小小的要求。”

“你居然来向老夫提要求？”

柳若松道：“晚辈说要求，只是把话说得好听一些，其实是来为前辈尽力，帮前辈的忙的。”

“老夫有需要你帮忙的地方？”

柳若松笑道：“纵然不能算帮忙，也对前辈有好处，晚辈想请前辈将神刀之秘相授。”

“什么？你说什么？”

老人真的吃惊了，这个卑劣无耻、声名狼藉的鼠辈，居然敢来要求神刀之秘。

柳若松却说得很肯定：“我要学魔刀之秘。”

“你知道什么是魔刀之秘吗？”

“知道，那是魔教的一项最高的武学，魔刀一出，当者必死，除了神剑谢大侠外，世上还没有人能抗拒这一刀的威力。”

老人哈哈大笑道：“这一刀若是出自丁鹏之手，谢晓峰也未必当得了。”

“这一点谢大侠自己也承认，所以丁公子找上神剑山庄挑斗剑神，两个人虽然没有打得成，谢大侠却没有说自己能接得下这一刀。”

“你既知这一刀之威，居然还来向老夫要求神刀之秘！”

“晚辈的眼界一向很高，若非这一刀威力无俦，再晚还不屑于求呢。”

“柳若松，你的脑筋是否有问题？”

柳若松笑道：“这可以问两位姑娘。晚辈在有些地方或许已有力不从心之感，但是脑筋却好得很，绝没有半点问题。”

“那你怎么会想到来向我求魔刀之秘？”

“因为前辈是唯一懂得魔刀之秘的人。虽然有几个人学会了这一式刀法，但是他们只知道如何使用而已，却无法教给人如何去练成这一式。”

“你知道得还真不少。”

“晚辈一直都在关心这种事，方今武林中的动静大势，再没有人比晚辈更清楚了。”

秋月笑道：“这一点他倒没有吹牛。老爷子，包括五大门派在内，各家各人的动静虚实，没有一个人能漏过他的眼睛的。”

柳若松笑道：“晚辈虽是名望不太高，却有不少知心朋友散布于天下各处，他们对晚辈都很热心，任何晚辈想知道的消息，都不吝相告。”

“在我门中也有你的人？”

柳若松道：“要不然晚辈怎么能来得恰到好处呢？”

老人一叹道：“我知道你以前是个野心勃勃的人。”

“现在晚辈也没有放弃那股雄心。”

“你还想有重振雄风的一天？”

柳若松微微一笑道：“我不否认曾经在丁公子及青青小姐的手下栽了个大跟头，但是这件事却对我只有好处。”

“哦？”

“我在失败之后的表现实在太羞愧，以至于稍微有点名气的人都对我不屑一顾，因此不再会有人注意我了，而在以前我的万松山庄却又太出名了，出名得令有些人感到不安。”

老人道：“这两下相较的寒热，那种刺激与打击倒亏你受得下来。”

柳若松悠然地道：“能成非常事业的人，一定要具有非常的耐性。”

老人忽然对柳若松有了一种新的感觉与看法，那感觉使他的背上像有条蛇在爬着似的，很不舒服，忍不住又“哦”了一声。

柳若松轻轻一叹道：“万松山庄一败，我似乎失去了一切，连万松山庄都已不保。”

老人终于点了一下头道：“难道你并没失去一切？”

柳若松没有直接回答这个问题，却笑道：“一分努力，一分收获，我为了建设万松山庄所下的努力，几乎是用尽了心，又岂会那么容易失去的？”

老人忍不住点了一下头道：“你是个聪明人。”

柳若松笑笑道：“聪明倒不敢当，但我绝不是笨蛋。只是我在丁鹏对我的报复行动中，却笨得比猪八戒的妈妈还不如。凭良心说，我柳若松又怎会做那种笨事，吃那种闷亏，上那个大当？”

老人无法不承认：“你不会。”

柳若松道：“那时万松山庄的存在已经使人感到不安了，许多有名气的人都借故前来攀交，我就知道这不是好事。”

“所以你就借了那个机会，将你的实力隐了起来。”

柳若松一笑道：“我的实力从来也没有显露出来，我一向是个很小心的人，可是再小心也总有引人起疑的时候。丁鹏来找我复仇，对我是个绝妙的机会，一个把别人注意力抹除的机会。经过那次之后，没有一个人会认为我有出息的了。”

老人想了一下道：“那倒不尽然，就有人在我面前说过，你是个很不简单的人。”

“可是前辈并不相信。”

老人吐了口气，无法否认。

柳若松笑道：“不过还有一个原因，就是我了解丁鹏的底细，知道丁鹏娶了前辈的孙女儿，也学成了前辈的魔刀一击，估量自己绝对无法是他的对手，既然打不过，就只有认输。”

老人看了他一眼道：“可是你这一输的代价却未免太大。”

柳若松摇摇头道：“我倒不觉得，何况我并没有太大的损失，甚至于连万松山庄都没离开，我还是住在那儿。”

“但是你在别人心目中的印象呢？”

“我青松剑客之名原是靠着我的一柄剑建立起来的，因此，只要我能站起来，仍然能使他们再度尊敬我。”

“却不是每一个人。”

柳若松一叹道：“有些人从来也没有把我放在眼里过，我并不希罕他们看得起我。”

老人没话说了，想了一下才道：“你怎么知道你一定能活得下来？”

“我不知道。”

“假如丁鹏一刀把你劈成两片呢？”

“这是我必须冒的险，而且也是我唯一可行之略，因为那时我就是全力一拼，也挡不住他那一刀之威。打既打不过，我只好赌一下了。世上原没有十拿九稳的事，多少总要拼一下运气的。”

“你的运气的确不错。”

柳若松笑道：“是的，我知道丁鹏绝不会杀我。因为，他跟我不是同一类的人，但是他肯答应收我做徒弟，却实在出我意料之外。这一个意外，使我原已准备放弃的万松山庄都保住了，这不能不说是运气了。”

“你以为万松山庄还是你的吗？”

“是的，我原来是庄主，后来是总管，只是换个称呼而已，人员、房屋、园林都没有变动，我仍然可以就近照顾的。”

“总管跟庄主绝不一样。”

“可是在那些人心中明白，我仍然是他们的庄主。”

老人终于叹了口气道：“柳若松，你是哪一种人？”

柳若松耸耸肩道：“我自己也不知道，因为世上还没有出现过我这种人，以后恐怕也不会多。”

老人又想了一下才道：“你要我的刀法？”

“是的，万请前辈赐予。”

“你学这种刀法，绝对无法超过丁鹏。”

“这个我知道，否则我也不会前来相求了，若是我胜过丁鹏，前辈说什么也不会传给我的。”

“我把刀法给了你，对我有什么好处？”

“有的，我能替前辈报仇。”

“替我报仇？”

“是的，前辈的夫人带着铜驼长老以及门中的精英去进袭天美公主了，但我知道他们一定无法活着回来。”

老人神色一动。柳若松道：“也许能逃回一两个人来，但是魔教一脉却会因此而断……”

“你怎么知道他们一定会失败？”

“不但我知道，金狮他们也知道。他们是故意泄漏行藏，引诱前辈的人去的……”

“要消灭我的那些人并不容易。”

“前辈别忘记了，各大门派无不视前辈若芒刺在背，有这样一个机会削弱前辈的力量，他们怎么肯放弃呢？”

老人的脸色这才有点变了，随即坦然地笑道：“让他们杀好了，老夫原准备全给他们杀光的。”

柳若松笑笑道：“我知道前辈对造就丁鹏下了不少心血，可是前辈应该想到没有了前辈的暗中支持，丁公子不是太孤单了一点？”

“他一个人的力量也足以抗拒天下。”

“话固然不错，可是丁公子并不是嗜杀无度的人，他有那么多的敌人，实在也不是好事。”

老人在鼻子里发出一声冷哼。

柳若松笑着道：“ 我对那些人也很讨厌，我可以为前辈你出口气，去除掉那些人，只是我的力量怕不太够。 ”

老人道：“ 看样子我是必须要把魔刀传给你了？ ”

柳若松一笑道：“ 晚辈绝不负所托，而且前辈还可以放心的是，我已当众拜了丁公子为师。且不管这种师徒关系是多么地不实在，我绝不会成为一个杀师的逆徒而招致天下的不齿。 ”

老人想了一下才道：“ 柳若松，若是在昨天有人说我会把神刀秘传给你，老夫会笑掉满口的牙齿，可是今天，老夫居然就做了这件最荒唐的绝事。 ”

他转身进了房间，很快就出来，取出薄薄的一卷小册子交给了柳若松，道：“ 拿去，能够练成多少，要看你的造化了。再者，你只能练这种刀法，却与我魔教没有什么关系。 ”

柳若松接过了册子，看了一眼，脸泛喜色，弯腰躬身作谢，然而有一柄剑迅速由他袖中探出，刺入老人的咽喉。老人也没有躲，坦然受剑笑道，“ 好，柳若松，如果没有这一剑，柳若松就不是柳若松了。 ”

好像这已经是他意料中的事。

第三○章　兵　解

铜驼满身流血，手擎着大刀，像疯狂一般的冲出了山谷。

他的铜甲上不断地向下滴着血，大部分是敌人的，但也有一部分是他自己的。

在各大门派齐集的好手群中突围冲杀出来，那本是不可能的事。

但是铜驼却做到了。他的体内有一般力量在激发着他，使他勇猛有若天神，护卫着他的主母冲出了重围。他是用身体去挡住敌人的剑，然后再用刀将敌人劈成两片。

他身上的铜甲是可以抵御刀剑的，可是他的那些对手个个都是关内精纯的高手，他们所用的剑器也都是百炼精钢所铸的利器，所以仍然能刺穿铜甲，刺准他的身体，而后才倒下去，分成两片向两边倒下去。

因此当他们两个人冲出重围后，对方虽然还有将近一半的好手，却没有人敢追下去。再强的高手，也被他这种战法吓寒了胆，那已经不是拼斗了。

招式、剑法似乎都没有用了，三岁的小孩子也能拿一柄剑刺中铜驼，即使是个瞎子，也不会刺偏，因为铜驼的身材高出别人两个头，宽出别人一倍，这么大的目标，还会刺不中吗？

可是再强的高手，也要在他的面前倒下去。

因为他的刀是无敌的，那一刀劈下来的威力更是无敌的，何况还有那位老婆婆。

这些人都没见过这位老婆婆，也都不知道她是谁。

她手中没有刀，只有一根龙头拐，可是这根铁拐在她手中的威力，与刀剑无异。

魔刀是把人一劈为两半，这根魔杖却把人拦腰扫为两段，平整如削，当者绝无幸免。

两个人冲了出去后，回头望了一下山谷。

这片山谷离他们原先隐居的地方并不远，不过才三十多里，还没有离开山区。

可是他们却遇到了伏击，各大门派的高手以及一些昔日魔教中的叛徒，居然像是算准了他们的行程似的，早就在那儿等着他们了。

无数的急箭，千百颗擂石，杀死了一半的人，然后就是一阵疯狂的屠杀。人在那个情形下，就如同疯狂一般，找到了一个对象就想使对方倒下去，然后再去找第二个对象。

终于，他们带去的弟子们一个个地倒了下去，但是围攻他们的敌人亦没有占到便宜，倒下的更多，几乎是他们的三倍。

但是这又有什么用呢？

敌人的人数比他们多出六七倍，纵然损失了三倍于他们的人员，仍然还有一半，而他们却是全军覆没了，只逃出两个人。

老妇望着谷中一片殷红，凄然地摇摇头：“ 铜驼，你的伤怎么样？ ”

铜驼忍不住跪了下来道：“ 属下无能，属下恨不能战死在当场。 ”

老妇轻轻一叹：“ 你知道我们不能死，我们还有更重大的事要活着去做。唉！这一次可真把我们给败惨了，比上一次更惨。可怜那些弟子，多少年来忠心耿耿地跟着我们，现在都完了。 ”

铜驼沉思片刻才道：“ 主母，我们刚离本谷就受到了伏击，对方已经埋

伏在等着。”

老妇点点头道：“不错，看对方排出的人手，都是门中的高手，阵容之坚强尤甚于二十年前那一战，可见他们是存心要消灭我们的。”

铜驼道：“对方已预知我们的行踪。可见我们的人里面，定有叛徒泄漏了消息。”

老妇叹了口气：“铜驼，不要这样想，在今天一战中，我们所带的人员中，还有没有活着的？”

“这个……属下没有看见。”

“我也没发现。每一个死得都很壮烈，断头裂腹，每个人都是在我们的眼前咽气的，因此，我相信他们都是忠心耿耿的弟子……”

“那只是对方不让他们活下去，杀了灭口。”

“不管怎么说，他们总是为本教而死的，因此，他们的忠诚已无可疑。”

铜驼不禁默然，片刻后才道：“主母，我们怎么回去见主公呢？”

老妇沉声道：“我们不回去。”

“不回去？”

“是的，我们已经无家可归了。敌人既然设伏在我们门口等着，他他们也会找到我们的窝里去的。”

“那就糟了！谷中能够一战的弟子都出来了。”

“敌方既是有备而来，我们不出来也是一样，最多要对方多付一点代价而已。”

“那么主公呢？”

老妇的脸上一阵黯然，片刻后才道：“若是主公未将功力转输给丁鹏，他自然可保无恙，现在就难说了。”

“那么我们快回去看看呀。”

“不能去，如若谷中出了事，我们回去已经来不及了，而且还会陷入另一次陷阱，要脱身就难了。我们虽然遭遇了各派的高手，然而他们的掌门人以及一些长老都没有来，否则你我想脱身还不容易呢。”

“主母的意思是我们不管主公了？”

“是的，我们有我们的工作。”

“若是主公遇害，我们除了报仇外，还有什么更重要的工作？”

“铜驼，这么多年了，你怎么还不了解主公的为人与心性，他岂是计较私怨小仇的人。”

铜驼默然。老妇庄然道：“主公最大的遗憾就是本教的道统在他手中而终……”

“那不能怪主公。”

“可是主公却不能不这样想，本教数百年的道统不能至此而终，一定还要继续下去，现在这责任就落在你我的身上。”

铜驼愕然地望着她。老妇又道：“主公对我们这一次出征，早作了最坏的打算。如果我们不能保住大部分的人员，他要我们不必回去了。”

“上哪儿呢？”

“另一个地方，那儿有两位本教的长老，率领了十几个年轻弟子。”

“属下怎么不知道……”

“我也是昨夜才知道的。主公直到昨夜作了最后的决定后，才告诉我地点。那两位长老辈份很高，还是主公的师叔。”

“他们才只有十几个人。”

“十几个人已经够多了，人一多就难以隐身了。这十几个孩子各人专攻一项本门的绝招，他们也是本教异日崛起的根苗，我们必须去照顾他们。”

“不是有两位长老吗？”

“唉，铜驼，他们是主公的师叔辈，你想想该是多大岁数了，随时都可能去世的，可是那工作却不能停顿，因此我们必须去接替。”

铜驼想了一下道：“主母，请恕属下固执，属下必须回去看一下。”

老妇人叹了口气：“好吧，我知道你对主公的忠心，不得确讯你是不会安心的，那你就回去看看。”

她沉吟一下又道：“记住，谷中如果平安无事，你就向主公报告经过，说我已经先去了。当然这是最好的想法，只怕可能性不大。”

“不会的，主公吉人天相……”

老妇黯然道：“铜驼，主公不但是我的主人，也是我的丈夫，我难道不比你更关心他？只是我们必须冷静，主公盼望我们的是继续他的责任。”

铜驼跪下叩了个头道：“主母，属下无法做到主母这样的修养，而且属下加入本教，乃是为了追随主公，属下这一生，也是为主公活着的。”

老妇又是一叹道：“我知道，所以我没有拿出令符来，命令你跟我走，不过有句话你必须记住，你去到谷中，无论发生了什么事，都必须留下性命。”

“属下记得。属下怎么来找主母？”

“如果你看得见主公，他自会要你来找我。如果找不到他，你就去找小姐，以后跟着丁鹏吧，我去的地方不能告诉你，也不能让你去找我。”

“那属下以后就不再见得到主母了？”

“不，等本教将要重振雄风之日，我自然会来征召你，那时我们自然不必再躲人。”

铜驼又叩了个头，当他抬起头时，老妇已经转身走了，她的背影看来虽是瘦弱，但是步伐坚定。

铜驼的心中又生出了一份敬意，一种对伟大的人的敬意，不管他是男人或是女人。

铜驼走向谷口时，心中已有不祥的感觉，因为谷口两边守卫的弟子，已经没有一个活着的了。

但是他们却死得很平静，没有一点惊恐。致死的原因是咽喉上一剑，洞穿气管。

那虽是致命的部位，但挨上一剑，至少也应该有痛苦之状。

何况谷中还有着不少的机关布置，似乎都没来得及发动。

这证明了一件事。

凶手的人数不多，否则谷中的弟子一定会因惊恐而发动机关阻止的。

凶手一定熟悉谷内布置，至少是属于自己人，才会知道谷中布置的情形而加以趋避。

凶手能够悄悄地进来，武功一定很高。

他先用不知不觉的手段制住了他们的穴道，然后再在咽喉上刺一剑。对一个已无抵抗力的人都能下这种毒手，那一定是个很狠毒的人。

每个人都是穿喉一剑，但是认位极准，剑口的大小深浅如出一辙，这人的剑法一定奇高。

这些弟子武功并不高，入门也不久，实在没有必要杀死他们的，除非是

凶手怕被他们认出了面貌。

铜驼在检查了第四十九具尸体之后，已经大致能获致上面的结论了。

他的身材虽然高大魁伟，头脑却很灵活。

四十九，是谷中剩余弟子的数目，已经完全被人杀死了，俱出一人之手。

铜驼的心已经下沉。他佩服主母的决断，不再回来看一遍，似乎知道老巢已无可幸免了。

谷中的弟子都已死绝，那么主公的存亡也不见得乐观了。

铜驼的心中充满了悲愤，他发誓要找出这个凶残狠毒的凶手。

不会是五大门派的人，他们已经明目张胆地跟魔教作对，不怕人知道，也无须灭口了。

也不会是金狮他们，他们也已经公开叛离，无须顾忌了。

这个人要从在身边的人中去找，不过也不会在自己的身边，因为魔教的人已经死无噍类了，对方用不着隐藏身份了。

因此，这个人一定是在丁鹏或是青青身边的。那会是谁呢？铜驼几乎没有费精神就想到了那个人。

除了他之外．不可能再有别人了。

“总有一天，我要把你碎尸万段！只要是为这些人复仇，即使拼上我这条老命也在所不惜。”

他没有把主公的仇也算进去，因为他知道这个人虽然狠毒，却还无法杀死他的主公。

他一面往里走，一面发动了谷中的机关埋伏。因为谷中并不暖和，那些敌人也还没有来。

这些弟子已经为魔教献出了他们的生命，他不能让他们的遗体再受到伤害。

因为他明白，自今天一战后，他们与五大门派的仇结得更深了。如若让五大门派的人进来，恐怕连尸体都不会放过的。

渐走渐深，他的心却沉得更厉害，虽然他没有看见主公的尸体，却看到了地上有一滩血。

血并不多，但这个地方却是弟子们所禁止前来的，因此这必然是主公的血。

不可能是别人的，因为血迹向前蔓延着，一直滴到墙前为止。

这表示受伤的人到这儿来过，然后就消失在这堵墙之后。

铜驼忍不住跪了下来，只有他一个人明白，这堵墙之后是什么。

因为老人曾经将他一个人带到这儿来过，而且指着一个不太明显的按钮道：“铜驼，如果有一天你找不到我，就到这儿来找我。如果我因为种种的原因，或在别地方，你要记住，一定要把我送到这个地方来。”

铜驼当时没有问什么原因，他已经知道这是什么地方，因为每次迁徙搬家，主公总是要他背负着一个箱子，一口大而沉重的箱子。

到了一个地方，一定布置一间密室，把这口箱子郑重地藏进去。

箱子里面放的是什么，只有铜驼知道，因为他曾经帮主公布置过密室，将箱子里的东西一件件地捧出来，供放到固定的地方去。

那些东西在别人的眼中是一钱不值的，若是被胆小的看见，还会吓一大跳。

那只是一个个的骷髅头，一共有十二具之多，每一具上都写了些奇怪的

文字。

那是天竺文，看得懂的人很少，而铜驼却是很少的人中之一。

他原是天竺人。

他认识那些文字，只是一个个的名字而已，这些隆重携带的头骨，都是魔教历代教主的名字。

这间密室被视为圣地，因为它是魔教历代祖师的殿堂，但是只有死了的人才得列名其中。

没有人知道这间密室，除了主公之外，就只有他一个人知道。

血迹到此而终，证明有人进入了密室，那自然也不会是别人。

铜驼跪在地下，恭恭敬敬地叩了三个头，然后才按了一下嵌在两块石板中间的一颗小石子。

于是他跪着的地方移动了，向前转去，转到墙边，墙上自动开了个洞，让他转进去，然后又合上。

里面很黑，很闷，铜驼很久之后才能习惯其中的黑暗，然后他摸索到一个角落，摸到了放在那儿的火石，点着了一盏油灯。

这盏灯是他们从天竺带来的，灯油也是。点着之后，灯焰是绿色的，碧绿的颜色。

照在那一间间如同神龛般的空格上，照在那一具具龇牙咧嘴的骷髅上，显得特别狰狞，铜驼慢慢地找过去，找到了最后一格，那儿原是空着的。

每一任教主在接任后的第一件事，就是在这殿堂中替自己造一个贮骨之所，也可以说是贮放头骨之所，因为殿堂中只供奉着头骨。

殿堂中不准有第二个空格，这表示魔教的教主必须要死了，才能由第二人接替。

殿堂中也不准有任何一个缺位，哪怕是只做了一天的教主，也必须要有他的位置。

所以在魔教历任的祖师中，有几位是被自己的人篡位而弑杀的，却仍然要把头骨贮放进殿堂中。

这是必须遵守的规定，记录在魔教经典的第一篇上，绝不容违反。

铜驼终于看见老人了，趺坐在他的那格空位上，全身都发出了碧绿的光芒，却显得那么庄严、那么安详。

铜驼跪了下去，带着无比的虔敬，却没有哭泣，更没有流泪。

魔教中的人是不准流泪的，他们一生中只准流一次，无论男女都是一样。

那一次流泪也不是用在面对死亡的时候，魔教中的死亡不是悲哀而是一种欢乐，极大的欢乐。

正因为他们面对着欢乐的死亡，所以魔教的弟子才会个个如此地勇敢，作战时无惧于死亡，因为他们心中的信仰就是无惧于死亡。

每一个教徒都是以笑容去拥抱死神。

“铜驼，你居然能赶了来，使我很高兴……”

声音很平静，使铜驼几乎高兴得跳起来：“主公您没有死？”

老人在空格中笑了一笑：“我已被人一剑洞穿咽喉，必死无疑，只是忍死须臾，要交代一些事。真高兴你赶来了，还来得及替我送终。”

铜驼急问道：“主公，是谁？那是谁？”

老人道：“没有人，除了我自己愿意，你想谁还能一剑洞穿我的咽喉？”

“主人是自……”

“当然不是自杀。我还不想死，但是在那个情况下，我如果不受那一剑，就无法留到现在了，更无法保全我首级，得到一个庄严的死亡了。”

“对方是谁呢？”

“铜驼，你应该知道是谁，否则你就不配为本教的长老，冤枉跟了我那些年了。”

铜驼顿了一顿才道：“是那匹夫，那怎么可能？”

老人轻叹了一口气：“我们都认为他不可能，实在是轻估他了。这是我们犯的一个很大的错误。人生一世中只能犯一个大错，我在三十年前犯了个大错，是没有能认清天美；二十年前又犯了个大错，是没有认清金狮他们。我已经连犯两次大错，早就该死了，何况又犯了第三个大错，还能不死吗？”

铜驼无声，倒是老人又问道：“你们失败了？”

“是的。我们还没有出山，就遭到了五大门派高手的伏击，只逃出了主母跟属下两个人。”

“哦？主母呢？”

“她到主公告诉她的地方去了。”

老人笑笑点点头：“很好，她是个很冷静、很能干、很伟大的女人，把她的一生都给了我，帮了我不知多少的忙。我这一生中虽然认错了三次人，但也幸好认对了三个人，一个是她，一个是丁鹏，还有一个就是你。有你们这三个人的补偿，使我这一生总算没有失败得太厉害，可以毫无愧疚地在这殿堂中安歇了。”

铜驼没说话，他在极度的感动中。老人是他心目中的神朗，而他居然也能在神明的心目中有着如此重要的地位，这已经值得他奉献上这一生一世了。

老人又问道：“主母有没有要你跟他一起去？”

“有的，可是属下坚持要先回来看一下主公。”

“你太痴了，还比不上一个女人，不过也难怪，是很少有人能及得上她的，我也不如她甚远。主母没有再叫你去找她吧。”

“是的，她要属下侍奉丁公子跟小姐去。”

“很好，这样对你也好。丁鹏这孩子身边也该有个像你一样的人，否则他太孤单了。”

老人的神色忽转庄重：“不过你到了那儿，别说出这儿的事。”

“为什么？难道主公还容忍那鼠辈下去？”

老人笑了一笑才道：“是的，我不但要容忍他，而且还成全了他，我把魔刀之诀传授给了他。”

铜驼吃惊了，他是很少会如此惊惶的。

“主公，为什么？究竟为了什么？”

“不为什么，本教虽没有私人的报复，但是本教也有一条金律，以眼还眼，以牙还牙。对于那些意图消灭本教的人，我不能轻易放过。我要以本教的刀，假他的手，来对付那些人。”

“他行吗？”

“我知道他行。做这件事，他比丁鹏还行。”

铜驼不再抗辩了，主公的决定永远是对的。他只担心地问道：“可是以后呢？”

“他虽然得到了本教的刀法，却不是本教的人，他的刀也永远不如丁鹏

的。总有一天，他会一分两片死在丁鹏的刀下，就没有以后了。”

铜驼默然片刻，脸上现出了尊敬与佩服道：“主公算无遗策，这次总算找对了人。”

老人笑了一笑，然后轻松地道：“铜驼，这个地方只有你一个人知道，因此，本教的道统也全靠着你来维持下去，你必须活下去，活着等下一个人来，把一切都交下去。”

“主公没有交代主母吗？”

“没有。她只管领着下一代的弟子出来，最重要的交代全要靠你了。”

“属下交给谁呢？主公可否先指示一下？”

“不必。我也无须先作预示，因为我并没有指定继传的人选，不过你放心，到时候你自然会知道的。本教的每一任教主都是天生的，只要一到时候，他自然而然地会脱颖而出，光芒万丈。”

铜驼又默然了。老人道：“我的时候到了。”

铜驼不禁犹豫，老人怒声道：“快！别作妇人之仁，误了我的兵解成道，而使我抱恨终生。”

铜驼终于叩了一个头，然后在身边取出一柄小刀。刀身映着绿光，发出了妖异的绿芒。

接着他伸手一挥，老人的头离开了身子，飞起在空中。铜驼接住了首级，老人的尸体已从空格中落了下来。铜驼没有去管那无头尸体，似乎那不是他主公的一部分，他只恭恭敬敬地捧着头颅，安放在空格上。

老人的眼睛这才闭上了，嘴角泛出了一丝满足的微笑，居然吐出了最后五个字：“谢谢你，铜驼。”

只有一颗头颅，居然还能保有生命的能力。

这现象若是放在别人身上，准会吓得半死，但铜驼却认为很自然。

老人是他的神，神是无所不能的。

现在他要去实践神赋予的使命了。

第三一章　神刀传人

当铜驼出现在丁鹏与青青面前时，的确使他们大大地吃了一惊，因为铜驼居然脱掉了他终年不离身的铜甲，佝偻着腰，像一个普通的老人一样，完全不是他昔年威武之状，甚至连身材都好像矮了很多。

最吃惊的是青青，她知道若非有了很大的变故，铜驼是绝不会离开他的主人的。

可是她居然很沉着，在接受铜驼的问候之后，还是很从容地问道：“铜叔叔，是爷爷叫你来的？”

铜驼点点头。青青再问道：“你准备耽多久？”

铜驼略一迟疑才道：“主人吩咐属下来侍奉丁公子与小姐，不必回去了。”

青青的脸色一黯，她当然明白只有在一个情形下铜驼才不必回去了。她万分不情愿地要证实这个消息，但仍然忍不住问道：“爷爷可是大道已成了？”

铜驼擦擦眼泪道：“是的，主人大道已成，脱体飞升了。”

丁鹏忍不住问道：“青青，你们在说些什么？”

青青道：“这是道家修炼的境界……”

丁鹏道：“我知道，脱体飞升是道家羽化登仙的境界，爷爷是否已经成仙了？”

青青哽咽地道：“是的。爷爷九转功成，已经由狐道而转入仙道了。”

丁鹏神色也是一黯道：“丹成飞升，这是件值得庆幸的事，你们又何必如此难过呢？”

青青强颜为笑道：“是的，爷，这应该是件值得庆幸的事。灵狐得道成正果的不多，爷爷总算是熬出头了，只不过从此仙凡路隔，再见无路了。”

丁鹏忽然转向铜驼道：“铜前辈……”

铜驼连忙道：“属下不敢当此称呼……”

丁鹏道：“我这儿既非什么门派，我也没参加什么帮会，你这属下两个字也用不上。”

铜驼道：“老奴是奉命来侍候公子的，公子就以铜驼的本名为称呼好了。”

丁鹏想了一下道：“好吧！铜驼，我知道你是个很拘谨的人，因此我也不跟你客气了，我想问你一句话。”

铜驼道：“请公子吩咐。”

“铜驼，你先考虑好，我的问话一定要听确实的答案。你如果不知道，就回答不知道，但若是知道的就不许隐瞒。”

铜驼不禁有些迟疑，望着青青。青青鼓励他道：“铜叔，爷对您很敬重，不会使你为难的。”

铜驼道：“是，老奴知无不言，言无不尽。”

丁鹏点点头道：“好！我听说在遮马谷口，五大门派的高手联合伏击，杀死了很多人。你知道这件事吗？”

铜驼的脸上掠过一丝痛苦，低声道：“老奴知道。”

“那些被杀的人，跟你的关系很深吗？”

铜驼诧然地望着他，半晌后才道：“亲如兄弟，情同家人。”

丁鹏点了一下头，然后又道：“我听说天狐修炼必须要经过兵解才能够脱体飞升，若是经由雷火天劫，就会形神俱灭了。”

铜驼有点莫知所措地道：“是的，是这样的。”

丁鹏道：“那么老爷子是经由兵解的了？”

铜驼只有点头道：“是的。”

丁鹏的声音突转凌厉道：“谁？是谁下的手？”

铜驼略顿一顿才道：“是老奴。”

这个答案不仅使丁鹏感到很意外，连青青也难以相信，道：“铜叔，怎么会是你呢？”

铜驼跪了下去，哀声道：“的确是老奴。因为那时天劫将临，老奴只有下手帮助老主人兵解升天。”

丁鹏道：“好！我相信这是在万不得已的情形下，你才会如此做的。”

铜驼情不自禁地道：“是的，老主人神威盖世，谁也无法使他老人家折败的……”

这样一说，他口中的那位老主人就不像是升天的炼狐了，但是丁鹏却好像是没有注意这一点，轻轻一叹道：“这就好。我得到的消息却是说他老人家死于柳若松之手，这不但使我难以相信，更使我万分内疚。”

铜驼吓了一大跳，连忙问道：“公子，您怎么知道的，这是谁告诉您的？”

丁鹏接道：“我知道柳若松绝不是个安分的人，也绝不会乖乖地投在我的门下，所以我虽然饶过了他，却也没有放松过对他的注意，整天都有个人盯住他。那人知道他到过遮马谷，也看到了遮马谷外的厮杀……”

铜驼愕然道：“原来公子一切都知道了。”

丁鹏一笑道：“是的，我只是派了一个人盯紧柳若松，却知道了天下绝大的秘密。”

青青忍不住道：“那是什么人，居然有这么大的本事？他还知道什么？”

丁鹏道：“这个人的武功不高，但是他的轻功与盯梢的本事却是天下第一。我给了他三千两金子，托他在三年之内盯紧柳若松，把他的一举一动都告诉我，结果那个人就告诉了我这么一件大消息。”

顿了一顿，青青道：“爷，看来你一切都知道了。”

丁鹏道：“是的，当我重入江湖，以手中一柄神刀震惊天下时，我就知道你不是天狐，因为天狐只是人们的想象，根本就没有这么一回事。”

青青道：“在北方，狐仙之说非常灵异，而且相信的人也很多，传说狐仙显灵的事也很多。”

丁鹏笑道：“的确，柳若松在前一阵日子也确信不疑，因为发生在他身上的那些事，已经是超越了人的能力范围，只有神迹两个字才能解释，可是我却知道一切都是人为的，所谓神通，不过是银子的法力而已，只要有钱，买通他家里几个人，不难做到使他家中鸡飞狗跳，疑神见鬼……”

“那时你已知道我不是狐了？”

丁鹏笑道：“不错。你若真的是狐，你可以运用法术做到那些的，用不到再浪费银子去买通人捣鬼了。”

青青笑笑道：“我也知道那个谎言说得并不高明，你迟早会拆穿的，只是没有想到那么早就被你拆穿了。”

丁鹏一叹道：“我虽然早已知道了你伪装炼狐的秘密，但是我却希望你是真的狐……”

“为什么？难道你喜欢娶一个狐妻吗？”

“那倒不是。你若是狐，我们就可以找一个地方，远避人世修炼去了。”

青青道：“现在也可以，我们仍然可以找一个隐僻的地方，远离这个尘世。我当初托言为狐，本就是打的这个主意。”

丁鹏摇摇头道：“现在不可以，太迟了。”

“为什么？”

“因为你爷爷把他的刀传给了我，把他的刀法也传给了我……”

青青连忙道：“爷，你误会了爷爷的意思。他把刀法传给你，只是因为你的资质绝佳，可以发挥那套刀法的精辟所在；把刀传给你，是因为必须此刀才能发挥得刀法的精要，并没有别的意思与要求。”

丁鹏一笑道：“我知道。”

“因此你并不需要为他做什么。”

丁鹏道：“我也知道，可是别人却不这么想，他们认识这柄刀，也认识这套刀法。”

“别人是谁？”

丁鹏道：“以前是金狮、银龙、铁燕以及五大门派的人，他们认为我是你爷爷的传人……”

“这个，你可以加以说明……”

“青青，你别傻了，谁会相信我的解释？最好的说明就是挥出一刀，而一刀挥出后也不必说明了。”

青青默然片刻才道：“爷，你已经知道我们的出身了？”

丁鹏点点头道：“是的。虽然我以前江湖阅历太少，不知有魔教的盛名，但是现在也该知道了。”

“你对魔教的看法如何呢？”

丁鹏道：“不知道！”

“怎么会不知道呢？”

“自然不知道。我出道时，魔教已经停止活动了。虽然别人说魔教作恶多端，但是我只看见魔教的弟子受人迫害；虽然别人说魔教中人全是心地邪恶、手段狠辣之徒，但是我所接触到的人，却都是忠心耿耿心地善良的……”

铜驼万分感动地道：“谢谢你，公子，谢谢你。”

丁鹏默然片刻才道：“老爷子把他的刀法传给了我，把他的刀传给了我，只因为我是他的孙女婿。”

铜驼道：“是的！主人在仙去前还一再声明，公子与魔教没有任何关系，而且主人早已把小姐也从教中除名，现在连老奴也都除了名，不算是魔教中人了。”

丁鹏道：“但教主是我的祖岳，多多少少和我还是有点关系的。”

“主人却只希望公子使那套刀法与那柄神刀得以不朽，此外就别无所求了。”

“他虽对我别无所求，我却不能不做点事。”

“公子要做什么？”

“我还要弄清楚一件事。”

“什么事呢？”

“谢小玉跟魔教的关系。她虽是谢晓峰的女儿，但是她有很多手下，包括以前叛教的长老金狮、银龙在内，都听她的指使，无疑的，她跟魔教是有密切关系的。”

铜驼沉吟良久才道：“她是谢大侠与天美宫主的女儿。至于谢大侠与天

美宫主如何结合的，老奴就不清楚了。”

“把你知道的说出来好了。”

“是的，那是很长的一段故事了，天美宫主原名孙杏雨……”

“刀上所刻的‘小搂一夜听春雨’就是指的她了？”

“是的，那是很久以前的事了……”

又是绵绵春雨的季节。

铜驼来到丁家已经三年了。

这三年过得很平静，但也有一些很值得庆幸的事，最重要的一件就是青青生了两个儿子。

一对白白胖胖的双生子，现在已经是一岁。

在满周岁的那一天，丁府热闹极了，各地的江湖人，有名的或是不太知名的，都前来祝贺。

丁鹏居然一反以前倨傲的常态，很和气地出现在那些人面前，谢谢大家的祝贺。

席间，有一个很通俗的仪式——抓周。

那就是把很多具有代表性的东西放在一个盘子里，让那两位小宝贝去抓。

一岁的小孩子自然不懂得什么选择，只是随着自己兴趣随意去抓。抓上的第一件物品，据说可以预卜这孩子的将来。

如果他抓的是一把金算盘，他将是个成功的商人。

如果他抓的是一颗宫印，将来就一定会是个大官。

《红楼梦》中的贾宝玉，在抓周时首先抓起的是一盒胭脂，因而才换来一生的情牵孽缠。

两个小家伙抱出来了，又白又胖，十分天真，嘻嘻哈哈的，一点也不怕生。

抓周的盘子也端上来了，里面放了很多的经过大人精选的东西，但是有一件却是大家感到十分诧异的。

那是一柄连鞘的刀，黑黑的刀。

是丁鹏那一柄威震天下的神刀，刀上刻着“小楼一夜听春雨”的诗句，一把今天下人怵目惊心的刀。

刀放在盘子里，犹自透出逼人的杀气。

兄弟俩在盘子前看了一阵，然后不约而同地同时伸手去抓那柄刀。

盘子里放着那么多的好玩东西，他们都不屑一顾，却同时看中了那柄刀。

老大抓住了刀柄，老二抓住了刀鞘。两下一争，锵然一声，刀脱鞘而出，刀抓在老大的手中。

四周的客人“啊”的一声惊呼。

只有丁鹏笑嘻嘻地道:“很好,你们倒很识货,而且也作了最好的选择。”

他走上前,从老大手中取下了刀,顺手在孩子的两肩点了两指。孩子“哇”的一声哭了起来。

青青吓白了脸，连忙出来，抱起了孩子，可是孩子的双手已软绵绵地垂了下来。她急声问道：“爷，你这是做什么？”

丁鹏道：“没什么。我只点残了他双手的筋络，绝不会影响到他的发育，只是他这一辈子都不能练武了。”

青青哽咽着道：“爷，孩子还小，他不懂什么，你就是不让他练武，也

不必如此呀。”

丁鹏道：“我并不反对孩子练武，但他选的是一柄没有鞘的刀，锋锐不藏，是乃必凶，所以他不能继承这把刀，刀是老二的。”

青青一向都是柔顺的妻子，这时候，她对丁鹏的态度更尊敬了，肃然道：“爷说得是。”

丁鹏把刀归回鞘中，然后道：“铜驼。”

铜驼手中抱着老二，恭敬地道：“老奴在。”

丁鹏道：“昨天有人来我你，是不是你要走了？”

铜驼嗫嚅地道：“那只是……只是……”

丁鹏道：“没关系。我知道是老夫人派人来找你，她那儿的弟子已经学成了，要你去帮忙。”

铜驼见他说出来了，只得道：“老夫人带了一批新出道的弟子，人手不足，要老奴去帮她一下，但老奴因为未得公子允准……”

丁鹏道：“好，我这儿也没事，你就去吧。”

“谢谢公子。”

丁鹏道：“别谢我，还有事情要麻烦你呢。你把这柄刀带去，也把老二带去。他是青青的骨肉，应该有资格继承老爷子的事业，我想老夫人也不会反对的。”

铜驼不知所以。丁鹏又道：“这件事我虽然决定得太鲁莽，但是老爷子再也没有后人了，而且魔教的神刀也在我手中，我大概也可以作一半主的。从现在开始，这孩子就是魔教这一代的教生了。他在十八岁之前，由老夫人跟你监护教养；十八岁之后，由他正式继任……”

铜驼感极跪下道：“谢谢公子，谢谢公子……”

他太激动了，声音已嘶哑，语不成声。丁鹏拉了他起来道：“别说这种话。我受岳家的栽培，深感无以为报，这是我唯一可尽的心意。老二的资质都跟我小时一样，我相信他可以担当这一责任的，不过你还要好好地督促他、管束他。”

铜驼连连地叩头道：“是！是！老奴定然不负所托。”

丁鹏道：“两个孩子到现在还没有取名字，我就是在等待着今天作个决定。虽然这个决定有点草率，但完全是由着天意，也许是老爷子在天之灵冥冥中作的决定，你可以把这情形告诉老夫人。”

“是的！”

丁鹏又道：“你也可以去告诉老夫人，魔教可以复起，不必怕人阻碍，一切都有我。不过我只能负责到这孩子成年，等他十八岁后，我就完全撒手不管了。我已经叫阿古和小香备了车在后门等候，你现在就走吧。”

“是的！不过公子，这柄刀少主现在还用不着，还是留在公子身边吧。”

丁鹏笑笑道：“不必了，你带去好了，走吧。”

铜驼又叩了一阵头，抱着孩子，带了刀，由后面走了。丁鹏这才对座中群雄道：“来！来！大家坐下来喝酒。各位盛情而来，丁某非常感谢，但是谁要想在终席前离开，丁某就少不得要得罪了，因为铜驼长老刚带了魔教少主离开，我不希望有人去追踪他们。”

举座肃然，没有一个人敢说话。丁鹏带笑举杯，逐座敬酒。

敬到一张桌子时，忽然发现少了两个人。

旁边一个汉子道：“他们两个人刚才去方便去了，很快就会回来的。”

丁鹏只笑了一笑，忽然取出一把小匕首，然后随手在椅子上扳下了一条椅腿。

就在庭中，他用匕首慢慢地削那条椅腿。

这个举动使大家很诧然，看着他把一条圆圆的椅腿勉强削成了一把刀的模样。

就在这时，有两条人影悄悄地由庭侧向外走去。丁鹏含笑地转出去，拦住他们面前道：“二位要走了？”

二人脸色霍变，双双同时出剑刺向丁鹏。这两个人虽是名不见经传，但他们双剑出手，声势之烈，绝不在当今的名家之下。

以剑道的标准而言，他们绝对可以排名在当今前十名高手之内，而且他们的剑也都是精钢所铸的利器。

丁鹏手中只有一把刀，一把木削的刀。

他就用那柄木刀轻轻地一挥，“叮叮”两声，两柄精钢长剑都断成了两截。

那两个人还朝前冲了十几步，然后每个人都齐中间分成了两片倒下。

一如那柄神刀造成的结果一样。

丁鹏轻轻地抛下了手中的木刀，一叹道：“谢晓峰在十年前就已经弃剑了，我到今天才能丢开那柄钢刀，还是要用木刀。比起他来，我还是差了一大截，惭愧！惭愧！”

小香跟阿古回来了。丁鹏跟青青正在屋子里逗弄着他们的孩子丁克文。

小香进来后，跪下来隆重地叩了三个头。丁鹏笑道：“你这丫头怎么了？忽然行起大礼来了。”

小香道：“这是老夫人命婢子代她老人家向公子叩谢的。”

丁鹏连忙起立道：“这怎么敢当？你这孩子简直是开玩笑。”

小香道：“老夫人说理应如此，而且她说这也不是她个人的谢意，而是魔教列代祖师的谢意，谢公子使得魔教的血胤得以延续。”

丁鹏想了一下道：“奶奶好？”

“老夫人很好，抱着少主又亲又笑，像是年轻了十岁，整天都合不拢嘴。”

青青道：“他们那个地方安全吗？”

小香道：“很安全。现有男女年轻弟子各五十名，男的练刀，女的学剑，铜长老试了一下，一对一，大概可以维持个平手。”

丁鹏道：“哦？想不到他们会如此了得。用这实力看来，自保是够了。那儿的地势如何？”

小香道：“是一片湖心的小岛，四面都是水。”

丁鹏一皱眉道：“这不妙，虽有湖水之险，仍然无法阻住敌人。何况在岛上的人，往往因为有天险阻隔而生了懈怠之心，忽略了警觉性。”

小香道：“婢子也向老夫人提示过这一点，铜长老说他会立刻注意，把戒备网扩展到湖岸四周去。”

丁鹏点点头道：“这还差不多，不过再严密的戒备，也是挡不住有心的敌人。”

小香道：“铜长老说攻击才是最好的防御，但是老夫人反对，她说往事可资为鉴，魔教为了保存传统而求生存，今后将成为武林一派，不可再掀起杀孽。”

丁鹏轻叹道：“只怕别人不那么想。”

小香道：“ 老夫人说一切尽其在我。魔教不为侵略而战，但是为了求生存，自卫而战时绝不退缩。 ”

丁鹏点点头，然后又道：“ 你在回家的路上，没碰见什么麻烦吗？ ”

小香想了一下道：“ 没有，很平静。 ”

“ 这倒是难以相信的。我以为至少会有人想拦住你们，逼问一下你们的去向的。 ”

小香道：“ 婢子也以为如此，可是的确没有人，虽然婢子感觉上一直有人跟在后面，但是却始终没有人出头拦截过。 ”

丁鹏点点头道：“ 也许是对方自感人手不足吧，要想拦住你跟阿古也不是件容易的事。 ”

才说到这儿，窗外一阵拍羽声，接着一头白色怒目的健鸽飞了进来，停在丁鹏的手上。

那是丁鹏自己所建的通讯系统，家里的人都不加过问，他拆下鸽子脚上的小圆筒时没人敢走过去。

丁鹏看完了纸条上的报告，才一笑道：“ 小香，你虽然没有遇到什么麻烦，但是在你们回程的路上，至少有四十名高手被狙杀在途中各隐秘之处。 ”

小香微微一惊道：“ 会有这种事？婢子怎么一点都不知道？ ”

“ 被狙杀的都是行动的老手，他们的藏身之处更是隐秘，你不可能发现的。 ”

“ 那是些什么人呢？ ”

“ 是分隶属五大门派的好手，但以崆峒、峨眉两派的居多，他们的目的就是拦截你们。 ”

“ 那又是什么人把他们狙杀的呢？ ”

丁鹏道：“ 那是一批蒙面的杀手，身份不明，不过我已经知道是谁派出去的了。 ”

“ 谁？ ”

“ 柳若松的手下。这家伙我知道他已经不甘寂寞，静极思动了。青青，我们也该出去活动活动，在家里一耽就是三年，人都变得懒散了，再不动，许多老朋友都会忘记我们了。 ”

青青没有说话，她对丁鹏的话，从来都没有反对过。

第三二章　尾　声

青青坐在车中，丁鹏坐在她的对面，阿古驾着车。丁鹏的手中在把玩着一柄刀，一柄很好看的刀，上面雕着山水、美人、车马、云麾等等。

这是一幅美人出跸图，图上的人物凡一百四十三，马匹凡一百零九，车辆十六，云麾、车盖、仪仗等不胜详记。总之这些东西如果放大成为真实的，那就前后安排上个十来里，如果变成图画，裱上手卷，也得绵延十几丈长，然而现在却只刻在一柄刀上。

一柄三尺半长的刀上。

画与雕刻都出于名家手法，形态逼真，各具神情，这应该是一件价值连城的艺术品。

它的确是的，因为丁鹏是以十万两黄金的代价，从一个收藏家手中买下来的。那个收藏家曾经得罪了黑道上人物，纠众前来寻仇，幸亏丁鹏及时解决了他们全家的危难，而且还尽歼对方，使无后顾之忧。

有着这么大的恩情，花了这么大的代价，那位主人仍然感到十分勉强。

因为这是一件艺术品，一件使人一见就喜爱、宁愿饿死也不愿出卖的那一类东西。

一种活着不肯易手、死了却不忍带走的奇珍。

丁鹏要它，却因为它是一柄刀，一柄很杰出而又很珍奇的刀。

但是这柄刀虽有一个很珍贵的匣子装着，却没有刀鞘，因为它是供人欣赏的。

刀是凶器，这柄刀能杀人吗？

那答案是很奇妙的，哪怕是个三岁的小孩子也知道这柄刀不能杀人，连只鸡都杀不死。

可是这柄刀的确杀过人，而且杀死了几百个人。它杀人不在它的锋锐，而在它的价值。

谁拥有了它的消息传出后，立即就有数不清的人前来求售，请求一见，巧取豪夺，终至为它家破人亡。

现在丁鹏要这柄刀，也是用来杀人，不过这次却是用它的锋锐了。

丁鹏所以要选上这柄刀的原因，因为它也是一柄弯刀，圆月形的弯刀。

他把玩了很久，还是不忍放下。小香蜷在他的脚前，也在欣赏那柄刀，这时才忍不住问道：“ 公子，你真要用这柄刀去对敌、杀人？ ”

丁鹏笑了一下道：“ 是的，原有的那柄神刀给铜驼带去了，我想老夫人用得着，而我是使刀的，手头总要有柄刀才行。 ”

“ 公子，我实在不懂，公子即使已经功力通神，但是没有了那柄刀…… ”

丁鹏点头道：“ 没有了那柄刀，我只能发挥出六七成的威力。那至杀至威的刀法跟那柄刀是连为一体的，如果我用那柄刀，可以发挥到十二成的威力。 ”

“ 我们出来是去帮老夫人的忙的。 ”

“ 不错！各门派以及天美宫主的手下都出来了，他们绝不会放过老夫人他们的。 ”

“ 那些人的武功高吗？ ”

“ 听说很高，尤其是天美宫主的手下很有一些能人，现在都发给了谢小玉。那个女孩子心狠手辣，我们若不去接应一下，老夫人就有麻烦了。 ”

“公子，我们既然是去接应老夫人，而且对方的武功又高得出奇，您怎么反而把神刀给送走了呢？”

丁鹏一笑道：“神刀在我手中，已经是天下无敌了，人家还会跟我对敌吗？”

小香摇摇头道：“大概不会有，自从银龙被杀之后，大概已经没人跟您动刀了，据说银龙长老已是当世第一用刀的高手。”

“这就是了。我带着刀，没有人敢跟我动手，却又怕我去找他们，于是他们就会运用一切的阴谋诡计来对付我，使我防不胜防，所以我带着那柄刀，反倒会增加祸害而下见其利处。”

“这倒是，但是您用这柄刀也不能退敌呀。就是那位金狮长老，差不多也有了七成火候。”

丁鹏笑道：“是的，他跟我徒手时所能激发的威力差不多，可是我有这一刀在手，他就不如了。”

“这柄刀不能增加您什么威力，婢子已经仔细他看过了。它只是很好的黄杨木，木质脆而硬，如果遇上了坚利之物，它一碰就会折断了。”

“这正是我需要的。”

“公子，婢子还是不懂。”

“傻丫头，你的脑筋还是太死了一点。如果你手中有一柄刀，你会对它砍下去吗？”

“不会，我实在不忍心毁了它。”

“这就是了。对方看到我手中的刀时，先生了不忍之心，出手必会因之延误，而这一延误，就将成为我的先手之机。”

“公子真是好心计、好算计。”

丁鹏微微一笑道：“我不想做英雄，更不在乎虚名，我只是想活下去。为了活下去，我不在乎使用任何手段。”

“假如只为活下去，公子根本就无须出来。您坐在家里，谁敢来找您的麻烦呢？”

丁鹏哈哈一笑道：“小香，你是很聪明的人，怎么又说傻话了？你以为我足不出户，别人就会放过我了吗？像爷爷躲了他们多少年，仍是没躲过。”

“公子您的情形跟老主人不同。”

“一样的。金狮他们心心念念要我到爷爷他们加以杀害，不是为了仇恨，也不是怕爷爷找到他们报复，而是为了内心的恐惧。”

“内心的恐惧？”

“是的，也可以说是他们害怕自己！”

“自己有什么好害怕的呢？”

“你还小，所以不懂，等到你入世较深，就会懂了。假如你做了对不起人的事，或是你有了野心，你就会坐立不安。”

“我懂了，金狮他们因为是对老主人有所愧疚，所以才要杀死他。”

“是的。还有就是有野心的人，像我现在一样，即使躲起来不见人，可是有些学刀的人，或者是武功练到差不多的人，还是会找上门来，想要击败我而成名。”

“这么说来，世上就没有真正的平静了？”

“这倒不然。要想平平静静地过一生并不难，只要不学武，不成名，像那田中的农夫、山上的樵子，默默无闻，平平淡淡地过一辈子。在这世上，

大部分的人，都是平平静静的。”

小香点点头，忽又问道：“那些人似乎并不快乐？”

丁鹏叹了口气道：“矛盾之处就在此。我们视平静为乐，他们却羡慕我们此刻的怒马香车。这世上的苦与乐是很难说的，所以我必须出去，把那些可能来破坏我生活的人找到，先把他们打倒下去，那样至少就有一段时间的平静了。”

“只是一段时间？”

“是的，一入江湖就永无宁日，最多只有一段时间而已。等另一批新的风云人物出来，又会为了同样的原因来找我的。”

小香也不禁一声叹息。只有青青，她的神情十分平静，似乎什么都没想，什么都没听，只低头注视着丁鹏身边摇篮中熟睡的婴儿，仿佛那才是她所有的世界与一切。

车子忽而停了下来，丁鹏没有下车，只是问道：“阿古，什么事？”

阿古没有回答。丁鹏撩起车窗，但见阿古跪在地上，面前吊着一个老人的尸体，铜衣铜甲，那人是铜驼。

铜驼是被一根绳子绑起来，再吊在树上的。阿古哭得很伤心，虽然没有声音，却成串往下抛泪珠。

丁鹏也下了车，慢慢地走到树前，把铜驼放了下来，解开绳子，铜驼的身子散成了两片。

他是被刀劈成两片的。青青与小香也下来了，默默地跪在尸体前。只有丁鹏还在仔细地看着尸体，片刻后他才宣布道：“是柳若松下的手。”

青青一怔道：“爷，你没有弄错吗？”

“我想不会。这一刀劈得如此之准，深得其中诀窍。现在活在世上的人，只有两个人能劈得这么准，一个是我，一个是他，因为只有我们两人才是得到真传。”

“柳若松已能到了跟爷一样的境界了？”

“没有，他还差得远。我如出手，铜驼活着也逃不过这一刀，他却只能在死的铜驼身上留下这一刀。”

“他是先害死了铜叔叔再下手的？”

“是的。铜驼真正的死因是中毒，他是被毒死的，所以尸体上没有血。”

“为了什么呢？”

“自然是为了夺取那柄刀。”

青青等了半天才问道：“孩子呢？”

“孩子没有死，柳若松不会做这种傻事。留下孩子，还可以用来威胁我。”

阿古站了起来，朝丁鹏比了一下手。丁鹏一叹道：“你放心，我一定不会放过他的，但是报仇的工作却不用你去做。柳若松手中有了那柄神刀，就不是你能对敌的。”

阿古还要比手势。丁鹏道：“把铜驼抬起来，放到车上去，然后我们找他去。”

阿古抱起铜驼，而且还用绳子捆好。丁鹏抱起车中的孩子道：“走吧，我知道前面五十里处有座庙宇，把铜驼在庙中先安置下来。”

小香要过去接他手中的孩子。丁鹏道：“我来好了，这一路上颇多凶险，你的动力只有自保，无力照顾一个孩子的。”

小香果然退后了，她知道自己的本事，如果路上遇到了攻击，她的确没

有能力去保护一个孩子的。

在他们步行到慈云寺的路上，他们一共遇到了七处拦截的人。

那都是一些不出名的江湖人，然而武功却高得出奇，动手的时候一哄而上，而且也不按什么江湖规矩，刀剑暗器齐来。

他们只有五个人，其中还有一个一岁多的小孩子，不但帮不上忙，还要牵住一个人。

幸好丁鹏自己抱住了他的儿子，他只用一只手握着那柄价值连城的木刀。

然而这些人却大部分是倒在他的木刀之下。

阿古的长鞭也杀死了几个，可是他自己却负了伤，左臂被打断了骨头，那是被一把厚背刀砍的。

他的一身气功已经到了刀枪不入的境界，可是那砍伤他的无名汉子却只砍了一刀。

就只一刀，却使他痛彻心脾。他听见了自己的骨折声，也听见了对方的骨折声，那是他的长鞭卷住了对方的颈子，活生生地将颈骨勒碎的声音。

慈云寺的老方丈是丁鹏知交，他收下了丁鹏所捐赠的大批香资，也答应了收殓铜驼的工作，然后口念佛号，送他们上了车子。

因为他从每个人身上，都看到了浓浓的杀气。

阿古还在询示去向，丁鹏却坚决地道：“上神剑山庄去。”

小香道：“为什么要上神剑山庄呢？”

丁鹏道：“因为我有预感，大家一定会在神剑山庄集合的。”

小香没有多问，她知道这位主人在近两年来的成就，虽然没有做什么事，却已是无所不知、无所不能了。

丁鹏的预感似乎没有错，在往神剑山庄的途中，他们遇见了不少的江湖人，都走着同一条路，却没有人来惹他们了。

那七阵搏杀，使得他们都寒了胆。

丁鹏到达神剑山庄时，已经晚了一步，那儿的搏杀已近尾声。

他们在乱尸堆中找到了一个奄奄一息的老太太，青青哭叫了一声：“奶奶……”

老太太咽了一口气：“你们终于来了，丁鹏的刀怎么到了柳若松的手中去呢？”

青青只摘要地把事情说了一遍。老太太安慰地又吁了口气：“那真谢谢你，丁鹏，谢谢你把一个孩子分给我们。”

丁鹏也屈下了一条腿：“这是应该的。”

老夫人道：“孩子落在他们手中，一定要找回来的，那柄刀就不要了也罢。要回孩子了，就上那个地方去，那儿还有二十个人。这是本教所留的唯一弟子了，等孩子长成了，再叫他夺回神刀，重振魔教。刀在柳若松手中，成就也有限，二十年后，孩子一定可以击败他，就让他风光二十年吧。”

丁鹏道：“不行！我一天都不能放过他。”

老夫人道：“柳若松虽然可杀，却替本教报了仇，杀了所有的叛徒与敌人。”

丁鹏“哦”了一声，老夫人道：“金狮、天美，还有几个门派的高手，凡是当今参与毁灭本教的敌人，全部都丧生在他的刀下。老爷子这一注倒是押准了，他用自己的刀、自己的刀法报了仇，所以柳若松虽然杀了我们不少

的人，我却一点都不恨他……”

老人没有再说下去，虽然她还有很多的话，但是却已没有力气说了。

青青在哭叫声中，丁鹏把孩子交给了她，直向庄门而去。门前还有很多人在清理着尸体，都是一些年轻人，他们似乎不认识丁鹏，也没有招呼他。

直到了门前，才见到谢先生出来，迎面一揖道：“丁公子，久违了，别来无恙。”

丁鹏冷冷地道：“这儿死了不少的人。”

谢先生道：“是的！是本宅主人大展神威，清除了一些障碍。”

“主人？难道谢大侠回来了？”

“不，老主人已为出云之鹤，再也不理世事了，我说的是新主人。”

“新主人？不是少主人？”

谢先生笑道：“也差不多，因为少主人即将下嫁给新主人，重建神剑山庄，而且本庄也将改名为神刀庄了。”

“神刀庄？你们的新主人是……”

“是柳若松，柳大侠。”

丁鹏笑了起来：“原来是他呀，他是我的徒弟。”

谢先生笑道：“柳大侠虚怀若谷，仍然承认是丁公子的弟子，所以他承受公子的神刀，也是名正言顺的事。”

丁鹏道：“他还承认是我的徒弟？”

谢先生道：“丁公子是老主人的忘年知己，柳庄主成了老主人的女婿，怎么样都晚了一辈，再说艺出丁公子门下也不算丢人。”

丁鹏怒声道：“既然他还认我是他师父，我这师父来，他为什么还不迎出来！”

谢先生笑道：“来了，来了。柳庄主满身浴血，不敢冒读，他换身衣服就来。”

说着，柳若松一身罗绮，挽着谢小玉出来了，见了丁鹏，居然一拱手道，“多谢师父赠刀之德。弟子使了此刀，搏杀了方今江湖上十七名绝顶高手。”

“很好，你现在大概已经天下无敌了。”

柳若松道：“哪里，哪里！在师父面前，弟子不敢说这种话，而且还有一位神剑谢晓峰在前，不过等我与谢小玉完婚后，你们两位一个是我岳父，一个是我师父，总不会跟我捣蛋了。”

丁鹏看向谢小玉道：“小玉，恭喜你了。”

谢小玉笑笑道：“没什么。丁鹏，我是不甘屈居人下的，你又不肯娶我，我只好将就点嫁给他了。”

“他曾经杀了天美宫主。”

“是的，也杀了金狮，那是魔教门中的叛徒。他曾受魔教教主之托清理门户，这是必须做的。”

“天美宫主是你的母亲。”

“我这母亲跟我之间亲情很淡，说起来她还是魔教教主的侍妾呢。柳若松为师门大义而杀她，我自然不能加以阻止。”

“至少你也不该嫁他。”

谢小玉笑道：“我不嫁他，他连我也要杀了，我可不想死。你如替我杀了他，我就不必嫁他了。”

丁鹏转向柳若松道：“我的儿子呢？”

柳若松笑道：“在里面，那是我的小师弟，弟子会好好照应他的。”

丁鹏神色一沉道：“柳若松听好，把孩子还给我，把神刀交回，我就饶你一命。”

“那刀是师父传给弟子的。”

“我可没有这样说。柳大爷，不必肉麻了，我没教过你一天武艺，你也不必再叫得那么好听。”

柳若松道：“好，师父既这么说，弟子也不勉强了，弟子的年纪和师父本就不相衬。先前是为了有赠刀之德，弟子还不得不顾到礼数，现在这一点情份都没有了，你我还是各归各的吧。”

“把刀跟我儿子抱来！”

柳若松一笑道：“丁鹏，儿子在里面，我并不想要他，你随时都可以抱回去。至于那柄神刀嘛，我也是魔教传人，而且还立了大功，清除了所有的叛徒，有资格承受它。”

丁鹏笑道：“如果我坚持要收回呢？”

“那也容易，我是夺来的，你也夺回去。”

丁鹏道：“我知道叫你乖乖地交回是不可能的，所以早作了准备。拔你的刀吧。”

“你就用手中这柄刀跟我决斗？”

丁鹏把刀一伸，给他看得更为仔细，才道：“我这柄刀比你好看多了，而且天下人皆知其名，而那柄神刀，却只有江湖中人才知道它。”

柳若松仔细地看了一下，道：“果然是那柄出跸刀，先前听人说了，我还不太相信。你要用它来跟我决斗？”

“不是决斗，是杀人，杀死你！”

“你不是开玩笑？它能杀人吗？”

“是刀就能杀人，我已经杀了十几个了。”

“我手中拿的是天下丧胆的魔神之刀。”

“我杀的人手中都拿着武器。”

柳若松万分不信地举起了刀，而丁鹏的木刀已经劈了过来。两个人都是学过魔教“神刀斩”的，所以对那一斩的出手都很清楚，因此两柄刀几乎是成一条直线，对准着劈下来。

要想分出结果，一定先要将对方的刀劈两片，而后再把对方的人劈成两片。

柳若松出手较慢，但他手中却是百坚不摧的圆月弯刀，他有绝对的信心胜过丁鹏。

两刀相触时，柳若松忽然想起了那柄木刀的珍奇，不免顿了一顿。这本来就是丁鹏所预期的，他所要争取的是速度。

刀与刀一触即分，木刀自然无法胜过神刀的，被劈成了两片，但是丁鹏的攻势却没断，两片木刀直下，柳若松的人分成了三片。

丁鹏从他手中取回了神刀，只说了一句话：“有些人纵有神刀在手，仍是无法成为刀中之神的。”附　录

古龙武侠小说出版年表

书名	年份	出版者（均为台湾）
苍穹神剑[1]	1960	第一
月异星邪	1960	第一
剑气书香[2]	1960	真善美
湘妃剑	1960	真善美
剑毒梅香[3]	1960	清华
孤星传	1960	真善美
失魂引	1961	明祥
游侠录	1961	海光
护花铃	1962	春秋
彩环曲	1962	春秋
残金缺玉	1962	华源
飘香剑雨	1963	华源
剑玄录	1963	清华
剑客行	1963	明祥
浣花洗剑录[4]	1964	真善美
情人箭[5]	1964	真善美
大旗英雄传[6]	1965	真善美
武林外史	1965	春秋
名剑风流[1]	1966	春秋
绝代双骄	1967	春秋
血海飘香（《铁血传奇》之一）[2]	1968	真善美
大沙漠（《铁血传奇》之二）	1969	真善美
画眉鸟（《铁血传奇》之三）	1970	真善美
风云第一刀[3]	1970	春秋
鬼恋侠情[4]	1970	春秋
蝙蝠传奇[5]	1971	春秋
欢乐英雄	1971	春秋
大人物	1971	春秋
桃花传奇[5]	1972	春秋
萧十一郎	1973	汉麟

---

[1] 处女作

[2] 后半部由墨余生代笔

[3] 大部分由上官鼎代笔

[4] 1976 年修订，出汉麟版，改名《浣花洗剑》

[5] 1976 年修订，山汉麟版，改名《怒剑》

[6] 1976 年修订，出汉麟版，改名《铁血大旗》

[1] 结尾部分由乔奇代笔

[2] 《铁血传奇》又名《楚留香传奇》

[3] 又名《多情剑客无情剑》

[4] 《楚留香传奇》续集，又名《借尸还魂》

[5] 《楚留香》续集

[5] 《楚留香》续集

流星·蝴蝶·剑	1973	桂冠
九月鹰飞[6]	1974	春秋
长生剑（《七种武器》之一）[7]	1974	汉麟
碧玉刀（《七种武器》之二）	1974	汉麟
孔雀翎（《七种武器》之三）	1974	汉麟
多情环（《七种武器》之四）	1974	汉麟
霸王枪（《七种武器》之五）	1975	汉麟
天涯·明月·刀	1975	汉麟
七杀手	1975	汉麟
剑·花·烟雨·江南	1975	汉麟
绝不低头[8]	1975	汉麟
三少爷的剑[9]	1975	桂冠
陆小凤传奇	1976	春秋
绣花大盗（《陆小凤传奇》之二）	1976	春秋
决战前后（《陆小凤传奇》之三）	1976	春秋
火并萧十一郎[10]	1976	汉麟
拳头[1]	1976	南琪
边城浪子[2]	1976	汉麟
血鹦鹉[3]	1976	汉麟
白玉老虎	1976	桂冠
大地飞鹰	1976	南琪
银钩赌坊（《陆小凤传奇》之四）	1977	春秋
幽灵山庄（《陆小凤传奇》之五）	1977	春秋
圆月弯刀[4]	1977	汉麟
飞刀·又见飞刀	1977	汉麟
碧血洗银枪	1977	桂冠
离别钩（《钱种武器》之六）	1978	春秋
凤舞九天（陆小凤传奇》之六）	1978	春秋
新月传奇[5]	1978	春秋
英雄无泪	1978	汉麟
七星龙王	1978	春秋
午夜兰花[5]	1979	汉麟

---

[6] 《风云第一刀》后传

[7] 《七种武器》仅完成六种，“ 拳头 ”并非一种武器

[8] 古龙所作带有武侠色彩的现代枪战小说

[9] 《江湖人》系列之一

[10] 《萧十一郎》后传

[1] 又名《愤怒的小马》，曾被收入《七种武器》，误

[2] 《无涯·明月·刀》后传

[3] 《惊魂六记》之一

[4] 大部分由司马紫烟代笔

[5] 《楚留香》续集

[5] 《楚留香》续集

风铃中的刀声[⑥]	1980	万盛
剑神一（《陆小凤传奇》之七）	1981	万盛
白玉雕龙[⑦]	1981	万盛
怒剑狂花[⑧]	1982	万盛
那一剑的风情[⑧]	1982	万盛
边城刀声[⑧]	1983	万盛
猎鹰赌局[⑨]	1983	万盛

[⑥] 给尾由于东楼代笔

[⑦] 《白玉老虎》后传，大部分由中碎梅代笔

[⑧] 大部分由丁情代笔

[⑧] 大部分由丁情代笔

[⑧] 大部分由丁情代笔

[⑨] 最后遗作，短篇

编后记

编辑、出版一套较完整的、有权威性、有研究收藏价值的《古龙作品集》，这个念头起于 1992 年。

1992 年，我在北京和古龙的生前好友、台湾著名武侠小说作家及出版商于东楼先生谈了自己的想法，请他帮忙解决版权问题。于东楼先生很赞同我的想法，认为这是一件有益当今造福后世的好事，但同时又说，古龙作品著作权较乱，散于台湾好几家出版公司，要想获得很不容易。

我仍不死心，每次和于东楼聚会都谈及此事。也许是“ 心诚所至，金石为开 ”，在 1993 年底，我终于说服了于东楼先生帮助解决版权问题。大约在 94 年上半年开始，我便着手进行古龙小说的整理、搜集工作，而于先生为解决版权，更是四处奔走，多方联系，并提供了一些珍贵的资料和照片，为这套《古龙作品集》增添了光彩。

1994 年下半年，《古龙作品集》的大部分版权都已解决，而我的搜集整理工作也基本完成，剩下来便是确定书目、制版和校对了。为了确保作品的真实性和权威性，我将大部分由别人代笔的《剑气书香》、《剑毒梅香》、《白玉雕龙》、《怒剑狂花》、《那一剑的风情》、《边城刀声》等作品首先排除掉，而《名剑风流》、《风铃中的刀声》基本上是古龙自己创作的，只是结尾部分由别人完成，我便保留了下来。至于《圆月弯刀》，我颇踌躇，因为此书虽有相当部分由别人代笔，但写得的确很有古龙作品的神韵，删去觉得可惜。犹豫再三，最后还是决定忍痛割爱。

事有凑巧，原计划这套《古龙作品集》分 59 册，分批出版时已印在书的扉页上。但在排版时，预计分为上下册的《流星 · 蝴蝶 · 剑》只排了一本，这样全套书就只有 58 册，比原计划少了一册。为了不便读者产生疑虑，我决定将《圆月弯刀》补入，凑足 59 册，给读者一个完整的概念。

总之，这套《古龙作品集》从计划到出版，费时数年之久，终于和广大读者见面了。据我所知，这是海内外唯一的一套较完整、较真实的《古龙作品集》，我们希望它的出版，能给广大武陕小说爱好者和研究者提供一个既便于阅读又利于收藏的完整的版本。今年正值古龙逝世十周年，我们出版这套书，也算是对这位海内外享有盛名的武侠小说大师的一个纪念。

罗立群

1995 年 5 月于珠海